

2023年度“中央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学科）和特色发展引导专项资金”

北方民族考古

The Archaeology of Northern Ethnicity

第15辑



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考古文博系 

科学出版社

本成果受到中国人民大学2023年度“中央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学科）和特色发展引导专项资金”经费的支持

北方民族考古

THE ARCHAEOLOGY OF NORTHERN ETHNICITY

第15辑



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考古文博系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北方民族考古》是由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考古文博系主办的集刊，迄今已出版十四辑。本辑内容包括考古新发现、研究与探索、科技考古、北域撷英、碑铭考释五个栏目，收录论文25篇，以中国北方地区的考古学探索为重心，也包括一些重要境外考古发现的个案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学术界在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方面的前沿动向和重要成果。

本书适合文物考古研究工作者及大专院校师生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方民族考古．第15辑 / 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考古文博系编．—北京：科学出版社，2023.6

ISBN 978-7-03-076539-0

Ⅰ．①北…　Ⅱ．①中…　②中…　Ⅲ．①古代民族－民族考古学－中国－文集　Ⅳ．①K874-53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2023）第189011号

责任编辑：王琳玮 / 责任校对：邹慧卿

责任印制：张　伟 / 封面设计：张　放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 // www.sciencep.com

北京厚诚则铭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23年6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23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27 1/4　插页：5

字数：650 000

定价：2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北方民族考古》编辑委员会

目　录

考古新发现

天津市蓟州区三处旧石器地点调查简报……………………宋家兴　魏天旭　李万博　盛立双　王春雪（1）
河南省南召县瓦房庄西山地点发现的旧石器研究……………………崔祚文　曾庆硕　乔保同　陈全家　王春雪　余　杭（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吾县粤海水库遗址 2018 年调查简报……………………西北大学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　伊吾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3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特克斯县军马场墓地发掘简报……………………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59）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村辽、清代墓葬考古发掘简报……………………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77）

研究与探索

史前牧猎活动与原始巫术的兴起——以北方岩画为中心……………………叶庆兵（97）
中国彩陶研究的新起点——《中国出土彩陶全集》读后十思……………………任瑞波（110）
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述论……………………孟祥昆　姜子强（123）
小珠山下层文化再认识……………………高云逸（136）
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发现与研究……………………王泽祥（145）
汉代铜镜类型的南北差异与相关供应—生产问题：以司隶校尉部和荆州区域为中心……………………邹钰淇　林永昌（159）
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利用的考古学研究……………………高笑天　张国文（195）
北魏平城时期代北与中山地区之间的通道及变化……………………曹臣明（20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焉耆锡克沁遗址考察史及俄藏文物研究……………………盛　洁（225）
东辽河地区辽金遗存探析……………………孟庆旭（243）
杭州市余杭区南山摩崖造像研究……………………雷　静（254）
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发展——对英美两国博物馆类机构数字产品的调查……………………米尔西尼·萨马鲁迪　卡琳娜·罗德里格斯·埃查瓦里亚　劳拉·佩里 著　宋金欣　员雅丽 译（281）

科技考古

赤峰北部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冶炼技术初步研究……………………李延祥　任永康（303）
山西省翼城县大河口墓地古代居民的体型研究……………………………………………韩　涛（317）
龙头山和喇嘛洞遗址人类牙釉质铅含量及相关问题研究……………………………………………
　　…………………………………………………………………………秦相茹　吴晓桐　张兴香（340）
内蒙古自治区吉呼郎图匈奴墓出土铜镜产地研究…………肖红艳　宋国栋　崔剑锋（352）
内蒙古自治区十二连城唐墓人骨的C、N稳定同位素分析…………………………………………
　　……………………………………………………………杨　健　宋国栋　杨柳红　侯亮亮（364）

北域撷英

同一屋檐下：中国北方新石器时代的人、粮食与动物…………………………………………
　　……………………………………………刘歆益　马丁·琼斯 著　孙鑫蕊　尤　悦 译（379）

碑铭考释

司马芳残碑新考……………………………………………………………………………贺越洋（392）
新出邱县唐代袁翼墓志释读……………………………………………………………刘　爽（411）

天津市蓟州区三处旧石器地点调查简报

宋家兴[1、2]　魏天旭[1、2]　李万博[3]　盛立双[4]　王春雪[1、2]

（1. 吉林大学生物考古实验室，长春，130012；2. 吉林大学考古学院，长春，130012；
3. 西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重庆，400715；4. 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天津，
300170）

摘要：2015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4 日，吉林大学考古学院与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组成旧石器考古队，对天津市蓟州区进行了旧石器田野调查。此次调查新发现旧石器地点 14 处，采集石制品数百件。下营黄土地、下营南岭和道古峪北岭即为其中三处，在三个地点分别采集石制品 12 件、16 件和 33 件。三个地点石制品原料均以石英砂岩为主，类型包括石核、石片、工具和断块。遗物总体特征属简单石核—石片工业类型，大部分石制品制作粗糙，年代推测为旧石器时代早期至中期。

关键词：蓟州区　下营黄土地　下营南岭　道古峪北岭　旧石器时代早期至中期

2005 年 3～5 月，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首次在天津市蓟州区发现一批旧石器地点，后经整理共 13 处，采集石制品千余件[①]。2007 年 5～7 月，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和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联合组队，对其中东营坊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出土了大量石制品[②]。上述工作填补了天津地区旧石器考古的空白，丰富了研究环渤海地区古人类与古环境的资料。

为进一步对天津地区旧石器进行研究，2015 年 4 月 26 日～5 月 4 日，吉林大学考古学院与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组成旧石器考古队，在蓟州区文物保管所的配合下，再次对蓟州区进行旧石器考古田野调查。新发现旧石器地点 14 处，采集石制品数百件，

---

① 盛立双：《天津蓟州区发现二十七处旧石器地点》，《中国文物报》2005 年 6 月 24 日。

② 王春雪、盛立双、周振宇、李锋、陈雍、高星：《天津蓟州区东营坊遗址出土的石制品》，《人类学学报》2015 年 1 期，14～20 页。

还对 2005 年发现的三个地点进行了复查，收获颇丰①（表一）。在下营黄土地、下营南岭和道古峪北岭分别采集石制品 12 件、16 件和 33 件。本文即是对这三个地点发现的石制品的初步研究。

表一　2015 年调查发现旧石器地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地理坐标	海拔（米）	地貌部位	数量
1	杨庄西山地点	40°8′53.7″N 117°25′28.9″E	197	Ⅱ级阶地	17
2	杨庄西山南地点	40°9′28.5″N 117°25′44″E	200	Ⅱ级阶地	10
3	下营南岭地点	40°11′3.7″N 117°27′36.55″E	272	Ⅳ级阶地	16
4	段庄地点	40°11′59.1″N 117°27′13.42″E	299	Ⅳ级阶地	49
5	船舱峪黄土梁子地点	40°10′35.5″N 117°32′10.4″E	268	Ⅳ级阶地	40
6	船舱峪东岭地点	40°9′51.4″N 117°32′14.5″E	221	Ⅲ级阶地	48
7	道古峪北岭地点	40°9′32.96″N 117°32′42.15″E	188	Ⅲ级阶地	33
8	小港地点	40°9′35.08″N 117°33′16.26″E	176	Ⅱ级阶地	52
9	赤霞峪西岭地点	40°9′19″N 117°33′16.26″E	173	Ⅱ级阶地	60
10	丈烟台东山地点	40°8′53.48″N 117°36′42.91″E	144	Ⅱ级阶地	20
11	东井峪骆驼岭地点	40°4′2.87″N 117°26′14.33″E	59	Ⅱ级阶地	77
12	杏花山朝阳洞遗址	40°8′2.64″N 117°30′4.39″E	270	近山顶处	10
13	小穿芳峪地点	40°6′15.42″N 117°32′25.58″E	65	Ⅱ级阶地	14
14	下营黄土地地点	40°10′39.53″N 117°25′45.15″E	227	Ⅲ级阶地	12
	复查地点				
1	青池遗址	40°1′24.30″N 117°30′25.50″E	30	Ⅱ级阶地	341
2	太子陵（TZL）	40°08.941′N 117°35.039′E	127	Ⅱ级阶地	35
3	小平安（XPA）	40°12.991′N 117°26.650′E	232	Ⅱ级阶地	22

一、地理位置与地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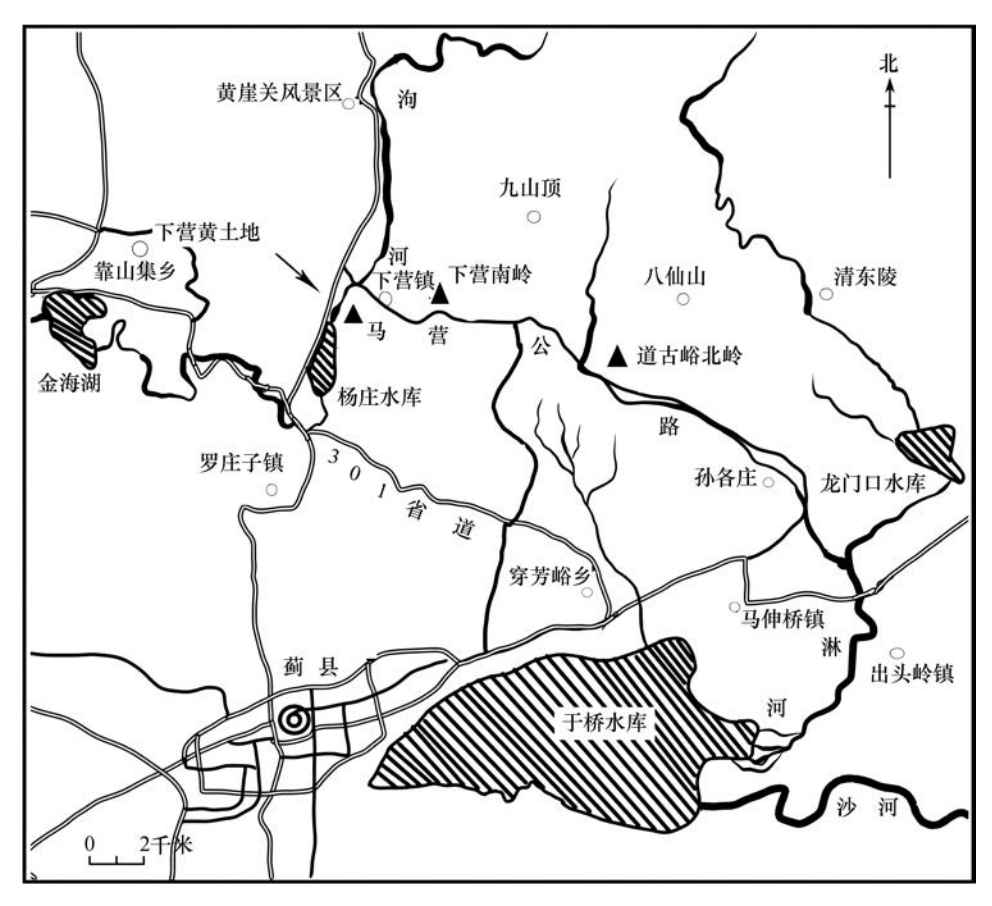
天津市蓟州区位于天津市最北部，地处京、津、唐、承四市之腹心。根据以往地质学者研究，该地区地貌的形成受到燕山纬向构造体系、南北向构造体系、马兰峪山字形构造体系和新华夏构造体系等多种影响，其中燕山纬向构造体系起主控制作用②。中生代的燕山运动对蓟州区地区地貌的形成起了重要作用，奠定了全县地貌基本轮廓。强烈

①　盛立双、王春雪、甘才超、刘福宁：《天津蓟县 2015 年旧石器考古调查报告》，《边疆考古研究（第 22 辑）》，科学出版社，2018 年，27 ~ 39 页。

②　蓟县志编修委员会：《蓟县志》，南开大学出版社、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1 年，122 ~ 133 页。

的地壳运动使该地区北部褶皱隆起成燕山山脉，花岗岩岩浆侵入，形成盘山，南部地区断裂下沉，接受堆积形成平原；新生代第三纪末期的喜马拉雅运动及以后的新构造运动在该地区表现为继承性活动，从而使得该地区北部继续隆起上升，南部地区继续下沉，造成该地区整体北高南低的地势[①]，河流和冲沟较发育，形成了沟壑纵横的多级阶地。这些阶地在更新世晚期为古人类提供了适宜的生存条件，本次新发现的地点也位于这些阶地上。

三个旧石器地点均位于天津市蓟州区北部，属于低山丘陵地区。下营黄土地地点位于泃河北岸的三级阶地上，海拔为227米，地理坐标为北纬40°10′39.53″，东经117°25′45.15″。下营南岭地点位于泃河东岸的四级阶地上，海拔为272米，地理坐标为北纬40°11′3.7″，东经117°27′36.55″。道古峪北岭地点位于关东河北岸的三级阶地上，地势较开阔，南侧较陡峭而东、北部平缓，海拔188米，地理坐标为北纬40°9′32.96″，东经117°32′42.15″（图一）。



图一　三个地点的地理位置

① 陈宇坤：《天津海河隐伏断裂构造活动特征与地震危险区段划分》，中国地震局地质研究所，2007年。

二、石制品的分类与描述

（一）下营黄土地地点

共采集石制品 12 件，类型包括石片和工具，原料除 1 件为角岩外，其余均为石英砂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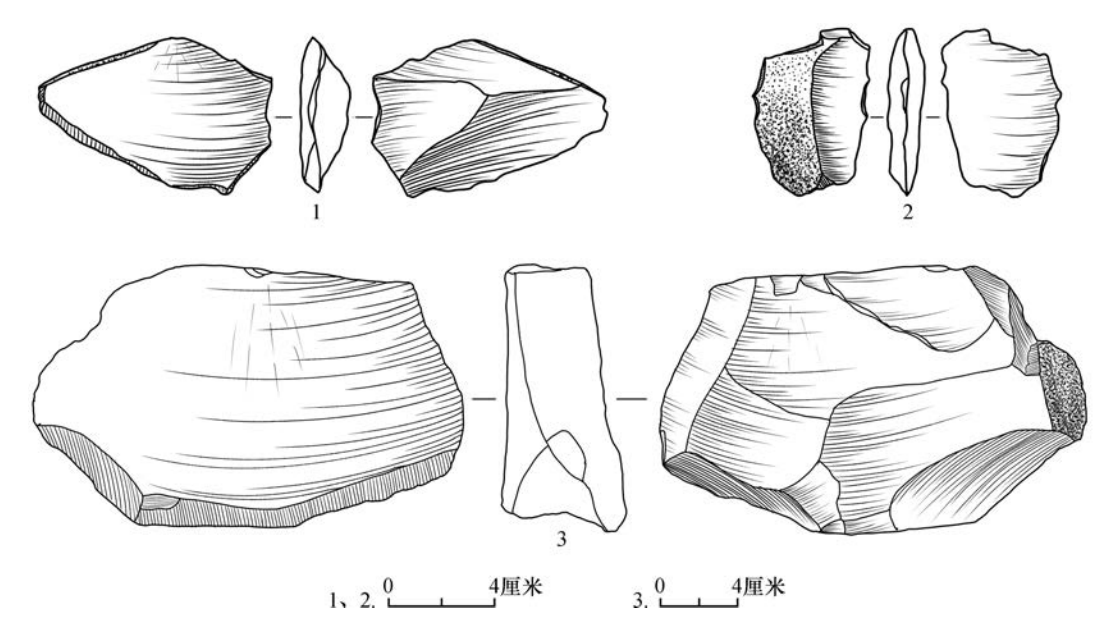
1. 石片

共 5 件。均为锤击石片。根据石片的完整程度分为完整石片和断片。

（1）完整石片

共 3 件。长 33.07 ~ 62.46 毫米，平均长 51.12 毫米；宽 47.16 ~ 83.31 毫米，平均宽 69.54 毫米；厚 9.47 ~ 16.99 毫米，平均厚 13.96 毫米；重 13.85 ~ 65.44 克，平均重 46.24 克。台面为自然台面和打击台面。台面长 29.03 ~ 62.61 毫米，平均长 48.05 毫米；台面宽 6.71 ~ 15.97 毫米，平均宽 11.41 毫米；石片角 79° ~ 111°，平均 94°。

标本 15TJCH：3，长 62.46 毫米，宽 83.31 毫米，厚 16.99 毫米，重 65.44 克。台面为自然台面，台面长 52.51 毫米，宽 11.56 毫米，石片角 92°。劈裂面上打击点集中，半锥体较凸，同心波不显著，放射线清晰。背面均为石片疤（图二，1）。



图二　下营黄土地地点的石片

1. 完整石片（15TJCH：3） 2. 远端断片（15TJCH：4） 3. 近端断片（15TJCH：9）

（2）断片

共2件。近端和远端断片各1件。

标本15TJCH：9，近端断片，长126.11毫米，宽208.67毫米，厚55.58毫米，重1666.49克，尺寸较大。台面为自然台面，台面长119.21毫米，宽37.79毫米，石片角95°。劈裂面上打击点集中，半锥体较平，同心波不显著，放射线清晰（图二，3）。

标本15TJCH：4，远端断片，长61.63毫米，宽43.76毫米，厚12.97毫米，重32.99克。同心波明显，背面留有部分自然面（图二，2）。

2. 工具

共7件。分为二类和三类工具[①]。

（1）二类工具

共5件。类型包括刮削器和砍砸器。

刮削器　共2件。均为单直刃刮削器。长38.79～63.45毫米，平均长51.12毫米；宽44.68～54.89毫米，平均宽49.79毫米；厚12.38～30.27毫米，平均厚21.33毫米；重21.39～76.9克，平均重49.15克。刃缘长30.54～51.36毫米，平均长40.95毫米。刃角30°～70°，平均50°。

标本15TJH：5，长63.45毫米，宽54.89毫米，厚30.27毫米，重76.9克。形状不规则。器物大小适中，A处以自然边为直刃，刃长51.36毫米，刃角70°，刃部薄锐，无需加工，方便直接使用（图三，1）。

砍砸器　共3件。均为单刃砍砸器。根据刃缘形态分为凸和直刃。

标本15TJH：11，单凸刃，长118.87毫米，宽124.22毫米，厚53.34毫米，重494.84克。器物较大，A处以自然边为凸刃，刃长151.7毫米，刃角45°，刃部薄锐，无需加工，方便直接使用（图三，4）。

标本15TJH：10，单直刃，长130.07毫米，宽108.1毫米，厚53.29毫米，重694.81克。器物较大，A处以自然边为直刃，刃长119.55毫米，刃角55°，刃部薄锐，无需加工，方便直接使用（图三，3）。

（2）三类工具

共2件。刮削器和手镐各1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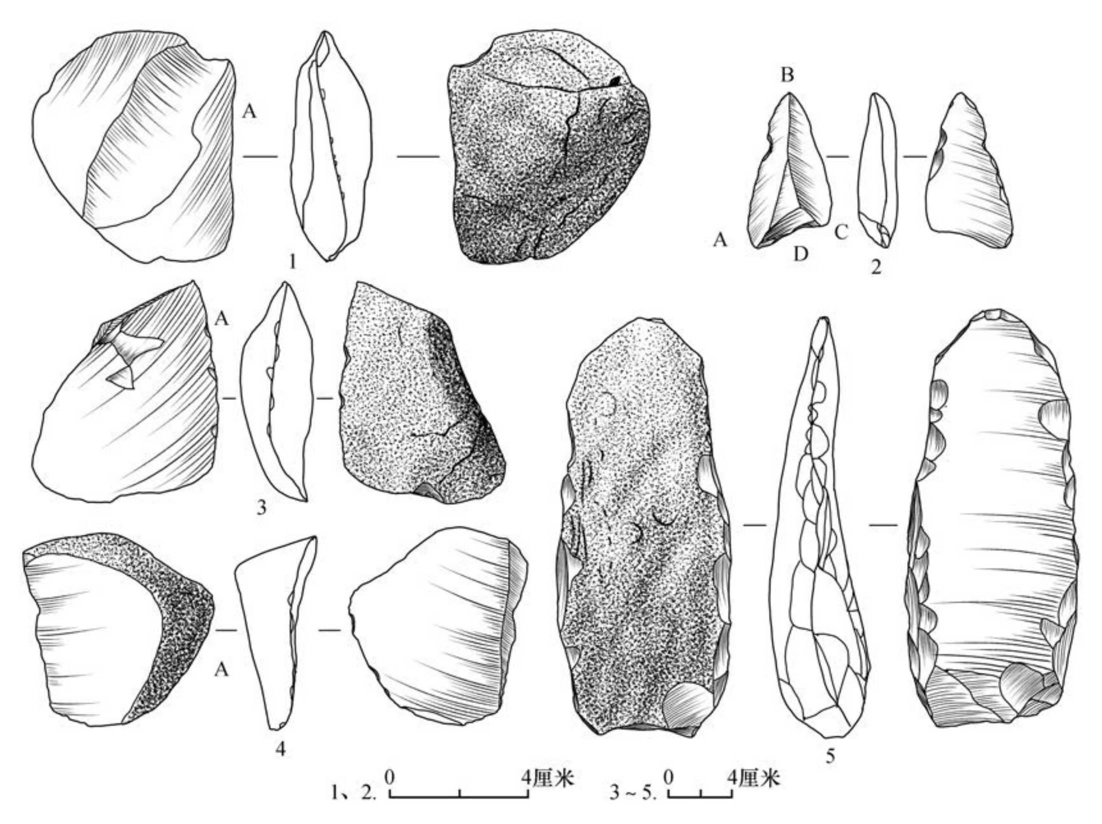
刮削器　共1件。标本15TJH：6，单尖刃刮削器，原料为角岩。长44.24毫米，宽23.39毫米，厚10.23毫米，重9.31克。AB以自然边做刃，刃长28.15毫米；BC以自然边做刃，刃长35.96毫米，所夹刃角为52°。D处为有意折断，意为修型，使器体大小合适，方便使用（图三，2）。

手镐　共1件。标本15TJH：12，原料为石英砂岩。长252.72毫米，宽102.71毫米，

---

① 陈全家：《吉林镇赉丹岱大坎子发现的旧石器》，《北方文物》2001年2期，1～7页。

厚 54.76 毫米，重 1774.65 克。毛坯为长形石片。器体两侧经过数次打击，留有不规则的片疤，使器身规整修长；底部亦经过较为细致的修整，背面几乎为砾石面（图三，5）。



图三　下营黄土地地点二类和三类工具

1. 二类单直刃刮削器（15TJH：5） 2. 三类单尖刃刮削器（15TJH：6） 3. 二类单直刃砍砸器（15TJH：10）
4. 二类单凸刃砍砸器（15TJH：11） 5. 三类手镐（15TJH：12）

（二）下营南岭地点

共采集石制品 16 件。类型包括石核、石片、工具和断块，原料均为石英砂岩。

1. 石核

共 2 件。均为锤击石核，根据台面数量分为双台面和多台面石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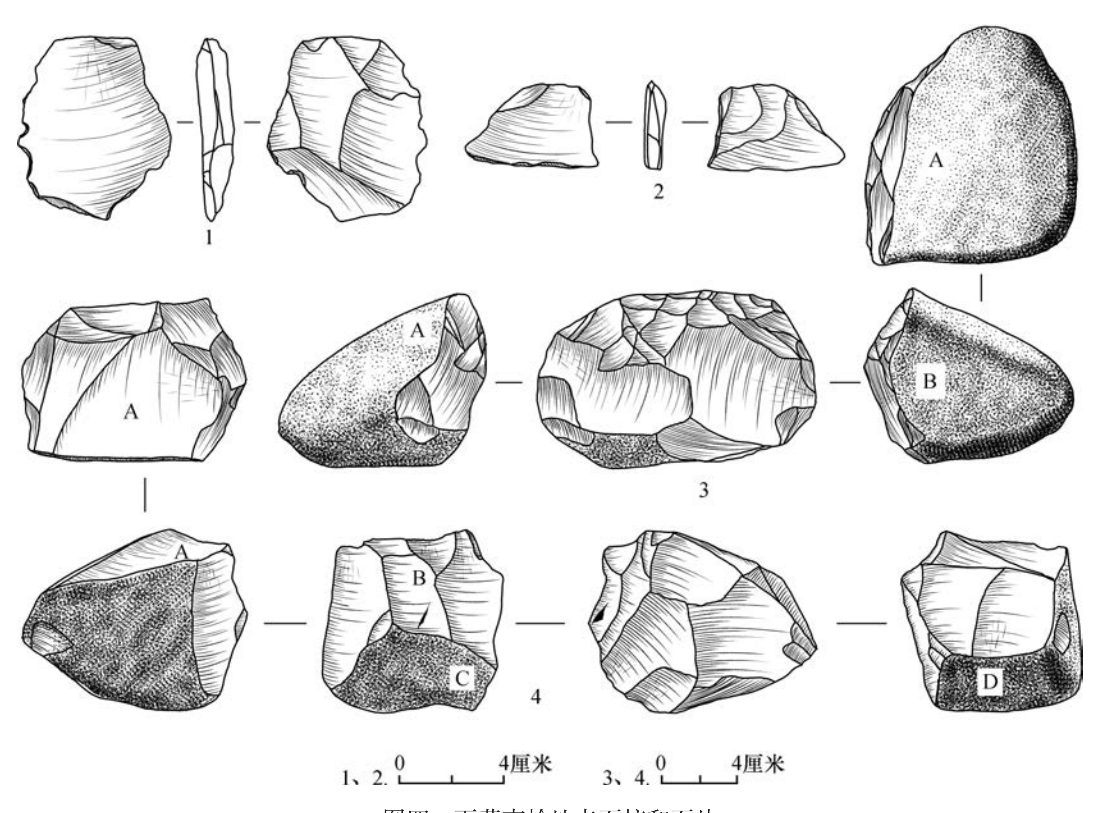
（1）双台面石核

标本 15TJXN：16，长 86.29 毫米，宽 144.53 毫米，厚 123.72 毫米，重 2037.38 克，器体较大，形状不规则。主台面 A 为自然台面，台面长 134.62 毫米，宽 120.07 毫米，台面角 76°～82°，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15 个，最大疤长 79.32 毫米，宽 92.65 毫米；台面 B 为自然台面，台面长 73.92 毫米，台面宽 101.96 毫米，台面角 85°～88°，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4 个，最大疤长 85.29 毫米，宽 59.95 毫米。自然面残留较多，

约占 65%（图四，3）。

（2）多台面石核

标本 15TJXN：15，长 100.55 毫米，宽 98.83 毫米，厚 127.66 毫米，重 1392.62 克，器体较大，形状不规则。台面 A 和台面 B 互为台面，台面 A 长 64.61 毫米，宽 89.23 毫米，台面角 86°～99°，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4 个，最大疤长 71.67 毫米，宽 51.56 毫米；台面 B 长 51.64 毫米，台面宽 73.45 毫米，台面角 78°，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2 个，最大疤长 60.83 毫米，宽 86.06 毫米；台面 C 长 53.08 毫米，宽 39.83 毫米，台面角 76°～86°，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2 个，最大疤长 54.74 毫米，宽 48.83 毫米；台面 D 长 59.7 毫米，宽 49.09 毫米，台面角 98°～104°，剥片面 1 个，剥片数量 3 个，最大疤长 56.55 毫米，宽 39.64 毫米。石核有部分自然面残留，约占 50%，利用率尚可（图四，4）。



图四　下营南岭地点石核和石片

1. 完整石片（15TJXN：5） 2. 近端断片（15TJXN：10） 3. 双台面石核（15TJXN：16）
4. 多台面石核（15TJXN：15）

2. 石片

共 5 件。根据石片的完整程度分为完整石片和近端断片。

（1）完整石片

共 3 件。长 25.01～69.85 毫米，平均长 47.56 毫米；宽 37.45～60.25 毫米，平均

宽 49.68 毫米；厚 13.55 ~ 15.81 毫米，平均厚 14.7 毫米；重 13.19 ~ 56.21 克，平均重 33.45 克。台面分为自然台面和打击台面。台面长 19.87 ~ 30.36 毫米，平均长 25.56 毫米，台面宽 7.1 ~ 13.02 毫米，平均宽 10.33 毫米。石片角 87° ~ 121°，平均 104.33°。石片背面均为石片疤。背面石片疤数量最多为 5 个。

标本 15TJXN：5，长 69.85 毫米，宽 60.25 毫米，厚 14.75 毫米，重 56.21 克。形状不规则，台面为自然台面，台面长 30.36 毫米，宽 10.86 毫米，石片角 105°。劈裂面上打击点集中，半锥体较凸，同心波不显著，放射线清晰，背面均为石片疤（图四，1）。

（2）近端断片

共 2 件。长 32.83 ~ 35.52 毫米，平均长 34.18 毫米；宽 55.27 ~ 68.12 毫米，平均宽 61.70 米；厚 8.64 ~ 15.6 毫米，平均厚 12.12 毫米；重 18.52 ~ 38.32 克，平均重 28.42 克。台面包括线状台面和打击台面。

标本 15TJXN：10，长 32.83 毫米，宽 55.27 毫米，厚 8.64 毫米，重 18.52 克。台面为线状台面。形状不规则，打击点集中，半锥体略平，同心波不明显，有放射线，背面均为石片疤（图四，2）。

3. 工具

共 8 件。可分为二类和三类工具。

（1）二类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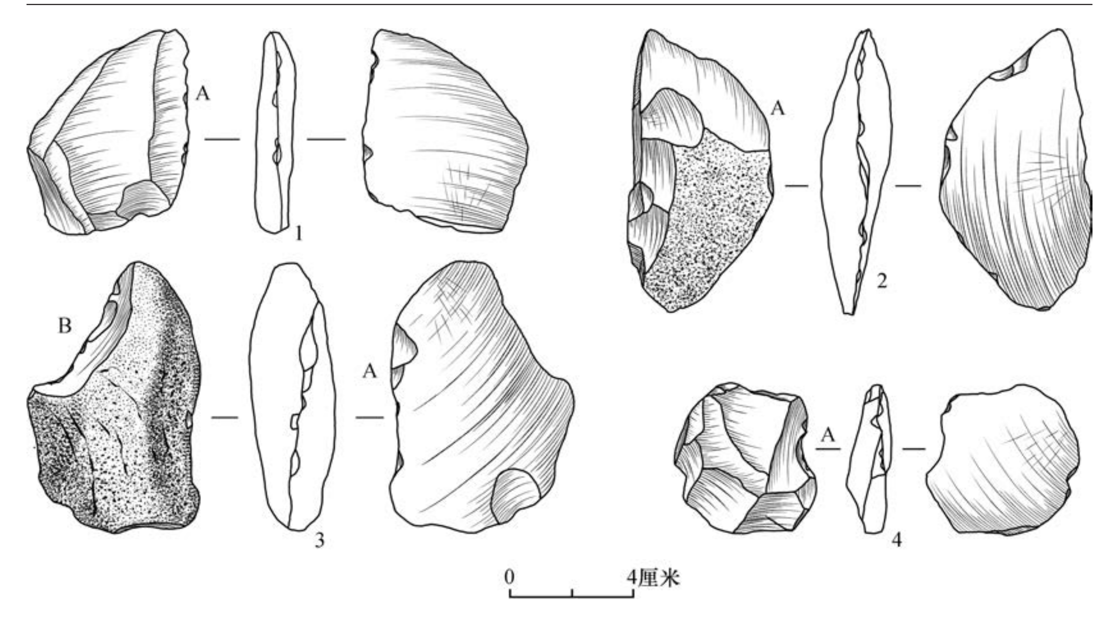
共 6 件。均为单刃刮削器。根据刃缘形态的不同分为直刃和凸刃。毛坯均为片状。

单直刃　共 4 件。长 65.5 ~ 99.8 毫米，平均长 78.75 毫米；宽 48.95 ~ 70.35 毫米，平均宽 61.68 毫米；厚 14.67 ~ 26.66 毫米，平均厚 21.58 毫米；重 56.92 ~ 118.19 克，平均重 93.74 克。刃缘长 40.63 ~ 67.35 毫米，平均长 54.82 毫米。刃角 35° ~ 50°，平均 41.25°。

标本 15TJXN：4，长 67.61 毫米，宽 62.86 毫米，厚 14.67 毫米，重 58.05 克。形状不规则。大小适中，A 处以自然边为直刃，刃长 58.57 毫米，刃角 35°。刃部劈裂面一侧留有细小的不规则的疤，除后期自然磕碰外，其余均为与被加工物体接触所致（图五，1）。

单凸刃　共 2 件。长 52.06 ~ 95.32 毫米，平均长 73.69 毫米；宽 34.77 ~ 48.59 毫米，平均宽 41.68 毫米；厚 16.65 ~ 19.38 毫米，平均厚 18.02 毫米；重 24.3 ~ 79.55 克，平均重 51.93 克。刃缘长 51.2 ~ 130.3 毫米，平均长 90.75 毫米。刃角 30° ~ 50°，平均 40°。

标本 15TJXN：6，长 95.32 毫米，宽 48.59 毫米，厚 19.38 毫米，重 79.55 克。形状不规则，A 处以自然边做凸刃，刃长 130.3 毫米，刃角 50°。刃部劈裂面一侧留有细小的不规则的疤，应是与被加工物体接触所致（图五，2）。



图五　下营南岭地点二类和三类工具

1. 二类单直刃刮削器（15TJXN：4） 2. 二类单凸刃刮削器（15TJXN：6） 3. 三类单直刃刮削器（15TJXN：1）
4. 三类凹缺器（15TJXN：12）

（2）三类工具

共 2 件。包括单直刃刮削器和凹缺器。毛坯均为片状。

标本 15TJXN：1，单直刃刮削器，长 90.48 毫米，宽 59.49 毫米，厚 28.38 毫米，重 147.55 克。A 处以自然边为直刃，刃长 36.78 毫米，刃角 65°，刃部薄锐，无需加工，方便直接使用；B 处经简单修整，为修理把手（图五，3）。

标本 15TJXN：12，凹缺器，长 44.99 毫米，宽 45.14 毫米，厚 12.91 毫米，重 15.64 克。器体适中，A 处经正向修理，形成凹缺形的刃，刃长 27.07 毫米，刃角 70°（图五，4）。

4. 断块

共 1 件。长 47.47 毫米，宽 39.84 毫米，厚 18.66 毫米，重 28.94 克。形状不规整。

（三）道古峪北岭地点

共获得石制品 33 件。类型包括石核、石片、工具和断块，原料除 1 件为角岩外均为石英砂岩。

1. 石核

共 2 件。均为单台面锤击石核。标本 15TJDBIII：1，原料为石英砂岩，长 75.44 毫米，宽 47.26 毫米，厚 64.52 毫米，重 239.88 克，形状近似半椭圆，台面为修理台面，

台面长 48.12 毫米，宽 57.54 毫米，剥片疤在 A 处。石核整体形状规则，并且石核上其余部位，尤其是台面的其他部分也相对适合剥片（图六，1）。

2. 石片

共 11 件。根据石片的完整程度分为完整石片、近端断片和中段断片。

（1）完整石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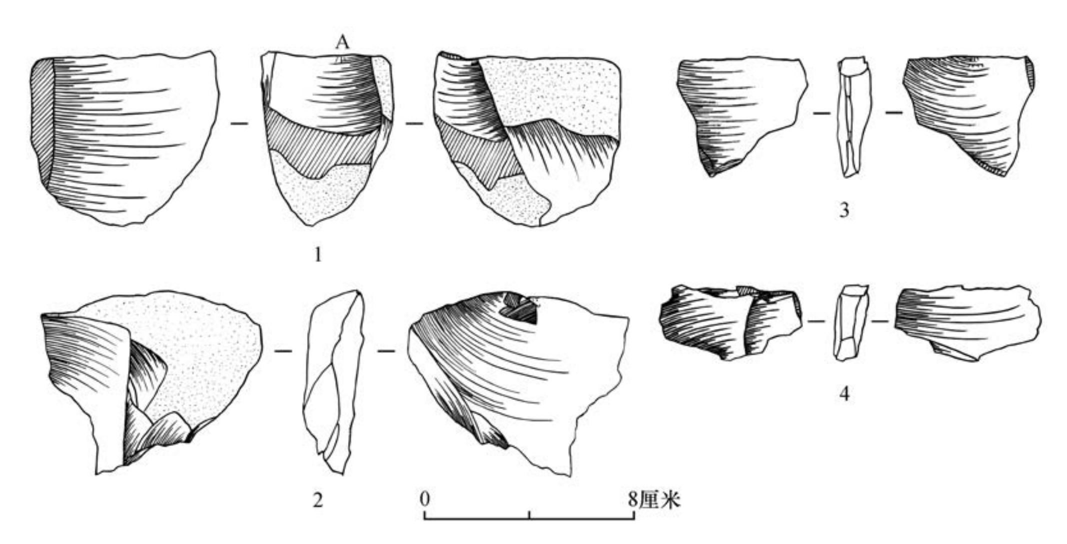
共 4 件。均为锤击石片，长 61.12～93.65 毫米，平均长 73.99 毫米；宽 40.18～77.44 毫米，平均宽 58.71 毫米；厚 16.66～21.27 毫米，平均厚 19.53 毫米；重 45.13～114.31 克，平均重 75.66 克；石片角 73～126°，平均 98.3°。台面分为自然台面和修理台面。背面可分为自然背面、部分自然背面部分人工背面和人工背面三种。

标本 15TJDBIII：27，原料为石英砂岩，长 93.65 毫米，宽 77.44 毫米，厚 19.87 毫米，重 114.31 克，石片角 73°，形状不规则。台面为自然台面，台面长 92.72 毫米，宽 18.69 毫米。劈裂面打击点处有断面，打击点可见部分残余，半锥体较平，放射线清晰，同心波不明显，部分自然背面部分人工背面（图六，2）。

（2）断片

近端断片　共 5 件。长 55.66～87.47 毫米，平均长 67.42 毫米；宽 46.87～53.05 毫米，平均宽 50.04 毫米；厚 13.33～25.46 毫米，平均厚 17.04 毫米；重 34.34～66.72 克，平均重 50.04 克；石片角 86°～99°，平均 93.6°，均为修理台面。

标本 15TJDBIII：7，原料为石英砂岩，形状不规则。长 55.66 毫米，宽 50.37 毫米，厚 13.33 毫米，重 34.34 克，石片角 86°。台面为修理台面，台面长 51.7 毫米，宽 10.31 毫米。劈裂面打击点和同心波不明显，放射线较明显（图六，3）。



图六　道古峪北岭地点石核和石片

1. 单台面锤击石核（15TJDBIII：1） 2. 完整石片（15TJDBIII：27） 3. 近端断片（15TJDBIII：7）
4. 中段断片（15TJDBIII：21）

中段断片　共 2 件。

标本 15TJDBIII：21，原料为石英砂岩，形状不规则。长 57.62 毫米，宽 30.53 毫米，厚 11.86 毫米，重 20.7 克。同心波不明显，放射线较清晰，人工背面，左右两缘都有断裂痕迹（图六，4）。

3. 工具

共 16 件。可分为二类和三类工具。

（1）二类工具

共 2 件。均为刮削器。根据刃的形态可分为单直刃和单凸刃。

标本 15TJDBIII：9，单直刃刮削器，原料为石英砂岩，长 73.66 毫米，宽 41.32 毫米，厚 11.68 毫米，重 33.43 克，片状毛坯，形状不规则。A 处为刃，刃长 56.96 毫米，刃角 32°（图七，1）。

标本 15TJDBIII：10，单凸刃刮削器，原料为石英砂岩，形状似扇形。长 42.65 毫米，宽 32.36 毫米，厚 10.95 毫米，重 11.69 克。A 处为刃，刃长 40.3 毫米，刃角 26°。无加工修理痕迹，只可见几处微小不规则疤痕，应为使用或自然磕碰所致（图七，2）。

（2）三类工具

共 14 件。可分为刮削器、雕刻器和钻器。

刮削器　共 12 件。包括单刃、双刃和复刃。其中单刃者 8 件，双刃者 3 件，复刃者 1 件。

单刃刮削器根据刃的形态可分为直、凸和凹刃。

直刃　共 4 件。长 71.15 ~ 106.55 毫米，平均长 91.27 毫米；宽 47.83 ~ 72.06 毫米，平均宽 58.17 毫米；厚 17.44 ~ 21.47 毫米，平均厚 21.39 毫米；重 61.77 ~ 172.1 克，平均重 101.02 克。刃部修理 1 件为正向加工，3 件为反向加工，其中 2 件进行了修型和修理把手。刃缘长 41.7 ~ 99.77 毫米，平均长 55.5 毫米；刃角 38° ~ 81°，平均 54.5°。

标本 15TJDBIII：12，原料为石英砂岩，片状毛坯，形状不规则。长 95.14 毫米，宽 49.93 毫米，厚 17.44 毫米，重 70.47 克。A 处反向加工形成直刃，保留清晰修刃疤痕，刃缘比较锋利，刃长 43.91 毫米，刃角 81°。B、C 处经过明显修理把手，应该是将石片毛坯两端凸出尖部打掉以便于把握和使用（图七，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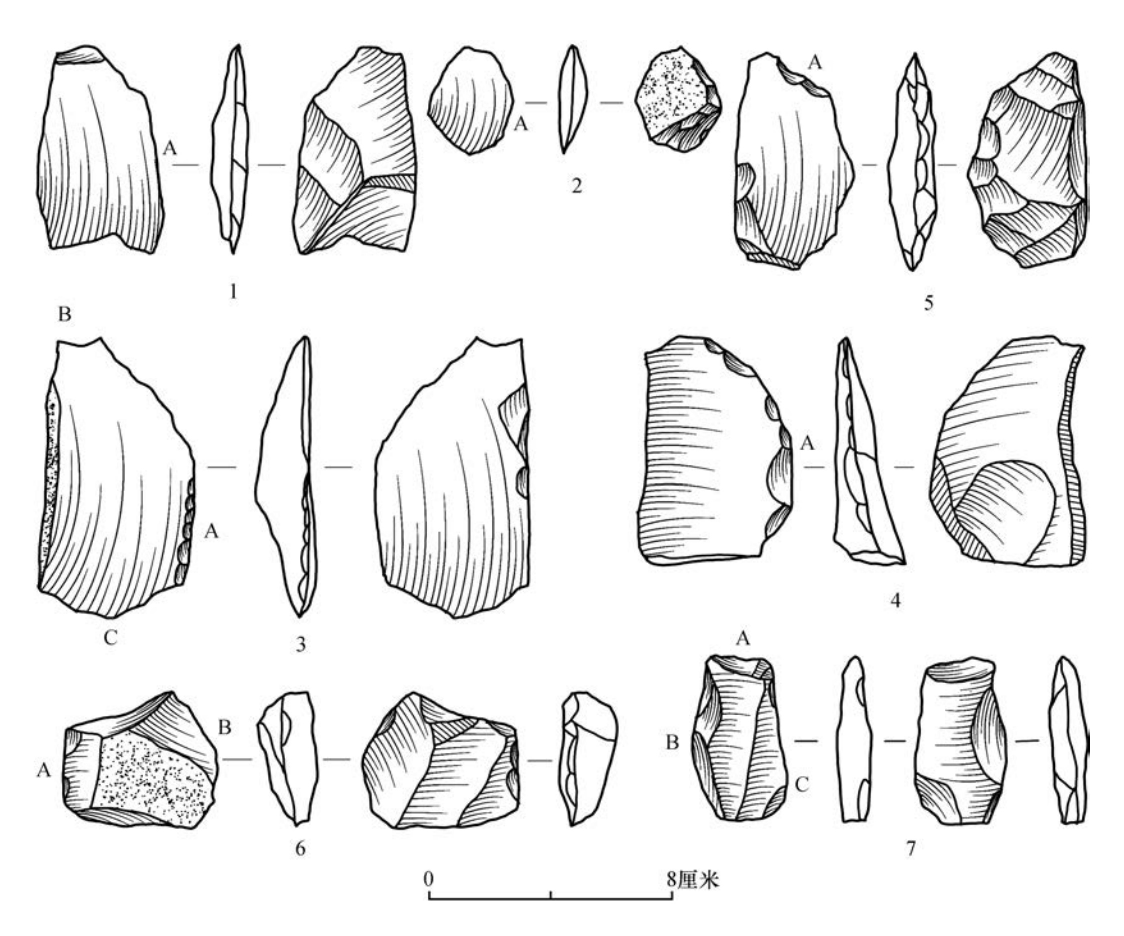
凸刃　共 2 件。正向加工和反向加工各 1 件，1 件经过修型，1 件经过修理把手。标本 15TJDBOIII：17，原料为石英砂岩，片状毛坯，近似四分之一椭圆形。长 78.27 毫米，宽 50.26 毫米，厚 20.3 毫米，重 67.29 克。A 处反向加工形成凸刃，刃长 73.3 毫米，刃角 48°，刃部带有小缺口和细小疤痕，应为修理和使用过程中形成（图七，4）。

凹刃　共 2 件。正向加工和反向加工各 1 件，都经过修型。标本 15TJDBIII：26，原料为石英砂岩，片状毛坯，形状不规则。长 73.18 毫米，宽 40.56 毫米，厚 15.45 毫米，重 44.77 克。A 处反向加工形成凹刃，刃缘较钝，刃长 22.55 毫米，刃角 55°。器

物上有多处修疤，应为修型形成（图七，5）。

双刃刮削器　共 3 件。长 53.98 ~ 65.45 毫米，平均长 60.21 毫米；宽 46.85 ~ 57.82 毫米，平均宽 51.24 毫米；厚 15.77 ~ 17.54 毫米，平均厚 16.75 毫米；重 36.46 ~ 46.34 克，平均重 41.45 克。1 件主要为反向加工，2 件经过复向加工。

标本 15TJDBIII：6，原料为石英砂岩，片状毛坯，形状不规则。长 53.98 毫米，宽 46.85 毫米，厚 16.94 毫米，重 39.56 克。A 处复向加工形成直刃，刃部保留几处细小修疤，刃长 27.7 毫米，刃角 58°；B 处正向加工形成凸刃，刃长 46.65 毫米，刃角 34°。（图七，6）。



图七　道古峪北岭地点的刮削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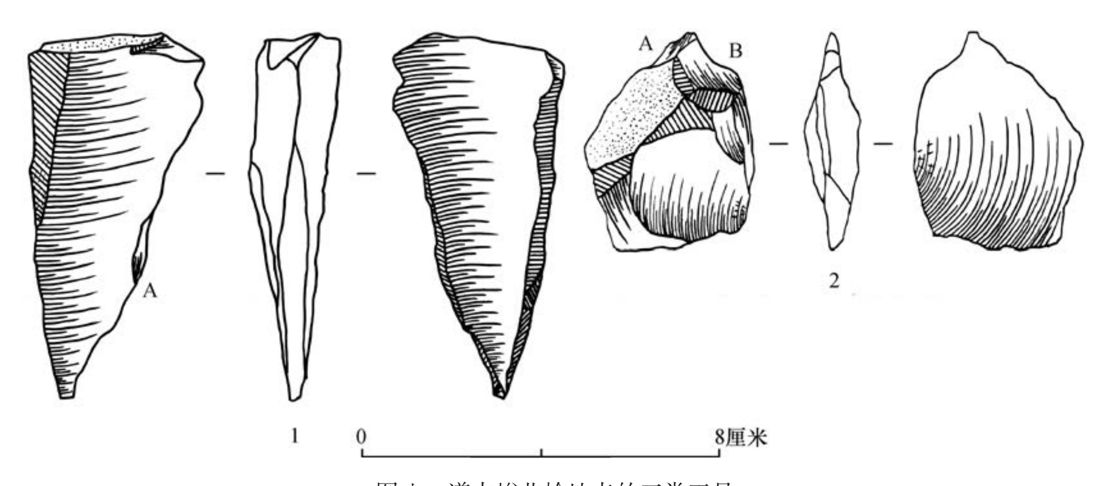
1. 二类单直刃刮削器（15TJDBIII：9） 2. 二类单凸刃刮削器（15TJDBIII：10） 3. 三类单直刃刮削器（15TJDBIII：12） 4. 三类单凸刃刮削器（15TJDBOIII：17） 5. 三类单凹刃刮削器（15TJDBIII：26） 6. 双刃刮削器（15TJDBIII：6） 7. 复刃刮削器（15TJDBIII：5）

复刃刮削器　共 1 件。标本 15TJDBIII：5，原料为石英砂岩，颗粒较细，形状不规则。长 56.52 毫米，宽 30.13 毫米，厚 10.15 毫米，重 17.08 克。A、B、C 处均经过反向加工形成刃，A 处为直刃，刃长 18.46 毫米，刃角 34°；B 处为凸刃，刃长 32.89 毫

米，刃角 30°；C 处为直刃，刃长 45.32 毫米，刃角 44°。器物较小，便于使用。在这批石器中此标本原料质地最好，因此其加工成刃部分最多，虽然体积很小，仍然反复加工利用（图七，7）。

雕刻器　共 1 件。屋脊形雕刻器。标本 15TJDBIII：13，原料为石英砂岩，长 79.02 毫米，宽 38.09 毫米，厚 17.94 毫米，重 44.85 克。在尖处进行简易的两次加工修理与产生截断面的另一面夹角形成刃部，器身只有少数几处细小疤痕（图八，1）。

钻器　共 1 件。标本 15TJDBIII：15，原料为石英砂岩，片状毛坯，长 49.77 毫米，宽 39.88 毫米，厚 12.64 毫米，重 19.44 克。在 A、B 处进行正向加工形成两肩，夹角为刃部，经过修理使用刃部已经出现残断（图八，2）。



图八　道古峪北岭地点的三类工具

1. 雕刻器（15TJDBIII：13） 2. 钻器（15TJDBIII：15）

4. 断块

共 4 件。都是剥片时沿节理断裂的石块或破碎的石制品小块。个体变异不大，最小者（15TJDBIII：33）长宽厚为 39.34 毫米 ×26.64 毫米 ×7.08 毫米，重 7.65 克；最大者（15TJDBIII：30）长宽厚为 67.31 毫米 ×46.44 毫米 ×10.03 毫米，重 32.62 克。

三、结　语

（一）石器特征

1. 下营黄土地地点

（1）石制品原料以石英砂岩为主，仅一件其他原料。石制品大多带有砾石面，应是采自附近河滩，属就地取材。

（2）该地点石制品数量较少，不见石核和一类工具，应是临时性营地。根据石制品的最大直径，该地点的石制品小型 3 件，中型 4 件，大型 3 件，巨型 2 件，不见微型，整体呈现出大石片石器工业类型的特征。

（3）石片均为锤击剥片，大部分打击点集中，有清晰的放射线，但同心波不明显。

（4）二类工具以石片锋利的边缘做刃，无需修理，直接使用。三类工具数量很少且加工较为粗糙。

2. 下营南岭地点

（1）石制品原料均为石英砂岩，且石核、部分石片和工具保留少量自然砾石面，表明原料应是采自附近河漫滩，属于就地取材。

（2）该地点石制品数量较少，但类型丰富，应是临时性的营地。根据石制品的最大直径，该地点的石制品大型 2 件，中型 11 件，小型 3 件，不见微型和巨型，整体呈现出小石片石器工业类型的特征。

（3）从石核以及石片特征来看，均为锤击剥片，大部分打击点集中，有清晰的放射线，同心波不太明显。

（4）二类工具均为刮削器，质地较粗糙，无需修理，直接使用。三类工具数量很少，修理简单，存在修刃和修理把手的情况。

3. 道古峪北岭地点

（1）石器的原料主要为石英砂岩，仅一件为其他原料，部分石核、石片、工具表面残留砾石面，表明原料应是采自附近河漫滩，属于就地取材。

（2）该地点石制品共 33 件，石器类型丰富，以工具为主，占总数的 48%，石片次之，占总数的 33%。根据石制品的最大直径，该地点的石制品小型 8 件，中型 23 件，大型 2 件，不见巨型和微型，石器主要以中型为主，占总数的 69%。整体呈现出小石片石器工业类型的特征。

（3）从仅有的两件石核及石片特征来看，该地点剥片均采用锤击法。石片中不完整石片多于完整石片，多数石片为人工台面，石片背面多为人工背面或部分人工背面，为次级剥片所得。

（4）二类工具均为刮削器，刃部不需要修理就易于使用。三类工具主要为刮削器，均由锤击法加工而成，加工方式以单向加工为主，其中又以反向加工居多，工具以片状毛坯为绝大多数，修理部位以修型和修刃为主，其次为修理把手。

整体来看，这三个地点石器特征无论是原料、剥片技术、石器类型还是工具修理技术、工具组合都显示出较强的一致性。

（二）蓟州区石器工业类型

从石制品组合来看，下营黄土地地点的石制品以大型的石片工具为主，其余应为剥片或加工大型工具的遗留产品，反映了大石片工业类型的面貌，但该地点发现的石制品数量过少，较难准确定性。下营南岭地点以中小型的石片为主，属于加工工具或剥片遗留的产物，因此应为小石片石器工业类型。道古峪北岭地点石制品数量较上述两个遗址丰富，石制品的特征也显示其石器工业类型应为小石片工业类型。

据前文所述，天津市蓟州区在 2005 年和 2007 年曾进行了旧石器考古调查和发掘工作。研究表明，天津地区存在两个石器工业类型，即以中小型石片石器为特征的小石片工业类型和以细石叶加工的各类石器为特征的细石叶工业类型①。而 2015 年的调查结果初步显示，该地区也存在大石片石器工业类型②。除 2015 年调查工作外，2019 年 7～9 月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联合吉林大学考古学院对朝阳洞遗址的两个洞穴进行了发掘，发现了丰富的石制品、动物化石和陶器等③，2021 年 10～12 月，两家单位再次联合对太子陵遗址进行了发掘，这些发现极大地丰富了天津地区的旧石器文化面貌和内涵。

这些发现和研究表明蓟州区的旧石器文化面貌包括大石片工业类型、小石片工业类型和细石叶工业类型。从蓟州区周边的地区如泥河湾盆地及东北地区等地的旧石器文化面貌来看，大石片工业类型和小石片工业类型从旧石器时代早期开始，就同时存在且并行发展④，这两种石器工业实际上均属于简单石核—石片工业类型，而器型大小可能并非技术的差别而更是适应方式的差别。蓟州地区简单石核—石片工业类型剥片以锤击法为主，原料以石英岩为主，大型石片石器常见，修理粗糙或者对大石片不进行修理直接使用，工具类型主要为大型刮削器和砍砸器等，整体展现出一种大而粗的特征。旧石器时代晚期至新石器时代初，细石叶工业开始出现，但并没有取代原有的简单石核—石片技术传统，而是与之同时存在，这一时期还出现新的技术类型，即砸击法或两极法，青池遗址存在大量砸击技术的石核、石片以及以砸击石片为毛坯的工具，原料以黑色、黑灰色燧石为主⑤，以往一般也将这类石制品归为小石片工业类型，实际上这类石器组合

---

① 盛立双：《初耕集——天津蓟县旧石器考古发现与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2014 年，3～12 页。

② 王春雪、李万博、陈全家、盛立双、甘才超：《天津蓟州区杨庄西山旧石器地点发现的石制品》，《边疆考古研究（第 21 辑）》，科学出版社，2017 年，1～12 页。

③ 王家琪：《天津蓟州区朝阳洞遗址的石制品分析》，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 年。

④ 陈全家、王春雪：《东北地区近几年旧石器考古的新发现与研究》，《考古学研究（七）》，科学出版社，2008 年，183～204 页。

⑤ 纪烈敏、刘健、张俊生：《天津蓟州区青池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2014 年 2 期，195～242 页。

与简单石核—石片的石器组合存在着技术上的不同。

（三）年代及意义

以上三个地点发现的石制品数量少且分布相对分散，暂未发现石制品分布密集区确切的埋藏层位，因此缺乏准确的测年结果，但可以结合石制品所处的阶地、石器工业面貌、蓟州区其他遗址的年代[①]等因素大致推测。

朝阳洞遗址1号洞[②]堆积内出土的动物骨骼化石^{14}C测年获得两个测年数据，分别为35715～34837 cal BP、35492～35040 cal BP；2号洞[③]内未出任何动物化石，对其进行系统年代学采样，共采集了8个光释光样品，具体测年结果尚未得出。本文所述的三个地点其工业面貌与朝阳洞在技术和石器组合上存在相似性，但原料上差异较大。太子陵地点[④]石制品处于浅黄色粉砂质黏土层，不同深度的2个光释光样品测年结果分别为距今16.44 ka和44.18 ka。与太子陵地点相比，本文三个地点石器工业面貌与其有一定相似性，但整体显得更粗糙和原始，且不存在太子陵的石叶和细石叶因素，因此年代应早于太子陵地点。根据相关学者通过陶器的类型学和地层关系推测青池遗址[⑤]早期文化层（6～9层）在年代上处在兴隆洼文化期或北福地一期文化，复查时发现的石制品原料均为燧石，且未发现陶器和磨制石器，其年代必定更早，且应早于新石器时代，因此与青池遗址相比，这三个地点明显早于青池遗址。段庄地点[⑥]Ⅳ级阶地石制品所处层位光释光样品所测得年代为距今118±3.0 ka，为旧石器时代早期。Ⅱ级阶地和Ⅲ级阶地的石制品应处于旧石器时代中期至晚期，本文三个地点石器工业面貌与段庄地点相比，从原料、剥片和修理技术、石器工业面貌都较为类似。杨庄西山地点[⑦]在石制品所处的

① 以下具体的年代数据均为与碳十四和光释光实验测年人员交流所知，完整测年报告尚未正式发表。

② 王家琪：《天津蓟州区朝阳洞遗址的石制品分析》，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年。

③ 王家琪：《天津蓟州区朝阳洞遗址的石制品分析》，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年。

④ 王家琪、窦佳欣、魏天旭、李万博、温景超、盛立双、甘才超、王春雪：《天津蓟州区太子陵旧石器遗址2015年调查简报》，《第十七届中国古脊椎动物学学术年会论文集》，海洋出版社，2021年，163～170页。

⑤ 韩嘉谷、纪烈敏：《论蓟州区青池新石器时代遗存的混合型文化》，《考古》2014年4期，63～72页。

⑥ 盛立双、王春雪、甘才超、刘福宁：《天津蓟县2015年旧石器考古调查报告》，《边疆考古研究（第22辑）》，科学出版社，2018年，27～39页。

⑦ 王春雪、李万博、陈全家、盛立双、甘才超：《天津蓟州区杨庄西山旧石器地点发现的石制品》，《边疆考古研究（第21辑）》，科学出版社，2017年，1～12页。

黄色粉砂质黏土层的不同深度取光释光样品5个，测年结果为距今11.88ka、17.81ka、32.64ka、37.43ka、53.1ka，其年代从旧石器时代早期一直延续到晚期，其石器工业特征各方面均与本文三个地点很类似。与小穿芳峪地点[①]相比，三个地点在原料、石制品尺寸、风化程度方面均显示出较大的差别，小穿芳峪石制品显得更精致小巧，因此这三个地点应早于小穿芳峪。考虑到三个地点所处的阶地，有理由推测下营黄土地、下营南岭和道古峪北岭三个地点年代应大致处于旧石器时代早中期，其中下营南岭可能略早。

近几年来蓟州地区开展了大量工作，相关研究和测年数据也逐渐增多，其为了解该区域旧石器年代框架、文化序列、石器技术演变提供了重要线索，也为恢复古人类的生存环境，探讨人类与环境的互动关系、人类在特定环境下的行为特点和适应方式等，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Study of Stone Artifacts from Three Paleolithic Sites in Jizhou District, Tianjin

Song Jiaxing　Wei Tianxu　Li Wanbo　Sheng Lishuang　Wang Chunxue

Abstract: From April 26 to May 4, 2015, the School of Archaeology of Jilin University and the Tianjin Cultural Heritage Protection Center conducted a palaeolithic field survey in Jizhou District, Tianjin. The survey discovered 14 new Paleolithic sites and collected hundreds of stone artifacts. The three sites were Xiaying Huangtudi，Xiaying Nanling，and Daoguyu Beiling, where 12, 16, and 33 stone artifacts were collected，respectively. The raw materials of the stone artifacts from all three sites are mainly quartz sandstone，including cores，flakes，tools and broken pieces. The overall characteristics belong to the simple stone core-flake industrial type，and most of the stone artifacts are crudely made and presumably dated to the early to middle Palaeolithic.

Keywords: Jizhou District; Xiaying Huangtudi; Xiaying Nanling; Daoguyu Beiling; Early to Middle Paleolithic

① 王家琪、盛立双、魏天旭、甘才超、李万博、王春雪：《天津蓟州区小穿芳峪旧石器地点调查简报》，《北方民族考古（第7辑）》，科学出版社，2019年，8～14页。

河南省南召县瓦房庄西山地点发现的旧石器研究

崔祚文[1] 曾庆硕[2] 乔保同[2] 陈全家[1] 王春雪[1] 余 杭[2]

（1. 吉林大学考古学院，长春，130012；2. 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南阳，473000）

摘要：2021年2月25日至3月7日，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考古学院同地方文管所组成旧石器联合考古队对其境内南召县的老灌河、松河、白河及黄鸭河进行考古调查。在老灌河流域发现瓦房庄西山地点，共103件石制品。砸击法和锤击法剥片。三类工具中，刮削器最多，锤击修理，多数为正向和复向加工、单层鱼鳞状修疤。石器以小型为主，多数工具存在修型或修理把手，存在左手执握工具。经与相近的石器工业特征对比分析，暂将其归于旧石器时代早期。

关键词：老灌河 小型石器 旧石器时代早期 南召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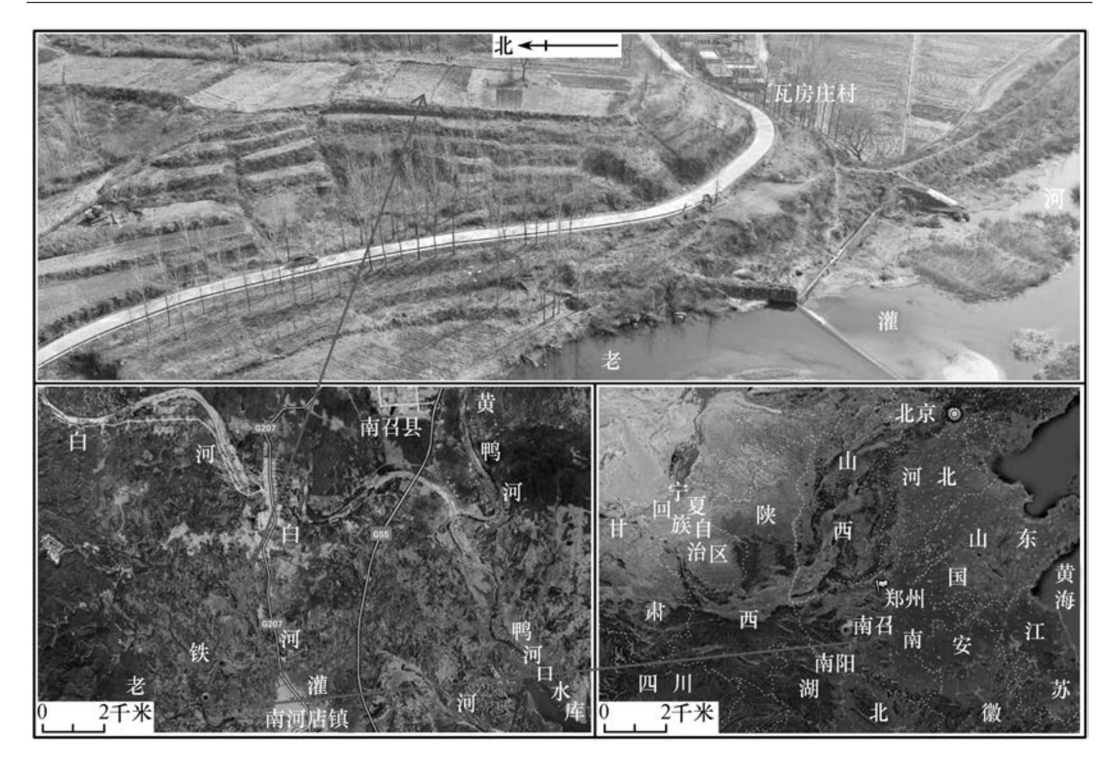
一、地理位置、地貌与地层

1. 地理位置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辖城关、云阳、留山、皇路店、南河店、板山坪、白土岗、乔端8镇和城郊、小店、皇后、太山庙、石门、四棵树、马市坪、崔庄8乡。西山地点位于南河店镇瓦房庄村。西距公路53米，东南距瓦房庄村92米，南距公路80米。地理坐标为北纬33°36′00.78″，东经112°38′18.92″（图一）。

2. 地貌与地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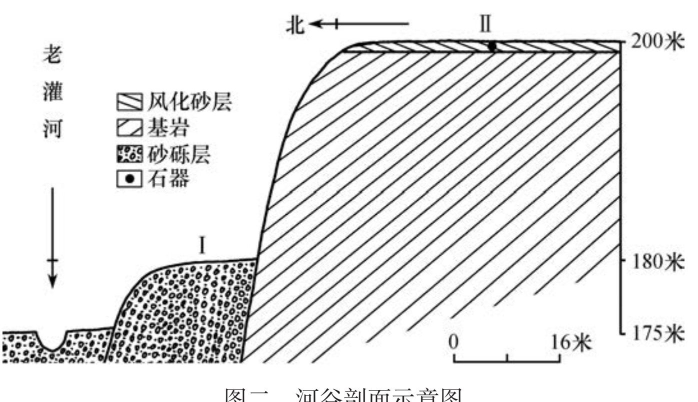
南召县位于河南省西南部，伏牛山南麓，南阳盆地北缘，东邻方城，南接南阳市卧龙区、镇平县，北靠鲁山、嵩县，属南阳市。地理坐标为北纬33°12′～33°43′，东经111°55′～112°51′。东西长约95千米，南北宽约62千米，总面积2946平方千米。其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大体分为三个阶梯。秦岭山脉东延形成的伏牛山脉，绵亘



图一　地理位置示意图

于西北部、西南部和北部、东北部，大小群峰300余座。诸山呈弓形自西北向西南和东北部蜿蜒展开，最高峰石人山海拔2153.1米。海拔在500～2000米，为第一阶梯。中部丘陵起伏，由山地向平原过渡，由西北向东南敞开，海拔在200～500米，为第二阶梯。南部衔接南阳盆地，为平原地带，海拔在200米以下，为第三阶梯。全县地势整体轮廓略呈“箕”形。山地面积占34.4%，丘陵面积占62.5%，平原面积占3.1%。

南召县主要河流均属汉江水系，多发源于西北山地，向东南流，与山脉走向一致。境内最大的河流是白河，流入白河的支流有黄鸭河、鸭河、松河、老灌河、留山河、空山河及其支流沟溪数百条，呈树枝状分布。所有河流的下游河床比较平缓、开阔，淤积严重。河流径流主要来自地表径流，全县多年平均径流量为10.33亿立方米，径流深为350毫米。老灌河在西山地点西南侧自西北向东南流过，形成二级河流阶地。一级阶地属堆积阶地，二级阶地属基座阶地。河床宽约69米，江心滩较为发育。地点西北侧为山地，最高峰的海拔高度为210米。西山地点坐落于老灌河北岸的二级基座阶地上，海拔高度为200米，面积为464平方米。石制品发现于二级阶地地表，无地层堆积。地表上的风化壳经风化作用已形成风化砂，下层为基岩（图二）。



图二　河谷剖面示意图

二、石制品分类与描述

此地点发现石制品共 103 件。包括石核、石片、断块和工具[①]，具体分析如下：

1. 石核

共 3 件。长 14.7～37.4 毫米，平均长 28 毫米；宽 24.8～50.2 毫米，平均宽 38.8 毫米；厚 10.7～23.3 毫米，平均厚 15.1 毫米；重 4～39 克，平均重 19.7 克。原料均为石英。均为块状毛坯，砸击石核，核体呈枣核状。

标本 2021NWX：1，长 37.4 毫米，宽 50.2 毫米，厚 23.3 毫米，重 39 克。通过砸击后，上下两端在力的作用下剥离出相应的剥片疤（图三，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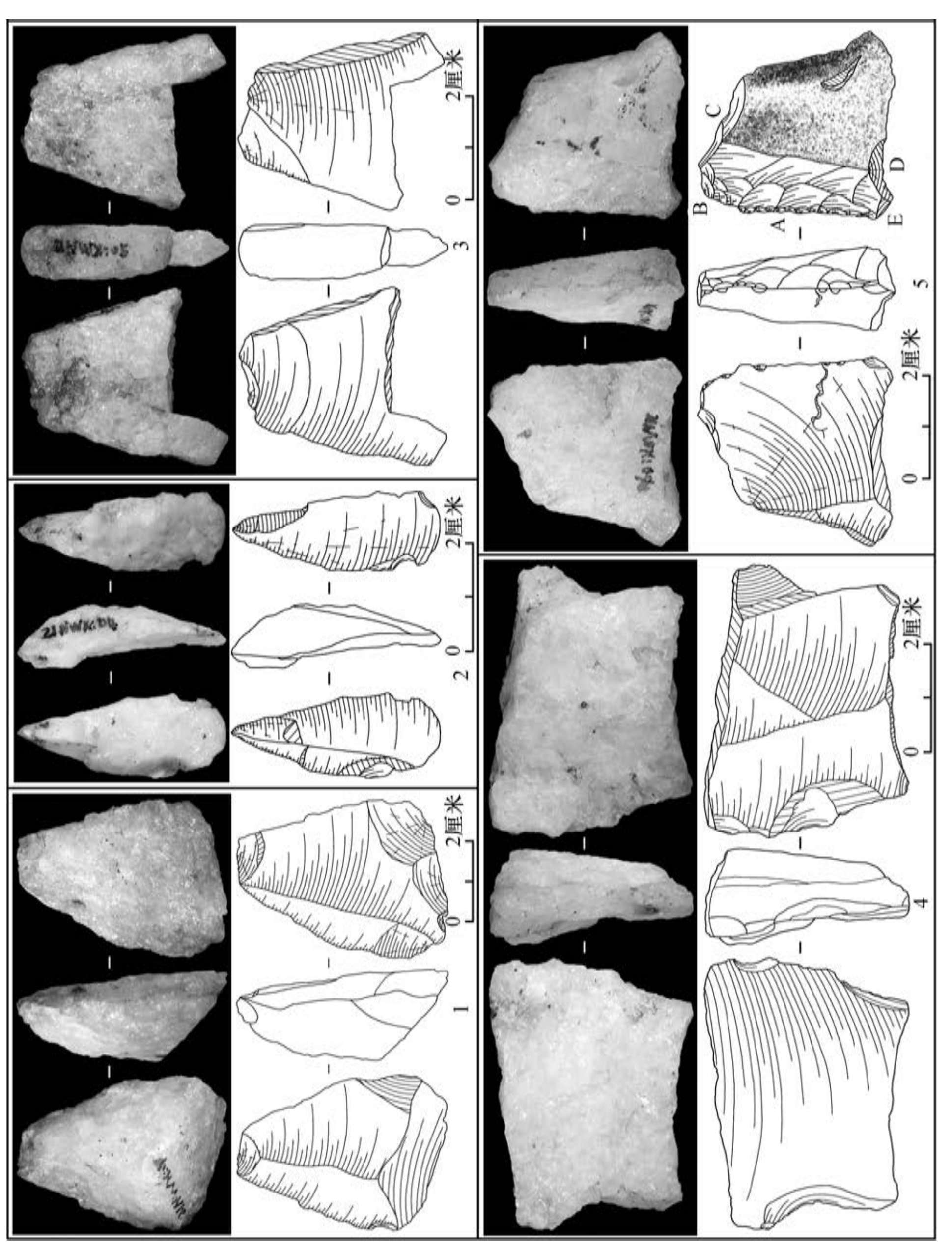
2. 石片

共 3 件。根据石片的完整程度分为完整石片、近端断片和中断片。原料均为石英。完整石片和近端断片的台面均为刃状台面，其中完整石片具有砸击法剥片的特征。可见，完整石片和近端断片应是使用砸击法。中断片台面部分断裂不见，无法判断其剥片方法，但中断片背面与发现的完整石片和中断片背面完全不同，出现了 Y 形脊，说明在剥取此石片之前一定进行过多次同向剥片，这是锤击法所具备的，可推测此件断片应是锤击法剥制而成。

（1）完整石片　标本 2021NWX：4，长 15.6 毫米，宽 38.9 毫米，厚 11.3 毫米，重 3 克。砸击法剥片。石片近端呈锥形，远端薄锐，半锥体不明显，同心波不清晰，放射线清晰可见。背面为石片疤（图三，2）。

---

① 陈全家：《吉林镇赉丹岱大坎子发现的旧石器》，《北方文物》2001 年 2 期。本文的分类是依据陈全家教授的分类标准：石核、石片、断块、一类工具、二类工具（未经第二步加工而直接使用的石片）和三类工具（经第二步加工：修刃、修型或修理把手）。



图三 石核、石片、工具

1. 砸击石核（2021NWX：1） 2. 完整石片（2021NWX：4）
3. 近端断片（2021NWX：5） 4. 中断片（2021NWX：7） 5. 单直刃刮削器（2021NWX：9）

（2）近端断片　标本2021NWX：5，残长35毫米，宽40毫米，厚11.2毫米，重4克。同心波清晰，放射线亦清晰。背面为石片疤。远端折断（图三，3）。

（3）中断片　标本2021NWX：7，长48.2毫米，宽36.2毫米，厚17.6毫米，重6克。同心波清晰，放射线清晰。背面为石片疤，并留有Y形脊。近端和远端断裂（图三，4）。

3. 断块

共29件。形状不规整，难以划分类型。长17.3～52.8毫米，平均长32.2毫米；宽12.3～37.7毫米，平均宽23.4毫米；厚4.9～34.8毫米，平均厚15.8毫米；重0.5～80克，平均重15.6克。原料均为石英。

4. 工具

共68件。均为三类工具，包括刮削器、凹缺器、锯齿刃器、钻器和砍砸器。

（1）刮削器　共59件。根据刃的数量可分为单刃和双刃。

① 单刃　共58件。又可分为直、凸、凹和尖刃。

直刃　共9件。长25.6～56.2毫米，平均长38.6毫米；宽22.3～72.3毫米，平均宽41.4毫米；厚8.9～33.5毫米；重7～143克，平均重35.8克。原料均为石英。工具小型6件，中型3件。毛坯以片状为主，块状较少。刃缘均位于毛坯的锋利边。其中7件修理刃缘，2件直接使用锋利边作为刃缘。修理的刃缘均为锤击修理，以正向加工为主，复向加工次之，单层或双层鱼鳞状修疤为主，存在三层鱼鳞状修疤。刃长9.9～40毫米，刃角41°～80°。9件工具均经过修型、修理把手或二者兼修。根据执握度及使用预演来判断，均为右手执握。

标本2021NWX：9，长35.9毫米，宽37.1毫米，厚14.2毫米，重20克。小型工具，片状毛坯。A处为刃缘，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正向加工，单侧留有三层鱼鳞状修疤。刃长25.5毫米，刃角47°。B、E处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型；C、D处亦简单修理，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三，5）。

凸刃　共27件。长11.7～59.7毫米，平均长33毫米；宽21.2～60.3毫米，平均宽37.5毫米；厚7～39.7毫米，平均厚16.2毫米；重2～107克，平均重28.2克。原料均为石英。工具微型1件，小型21件，中型5件。毛坯以片状为主，块状次之。刃缘均位于毛坯锋利边，均经过锤击修理，正向加工为主，复向加工次之，以单层鱼鳞状修疤为主，双层和三层鱼鳞状修疤次之。刃长13.1～108.5毫米，刃角43°～83°。其中25件工具经过修型、修理把手或二者兼修，仅2件只修理刃缘，未修型和修理把手。均为右手执握。

标本2021NWX：25，长26.2毫米，宽36毫米，厚14.8毫米，重15克。小型工具，块状毛坯。A处为刃缘，位于毛坯锋利边，锤击修理，正向加工，单侧留有单层

鱼鳞状修疤。刃长 43.2 毫米，刃角 70°。B 处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四，1）。

凹刃　共 7 件。长 16.3 ~ 38.4 毫米，平均长 31 毫米；宽 30.3 ~ 59.2 毫米，平均宽 38.5 毫米；厚 10.5 ~ 24.7 毫米，平均厚 18 毫米；重 4 ~ 51 克，平均重 22.6 克。原料均为石英。均为小型工具。毛坯以块状为主，片状次之。刃缘均位于毛坯的锋利边，均经过锤击修理，正向加工为主，复向加工较少，以单层鱼鳞状修疤为主，双层次之，三层极少。刃长 17.9 ~ 29.2 毫米，刃角 42° ~ 70°。其中 3 件经过修理把手，4 件既修型又存在修理把手。右手执握 6 件，左手执握 1 件。

标本 2021NWX：18，长 33.4 毫米，宽 30.8 毫米，厚 16.2 毫米，重 15 克。小型工具，片状毛坯。A 处为刃缘，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正向加工，一侧留有单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22.4 毫米，刃角 70°。B 处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四，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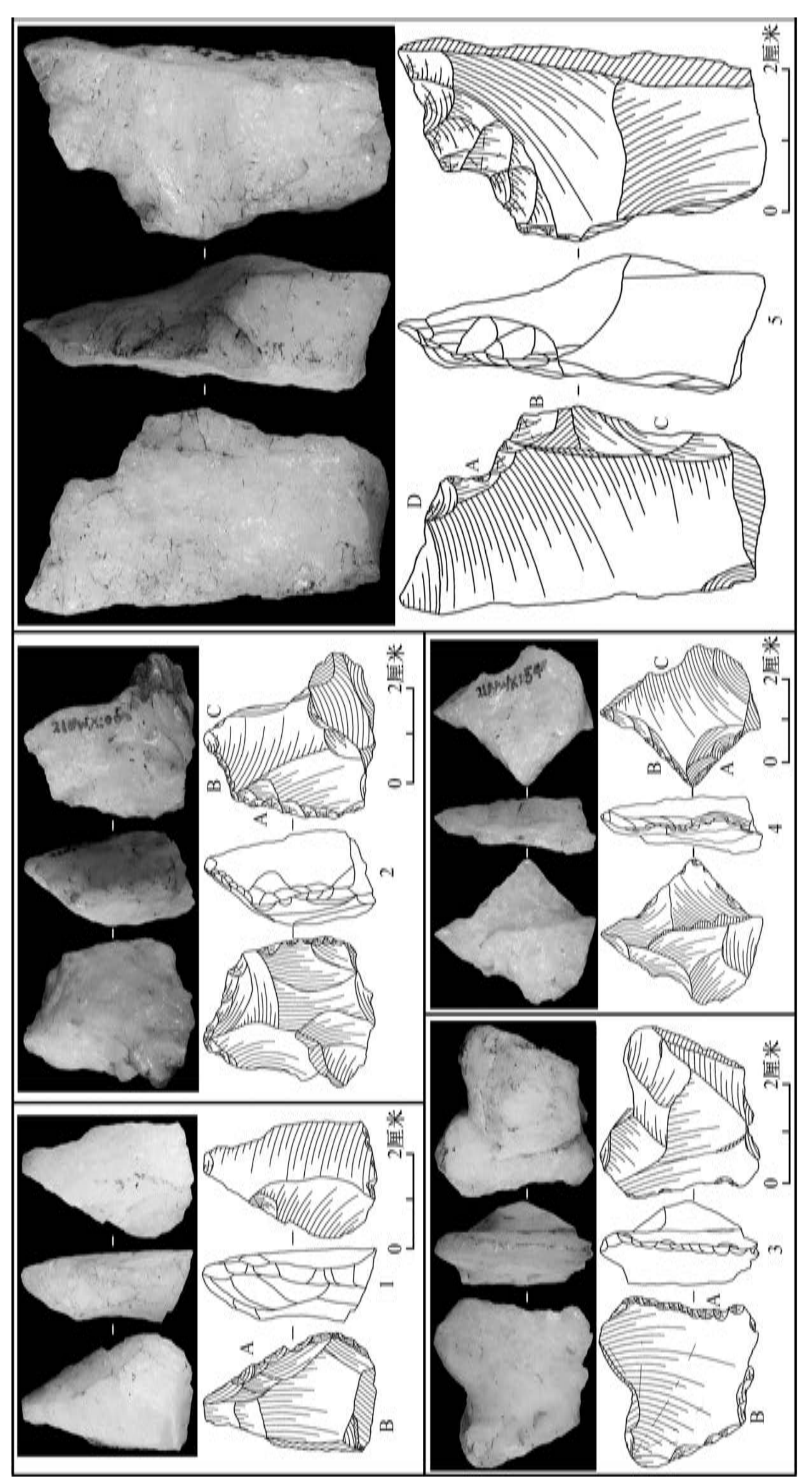
尖刃　共 15 件。长 20.5 ~ 62.6 毫米，平均长 38.7 毫米；宽 14.1 ~ 50.9 毫米，平均宽 30.2 毫米；厚 7.3 ~ 25.8 毫米，平均厚 15.2 毫米；重 2 ~ 79 克，平均重 22.3 克。原料均为石英。工具微型 1 件，小型 11 件，中型 3 件。毛坯以片状为主，块状较少。刃缘位于毛坯锋利边者占绝对优势，位于钝边者极少。刃缘均经过锤击修理，正向加工为主，复向加工次之，对向加工极少，多为单层鱼鳞状修疤，双层鱼鳞状修疤较少。刃长 5.6 ~ 51.9 毫米，刃角 59° ~ 124°。14 件工具均经过修型、修理把手或二者兼修，仅有 1 件未经过修型和修理把手。均为右手执握。

标本 2021NWX：54，长 34.5 毫米，宽 36.5 毫米，厚 13.1 毫米，重 12 克。小型工具，片状毛坯。A 刃单侧加工，留有单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16.8 毫米。B 刃亦单侧加工，留有连续的双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18.7 毫米。A 与 B 刃相交于一尖角，刃角 87°。C 处经过简单修理，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四，4）。

②双刃　共 1 件。为凹凸刃。标本 2021NWX：6，长 31.9 毫米，宽 39.8 毫米，厚 20.9 毫米，重 23 克。原料为石英。小型工具，块状毛坯。A 处为凸刃，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复向加工，两侧均留有单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28.8 毫米，刃角 82°。B 处为凹刃，亦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复向加工，两侧均留有单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15.8 毫米，刃角 73°。C 处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四，2）。

（2）凹缺器　共 3 件。长 21.2 ~ 51.5 毫米，平均长 40.3 毫米；宽 27.2 ~ 34.2 毫米，平均宽 31.5 毫米；厚 11.6 ~ 18.4 毫米，平均厚 14.7 毫米；重 9 ~ 27 克，平均重 18.7 克。原料均为石英。工具微型 1 件，小型 1 件，中型 1 件；均为片状毛坯。3 件工具刃缘均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修理把手 1 件，修型及把手 2 件。刃角 65° ~ 95°。均为右手执握。

标本 2021NWN：69，长 51.5 毫米，宽 27.2 毫米，厚 18.4 毫米，重 27 克。中型工具，片状毛坯。A 处为刃缘，位于锋利边，锤击修理，经过加工形成凹口，凹口内侧留有连续的鱼鳞状修疤；刃角 74°。B、D 处亦经过加工，是为修型。C 处经过多次修理，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四，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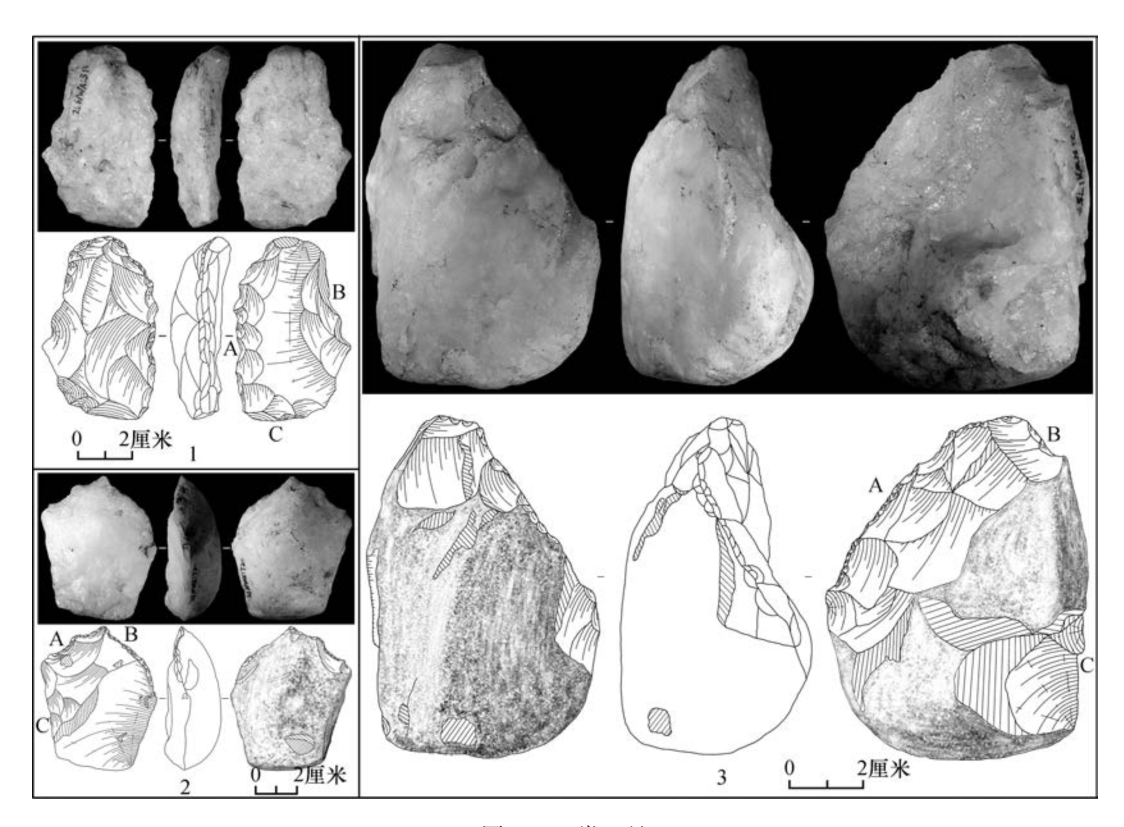
图四　刮削器和凹缺器

1. 单凸刃刮削器（2021NWX：25）　2. 凹凸刃刮削器（2021NWX：6）
3. 单凹刃刮削器（2021NWX：18）　4. 单尖刃刮削器（2021NWX：54）　5. 凹缺器（2021NWX：69）

（3）锯齿刃器　共 1 件。标本 2021NWX：51，长 42.1 毫米，宽 67.4 毫米，厚 19.4 毫米，重 54 克。原料为石英。中型工具，片状毛坯，A 处为刃缘，位于锋利边，呈锯齿状，锤击修理，复向加工，刃缘两侧留有连续的单层或双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58.7 毫米，刃角 73°。B、C 处经过多次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五，1）。

（4）钻器　共 4 件。长 20.3 ~ 67 毫米，平均长 45.9 毫米；宽 19.7 ~ 57.1 毫米，平均宽 39.7 毫米；厚 7.9 ~ 28.9 毫米，平均厚 20.2 毫米；重 3 ~ 99 克，平均重 54.5 克。原料均为石英。工具微型 1 件，小型 2 件，中型 1 件。均为片状毛坯。3 件工具刃缘均位于锋利边，1 件位于钝边。均为锤击修理。刃长 3.4 ~ 6.6 毫米。其中 3 件均修理过把手，1 件经过修型和修理把手。均为右手执握。

标本 2021NWX：72，长 67 毫米，宽 57.1 毫米，厚 24.4 毫米，重 99 克。中型工具，片状毛坯。A 处经复向加工形成刃缘，两侧均留有连续的鱼鳞状修疤。B 处经过反向加工，一侧留有连续的单层鱼鳞状修疤。A 刃与 B 刃相交于一短尖，尖长 5.1 毫米。C 处亦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图五，2）。



图五　三类工具

1. 锯齿刃器（2021NWX：51） 2. 钻器（2021NWX：72） 3. 砍砸器（2021NWX：75）

（5）砍砸器　共 1 件。标本 2021NWX：75，长 69.9 毫米，宽 88.6 毫米，厚 47.1 毫米，重 299 克。原料为石英。中型工具，块状毛坯。A 处为刃缘，位于较锋利的边，经

锤击、复向加工，在刃缘两侧留有单层和三层鱼鳞状修疤；刃长 104.1 毫米，刃角 84°。B 处经过加工，是为修型。C 处亦经过简单加工，是为修理把手。右手执握（图五，3）。

三、结　　语

（一）石器工业特征分析

（1）石制品的原料均为石英。从一些工具上保留的砾石面以及磨圆度，以及对附近河漫滩上同质原料的砾石面和磨圆度进行详细观察可知，原料应是取自河漫滩。

（2）根据石制品的最大长度，将此地点的石器划分为微型（N≤20 毫米）、小型（20＜N≤50 毫米）和中型（50＜N≤100 毫米）三个等级[①]。小型最多，占石器总数的 77.7%；中型较少，占总数的 18.4%；微型极少，仅占 3.9%。可见，此地点的石器是以小型为主的工业类型（图六，1）。

（3）石制品类型比较丰富，分为石核、石片、断块和三类工具。三类工具比重最高，占石制品总数的 66%。其中刮削器最多，占三类工具的 86.8%；钻器和凹缺器较少，各占 5.8% 和 4.4%；锯齿刃器和砍砸器最少，皆仅占 1.5%。断块较少，占总数的 28.2%。石核和石片最少，皆占总数的 2.9%（表一）。

表一　石器类型比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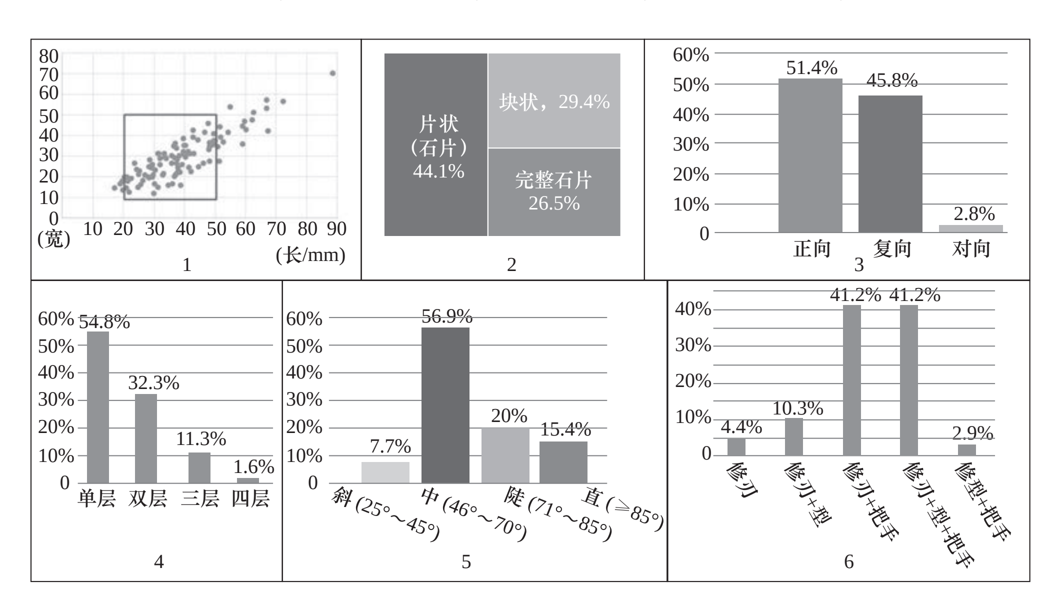
<table>
<tr><th colspan="4">石器类型</th><th>数量</th><th colspan="4">百分比</th></tr>
<tr><td colspan="4">砸击石核</td><td>3</td><td colspan="4">2.9%</td></tr>
<tr><td rowspan="3">石片</td><td colspan="3">完整石片</td><td>1</td><td>33.3%</td><td colspan="3" rowspan="3">2.9%</td></tr>
<tr><td colspan="3">近端断片</td><td>1</td><td>33.3%</td></tr>
<tr><td colspan="3">中断片</td><td>1</td><td>33.3%</td></tr>
<tr><td colspan="4">断块</td><td>29</td><td colspan="4">28.2%</td></tr>
<tr><td rowspan="9">三类工具</td><td rowspan="5">刮削器</td><td rowspan="4">单刃</td><td>直</td><td>9</td><td>15.5%</td><td rowspan="4">98.3%</td><td rowspan="5">86.8%</td><td rowspan="9">66%</td></tr>
<tr><td>凸</td><td>27</td><td>46.6%</td></tr>
<tr><td>凹</td><td>7</td><td>12.1%</td></tr>
<tr><td>尖</td><td>15</td><td>25.8%</td></tr>
<tr><td>双刃</td><td>凹凸</td><td>1</td><td colspan="2">1.7%</td></tr>
<tr><td colspan="3">锯齿刃器</td><td>1</td><td colspan="3">1.5%</td></tr>
<tr><td colspan="3">凹缺器</td><td>3</td><td colspan="3">4.4%</td></tr>
<tr><td colspan="3">钻器</td><td>4</td><td colspan="3">5.8%</td></tr>
<tr><td colspan="3">砍砸器</td><td>1</td><td colspan="3">1.5%</td></tr>
</table>

注：因四舍五入缘故，统计总和不足 100%。

① 卫奇、裴树文：《石片研究》，《人类学学报》2013 年 4 期。

（4）石核发现3件，均是砸击石核，不见锤击石核。石片共发现3件，其中完整石片和近端断片为砸击石片；中断片的近端部分虽折断，无法准确判断剥片方法，但其背面留有锤击法剥片可形成的Y形背脊。同时，工具片状毛坯中完整石片占毛坯总数的26.5%（图六，2），且均为锤击石片。可见，此地点的剥片方法为砸击法和锤击法。

（5）工具均为三类工具，刮削器最多，其中以单刃占据绝对优势（又以凸、尖刃为主，直、凹刃次之）。存在锯齿刃器、凹缺器、钻器和砍砸器。片状和石片毛坯占绝对优势，块状极少（图六，2）。刃缘位置几乎均位于毛坯的锋利边，极少数位于毛坯的钝边。均为锤击修理，以正向加工为主，复向加工次之，存在对向加工（图六，3）；多为连续修理，局部修理极少；修疤均为鱼鳞状，以双层为主，三层和单层次之，四层较少（图六，4）。刃缘的角度可以划分为斜（25°~45°）、中（46°~70°）、陡（71°~85°）和直（≥85°）四个等级[①]，其中以中最多，陡和直较少，斜极少（图六，5）。



图六　统计图

1. 石器大小统计　2. 工具毛坯统计　3. 加工方向统计　4. 修疤层数统计　5. 刃角角度统计　6. 修理部位统计

（6）三类工具可以根据毛坯的情况因势利导地选择修理刃缘、刃形和把手等部位，这体现了当时的人类有目的、有选择性地制作出更加适用于生产和生活的工具[②]。通过对此地点发现的三类工具修理的部位及组合方式观察分析，以修理刃缘的组合占绝对优势，占三类工具总数的97.1%；直接使用锋利刃缘的组合极少，占总数的2.9%。其中

① 李炎贤、蔡回阳：《贵州白岩脚洞石器的第二步加工》，《江汉考古》1986年2期。

② Zuowen Cui, Quanjia Chen, Youqian Li, Wanbo Li, Shituo Liu and Tianxu Wei. Paleolithic Lithic Artifacts and Industries from Survey along the Muling River Basin，Heilongjiang, China [J]. *Asian Archaeology*, 2020, 3 (1-2): 35-46.

又以修理刃缘与修理把手和修理刃缘与修型、把手为主，修理刃缘与修型较少，仅修理刃缘、仅修型与把手极少（图六，6）。此外，根据刃缘所在位置、执握舒适程度以及使用方式模拟情况来分析，此地点发现的三类工具以右手执握占据绝对优势，左手执握极少。可见，制作此地点石器的古人类中存在少量以左手进行生产劳作的群体。

（二）年 代 分 析

整体来看，西山地点的石器工业特征与2005年在西峡县内发现的凤山村、龙湾、南寺、小沟、杨岗等8处地点①非常相似。西山地点的百余件石器发现于二级阶地的耕土层，无地层层位。石器中未发现共存的哺乳动物化石，也未出现磨制石器和陶片。现仅能根据此地点的石器特征与附近特征相近的石器工业相对比分析，将其暂归于旧石器时代早期。

（三）地 点 性 质

西山地点发现的石器数量较多，100余件。原料极为统一。石制品表面未经风化及水流作用，后经翻地等原因留存于二级阶地的耕土层中。石制品类型比较丰富，三类工具占据着绝对优势。可见，古人类在此地进行过一段时间的生产劳作。

石核均为砸击石核，剥片技术较为传统。部分工具表面留有自然面，且磨圆度较好，石料应是取自近旁老灌河的河漫滩，至今还可发现磨圆度较好的石英质砾石。该地点附近水资源丰富，适合古人类在此地进行生产、生活。综上分析，此地可能是进行生产、生活的临时性场所。

Research on Paleolithic Artifacts of Xishan Locality from Wafangzhuang Village, Nanzhao County, Henan Province

Cui Zuowen　Zeng Qingshuo　Qiao Baotong　Chen Quanjia　Wang Chunxue　Yu Hang

Abstract: From February 25 to March 7, 2021, the Institute of Cultural Relics and Archaeology of Nanyang City, the School of Archaeology of Jilin University and the local Cultural Management Institute organized a joint archaeological team of Paleolithic to conduct an archaeological survey of the Laoguan River, the Song River, the Bai River, and the Huangya

① 裴树文、宋定国：《西峡旧石器考古调查简报》，《人类学学报》2006年4期。

River in Nanzhao County. One hundred and three stone artifacts were found in the Xishan site of Wafangzhuang in the Laoguan River basin. They were mading by bipolar technique and knapping methods. Of the third type of tools, scrapers are most and repaired by knapping. They are forward and compound machining, single-layer fish-scale repair scars. The stone tools are predominantly small, most are reshaped or repaired handles, and left-hand-held tools have also been found. Other evidence was not provided regarding the age of the locality. However, it has been tentatively assigned to the Early Palaeolithic after comparative analysis with similar lithic industrial features.

Keywords: Laoguan River; Small stone artifacts; Early Paleolithic; Nanzhao County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吾县粤海水库遗址 2018年调查简报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
伊吾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

摘要：2017～2018年由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与伊吾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组成联合考古队，对伊吾河流域史前聚落遗址进行了区域性的调查。在喀尔里克山的山前缓斜坡地带发现一处保存完好的遗址——粤海水库遗址，在遗址内发现的遗迹有石围基址、墓葬、特殊遗迹和岩画四类，主要分布于河道东部和喀尔里克山北面的台地上。该遗址作为伊吾河区域一处典型的山间河谷地带的中小型聚落遗址，为揭示青铜时代到早期铁器时代东天山地区的古代人类的文化面貌和社会状况提供了重要线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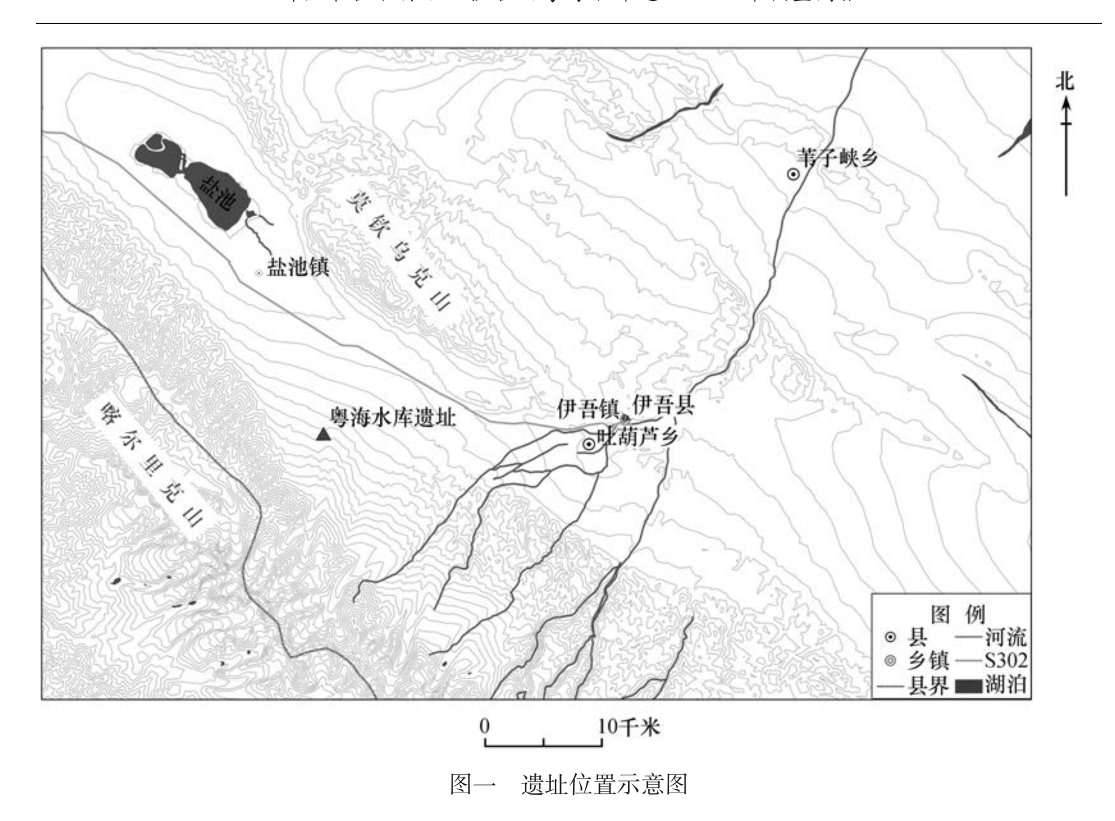
关键词：伊吾河流域　青铜时代晚期到早期铁器时代　聚落遗址

粤海水库遗址位于盐池镇阿尔通盖村南约8千米粤海水库北侧的台地上（图一）。坐标为北纬43°9′49.716″～43°36′578″，东经94°22′51.344″～94°24′35.08″之间，中心点海拔2600米。粤海水库遗址首次发现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2017～2018年夏，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在伊吾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协助下，对伊吾河流域史前聚落进行了全面的调查。在遗址内发现有石围基址38座（组），墓葬190座，特殊遗迹3处，刻有岩画的岩石21块。这些遗迹总体上保存较好，形制基本可辨，结构较为完整，现将此次调查情况简报如下。

一、遗 址 概 况

粤海水库遗址位于盐池镇吐尔干果勒沟口，河流东岸的台地上[①]，地势南高北低。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集成：伊吾县不可移动文物》，科学出版社，2011年，54、55页。



图一 遗址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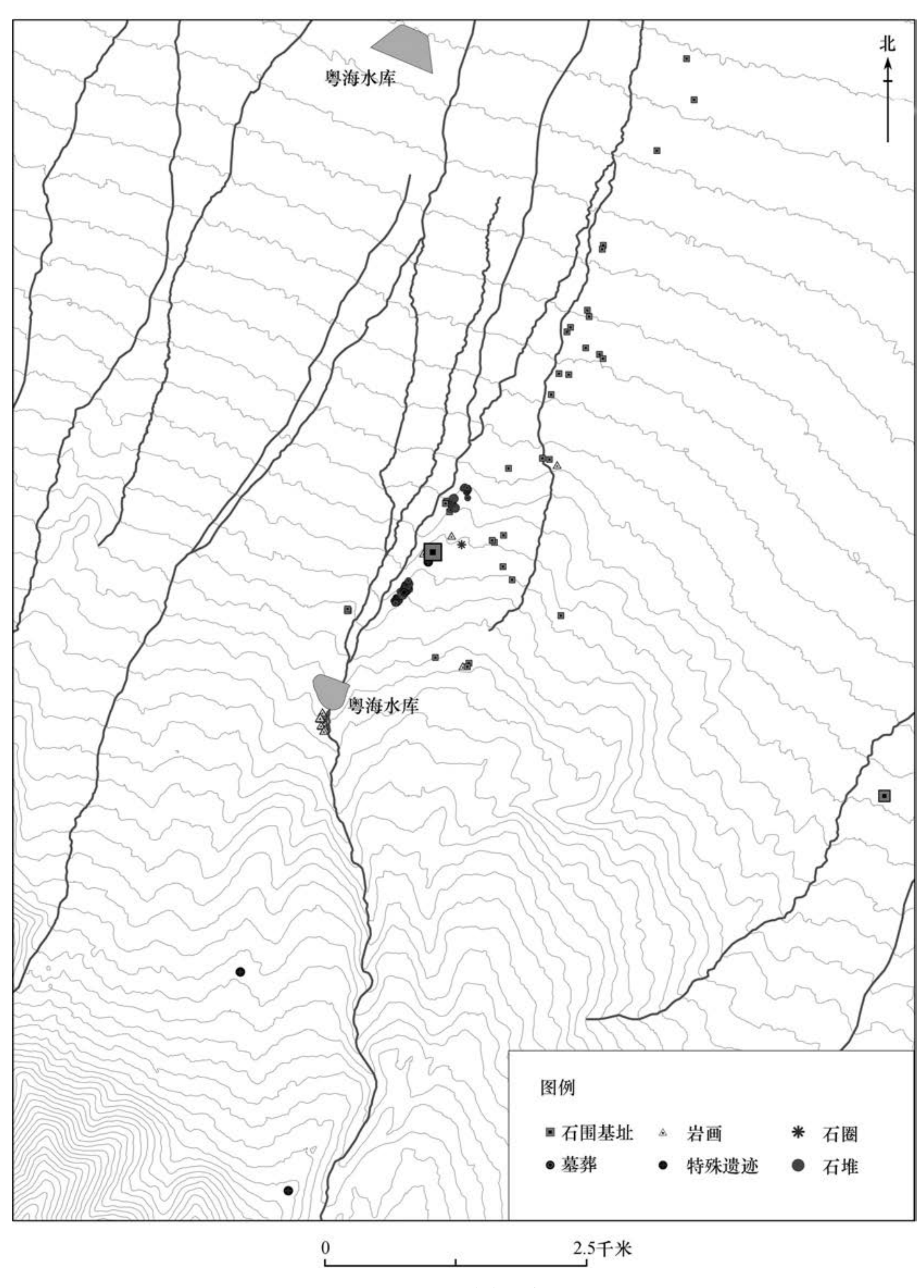
此地属中温带大陆性气候，暖季凉爽，冷季严寒，光照充足，降水偏少，蒸发量大，气温年、日变化大。遗址南侧为东西走向的天山山脉，西侧吐尔干果勒自南向北流入水库。遗址西南距喀尔里克山 4.7 千米，遗址北 8 千米为盐池镇阿尔通盖村，南 1 千米为粤海水库，西侧为吐尔干果勒中下游。遗址分布区域为当地牧民的夏季草场。遗迹主要分布于粤海水库北遗址区南北走向的台地上，主要有石构建筑基址、墓葬、特殊遗迹及岩画四类，调查共发现大型石构建筑基址群 2 处，石围基址 38 座（组），墓葬 190 座，岩画 21 块（图二）。

二、石构建筑基址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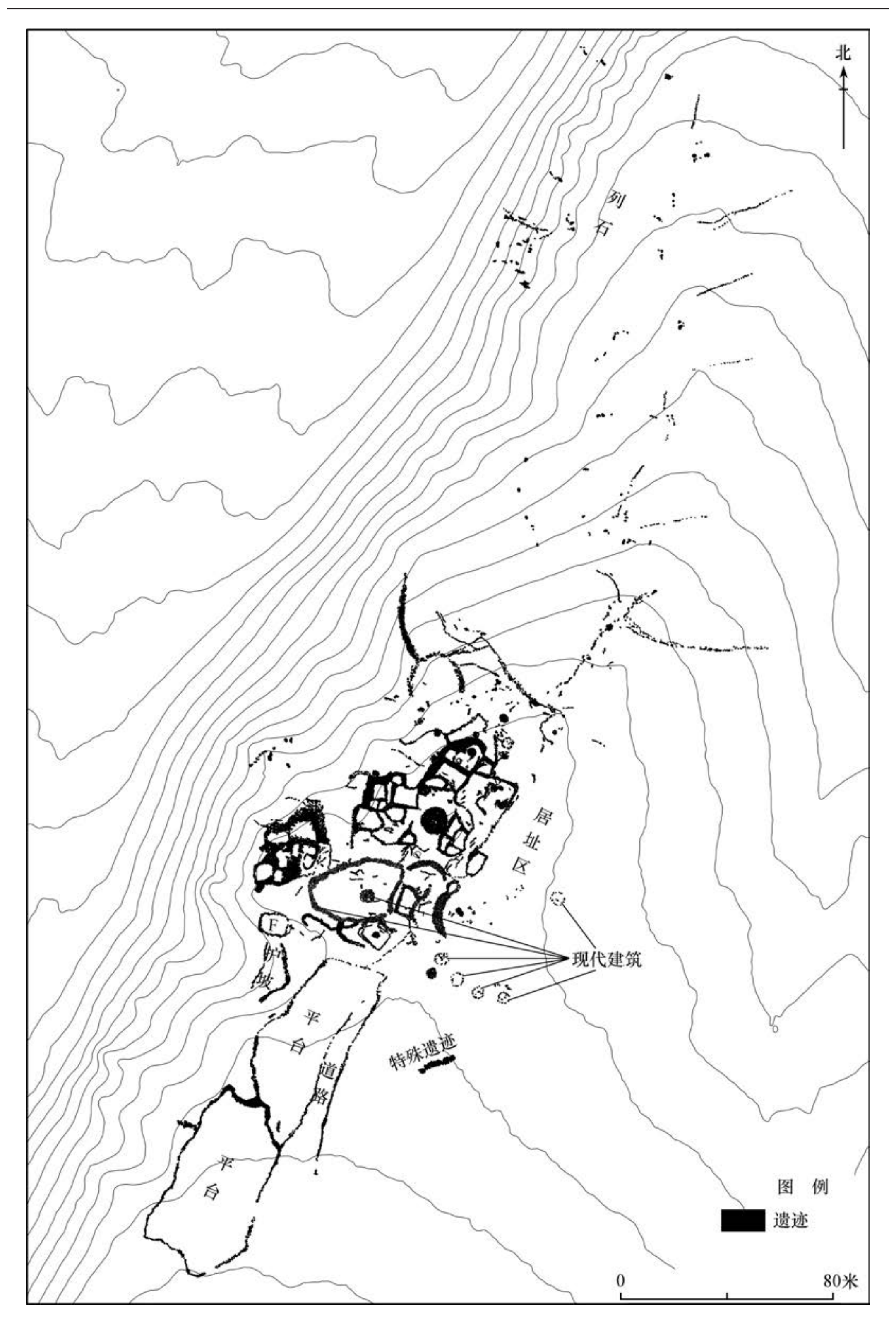
粤海水库遗址的石构建筑基址群集中分布于两处地点，分别编号为Ⅰ号地点、Ⅱ号地点。

1. Ⅰ号石构建筑基址群

Ⅰ号石构建筑基址群（图三）位于粤海水库遗址中部，西临河谷，东侧为缓坡地带，最高海拔 2596 米。石构建筑基址群位于缓坡西侧地势最高处，部分建筑基址已被破坏，地表覆盖碎石。基址群规模宏大且结构复杂。建筑基址平面自南向北呈区域片状分布，建筑基址群南北长 279、东西宽 56～88 米，南北两端高差约 20 米。根据其空间



图二　遗迹分布示意图



图三　粤海水库遗址Ⅰ号石构建筑基址群

分布，石构建筑基址由南向北可分为两组建筑。

石构建筑基址群北组建筑区域由一组多排多列呈网格状的复合式石围基址构成，多为单列扁平状河卵石砌筑而成。其南部被一座现代羊圈打破，羊圈之内可辨数处有人为痕迹的列石。紧邻羊圈东侧有一长约 7.39、宽约 4.61 米的近长方形单体式石围基址，紧邻羊圈东南侧有一长约 6.37、宽约 5.85 米的方形单体式石围基址，石围基址中部有一直径约 2.13 米的圆形石堆。两处石围基址四周零散分布有整齐排布的残存列石。羊圈东侧有 2 列长约 14.4、17.4 米的弧形墙体残段，墙体外侧有倒塌碎石，2 列墙体连接处有一长约 2.69 米的圆形石圈。基址群中央有一个直径约 13 米的圆形石堆。复合式石围基址内单间房屋平面均为近方形，规模最大者 15 米 ×16 米，最小者 3 米 ×3 米。北组复合式石围基址内还零散分布有 4 个圆形石堆，直径 2.2～4.9 米，四周亦有多处不连续分布的列石残段。北组复合式石围基址西北侧 9 米处有一道长约 40 米的近似 Y 形的石墙，由单列河卵石垒砌而成，似为残损的石围基址，周围散布长短不一且有人为痕迹的列石。现代羊圈西侧有一组长约 24、宽约 22 米的网格状复合式石围基址，似为基址群核心建筑。

南组建筑位于遗址地势最高处，视野开阔，为 2 处由单列河卵石围砌而成的南北长约 96.5、64.2 米，东西宽约 32.7、28.4 米的石砌平台相连而成，内部平坦无石。平台东侧约 26 米处有 7 座连续分布的近圆形石堆，具体形制后文详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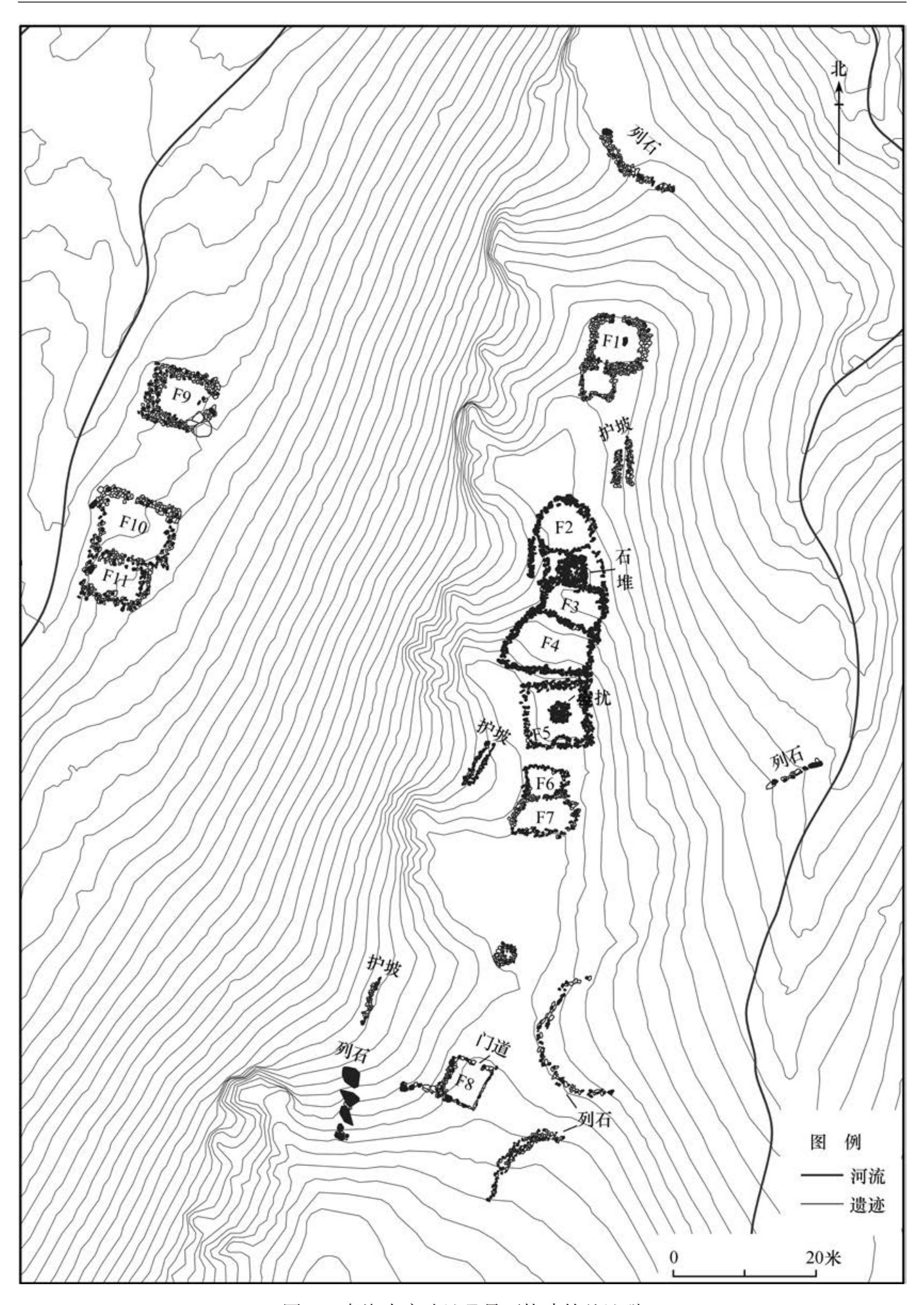
2. Ⅱ号石构建筑基址群

Ⅱ号石构建筑基址群（图四）位于粤海水库遗址 I 号石构建筑基址群以南约 540 米处的山梁上，建筑基址区南北长约 338、东西宽约 200 米，地表平坦，基址群东西两侧均为河道。根据空间位置分布可将建筑基址群分为 3 组。

西组建筑基址保存较好，根据地表现残存石块可辨识 3 座石围建筑基址。石围基址平面均近似长方形，由南向北规模分别约为 5 米 ×8 米、6.5 米 ×11 米、9 米 ×10 米。石围基址的石墙多由单列或双列的石块掺杂碎石砌筑而成。

东北组建筑基址保存较好，位于山梁顶部，地势平坦开阔。可辨识石围基址 7 座，布局较为规整，自南向北呈一字排列，石围基址平面均呈长方形或近似长方形，其中中部的 4 座基址相互连接，F1 位于 F2 以北 14 米，南侧遗留有长约 10 米的缓坡护石。东北组建筑基址规模最大者约 8 米 ×12 米，规模最小者平面近圆，直径约 6.8 米。

东南组建筑基址保存较好，由成列石块、石围基址及墓葬地表标识等遗迹构成。根据暴露于地表的石墙可辨有 1 座长约 5.8、宽约 5.7 米的平面呈规整方形的石围基址，北墙中部有一处门道，石围基址以北约 13 米有 1 处直径约 4.1 米的圆形石堆墓葬地表标识，已被盗扰。石围基址东侧有长约 16 米的外弧形缓坡护石，石围基址西侧有长约 7～11 米的成组列石。



图四　粤海水库遗址Ⅱ号石构建筑基址群

三、石 围 基 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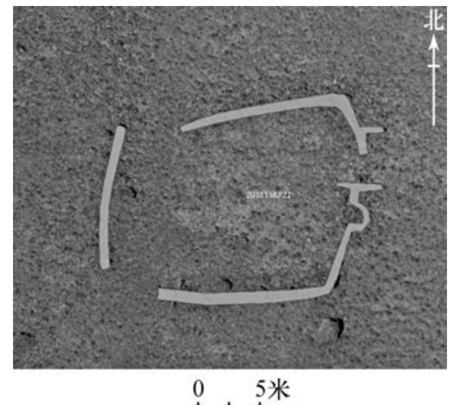
除两处大型石构建筑基址群内的13座（组）石围基址外，粤海水库遗址范围内另发现有零散分布的石围基址25座（组），多分布于遗址区北部及中部平原地带，少部分分布于山前缓坡地带，极个别分布于河谷西侧的冲积平缓地带。零散分布石围基址墙体多由单列或双列河卵石砌筑而成，根据组合方式有单体式和多间复合式两类。依据平面形状，可将石围基址分为方形、圆形、卵圆形、不规则形四类。

1. 方形石围基址

共发现12座（组）。多由两个以上墙体相连的石围基址组成，少数为单体石围基址。

F21　单体式。地理坐标为北纬43°13′8.237″，东经94°23′45.399″，海拔2600米。西—东走向，东西长约14.3、南北宽约10.6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1.2米（图五；图一九，1）。





图五　F21（南向北摄）及平面图

F23　多间复合式。地理坐标为北纬43°12′55.593″，东经94°24′12.122″，海拔2600米。西南—东北走向，南北长约19.5、东西宽约16.4米。由东、西北、西南三间墙体相连的石围基址组成。南北长约17.4、东西宽约16.2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1～1.2米。东隔间长约16.7、宽约10.6米，西墙南部有门道，宽1.05米，两侧竖立两块立石。西北隔间长约8.8、宽约4.7米。西南隔间长约7.8、宽约4.4米（图六；图七；图一九，2）。

2. 圆形石围基址

共发现6座（组）。单体式建筑与复合式建筑数量相等，墙体由1～2列石块砌筑而成，厚约1.28～1.42米。平面多呈近圆形。



图六　F23（西南向东北摄）



图七　F23 门道特写

F20　单体式。坐标北纬 43°13′15.797″，东经 94°23′39.548″，海拔 2573 米。平面近圆形，西南—东北走向，直径约 4.8 米，墙体由大小不一的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1.3 米（图八；图九；图一九，4）。



图八　F20（东北向西南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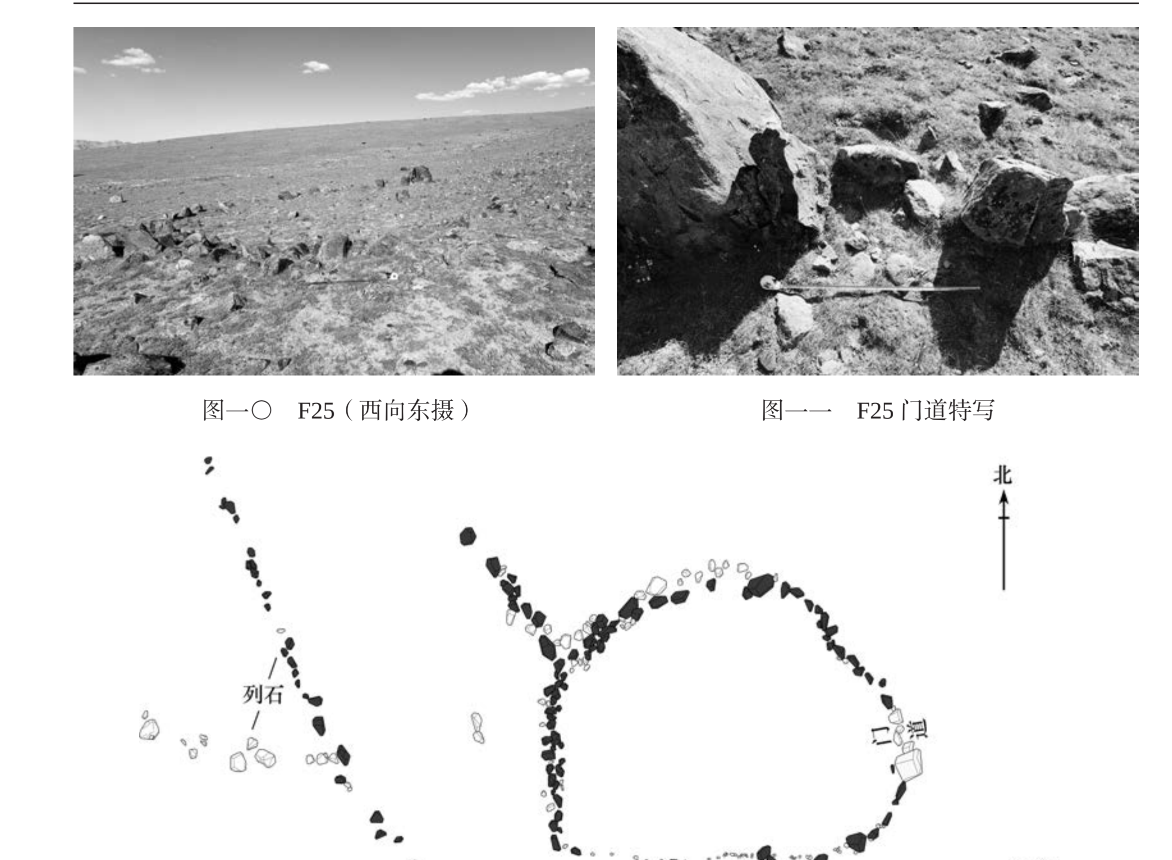
图九　F20 门道特写

F12　复合式。坐标北纬 43°14′09.09″，东经 94°24′02.51″，海拔 2391 米。平面近圆形，东北—西南走向，长径约 17.6 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1.3 米。该石围基址内部由相连的 3 道石墙分隔为大小不一的四处隔间，近圆心位置有宽约 0.8 米的门道（图一九，3）。

3. 卵圆形石围基址

共发现 6 座（组）。单体式建筑与复合式建筑各 3 座（组），墙体由 1 ~ 2 列石块砌筑而成，厚约 0.8 ~ 1 米。平面多呈卵圆形或近卵圆形。

F25　单体式。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2′37.95″，东经 94°23′22.109″，海拔 2703 米。平面近卵圆形，西北—东南走向，长径约 13.3、短径约 9.6 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0.45 米，东墙南端有门道，宽约 0.96 米，两侧竖立 2 块大石（图一〇 ~ 图一二）。



图一〇　F25（西向东摄）

图一一　F25 门道特写

图一二　F25 平面图

F24　复合式。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2′36.406″，东经 94°23′35.915″，海拔 2720 米。平面近卵圆形，西北—东南走向，南北长约 18.7、东西宽约 10.7 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0.9 米。石围基址北部由单列石墙分为大小两处隔间，大间长约 14.2、宽约 10.3 米；小间长约 5.06、宽约 3.6 米。北距该石围基址约 20 米处，亦有一座平面近卵圆形的石围基址，南北长 17.1、东西宽 10.2 米，墙体由单列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0.7 米（图一三～图一五）。

4. 不规则形石围基址

共发现 1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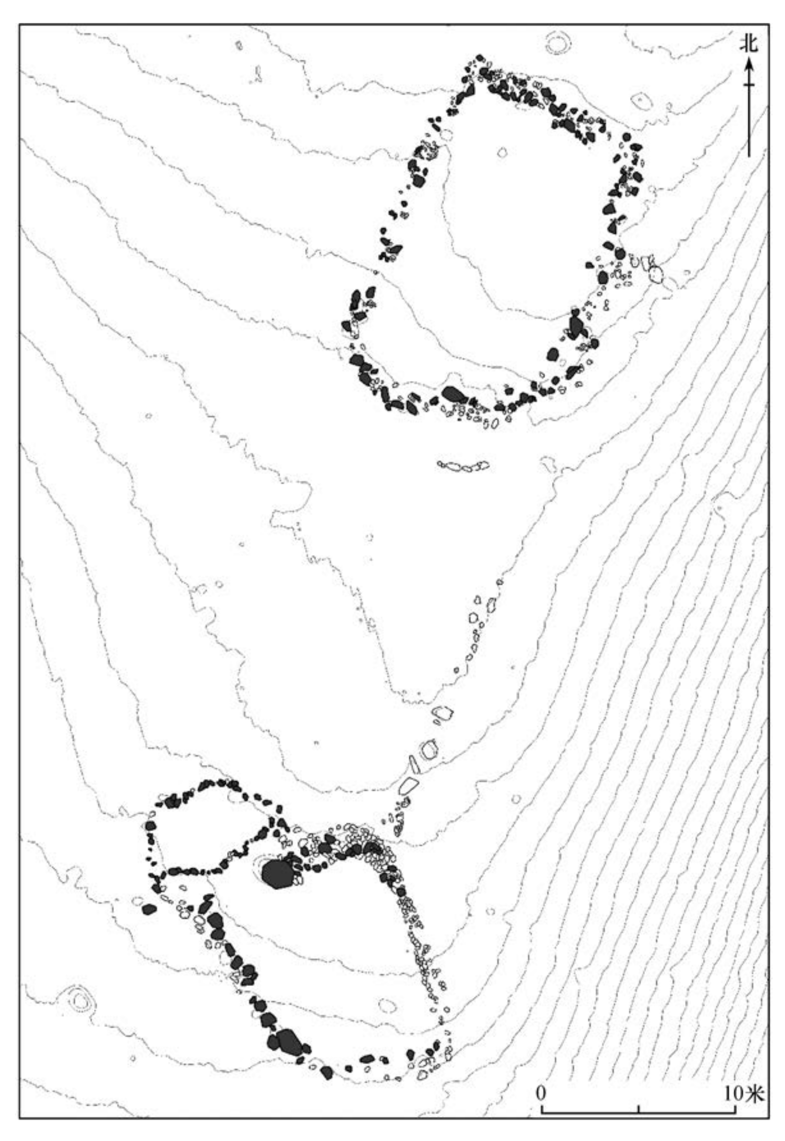
F18　单体式。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3′17.778″，东经 94°23′43.985″，海拔 2565 米。平面近似不规则半圆形，东北—西南走向，南北长约 12.4、东西宽约 9.7 米。墙体由 2 列大小不一的河卵石砌筑而成，厚约 1.05 米。石围基址内有石堆两座，南侧为现代石堆，北侧石堆直径约 2.05 米（图一六～图一八）。



图一三　F24（北向南摄）



图一四　F24（西向东摄）



图一五　F24 平面图


图一六　F18（北向南摄）


图一七　F18 石堆特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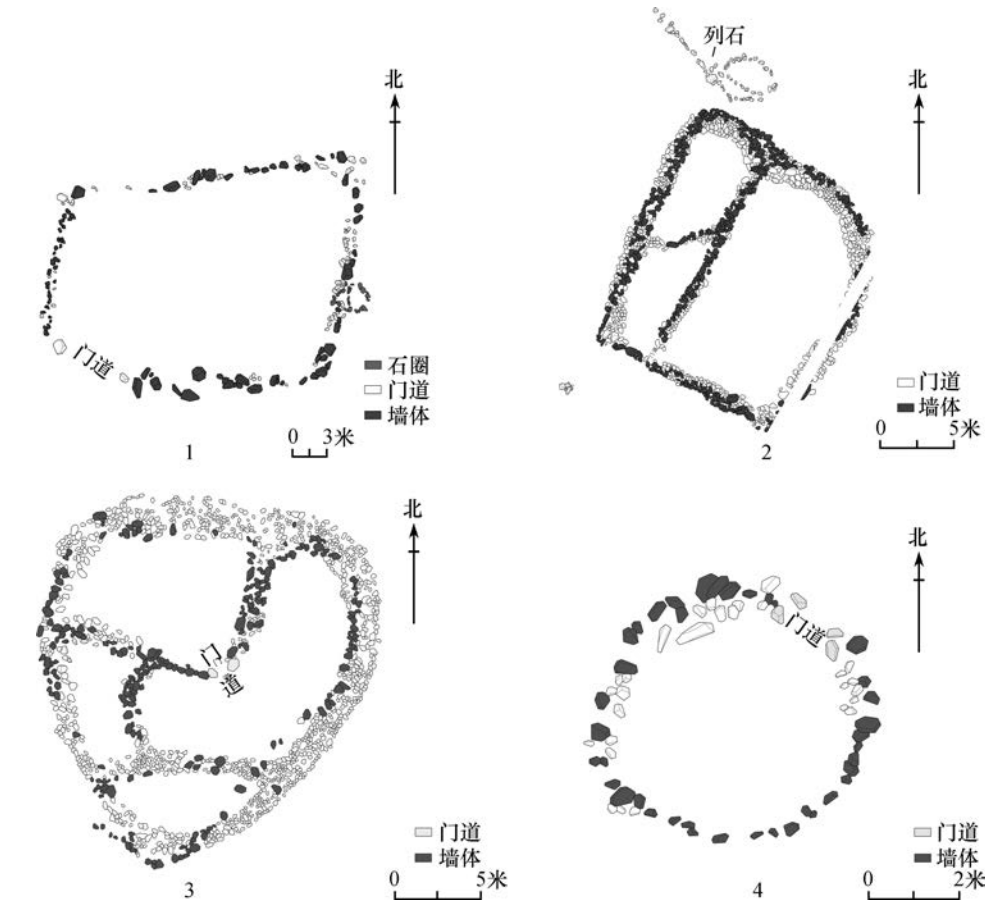


图一八　F18 平面图

四、墓　葬

粤海水库遗址的墓葬集中分布于Ⅰ号石构建筑基址群以南 300 米处的山梁之上、河谷东侧平缓地带及Ⅱ号石构建筑基址群以北约 160 米处，分别编号为Ⅰ号墓地、Ⅱ号墓地。

Ⅰ号墓地共发现各类墓葬 175 座，Ⅱ号墓地共发现各类墓葬 15 座。



图一九　房址（F21、F23、F12、F20）平面图

1. Ⅰ号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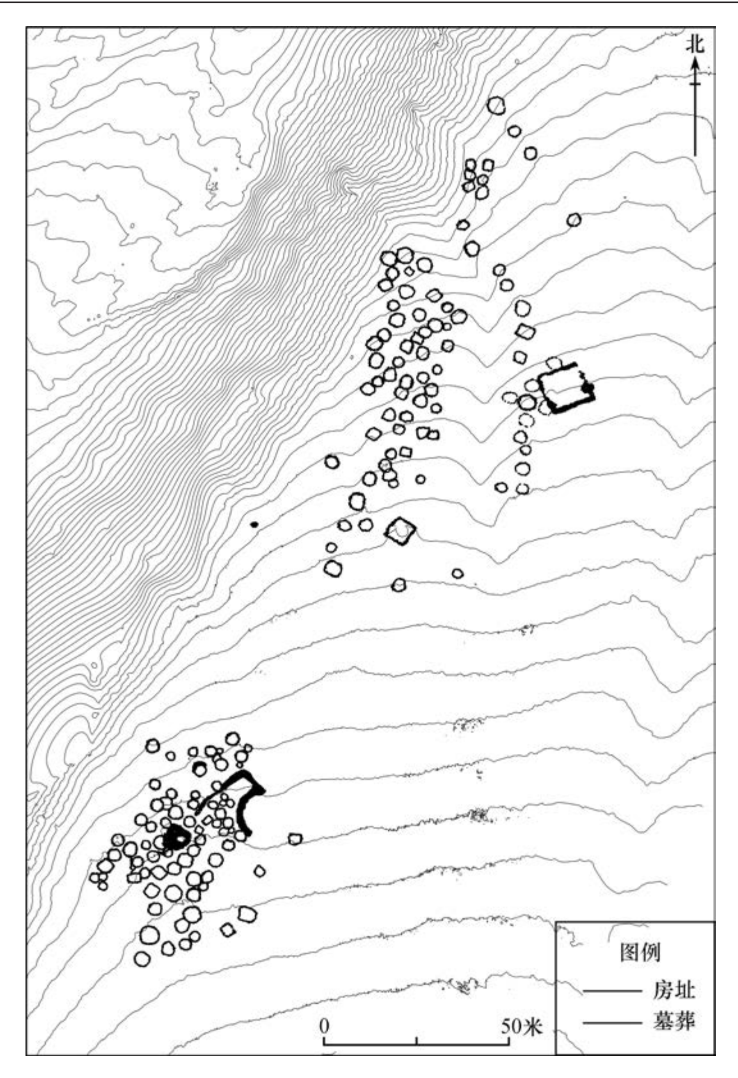
Ⅰ号墓地墓葬整体走向沿地势呈南北网链状密集分布，多位于河谷平缓地带。墓葬分布位置较为集中，排列方式不明，根据墓葬密集程度大致可分为北、中、南三部分，北部墓葬排列较为有序，可辨出链条状分布规律，中部及南部墓葬多集中而凌乱。墓葬地表均有河卵石堆筑的标识。根据墓葬地表标识的平面形状及构筑方式，可将墓葬分为圆形石圈墓、圆形石堆墓两类（图二〇）。

a. 圆形石圈墓

共发现169座。大多保存完好，部分有人为损毁痕迹。主要分布于Ⅰ号墓地的河谷平缓地带。墓葬封堆均由河卵石堆筑而成，体量大小不一，直径约1.5～5.7米。

M5　地理坐标为北纬43°12′59.877″，东经94°23′7.216″，海拔2614米，封堆直径4.7米，墓葬四周地势平缓（图二一、图二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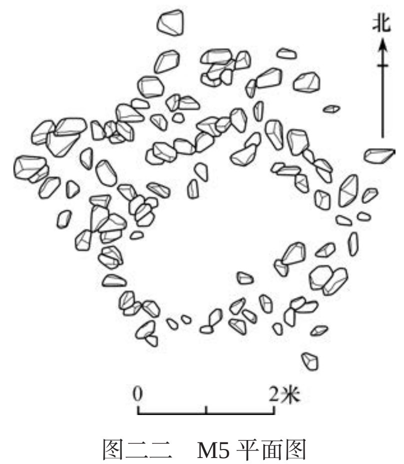
M6　地理坐标为北纬43°12′59.287″，东经94°23′7.713″，海拔2611米，封堆直径约3.7米（图二三、图二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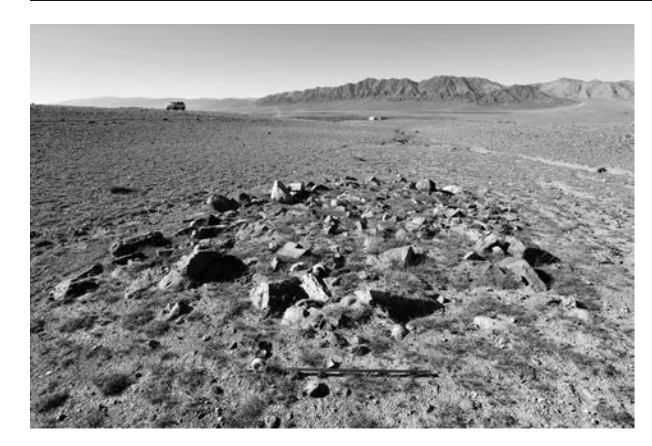
图二〇　Ⅰ号墓地遗迹分布示意图



图二一　M5（北向南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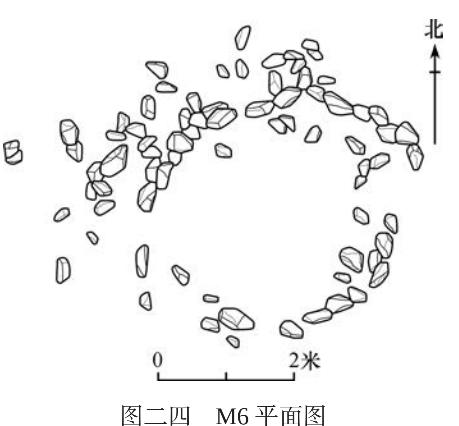


图二二　M5平面图





图二三　M6（西向东摄）



图二四　M6 平面图

b. 圆形石堆墓

共发现 6 座。大多保存较好，大部分分布于Ⅰ号墓葬区南部的平缓地带，仅 1 座分布于Ⅰ号墓葬区西北部。封堆由大小不一的河卵石混合沙土砌筑而成，呈圆丘形，直径约 1.6 ~ 5.7 米。

M12　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3′09.43″，东经 94°23′42.75″，海拔 2595 米，地表标识为盆状石堆，四周隆起，中心凹陷。平面呈圆形，直径约 6.38 米，凹陷深约 0.82 米。墓葬东南侧发现一块长约 0.72 米的立石（图二五 ~ 图二七）。



图二五　M12（西向东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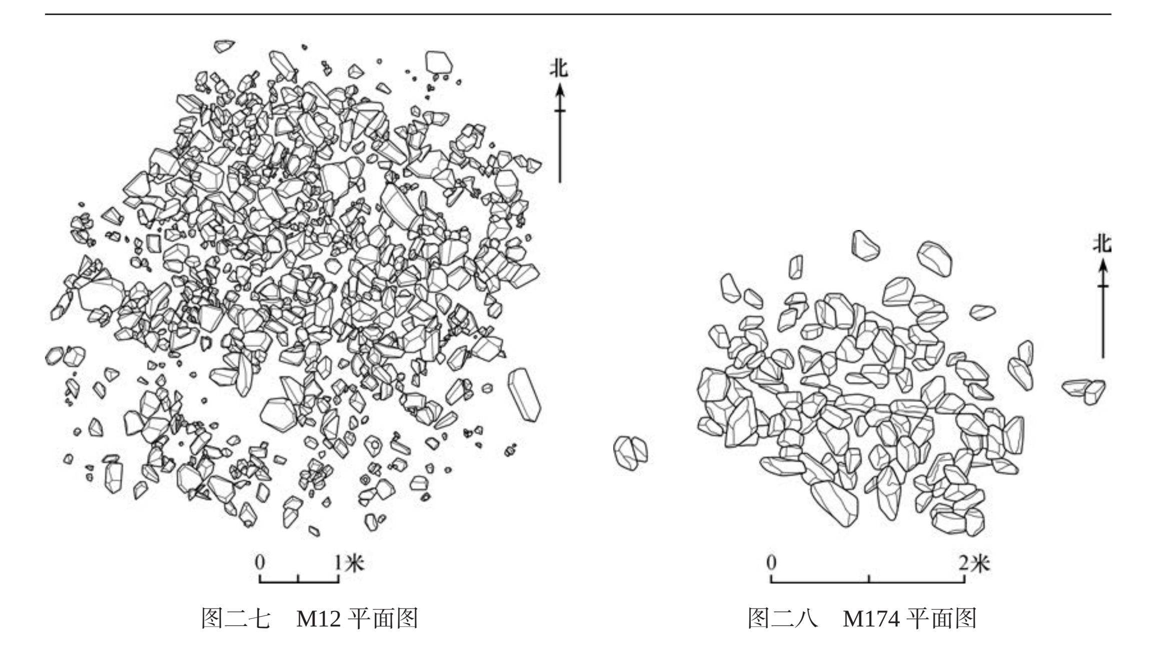


图二六　M12 立石特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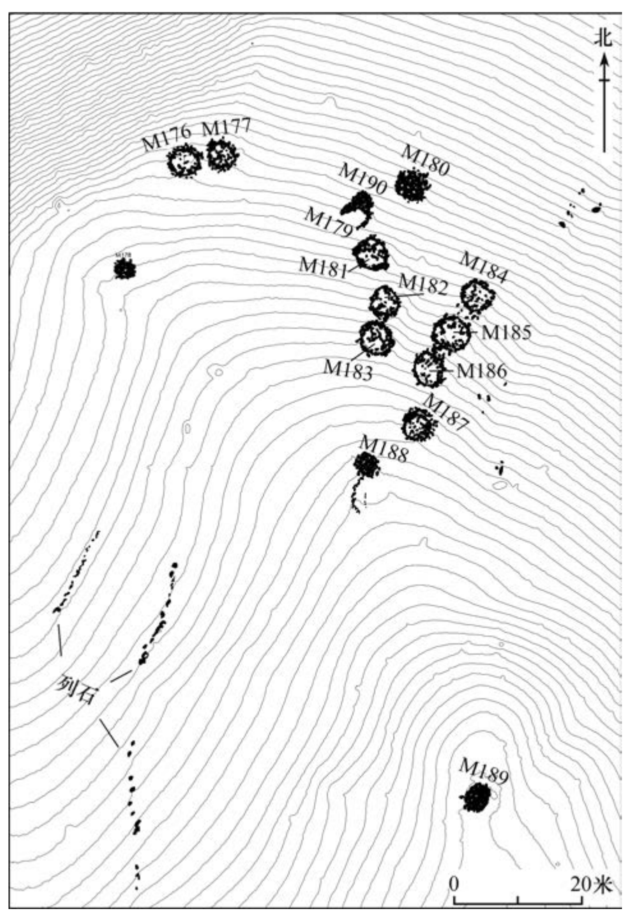
M174　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2′55.386″，东经 94°23′4.978″，海拔 2609 米，地表标识由河卵石堆筑而成，封堆直径约 4.2 米，高出地表约 0.62 米（图二八）。

2. Ⅱ号墓地

位于粤海水库遗址Ⅰ号地点的北部，为一处墓葬较密集分布的墓地，保存较好，墓地南北长 118、东西宽 45 米，共发现墓葬 15 座。根据墓葬地表标识的构筑方式，可分为圆形石圈墓、圆形石堆墓两类（图二九）。



图二七　M12 平面图　　图二八　M174 平面图



图二九　Ⅱ号墓地遗迹分布示意图

a. 圆形石圈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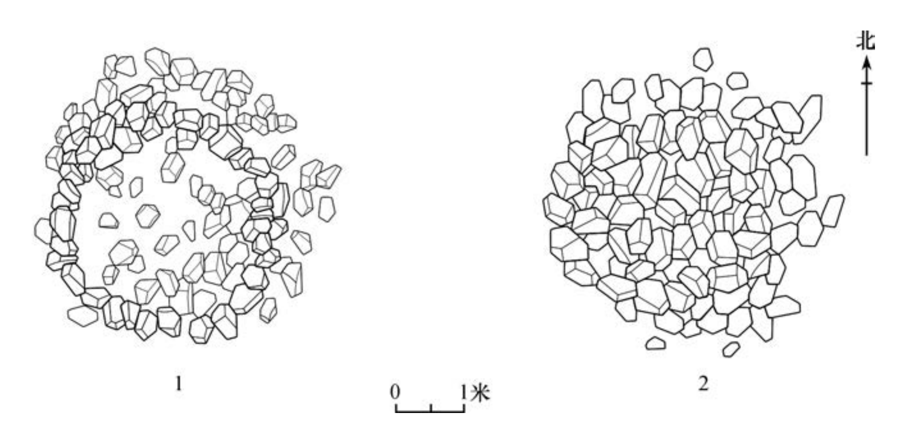
共发现 10 座。保存相对较好，直径 3.1 ~ 4.8 米。

M187 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3′29.52″，东经 94°23′26.64″，海拔 2514 米。地表标识为单列河卵石堆砌成的圆形石圈，直径约 3.8 米（图三〇，1）。

b. 圆形石堆墓

共发现 5 座。保存较为完好，直径约 2.9 ~ 4.8 米。

M180 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3′30.795″，东经 94°23′26.569″，海拔 2505 米。地表标识由河卵石堆筑而成，直径约 4.14 米，呈圆台状，高出地表 0.53 米（图三〇，2）。



图三〇　M187、M180 平面图

1.M187 圆形石圈墓　2.M180 圆形石堆墓

五、其 他 遗 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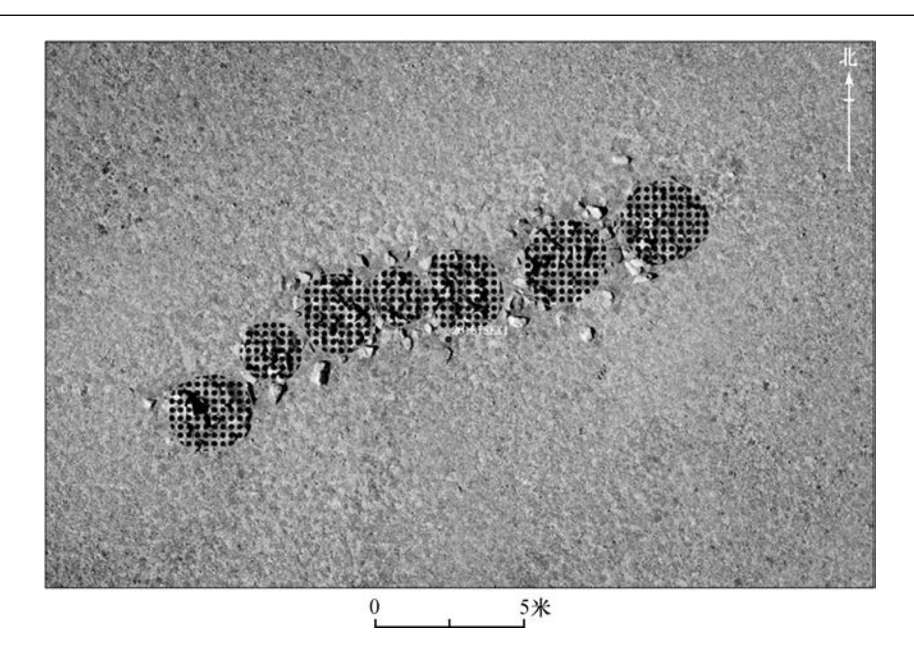
其他遗迹分为特殊遗迹及道路遗迹两类。特殊遗迹共发现 3 处，分布于粤海水库遗址Ⅰ号地点以及粤海水库遗址最南部。道路遗迹共发现 1 处，分布于 F22 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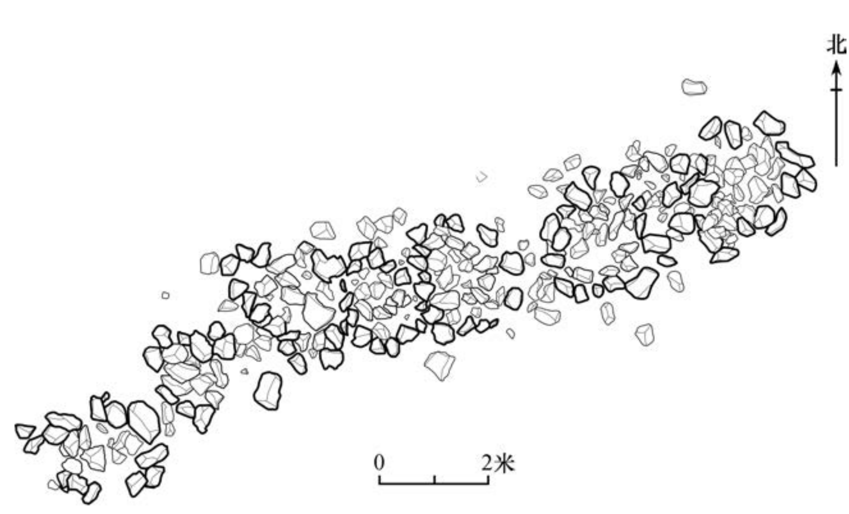
1. 特殊遗迹

X1（粤海水库遗址Ⅰ号地点）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3′6.759″，东经 94°23′14.125″，海拔为 3240 米。距Ⅰ号石构基址群约 56 米。长约 15、宽约 3.3 米。为东西横布的 7 座石堆遗迹（图三一）。

X2　南距粤海水库遗址群约 6.9 千米，地理坐标为北纬 43°9′50.426″，东经 94°22′49.442″，海拔为 2980 米。为 9 座大小相近的连续排列的石堆，呈西北—东南向条状分布，石堆直径约 1.2 ~ 2.1 米，石堆遗迹整体长约 20、宽约 2.5 米（图三二）。

X3　南距粤海水库遗址群约 5.6 千米，地理坐标为北纬 43°10′54.75″，东经 94°22′17.35″，海拔 3116 米。为 10 座连续排列的石堆遗迹，呈东—西向线状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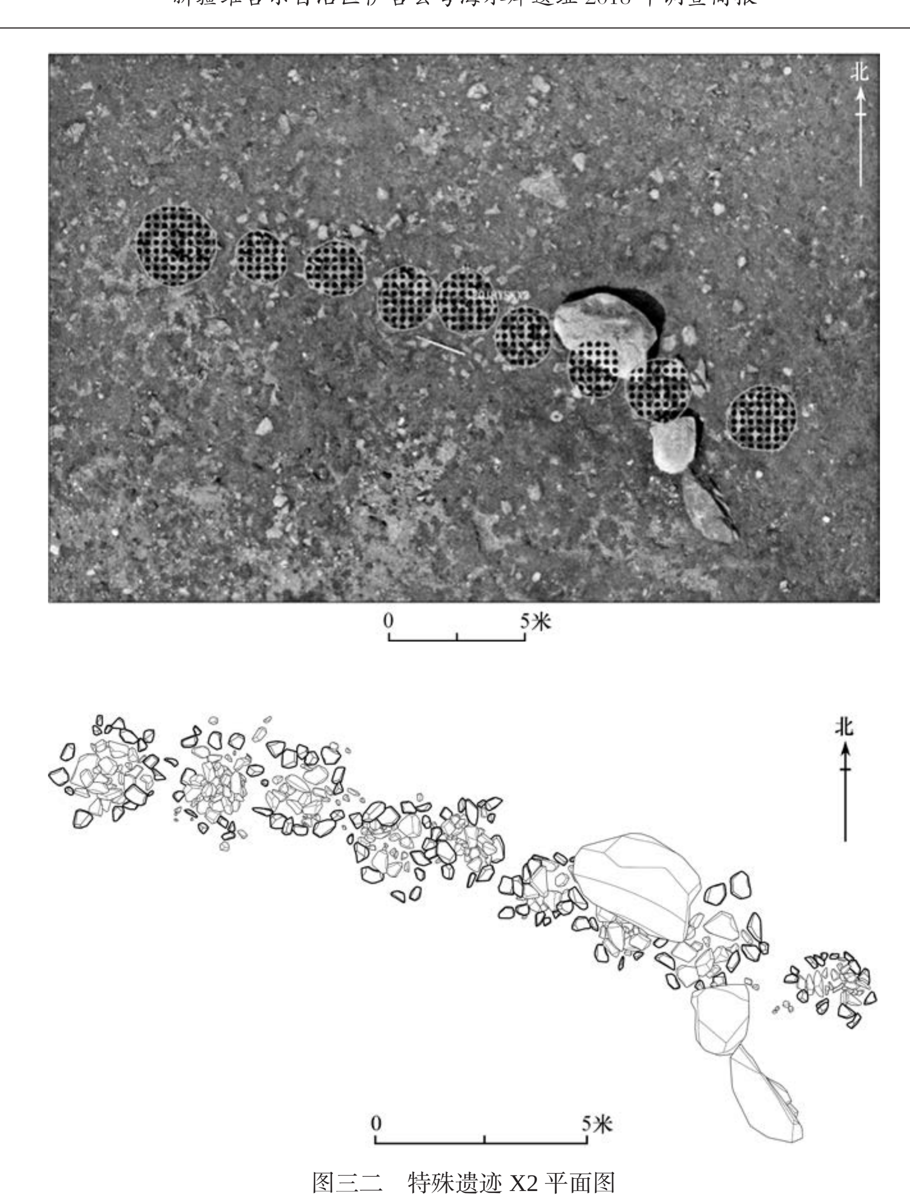


图三一　特殊遗迹 X1 平面图

石堆直径约 2.2～3.6 米，石堆间距约 1.5～7.6 米。遗迹整体长约 66.3、宽约 5.6 米（图三三）。

2. 道路

位于遗址南部平缓地带，西端地理坐标北纬 43°13′4.5″，东经 94°23′45.58″；东端地理坐标北纬 43°13′3.257″，东经 94°23′56.43″，南距 F22 约 17 米，呈西—东走向。路面经人工修整较为平整，宽约 2～4 米（图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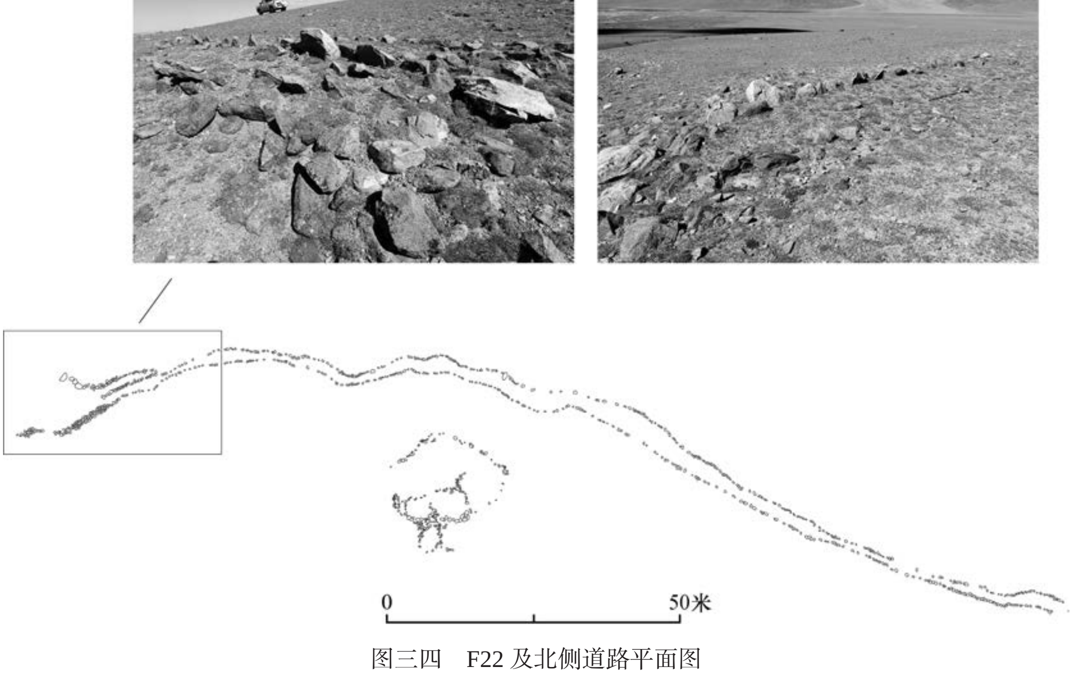


图三二　特殊遗迹 X2 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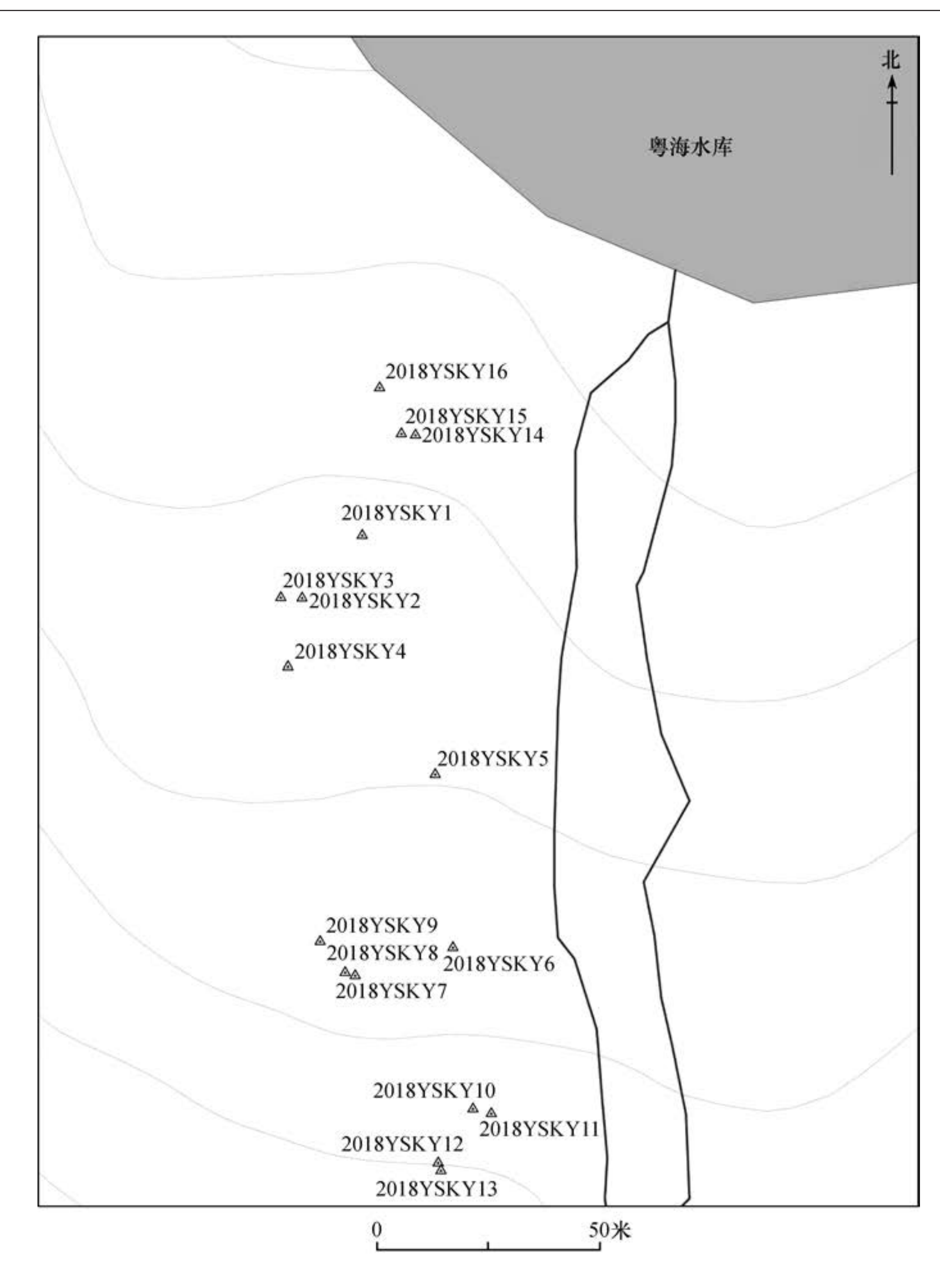
六、岩　　画

粤海水库遗址共发现刻有岩画的岩石 21块（图三五）。刻凿岩画的岩石多为花岗岩，大部分保存较好，部分因风化漫漶不清。岩石的南面、西面较光滑。粤海水库遗址的岩画构图比较简单，制作方法以密点敲凿法与疏点敲凿法为主，表现形式以粗线条式为主，形象多以山羊为主，以 Y1、Y2-1、Y5、Y8-1、Y10-1、Y11、Y12-2、Y15、Y16、Y19、Y21 为例：

图三三　特殊遗迹 X3 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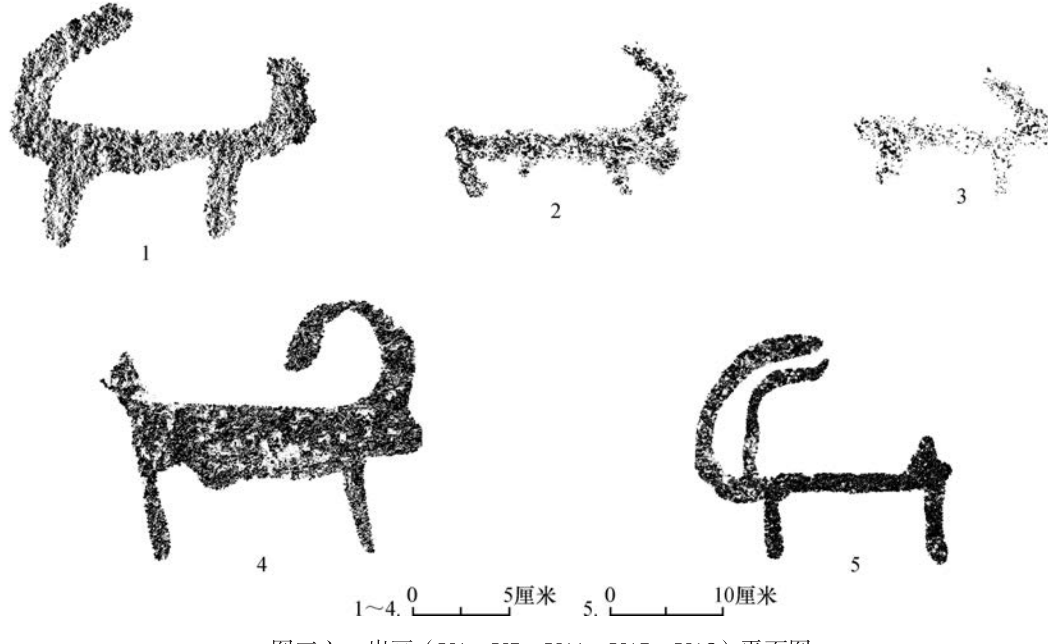
图三四　F22 及北侧道路平面图



图三五　岩画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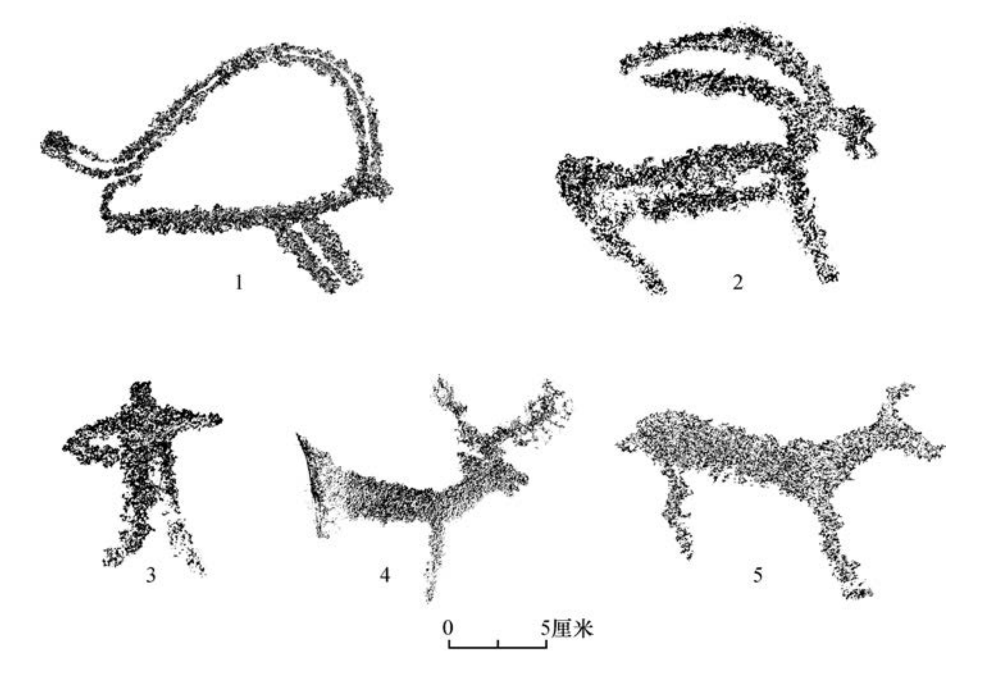
Y1　为岩石南面，刻画 1 个个体，北山羊，羊头朝右，羊角后弯，双腿微前伸，短尾凸起，似为前进状态。岩画为黄褐色，粗线条式，密点敲凿法绘制（图三六，2）。

Y2-1　为岩石南面，岩画平铺于岩面分布，共刻有 3 个个体，均为北山羊。选取最左侧 1 只进行描述，体型最大，羊头向右，头部刻绘简略，羊双角长且呈“S”状后弯，双角长度超过身体。身体平直，无曲线变化，尾巴上卷，四肢直立，表现山羊站立的姿态（图三七，1）。



图三六　岩画（Y1、Y5、Y11、Y15、Y16）平面图

1.Y11 山羊　2.Y1 山羊　3.Y5 山羊　4.Y16 山羊　5.Y15 山羊



图三七　岩画（Y2-1、Y8-1、Y10-1）平面图

1.Y2-1　2～4.Y10-1　5.Y8-1

Y5　为岩石南面，刻有1个羊形象个体，羊角后伸，双足竖立，短尾平凸，呈站立状。岩画为黄褐色，粗线条式，疏点敲凿法绘制。岩石尺寸为1.7米 ×1.15米 ×0.85米（图三六，3）。

Y8-1　为岩石北面，选取牛形象进行描述，整体刻绘较为精细，头向右，头部呈长条状凸出，短角上翘，身体曲线明显，短尾向下，双腿细长，膝部有弯曲刻画，表现出跃动的姿态。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剪影式，采用密点敲凿法加磨刻法绘制（图三七，5）。

Y10-1　为岩石南面，选取3个形象进行描述，2号为山羊形象，羊头向右，面部凸出，双角长而上弯，身体以轮廓式表现，短尾上翘，双腿分开直立。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轮廓式，采用密点敲凿法刻绘。3号为1个选取射箭人形象个体，人头向右，右臂屈起，左臂平展呈现持弓形象，身体以轮廓式表现，双腿似跨立状态。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轮廓式，采用密点敲凿法刻绘，整体灵动而形象。4号似为鹿形象，鹿头向右，面部凸出，双角向上，隐约可见鹿角上分叉，身体曲线变化明显，身体后半部分被岩面位置限制已不可见全貌，前足纤细直立。岩画为灰褐色，表现形式为剪影式，采用密点敲凿法刻绘而成（图三七，2~4）。

Y11　为岩石南面，刻有1个羊形象个体，羊头向右，羊角竖直，身体较平直，双足竖立，长尾上卷，呈站立姿态，为粗线条式。岩画为深褐色，密点敲凿法绘制。岩石尺寸为1.1米 ×1米 ×0.6米（图三六，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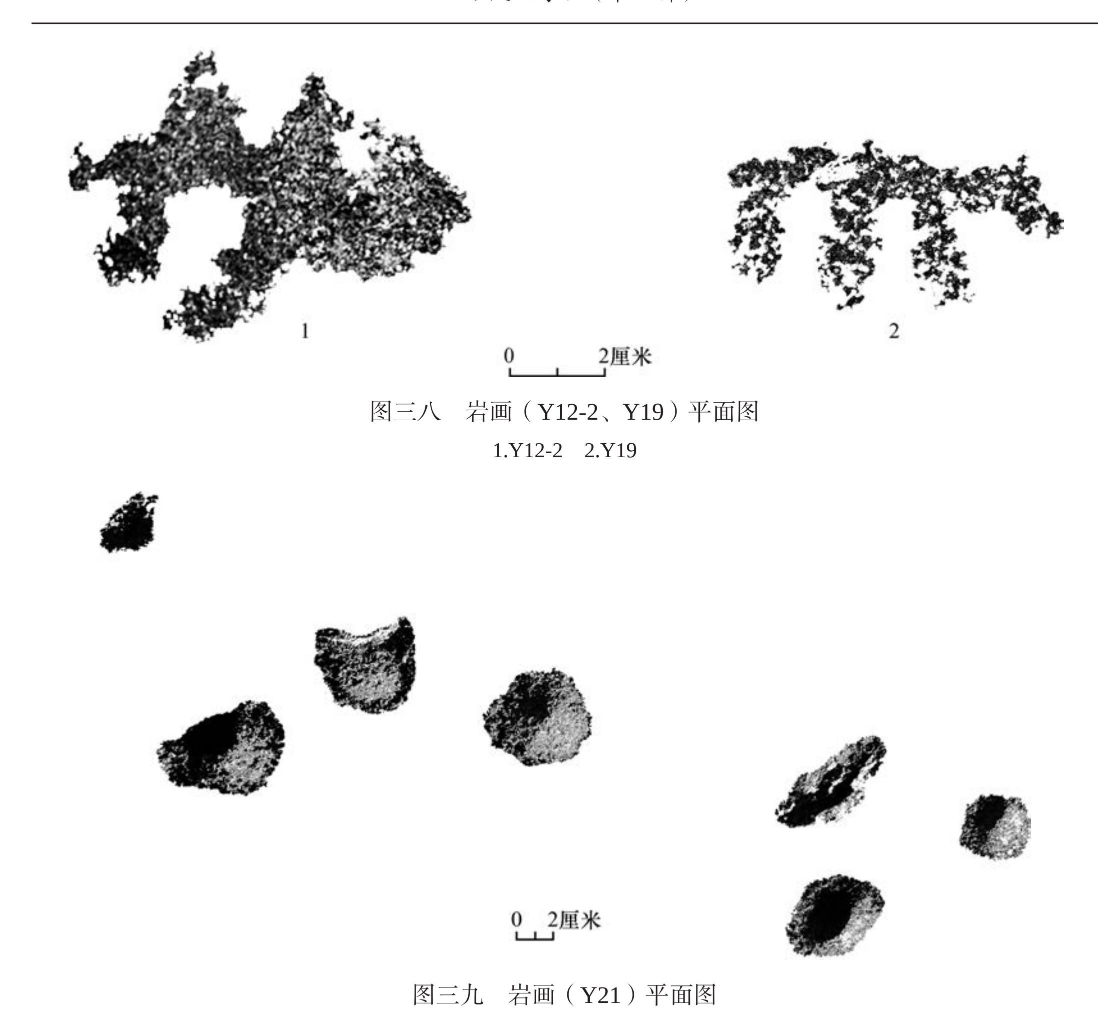
Y12-2　为岩石顶面，共刻有2个个体。选取左上侧1只骆驼形象进行描述，头部向右，颈部弯折，身体略呈弧状，双峰凸起，短尾下弯，双腿皆内收，呈现出骆驼的跃动姿态。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剪影式，采用密点敲凿法及磨刻法刻绘而成（图三八，1）。

Y15　为岩石南面，刻有1个羊形象个体，羊头向左，双角长且后弯，身体线条平直，双足竖立，短尾上竖，呈直立姿势，为粗线条式。岩画为深褐色，密点敲凿法绘制。岩石尺寸为1.36米 ×0.85米 ×0.6米（图三六，5）。

Y16　为岩石南面，刻有1个羊形象个体，羊头向右，单角后弯，尾部残缺，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剪影式。密点敲凿法绘制。岩石尺寸为1.84米 ×1.1米 ×1.1米（图三六，4）。

Y19　岩画分布于岩石顶面，共刻有5个形象。1号为一个狼/犬形象，头向右，身体平直，尾巴被岩面的其他痕迹遮盖，可辨三足直立，岩画为黄褐色，表现形式为粗线条式，以密点敲凿法刻绘。岩石为棕褐色，形状近水滴状，风化及剥落情况较低，覆盖较少地衣。岩石尺寸为1.11米 ×0.52米 ×0.51米（图三八，2）。

Y21　为岩石南面，凿刻了5个凹穴，直径约2.4~3.9厘米，深约0.35~0.7厘米。岩石为灰色，形状近拱形，风化及剥落程度较严重，覆盖少量地衣。岩石尺寸为1.34米 ×0.84米 ×0.28米（图三九）。



图三八　岩画（Y12-2、Y19）平面图
1.Y12-2　2.Y19

图三九　岩画（Y21）平面图

七、遗　　物

本次调查共采集陶片标本21件，其中口沿6件，耳10件，底11件。陶片以素面夹细砂红陶居多，有少量夹细砂褐陶，可识别部位多为口沿、鋬耳和底部，手制，质地较为坚硬。未发现可复原陶器。此外还有动物骨骼2件，采集骨样1袋，石器6件及铁器1件。现举例并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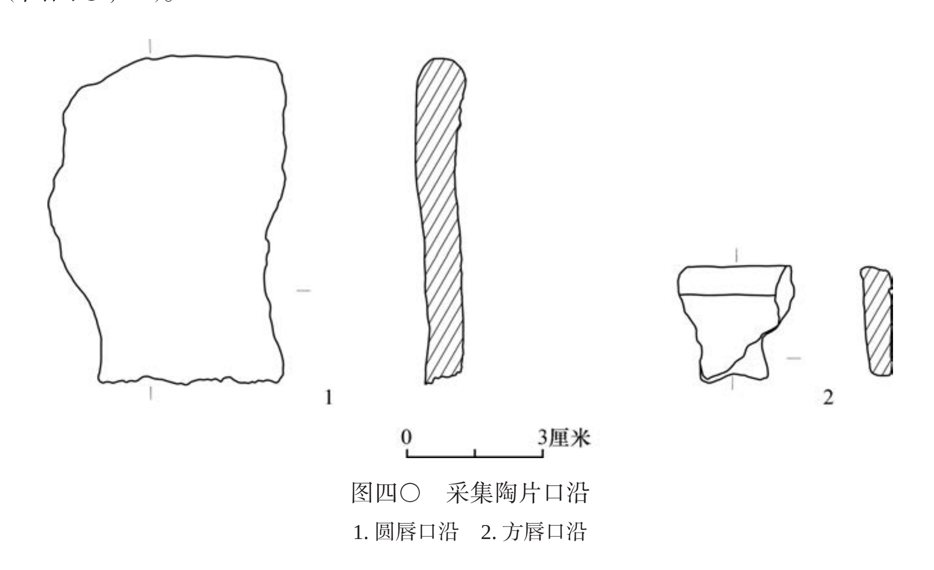
1. 陶器

无完整器，标本21件，以夹细砂红陶为主，器耳和器底数量较多，另有少量口沿。

口沿　6件。

18YSK标本：1，口沿残片。夹细砂红陶，直口，平沿，圆唇，残长7.1、残宽5.2厘米（图四〇，1）。

18YSK 标本：2，口沿残片。夹细砂褐陶，直口，折沿，方唇，残长 2.5、残宽 2.3 厘米（图四〇，2）。



图四〇　采集陶片口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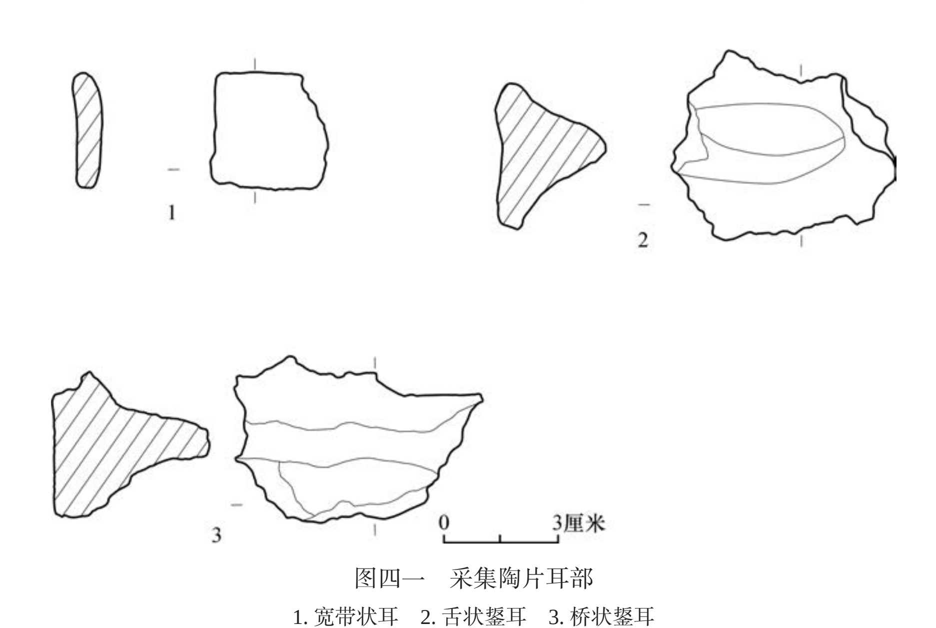
1. 圆唇口沿　2. 方唇口沿

耳部　10 件。

18YSK 标本：3，宽带状耳。夹细砂褐陶，手制，素面。长 3.05、残宽 3、厚 0.7 厘米（图四一，1）。

18YSK 标本：4，耳部及部分器壁残块，舌状鋬耳。夹细砂红陶，手制，素面。残长 4.1、宽 2.1、厚 2.7 厘米（图四一，2）。

18YSK 标本：5，耳部及部分器壁残块，桥状鋬耳。夹细砂红陶，手制，素面，耳部略有残损。残长 5.3、宽 1.7、厚 2.3 厘米（图四一，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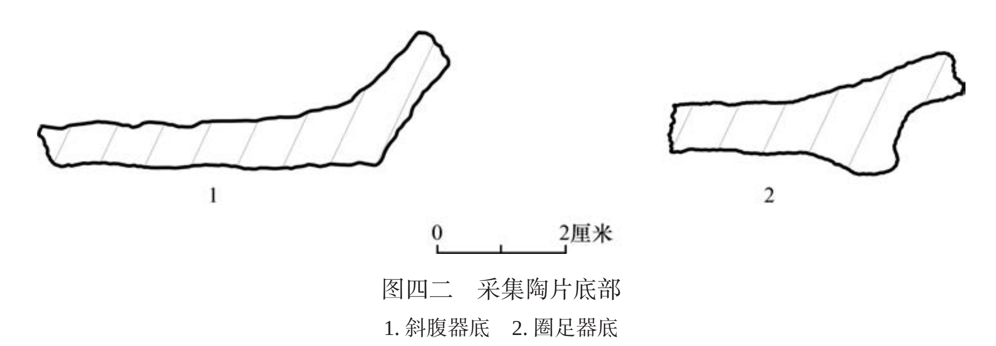
图四一　采集陶片耳部

1. 宽带状耳　2. 舌状鋬耳　3. 桥状鋬耳

器底　11 件。

18YSK 标本：6，残器底。夹细砂红陶，手制，平底，斜腹，素面。残长 6.4、宽 2.01、底厚 0.6、壁厚 1.1 厘米（图四二，1）。

18YSK 标本：7，器底及部分器壁碎片。夹细砂褐陶，手制，空心圈足，平底，斜腹，素面。残长 4.6、宽 1.8、底厚 0.8、壁厚 0.5 厘米（图四二，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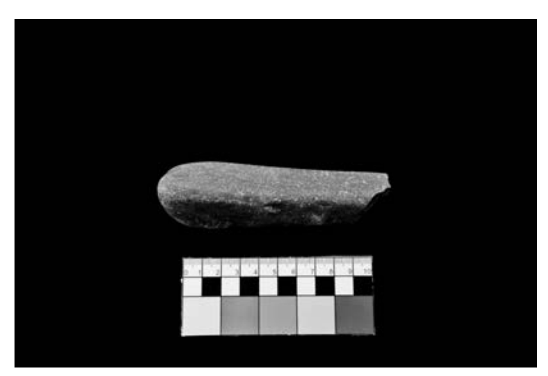
图四二　采集陶片底部
1. 斜腹器底　2. 圈足器底

2. 石器

主要以磨制石器为主，包括砍砸器和石磨盘。

砍砸器　1 件。

18YSK 标本：8　一端残损。深青黑色，岩质坚硬致密。整体呈条状长方体。一端较宽大，另一端较细，似为握柄。细的一端残损。通体打磨，非常光滑，未见明显的撞击痕迹。残长 15.2 厘米；粗的一端宽 4.3、厚 3.2 厘米；细端宽 3.4、厚 1.9 厘米（图四三；图四四；图五一，1）。



图四三　采集石器器物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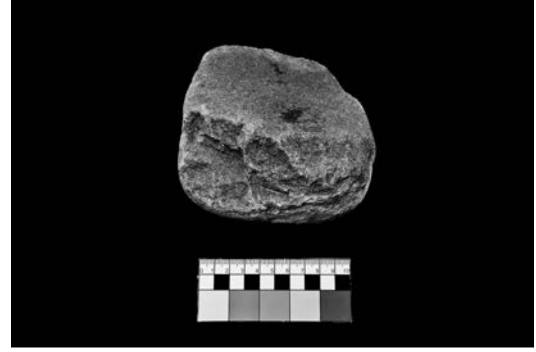


图四四　采集石器器物照

石磨盘　3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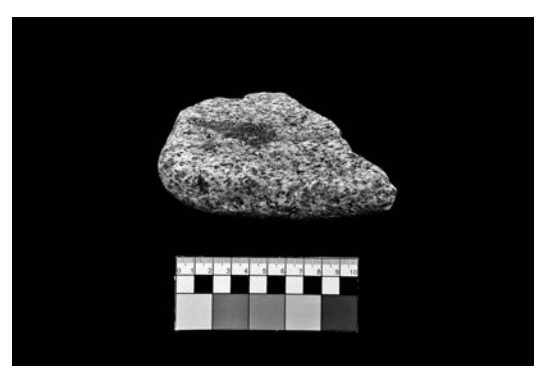
18YSK 标本：9　中部断裂。青灰色，下表面附着白色盐碱物，岩质坚硬致密。整体呈圆角长方体。上表面平整，微下凹。下表面一侧较高，向另一侧倾斜。残长 26.8、宽 16.5 厘米。厚度不一，4.3 ~ 9.4 厘米（图四五；图四六；图五一，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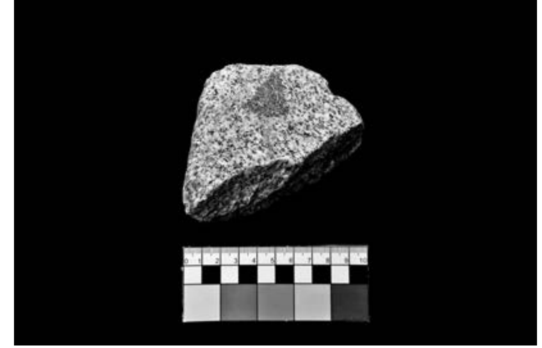

图四五　采集石器器物照


图四六　采集石器器物照

18YSK 标本：10　中部残断。浅白色花岗岩，夹杂黑色颗粒。残存部分的表面呈弧角三角形。通体打磨。上表面微下凹，中部较低、边缘略高，使用痕迹明显。残长 13.4 厘米，残断处宽 12.7 厘米，末端宽 7.8 厘米。断面厚 3.8 厘米，边缘厚 3.2 ~ 3.6 厘米（图四七；图四八；图五一，3）。

18YSK 标本：11　下半部分缺失。灰褐色砂岩，平面略呈圆角长方形，平面光滑，有明显打磨使用过的痕迹，长 33.2 厘米，顶部宽 10.3 厘米，底部宽 13.4 厘米，边缘厚 1.4 厘米，中部厚 4.2 厘米（图四九；图五〇；图五一，4）。


图四七　采集石器器物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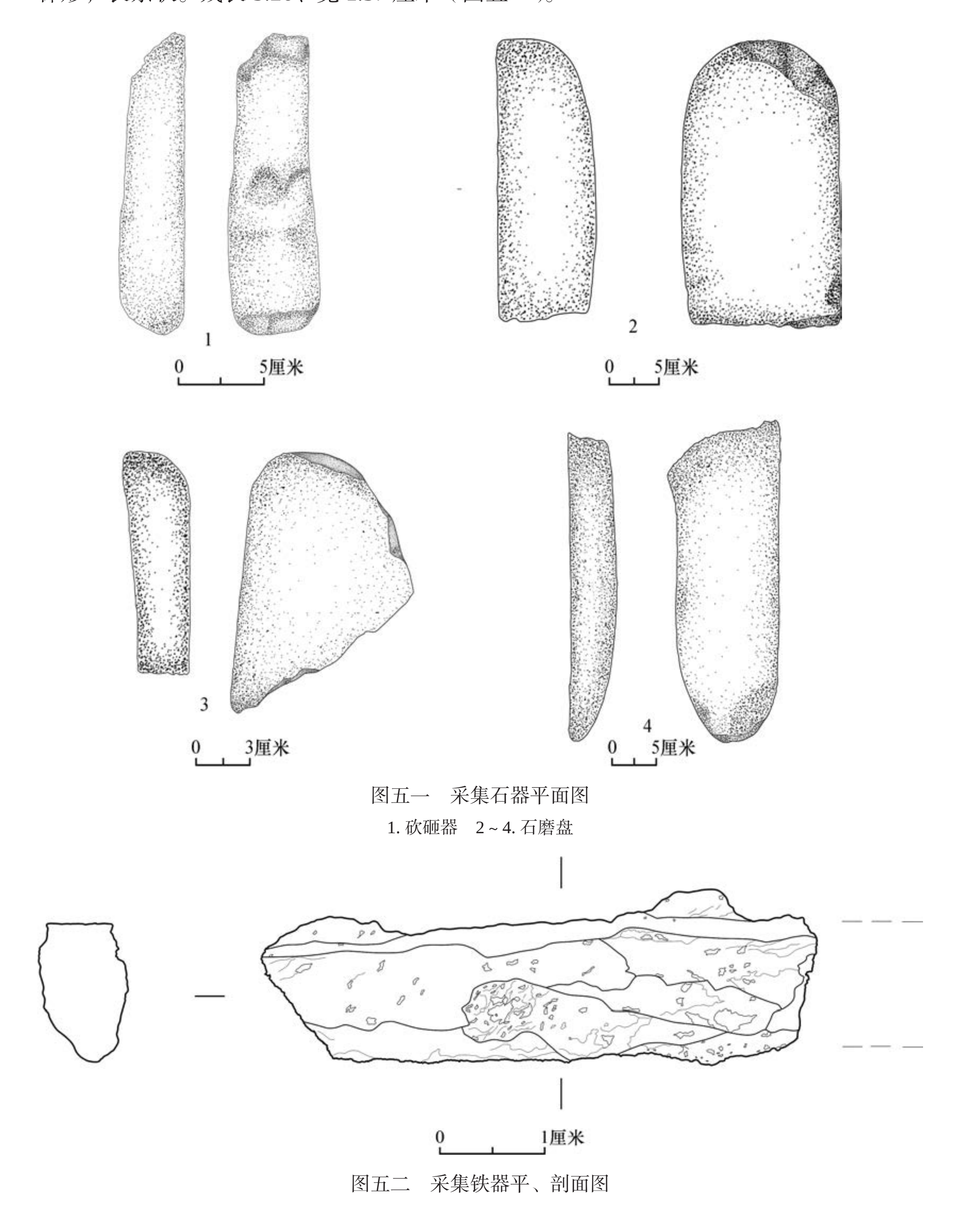

图四八　采集石器器物照


图四九　采集石器器物照


图五〇　采集石器器物照

3. 铁器

18YSK 标本：12　铁刀柄，1 件。底端断裂，通体表面锈蚀较严重。平面近不规则梯形，长条状。残长 5.26、宽 1.37 厘米（图五二）。



图五一　采集石器平面图
1. 砍砸器　2 ~ 4. 石磨盘

图五二　采集铁器平、剖面图

八、结　语

粤海水库遗址是一处位于伊吾河流域喀尔里克山山前缓坡地带中型聚落遗址的典型代表[①]。该遗址与伊吾河流域不同地貌环境、不同规模等级的其他古代聚落遗址有着明显差异，而在空间上又有机联系，为探讨伊吾河流域独特的聚落形态提供了线索。

粤海水库遗址Ⅰ号石构建筑基址群区域以大型石构建筑基址群为主体，规模宏大，结构复杂，布局功能各有不同，选址于地势平坦开阔之处，视野开阔且水资源易于获取，规划合理，具有明显的生存与发展优势。基址群南侧修筑有占地宽广的平台，平台北部、西北部均有多座墙体相连的石构建筑，平台东部发现有特殊遗迹，由此推测，此组建筑很可能为古代部落进行聚集、礼仪活动的场所。粤海水库遗址Ⅱ号石构建筑基址群区域以排列有序的石围基址构成。粤海水库遗址墓葬区的墓葬分布集中密集且部分有规划排列倾向性，体量大部分相差不大，推测该区域为族葬制公共墓地。石围基址、墓葬、岩画三位一体分布是古代游牧民族常见的特征。

由于粤海水库遗址尚未开展发掘工作，对于年代的判断较为困难，但通过将该遗址与伊吾河流域其他遗址进行对比，可以推断大致年代。粤海水库遗址与甘沟遗址、峡沟墓地遗址，同属伊吾河流域，彼此之间有较多的相似性，如粤海水库遗址内石构建筑基址与甘沟遗址的房址较为相似，粤海水库遗址内的墓葬地表建筑结构特征与峡沟墓地[②]较为相似，同时在粤海水库遗址内采集到铁刀柄1件，由此可以推断粤海水库遗址的年代约为青铜时代晚期—早期铁器时代，大致相当于春秋至战国时期。

本次伊吾河流域调查中，粤海水库遗址是伊吾河上游喀尔里克山山前地带中保存完整的一处中型聚落，布局清晰。伊吾河流域与该遗址同时代、同类型的聚落遗址多有分布，遗迹类型与聚落形态均与粤海水库遗址相似，在空间上有机联系。这些遗址的发现为揭示伊吾河流域乃至东天山地区的不同环境下的古代聚落结构、功能布局、社会互动及变迁等提供了重要线索。

附记：本文由陕西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唐陵石刻数字化三维建模技术研究——以建陵、崇陵为例》资助，项目编号为15JZ072。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教师习通源担任本次调查领队，调查人员还包括西北大学研究生付一豪、王渭真，郑州大学研究生王亚等。

执笔：习通源　刘秋彤　朱江晨

绘图：习通源　刘秋彤　牟俊杰

① 习通源：《青铜时代至早期铁器时代东天山地区聚落遗址研究》，西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4年。

② 习通源：《2008年新疆伊吾峡沟墓地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16年1期，25页。

Brief Report on the Investigation of the Yuehai Reservoir Site in Yiwu，Xinjiang in 2018

School of Cultural Heritage, Northwest University Bureau of Cultural Relics of Hami City
Bureau of Culture, Sports, Radio Film and Television Cultural Relics of Yiwu County

Abstract: From 2017 to 2018, a joint archaeological team was formed by the school of the cultural heritage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and the Bureau of culture, sports, broadcasting and new technology of Yiwu County to conduct a regional investigation on the prehistoric settlement sites in the Yiwu River Basin. The Yuehai reservoir site was well-preserved on the gentle slope of kallik mountain. Four types of remains are found in the site, including house sites, tombs, special remains and rock paintings, mainly distributed in the eastern part of the river and the platform in the north of kallik mountain. As a typical small and medium-sized settlement site in Yiwu River Valley, the site provides essential clues for revealing the cultural features and social conditions of ancient humans in East Tianshan from the late bronze age to the early iron age.

Keywords: Yiwu River Basin; Late Bronze Age and Early Iron Age; Settlement Site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特克斯县军马场墓地发掘简报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

摘要：2011 年 5 月，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在特克斯县军马场附近发掘疑似古代墓葬封堆 76 座。其中，32 座封堆下不见墓室、人骨和遗物。实际发掘墓葬 44 座。墓室均在封堆下，以单室为主，个别为多室。以竖穴土坑墓室为主，少量为竖穴石室和竖穴偏室墓。以单人葬为主，个别为多人合葬。以仰身直肢葬为主，个别为侧身屈肢葬。随葬少量的陶器、铜器、铁器、石器和骨器等。墓葬可分为三个时期：青铜时代、早期和晚期铁器时代墓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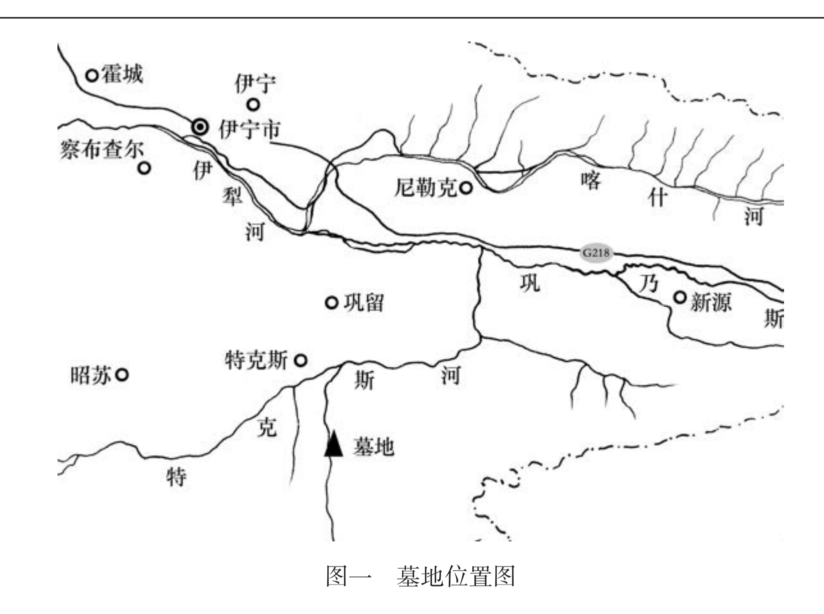
关键词：军马场墓地　墓葬　青铜时代　铁器时代

2011 年 5 月，为配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特克斯县库什塔依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在特克斯县文物局的配合下，对处于水库淹没区的一批古代墓葬进行了抢救性发掘。现将发掘情况简报如下。

一、墓 地 概 况

墓地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特克斯县城东南约 14 千米处的特克斯军马场一连草场地（图一）。地理坐标为北纬 43°05′，东经 81°53′，海拔 1258 米。这里地处西部天山北麓、特克斯河支流阔克苏河东岸的山前二级台地。墓地以北约 6 千米处的阔克苏河西岸台地上，是 1978 年发掘的特克斯一牧场墓群和 2010 年发掘的阔克苏西 2 号墓群。

2011 年共发掘疑似古代墓葬封堆 76 座。其中，32 座封堆下不见墓室、人骨和遗物。实际发掘墓葬 44 座。墓葬均有土石封堆。封堆直径 6 ~ 23 米，高 0.3 ~ 1 米。有的封堆外还环绕圆形石圈，或内圆外方双石圈。



图一　墓地位置图

二、墓 葬 形 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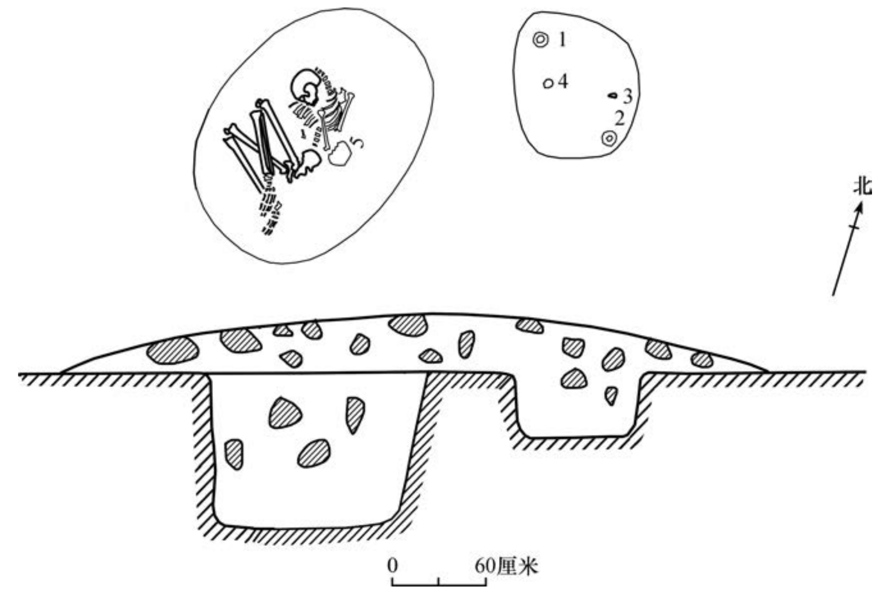
本次发掘的墓葬，墓室均在封堆下，以单室为主，个别为多室。形制以竖穴土坑墓为主，少量为竖穴石室和竖穴偏室墓。以单人葬为主，个别为单室双人合葬，或多室多人合葬。部分墓葬已被盗扰，从保存较好的墓葬看，以仰身直肢葬为主，个别为侧身屈肢葬。随葬品均较贫乏。

（一）竖穴土坑墓

共 29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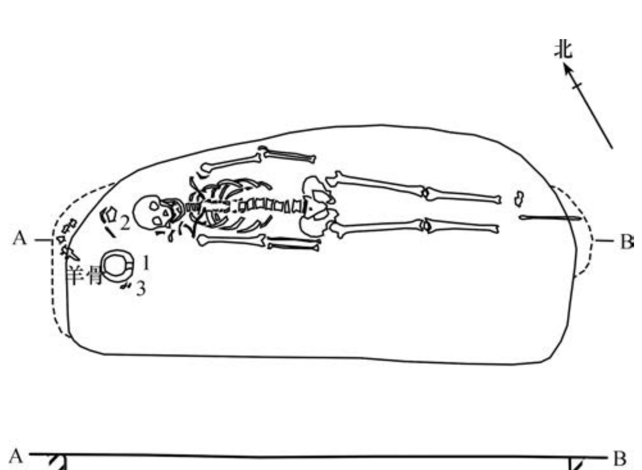
M1　圆形土石封堆，直径 6.2、高 0.37 米。椭圆形竖穴土坑墓室在封堆底部偏西南，墓室长 1.65、宽 1.35、深 0.96 米。墓向 90°。墓室内填卵石较多，墓底葬 1 人，男性青年，侧身屈肢，头向东。盆骨旁见陶罐 1 件，胸骨上置 1 块羊骨。在墓室口偏东 0.7 米处，有一东西长 0.9、南北宽 0.85、深 0.3 米的灰坑。灰坑的西北和东南角各放置 1 件陶罐，东南角的陶罐倒置，其北侧有 1 件残铜刀，填土中还见 1 个陶钵，可能是该墓葬的祭祀坑（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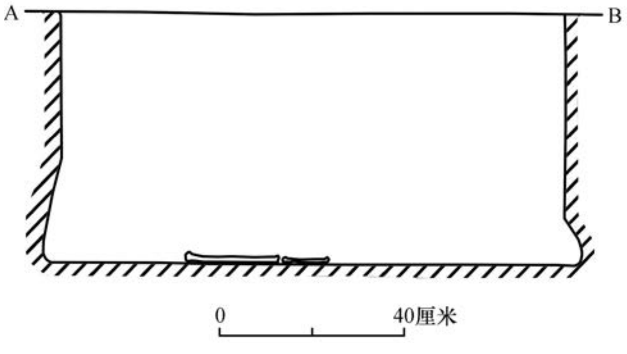
M7　土石封堆微隆起于地表。墓室呈不规则圆角长方形，长 2.2、宽 1、深 1.1 米。在墓底西端与东北角各有一小龛。墓向 295°。墓底北壁下葬一老年女性，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其中，手骨置于头端南侧，未见有脚骨，在东北角的小龛内有一节腓骨，似被扰乱。死者头部西南随葬陶罐、铁刀和残铜耳环各 1 件。西端的小龛内置羊脊椎骨及尾骨（图三）。



图二　M1平、剖面图

1、2、5. 陶罐　3. 铜刀　4. 陶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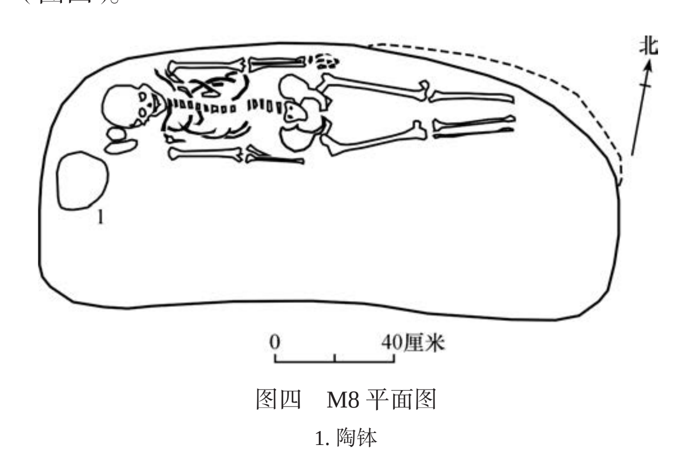




图三　M7平、剖面图

1. 单耳陶罐　2. 铁刀　3. 铜耳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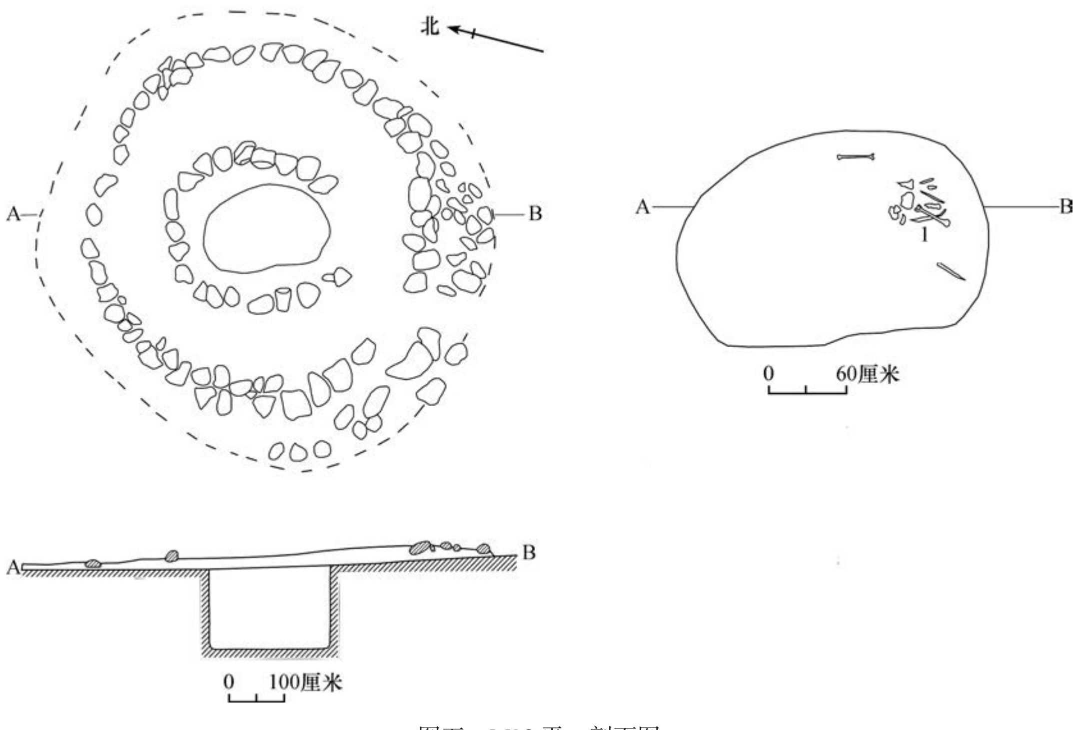
M8　圆形土石封堆，直径 4.5、高 0.3 米。墓室口呈椭圆形，长 1.95、宽 0.85、深 1.05 米。墓向 256°。墓底葬一女性，第三臼齿未发育，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头部南侧随葬陶钵 1 个（图四）。



图四　M8 平面图

1. 陶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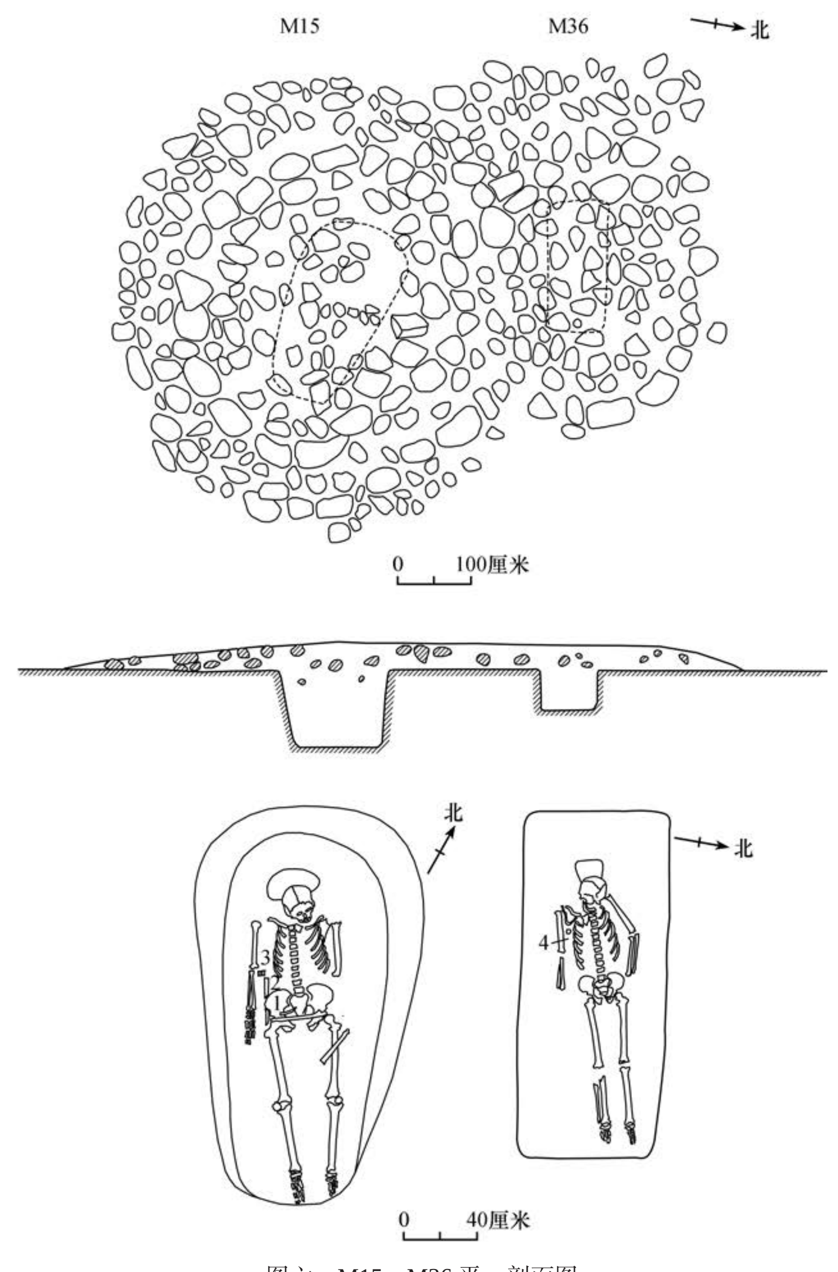
M20　圆形土石封堆，直径 8.1、高 0.15 米。封堆外缘有卵石围成的双石圈，石圈外径约 8.25、内径约 5.75、高约 0.2 米。在墓口周围还围有一个平面大致呈椭圆形的小石圈，石圈东西长 1.3、南北宽 1.2、高 0.2 米。墓室平面呈不规则椭圆形，长 2.26、宽 1.54、深 1.4 米，方向 295°。墓内填黄土及大小不一的山石和卵石。少量人肋骨、肱骨散乱见于墓室东端的填土内。填土中见残陶钵 1 件，应是被盗扰所致（图五）。



图五　M20 平、剖面图

1. 单耳陶罐

M15　圆形卵石封堆，直径 5.75、高 0.35 米。墓室四周用数十块大的山石和鹅卵石围成石圈。墓室位于石圈中部，平面呈椭圆形。墓内填黄土，含有大量的卵石，墓口长 2.16、东宽 0.82、西宽 1.26、深 1 米。墓向 304°。墓底葬一成年男性，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头部枕在一块鹅卵石上，墓主人的右腹部见骨器和铜刀，盆骨处有 1 件骨质解绳器（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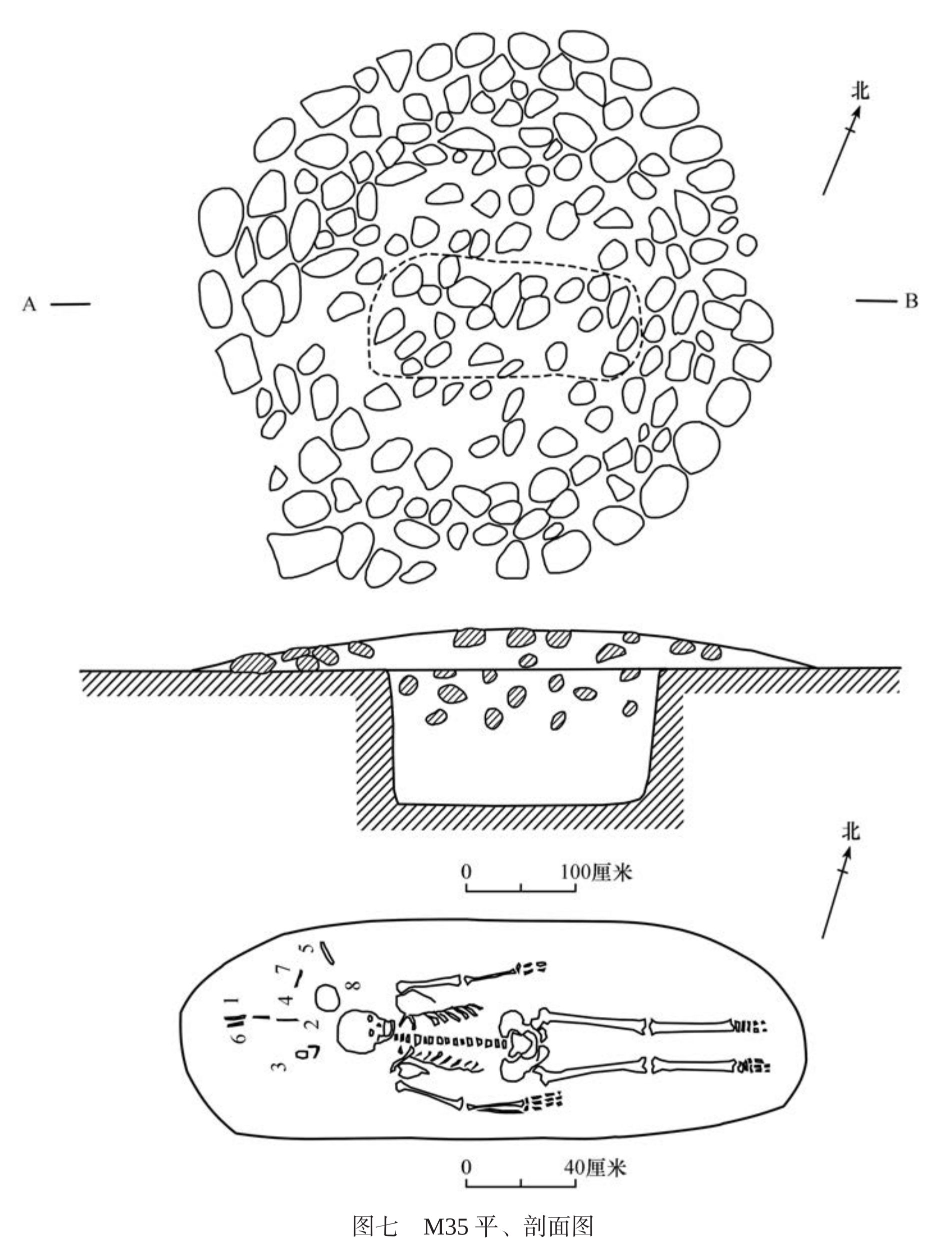


图六　M15、M36 平、剖面图

1. 解绳器　2. 铜刀　3. 骨器　4. 骨珠

M36　卵石封堆，其南半部被 M15 封堆打破。两座墓的封堆已连为一体。墓室在封堆下，长方形，长 1.9、宽 0.8、深 0.6 米。墓向 260°。墓底葬一人，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女性，第三臼齿尚未发育。死者头下枕一块青色山石。右肩处见一骨珠（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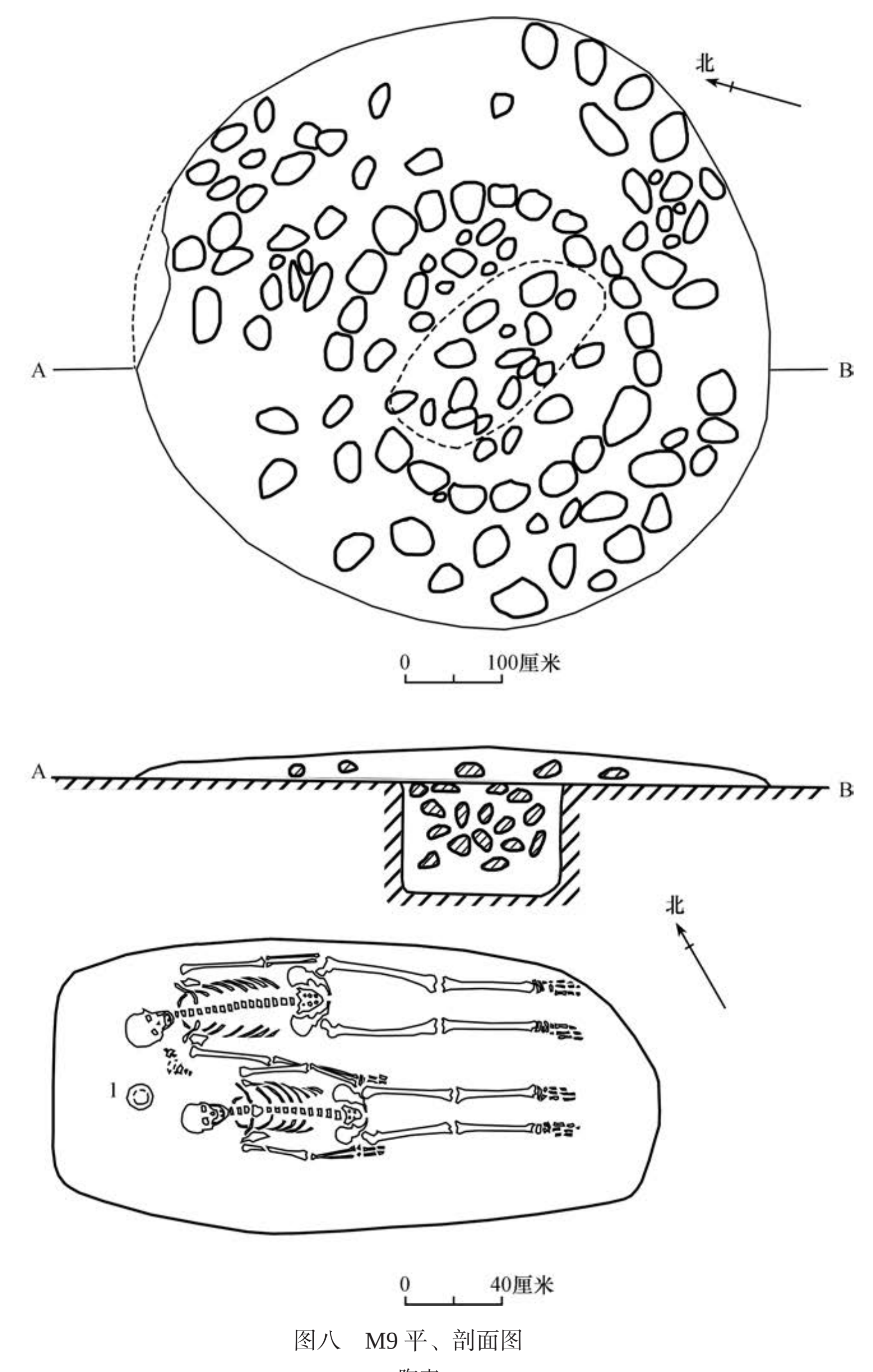
M35　圆形土石封堆，直径 5.5、高 0.5 米。外缘有卵石围成的石圈，封堆下的墓室口部堆积鹅卵石，墓口四周又用鹅卵石围成椭圆形石圈，墓室位于石圈中部。墓室长 2.5、宽 1.18、深 1.25 米。墓向 247°。墓底葬一女性，青年，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在头部附近置玉坠饰件、铜簪、铁锥和铜镜等（图七）。



图七　M35 平、剖面图

1. 铜簪　2、7. 项饰　3. 玉坠　4. 残铁器　5. 铁刀　6. 铁锥　8. 铜镜

M9　单室合葬墓。圆形土石封堆，直径 7.4、高 0.35 米。周围用卵石围成直径 3.5 米的圆形石圈。墓口呈椭圆形，长 2.5、宽 1.2、深 1.18 米。墓向 298°。墓底部葬两人，均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墓室北壁下为成年男性，南壁下为成年女性，女性左臂搭在男性右臂上。墓底西端，两者头部间置陶壶 1 个，羊骶骨 1 块（图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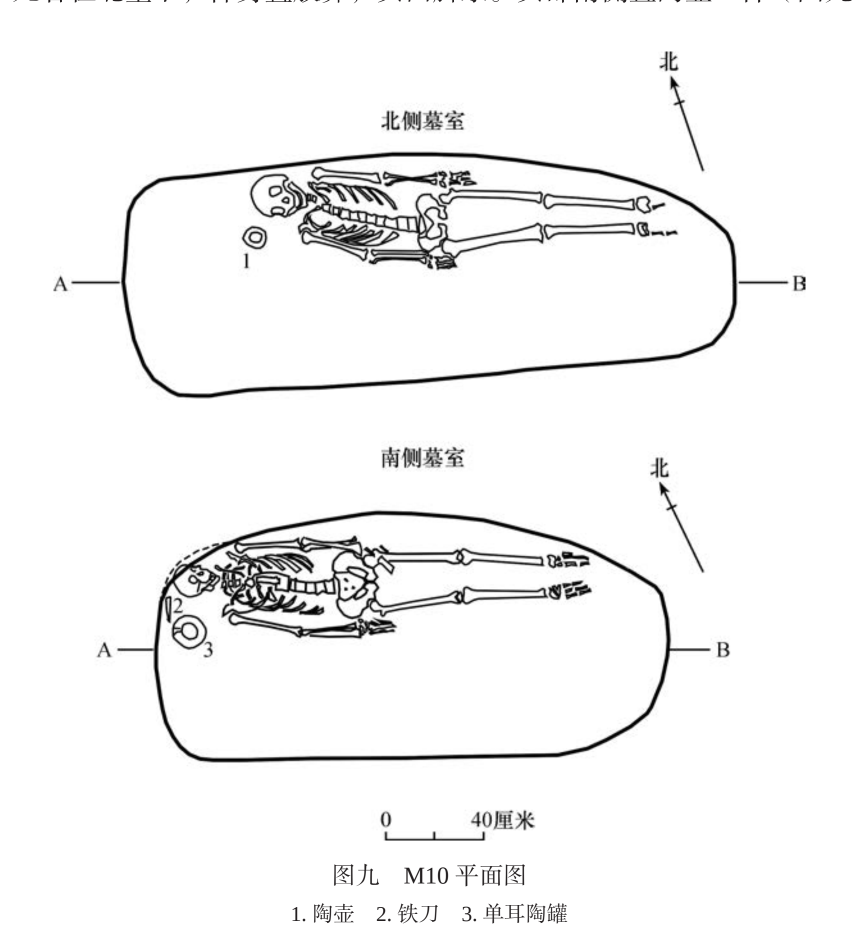


图八　M9 平、剖面图
1. 陶壶

M10　双室合葬墓。土石封堆平面大致呈圆角长方形，南北长 6、东西宽 1.6、高 0.15 米。封堆下呈南北向排列有两个竖穴土坑墓室。

南室长 2.08、宽 1、深 0.66 米。墓向 298°。墓室南壁留宽 0.35、高 0.1 米的生土二层台。死者在北壁下，仰身直肢葬，头西脚东。头部南侧置单耳陶罐 1 件，铁刀 1 把。

北室长 2.48、宽 1.02、深 0.96 米。墓室南壁留宽 0.2、高 0.12 米的生土二层台。墓向 295°。死者在北壁下，仰身直肢葬，头西脚东。头部南侧置陶壶 1 件（图九）。



图九　M10 平面图

1. 陶壶　2. 铁刀　3. 单耳陶罐

（二）竖穴石室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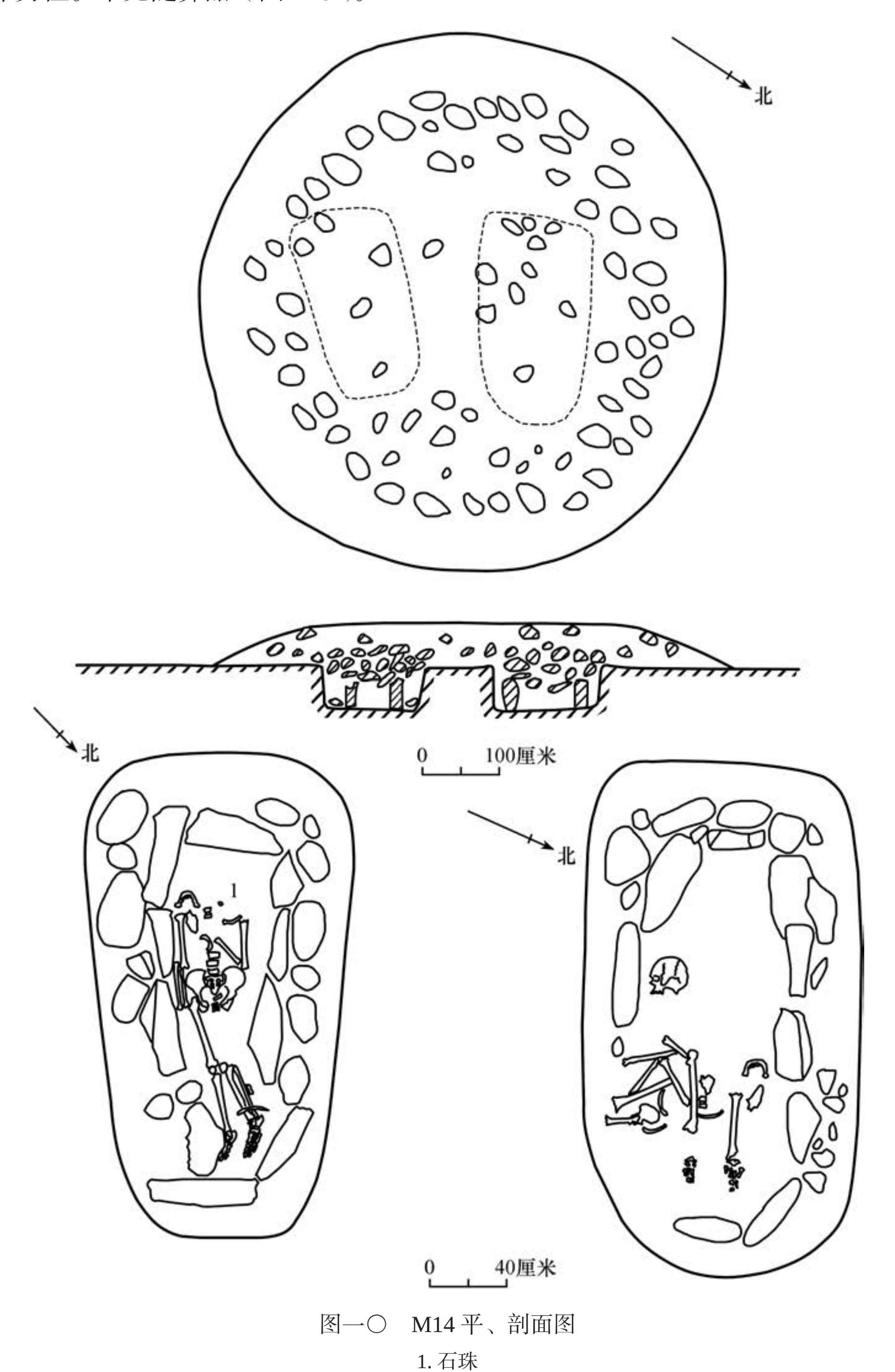
共 8 座。先挖好竖穴土坑，然后用卵石和砂岩石块贴竖穴壁垒筑围砌，形成简易石室，石室底不铺石，个别墓的石室口似有石盖板。

M14　双室合葬。土石封堆直径 6.9、高 0.55 米，周围有较大卵石围成的石圈，封堆下南北并列两个竖穴石室。

南室西宽东窄，长 2.5、西宽 1.4、东宽 0.85、深 0.54 米。墓向 225°。石室用不规则岩石围成，南北 4 块，东西各 1 块，石室与竖穴壁间填以卵石。内葬一老年女性，从

残存骨骼看为仰身直肢葬，死者左肩部见 1 枚石珠，墓室填土中见 1 块陶片。

北室长 2.65、宽 1.27、深 0.62 米。墓向 240°。用卵石和片石围成简易石室，盖板已经被破坏，石室与竖穴壁间填充小卵石。因盗扰，部分人骨均堆积在石室东南角。为一成年男性。未见随葬品（图一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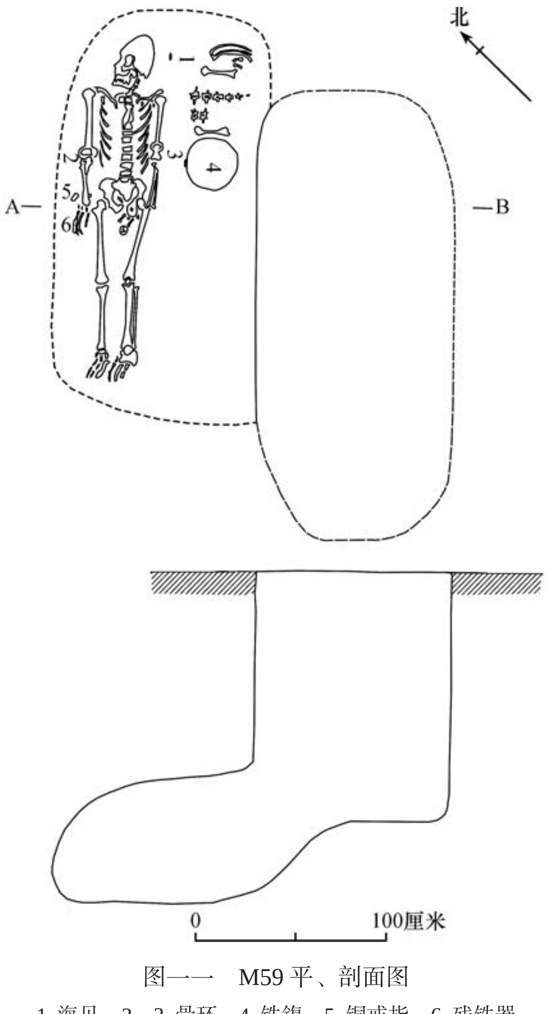
图一〇 M14 平、剖面图

1. 石珠

（三）竖穴偏室墓

共 7 座 。均在竖穴墓道的一侧掏挖偏室。

M59　位于墓地西南部的台地之上。土石封堆直径 7.6、高 0.5 米。竖穴口平面呈圆角长方形，长 2.3、宽 1、深 1.4 米。在距墓口深约 1 米的竖穴西壁掏挖偏室，偏室平面呈圆角长方形，长 2.1、宽 0.8 米，弧形顶，高约 0.4 ~ 0.7 米。墓向 230°。竖穴上部填土中出土有残碎的马骨骼。偏室内葬一成年男性，骨骼保存完好，仰身直肢，头北脚南，左手压在股骨根部。死者头颅较长，呈尖圆形，似为人工变形所致。死者头部东侧见穿孔海贝 1 枚。海贝右侧有切割好的羊骨，自北向南依次为肋骨、腿骨、脊椎骨。左臂旁置铁鍑 1 件。死者的左右臂肘关节处各有骨环 1 件，其一残为两截，其末端均有钻孔，推测曾用绳索相连。死者右手腕处见残铁器 1 件，盆骨处有 1 枚铜戒指（图一一）。



图一一　M59 平、剖面图

1. 海贝　2、3. 骨环　4. 铁鍑　5. 铜戒指　6. 残铁器

三、随　葬　品

墓葬中的随葬品大多贫乏，仅见少量的陶器、铜器、铁器、石器和骨器等。个别墓中随葬马、羊等动物骨骼。

（一）陶　　器

均为手制。器形有单耳罐、罐、壶、钵等。

单耳罐　共 3 件。标本 M10：1，夹砂红褐陶，直口微敛，鼓腹，圜底。宽带耳在口沿下。口径 10.6、腹径 14.6、高 12 厘米（图一二，10）。标本 M7：1，夹砂红褐陶，侈口，鼓腹，圜底。宽带耳位于沿下。口径 10、腹径 14.8、高 12.3 厘米（图一二，8）。标本 M20：1，夹砂灰褐陶，敛口，圆腹，圜底。宽带耳由口沿上扬翻至腹部相连，耳上有脊状凸起。口径 16.4、通高 15.6、罐高 13 厘米（图一二，9）。

罐　共 5 件。标本 M76：1，夹砂灰褐陶，侈口，圆唇，沿外翻，鼓腹，平底。口径 11、腹径 16.6、高 15.4 厘米（图一二，7）。标本 M1：5，夹砂灰褐陶，侈口，圆唇，沿外翻，沿上一周短斜线状压印纹，微鼓腹，平底。口径 10、腹径 15、高 16.9 厘米（图一二，6）。M10：3，夹砂红褐陶，直口，微鼓腹，圜底。器表有烟炱。口径 9、腹径 12、高 15.5 厘米（图一二，5）。标本 M1：1，夹砂灰褐陶，直口，弧腹，平底。口径 10、底径 6.3、高 6 厘米（图一二，1）。标本 M1：2，夹砂灰褐陶，直口，弧腹，平底。口径 10.8、底径 5.5、高 7.2 厘米（图一二，2）。

壶　共 1 件。标本 M9：1，夹砂红褐陶，直口，鼓腹，圜底。底部有烟炱。口径 6.7、腹径 12、高 18 厘米（图一二，4）。

钵　共 2 件。标本 M8：1，夹砂红褐陶，弧腹，圜底。四个半月形鋬均匀分布于口沿下。口径 14、腹径 17、高 11.5 厘米，鋬高 3.2、宽 5.8、厚 0.6 厘米（图一二，12）。标本 M1：4，夹砂红褐陶，弧腹，圜底。口径 9.7、高 4.8 厘米（图一二，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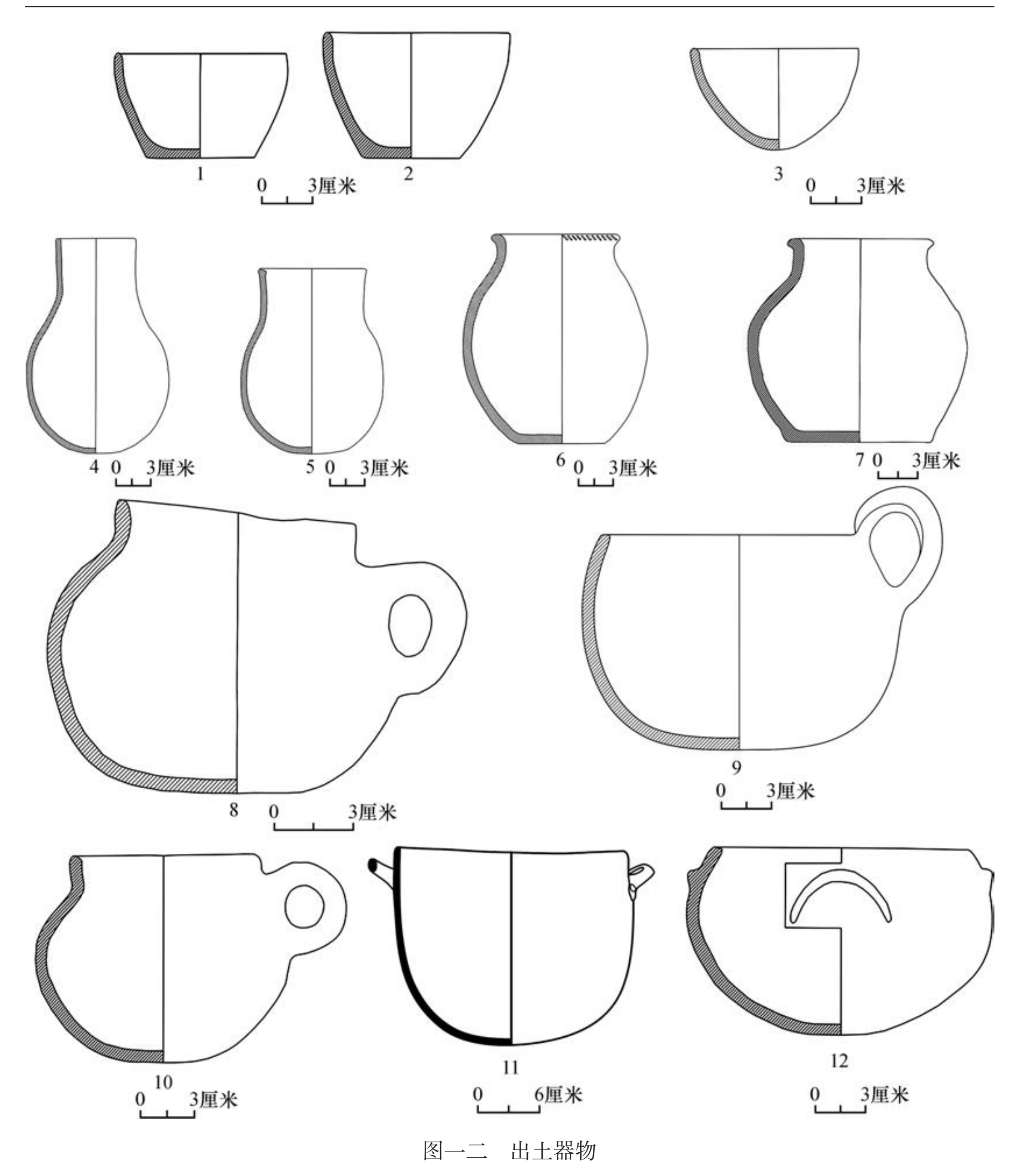
（二）铜　　器

器形有刀、带柄镜、簪、指环等。

刀　共 2 件。标本 M1：3，残存部分刀身，弧刃。残长 8、宽 4、厚 1 厘米（图一三，4）。标本 M15：2，平首，直背，斜刃。长 18、宽 1.9、厚 0.4 厘米（图一三，10）。

带柄镜　共 1 件。标本 M35：8，圆形素面，柄残。直径 12.2、厚 0.2 厘米，柄宽 2.5、残长 0.5 厘米（图一三，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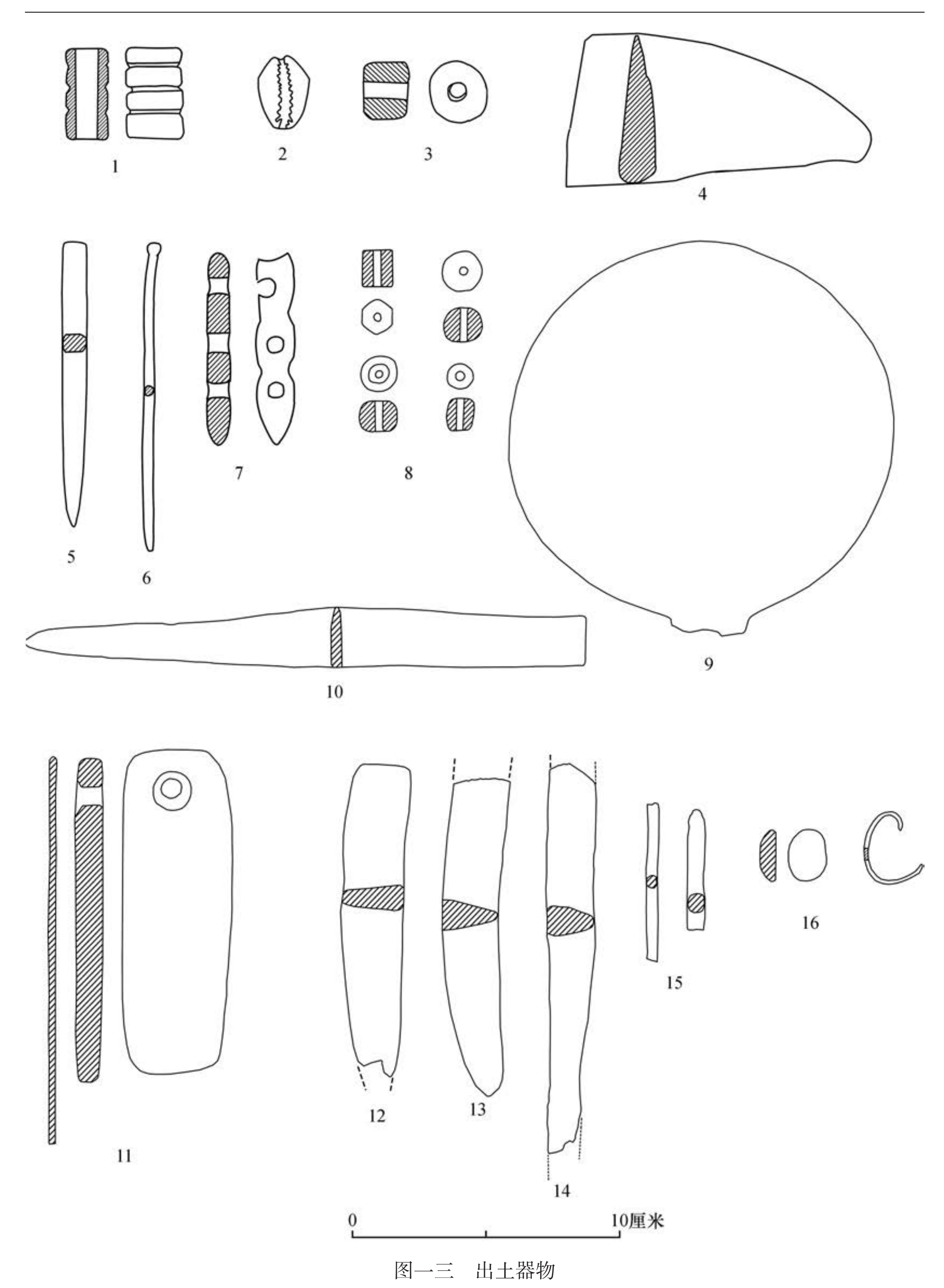
簪　共 1 件。标本 M35：2，一端呈圆帽状，长 8、直径 0.3 厘米（图一三，6）。



图一二　出土器物

1、2、5～7. 陶罐（M1：1、M1：2、M10：3、M1：5、M76：1） 3、12. 陶钵（M1：4、M8：1） 4. 陶壶（M9：1） 8～10. 单耳陶罐（M7：1、M20：1、M10：1） 11. 铁鍑（M59：4）

指环　共1件。标本M59：5，指环为铜质，环形，长条状，残长6、宽0.35、厚0.15厘米。环上有一扁椭形橘红色玛瑙珠，玛瑙珠背面平整，正面凸镜形，长1.6、宽1.2、厚0.5厘米（图一三，16）。



图一三　出土器物

1、7. 骨器（M15：3、M18：2） 2. 海贝（M59：1） 3. 石珠（M14：1） 4、10. 铜刀（M1：3、M15：2） 5. 石眉笔（M42：1） 6. 铜簪（M35：2） 8. 串珠（M35：7） 9. 带柄镜（M35：8） 11. 砺石（M15：4） 12 ~ 14. 残铁刀（M7：2、M61：1、M10：2） 15. 铁锥（M35：6） 16. 指环（M59：5）

（三）铁　器

器形有鍑、刀、锥等。

鍑　共1件。标本M59：4，锈蚀严重。直口、弧腹、圜底，口沿下有两个对称的斜耳。口径22.8、高19.7厘米（图一二，11）经陕西省考古研究院检测分析，铁鍑基体虽锈蚀严重，但仍可见生铁组织残留，为生铁铸造而成。

刀　共3件。标本M61：1，锈蚀较严重，残存部分刀身，弧背，直刃。残长10.2、宽1.9、厚1厘米（图一三，13）。标本M10：2，锈蚀严重，两端均残损，直背，斜刃。残长12.5、宽1.5、厚1厘米（图一三，14）。标本M7：2，刀尖残，弧背，直刃。残长10.7、宽2.1、厚0.6厘米（图一三，12）。

锥　共1件。标本M35：6，锈蚀严重，残存两段，一段长5.1、直径0.4厘米，一段长3.9、直径0.6厘米（图一三，15）。

（四）石　器

器形有砺石、眉笔、珠等。

砺石　共1件。标本M15：4，长条形，表面光滑，灰色砂岩打磨而成，一端钻孔。长10.4、宽3.5、厚0.9、孔径0.7厘米（图一三，11）。

眉笔　共1件。标本M42：1，青灰色，锥形，长7.4、宽0.75、厚0.5厘米（图一三，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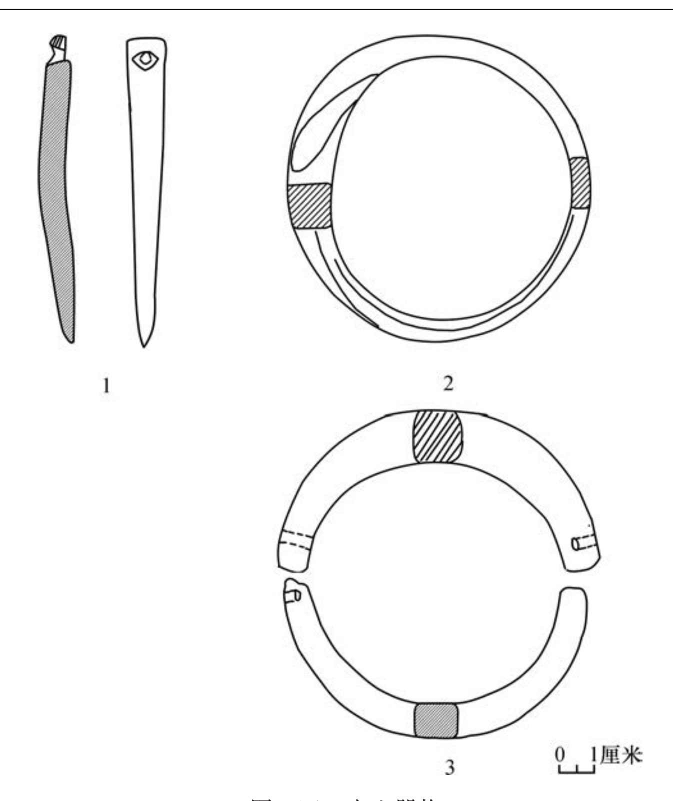
石珠　共1颗。标本M14：1，灰白色，圆柱状，中部钻孔。长1.6、宽1.5、厚1.3、孔径0.4厘米（图一三，3）。

玉坠饰　共1颗。标本M35：3，麻绿色，圆角长方形，一端近圭形，上有钻孔，表面光滑，有使用痕迹。长4.4、宽2.6、厚1.1、孔径0.3厘米。

串珠　共5颗。标本M35：7，孔径均为0.2厘米，其中1颗呈透明蓝色，其他均为青黑色。透明蓝色珠子呈六棱柱状，长1、宽0.9、厚0.8厘米。1颗圆珠形，直径1、高0.9厘米。1颗算盘珠状，直径1、高0.8厘米。1颗圆柱状，直径0.7、高0.85厘米（图一三，8）。

（五）骨　器

骨环　共2件。系野猪獠牙打磨而成。表面光滑，有使用痕迹。标本M59：2，环形，直径9、宽0.6～1.3、厚1.3～1.5厘米（图一四，2）。标本M59：3，两段对接而成，每段的对接端均有穿孔，孔径0.3厘米，直径9.6、宽1.1～1.5、厚1.3～1.4厘米（图一四，3）。



图一四　出土器物

1. 解绳器（M15∶1） 2、3. 骨环（M59∶2、M59∶3）

解绳器　共 1 件。标本 M15∶1，深黄色，锥形，上端有孔，下端较尖，表面光滑，有使用痕迹。长 9.1、宽 1.5、厚 0.8、孔径 0.3 厘米（图一四，1）。

骨器　共 2 件。标本 M18∶2，残损，扁平状，一端弧形，一端较尖，上有三孔。长 5、宽 1、厚 0.6、孔径 0.4 厘米（图一三，7）。标本 M15∶3，圆柱形，中空，表面有三道刻棱。长 2.4、宽 1.5、厚 1.1、孔径 1.1 厘米（图一三，1）。

海贝　共 1 枚。标本 M59∶1，椭圆形，中空，中缝呈锯齿状，通体光滑。长 1.9、宽 1.3 厘米（图一三，2）。

四、结　　语

据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资料，在特克斯县阔克苏河东西两岸的山前台地上，古墓葬分布比较密集，发现大小墓群 10 余处[①]。在军马场墓地以北的阔克苏河西岸，1978 年新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局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资料汇编：特克斯县不可移动文物》，2011 年。

疆博物馆考古队曾在一牧场发掘墓葬 30 座[①]，2011 年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又在阔克苏西 2 号墓群发掘墓葬 93 座[②]。本次发掘的军马场墓地位于阔克苏河东岸，与上述墓地隔河相望，地理环境基本相同，墓葬形制、葬式及随葬文物都有许多相同之处。本文试对其年代和文化属性做比较分析。

本次发掘的 76 座墓葬封堆中，32 座的封堆下不见墓室、人骨和遗物，应该不是墓葬，这种现象在伊犁河谷发掘的墓葬中虽多有发现，但在此墓地所占比例近一半，是一特点，是否为祭祀遗迹，值得注意。在发掘的 44 座墓葬中有 16 座，因早期盗扰仅存人骨而不见随葬品，时代不明。从墓葬形制、葬式、文物特点并结合 ^{14}C 测年数据分析，这批墓葬可分为三个时期：青铜时代、早期和晚期铁器时代墓葬。

（一）青铜时代墓葬

共 1 座（M1）。其特点是竖穴土坑墓室，侧身屈肢葬，随葬压印纹陶罐和素面缸形陶罐。这都是邻近的阔克苏西 2 号墓群，以及尼勒克县汤巴勒萨依[③]、乌吐兰墓地[④]发掘的青铜时代墓葬中的基本特点，均被认为是与广泛分布在南西伯利亚等中亚地区的安德罗诺沃青铜时代考古文化关系密切的遗存。M1 随葬的缸形陶器均为素面，不见刻划纹，从伊犁河谷的发现看，可推断为安德罗诺沃文化晚期遗存。

（二）早期铁器时代墓葬

共 18 座。其中竖穴土坑墓 14 座，竖穴石室墓 3 座，竖穴偏室墓 1 座。它们的共同特点是均流行仰身直肢葬，头西脚东，随葬品多置于死者头部附近，以陶器为主，出现铁器，这些都是伊犁河谷已经发掘的早期铁器时代墓葬的基本特点。出土的单耳陶罐和陶壶等器型，也常见于伊犁河谷早期铁器时代的墓葬[⑤]。其中 M8 随葬有四个半月形錾的陶钵，在邻近的特克斯一牧场墓地就出过多件[⑥]。墓葬中采集的人骨标本，经北京大学加速器质谱实验室第四纪年代测定实验室测定，共有 7 个数据。结论是竖穴土坑墓 M7 为距今 2190±3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380 ~ 前 160 年。M8 为距今 2410±2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544 ~ 前 404 年。M35 有两个数据：距今 2180±30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370 ~ 前 160 年；距今 2240±2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320 ~ 前 206 年。竖穴石室墓 M14 也有两个

---

① 报告未发表，简要介绍见张玉忠：《伊犁河谷土墩墓的发现和研究》，《新疆文物》1989 年 3 期。

②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特克斯县阔克苏西 2 号墓群的发掘》，《考古》2012 年 9 期。

③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伊犁尼勒克汤巴勒萨依墓地发掘简报》，《文物》2012 年 5 期。

④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尼勒克乌吐兰墓地发掘简报》，《文物》2014 年 12 期。

⑤ 王林山主编：《草原天马游牧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文物古迹之旅》，伊犁人民出版社，2008 年。

⑥ 报告未发表，简要介绍见张玉忠：《伊犁河谷土墩墓的发现和研究》，《新疆文物》1989 年 3 期。

数据：距今 2385±30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540～前 390 年；距今 2465±2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前 764～前 476 年。竖穴偏室墓 M59 为距今 1650±30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 330～前 433 年。上述 ^{14}C 数据的年代除 M59 稍晚外，其他数据的年代都在公元前 4 世纪～前 2 世纪之间。根据墓葬形制、随葬品特点并结合 ^{14}C 测年数据，这应是一批相当于战国到西汉初期的游牧民族遗存，其文化属性应与毗邻的特克斯一牧场墓地相似。

（三）晚期铁器时代墓葬

共 9 座（M49、M51、M52、M54、M55、M57、M58、M62、M63）。均分布在墓地西南台地，相对比较集中。其中，竖穴偏室墓 5 座，竖穴土坑墓 2 座，竖穴石室墓 2 座。其共同特点是死者均仰身直肢，头西脚东，不见随葬品；偏室墓的墓室均开在竖穴墓道的南侧，偏室口用土坯、松木或石块封堵。其中有 2 座墓的封堆下为多个墓室，均为竖穴偏室墓。如 M57 为 7 个墓室，7 人合葬；M58 为 4 个墓室，4 人合葬；个别偏室内置一个箱式木棺。合葬墓中既有成年人，也有婴幼儿。经北京大学加速器质谱实验室第四纪年代测定实验室测定，共有 4 个数据。竖穴偏室墓有 3 个数据：M57A 室为距今 555±3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 1434 年；B 室为距今 445±30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 1490 年。M58B 室为距今 605±2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 1405 年。竖穴土坑墓 M52 为距今 835±25 年，树轮校正后为公元 1256 年。从 ^{14}C 测年数据看，这组墓葬的年代大致在元明时期。在伊犁河谷发掘的墓葬中也见唐代以后墓葬的报道，其特点也均为死者仰身直肢，头西脚东，不见随葬品，年代多推测为宋元时期，但均未做 ^{14}C 年代检测，此次发掘的墓葬及其测年数据，对认识这一时期的墓葬年代是一重要参考依据。

这处墓地，与阔克苏河西岸的一牧场墓群和阔克苏西 2 号墓群隔河相望。一牧场墓群皆为竖穴土坑墓；阔克苏西 2 号墓群早期铁器时代的墓葬以竖穴土坑墓为主，少量为竖穴偏室墓；军马场一连墓地也以竖穴土坑墓室为主，又有少量竖穴偏室墓与竖穴石室墓并存；M59 偏室墓中出土一件铁鍑，其 ^{14}C 测年数据较晚，但铁鍑的形制又与新源县加噶村一座战国时期墓中所出铁鍑相近[①]；新发现的元明时期的墓葬以竖穴偏室墓居多，也见竖穴土坑墓和竖穴石室墓并存。这些现象对于认识特克斯河流域乃至伊犁河谷的墓葬考古文化都是一批新资料。

发掘领队：阮秋荣
发掘者：阮秋荣　佟文康　党志豪　王永强　巴哈尔别尔干　叶山吐尔
摄影：党志豪　王永强
绘图：党志豪　王永强
整理执笔：张　元

①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源县加噶村墓地考古发掘报告》,《新疆文物》2017 年 1 期。

Excavation of Tombs the Tekesi Junmachang

Xinjiang Cultural Relics and Archaeology Institute

Abstract: Xinjiang Cultural Relics and Archaeology Institute excavated 76 suspected ancient burial mounds near the Tekesi Junmachang in May, 2011. Among them, there are no burial chambers, human bones and relics under 32 mounds. 44 tombs have been excavated. The tombs are all under the mound, mainly for single-chamber, individual for multi-chamber. The main burial chamber is the earth pit of vertical cave, and a few are the stone chamber of vertical cave and the partial chamber tomb of vertical cave. Mainly for single burial, individual for many people buried together. The main type is buried on one’s back, and the individual is buries on one’s side and lateral bending limb. Buried with a small amount of pottery, bronze, iron, stone and bone ware. The tombs can be divided into three periods: the Bronze Age, the Early Iron Age, and the Late Iron Age.

Keywords: Cemetery of Junmachang; Ancient burial mounds; The Bronze Age; The Iron Age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村辽、清代墓葬考古发掘简报

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摘要：2020 年 10 月，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原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对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台湖村发现的 7 座辽代墓葬和 1 座清代墓葬进行了考古发掘。本次发掘的辽代墓葬与北京地区以往发现的辽代墓葬形制相近，从出土器物判断，时代应属辽代中、晚期。出土陶器多为成组模型明器，通过种类与功能判断墓主应为辽代汉人。本次发掘的墓葬为研究本地区辽、清代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发展、丧葬习俗提供了新的实物资料。

关键词：北京　辽代　清代　墓葬

为配合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基本建设，2020 年 10 月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现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对建设项目范围内前期考古勘探发现的墓葬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发掘区位于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台湖村，东邻铺外二路，西邻台湖西路，北邻铺外四路，南邻铺外三路（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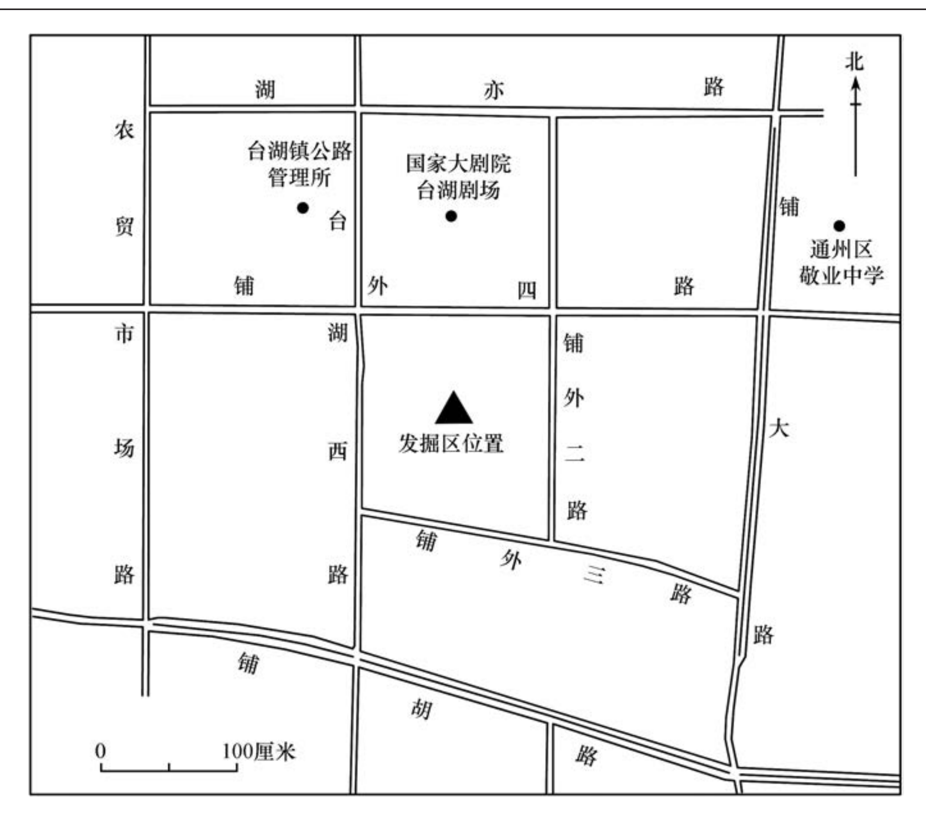
本次发掘共发掘清理墓葬 8 座，其中辽代墓葬 7 座（编号 M2 ~ M8）、清代墓葬 1 座（编号 M1）。通过考古发掘发现，发掘区所在地区原始地层因遭到取土或平整土地等活动的破坏，墓葬原始上部已被完全破坏，所有墓葬均仅残存底部（图二）。现将考古发掘情况简报如下。

一、辽 代 墓 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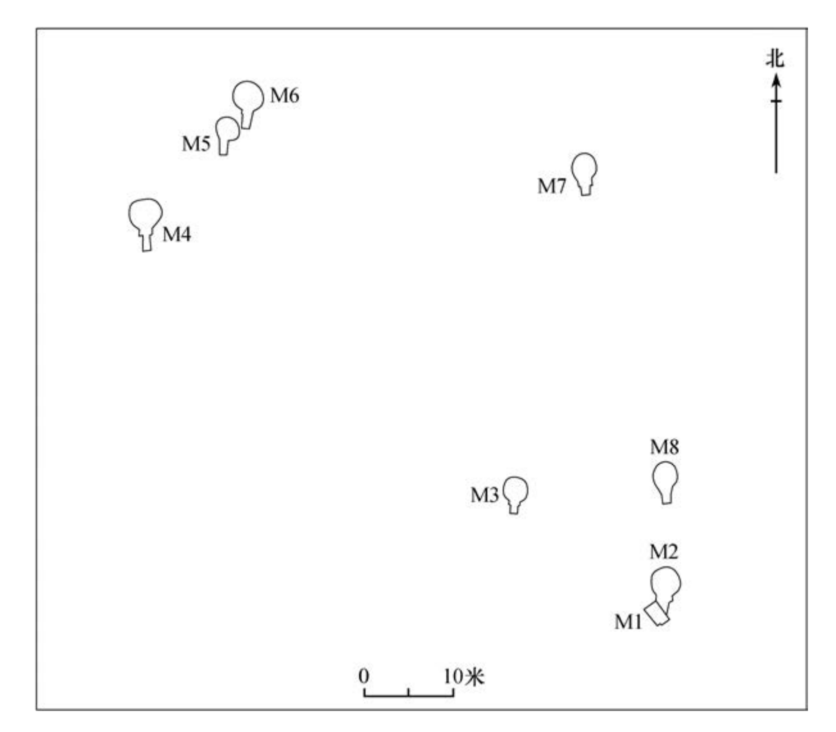
均为圆形墓室带墓道砖室墓，分别报告如下。

M2　位于发掘区东南部，北邻 M8，南部被 M1 打破。开口于第 2 层下，墓口距地表深 1.05 米。南北向，方向 180°。墓圹南北全长 4.36、东西宽 1.18 ~ 3.27、开口距墓底深 0.3 ~ 0.8 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三；图版一，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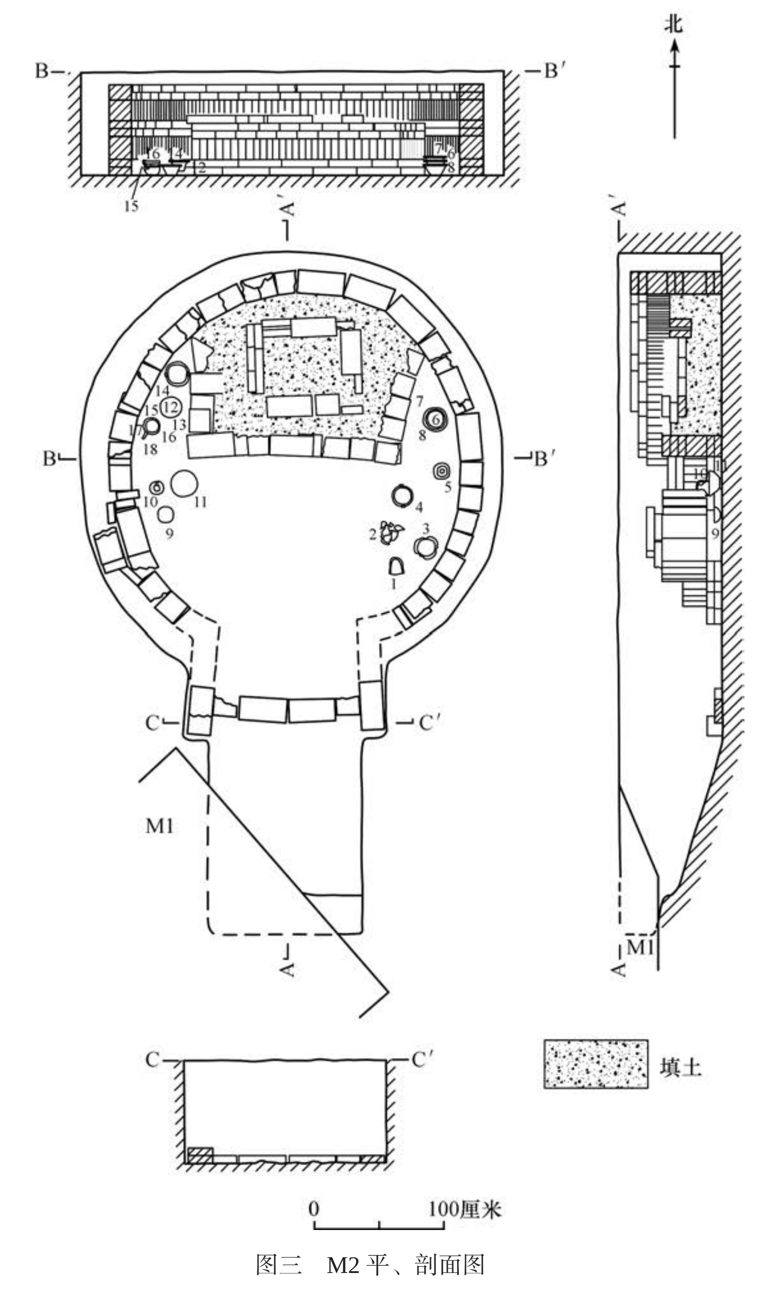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长方形，南北长 1.5、东西宽 1.18 米，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 18°，坡长 1.32、深 0.3 ~ 0.8 米。南部设台阶一级，台阶高 0.35、进深



图一　考古发掘区位置示意图



图二　遗迹分布图



图三　M2 平、剖面图

1. 陶簸箕　2. 陶鏊　3、5. 陶罐　4、14. 陶双耳三足盆　6～8、12、13、16. 陶盆
9. 瓷盏　10. 陶执壶　11. 瓷碗　15. 陶盏　17. 陶钵　18. 陶匜

0.3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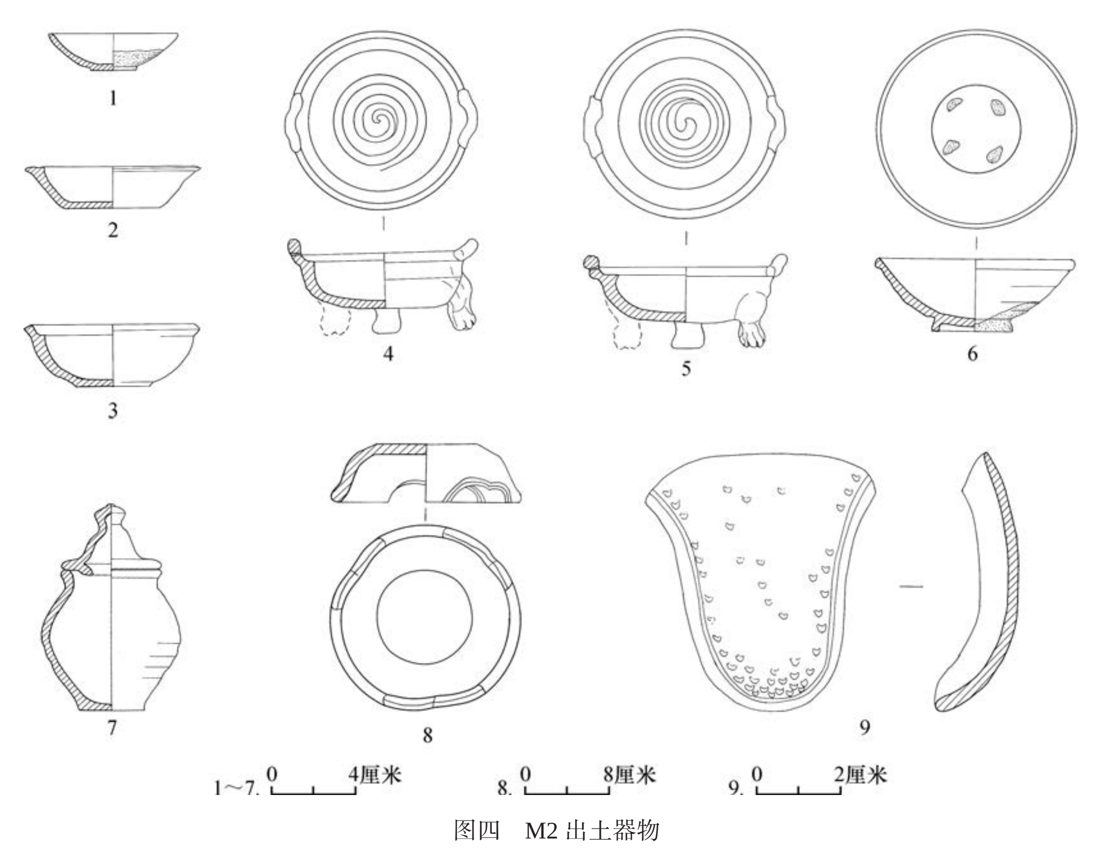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宽 1.18、进深 0.85 米。顶部与墙体已被完全破坏，仅封门残存一层平砖。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 2.9、东西直径 2.76、深 0.8

米。顶部已被破坏，墙体用规格为 0.34 米 ×0.18 米 ×0.06 米的青砖两顺一丁错缝砌筑，残高 0.12 ~ 0.7 米。墓室西壁南部修筑双扇闭合假门，两侧立颊用青砖立砌三排，顶部平砌二层，门宽 0.74、高 0.58 米。墓室内北部修筑棺床，平面呈近长方形，周壁用青砖两顺一丁砌筑，上部再平砌一层包边，东西长 1.64、南北宽 1.28、高 0.46 米。棺床上修筑砖棺，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向，棺四壁用二层青砖对缝立砌一层，上部再平砌一层，无盖，东西长 0.88、南北宽 0.78、残高 0.12 米。内葬碎烧骨，性别不明。

随葬品：墓室北部棺床西侧出土陶盆 3 件、陶双耳三足盆 1 件、陶盏 1 件、陶钵 1 件、陶匜 1 件；墓室西南部出土瓷盏 1 件、陶执壶 1 件、瓷碗 1 件；墓室东北部出土陶罐 1 件、陶盆 3 件；墓室东南部出土陶簸箕 1 件、陶鏊 1 件、陶双耳三足盆 1 件；其中陶罐 M2：3 残，无法复原。

陶簸箕　1 件。M2：1，泥质灰陶。平面呈铲状，箕口外敞，前舌头呈弧形，端沿凸起，后端上翘，口部及端沿均有旋削痕，箕内部压印柳编纹。模制。长 12.5、宽 11.1、高 4 厘米（图四，9；图版一，2）。



图四　M2 出土器物

1. 瓷盏（M2：9）　2、3. 陶盆（M2：6、M2：7）　4、5. 陶双耳三足盆（M2：4、M2：14）　6. 瓷碗（M2：11）　7. 陶罐（M2：5）　8. 陶鏊（M2：2）　9. 陶簸箕（M2：1）

陶鏊　1件。M2：2，泥质灰陶。平面呈圆盘形，上部凸起，平顶，斜弧壁，圆形底，三面削成连弧形，三弧形扁足外撇。手轮兼制。口径18.2、底径9.5、通高5.6厘米（图四，8；图版一，3）。

陶罐　2件。M2：5，泥质灰陶。带盖，敞口，方圆唇，溜肩，鼓腹，下腹内收，平底。圆帽式盖，荸荠形纽，宽平沿，盖口内敛。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9.8、腹径13.2、底径6.2、通高20厘米（图四，7；图版二，2）。M2：3，残，泥质灰陶。轮制。无法复原（图五，7）。

陶双耳三足盆　2件。形制相同。泥质灰陶。盘口，方唇，浅弧腹，平底。口沿捏塑对称朝天双耳，内底饰五周凹弦纹，底附三兽蹄足。体内壁施红彩，大部分已脱落。手轮兼制。M2：4，口径17.6、最大径18.2、通高8.8厘米（图四，4，图版二，1）。M2：14，口径18.4、最大径19.4、通高9厘米（图四，5；图版三，1）。

陶盆　6件。M2：6，泥质灰陶。敞口，方唇，凹沿，浅弧腹，平底。轮制。口径16.8、底径7.1、通高6厘米（图四，2；图版二，3）。M2：7，泥质灰陶。直口，尖唇，宽平沿，斜直腹，平底。轮制，内有轮旋痕。口径17、底径9.2、通高4厘米（图四，3；图版二，4）。M2：8，泥质灰陶。敞口，方圆唇，斜直腹，平底。轮制。口径18、底径9.5、通高5厘米（图五，2；图版二，5）。M2：12，泥质灰陶。敞口，尖唇，平折沿，浅弧腹，平底。口沿饰一周凹弦纹。轮制。口径16.4、底径10、通高4.4厘米（图五，5；图版二，7）。M2：13，泥质灰陶。敞口，尖唇，平折沿，斜直腹，平底。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16.8、底径8.2、通高6厘米（图五，3；图版二，8）。M2：16，泥质灰陶。盘口，方圆唇，斜直腹，小平底。轮制。口径10.7、底径4、高4厘米（图五，4；图版三，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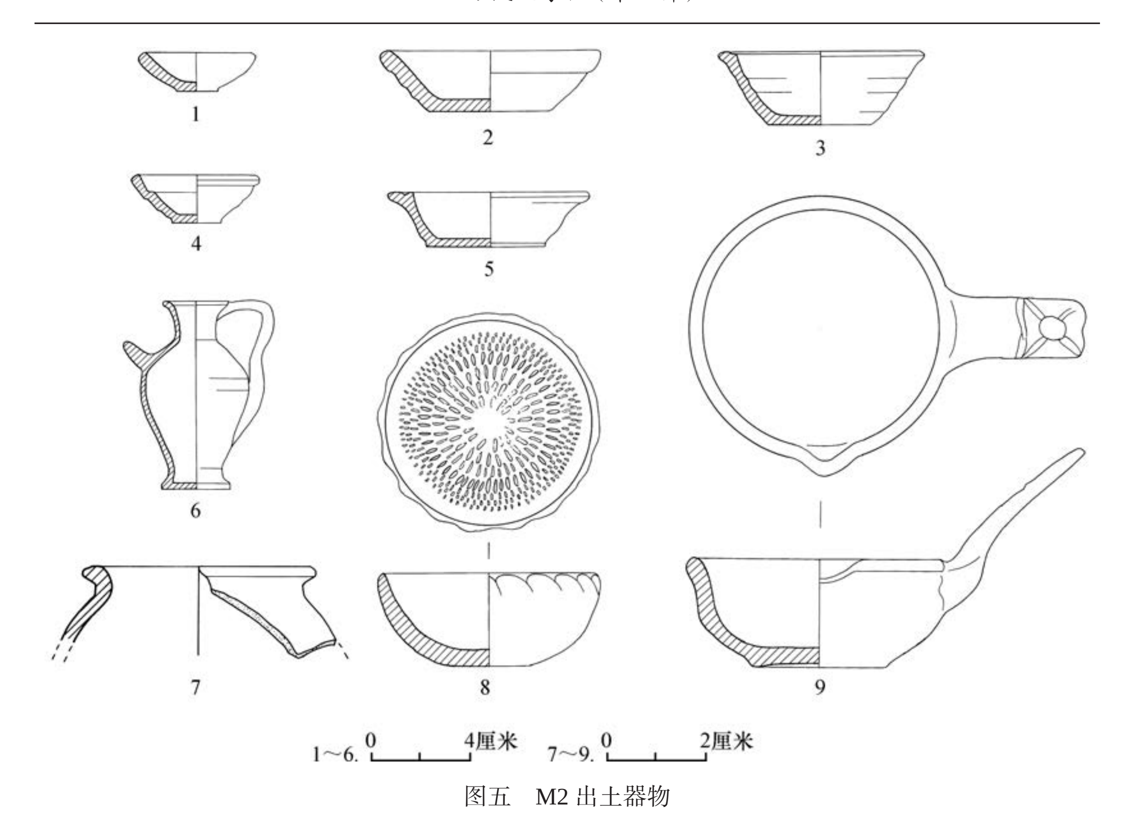
陶钵　1件。M2：17，泥质灰陶。敞口，尖唇，深弧腹，平底。内侧压印柳编纹。轮制，口沿遗有手捏痕。口径9、底径5、通高3.8厘米（图五，8；图版三，4）。

陶执壶　1件。M2：10，泥质灰陶。敞口，圆唇，长束颈，溜肩，鼓腹，下腹内收，饼足。右颈、腹部置扁条桥形提手，左肩部置圆柱形短流。体施红彩，大部分已脱落。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5.4、底径5.6、通高15.7厘米（图五，6；图版二，6）。

陶盏　1件。M2：15，泥质灰陶。敞口，方圆唇，浅弧腹，小平底。轮制。口径9.6、底径3.5、通高3.2厘米（图五，1；图版三，2）。

陶匜　1件。M2：18，泥质灰陶。敞口，圆唇，浅弧腹，平底内凹。口沿一侧置有扁方形短柄，斜直上翘，柄尾上部压印花纹图案，一侧捏制塑流。体内壁施红彩，大部分已脱落。手轮兼制。口径11、底径5.4、通高9、柄长4.6厘米（图五，9；图版三，5）。

瓷盏　1件。M2：9，敞口，尖唇，浅弧腹，下腹折收，矮圈足。腹部及内侧施白色釉，底部遗有三个椭圆形支钉痕；下腹部及底未施釉，露黄褐色胎，胎质较粗。轮制，遗有流釉痕。口径12.7、底径4.5、通高3.6厘米（图四，1；图版三，6）。



图五　M2 出土器物

1. 陶盏（M2∶15） 2～5. 陶盆（M2∶8、M2∶13、M2∶16、M2∶12） 6. 陶执壶（M2∶10）
7. 陶罐（M2∶3） 8. 陶钵（M2∶17） 9. 陶匜（M2∶18）

瓷碗　1件。M2∶11，敞口，圆唇，深直腹，圈足。腹部及内侧施乳白色釉，底部遗有四个椭圆形支钉痕；下腹部及底未施釉，露灰褐色胎，胎质较粗。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 19.2、足径 7.9、通高 7 厘米（图四，6；图版三，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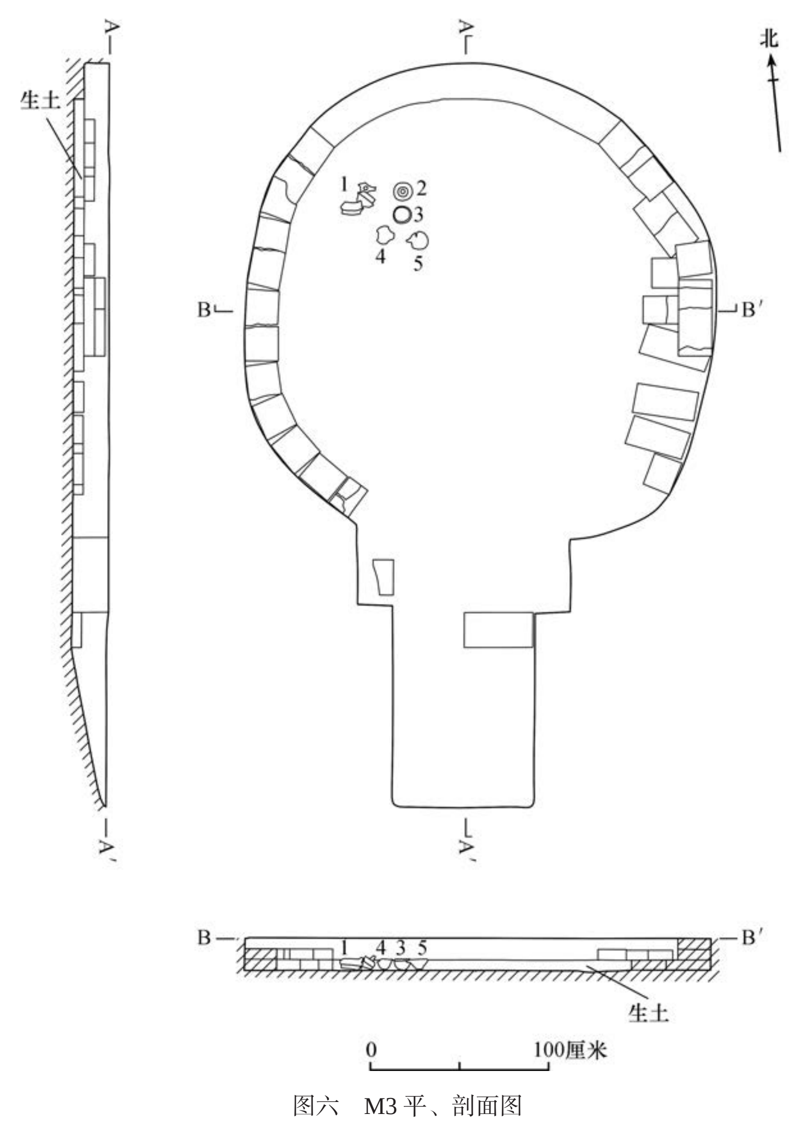
M3　位于发掘区南部，东邻 M8。开口于第 2 层下，墓口距地表深 1.05 米。南北向，方向 190°。墓圹南北全长 4.2、东西宽 0.8～2.64、深 0.2～0.26 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六；图版四，1）。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长方形，南北长 0.9、东西宽 0.8 米。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 18°，坡长 0.9、深 0.2 米。南部修筑台阶一级，台阶高 0.35、进深 0.3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土圹宽 1.2、进深 0.5、深 0.2 米。顶部与墙体已完全破坏。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 2.3、东西直径 2.05、残深 0.26 米。顶部已完全破坏，墙体用规格为 0.34 米 ×0.16 米 ×0.06 米的青砖错缝平砌，残存三层，残高 0.06～0.18 米。未发现人骨。

随葬品：墓室西北部出土陶三足釜 1 件、陶器盖 1 件、陶钵 1 件、陶鏊 1 件、陶匜 1 件。



图六 M3 平、剖面图

1. 陶三足釜（残） 2. 陶器盖 3. 陶钵（残） 4. 陶鏊（残） 5. 陶匜（残）

陶三足釜 1 件。M3：1，泥质灰陶。侈口，方圆唇，高领，深弧腹，平底。口沿饰一周凹弦纹，中腹平沿外展，底附三锥形足。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 10、底径 5、通高 7.8 厘米（图七，5；图版四，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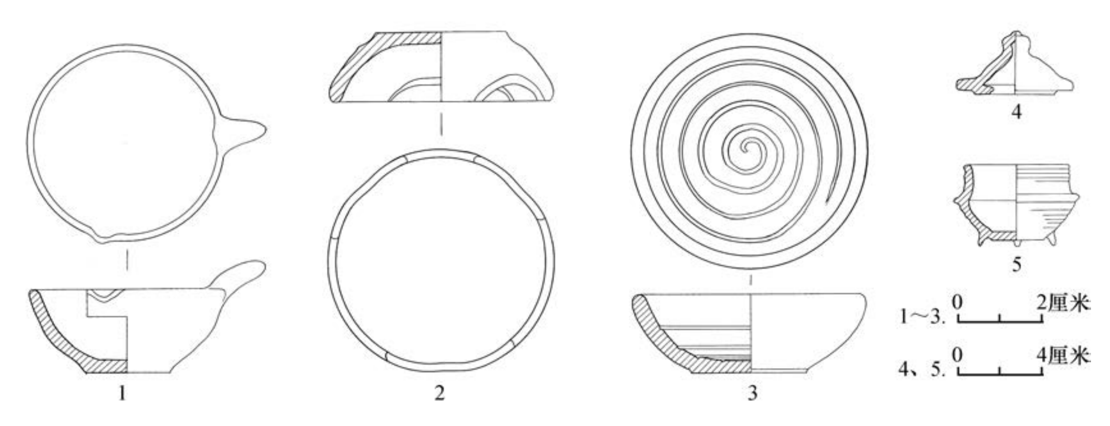
陶器盖 1 件。M3：2，泥质灰陶。圆帽形，荸荠形纽，顶部凸起，斜平沿，盖口内敛。轮制。口径 11.2、通高 6 厘米（图七，4；图版四，3）。

陶钵 1 件。M3：3，泥质灰陶。敞口，圆唇，浅弧腹，平底。轮制，内饰旋涡纹。口径 11.2、底径 5.6、通高 3.8 厘米（图七，3；图版五，2）。

陶鏊 1 件。M3：4，泥质灰陶。平面呈圆盘形，上部凸起，平顶，斜弧壁，圆形底，三面削成弧形，三弧形扁足外撇。手轮兼制。口径 10.7、底径 6.2、通高 3.3 厘米

（图七，2；图版五，3）。

陶匜　1件。M3∶5，泥质灰陶。敞口，方圆唇，浅弧腹，下腹内收，平底。口部一侧置有圆锥形短柄，斜曲上翘，一侧捏塑流。手轮兼制。口径9.4、柄长2、底径4、残高5.3厘米（图七，1；图版五，4）。



图七　M3出土器物

1. 陶匜（M3∶5） 2. 陶鏊（M3∶4） 3. 陶钵（M3∶3） 4. 陶器盖（M3∶2） 5. 陶三足釜（M3∶1）

M4　位于发掘区西北部，北邻M5。北部墓室被现代沟打破。开口于第2层下，墓口距地表深1.05米。南北向，方向195°。墓圹南北残长5.1、东西宽0.8～3.6、深0.1～0.8、墓底距墓口深1.06～1.85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八；图版五，1）。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长方形，南北长1.7、东西宽0.8米。直壁，底呈斜坡状，坡度19°，坡长1.8、墓口距墓底深0.1～0.8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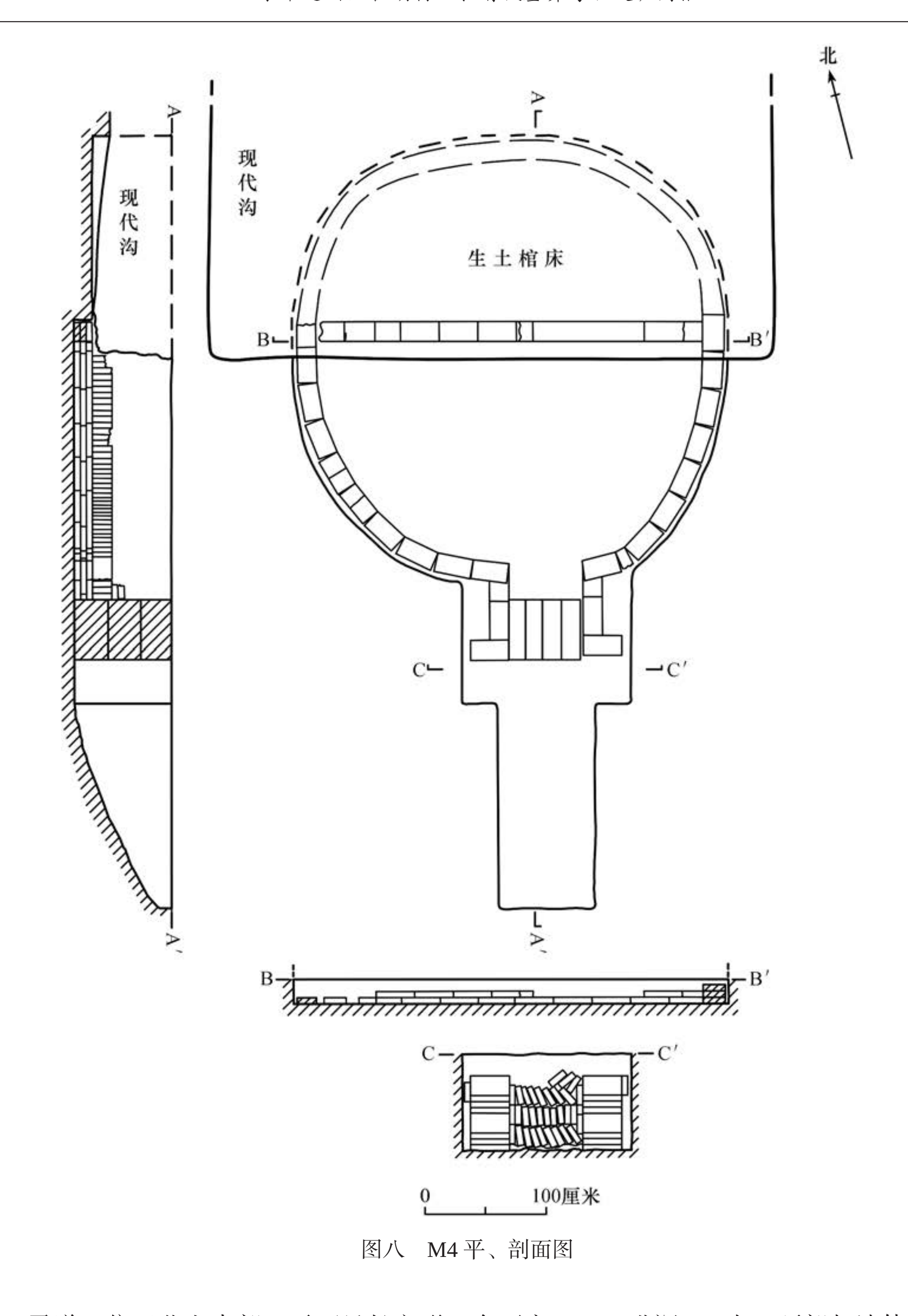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宽0.81、进深0.78米。顶部已完全破坏，东西墙体用青砖三顺一丁叠砌，残高0.62米。封门用青砖内外单层呈人字形斜砌，残存四层，残高0.64米。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2.4、东西直径3.6、深0.8米。顶部已完全破坏，墙体用规格为0.34米×0.18米×0.06米的青砖错缝平砌三层，残高0.05～0.62米。墓室北部残存生土棺床，平面呈半圆形，被现代沟打破，仅存底部，用青砖错缝平砌包边，残存二层。东西长3.2、残高0.05～0.15米。未发现人骨。

随葬品：未发现随葬品。

M5　位于发掘区西北部，北邻M6。开口于第2层下，南北向，方向193°。由于破坏严重，券顶已不存。墓口距地表深1.05、墓底距墓口深1.65米。墓圹南北全长4.3、东西宽0.74～2.08、深0.6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九；图版六，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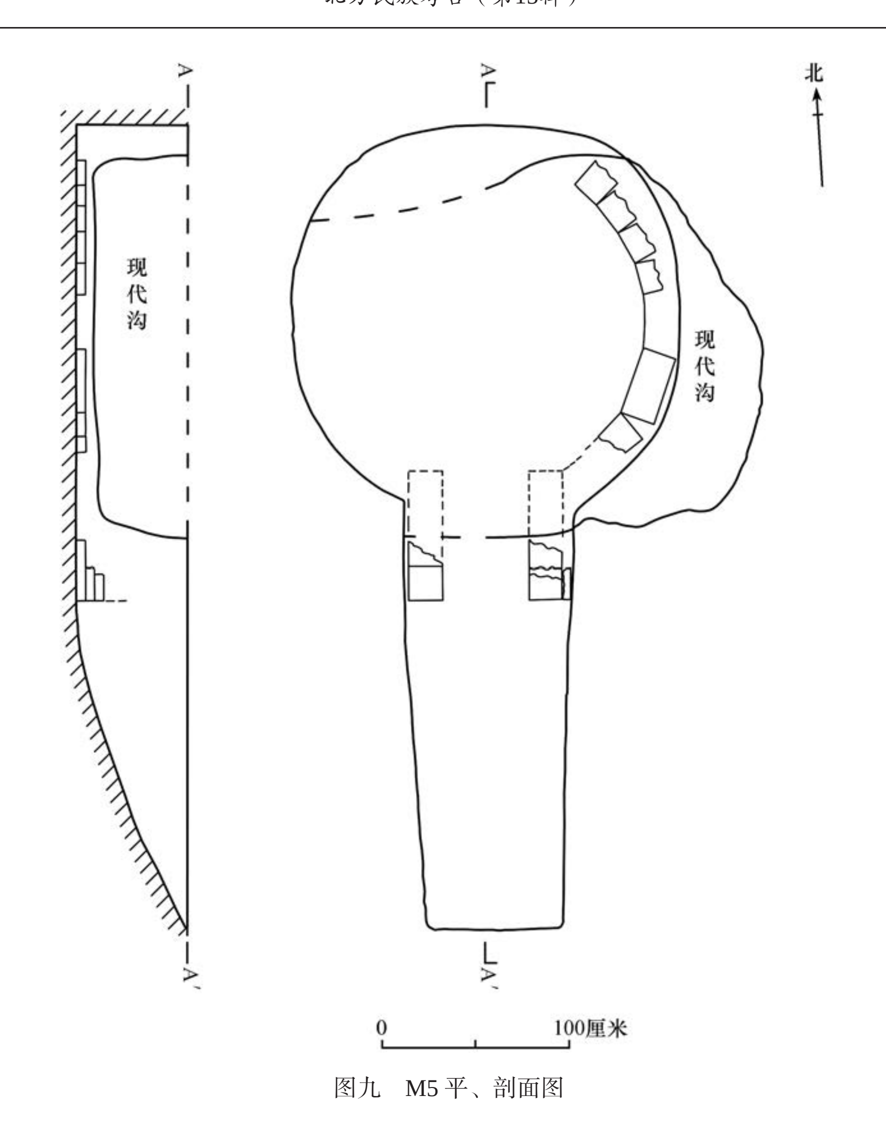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梯形，南窄北宽，南北长1.75、东西宽0.72～0.9米，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15°，坡长1.86、深0.6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图八　M4平、剖面图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宽0.46、进深0.7米。顶部与墙体已完全破坏，仅残存墓门处两侧墙壁三层，用青砖对缝平砌，残高0.15米。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2.08、东西直径2.02、深0.6米。顶部已完全破坏，仅残存东侧少量墙体，用规格为0.36米 ×0.18米 ×0.05米的青砖错缝平砌，残高0.05米。未发现人骨。



图九　M5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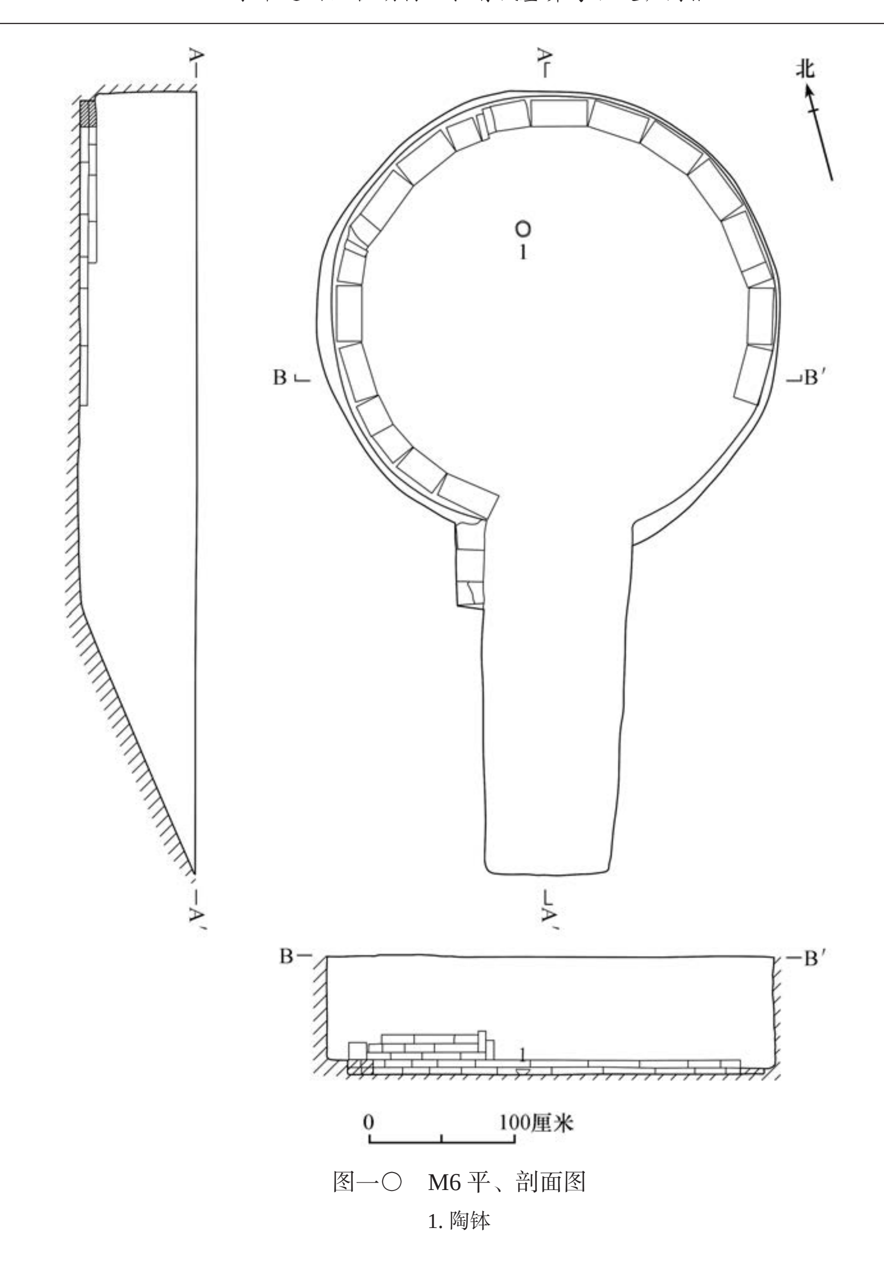
随葬品：未发现随葬品。

M6　位于发掘区西北部，南邻M5。开口于第2层下，墓口距地表深1.05米。南北向，方向202°。墓圹南北全长5.43、东西宽0.84～3.2、深0.8米。墓口距墓底深1.85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一〇；图版六，2）。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梯形，南北长1.75、东西宽0.84～1米。南窄北宽，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21°，坡长1.86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宽1.16、进深0.6米。顶部与墙体破坏严重，仅存西壁底部一层。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2.66、东西直径2.56、深0.8米。顶部已完全破坏，墙体用规格为0.38米×0.17米×0.05米的青砖错缝平砌，残存五层，残高0.12～0.25米。未发现人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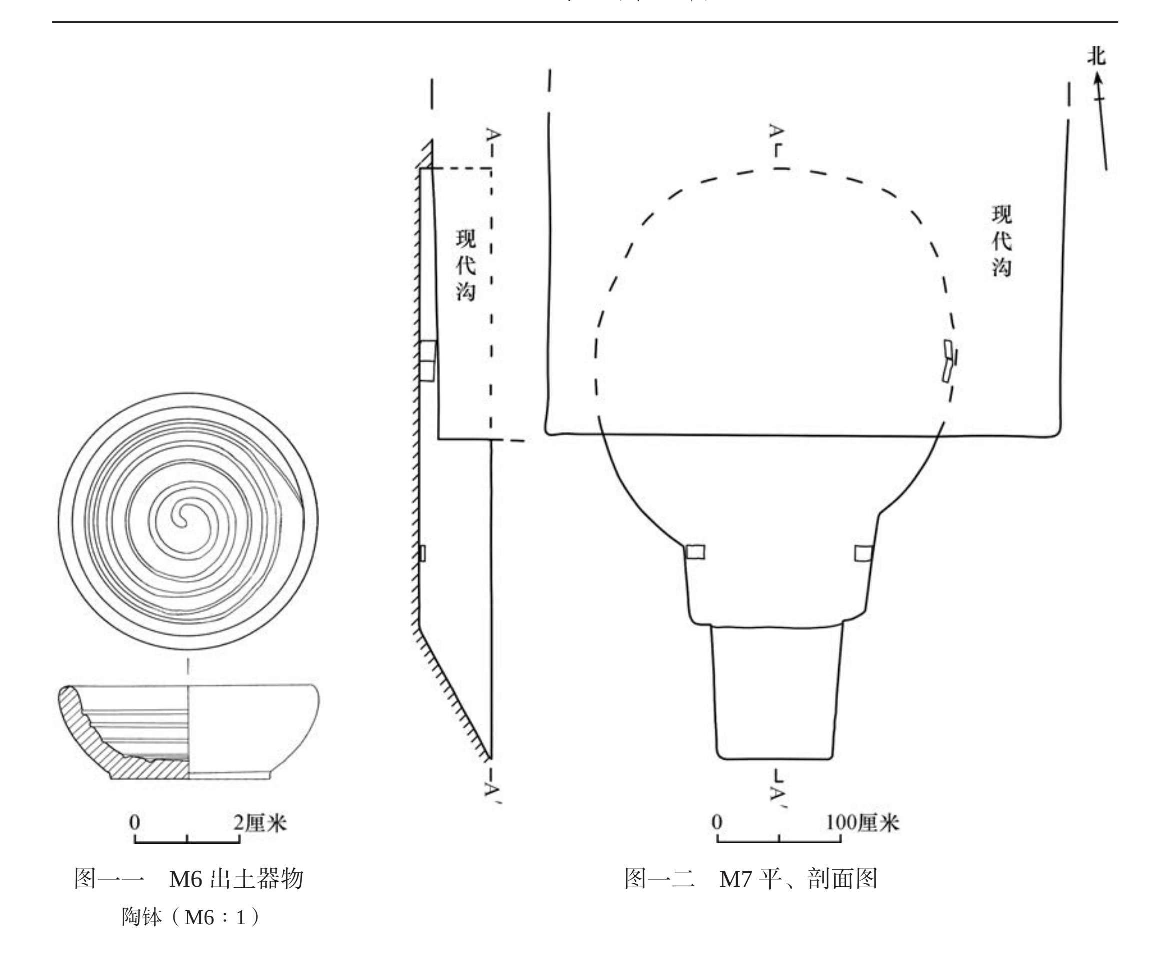
图一〇 M6 平、剖面图
1. 陶钵

随葬品：墓室北部出土陶钵 1 件。

陶钵 1 件。M6：1，泥质灰陶。侈口，方圆唇，浅弧腹，饼足。轮制，内饰数周旋涡纹。口径 10、底径 6.2、通高 3.6 厘米（图一一；图版八，1）。

M7 位于发掘区东北部，开口于第 2 层下，南北向，方向 202°。墓口距地表深 1.05、墓底距墓口深 1.85 米。墓圹南北全长 4.8、东西宽 0.92～2.96、深 0.6 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一二；图版七，1）。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梯形，南北长 1.84、东西宽 0.84～1 米。南窄北宽，



图一一　M6 出土器物
陶钵（M6：1）

图一二　M7 平、剖面图

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 28°，坡长 1.2、深 0.6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宽 1.4、进深 0.68 米。顶部与墙体已完全破坏，东西两侧各残存一块青砖。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 2.96、东西直径 2.8、残深 0.6 米。顶部已完全破坏，墙体仅墓室东壁残存一层青砖，残高 0.05 米。未发现人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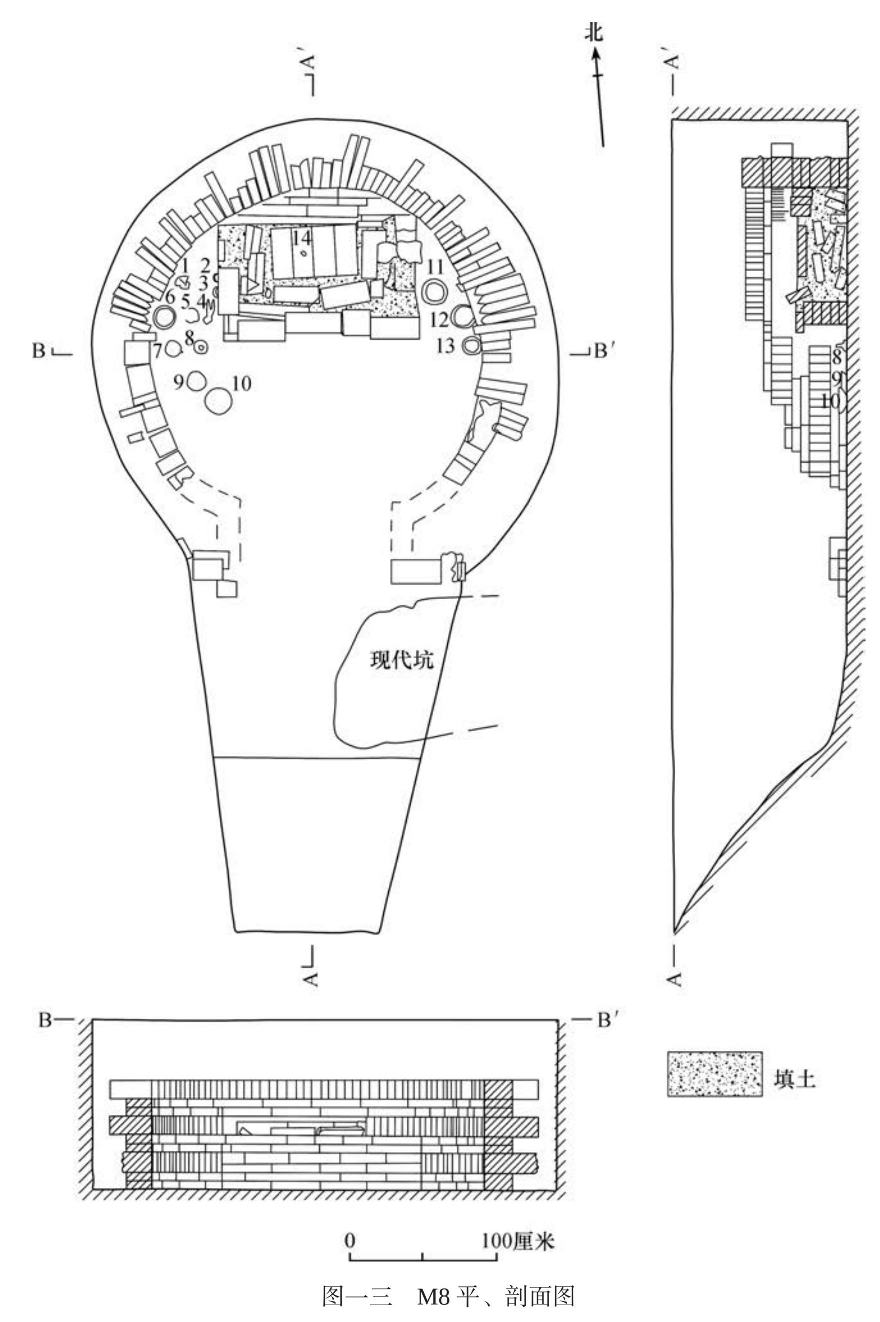
随葬品：未发现随葬品。

M8　位于发掘区东南部，北邻 M2。开口于第 2 层下，墓口距地表深 1.05 米。南北向，方向 184°。墓圹南北全长 5.6、东西宽 1～3、墓口距墓底深 1.2 米。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图一三；图版七，2）。

墓道　位于甬道南部，平面呈梯形，南北长 2.4、东西宽 1～1.84 米。南窄北宽，直壁，底部呈斜坡状，坡度 40°，坡长 1.8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甬道　位于墓室南部，平面长方形，东西宽 1.04、进深 0.56 米。顶部与墙体已完全破坏，仅墓门处东西两侧残存二层青砖，错缝平砌，残高 0.05～0.1 米。

墓室　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近圆形，南北直径 2.9、东西直径 2.4、残深 1.2 米。



图一三　M8 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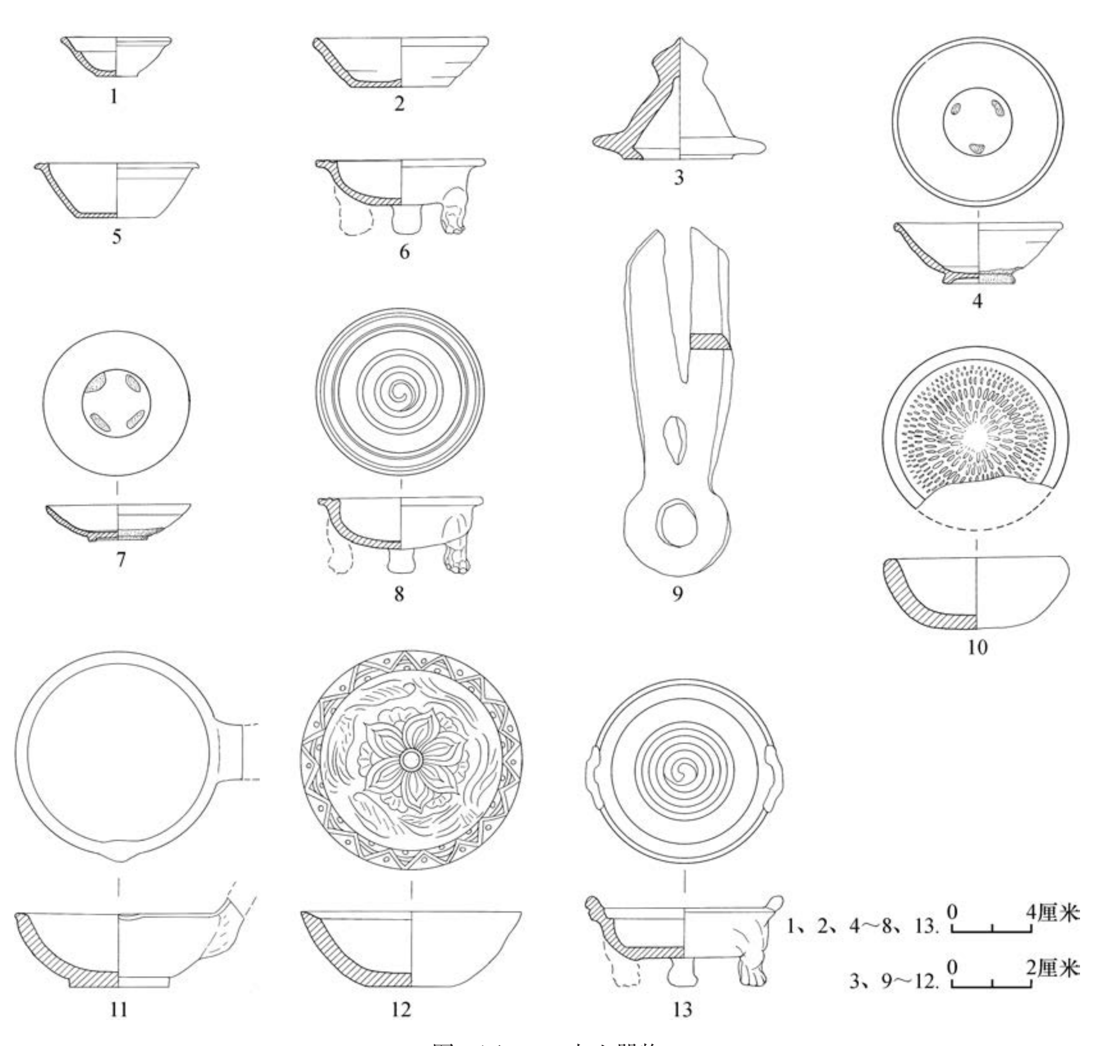
1. 瓷碗　2. 陶钵　3、5、10、13. 陶盆　4. 陶剪　6. 陶双耳三足盆　7. 陶匜　8. 陶器盖　9. 瓷盘　11、12. 陶三足盆　14. 铜钱

顶部已完全破坏，墙体用规格为 0.34 米 ×0.14 米 ×0.05 米的青砖二顺一丁错缝砌筑，残高 0.12 ~ 0.78 米。墓室北部修筑棺床，平面近长方形，东西长 1.34、南北宽 1.06 米，用青砖错缝平砌六层包边，高 0.38 米。棺床顶部砌砖棺，平面呈长方形，东西向，东西长 0.93、南北宽 0.6 米，砖棺四壁用二层青砖对缝立砌一层，底部用四块青砖竖向平铺一层，无盖，残高 0.13 米。棺内未发现人骨。

随葬品：墓室北部棺床东侧出土陶三足盆 2 件、陶盆 1 件；墓室北部棺床西侧出土瓷碗 1 件、陶盆 2 件、陶钵 1 件、陶剪 1 件、陶双耳三足盆 1 件、陶匜 1 件、陶器盖 1 件；墓室西南部出土瓷盘 1 件、陶盆 1 件；砖棺内出土铜钱 1 枚。

瓷碗　1 件。M8：1，敞口，尖圆唇，浅弧腹，圈足。腹部及内侧施乳黄色釉，底部遗有三个椭圆形支钉痕；下腹部及底未施釉，露灰褐色胎，胎质较粗。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 17.2、足径 7.4、通高 6.2 厘米（图一四，4；图版八，2）。

瓷盘　1 件。M8：9，敞口，尖唇，浅弧腹，下腹折收，矮圈足。腹部及内侧施青白釉，底部遗有四个椭圆形支钉痕；下腹部及底未施釉，露灰褐色胎，胎质较粗。轮制，遗有流釉痕，口径 14.9、底径 6、通高 3.5 厘米（图一四，7；图版八，3）。



图一四　M8 出土器物

1、2、5、12. 陶盆（M8：3、M8：10、M8：13、M8：5） 3. 陶器盖（M8：8） 4. 瓷碗（M8：1）
6、8. 陶三足盆（M8：12、M8：11） 7. 瓷盘（M8：9） 9. 陶剪（M8：4）
10. 陶钵（M8：2） 11. 陶匜（M8：7） 13. 陶双耳三足盆（M8：6）

陶盆　4件。M8：3，泥质灰陶。敞口，圆唇，浅弧腹，小平底。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11.4、底径4.2、通高4.1厘米（图一四，1；图版八，5）。M8：5，泥质灰陶。敞口，尖唇，斜平沿，浅弧腹，平底。口沿饰一周山形几何纹，内底饰一朵莲花纹。轮制。口径11.2、底径4.4、通高3.8厘米（图一四，12；图版八，6）。M8：10，泥质灰陶。敞口，方圆唇，浅直腹，平底。轮制，通体遗有轮旋痕。口径17.8、底径10、通高5厘米（图一四，2；图版八，7）。M8：13，泥质灰陶。敞口，尖唇，平折沿，斜直腹，平底。口沿饰一周凹弦纹。轮制，遗有轮旋痕。口径16.8、底径8、通高5.8厘米（图一四，5；图版八，8）。

陶钵　1件。M8：2，泥质灰陶。敞口，圆唇，浅弧腹，平底。内部饰压印柳编纹。轮制。口径9.5、底径3.5、通高3.6厘米（图一四，10；图版八，4）。

陶剪　1件。M8：4，泥质灰陶。剪把近“8”字形，剪刃前窄后宽，呈“V”字形，整体扁平。手制。通长17.9、宽0.68～1.06厘米（图一四，9；图版九，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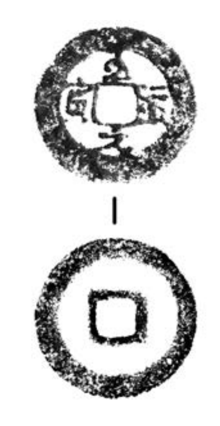
陶双耳三足盆　1件。M8：6，泥质灰陶。盘口，方唇，浅弧腹，平底。口沿捏塑对称朝天双耳，内底饰六周凹弦纹，底附三兽蹄足。体内壁施红彩，大部分已脱落。手轮兼制。口径18.2、最大径20、通高9.2厘米（图一四，13；图版九，2）。

陶三足盆　2件。M8：11、M8：12，形制相同。泥质灰陶。直口，方唇，宽平沿，浅弧腹，圜底。口沿饰二周凹弦纹，内底饰四周凹弦纹，底附三兽蹄足。体内壁施红彩，大部分已脱落。手轮兼制。M8：11，口径16.8、通高7.6厘米（图一四，8；图版九，3）。M8：12，口径17.2、通高7.6厘米（图一四，6；图版九，4）。

陶匜　1件。M8：7，泥质灰陶。敞口，尖圆唇，浅弧腹，饼足。口沿一侧置有扁方形短柄，残；一侧捏制塑流。手轮兼制。口径10.7、底径5、残高4.7厘米（图一四，11；图版九，5）。

陶器盖　1件。M8：8，呈圆帽形，荸荠形纽，顶部凸起，盖口内敛，斜平沿。轮制。口径8.8、通高6.2厘米（图一四，3；图版九，6）。

铜钱　1枚。M8：14，圆形方穿，正、背有郭，郭缘略宽。正面草书“至道元宝”四字，顺读。钱径2.5、穿径0.55、厚0.13、郭宽0.45厘米（图一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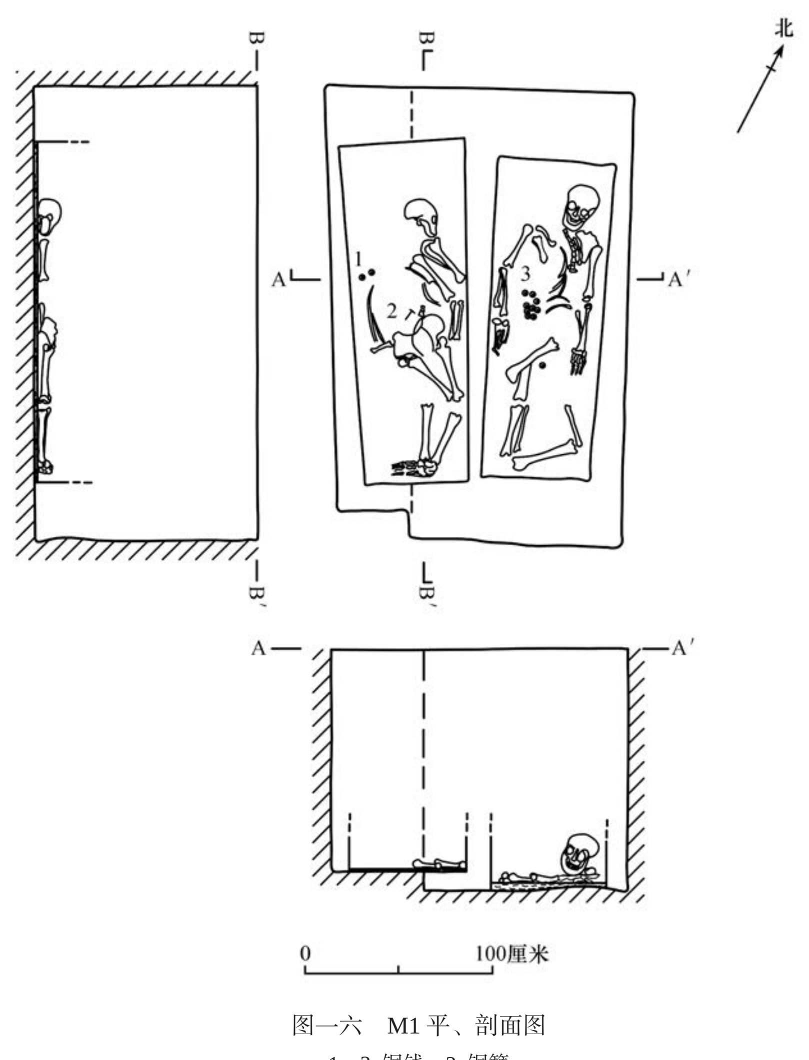
图一五　M8出土铜钱
铜钱（M8：14）

二、清代墓葬

M1　位于发掘区东南部，北邻M2。开口于第1层下，墓口距地表深0.7米。南北向，方向330°。平面呈不规则形竖穴土圹双棺合葬墓，墓圹南北全长2.3～2.44、东西

宽 1.54～1.7 米深，墓口距墓底深 1.3 米。内填花土，土质较疏松。

葬具为双木棺，腐朽严重，仅存朽痕。东棺痕长 1.7、宽 0.6～0.64、残高 0.3 米。棺内人骨保存一般，有明显扰动，头向北，面向上，为仰身直肢葬，男性；西棺痕长 1.84、宽 0.56～0.68、残高 0.2 米。棺内人骨保存较差，有明显扰动，头向北，面向东，为侧身屈肢葬，女性（图一六；图版一〇，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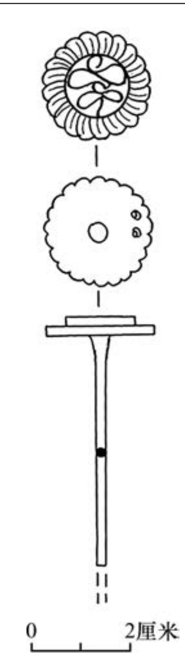
图一六　M1 平、剖面图

1、3. 铜钱　2. 铜簪

随葬品：东棺内右上肢骨内侧出土铜钱 10 枚；西棺内盆骨上方出土银簪 1 件、铜钱 2 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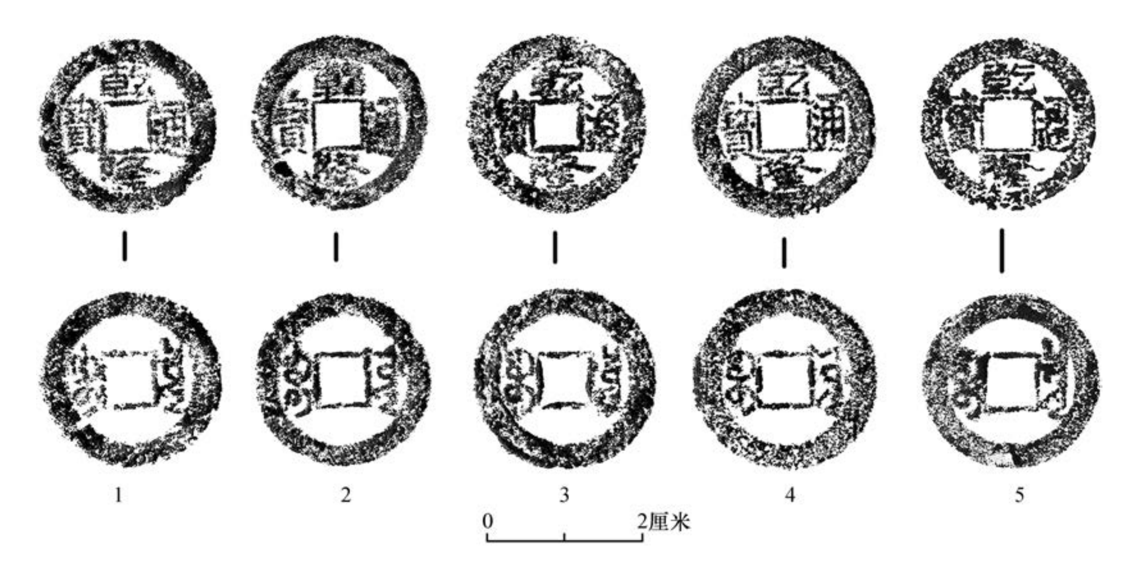
银簪　1 件。M1：2，簪首圆形呈花瓣状，中部凸起呈圆环形，内焊接掐丝玉兰草纹，簪体呈圆柱形，末端残。簪首直径 4.4、厚 4、残长 5.3 厘米（图一七；图版一〇，2）。

乾隆通宝　5枚。M1：1-1，圆形方穿，正、背面有郭，郭缘略宽。正面铸钱文“乾隆通宝”四字，真书，对读，钱背穿左右有“宝泉”纪局名。钱径2.35、穿径0.5、厚0.15、郭缘宽0.35厘米（图一八，1）；M1：1-2，圆形方穿，正、背面有郭，郭缘略宽。正面铸钱文“乾隆通宝”四字，真书，对读，钱背穿左右有“宝源”纪局名。钱径2.3、穿径0.5、厚0.1、郭缘宽0.35厘米（图一八，2）；M1：1-3，圆形方穿，正、背面有郭，郭缘略宽。正面铸钱文“乾隆通宝”四字，真书，对读，钱背穿左右有“宝泉”纪局名。钱径2.35、穿径0.55、厚0.1、郭缘宽0.35厘米（图一八，3）；M1：1-4，圆形方穿，正、背面有郭，郭缘略宽。正面铸钱文“乾隆通宝”四字，真书，对读，钱背穿左右有“宝源”纪局名。钱径2.4、穿径0.6、厚0.1、郭缘宽0.35厘米（图一八，4）；M1：1-5，圆形方穿，正、背面有郭，郭缘略宽。正面铸钱文“乾隆通宝”四字，真书，对读，钱背穿左右有“宝泉”纪局名。钱径2.3、穿径0.5、厚0.15、郭缘宽0.3厘米（图一八，5）。



图一七　M1出土器物

银簪（M1：2）



图一八　M1出土铜钱

1～5. 乾隆通宝（M1：1-1、M1：1-2、M1：1-3、M1：1-4、M1：1-5）

三、结　　语

本次发掘辽代墓葬7座，皆为圆形带墓道竖穴土圹砖室墓。发现的墓葬均遭较为严

重的破坏，仅有 M2、M4、M8 尚保存有棺床，其中 M4 为半圆形棺床，但上半部已遭损毁，M2、M8 为长方形棺床，棺床上砌有砖棺。发现墓葬的形制在北京地区较为常见，北京市考古研究院的孙勐研究员曾对北京地区发现的辽代墓葬进行过详细梳理与研究[①]。辽代墓葬中 M2、M3、M6、M8 出土有随葬品，其中 M2、M3、M8 随葬品数量较多且器型丰富，陶器有罐、三足釜、三足盆、盆、钵、执壶、盏、鏊、簸箕、匜、剪、器盖等，多为模型明器；瓷器有碗、盏等，为实用器，上述器型在北京地区已出土的辽代墓葬随葬品中均较为常见。其中 M8 出土的陶双耳三足盆 M8∶6 与辽韩佚墓（997 年）M3∶52[②] 器形相似，瓷碗 M8∶1 与龙泉务窑二期文化Ⅰ型唇口碗[③] 器型相似。M2 出土的陶匜 M2∶18 与辽李继成墓（1005 年）M1∶5[④] 器型及柄部纹饰均十分接近，陶罐 M2∶5、陶执壶 M2∶10 分别与大兴青云店辽墓 M2∶18、M2∶12[⑤] 相近，青云店辽墓发掘者判断青云店辽墓的年代与丰台李继成墓年代接近。M3 出土的陶三足釜 M3∶1 与宣化辽张匡正墓（1093 年）M10∶58[⑥]、北京龙泉务辽代墓葬 M31 出土的 B 型Ⅰ式陶三足釜 M31∶3 相近[⑦]，M3∶5 陶匜与大兴北程庄辽墓的 M26∶7、M42∶4、M43∶1 相近，北程庄辽墓发掘者判断三座墓葬年代为辽代晚期偏晚[⑧]。结合 M2、M3、M8 出土器物判断，M2、M8 时代与 997 年韩佚墓、1005 年李继成墓相近。以 M2 与 M8 均出土的陶双耳三足盆器型作比较，M8∶6 为平底，M2∶4 与 M2∶14 更接近圜底，且腹部更深。根据杨晶先生对这类器物的分期，浅腹应早于深腹[⑨]。根据董新林先生对这类器物分期，认为Ⅰ式为浅直腹、平底，Ⅱ式为深弧腹、圜底[⑩]。因此判断 M8 略早于 M2。M3 时代与 1093 年张匡正墓相近，晚于 M2、M8。

本次发掘的辽代墓葬随葬品中不见契丹墓葬中常见的鸡冠壶等典型器物，大部分为

---

① 孙勐：《北京地区辽墓的初步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2 年，4 ~ 16 页。

② 北京市文物工作队：《辽韩佚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84 年 3 期，368 页。

③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龙泉务窑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2 年，125 ~ 129 页。

④ 王清林、王策、朱志刚、周宇：《丰台路口南出土辽墓清理简报》，《北京考古（第一辑）》，北京燕山出版社，2008 年，10 页。

⑤ 王清林、朱志刚、李华、周宇、王燕玲：《大兴青云店辽墓发掘简报》，《北京考古（第一辑）》，北京燕山出版社，2008 年，85、86 页。

⑥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宣化辽墓——1974 ~ 1993 年考古发掘报告（上册）》，文物出版社，2001 年，42 页。

⑦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龙泉务辽金墓葬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09 年，207 页。

⑧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大兴北程庄墓地——北魏、唐、辽、金、清代墓葬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0 年，65、100、108、214 页。

⑨ 杨晶：《辽代汉人墓葬概述》，《文物春秋》1995 年 2 期，55 页。

⑩ 董新林：《辽代墓葬形制与分期略论》，《考古》2004 年 8 期，69 页。

陶明器，器型组合与辽韩佚墓、李继成墓及宣化张匡正墓十分相似。这些纪年墓的墓主人均为汉族，因此推测本次发掘的通州台湖辽墓的墓主应为汉人。根据刘未教授对辽代汉人墓葬的分期，11世纪中期，也就是道宗登基前（1055年），辽代汉人墓葬多保留晚唐传统①。杨晶先生根据出土器物将辽代墓葬的演变过程分为三期六组，以道宗开始为辽晚期，其之前为辽中期②。因此推测本次发掘的M2、M8属保留了一定晚唐传统的辽代中期汉人墓葬，M3则属辽代晚期。

本次发掘的辽代墓葬虽均遭到过不同程度的破坏，但M2、M8等墓葬仍出土了一定数量的随葬品，且随葬品均成组出土于墓室棺床两侧。以M2为例，瓷碗、瓷盏、陶执壶、陶双耳三足盆、陶匜、陶钵等器物出土于墓室棺床西侧，M8也有相同现象。这些器物在辽代墓葬的壁画也较为常见，多以备茶为主题，如宣化辽墓M10、M7、M6、M5、M2中就可见相关主题的壁画③，也成组出土了与之相似的随葬品。可见墓葬中器物摆放位置应与其功能有一定关联。这些器物中双耳三足盆自唐代起，墓葬中就多有出土，且其铁质实用器也相对较多。匜这类器物也同样有时代相近的金属器物出土，如赤峰大营子第一号墓出土的辽代银匜④、辽宁朝阳南大街辽代窖藏出土的铜鐎斗⑤、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藏的晚唐定窑白釉茶炉套件中也有同类器物⑥等。这类器物推测其实用功能较多，如煎药、备茶等都可能用到，因此在考古资料中的定名方式比较多样，多以匜、鐎斗、勺等方式命名。也有学者认为这种有流带柄的器物应称为铫，并梳理了其出现的年代与发展⑦，也可与铛、鍑同样作为煎茶过程中使用的茶器⑧。同时，不同茶具的组合也与煎茶、点茶的操作方式不同有关⑨。唐、宋时期饮茶文化盛行，唐代陆羽所著《茶经》中有章节详细记述了茶器的分类及使用，其中便提到风炉、灰承、鍑、碗等器物⑩，宋徽宗赵佶所著《大观茶论》⑪也对这一时期的茶文化进行了较为完整的展示与记录，均可与墓葬中出土的器物及墓葬壁画中描绘场景进行对比，有相通之处。但上述

---

① 刘未：《辽代墓葬的考古学研究》，科学出版社，2016年，114～116页。

② 杨晶：《辽代汉人墓葬概述》，《文物春秋》1995年2期，56页。

③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宣化辽墓——1974～1993年考古发掘报告（下册）》，文物出版社，2001年，彩版五、二六、四八、七四、七八、八五。

④ 郑绍宗：《赤峰县大营子辽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6年3期，20页。

⑤ 尚晓波：《辽宁省朝阳市南大街辽代铜铁器窖藏》，《文物》1997年11期，60页。

⑥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珍瓷赏真——河北省文物研究所藏瓷选介》，科学出版社，2007年，43页。

⑦ 宋叶、吴小平：《说铫》，《华夏考古》2018年2期，73～77页。

⑧ 李竹雨：《铛、铫与鍑——浅论唐代的煎茶器》，《收藏家》2022年11期，87～92页。

⑨ 扬之水：《两宋之煎茶》，《中国历史文物》2002年4期，26～32页。

⑩（唐）陆羽：《茶经》，中华书局，2010年，47～74页。

⑪（宋）赵佶：《大观茶论》，中华书局，2013年。

两部以茶为主题的著作中均未提到铫、铛等器物，反倒是常出现在唐宋时期的诗词及文学作品中，如唐代韩愈的《石鼎联句》中“或讶短尾铫，又似无足铛。”又如宋代苏轼的《次韵周穜惠石铫》：“铜腥铁涩不宜泉，爱此苍然深且宽。蟹眼翻波汤已作，龙头拒火柄犹寒。姜新盐少茶初熟，水渍云蒸藓未干。自古函牛多折足。要知无脚是轻安。”有提及这两类器物的器型。综上，本次发掘的辽代墓葬中的随葬品摆放方式存在以日常使用功能不同而分组摆放的因素，其中成组的茶器也反映了当时汉人的生活习惯及社会风尚。

发掘的 1 座清代墓葬，为竖穴土圹双棺合葬墓，是北京地区常见的墓葬形制，应为清代的普通平民墓葬。

本次发现的辽、清代墓葬为研究本地区辽、清代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发展、丧葬习俗提供了新的实物资料。

项目负责人：魏　然
发掘：魏　然、孙建国
绘图：孙建国、杨　茜
摄影：王殿平、孙建国
执笔：魏　然、刘风亮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s of Liao and Qing Dynasty Burials in Taihu Village, Tongzhou, Beijing

Beijing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Abstract: In October 2020, the Beijing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formerly the Beijing Institute of Cultural Relics) conducted an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 of seven Liao dynasty tombs and one Qing dynasty tomb found in Taihu Village, Taihu Town, Tongzhou District, Beijing. The Liao dynasty burials excavated were similar in form to those previously found in Beijing. Judging from the artifacts excavated, they might have dated to the middle and late Liao dynasties. Most of the excavated pottery is in groups of funerary objects; the type and function of the pottery suggest that the tomb owner was a Han Chinese of the Liao dynasty. The excavated tombs provide new materials for studying social development and funerary customs in the region during different periods of the Liao and Qing dynasties.

Keywords: Beijing; Liao Dynasty; Qing Dynasty; Burial

史前牧猎活动与原始巫术的兴起

——以北方岩画为中心

叶庆兵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芜湖，241002）

摘要：在我国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等地曾发现许多与先民牧猎活动有关的岩画。其中一些岩画并非真实牧猎场景的描绘，而具有一定的巫术内涵。从这些图像可以看出，史前牧猎活动对狩猎巫术、丰产巫术、生殖巫术、再生巫术、升天巫术的兴起产生了重要的促进作用。正是牧猎活动中人与动物相互依存的紧密关系，促进了原始巫术的兴起和发展。

关键词：牧猎活动　原始巫术　北方岩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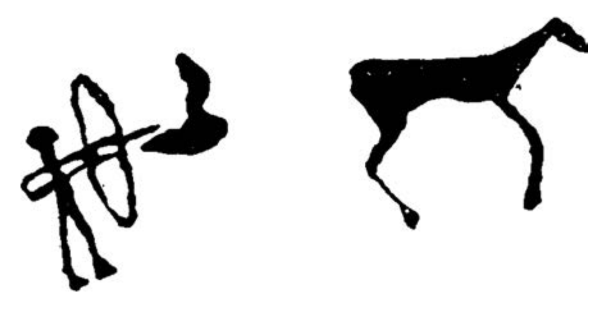
在我国广袤的土地上，尤其是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等地，曾发现许多与牧猎活动有关的岩画。这些岩画有的反映了牧猎活动的真实场景，有的则与现实牧猎活动存在差距，而含有一定的巫术内涵，从中可以看出原始巫术的兴起与先民的牧猎活动有着密切的关系。本文即结合此类图像，对史前牧猎活动与原始巫术兴起的关系展开探讨。

一、狩猎活动与狩猎巫术

原始社会的人类为了获取食物，不得不进行狩猎，尤其是在畜牧业尚未发展起来的时候，狩猎就更为重要。北方岩画中，狩猎图像众多，正反映了狩猎活动的重要性。然而，自然界中的猛兽在力量、速度等方面远远超过了人类，因此，狩猎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如何才能增加狩猎所得？先民们曾将希望寄托于巫术。

考古工作者在内蒙古自治区阴山山脉曾发现大量岩画，这些岩画多与史前狩猎、畜牧活动有关，其中不少就可能是狩猎巫术的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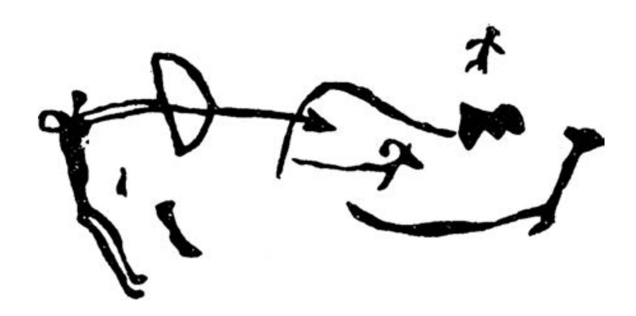
例如内蒙古自治区磴口县格尔敖包沟第十六地点第 3 组岩画，画面的左边是一个猎人，猎人头上留着发辫，张弓搭箭；弓箭前方有一只黄羊的尾巴；再往前是一只断尾的黄羊（图一）。岩画中以尾巴的分离，表示黄羊即将被猎取。岩画发现者认为这幅岩画



图一　格尔敖包沟第十六地点第 3 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 年，226 页）

带有模拟巫术的性质，即通过描绘猎杀黄羊的画面实现在现实中对黄羊的猎取 ①，也就是说这幅图像反映的并非真实的狩猎场面，而是狩猎巫术。这种分析是很有道理的，现实的狩猎活动中，弓箭很难使黄羊的尾巴掉落。

在一些狩猎图像中，还有巫师同时出现。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几公海勒斯太一带也有数量众多的狩猎岩画，其中常常伴有巫师。如第四岩画点第 49 组岩画，画面主体部分是一猎人射中一只大动物，在被射中的动物上方，有一张臂叉腿系尾饰的舞者（图二）。值得注意的是，被射中的动物形体并非写实，而是高度抽象化，这表明这幅图像也不是现实场景的描绘。《说文》云"巫，巫祝也，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者也" ②，可见舞蹈是巫的职能之一，在岩画中，巫师形象并不少见，大多正做舞蹈姿态。据此，图中右上方的舞者应为巫师。



图二　几公海勒斯太一带第四岩画点第 49 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 年，40 页）

又如韩乌拉山峰第十三地点第 17 组岩画，画面绘一猎人弯弓搭箭瞄准一只巨大的野牛，右上方是两个连臂舞者，皆有头饰，腰佩武器（图三）。这两个连臂舞者也应是

① 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 年，225 页。

②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201 页。

巫师，不仅其舞蹈姿势与巫师相符，其头戴羽饰，腰配武器的特征，都具有巫师的特点。据学者调查，我国北方诸民族的萨满巫师多取鹿皮做帽子，有的还在帽子上插鹿角、匕首、铜鸟等物；西南各民族的巫师也戴帽子；而中部及东南地区的巫师则多戴雉羽。除帽子外，衣服上也有诸多纹饰，如鄂温克族、鄂伦春族萨满穿着鹿皮缝制的长袍，“其上有许多铜镜、铜铃、工具、动物、乳房等象征物”[①]。图中舞者的装扮与这些巫师颇为符合。

那么这些狩猎图像为何要将巫与狩猎场景结合在一起呢？自然是期望巫师在狩猎活动中发挥作用，使狩猎有所收获。换言之，这种图像也应是狩猎巫术的反映。



图三　韩乌拉山峰一带第十三地点第 17 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 年，101 页）

二、畜牧活动与丰产、生殖巫术

随着狩猎所得增加，一些野生动物逐渐被驯化和畜养起来，从而发展起原始的畜牧业。畜牧业发展起来之后，人类所得不再仅仅和狩猎有关了，还依赖于畜养动物的繁殖。对于动物的繁殖，先民也曾企灵于巫，从而发展起原始的丰产巫术。

先民常常用男女交媾来表达丰产的愿望，这是因为“野蛮人想象着精灵产生谷物和他们产生子女一样，他们怕精灵忘记这个生殖过程或羞于为此，乃到田野上为之示范。所以，几乎在所有季节性节日里的性交都被认为是宗教上的美德”[②]。这虽然说的是农业方面的情况，但也同样适用于畜牧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巴河县加那阿希村的一幅岩画，正表现了男女交媾和动物繁殖的关系。图中右下方为正在交媾的男女，左方一人持弓搭箭，箭头延伸到交媾者的生殖器上。交媾男女的上方有一只羊，羊的躯体显然被夸大了，有交媾者及弯弓搭箭者加起来那么大，弓箭的下方又有一只小羊（图四）。图中交媾的两人表现的应是生殖崇拜，延伸到生殖器上的箭头亦有生殖崇拜的含义。有学者指出，“弓象征女阴，箭象征男根。执弓搭箭就意味着两性交媾。如果施加巫术的魔力，弓箭图像就有了增强生殖力的作

① 宋兆麟:《巫与巫术》，四川民族出版社，1989 年，68 页。

② L. Brawne. the beginning world. 1930: 46-47. 转引自周庆基《且崇拜与祖先崇拜》，《世界宗教研究》1982 年 1 期。



图四　哈巴河县加那阿希村岩画
（采自苏北海：《新疆岩画》，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4年，76页）

用”[①]。值得注意的是，在箭下有一只小动物，交媾图的上方还有一只形体夸大的羊，那么，这幅图像很可能表现了通过两性交媾增强牲畜繁衍的愿望，具有丰产巫术的作用。

西藏自治区日松区任姆栋山发现的1号岩画也可能具有丰产巫术的内涵。画面上部居中位置刻有弯月、太阳以及两性生殖器。画面下方则刻有人、鱼及罐，其中一条大鱼首尾相接成圆形，腹中还有十条小鱼，再往下更有九排一百二十五只羊头（图五）。羊头应该是用于祭祀，而男女生殖器、孕育幼崽的大鱼无疑都表现了繁殖的含义，故有学者认为“这一岩画表现的当是原始宗教中为祈求人畜兴旺而进行祭祀的宏大场面”[②]。这幅图像并未直接描绘两性交媾的画面，但两性生殖器同处一个画面中，亦有两性交媾之含义，而表现两性交媾的目的又是为了促进动物的繁殖，故也应与丰产巫术有关。

类似的图像还有不少，这些图像都是通过表现人类两性交媾，促进动物的繁殖，以获得丰产的效果。反过来，动物的生命力、繁殖力又大大超过了人类，因此，先民亦曾以膜拜动物的形式，来求人类的繁衍和存续。

在岩画中，动物的蹄印是非常常见的。郦道元《水经注》对蹄印遗迹已有不少记载，如卷二《河水》“又东过金城允吾县北”条，注云“今晋昌郡南及广武马蹄谷盘石上，马迹若践泥中，有自然之形，故其俗号曰天马径，夷人在边效刻，是有大小之迹，体状不同，视之便别”[③]；卷四《河水》“又东过河北县南”条，注云“其水又迳鹿蹄山西，山石之上有鹿蹄，自然成著，非人功所刊”[④]；卷二十六《淄水》“又东过利县东”条，注云“盘石上尚有人马之迹”[⑤]；卷二十七《沔水》“又东过西城县南”条，注云“山下有石坛，上有马迹五所”[⑥]；卷三十八《湘水》“又东北过重安县东，又东北过酃县西，承水从东南来注之”条，注云“石悉有迹，其方如印”[⑦]；卷三十九《洣水》“又

① 陈兆复：《古代岩画》，文物出版社，2002年，183页。

② 西藏文管会文物普查队：《西藏日土县古代岩画调查简报》，《文物》1987年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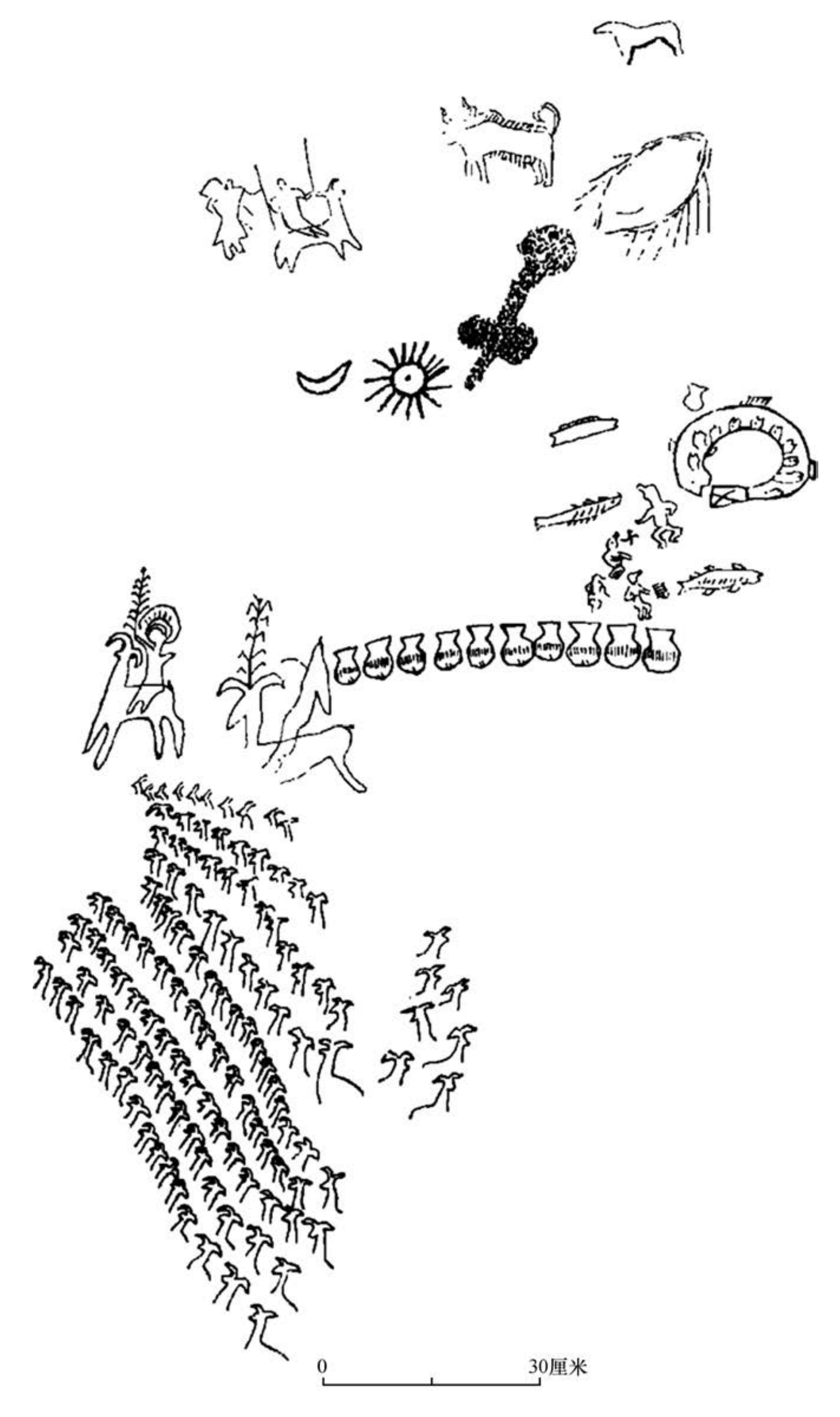
③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年，50、51页。

④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年，112页。

⑤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年，624页。

⑥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年，650页。

⑦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年，893页。



图五 西藏日松区任姆栋山1号岩画

（采自西藏文管会文物普查队：《西藏日土县古代岩画调查简报》，《文物》1987年2期）

西北过险山县南”条，注云“上有仙人及龙马迹”①。

除了蹄印外，脚印也多有发现。据学者统计，我国境内发现早期人类脚印或动物蹄印的岩画地点有福建省华安石门坑岩画、福建省华安草仔山岩画、福建省华安官畲岩画、福建省华安良村岩画、福建省华安胡林脚印岩画、福建省东山县岣嵝山岩画、福建省南靖县村雅村岩画、福建省南靖县八仙围棋山岩画、福建省龙海县云洞岩画、福建省龙海县太武山岩画、福建省漳浦县海月岩岩画、福建省漳浦县赵家堡岩画、云南省临沧采花坝岩画、广西壮族自治区靖西县岩怀山岩刻、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岩画②。在这些地点以外，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内蒙古自治区等地区还有不少地点也发现了脚印或蹄印岩画。

这些蹄印或者脚印往往与生殖崇拜有关，是生殖崇拜的象征物。英国学者海瑞・卡纳（ Harry Cutner ）对脚的生殖内涵有所介绍，他在《性崇拜》一书中指出：

> 有几种性拜物狂在心理上非常复杂，最著名是拜足狂。……全世界人的观念都将脚和性器官连起来，这似乎说明拜足狂是有它的自然基础的。在犹太人中，“脚”用作性器官的代名词，如旧约埃赛亚中的“脚毛”意即阴毛③。

由此可见，脚印与蹄印与生殖崇拜有密切关系。这种关系在岩画中有更直观的表现。

例如贺兰山岩画中就发现不少人类脚印。郦道元《水经注》对此已有记载，《水经注》卷三“河水”条载“河水又东北历石崖山西，去北地五百里。山石之上，自然有文，尽若虎马之状，粲然成著，类似图焉，故亦谓之画石山也”④。石崖山即今卓子山，属贺兰山支脉。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在贺兰山发现了大量岩画。据统计，宁夏贺兰山南北长 250 千米，在沿贺兰山东麓东西 3.7 千米的跨度上，已经记录了 19752 个岩画图形⑤。在这些岩画图形中，脚印又是其重要内容之一。值得注意的是，这些脚印又往往与具有生殖崇拜含义的画像融为一体。如在广武口砂石梁，就发现了 20 多个脚印，“在砂石梁西约 1 千米的上梁南侧，有一只阴刻而成的左脚印……，足尖上方刻有只公羊，阳具直挺，指向前方一阴性符号”（图六），“在贺兰口洪积扇荒漠草原上，发现了一块刻有两个脚印的石头，这块卵石呈倒三角形，在其中间刻有左右对称的两个脚印，10

---

①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 年，917 页。

② 汤惠生：《脚印岩画与“大人迹”》，《民族艺术》2004 年 4 期。

③〔英〕卡纳（Cutner，H.）著，方智弘译：《性崇拜》，湖南文艺出版社，1988 年，103 页。

④ 陈桥驿：《水经注校证》，中华书局，2007 年，74 页。

⑤ 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28 页。

个脚趾和脚的轮廓线均为阴刻，脚掌则以细密的凿点组成”[①]（图七）。这两组脚印岩画均具有比较明确的生殖崇拜内涵，第一组“足尖上方刻有只公羊，阳具直挺，指向前方一阴性符号”，生殖崇拜的含义非常清楚。关于第二组，脚印被刻绘在倒三角形内，前已说明脚印可以作为男性生殖器象征，而三角形常作为女性生殖器的象征。海瑞·卡纳在《性崇拜》中介绍到“史莱曼博士在他的著作上叙述所搜集的一具铅制女性偶像，其牝户特以一个三角形标出”[②]，这可以说是三角形为女性生殖器象征的实物证据。在象征女性生殖器的三角形内刻绘象征男性生殖器的脚印，其生殖内涵可谓不言而喻。



图六　贺兰山广武口砂石梁脚印岩画
（采自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177 页，图 4 ~ 101）



图七　贺兰口洪积扇荒漠草原脚印岩画
（采自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177 页，图 4 ~ 102）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草原上也发现了不少蹄印岩画，这些蹄印常与动物群绘制在一起。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推喇嘛庙地区第一地点第一组岩画[③]（图八）、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南吉板登一带第三地点第一组岩画[④]（图九），均将动物蹄印和众多动物形象巧妙地组合在一起。这是内蒙古草原岩画中最为习见的图案，之所以如此绘刻，也应与生殖崇拜有关。“据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草原的牧民说，每当牧民们感到牲畜繁殖太慢，或瘟疫使大批牲畜死亡时，他们便到附近山上，选择风水好的地方，凿刻许多牲畜蹄印，以祈求牲畜兴旺和避免灾祸”[⑤]，这应该是从远古传承下来的风俗，可见蹄印确有生殖崇拜的含义。

---

① 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177 页。

② 〔英〕卡纳（Cutner，H.）著，方智弘译：《性崇拜》，湖南文艺出版社，1988 年，173 页。

③ 盖山林：《乌兰察布岩画》，文物出版社，1989 年，5 页。

④ 盖山林：《乌兰察布岩画》，文物出版社，1989 年，245 页。

⑤ 陈兆复：《古代岩画》，文物出版社，2002 年，126 页。



图八　乌兰察布推喇嘛庙地区第一地点第一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乌兰察布岩画》，文物出版社，1989 年，7 页，图 1）

此外，青海省刚察县吉尔孟乡的哈龙沟有一组蹄印岩刻，刻在一块巨石上，石面朝南，周围绿草如茵，常有求生育的妇女，近前抚摸、膜拜[①]。这也是蹄印具有生殖崇拜内涵的表现。

具有生殖崇拜内涵的蹄印背后可能还蕴含了一定的神话故事。《诗经・生民》载“厥初生民，时维姜嫄。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无子。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载震载夙。载生载育，时维后稷”[②]，所谓“履帝武敏”是说踩了上帝的脚印。《史记・周本纪》亦载“周后稷，名弃。其母有邰氏女，曰姜原。姜原为帝喾元妃。姜原出野，见巨人迹，心忻然说，欲践之，践之而身动如孕者。居期而生子”[③]。这是关于周始祖后稷诞生的神话，传说后稷是姜嫄踩了巨人足迹之后受孕而生。这一神话很可能是对实际发生的一次巫术活动的神化，姜嫄履巨人迹是想通过接触带有生殖崇拜意蕴的脚印来实现生育的目的，幸运的是在这场巫术活动之后，姜嫄顺利地怀孕生子，于是这场巫术活动被神化，形成了周始祖后稷的诞生神话。



图九　乌兰察布南吉板登一带第三地点第一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乌兰察布岩画》，文物出版社，1989 年，247 页，图 1196）

① 陈兆复:《古代岩画》，文物出版社，2002 年，126 页。

② 孔颖达:《毛诗正义》；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2009 年，1137 页。

③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82 年，111 页。

从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草原上和青海省哈龙沟的情况来看，这些蹄印或者脚印也曾被用于祈祷生育，具有生殖巫术的魔力。这些图像的背后很可能也曾存在过一些生殖神话，只是这些神话没有像后稷诞生的神话一样幸运地流传下来，而是淹没于历史的长河中，终于不为人所知了。但所幸的是，留存下来的图像为我们揭示了曾经存在过的生殖巫术的历史遗痕。

在先民看来，人类的繁衍与动物的丰产具有同样重要的意义。这还可以从河北省滦平县后台子遗址出土的石雕中看出，1983～1989 年发掘的河北省滦平县后台子遗址中，曾发现六尊裸体孕妇形象的石雕人像，值得注意的是，同时出土的还有一座怀孕的兽雕像[①]（图一〇），他们形象一致，同时出土，恰表明先民将人类的繁衍与动物的丰产视作同样重要、道理相通的两件事。






图一〇　河北省滦平县后台子遗址出土怀孕石雕人像与兽雕像
（采自承德地区文物保管所、滦平县博物馆：《河北滦平县后台子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94 年 3 期）

综上所述，先民既渴望动物的繁殖，更渴望人类自身的繁衍。这两种需求融合在一起，相互促进，形成了融丰产与生殖于一体的原始巫术。

三、牧猎活动与再生巫术

我国上古神话中有许多再生神话，如《山海经·大荒西经》载“风道北来，天乃大水泉。蛇乃化为鱼，是为鱼妇。颛顼死即复苏”[②]，《淮南子·地形》又云“后稷垅在建木西，其人死复生，其半鱼在其间”[③]，可见颛顼与后稷都有死而复生的经历。从另一些神话来看，死而复生往往又需借助巫的力量才能实现。如《山海经·海内西经》载“开

① 承德地区文物保管所、滦平县博物馆：《河北滦平县后台子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94 年 3 期。

②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416 页。

③ 何宁：《淮南子集释》，中华书局，1998 年，362 页。

明东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夹窫窳之尸，皆操不死之药以距之。窫窳者，蛇身人面，贰负臣所杀也”[①]。鲧也有死而复生的经历，《楚辞·天问》云“化为黄熊，巫何活焉”[②]，即道其事。由此可见，巫具有起死回生的能力，死而复生需借助巫的力量，换言之，即需施行再生巫术。





图一一　几公海勒斯太一带第四岩画点第8组岩画
（采自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年，27页）

一些岩画可能是再生巫术的反映，如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几公海勒斯太一带第四岩画点第8组岩画（图一一），画面左上方绘一人，衣着整齐，头戴有饰物的帽子，双臂下垂。人物双脚向前而立，前方有一只倒置的动物，下方则绘有一正立的动物[③]。图中头戴饰物的应是巫师，倒立当表示该动物已死亡，巫面朝此动物，二者似有关联；在死亡的动物下面，又有一只正立的动物，说明为活物。这幅岩画将一只死去的动物、一只活着的动物与巫绘画在一起，是否表示图中的巫通过某种法术或不死药使死去的动物复活了？从这三个形象来看，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而如果这一推测成立，那么这幅图像所描绘的就是一个巫师正在施行再生巫术的场面，其背后可能还蕴含着与颛顼、后稷、鲧等神话人物死而复生的情节相类似的神话故事。

四、牧猎活动与升天巫术

巫与普通人的一个重要区别在于他们能够上天入地，沟通人神。《山海经》载：

> 大荒之中，有山名曰丰沮玉门，日月所入。有灵山，巫咸、巫即、巫朌、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④]。（《大荒西经》）
>
> 巫咸国在女丑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群巫所从上下也[⑤]。（《海外西经》）

---

①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285、301页。

② 洪兴祖：《楚辞补注》，中华书局，1983年，10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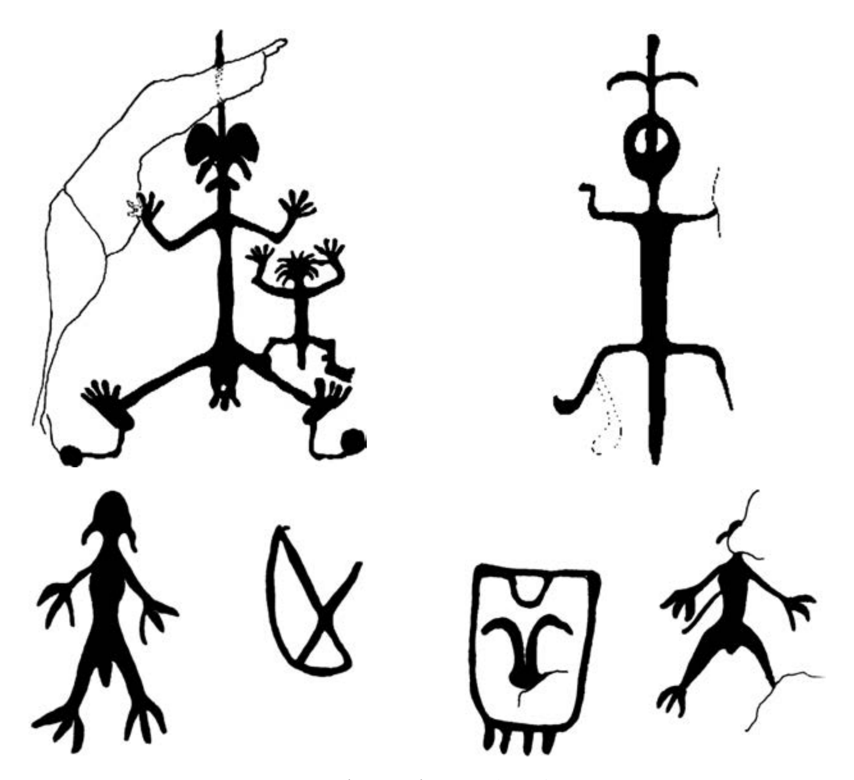
③ 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年，25页。

④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396页。

⑤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219页。

《楚辞·离骚》亦云“巫咸将夕降兮，怀椒糈而要之。”王逸注：“巫咸，古神巫也。当殷中宗之世。降，下也”[①]。所谓降，指神灵降临凡间，亦可见巫有上天入地的本领。

在反映牧猎活动的图像中，有些很可能与巫上天入地，沟通人神的活动有关。如贺兰山贺兰口岩画第二区发现的一幅图像，图中为两个人形，均四肢大张，呈舞蹈状。左边一人形体较大，头上有一根竖起的“天线”，双脚各系一只小铃，两腿中间有着重刻画的生殖器。图右人像姿态与女巫相近，唯形体较小，脚上无铃，胯下似有男性生殖器。研究者认为，图左一人与跳大神的巫婆相似，当系女巫，图右则为男巫，也即觋。在女巫头顶的那根天线，则象征着沟通天人[②]。这一图像与巫的姿态很相似，确有可能为巫形象的写照。这种头顶有“天线”的人物形象在第三区岩画中亦有发现，该人物亦呈舞蹈姿势，可能也是巫的形象。此外，还有一种人物形象，亦呈舞蹈姿势，而人物手脚均被绘制成三叉形状，与鸟爪相似，当为鸟形的装饰。这种形象也可能是巫师，研究者认为，把巫师的手脚描绘成鸟爪形，与飞翔有关联，暗示巫可以上通于天[③]（图一二）。



图一二　贺兰山贺兰口岩画中的巫

（采自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253、278、263 页）

① 洪兴祖：《楚辞补注》，中华书局，1983 年，36 页。

② 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64、65 页。

③ 贺吉德、丁玉芳：《贺兰山贺兰口岩画》，宁夏人民出版社，2017 年，65 页。

巫在进行巫术活动时，常需借助动物通灵，这种动物是巫可以上天入地的坐骑，也是其与神灵进行沟通的助手。如张光直所介绍的：

正如叶理雅得（M.Eliade）所言："萨满们还有一批专属他们自己的精灵，其他人和单独献祭的人对此毫不知晓……这些作为伙伴，充当助手的精灵多作动物状。在西伯利亚和阿尔泰人中间，他们有熊、狼、雄鹿、兔、所有种类的鸟（尤其雁、鹰、鸮、乌鸦等），各种大虫子，此外还有幽灵、树的精灵、泥土的精灵、灶神等等"。按照学者和萨满报道人的说法，"萨满的神力在于他能使自己随意进入迷幻状态……鼓声与舞蹈并作，使他极度兴奋，并把他的伙伴，如野兽和鸟类召到身边。这些旁人看不见的动物能助他一臂之力，帮助他升天。他也是在这种迷幻颠狂之时施展法术。并在迷昏中象鸟一样升向天界，或象驯鹿、公牛或熊一样降到地界"[①]。

张氏提出的这种"动物伙伴"现象应该是客观存在的。《山海经·海外西经》云"大乐之野，夏后启于此儛九代。乘两龙，云盖三层；左手操翳，右手操环，佩玉璜"[②]。《大荒西经》又云"西南海之外，赤水之南，流沙之西，有人珥两青蛇，乘两龙，名曰夏后开。开上三嫔（宾）于天，得《九辩》与《九歌》以下。此天穆之野，高二千仞，开焉得始歌《九招》"[③]。夏后启儛九代，又能够上宾于天，显然是一个大巫，而他沟通人神需借助"两龙"。《山海经·海外西经》又载"巫咸国在女丑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群巫所从上下也"[④]，两手操蛇又为巫咸的一大标志，蛇或许就是巫咸的通灵助手。



图一三　乌斯台沟第十地点岩画

（采自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年，301页）

北方岩画中的一些巫形象很可能即表达了此种含义。如内蒙古自治区乌斯台沟第十地点发现一幅岩画，"画面上是一个舞者，双手高高扬起，五指分开，似乎骑在一只什么动物背上"[⑤]（图一三）。这幅岩画中的舞者与上文所说阴山岩画中的巫形象相似，而所骑的动物很可能即为其上天入地的坐骑，也即通灵的助手。

① 张光直：《美术、神话与祭祀》，辽宁教育出版社，2002年，54页。

②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209页。

③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414页。

④ 袁珂：《山海经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219页。

⑤ 盖山林：《阴山岩画》，文物出版社，1986年，300页。

贺兰山和阴山地区是游牧民族活跃的重要地带，这两处所发现的岩画也主要与先民的牧猎活动有关。这其中所发现的巫术图像，应是先民牧猎活动中的一部分，尤其是巫师与动物结合的图像，即使是上天入地的巫师，也要得到动物的助力，这充分反映了牧猎活动中人与动物的依存关系。

综上，从北方岩画中可以看出，原始巫术的兴起与史前牧猎活动有密切的关系。牧猎活动中，人与动物的紧密关系，为原始巫术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为了猎取动物以获得食物，兴起了狩猎巫术；出于对动物繁殖和人类繁衍的渴望，兴起了丰产巫术和生殖巫术；畜养动物的死亡对原始人来说无疑是巨大的损失，他们渴望死去的动物能够起死回生，兴起了再生巫术；此外，人类还希图借助动物，以达到上天入地、沟通天人的目的，又发展出升天巫术。总之，正是牧猎活动中人与动物的相互依存关系，促进了原始巫术的兴起和发展。

Prehistoric Hunting Activities and the Original Witchcraft —— Centered on Northern Rock Paintings

Ye Qingbing

Abstract: In China, especially in Inner Mongolia, Xinjiang, Tibet and other places, many rock paintings related to ancestors' grazing and hunting activities have been found. They are not natural hunting scenes but have certain connotations of witchcraft. It can be seen from these images that prehistoric hunting activities have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rise of hunting witchcraft, fertility witchcraft, reproductive witchcraft, regenerative witchcraft and ascending witchcraft. The close relationship between people and animals in herding activities promotes the rise and development of primitive witchcraft.

Keywords: Hunting activities; The original witchcraft; Northern rock paintings

中国彩陶研究的新起点

——《中国出土彩陶全集》读后十思

任瑞波

（吉林大学考古学院，长春，130012）

摘要：《中国出土彩陶全集》选取彩陶标本系统、资料介绍翔实、展示实物全面，将促进学界对与彩陶相关的学术前沿和热点问题进行深入探讨。该书对彩陶的“界定”“年代”“出身”“性质”“称谓”“演进”“归属”“编号”“展示”“有无”以及彩陶与中华文明起源等诸多问题的解决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中国出土彩陶全集》 彩陶 思考

1921年，瑞典学者安特生在河南省渑池县发掘仰韶遗址，科学的考古学正式在中国诞生，彩陶也从此进入人们的视野。新中国成立后，以彩色绘制、黑白照片和彩色照片为主体的彩陶“图谱”类著作陆续出版，可大致分为以下几类：

第一类，以省份为单位的彩陶图谱。如《甘肃彩陶大全》①、《新疆彩陶》②、《青海彩陶》③和《江苏彩陶》④。

第二类，以遗址为专题的彩陶图谱。如《华夏之花：庙底沟彩陶选粹》⑤、《青海柳湾彩陶选粹》⑥和《雕龙碑史前彩陶》⑦。

第三类，以博物馆馆藏彩陶为内容的彩陶图谱。如介绍甘肃省博物馆馆藏彩陶的

---

① 张鹏川：《甘肃彩陶大全》，艺术家出版社，2000年。

②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彩陶》，文物出版社，1998年。

③ 青海省文物考古队：《青海彩陶》，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④ 南京博物院：《江苏彩陶》，文物出版社，1978年。

⑤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华夏之花：庙底沟彩陶选粹》，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

⑥ 中国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湾彩陶选粹》，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

⑦ 王仁湘：《雕龙碑史前彩陶》，文物出版社，2006年。

《黄河彩陶：华夏文明绚丽的曙光》[①]。

第四类，以专题展览为主体的彩陶图谱。如陕西历史博物馆以彩陶为主体的展陈《彩陶 · 中华：中国五千年前的融合与统一》[②]。

第五类，以当时中国出土彩陶为对象的彩陶图谱。如《中国彩陶图谱》[③]，全书分为四部分：研究篇、图谱篇、解说篇和资料篇，其中“图谱”部分共收录了 2009 件全国各地出土的彩陶。

上述五类彩陶图谱主旨各异、重点突出、特色鲜明。但或受馆藏和地域限制，收录的彩陶数量有限；或受排版限制，缺失对彩陶的文字介绍和说明；或受限于印刷水平，彩陶图片的质量不高，色彩失真；或受其他主客观原因，彩陶标本多为线描彩绘图案，而非真实的器物照。

众所周知，彩陶和普通的陶器有较大的区别，其色泽、图案和细节都要真实地传递给读者，要实现这一目的，全方位的文字说明、高质量的彩色照片和多角度的全面展示必不可少。因此，中国考古学界对一部“优质”的彩陶图谱翘首以待，而《中国出土彩陶全集》的出版恰逢其时。

一、《中国出土彩陶全集》的特点

2021 年 10 月，为庆祝中国考古学诞生 100 年，由陈星灿先生主编、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十卷本《中国出土彩陶全集》（后文简称《全集》）面世，这套书博采众长，为学界奉献了一部中国彩陶的“饕餮盛宴”。《全集》力争将每一件彩陶标本的信息进行全面展示和详细说明，为读者提供了极为丰富的信息，不论是对专业的研究人员还是普通的社会大众，都是一套极佳的彩陶类读物。该书至少有三个特点。

（一）彩陶标本选取系统

《全集》共选取全国 24 个省（自治区）的 2460 多件彩陶，既包括了近 40 年内考古新发现的典型彩陶，也纳入了 40 年前考古出土的“知名”彩陶，这些彩陶延续的时间上至新石器时代，下至铁器时代，将中国出土的代表性彩陶一网打尽。

（二）彩陶资料介绍翔实

《全集》对每一件彩陶标本都有详细的文字说明，包括器名、所属时代、所属考古

---

① 甘肃省博物馆：《黄河彩陶：华夏文明绚丽的曙光》，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00 年。

② 王炜林：《彩陶 • 中华：中国五千年前的融合与统一》，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2020 年。

③ 张鹏川：《中国彩陶图谱》，文物出版社，1990 年。

学文化、基本尺寸、出土年代、出土地点、现藏地点、陶质陶色、陶器形态和图案装饰，为专业的科研工作者提供了考古学、历史学、美学、艺术学等多角度的研究信息。

（三）彩陶实物展示全面

所有入选《全集》的彩陶均配有高质量、高清晰度的彩色照片。一些彩陶除了整体正面照之外，还配有细部照、侧视照和俯视照。同时，还有部分彩陶配有图案局部线描图、图案整体展开线描图、图案整体展开照片图，甚至还有一些彩陶标本配以三维视角图。这种宏观与微观相结合、平面与立体相配套的展呈方式，让读者对彩陶的认识一目了然。

二、十 点 思 考

《中国出土彩陶全集》不论是对全国不同地区彩陶的发现和研究概述，还是对每一件彩陶标本的展示与描述，都很容易引发读者对彩陶本身、彩陶所属的考古学文化以及与彩陶相关的学术热点问题展开讨论。以下是笔者的十点浅显思考，不当之处，敬请方家指正。

（一）彩陶的“界定”

一般认为，彩陶指器表用赭红、黑、白三种颜料绘制各种花纹图案的陶器，可细分为两种：一种为入窑烧前绘彩，烧成后花纹不易脱落；一种为出窑烧好后绘彩，花纹容易脱落[①]。按这种理解，前者为狭义的彩陶，后者为狭义的彩绘陶，它们都属于广义的彩陶范畴，这是目前学界都普遍接受和使用的概念。《全集》新出现了第三种彩陶，即“施衣陶”。不过，对于“施衣陶”究竟是否属于彩陶，《全集》还没有定论，学者们的认识也各不相同。例如第1卷陈星灿先生在总序中说：“福建的夹炭红衣陶出现在六七千年前的闽清大坪顶遗址第一期和平潭的壳丘头遗址，但是真正的彩陶则出现在闽江下游的昙石山文化、闽东沿海的黄瓜山文化等新石器末期文化或青铜时代初期文化中。”言外之意，施红衣陶还不是“真正的彩陶”。而在《全集》第8卷福建地区的彩陶概述部分，有学者明确提出，“福建先秦时期的彩陶分为器表装饰陶衣的施衣陶和绘制卵点纹、宽带纹、几何形纹等图案的彩绘陶两种”“昙石山文化彩陶的施彩方式主要有三类：第一类是施于直颈圈足罐器表或纺轮表面的红衣陶……”无疑，红衣陶就是彩陶。因此，是否将“施衣陶”归入彩陶，目前还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笔者的观点是

---

① 中国硅酸盐学会编：《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40页。

不管是彩陶、彩绘陶或者施衣陶，似宜遵循以“矿物颜料为彩”，否则不宜称其为彩陶。“施衣陶”的“衣”究竟是一层红色细泥，还是一种红色颜料，各地的具体材料和实际情况暂时不得而知。但无论如何，我们应该对彩陶有清晰和明确的界定，否则其内涵与外延将无限扩大。

（二）彩陶的“年代”

至少包括三个方面。

第一，对同类彩陶的时代归属分歧明显。

众所周知，中原地区新石器时代结束、青铜时代开始的时间大约距今4000年左右，但边疆地区则各不相同。例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部的青铜时代从距今5000年就已经开始，而香港特别行政区[①]、福建省[②]等地的青铜时代开启不早于距今3500年。台湾地区新石器时代结束的时间更晚，大约在距今2000年前后[③]。西藏地区金属时代开始的年代最晚，距今大约1000年。因此，在这种区域性差异客观存在的情况下，对那些在相邻两个地区的同一类彩陶所属的时代判定就显得较为复杂。

例如《全集》第7卷概述中说：“距今4000年以后，自齐家文化中晚期开始，甘肃历史跨入青铜时代……西城驿文化，距今4000～3700年”，即西城驿文化属于青铜时代早期。但是，西城驿文化风格的彩陶同样出现在《全集》第10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北路文化早期（公元前2100～前1500年），图例中清晰标明其属于青铜时代中期。同一类彩陶，分属“青铜时代早期”和“青铜时代中期”的原因并非是因西城驿文化的彩陶具有较长的时间延续性，而是由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甘肃省进入“青铜时代”的时间早晚不一所致。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早的青铜时代文化当属西北部的阿凡纳谢沃文化，年代大致在公元前3000～前2500年左右，因此《全集》第10卷将公元前2100～前1500年视为青铜时代中期理所当然。但已有的研究清晰表明，阿凡纳谢沃文化并未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部，而发现西城驿文化陶器的天山北路文化主体更接近甘青地区的同时期遗存[④]。因此，不宜笼统认为整个新疆地区的青铜时代都是从距今5000年开始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部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部应区分对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部的青铜时代与甘青地区的青铜时代保存一致，而不宜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部看齐。其实，这一问题产生的根源是因为当前学界没有清晰规范各地“新石器时

---

① 商志𩡝、毛永天：《香港地区新石器文化分期及与珠江三角洲地带的关系》，《考古学报》1997年3期。

② 福建省博物院：《福建考古的回顾与思考》，《考古》2003年12期。

③ 臧振华：《台湾考古的发现和研究》，《东南考古研究（第二辑）》，厦门大学出版社，1999年。

④ 邵会秋：《新疆史前时期文化格局的演进及其与周邻文化的关系》，科学出版社，2018年。

代”和“青铜时代”的年代上下限而导致。

第二，对仰韶文化的年代认识分歧较大。

彩陶在仰韶时代走向繁荣，但是如表一所示，《全集》相关各卷对各地仰韶文化早期、中期和晚期的绝对年代认识分歧非常明显，仅庙底沟文化的年代就有 3 种不同的观点：公元前 3900 ~ 前3600 年、距今 5700 ~ 4900 年、公元前 4500 ~ 前3500 年。因此，如果按《全集》部分卷本将相关遗存称为仰韶早期、仰韶中期和仰韶晚期等称谓，虽看似名称统一，但在具体学术探讨过程中可能会产生诸多误解。因此，在当前学术界对半坡文化和庙底沟文化绝对年代的认识并不一致的情况下，使用最准确的考古学文化名称来称呼相关遗存，可能会减少一些不必要的麻烦。此外，加强对各地仰韶文化年代学的基础研究，也势在必行。

表一 《全集》相关各卷对仰韶文化的年代认识

《全集》各卷	文化（年代）		
第 1 卷	半坡文化 （公元前 4900 ~ 前4200 年）	庙底沟文化 （公元前 3900 ~ 前3600 年）	西王村文化 （公元前 3600 ~ 前2900 年）
第 6 卷	半坡文化 （距今 6500 ~ 5700 年）	庙底沟文化 （距今 5700 ~ 4900 年）	仰韶晚期遗存 （距今 4900 ~ 4500 年）
第 4 卷	河南彩陶发展期 （公元前 5000 ~ 前4500 年）	庙底沟文化为代表河南省彩陶的繁荣期 （公元前 4500 ~ 前3500 年）	庙底沟文化之后河南省彩陶的衰落期 （公元前 3500 ~ 前3000 年）

第三，对马家窑文化的年代认识尚未统一。

如表二所示，对于马家窑文化各类型（期）的年代问题，各卷（地）的认识差异明显，这不排除与马家窑文化在各地出现的时间早晚不同有关，但最根本的原因是部分学者对马家窑文化各期（类型）的年代并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准确认识。实际上，马家窑文化的主体年代认识目前并无大的分歧，马家窑类型（距今 5300 ~ 4700 年）、半山类型（距今 4700 ~ 4300 年）、马厂类型（距今 4400 ~ 4000 年）早晚相继发展是学界的共识。目前还有两个问题有待深入：一是石岭下类型的年代问题；二是半山类型的源头问题。

表二 《全集》相关各卷对马家窑文化各类型（期）的认识

《全集》各卷	文化（类型）	年代
第 1 卷	包含石岭下期的马家窑文化	公元前 3600 ~ 前 2000 年
	半山类型	公元前 2500 ~ 前 2300 年
第 5 卷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距今 5500 ~ 4700 年
第 7 卷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期	距今 5000 ~ 4600 年
	马家窑文化半山期	距今 4600 ~ 4300 年
	马家窑文化马厂期	距今 4300 ~ 4000 年
第 9 卷	马家窑文化（含马家窑期、半山期和马厂期）	距今约 5300 ~ 4000 年

上述所列举的三个与年代相关的问题，不是只关注或研究彩陶就能够解决的，而是涉及相关彩陶所在考古学文化的基础研究，只有把彩陶所在的相关考古学文化的分期和年代都判断清楚了，彩陶的年代研究才能更加细化和精确。

（三）彩陶的“出身”

《全集》书名为“中国出土彩陶全集”。顾名思义，书中展示的就是考古发掘出土的彩陶，而非传世或者收藏的彩陶。陈星灿先生在第1卷《前言》中对此有明确说明，即《全集》“一般只收录科学发掘的器物，个别情况下也收录虽非发掘，但有明确出土地点的采集品”。各卷收录的彩陶标本绝大多数都遵循这一原则，但个别彩陶标本的情况似乎较为复杂。除了正式“出土”的彩陶外，至少还有“采集”、“征集”和“收购”三类。

第一类属“采集品”，有明确的采集地点。如第7卷标本37仰韶文化中期彩陶罐是“采集于甘肃省庆阳地区（现庆阳市）宁县焦村”，第7卷标本46仰韶文化晚期彩陶壶是“1973年采集于甘肃省庆阳地区庆阳县西峰镇（现庆阳市西峰区）南佐遗址”，第7卷标本47仰韶文化彩陶壶是“20世纪70年代采集于甘肃省定西地区会宁县（现白银市会宁县）牛门洞遗址”。

第二类属“征集品”，有明确的“征集地点”。如第2卷的6件标本124～129菜园文化彩陶罐“均征集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地区（现固原市）海原县（现中卫市海原县）柴梁村”，第7卷标本39仰韶文化彩陶瓶是“1978年征集于甘肃省天水地区（现天水市）秦安县大地湾遗址河边台地仰韶文化中心区”，第7卷标本151马家窑文化半山期彩陶壶是“征集于甘肃省定西地区（现定西市）定西县（现安定区）石峡湾”，第8卷标本289马家窑文化马厂期人脸陶塑是“1990年征集于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枹罕镇”，第8卷标本416辛店文化彩陶壶是“2009年征集于甘肃省天水市”。

第三类属“收购品”，有明确的收购地点。如第8卷标本55马家窑文化马家窑期彩陶盆是“1988年收购于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

除上述三类情况外，还有一类较为特殊，即虽标明属“出土”，但综合相关的发掘报告和公布材料可知，并非是正式考古发掘出土，应另有来源，如第9卷标本268辛店文化彩陶靴形器，下文详述。

之所以要将这些“非出土品”单独指出来，并非是因为它们属“非出土物”，而是这些非正常“出土”的彩陶恰好非常特殊，在正式出土物中很难见到。如第7卷标本39是一件出自大地湾遗址的人形彩陶瓶（图一，1），《秦安大地湾》[①]将其归入仰韶文化第三期，除这件器物外，甘青地区众多仰韶文化遗址中都不见同类器。第8卷标本416辛店文化彩陶壶颈部下方绘制狩猎场面，“一男子跨马步正欲搭弓射箭，前后绘鹿

①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秦安大地湾——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6年。

的形象”（图一，2），除这件彩陶外，目前所见正式出土的辛店文化彩陶上既没有单独的“人”形图案，也没有单独的“弓箭”图案，人开弓引箭的场景更是难得一见。还需值得注意的是，此物的征集地点天水地区已经不是辛店文化的主体分布区。第9卷标本268是一件1989年出土的辛店文化彩陶靴形器（图一，3）。靴形陶器在甘青彩陶中并不少见，常出现在四坝文化和齐家文化中，但在辛店文化的正式出土材料中不见。1974～1978年柳湾墓地共发掘五座辛店文化墓葬[①]，未见靴形陶器。据《青海柳湾彩陶选粹》，1978年之后，柳湾墓地又进行了多次发掘，共清理墓葬230座，“全部为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和齐家文化墓葬”[②]。此外，2000～2001年，柳湾遗址还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遗物都属于马厂文化和齐家文化[③]。根据这些信息，基本可以判定标本268靴形彩陶器极有可能不是正式考古发掘出土的遗物，应属“征集品”或“采集品”。至于这件彩陶是否属于辛店文化，笔者认为还有较大的讨论空间。



图一　部分非正式出土的彩陶举例

1. 人形彩陶瓶　2. 彩陶壶　3. 彩陶靴形器

（四）彩陶的“性质”

在《全集》收录的彩陶中，有一类彩陶较为特殊，这类彩陶不论是器形还是器表装

---

① 青海省文物管理处考古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湾——乐都柳湾原始社会墓地》，文物出版社，1984年。

② 中国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湾彩陶选粹》，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

③ 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再现文明——青海省基本建设重要考古发现》，文物出版社，2013年，12～17页。

饰，都有较强的一致性，但分布于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如何判定这些彩陶的考古学文化性质归属，《全集》各卷采用的原则各异，至少有三种。

第一种采用“典型”原则。直接将其归入相关彩陶出土最多、最为典型的考古学文化中。如第 5 卷把四川省茂县营盘山遗址和金川县刘家寨遗址出土的马家窑文化风格的彩陶直接归入马家窑文化，第 6 卷将陕西省宝鸡市出土的马家窑风格彩陶明确标记为马家窑文化马家窑期。

第二种采用“就近”原则。彩陶出现在哪处遗址，就直接归入相关遗址所属的考古学文化。如西城驿文化风格的陶器，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北路墓地发现，第 10 卷直接将其归入“天山北路文化”。再如典型的半山文化和马厂文化风格的陶器，在菜园文化的相关遗址发现，第 2 卷都直接称其为“菜园文化”。

第三种采用“模糊”原则。如典型的西城驿文化风格彩陶，在齐家文化遗址中发现，第 9 卷标记为“齐家文化（西城驿文化陶器）”。

上述三种原则的采用各有依据，无对错之分，但每一种原则都直接关系到彩陶的文化性质判定，相比之下，笔者更倾向于第一种。

（五）彩陶的“称谓”

《全集》收录的彩陶绝大多数可归入学界公认的某一支考古学文化或某一类遗存，但部分彩陶标本存在以下四种新的情况。

第一种“无名无姓”。即相关彩陶没有确定的文化归属，只标明属于新石器时代。如第 5 卷广西壮族自治区出土的 7 件彩陶标本，均有明确的出土时间、出土地点，但没有标注它们所属的考古学文化或类型。7 件标本中有 2 件出自资源县晓锦遗址，据发掘简报①，晓锦遗址第一期出土了“弧线和粗直线褚色彩绘陶片”，第二期彩陶消失。以第一期和第二期遗存为基础，发掘者提出了“晓锦文化”的命名，年代大致在距今 6500～4000 年，彩陶所属的第一期为距今 6500～6000 年。但关于晓锦遗址一期的绝对年代，学界颇多争议，距今 8000 年②、距今 5000 年③和距今 4000 年④不同的认识都有。另外 5 件均出自武鸣县岜旺岩洞⑤，有学者将相关遗存称为感驮岩

---

①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工作队、资源县文物管理所：《广西资源县晓锦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04 年 3 期。

② 傅宪国：《广西地区史前文化发展序列初论》，《桃李成蹊集——庆祝安志敏先生八十寿辰》，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考古艺术研究中心，2004 年，194～205 页。

③ 张弛、洪晓纯：《华南和西南地区农业出现的时间及相关问题》，《南方文物》2009 年 3 期。

④ 陈伟驹：《岭南地区新石器时代的时空框架和生计方式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6 年。

⑤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工作队、南宁市文物管理委员会、武鸣县文物管理所：《广西武鸣岜马山岩洞葬清理简报》，《文物》1988 年 12 期。

文化[①]或感驮岩文化左右江类型[②]。但第 5 卷相关彩陶均未被纳入任何一种考古学文化，具体原因未知。

第二种“旧名新用”。即重新启用学界多数学者“弃用”的考古学文化。如第 3 卷将部分彩陶归入“青莲岗文化”。众所周知，青莲岗文化经历了非常复杂的使用和研究历程[③]。上世纪末本世纪初，大多数学者已不再使用该文化，但《全集》第 3 卷中再次明确出现，不排除是因为新材料的发现，该名称的使用有了“转机”，但“新”青莲岗文化与“旧”青莲岗文化之间可能有较大的区别。

第三种“新名新用”。即用新的考古材料命名新的称谓。例如第 3 卷江苏的黄岗二期文化，淮安黄岗遗址发掘资料尚未公布，该文化命名属首次见到。又如第 5 卷安徽省的侯家寨二期文化，安徽省侯家寨遗址资料已经公布，发掘简报称，侯家寨一期可纳入双墩文化的范畴，二期可称为侯家寨文化。再如第 5 卷广东省的横岭类型，广东省从化区横岭遗址的资料在 2021 年底前仅在《大众考古》2014 年第 6 期中有简要介绍，横岭类型属首次提出。

第四种“弃旧用新”。即弃用原来学界正常使用的考古学文化称谓，重新命名并使用新的考古学文化名称。如第 10 卷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河流域发现相关遗存的称谓，弃用了原来的“索墩布拉克文化”，而使用了新的“穷科克文化”，理由是新发现的墓地“文化内涵丰富，且与青铜时代的遗址存在叠压关系”。

上述四种命名情况，前三种都值得期待、鼓励和讨论，但是第四种做法笔者并不赞同，因为这涉及考古学文化的“命名”和“易名”问题[④]，“易名”即更改学界已经认同的考古学文化名称，既不利于学术交流，也会给读者带来诸多困惑。

（六）彩陶的“演进”

在黄河流域，彩陶在早于“仰韶时代”的老官台文化就已出现，这已是不争的事实。随着资料的增多，黄河流域之外彩陶的演进格外引人瞩目。

第一，长江下游地区。该区域年代较早的上山文化和跨湖桥文化的彩陶共性显而易见，皆出现了红衣白彩，与年代较晚的河姆渡文化所见的黑彩彩陶明显不同。有研究表

---

① 何安益：《百色新石器时代文化类型及其与周边文化的关系》，《历史的启示——右江流域民族历史文化与经济开发研讨会暨广西历史学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论文集》，广西人民出版社，2003 年。

② 韦江、杨清平：《广西武鸣河流域先秦墓葬的初步研究》，《南方文物》2007 年 3 期。

③ 张敏：《青莲岗文化的回顾与反思——兼论考古学文化区与民族文化区的相互关系》，《东方考古（第 17 集）》，科学出版社，2011 年。

④ 赵宾福：《考古学文化的“命名”与“易名”——以“老关庙下层文化”和“哨棚嘴文化”概念为例》，《东南文化》2004 年 4 期。

明，上山文化、跨湖桥文化和河姆渡文化存在前后继承的关系，属于同一文化系统[①]，但彩陶的演进似有不同。这提醒我们，彩陶系统和考古学文化系统可能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第二，赣鄱地区。老虎墩遗址位于江西省靖安县，2009～2010 年的考古发掘出土了数片彩陶，彩陶多为白色陶衣，图案有网格纹、弦纹、宽窄条纹，黑红两彩都能见到，发掘简报将其归入新命名的“老虎墩下层文化”，最初对其推断是距今 6000 年之前，《全集》第 5 卷则透露此类遗存的 ^{14}C 测年在距今 8000 年前后。这是目前江西地区最早的彩陶。对比其他各地的早期彩陶，笔者推测它们很可能还不是初创阶段的彩陶。在赣鄱地区，最早的新石器时代遗存可追溯在仙人洞遗址，相关遗存为距今 9000 年左右，未见彩陶，也没有施陶衣的迹象。因此，我们推测，从仙人洞晚期至老虎墩下层文化之间的 1000 年，有可能就是赣鄱地区彩陶的初创期。

第三，闽台地区。台湾地区大坌坑文化（距今约 6500～5000 年）的彩陶较为突出，《全集》第 3 卷中出现的菓叶文化其实就是大坌坑文化的一个地方类型，学者多称为菓叶类型。与大坌坑文化同时期海峡西岸的福建省，昙石山文化红彩“卵点纹”是一种典型彩陶纹样，与大坌坑文化中的赭彩“椭圆点列纹”有较大共性，且二者均可见彩绘与绳纹相互搭配使用的装饰手法。因此，仰韶时代晚期海峡两岸以彩陶为代表的文化交流应该值得关注。从目前公布的材料看，昙石山文化和菓叶文化的彩陶都不似初始阶段的彩陶，因此，闽台地区彩陶的源头还有待新的考古发现。不过，进入龙山时代，在距今 4000～3500 年，福建地区的黄瓜山文化彩陶发展至艺术高峰，而台湾地区在大坌坑文化结束以后，并未再现繁荣的“彩陶文化”，彩陶仅零星发现，海峡两岸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第四，西北内陆新疆地区。陈星灿先生在第 1 卷序言中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彩陶“是在甘青地区彩陶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以东疆最为常见，越向西数量越少，在时间上也是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部哈密市一带的彩陶最早，越向西数量越少。”从考古实物资料看，这一认识基本准确，但是彩陶是否“越向西数量越少”，好像不尽然。《全集》第 10 卷李文瑛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彩陶分布区自东向西划分为东部天山、中部天山、塔里木盆地北缘和伊犁河谷地，分布在最东端的天山北路文化和分布在最西端的索墩布拉克文化，前者彩陶出现的时间确实较后者早，但出土彩陶的数量并不比后者多，出现的频率（彩陶在随葬陶器中的比例）也没有后者高。此外，四个区域内的彩陶是否都能归入同一“系统”，确有较大的讨论空间。前两个区域的彩陶无疑是甘青地区彩陶文化的继承，但后两个区域的彩陶不论是从器形还是纹样，都特征鲜明。按照笔者的理解，新疆地区的彩陶至少分属三个系统，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部和甘青地区的彩陶属于同一系统，可暂称东部系统，以察吾乎沟口文化彩陶为代表的属于新疆系统，以索墩布拉克文化彩陶（即第 10 卷中的穷科克文化）为代表的属于西部系统，三者渊源自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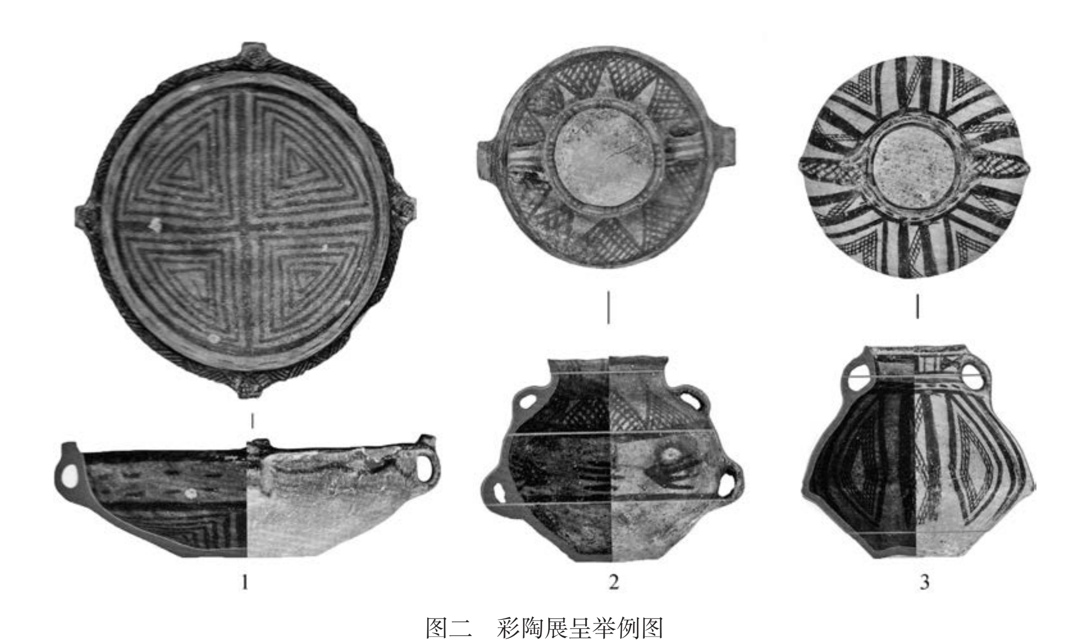
① 蒋乐平：《跨湖桥文化研究》，科学出版社，2014 年；郭梦雨：《环杭州湾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8 年。

（七）彩陶的“编号”

《全集》作为一本学术性较强的专业书目，读者最希望从中得到入选彩陶标本的完整出土信息，其中就包括这些彩陶的出土单位或器物号。可喜的是，第 4 卷（河南卷）、第 6 卷（陕西卷）、第 7 卷（甘肃卷・上）和第 8 卷（甘肃卷・下）这四卷本大部分器物有具体的出土单位（包括墓葬、灰坑、探方）。遗憾的是，其余各卷所选标本均未标明出土单位。对于研究人员而言，彩陶图谱有诸多用途，其中一个重要作用就是将其与相关的发掘简报或发掘报告相互结合使用，特别是那些在发掘报告中只见线图但没有器物照或只有黑白照没有彩色照的彩陶。如果《全集》各卷彩陶标本均能明确标注出土单位或器物号，可以较好的弥补部分发掘简报和发掘报告因客观条件受限而带来的不足和遗憾。

（八）彩陶的“展示”

《全集》第 7 卷（甘肃卷・上）、第 8 卷（甘肃卷・下）对入选彩陶标本及器表花纹图案进行了多角度的展示，如上方为俯视图，下方为正视图，正视图还分左右对称两部分，左侧为剖面内彩图案，右侧为器表装饰（图二，1），这种展呈方式相较其他各卷本而言是一个创举和特色，对读者全方位观察和认识彩陶无疑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部分正视图器物左侧原本属于器表外彩图案，如果同样使用这种展呈方式，很容易误将左侧器表花纹视为内彩花纹（图二，2、3）。若在书中某处有简要的文字说明，就能避免产生不必要的困惑。



图二　彩陶展呈举例图

1～3. 俯视图举例

（九）彩陶的“有无”

《全集》文字部分提及的部分彩陶实际并未在考古发掘中发现。第 5 卷在“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出土彩陶概述”的“四川地区”部分，将四川彩陶分为早、中、晚三个阶段，其中“晚期阶段彩陶数量较少，仅在金川县刘家寨遗址及马尔康市石达秋遗址有少量发现，彩陶风格与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齐家文化彩陶相似，时间上约距今 4600～4200 年。”这里提到刘家寨和石达秋两处遗址，后者发掘材料尚未公布，具体情况不详，但刘家寨两个年度的发掘材料已有简报刊出[①]，笔者曾有幸参与刘家寨遗址的发掘和整理工作，其间并未发现该遗址出土过半山类型和齐家文化的彩陶，发掘简报也未见相关信息。另外，刘家寨遗址的确发现了半山类型早期风格的遗物，但不是通过彩陶体现，而是少量夹砂陶。

（十）彩陶与中华文明起源

在仰韶中晚期，各地先民对待彩陶的方式不一，但在大多数地区，彩陶既可作为生活日用品，还能作为随葬品。作为随葬品，没有明显差别，即不论是小墓还是大墓，不论是男性还是女性，不论是婴儿还是大人，都可随葬彩陶，或将其作为葬具使用。不过有一个较明显的趋势，即在中国新石器时代，随着文明程度越高、文明的迹象越清晰，彩陶本身所扮演的角色越发轻微。在仰韶时代末期，只有西北地区的彩陶保留并发扬光大，并且一路西进，但在这一区域彩陶繁盛的考古学文化中，迄今为止没有发现任何一支“彩陶文化”能够升格到“文明”的程度，没有出现类似红山、良渚、凌家滩、陶寺、石峁、二里头和三星堆那样具有高识别度和高分辨率的“文明”，唯一一支有可能属于“文明”的齐家文化，也只发现了少量的彩陶，并不属于“彩陶文化”，这一现象值得深究。但同时不能否认的是在那些称为文明曙光或文明的文化中，彩陶并未绝迹，在个别地区、个别时代、个别“文明”中发挥着不一样的作用。例如东北地区红山文化牛河梁遗址，彩陶功能率先发生转变，在具有高等级祭祀性质的“坛”或“冢”周缘，出现了大量礼器性质的彩陶筒形器。部分高规格的贵族墓葬中除了随葬玉器，还有少量彩陶罐[②]。

---

①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等：《四川金川县刘家寨遗址 2011 年发掘简报》，《考古》2021 年 3 期；任瑞波、陈苇：《四川金川刘家寨新石器时代遗址制陶工艺初识》，《考古学集刊（第 24 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1 年；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等：《四川金川县刘家寨遗址 2012 年发掘简报》，《考古》2022 年 3 期。

②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发掘报告（1983—2003 年度）》，文物出版社，2012 年。

在陶寺文化高等级的贵族大墓中，随葬数量较多的彩绘陶器，且器表装饰为较为罕见的彩陶纹样——龙形纹[①]。除此之外，甘青地区从马家窑文化至半山—马厂文化，彩陶作为随葬品最明显的变化就是彩陶图案和装饰的艺术性逐步降低，但部分墓葬随葬彩陶的数量激增，似乎想用彩陶的数量多寡来体现墓主身份的高低贵贱。这些在不同地区出现的不同现象引起我们的思考，彩陶在中华文明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到底发挥了什么作用、留下了哪些遗产、融入了何种要素？

三、结　　语

十卷本《中国出土彩陶全集》卷卷精彩，入选彩陶标本件件精美，从中引出的诸多学术问题值得继续讨论，对中国考古学特别是史前彩陶和彩陶文化的深入研究具有重要作用。这部具有开创意义的彩陶巨著毫无疑问将在中国考古学史上留下浓重的一笔。

附记：本文为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项目“边疆考古与中华早期文明研究”成果（项目批准号：2022JZDZ024）。

The New Starting Point of Chinese Painted Pottery Research——Ten Thoughts after Reading *the Complete Collection of Painted Pottery Unearthed in China*

Ren Ruibo

Abstract: *The Complete Collection of Painted Pottery Unearthed in China* selects a systematic collection of painted pottery specimens, provides detailed information and displays comprehensive objects, which will promote the academic circle to conduct in-depth discussion on the academic frontier and hot issues related to painted pottery. The book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the “definition”, “dating”, “origin”, “nature”, “appellation”, “evolution”, “attribution”, “numbering”, “display”, “existence” of painted pottery and the solution to many problems such as the origin of painted pottery and Chinese civilization.

Keywords: *The Complete Collection of Painted Pottery Unearthed in China*; Painted pottery; Thinking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省临汾市文物局：《襄汾陶寺——1978～1985年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15年。

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述论

孟祥昆　姜子强

（通辽市博物馆，通辽，028000）

摘要：通辽市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境内有着众多的新石器时代遗址。文章回顾了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调查与发掘工作的发展历程，将其分为三个阶段，各个阶段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简要分析了这一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特点及发展脉络，认为通辽地区自新石器时代以来就是一个文化交往、交流与交融之地，并指出了目前尚需完善的一些问题，以求有助于日后开展更多的考古工作。

关键词：新石器时代　考古学文化　文化交流　通辽地区

通辽市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松辽平原西端，东与吉林省接壤，南与辽宁省毗邻，西与赤峰市、锡林郭勒盟交界，北与兴安盟相连，总面积达 59535 平方千米。现辖科尔沁区、科尔沁左翼后旗、科尔沁左翼中旗、库伦旗、奈曼旗、开鲁县、扎鲁特旗和霍林郭勒市一区、一市、六旗县。通辽市主要地理单元为科尔沁沙地，由辽西断块山地丘陵、大兴安岭断块山地和松辽断陷平原三个地貌单元构成。科尔沁沙地风沙地貌发育，沙层广泛覆盖，丘间平地开阔，形成了坨甸相间的地形地貌组合。原生植被属于森林向草原过渡类型，现植物群落为松、榆、栎、山楂等乔木遗株和低矮灌木，地表覆盖有碱草。年均气温 5.8～6.4℃，年降水量一般在 310～500 毫米[①]。通辽市境内河流广布，水系以西辽河及其支流西拉木伦河、老哈河、教来河、新开河为主，另有一部分东辽河、大凌河及霍林河等河流。通辽地处西辽河文明核心区，区位优势明显，曾先后存在过多种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本文试对这些考古学文化加以梳理。

一、考古调查与发掘回顾

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工作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中

① 蒋德明、刘志民、寇振武、阿拉木萨、李荣平：《科尔沁沙地生态环境及其可持续管理——科尔沁沙地生态考察报告》,《生态学杂志》2004 年 5 期。

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到 20 世纪末、21 世纪至今，各个时期的考古工作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

通辽地区的考古调查活动肇始于 20 世纪初期。时值日本在东北地区进行殖民活动，许多日本学者借助这一便利在东北地区进行考古调查与盗掘工作。其中最活跃者当属鸟居龙藏，1927 年，鸟居氏对通辽市区附近的喇嘛庙—莫力庙进行了考察①。

除日本学者外，1930 年 10 月，中国著名考古学家梁思永先生在结束昂昂溪遗址的调查与发掘工作后，曾赴通辽市和开鲁县等地进行实地考察②。随行的时任东三省博物馆常务委员卞鸿儒对本次通辽市与开鲁县的纪闻记载颇详，在其所撰的《热河纪游》中载：二人曾于 10 月 24 日到开鲁县城外考察有无古物遗迹，但“除见有荒冢累累，黄沙白草外，了无他物”③。虽然此次考察活动未能发现遗迹及遗物，却开启了中国学者在通辽地区进行考古调查工作的先河，具有十分重要的开创意义。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到 20 世纪末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通辽各旗县纷纷组建文物部门，进行文物普查工作，对当地新石器时代的遗址进行田野考古调查与发掘，一些学者也加入到考古调查行列之中。这些考古材料对于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的发展有着极大的推动作用，也对认识新石器时代通辽与周边地区的文化交流互动产生了积极影响。但需要指出的是，这一时期的考古调查与发掘工作较为零散，而未成系统，同时囿于当时资料的匮乏，对于新石器时代的各种考古学文化未能详细加以区分，而大多都笼统地归入到红山文化之中。

1964 年夏，齐永贺先生在科左中旗新艾力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一处。采集有石器和陶片。石器 8 件，有石耜、刮削器、镞、网坠、敲砸器等。陶片 27 片，包括夹砂红陶和夹砂灰褐陶两种。调查者认为这些遗物属于红山文化，该遗址的发现说明红山文化的范围已到西辽河北岸④。本次调查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通辽地区已知最早的有关新石器时代遗址的考古调查活动。

---

① 董新林：《中国考古视野中的鸟居龙藏》，《北方文物》2017 年 1 期。

②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梁思永考古论文集（考古学专刊甲种第五号）》，科学出版社，1959 年，107 页。

③ 卞鸿儒撰，李俊义、张静、王磊校点、注释：《热河纪游》，《辽金历史与考古（第十一辑）》，科学出版社，2020 年，60 页。

④ 齐永贺：《内蒙古哲盟科左中旗新艾力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65 年 5 期。

1969～1979年，通辽市曾划归吉林省管理，这一时期，吉林省文物考古部门对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做了很多工作。1973年，吉林省考古研究室对扎鲁特旗查布嘎图苏木南勿呼井遗址进行了调查，发现有包括敲砸器、砍伐器、龟背形石器、扁桃形手斧等。据推测该遗址的年代为距今10000～8000年[①]。1973年秋至1974年夏，吉林省考古研究室调查和发掘了奈曼旗满德图遗址。在调查中采集1285件标本，包括石器、玉器、陶片、骨器、蚌器等。发掘面积32平方米，共清理灶址4个，出土大量遗物，包括石器、陶片、骨器、蚌器等。陶器可辨器形有罐、碗、钵、盆、圈足器等，陶片多饰有黑彩。发掘者认为这些陶片应属于红山文化[②]。此次发掘是这一阶段为数不多的考古发掘工作。1975年，在吉林大学考古系和吉林省文物考古部门的帮助之下，通辽市（原哲里木盟）第一座博物馆、同时也是第一家文物考古业务单位——哲里木盟（现通辽市）博物馆成立。同年，刚成立的哲里木盟博物馆业务人员即与吉林大学考古系师生联合组成了文物普查队，对境内的古文化遗址做了第一次全面调查工作，累计发现各时期的遗址300余处。其中，在对科左中旗玻璃山遗址的调查中，采集石器20余件，包括石耜、石杵、环状石器、石斧、石球、磨盘、磨棒、磨石、管饰等。陶片11片，包括泥质灰陶和红褐陶。调查者根据采集遗物推测其应属于红山文化，距今约四五千年[③]。

1974年，朱凤瀚先生在奈曼旗大沁他拉地区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存，并做了初步调查，次年秋又进行了复查。除大沁他拉外，还调查了其周边的西湖渔场、福盛泉、乌根包冷、舍塘、南嘎什土等五个地点。共试掘和采集遗物555件，包括陶器、石器、骨器等。根据遗物特点提出大沁他拉遗址应属于红山文化系统，同时认为其与赤峰红山遗址又存在一些区别，可能是时代或地域上的差异所致，与该遗址的红山文化类型相似的遗存，广泛分布于奈曼旗境内的教来河流域[④]。

1975年上半年，张忠培先生曾在通辽市和兴安盟做过考古调查，发现这里存在新石器和青铜时代的遗存。认为“这一地区可能是呼伦贝尔与西拉木伦河、辽河甚至还包括松花江诸古代文化的交汇地区[⑤]。”

1981年，吉林大学考古系段一平、铁徵等学者对科左后旗境内多处遗址进行了考古调查，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14处，采集有大量石器和陶片。尤为重要的是，在五家子水库遗址识别出了红山文化和夏家店下层文化两种不同的文化因素[⑥]。

---

① 张柏忠：《北魏以前科尔沁沙地的变迁》，《中国沙漠》1989年4期。

② 刘振华：《内蒙古奈曼旗满德图遗址》，吉林省考古研究室，1975年，1～34页。

③ 孙衷然：《内蒙古科左中旗玻璃山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北方文物》1998年4期。

④ 朱凤瀚：《吉林奈曼旗大沁他拉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考古》1979年3期。

⑤ 张忠培：《论内蒙古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内蒙古文物考古》2006年2期。

⑥ 段一平、铁徵：《科尔沁左翼后旗考古调查概述》，《内蒙古民族师范学院院刊》1981年2期。

1988 年，通辽市（原哲里木盟）又进行了第二次全国文物大普查，这次文物普查工作共发现 1000 余处古文化遗迹（包括 1975 年普查的 300 多处在内）。

（三）21 世纪至今

进入新世纪以来，通辽地区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工作得到了长足发展。此时的考古工作具有以下几个突出特点：一是随着资料的丰富，对于考古学文化的划分更为细化，尤其哈民文化与南宝类型的发现与研究，填补了学术的空白；二是田野考古工作更加具有针对性与目的性，许多工作都开始围绕某一课题展开；三是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高速发展，尤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使得通辽地区的经济建设得到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各种基础建设项目开始纷纷动工，因此，配合基础建设的考古工作也成为这一时期的主要工作方向[①]。

2006～2008[②]、2010 年[③]，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通辽市博物馆、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等单位先后四次对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遗址的 A、B、C、D 等四个地点进行了发掘。累计揭露面积 10000 多平方米，共清理新石器时代墓葬 395 座、房址 11 座、灰坑 2 个，出土陶、石、玉、骨、角、蚌等各类器物 1500 多件。发掘者认为南宝力皋吐新石器时代墓地 A、B、C 三个地点的遗存应是在自身文化特点的基础上，融入了周邻多种考古学文化因素而成的一种新的考古学文化类型，故将其称为"南宝力皋吐类型"[④]。而 D 地点与其他三个地点有很大差异，却与哈民忙哈遗址表现出更多的相似性，因此其应该属于"哈民文化"的范畴，年代稍晚于哈民忙哈遗址[⑤]。

2008～2010 年，通辽市进行了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此次普查工作以各旗县文博单位为主干力量。在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通辽市登记不可移动的文物遗址 2492 处，其中新发现 1871 处。

---

① 吉平：《内蒙古东部区配合基本建设的考古新发现》，《草原文物》2012 年 2 期。

②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2006 年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墓地的发掘》，《内蒙古文物考古》2007 年 1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通辽市博物馆、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新石器时代墓地》，《考古》2008 年 7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新石器时代墓地 C 地点发掘简报》，《考古》2011 年 11 期。

③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遗址 D 地点发掘简报》，《考古》2017 年 12 期。

④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新石器时代墓地 C 地点发掘简报》，《考古》2011 年 11 期。

⑤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扎鲁特旗南宝力皋吐遗址 D 地点发掘简报》，《考古》2017 年 12 期。

2009年7月初，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联合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库伦旗查干朝鲁台遗址进行了复查。采集石器9件，包括石斧、亚腰锄形器、亚腰锄形器毛坯、石钺、石圆饼、石纺轮、石杯等。调查者将采集到的陶片分为红山文化、夏家店下层文化、魏营子文化、夏家店上层文化等几种文化遗存①。

2009年7月，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组成“科尔沁沙地汉以前考古”课题组，对科尔沁沙地新石器时代遗存进行了考古调查工作，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基本建立了这一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编年框架②。在通辽地区调查和复查的遗址包括扎鲁特旗荷叶花遗址、科左中旗白菜营子遗址、敖恩套布遗址、西固仁茫哈遗址等。其中，在扎鲁特旗荷叶花遗址采集石器23件，器形有锄形器、砍伐器、铲形器、耜形器、石斧、切割器、打磨器、盘状器、石叶、石串珠等，还采集有骨锥和蚌饰各1件。采集陶器不多，除1件纺轮外，无完整器。调查者将采集陶片分为兴隆洼文化和南宝力皋吐类型两种遗存③。在科左中旗白菜营子遗址采集有大量陶片和5件石器。石器包括磨棒4件、石器1件。调查者将采集陶片分为四种不同的考古学文化，认为第一类陶片的年代相当于兴隆洼文化晚期或左家山一期（或称左家山下层）文化；第二类为哈民忙哈文化遗存；第三类可归入南宝力皋吐类型；第四类器物与魏营子类型很相似，年代大致在晚商时期④。在敖恩布套遗址采集石器6件，包括石锛、磨盘、磨棒、石叶等，采集陶片46片。在西固仁茫哈遗址采集石器3件，包括石铲、石叶和刮削器各1件，陶片纹饰不多，仅有之字纹和戳印纹。调查者将两个遗址采集的遗物分为五类遗存。认为A类遗存年代相当于兴隆洼文化晚期或左家山一期；B类遗存具有赵宝沟文化特点；C类以麻点纹为代表的遗存与双塔二期遗存（即哈民忙哈文化）较为接近；D类遗存文化性质与南宝力皋吐类型相同；E类遗存文化特征与魏营子类型和白金宝二期遗存相似，年代在晚商前后⑤。

2009年，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库伦旗四家子遗址进行了发掘。揭露面积1200余平方米，清理出祭祀坑5个，出土各类遗物数千件。发掘者认为该遗址的年代应为红

① 王立新、陈小三、吉平：《内蒙古库伦旗查干朝鲁台遗址的调查与初步认识》，《边疆考古研究（第10辑）》，科学出版社，2011年，416～422页。

② 朱永刚、郑钧夫：《科尔沁沙地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存初探》，《边疆考古研究（第11辑）》，科学出版社，2012年，89～109页。

③ 朱永刚、朱秀娟：《扎鲁特旗荷叶花遗址调查》，《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四辑）》，科学出版社，2013年，62～68页。

④ 朱永刚、张哈斯、温景山：《科左中旗白菜营子遗址复查与遗存试析》，《内蒙古文物考古》2010年2期。

⑤ 朱永刚、王立新：《敖恩套布和西固仁茫哈遗址复查与遗存辨析》，《边疆考古研究（第9辑）》，科学出版社，2010年，325～342页。

山文化晚期，可能代表了一种新的红山文化晚期祭祀现象[①]。

2010 年 6 月初至 7 月中旬，为配合通辽—霍林河铁路扩建项目，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联合扎鲁特旗文物管理所对扎鲁特旗道老杜粮库遗址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累计揭露面积达 1000 平方米，清理半地穴式房址 7 座，灰坑 15 个。出土陶器除 1 件可复原外，皆为残片，可辨器形有筒形罐、小耳双口壶、斜口器等。石器也多残损较为严重，可辨器形有刀、磨盘、磨棒、石球、饼形器、砍砸器、杵、镞等。发掘者通过对遗迹和出土遗物的分析，认为与南宝力皋吐 D 地点的文化内涵相似，年代为新石器时代晚期[②]。

2010 年 7 月，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与北京科技大学冶金史所组成联合调查队，会同开鲁县文管所一道对开鲁县小泡子遗址进行了复查。调查者将采集陶片按陶质、陶色、纹饰等区别分为五类，认为第一类遗存应归属于兴隆洼文化，其年代可能为兴隆洼文化兴隆洼类型的中晚期；第二类遗存年代相当于兴隆洼文化晚期或略晚；第三类陶片年代大约处于赵宝沟文化晚期；第四类遗存应归属于哈民忙哈文化，第五类具有契丹早期遗存特征，年代为北朝至辽早期[③]。

2010～2014 年，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与科左中旗文物部门先后 5 次对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聚落遗址进行发掘[④]。累计揭露面积达 8200 余平方米，清理出房址 78 座，墓葬 14 座，出土玉、石、陶、骨、蚌器等千余件。发掘者鉴于哈民忙哈遗存特征明显有别于周邻地区已知的诸考古学文化，为一种新的考古学文化，将其命名“哈民忙哈文化”[⑤]。哈民忙哈遗址作为科尔沁沙地目前发现的最大的新石器时代晚期聚落遗址，为研究探讨新石器时代晚期聚落形态提供了弥足珍贵的实物资料。对哈民聚落遗址的研究，也一直处于学术前沿：一是在研究中引入了新的理论与方

---

① 吉平：《库伦旗四家子遗址考古发掘》，《2009 年内蒙古文物考古年报》总第 6 期，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年。

②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通辽市扎鲁特旗道老杜粮库遗址发掘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四辑）》，科学出版社，2013 年，254～265 页。

③ 刘丹、马海、王立新、石杰：《内蒙古开鲁县小泡子遗址的调查与初步认识》，《边疆考古研究（第 13 辑）》，科学出版社，2013 年，29～41 页。

④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科左中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 2010 年发掘简报》，《考古》2012 年 3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 2011 年的发掘》，《考古》2012 年 7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 2012 年的发掘》，《考古》2015 年 10 期；党郁：《2013 年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考古发现综述》，《草原文物》2014 年 1 期；党郁：《2014 年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考古发现综述》，《草原文物》2015 年 1 期。

⑤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科左中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 2010 年发掘简报》，《考古》2012 年 3 期。

法，如聚落考古、废弃过程理论[①]、灾难考古学[②]等，这些理论与方法对探究遗址废弃模式、复原居住方式、重建生活情境等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二是更加注重多学科多维度地进行阐释，如通过孢粉学来探讨古生态环境[③]，运用多重证据法进行经济形态研究[④]，此外，体质人类学[⑤]、植物考古学[⑥]、动物考古学[⑦]等学科也加入到研究行列中，这些成果为深化认识哈民遗址的自然环境、生业形态以及人种来源等提供了重要依据；三是在对出土遗物的研究中，除日常的陶器[⑧]、石器[⑨]、玉器[⑩]外，以往容易被忽视的骨、角、牙、

---

① 杨月光：《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房址内人骨埋藏原因辨析》，《考古》2021年11期；陈醉、朱永刚：《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废弃情境观察与分析》，《人类学学报》2022年2期。

② 朱泓、周亚威、张全超、吉平：《哈民忙哈遗址房址内人骨的古人口学研究——史前灾难成因的法医人类学证据》，《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4年1期；朱永刚、吉平：《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房址内大批人骨遗骸死因蠡测——关于史前灾难事件的探索与思考》，《考古与文物》2016年5期。

③ 安硕：《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遗址孢粉分析与古环境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4年；汤卓炜、朱永刚、吉平等：《哈民忙哈聚落遗址孢粉分析与哈民文化古生态环境初步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19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341～346页。

④ 朱永刚：《哈民忙哈遗址经济形态研究：一个居住模式与生态环境悖论的推导》，《边疆考古研究（第19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305～318页。

⑤ 周亚威、朱永刚、吉平：《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人骨鉴定报告》，《边疆考古研究（第12辑）》，科学出版社，2012年，423～430页；周亚威、朱泓：《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新石器时代的人种学研究》，《内蒙古社会科学（汉文版）》2015年4期；张全超、李墨岑、张群、孙志超：《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史前居民牙齿微磨耗形态观察与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22辑）》，科学出版社，2018年，357～366页。

⑥ 付萍、孙永刚：《哈民忙哈遗址生业方式研究——以植物考古学为中心》，《农业考古》2015年4期；孙永刚、赵志军、吉平：《哈民忙哈史前聚落遗址出土植物遗存研究》，《华夏考古》2016年2期。

⑦ 陈全家、刘晓庆、陈君、吉平、王春雪：《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遗址出土猪骨初步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19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331～339页；张全超、孙语泽、侯亮亮、吉平、朱永刚：《哈民忙哈遗址人和动物骨骼的C、N稳定同位素分析》，《人类学学报》2022年2期。

⑧ 陈胜前、陈继玲：《哈民忙哈遗址陶器纹饰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20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193～204页；朱永刚、陈醉：《哈民忙哈遗址制陶工艺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28辑）》，科学出版社，2021年，113～130页；陈醉：《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陶器生产专业化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28辑）》，科学出版社，2021年，131～145页。

⑨ 陈醉：《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改制石器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19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319～329页；陈胜前、杨宽、李彬森、朱永刚、吉平：《哈民忙哈遗址之石器工具》，《人类学学报》2016年4期。

⑩ 范杰：《哈民忙哈玉器初探》，《地方文化研究》2017年5期；朱永刚：《哈民忙哈史前玉器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22辑）》，科学出版社，2018年，91～108页；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考古艺术研究中心：《哈民玉器研究》，中华书局，2018年。

蚌器等也得到了研究者的广泛关注，并对此开展了民族学、实验考古学等研究①。

2011 年 9 月，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科左后旗文物工作站等单位对科左后旗阿仁艾勒遗址进行了调查。此次调查采集石器 8 件，包括石斧、石耜、磨棒、磨盘、研磨器等。调查者将采集陶片分为三组，认为第一组与新乐下层文化非常相似，同时兼具兴隆洼文化的某些特征；第二组陶片纹饰与敖汉旗赵宝沟遗址陶器皆有相仿之处，可归入赵宝沟文化；第三组遗存包含两种风格不同的陶片，既有与红山文化相似的之字纹遗存，又有与红山文化明显有别的麻点纹，应为哈民忙哈文化遗存②。

2013 年 3 月底至 7 月初，为配合库伦至平安地一级公路改扩建工程，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库伦旗小奈林稿遗址进行了抢救性发掘，累计发掘面积 1800 多平方米。发现兴隆洼文化房址 3 座，均为半地穴式，面积在 50 平方米左右。发掘出土兴隆洼文化陶器 7 件，以筒形罐为主，另有少量鼓腹罐。石器 6 件，种类有锄、斧和扁圆形石器。此外，还发现有 1 件骨器和 4 件鹿角。发掘者推测这些遗存的年代相当于兴隆洼文化查海遗址的早、中期③。本次发掘系首次对通辽地区兴隆洼文化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对认识通辽地区兴隆洼文化的聚落形态与文化面貌有着重要作用。

2015 年 8～10 月，为配合国家重点高速公路网（通辽至鲁北段公路）建设工程，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通辽市博物馆分别对腰伯吐遗址Ⅰ区、Ⅱ区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其中，在Ⅰ区发掘面积 757 平方米，共清理房址 12 座，灰坑 3 座，出土陶、石、骨、角器等遗物 50 余件。发掘者通过遗迹与遗物特点，认为Ⅰ区应属哈民忙哈文化遗存，同时也可见到少量的红山文化因素④。在Ⅱ区发掘面积 610 平方米，发现房址 7 座，灰坑 12 个，出土玉石器 26 件、骨蚌器 10 件、完整陶器 15 件、陶器底 4 件。发掘者根据出土遗物，认为与红山文化以及哈民文化均有相似之处，其年代相当于红山文化晚期，略早于哈民文化⑤。

---

① 王春雪、陈全家、陈君、吉平：《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出土号角的实验考古学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 15 辑）》，科学出版社，2014 年，275～285 页；陈全家、吉平、陈君、王春雪：《内蒙古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蚌制品研究》，《考古》2015 年 12 期；陈全家、陈君、吉平、王春雪：《内蒙古哈民忙哈遗址出土骨、角、牙制品的初步研究》，《人类学学报》2016 年 3 期。

②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科尔沁左翼后旗阿仁艾勒遗址调查与遗存试析》，《草原文物》2011 年 1 期。

③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内蒙古自治区文物保护中心、库伦旗文化旅游局：《内蒙古库伦旗小奈林稿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20 年 3 期。

④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内蒙古通辽市腰伯吐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Ⅰ区发掘简报》，《草原文物》2022 年 1 期。

⑤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通辽市博物馆：《内蒙古通辽市腰伯吐遗址 2015 年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20 年 5 期。

2021～2022年，为配合完成“西辽河文明研究”项目，通辽市博物馆组成课题组，联合各旗县文物部门，对通辽市各旗县境内的新石器时代遗址进行了调查与复查工作，先后调查和复查遗址几十处。其中，在库伦旗扣河子北遗址的复查中发现有兴隆洼文化的陶片，确定该遗址的年代可早至新石器时代中期。对科左后旗阿仁艾勒和乌兰图来遗址的复查中，辨识出新乐下层文化、赵宝沟文化、红山文化、夏家店下层文化、高台山文化以及以花边鬲为代表的遗存等6种不同的考古学文化遗存。

2022年，为开展“考古中国”重大项目——“红山社会文明化进程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院对库伦旗南部柳河上游地区进行了田野考古调查与复查，新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多处。

二、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简析

通过以上的考古调查与发掘可知，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多不止存在一种考古学文化，通常都是复合型遗址，从新石器到青铜时代，乃至辽金时期的遗存都有发现，显示出这些遗址在当时所处的自然环境较为优越，上起新石器时代、下讫辽金时期皆有人类在此定居生活，同时也侧面反映出新石器时代先民在择地时是经过详细规划和周密考虑的。在择地时首先考虑的就是取水便利，与其他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一样，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也多分布于河流附近，因科尔沁沙地具有湖沼众多的特点，很多遗址也广泛分布于大泡子（即湖泊）附近。这种依水而居的择地标准，不仅对于生活用水有很大便利，同时也对发展渔猎经济有很大的促进作用，在许多新石器时代遗址中都发现有大量的渔猎工具以及兽骨和蚌壳等，正是当时渔猎经济发达的真实写照。

目前通辽地区发现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主要包括新石器时代中期距今约8200～7200年的兴隆洼文化、距今约7200～6800年的新乐下层文化；新石器时代晚期距今约7000～6500年的赵宝沟文化、距今约6500～5000年的红山文化、距今约5500～5000年的哈民忙哈文化和距今约5000～4000年的南宝力皋吐类型。

兴隆洼文化得名于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兴隆洼遗址的发掘[①]，年代范围为距今8200～7200年，是辽西地区新石器时代中期的一支重要的考古学文化。通辽地区的兴隆洼文化遗存具有分布范围广、延续时间长的特点。从分布范围来看，目前兴隆洼文化在通辽市的西辽河南北两岸皆有广泛分布，除霍林郭勒市以及扎鲁特旗北部山地地区外，其他各旗县均发现有兴隆洼文化遗存。从延续时间来看，通辽地区兴隆洼文化遗存的年代基本囊括了早、中、晚三个时期，表明兴隆洼文化曾长时间的存在于这一区域内。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内蒙古工作队：《内蒙古敖汉旗兴隆洼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5年10期。

新乐下层文化是主要分布于下辽河流域的一支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距今约7200～6800年，因1973年最早发现于沈阳市新乐遗址而得名①。通辽地区的新乐下层文化目前仅发现于西辽河以南，主要分布于科左后旗和奈曼旗境内，根据近年来的考古调查可知，科左后旗境内阿仁艾勒遗址及其附近的乌兰图来、门德来等遗址也都发现有类似的遗存，表明这一地区曾是该文化的一个重要分布区。科左后旗作为下辽河与西辽河两个文化区的交汇地带，在这里发现新乐下层文化组陶器，说明该文化的分布范围已经不局限于下辽河流域，而是开始向西逐步进入到通辽境内②。至于在西部的奈曼旗发现新乐下层文化遗存，说明该文化的西界有向教来河流域推进的势头。

赵宝沟文化是辽西地区继兴隆洼文化后兴起的又一支重要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年代为距今7000～6500年，该文化得名于1986年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赵宝沟遗址的发掘③。通辽地区的赵宝沟文化遗存与兴隆洼文化时期相比，遗址数量相对减少，分布地域也有所收缩。目前所见其主要分布于新开河以南地区的开鲁县、奈曼旗、库伦旗、科左后旗、科左中旗南部等地，而在新开河北岸的科左中旗北部、扎鲁特旗和霍林郭勒市鲜见相关遗存。

红山文化是辽西地区发展最为强盛的一支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年代为新石器时代晚期，距今约6500～5000年。1954年，尹达先生首次正式提出“红山文化”的命名④。通辽地区的红山文化遗址数量最多、分布最广泛、密度也最大。除霍林郭勒市以及扎鲁特旗北部山地地区外，各旗县均有广泛分布。根据历次文物普查资料可知，目前通辽地区发现的红山文化遗址多达百余处。不同地区红山文化遗存的文化面貌各异，反映了时代和地域类型的差异。

哈民忙哈文化得名于科左中旗哈民忙哈遗址的发掘⑤，该文化的年代为距今5500～5000年。通辽地区哈民文化的分布地域以西辽河北岸的新开河流域为主，主要集中分布于科左中旗境内以及扎鲁特旗南部地区。近年来，在哈民忙哈遗址附近的敖本罕查干、大解放屯东等遗址，新发现多处哈民文化遗存，这些遗址的文化面貌均较为单一，仅发现有哈民文化遗存。此外，在靠近西辽河的腰伯吐和西辽河以南的阿仁艾勒等遗址也发现有哈民文化遗存，表明该文化大有向西辽河南岸地区扩张的趋势。

---

① 沈阳市文物管理办公室：《沈阳新乐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78年4期。

② 朱永刚、霍东峰：《从科尔沁沙地东部考古看下辽河流域新石器文化的向西传布》，《边疆考古研究（第15辑）》，科学出版社，2014年，235～245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内蒙古工作队：《内蒙古敖汉旗赵宝沟一号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8年1期。

④ 尹达：《关于赤峰红山后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国新石器时代》，三联出版社，1955年。

⑤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科左中旗文物管理所：《内蒙古科左中旗哈民忙哈新石器时代遗址2010年发掘简报》，《考古》2012年3期。

南宝力皋吐类型是通辽地区继哈民文化后迅速崛起的一支新石器时代末期考古学文化类型，得名于南宝力皋吐墓地的发掘[①]，年代为距今5000～4000年。该文化遗址在通辽地区主要分布于新开河、鲁北河流域，核心区域在科左中旗和扎鲁特旗南部地区，在西辽河以南地区目前尚未发现相关遗存，分布范围较哈民文化有所收缩。

通过以上爬梳，可以大致勾勒出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发展轨迹。在距今约8000～5500年的新石器时代中期至晚期，这一地区深受之字纹文化系统的影响，来自辽西地区的兴隆洼文化、赵宝沟文化、红山文化以及来自下辽河流域的新乐下层文化先后存续于这一地区。距今约5500～4000年的新石器时代晚期至末期，除之字纹文化因素影响外，具有自身文化特色的哈民文化与南宝类型相继崛起于西辽河以北地区，并开始逐步向南扩张。新石器时代中期，通辽地区大体处于辽西文化区的辐射范围内，但这一时期其他地区的考古学文化也并非不得其门而入，来自下辽河流域的新乐下层文化和西松花江流域的左家山下层文化就从东部渗透而来，并能够与辽西区考古学文化共存或交互发展。到了新石器时代晚期，红山文化以其强大的文化统合力，对这一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完成了兼并与整合，正式将其纳入到辽西文化区版图之中。及至红山文化晚期，随着该文化的迅速衰落，此时通辽地区虽仍未脱离辽西文化区范畴之中，考古学文化的发展却更富自身特色。哈民文化大体上与红山文化保持一致，如大量与红山文化相似的玉器、风格与红山文化晚期相近的之字纹与彩陶的纹饰等。但除此之外，还有大量装饰麻点纹的陶器，这一纹饰显然有别于辽西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在内蒙古中南部地区的化德裕民遗址[②]与四麻沟遗址[③]以及河北康保县兴隆遗址[④]均发现有此类纹饰，三者同属于裕民文化，裕民文化的年代范围为距今8700～7000年，年代上限早于兴隆洼文化，是迄今为止内蒙古地区发现最早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裕民文化与哈民文化虽然在地域上并不接壤，年代上也不相衔接，但二者是否有间接的承袭关系，颇耐人寻味。近来有学者推测，哈民文化可能为裕民文化在周边考古学文化的挤压下北上存续，进入科尔沁沙地而形成[⑤]。另有学者指出哈民文化中的麻点纹、篮纹

---

① 朱永刚、吉平：《关于南宝力皋吐墓地文化性质的几点思考》，《考古》2011年11期。

②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乌兰察布市博物馆、化德县文物管理所：《内蒙古化德县裕民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21年1期。

③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乌兰察布市博物馆、化德县文物管理所：《内蒙古化德县四麻沟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21年1期。

④ 中国国家博物馆、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张家口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北康保县兴隆遗址2018-2019年发掘简报》，《考古》2021年1期。

⑤ 刘肖睿、孟庆旭：《试论哈民忙哈文化与裕民文化的关系》，《北方民族考古（第12辑）》，科学出版社，2021年，29～35页。

以及球腹的双肩耳壶等文化因素或可溯源至华北平原地区的后岗一期文化[①]。这似乎暗示出哈民文化的多元化与多边性特征。在南宝类型中，既包含有辽西地区的小河沿文化因素，也受到来自于下辽河流域的偏堡类型的影响。但它既不是小河沿文化的变体，也不是偏堡子类型向西流布的文化变异，而是多种文化成分融为一体的多元组合[②]。由此可见，在新石器时代晚期至末期，本地区在吸收周邻文化区多元文化因素的基础上，最终产生质变，发展形成哈民文化和南宝类型这两种极具自身文化特色的考古学文化。

西辽河作为通辽地区最重要的河流，既是一道天然的地理阻隔带，也是一条无形的文化分界线，将通辽地区分割为南北两个半区，使南北两岸在考古学文化面貌上不尽相同。西辽河以南地区，表现出受周邻地区强烈的辐射与影响的特点，如邻近辽西地区的奈曼、库伦等地的考古学文化面貌基本上与辽西诸考古学文化保持一致，而与下辽河流域毗邻的科左后旗则受到来自新乐下层文化的影响甚大，这也许是制约其创造自身文化特色，从而未能产生新文化的一个重要原因。而西辽河以北地区则由于西辽河的阻隔，形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地理单元，虽然其他地区的文化也曾越过西辽河向北传布，但这些文化的影响在此之后逐渐衰减，为新文化的产生创造了条件。在新石器时代中期至晚期，西辽河两岸的文化面貌总体上还是大同小异，到了新石器时代晚期至末期，南北两岸的差异性开始愈演愈烈。随着红山文化向南收缩，逐步退居到西辽河以南地区[③]，迅速兴起的哈民文化与南宝类型，开始占据西辽河北岸地区，并大有逾越西辽河向南扩张的势头，此时南北两岸地区在文化面貌与内涵上展现出了较大的差异。近年来发现的腰伯吐遗址，南距西辽河仅 14 千米，同时包含有哈民文化与红山文化因素，该遗址的发掘或可为考察哈民文化的南下及其与红山文化的彼此消长提供一些线索。

三、结　　语

综上所述，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面貌较为复杂，既有富含自身文化特色的哈民文化与南宝类型，也受到来自于周邻辽西地区红山诸文化和下辽河流域的新乐下层文化与偏堡文化的影响，甚至还有来自于松花江流域等东北其他地区的文化因素，呈现出文化谱系多样性的特点[④]。充分说明通辽地区自新石器时代以来就是一个文化的交往、交流与交融之地，既是沟通南北的桥梁、也是联结东西的纽带，为内蒙古东部及东北乃至

① 高云逸：《中国东北地区公元前三千年前的文化演进与社会发展》，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21 年。

② 朱永刚、吉平：《关于南宝力皋吐墓地文化性质的几点思考》，《考古》2011 年 11 期。

③ 郑钧夫：《燕山南北地区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存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2 年。

④ 朱永刚、陈醉：《近年科尔沁沙地新石器时代考古发现与研究的新进展》，《内蒙古社会科学》2016 年 1 期。

整个北方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交流与传播做出了巨大贡献。

需要指出的是，目前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工作仍有亟待完善之处。

第一，通辽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具有遗址众多、且文化面貌复杂的特点，与之不相适应的是，经过科学发掘的遗址却少之又少。对于许多考古学文化面貌的认识多是通过调查材料获得的，而缺少地层关系等可靠材料的支撑，致使许多立论略显单薄，因此这些认识仍需经过考古发掘的检验。

第二，通过多年的考古工作，目前大致明晰了通辽地区新石器时代各个文化的面貌，并初步厘清了各考古学文化发展序列。但对于文化发展谱系的建立以及各个考古学文化之间的传承、发展与演变过程需要进一步地细化，与周邻地区考古学文化的交流、互动也需要更深入地探讨。

第三，通辽地区目前发现最早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为新石器时代中期的兴隆洼文化，距今 8000 年左右。那么，追根溯源，通辽地区是否有早于兴隆洼文化的新石器时代早期考古学文化，或更早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存，仍是未来一个值得探寻的问题。

Research on the Neolithic Archaeological Culture in Tongliao

Meng Xiangkun　Jiang Ziqiang

Abstract: Tongliao City is located in the eastern part of the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with many Neolithic sites. The article reviews the development of archaeological investigation and excavation of Neolithic sites in Tongliao and divides them into three stages, each with distinctive period characteristic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development process of the Neolithic archaeological culture in this area is briefly analyzed. It shows that the Tongliao region has been a place of cultural interaction, exchange and intermingling since the Neolithic period. It also states some problems that still need to be improved, which will help to carry out more archaeological work in the future.

Keywords: The Neolithic age; Archaeological culture; Cultural exchange; Tongliao

小珠山下层文化再认识

高云逸

（吉林大学考古学院，长春，130012）

摘要：本文将小珠山下层文化限定为以小珠山遗址下层及门后遗址为代表的遗存，重申了辽东半岛地区以压印纹为特征的遗存，分属于小珠山下层文化和后洼下层文化两种考古学文化的意见。基于类型学对比和 ^{14}C 测年数据两方面证据，将小珠山下层文化分为两期，判定其绝对年代应处于公元前 5000～前 4000 年。并就小珠山下层文化的谱系结构及其与东北南部地区文化格局的变迁等问题作了一些补充性的探讨。

关键词：小珠山下层文化　内涵　分期　年代　谱系

辽东半岛位于辽宁省东南部，东、南、西三面为黄海与渤海所包围，千山山脉纵贯其间。区域整体地貌以山地、丘陵为主，沿海地带有较为狭长的平原，南端为岛屿所环绕。辽东半岛地区既通过陆地与辽西地区、下辽河流域及西流松花江流域等相接，又通过海洋及列岛与山东半岛相连，区位条件十分优越。特殊的自然条件赋予了这里独特的文化内涵及发展特点，辽东半岛地区是中国东北面向海洋的前哨，是东部沿海地区通向东北腹地的起点，这里也是“环渤海考古”[①] 的重要组成部分。

小珠山下层文化是辽东半岛地区最早确立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之一，然而时至今日学界也未能就该文化的内涵、年代与来源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其根源、也是争论的焦点在于在公元前第四千纪这一千年的时间跨度里，辽东半岛地区的新石器时代遗存究竟该划分为一支还是两支考古学文化。如果这一基础性的问题得不到有效的解决，其他相关诸问题的研究便难以在同一个语境中讨论，自然也不会有共识可言。本文拟在既有的成果基础之上，对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内涵、分期、年代及渊源等问题谈一些补充性的意见，以期对辽东半岛地区新石器文化的研究有所助益。

---

① 苏秉琦：《环渤海考古的理论与实践（提纲）》，《华人・龙的传人・中国人——考古寻根记》，辽宁大学出版社，1994 年。

一、小珠山下层文化的界定

1978年，辽宁省长海县小珠山、吴家村等遗址的发掘初步建立起辽东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的编年序列[①]，标志着该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研究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随后，辽宁省东沟县（今东港市）后洼遗址[②]、大岗遗址[③]及庄河市北吴屯遗址[④]相继进行了发掘。上述遗址揭露出的以压印之字纹和席纹为特征的新石器时代遗存与小珠山遗址下层（第5层）相比，既存在显著的共性，又有着不可忽视的差异。

学界对于以小珠山遗址下层为代表的遗存与以后洼遗址下层、北吴屯遗址下层为代表的遗存之间关系的认识，归纳起来主要有两种不同的观点。一种观点认为它们属同一支考古学文化，可统称为小珠山下层文化。但对各遗址相对年代的判定仍存在一定分歧，如有人认为小珠山遗址下层晚于北吴屯、后洼遗址下层[⑤]，有人则与之相反[⑥]，还有人认为这三处遗址下层出土遗存均可分为连续发展的三期，各期年代可相互对应[⑦]。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它们属于两支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分别称之为小珠山下层文化和后洼下层文化。但对于这两支考古学文化年代的判断也不尽相同，如有人认为二者异地并存[⑧]，有人则认为小珠山下层文化早于后洼下层文化[⑨]。可谓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

① 辽宁省博物馆、旅顺博物馆、长海县文化馆：《长海县广鹿岛大长山岛贝丘遗址》，《考古学报》1981年1期。

② 丹东市文化局文物普查队：《丹东市东沟县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和试掘》，《考古》1984年1期；许玉林、傅仁义、王传普：《辽宁东沟县后洼遗址发掘概要》，《文物》1989年12期。

③ 辽宁省博物馆：《辽宁东沟大岗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86年4期。

④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大连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庄河市文物管理办公室：《大连市北吴屯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学报》1994年3期。

⑤ 朱延平：《小珠山下层文化试析》，《考古求知集——96考古研究所中青年学术讨论会文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毕德广、乌云花：《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分期与类型》，《北方民族考古（第1辑）》，科学出版社，2014年。

⑥ 王嗣洲：《小珠山下层文化类型与后洼下层文化类型的比较》，《博物馆研究》1990年3期；王嗣洲：《辽东半岛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谱系研究》，《史前研究》，三秦出版社，2004年。

⑦ 赵宾福、刘伟、杜战伟：《小珠山下层文化新论——辽东半岛含之字纹陶器遗存的整合研究》，《中国考古学会第十五次年会论文集（2012）》，文物出版社，2013年。

⑧ 王月前：《鸭绿江右岸地区新石器遗存研究》，《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纪念文集》，科学出版社，2000年。

⑨ 许玉林：《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概述》，《辽海文物学刊》1989年1期；徐昭峰：《辽东半岛南端考古学文化编年与谱系》，《考古学报》2019年2期。

在对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内涵与外延仍无共识性意见的情况下，相关诸问题的研究自然也难以取得被大家共同认可的结论，因此我们仍有必要对这一基础性问题再作一番检讨，以期为其他专题性课题的研究确立一个可靠的基点。

实际上，《长海县广鹿岛大长山岛贝丘遗址》一文最初界定的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内涵并不单纯，当时压印纹直口筒形罐和刻划纹侈口筒形罐都被划归在小珠山下层文化之中。不久郭大顺就敏锐地认识到，这两种风格相异的筒形罐表明小珠山下层文化仍有早晚之分①。之后赵辉通过详细的比较分析，将小珠山、上马石遗址出土的年代较晚的刻划纹侈口筒形罐从中剔除，这样为原本较为含混的小珠山下层文化得到了有效的澄清②。

不过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大家都未对原报告纳入小珠山下层文化的上马石遗址Ⅲ F1：8 侈口鼓腹罐的性质归属产生怀疑。可喜的是，最近徐昭峰明确将其从小珠山下层文化中剥离出来，并纳入“小珠山二期文化”③。因之，上马石遗址出土鼓腹罐也就不能再作为小珠山下层文化的构成要素了。至此，据小珠山遗址 1978 年发掘材料所命名的小珠山下层文化就仅包含压印纹筒形罐一种了（图一，9 ~ 15）。

进入新世纪后，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单位再次对小珠山遗址进行了发掘④。此次将以压印纹为特征的小珠山下层文化和以刻划纹为特征的后洼上层文化从层位上明确区分开来。无独有偶，于小珠山下层文化（即第一期遗存）堆积中出土的陶器也仅为筒形罐一种（图一，16 ~ 18）。

长海县广鹿岛门后遗址西距小珠山遗址约 2 千米，2012 年该遗址的发掘也发现有一定数量的新石器时代遗存。出土陶器中可辨器型除一件碗外，余均为筒形罐（图一，1 ~ 8），器表纹饰中压印之字纹比重占绝对优势⑤。同年发掘的东水口遗址位于门后遗址东南部，西距小珠山遗址约 8 千米。东水口遗址属小珠山下层文化的第一期遗存出土陶器仅有施压印之字纹的筒形罐，不过简报仅披露三件口沿及一件器底标本⑥。

纵观学界对于辽东半岛地区以压印之字纹为特征遗存的性质的认识，同意以小珠山下层文化统名的学者大多将其分为小珠山下层与后洼下层两个地方类型，不赞同此观点的学者则径直将其分为小珠山下层与后洼下层两个独立的考古学文化。各家观点虽有差异，但着眼点却基本相同。无论是视为两个类型还是两支文化，都是注意到了岛屿（广

① 郭大顺、马沙：《以辽河流域为中心的新石器文化》，《考古学报》1985 年 4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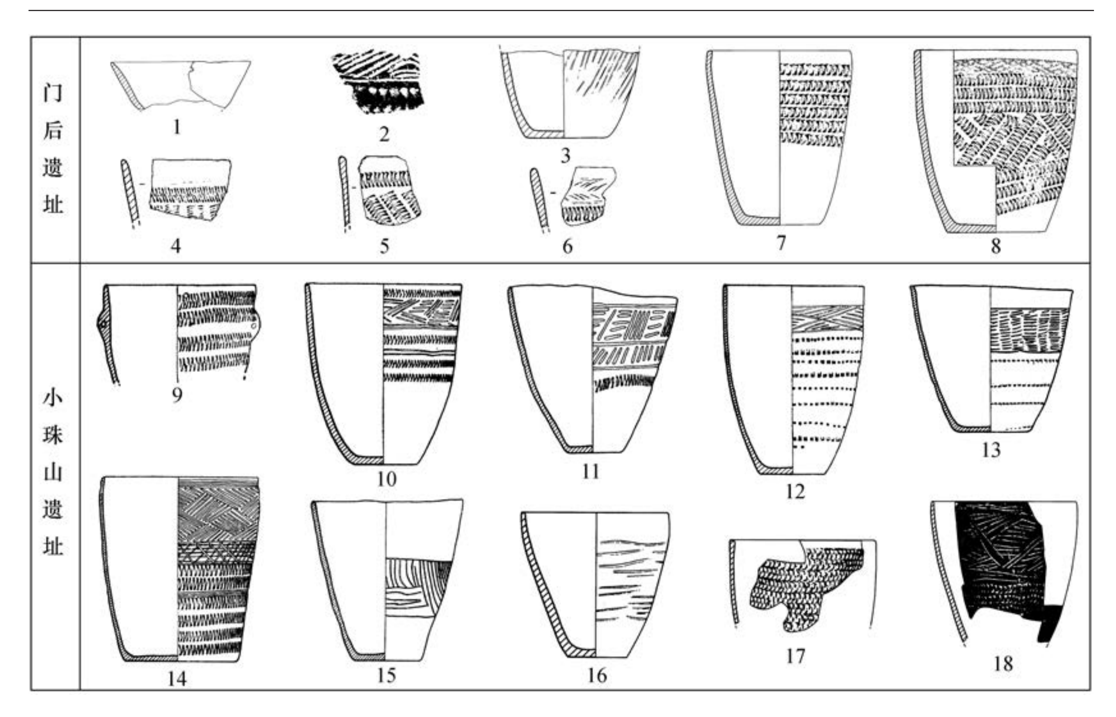
② 赵辉：《辽东地区小珠山下、中层文化的再检讨》，《考古与文物》1995 年 5 期。

③ 徐昭峰：《辽东半岛南端考古学文化编年与谱系》，《考古学报》2019 年 2 期。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大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长海县小珠山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09 年 5 期。

⑤ 大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师范大学历史文化旅游学院：《辽宁长海县门后新石器时代遗址的发掘》，《考古》2017 年 8 期。

⑥ 大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长海县广鹿岛东水口遗址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16 年 4 期。



图一　小珠山下层文化陶器

1. 碗（T0302 ②：9） 2. 纹饰拓片（T0203 ②） 3 ～ 18. 筒形罐（T0203 ①：1、T0302 ④：9、T0302 ⑤：15、T0302 ②：11、T0203 ⑥：2、F1 ②：8、T4 ⑤：55、T1 ⑤：20、T5 ⑤：12、T3 ⑤：24、T2 ⑤：15、T3 ⑤：23、T1 ⑤：28、T1512⑲：1、T1512⑱：1、T1612⑮：2）

鹿岛）与陆地（辽东半岛）出土陶器的器物组合差异。但它们之间的差异究竟处于同一考古学文化所能允许的界限，还是超出了同一考古学文化所能涵盖的范围？

后洼遗址下层遗存出土陶器的基本组合为筒形罐、双耳壶、鼓腹罐、束颈罐、敞口钵、敛口钵、折腹钵、杯、盘、勺、舟形器等。施纹技法以压印为主，占总数的90% 以上，其中席纹最多，之字纹其次。大岗遗址出土陶器的器类与纹饰情况与后洼遗址下层基本相同。北吴屯遗址下层的陶器群构成也与后洼、大岗遗址大体一致，不过前者出土的无底筒形器却不见于后二者。压印纹占纹饰陶片总数的 99%，与后洼、大岗遗址稍有不同的是以之字纹为主，席纹次之。毋庸置疑，上述三处遗址器物组合稳定、特征一致，它们属同一文化共同体当无异议。那么，它们与广鹿岛上以小珠山遗址为代表的遗存究竟是同一考古学文化居民的遗留，还是分别隶属于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呢？

张忠培指出，确定某遗存是类型还是考古学文化，要看它们自身陶器基本组合的变异程度。“变异程度未超出一考古学文化陶器基本组合的范畴，则是这一文化的一种类型；超出了，当另划分为一考古学文化”[①]。诚然，筒形罐与压印之字纹及席纹是小珠山

① 张忠培：《研究考古学文化需要探索的几个问题》，《中国北方考古文集》，文物出版社，1990 年。

遗址下层和后洼遗址下层最为显著的共性特征，暗示出彼此紧密的文化联系。但二者之间陶器组合的差异却也是十分突出的，如前所述，以小珠山遗址下层为代表的遗存除门后遗址出土的一件陶碗外，余均为筒形罐，器类可谓极为单一。然而以后洼遗址下层为代表遗存的陶器组合却十分丰富，种类繁多，造型多变。显然它们之间陶器组合的变异程度，已非同一考古学文化的不同发展阶段或不同地方类型所能解释的了，完全达到了划分为不同考古学文化的条件。

因此，辽东半岛地区公元前四千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遗存并非铁板一块，的确应区别对待。小珠山下层文化应严格地限定为以偏居广鹿岛的小珠山遗址下层为代表的遗存，其特征是筒形罐居于绝对主导地位，表现出强烈的排他性倾向。后洼下层文化则应限定为以分布于辽东半岛东南沿海地带的后洼遗址下层为代表的遗存，陶器组合具有兼容性的特点，种类丰富。

二、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分期与年代

过去由于对小珠山下层文化所涵盖内容认识的差异，学界对于该文化年代的判断自然也难有共识可言。但对其年代跨度的划定，基本不出相当于辽西地区兴隆洼文化晚期至红山文化早期这一历史阶段。可以肯定的是，随着该文化材料与内涵的进一步界定，有关其年代问题相应地也会出现逐步细化与明确的条件。本文试将小珠山下层文化置于东北南部地区的视野中进行观察，借助于与周边地区考古材料的横向比较，探讨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年代及其与相关考古学文化的互动状况。

需要强调的是，在探讨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年代与其他文化之间的互动关系时，不应单纯地着眼于陶器形态。这是因为该文化筒形罐形制过于简单，它们在辽西地区年代较早的兴隆洼文化、赵宝沟文化，以及较晚的红山文化中都能找到相同或相似的器物，仅通过形态比较实际上是难以准确地判定其年代的。正如朱永刚所言，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筒形罐的形态差别不大，但陶器纹饰却相对丰富多彩，对纹饰异同的类比在探讨不同地区间文化互动关系方面更具优势[①]。因而本文的讨论主要从陶器纹饰的比较分析出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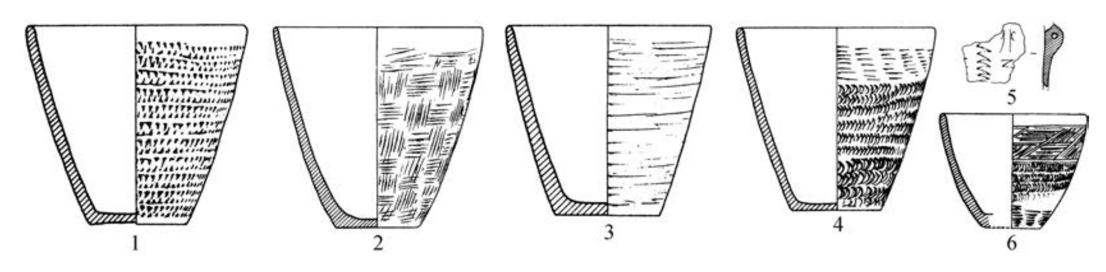
不难发现小珠山遗址和门后遗址出土陶器存在着一定的差异，如门后遗址不见之字纹和席纹组成的复合纹，小珠山遗址仅见竖压横排之字纹，而门后遗址还有横压竖排及斜线排列的之字纹。由于两遗址仅相距 2 千米，所以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可能并非地域而是时间。在此以小珠山、门后遗址出土材料为骨干，通过对陶器的比较分析，探讨两遗址的相对年代及二者所代表的小珠山下层文化的绝对年代。

---

① 朱永刚：《文化变迁与边缘效应——西辽河流域北系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发现与研究》，《考古学报》2016 年 1 期。

河北省迁西县西寨遗址 1988 年的发掘揭露出两个时期的新石器时代遗存[①]，第二期遗存均出自遗址的第 2 层堆积之中，已有研究表明西寨遗址第二期属赵宝沟文化早期阶段遗存[②]。值得注意的是，该遗址出土陶器与小珠山遗址出土陶器表现出了许多相同或相近的特点，因此前者对于判定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年代具有重要的标尺作用。

压印席纹与之字纹是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典型特征，且二者往往以组合的形式共饰一器。以往的研究几乎均将此类纹饰组合与兴隆洼文化陶器进行对比，如此自然会引导出小珠山下层文化年代可早至兴隆洼文化时期以及二者具有亲缘联系的结论。然而，无论是压印之字纹、席纹还是它们组成的复合纹饰，在赵宝沟文化早期西寨遗址中都有发现（图二，1、2、6）。尤其是小珠山遗址 T1512⑱：1 筒形罐所饰线条短粗、排列紧密的竖压横排之字纹（图一，17），与西寨遗址 T31 ②：73（图二，1）相比如出一辙。小珠山遗址 T1512⑲：1 施刻划横线纹的筒形罐（图一，16），无论是形态特征还是装饰风格都与西寨遗址 T32 ②：6（图二，3）十分相近。此外，小珠山遗址发现的短平行线与之字纹的组合形式（图一，13）也见于西寨遗址（图二，4），而且这两处遗址出土的筒形罐均发现有小型竖耳（图一，9；图二，5）。



图二　西寨遗址第二期陶器

1～4、6. 筒形罐（T31 ②：73、T32 ②：10、T32 ②：6、T32 ②：27、T25 ②：6）　5. 器耳（T31 ②：87）

可见，小珠山遗址出土陶器与西寨遗址出土陶器存在诸多共性特征，表现出二者非同一般的文化联系。据此判断小珠山遗址所代表的小珠山下层文化年代应大体相当于赵宝沟文化早期，年代上限可早至公元前五千年左右。

小珠山遗址 2006 年、2009 年的发掘者将该遗址新石器时代遗存细化为五期，从发掘简报刊布材料来看，五期遗存层位关系明确，陶器的阶段性差异明显。这两个年度的发掘共获得了三十余个 ^{14}C 测年数据[③]，采自七个探方的测年标本检测结果显示，第一期为公元前 4720～前 4235 年，第二期为公元前 4710～前 4360 年，第三期早段为公元

①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唐山市文物管理处、迁西县文物管理所：《迁西西寨遗址 1988 年发掘报告》，《文物春秋》1992 年增刊。

② 张治强：《西寨遗址陶器分析》，《文物春秋》2005 年 3 期。

③ 张雪莲、金英熙、贾笑冰：《辽宁长海小珠山遗址考古学文化的年代序列》，《考古》2016 年 5 期。

前 4535 ~ 前 4360 年，第三期晚段为公元前 3630 ~ 前 3350 年。简报所公布的材料表明，这三期遗存的性质分属于小珠山下层文化、后洼上层文化和小珠山中层文化[①]。令人不解的是，层位较晚的第二期的测年结果不但完全囊括在第一期的数据之内，而且前者的数据下限甚至还早于后者。不仅如此，第三期早段的数值也很难与第一、二期区分开来。毋庸讳言，对这些数据决不能不加深究地直接用来讨论各期遗存的绝对年代，而仍需谨慎地做些具体的分析。

小珠山遗址发掘简报公布了 T1612 第 15 层出土的一件筒形罐（图一，18），该探方采自晚于第 15 层的第 8C、第 9C、第 10C 层（均属第一期）的炭样，测年结果集中在公元前 4460 ~ 前 4060 年。段天璟据此推断，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年代上限可早至公元前 5000 年前[②]，这与本文通过对陶器分析所得出的结论是契合的。

门后遗址出土陶器较为破碎，仅两件筒形罐可完整复原，发掘简报所公布的陶器主要出自 T0203 和 T0302 内。不过两探方各层出土筒形罐的造型和纹饰并无显著变化，表明该遗址所经历的时间跨度可能并不长。

门后遗址出土的一件筒形罐饰斜向刷划纹（图一，3），这是红山文化早期十分盛行的陶器装饰手法，暗示着它们可能存在着并行发展的阶段。门后遗址采自 T0203、T0302 和 F1 ①的十七个样本的 ^{14}C 测年数据均集中在公元前 4355 ~ 前 3960 年[③]（均经树轮校正），与辽西地区红山文化早期的绝对年代相吻合。由此来看，门后遗址年代应晚于小珠山遗址。这样以陶器对比及测年结果为依据，可将小珠山下层文化分为两期，早期以小珠山遗址为代表，晚期以门后遗址为代表。该文化的绝对年代大体处于公元前 5000 年 ~ 前 4000 年，早、晚期年代分别相当于辽西地区赵宝沟文化早期和红山文化早期。如此结论无误，则本文所划分的小珠山下层文化早期和晚期之间，可能还存在相当于赵宝沟文化晚期这一历史阶段的缺环。

三、小珠山下层文化的谱系结构

小珠山下层文化是辽东半岛地区目前所辨识出的年代最早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其起始年代晚于辽西地区的兴隆洼文化。由于作为小珠山下层文化三项基本要素的筒形罐、之字纹及席纹在兴隆洼文化晚期阶段皆已齐备，所以研究者们一般认为后者是

---

① 杜战伟、苏军强：《小珠山遗址材料再分析——辽东南部地区新石器文化序列标尺的构建》,《学问》2017 年 1 期。

② 段天璟：《吉林农安左家山遗址新石器时代遗存的再认识》,《考古》2018 年 9 期。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考古科技实验研究中心碳十四实验室：《放射性碳素测定年代报告（四三）》,《考古》2017 年 7 期。

前者的直接来源[①]。当然也有研究者认为小珠山下层文化是赵宝沟文化东向挺进，与辽东半岛土著文化相融合的产物[②]。前文分析表明，上述因素及其组合在赵宝沟文化早期中同样不乏其例。这便提示我们进一步思考，小珠山下层文化与赵宝沟文化究竟是脱胎于兴隆洼文化这一母体而异地独立发展的两个分支，抑或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形成系当地土著文化接受赵宝沟文化影响的结果？

至少就材料较为丰富的小珠山遗址来看，小珠山下层文化与赵宝沟文化的联系更为紧密一些，而前者与兴隆洼文化所表现出的一些共性特征，实际上是兴隆洼文化与赵宝沟文化互鉴的因素。因此我们倾向于认为，同赵宝沟文化相比，小珠山下层文化与兴隆洼文化亲缘关系较为疏远。所以，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形成应主要归因于赵宝沟文化的影响。

以西寨遗址第 2 层为代表的赵宝沟文化早期阶段遗存集中分布于渤海湾北岸，其空间距离与辽东半岛南端虽并不遥远，但与辽东半岛和山东半岛有庙岛群岛相连接的情况不同，前二者之间这条渤海天堑却无可以连接的地理桥梁。因此有理由推测，赵宝沟文化首先经由辽西走廊到达辽河平原，而后异道而行，北上的一支在辽河中游一带与新乐下层文化相遇，取道南下的一支深入到辽东半岛南端，最终催生了小珠山下层文化。这当是三者间相沟通的文化通道，沿线内相关遗存的寻找理应成为今后考古工作的一个重要目标。

需要说明的是，小珠山下层文化压印席纹的构图方式与辽西地区的影响密不可分，但若将这类纹饰再进行拆分又可在一定程度上揭示出该文化来源的复杂性。以小珠山遗址 T1512⑲ 北隔梁：1 为例，其基本母体是平行斜向排列的直线，一端平齐，另一端作毛笔头状，这是完全不见于兴隆洼文化与赵宝沟文化的。有趣的是，这种斜向平行排列的毛笔形纹饰在易水流域的北福地一期文化中起源较早、盛行一时，不过在该文化中却不见将这种纹饰变换方向构成复杂的席纹的情况。类型学比较与测年数据表明，北福地一期文化与兴隆洼文化大体同时[③]。有理由相信，小珠山下层文化在其形成过程中可能受到了北福地一期文化的一定影响，其颇具个性的压印席纹是北福地一期文化与赵宝沟文化两种因素于辽东地区相融合的结果。

公元前五千年左右，辽西地区的考古学文化演进发生了质变，在兴隆洼文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赵宝沟文化异军突起，迅速成为燕山南北地区新的主人。此时，与兴隆洼文化素有往来的新乐下层文化及左家山下层文化也都对这一转变做出了反应，这突

① 张翠敏：《小珠山下层文化探源——兼论与周边文化关系（以陶器为例）》，《东方考古（第 11 集）》，科学出版社，2014 年。

② 朱延平：《东北地区南部公元前三千纪初以远的新石器考古学文化编年、谱系及相关问题》，《考古学文化论集（四）》，文物出版社，1997 年。

③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北福地——易水流域史前遗址》，文物出版社，2007 年。

出地表现为各自内涵中的兴隆洼文化因素骤然减少甚至消失，相反以刻划几何纹等为代表的赵宝沟文化因素大量涌现。广泛的文化认同使压印之字纹的传统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与发扬，频繁的文化互动也使得上述考古学文化的联系渐趋紧密。不过此时东北南部地区的文化格局也悄然发生了一些新的变化，最引人注目的是赵宝沟文化东渐而引发了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兴起。至此，辽东南部地区也纳入到了辽西区古文化的影响范围。小珠山下层文化的形成不但使原有的文化格局中出现了新的一支，它还开创了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居民开发岛屿的先河，辽东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演进的大幕由此拉开。

最后附带提及的是，门后遗址出土了一件较为特殊的陶制品，发掘者依形态特征将其称为“锯齿陶片”。然而我们发现，其整体特点与我国新石器时代其他遗址中出土的各类质地的蚕的形象十分相近。它弓身弧背，外侧平滑，内侧以锯齿状小凸表示躯体的分节，据这些特性将其重新认定为陶蚕当是可行的。如是，则其学术价值便不容小觑。因为它的发现与辨识，不但为研究小珠山下层文化的手工业发展情况提供了不可多得的依据，更重要的是，它为更为全面地认识我国丝绸的起源提供了弥足珍贵的线索。

Reunderstanding of the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Gao Yunyi

Abstract: This paper defines the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as the relics represented by the lower layer of the Xiaozhushan Site and the Menhou Site and reiterates the opinion that the relics in the Liaodong Peninsula area, which are characterized by embossed patterns, belong to the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and the Lower Houwa Culture. Based on the evidence of typological comparison and carbon-14 dating data, the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is divided into two periods, and its absolute age is determined to be between 5000 and 4000 BC. At the same time, some supplementary discussions are made on the pedigree structure of the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and the changes in the cultural pattern in the southern part of Northeast China.

Keywords: Lower Xiaozhushan Culture; Connotation; Periodization; Chronology; Pedigree

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发现与研究

王泽祥

（中山大学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广州，510275）

摘要：切木尔切克文化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周边地区年代较早的青铜时代遗存之一，分布区域以阿尔泰山为中心，中国、哈萨克斯坦和蒙古国境内均发现有该文化遗存。该文化面貌独特，长期受到国内外学界的关注，遗存年代、文化及人群的源流、技术交流与文化互动等问题是过往研究关注的焦点。本文系统梳理了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发现与研究史，以期为学界综合利用国内外资料，推进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提供便利与启发。

关键词：切木尔切克文化　阿尔泰山　青铜时代　发现与研究史

切木尔切克文化因1965年发掘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切木尔切克（旧称“克尔木齐”）墓地得名[①]，该文化以使用半地面式石棺，部分栽立墓地石人，以及出土橄榄形圜底陶器、石质容器等遗物为文化特征，分布范围以阿尔泰山为中心，在我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北部、哈萨克斯坦东部及蒙古国西部地区均发现有该文化或相似遗存，是这一地区年代较早的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之一。该文化面貌独特复杂，资料与研究发表语种较多，在诸多问题上长期存在分歧与争议。本文将梳理与总结与该文化相关的考古发现及研究成果，旨在便于研究者使用，并企盼对未来研究有所启发[②]。关于切木尔

---

① 《新疆克尔木齐古墓群发掘简报》称该墓地的发掘时间为1963年，但据王明哲先生回忆，简报时间有误，实际应为1965年发掘，见穆舜英、王明哲：《论新疆古代民族考古文化》，《新疆古代民族文物》，文物出版社，1985年，4页。王博先生对新疆博物馆保管部藏的出土文物编号进行了核对，同样确认了1965年的说法，见阿勒泰地区文物局（博物馆）编：《切木尔切克文化》，新疆人民出版社，2016年，3页。

② 需要说明的是，切木尔切克墓地的遗存并不单纯，除青铜时代遗存外，还有部分早期铁器时代及历史时期遗存，这些晚期遗存不属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范畴，对其的研究也不属本文综述范畴。这类研究如Варенов А.В. “Скифские материалы из китайской части Алтая”. В Кирюшина Ю.Ф. и Тишкина А.А. (Под. ред.), *Итоги изучения скифской эпохи Алтая и сопредельных территорий. Барнаул*: （转下页）

切克文化研究的内容，大致可分为考古学文化性质与源流、遗迹、遗物、年代、技术交流与文化互动、人群迁徙及相关科技考古等方面。本文将相关遗存的发现史及学术研究史分为三个阶段。

一、第一阶段：20世纪60年代至20世纪90年代

20世纪60年代的新疆阿勒泰地区石人调查[①]及切木尔切克墓地的发掘[②]揭开了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的序幕。在这一时期，考古发掘工作数量很少，切木尔切克墓地是当时阿勒泰地区开展的唯一一项考古发掘工作。除此之外，1972年新疆昌吉奇台县坎尔孜土丘发现有与切木尔切克墓地陶罐形制基本一致的橄榄形罐[③]，但因其地层和遗迹情况不明，研究意义相当有限。这一阶段研究重点是年代问题：受《旧唐书》等历史文献对突厥葬俗“刻石为像”记载的影响，切木尔切克墓地在调查中被认为是突厥遗存[④]。但考古发掘揭示了该墓地的复杂性，存在着不同年代、不同文化性质的古代墓葬，易漫白在《发掘简报》中认为该墓地年代主要为西汉到唐代[⑤]。之后十余年，学界对其年代研究的结论大致分两类：一是以陈戈[⑥]、穆舜英[⑦]、王炳华[⑧]和法国学者戴蔻琳（C. Debaine-Francfort）[⑨]等为代表，认为切木尔切克墓地的年代上限在公元前一千年左右；二是以陈良伟[⑩]、

（接上页）Изд-во АГУ. 1999: с.26-30; Варенов А. В.“Средневековые древности из могильника Кээрмуци в Восточном Туркестане (Синьцзяне)”. В К.Н.Николаевич (Отв. ред.), *Археология и культурная антропология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и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Владивосток, 2002: с.253-262 等。

① 李征：《阿勒泰地区石人墓调查简报》，《文物》1962年7、8期，103～108页。

②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克尔木齐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1期，23～32页。

③ 奇台县文化馆：《新疆奇台县发现的石器时代遗址与古墓》，《考古学集刊（第2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22～24页。

④ 李征：《阿勒泰地区石人墓调查简报》，《文物》1962年7、8期，103～108页。

⑤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克尔木齐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1期，23～32页。

⑥ 陈戈：《关于新疆远古文化的几个问题》，《新疆文物》1985年1期，27～38页；陈戈：《新疆远古文化初论》，《中亚学刊（第4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5～72页（1987年完成）。余太山编：《西域通史》，中州古籍出版社，1996年，11～17页。

⑦ 穆舜英、王明哲：《论新疆古代民族考古文化》，《新疆古代民族文物》，文物出版社，1985年，1～22页。

⑧ 王炳华：《新疆地区青铜时代文化试析》，《新疆社会科学》1985年4期，50～61页。

⑨ Debaine-Francfort, Corinne. Archéologie du Xinjiang des origines aux Han. *Paléorient*, 1998.

⑩ 陈良伟：《试论西域石刻人像的起源及其相关问题》，《新疆文物》1989年4期，64～71页。

水涛[①]、陈光祖[②]等学者为代表，他们认为部分墓葬的年代上限可追溯至公元前两千纪上中叶。

这一阶段，新疆史前考古学研究的主要任务在于初步建立本区域内的考古学文化谱系，而切木尔切克墓地作为当时准噶尔盆地北缘区唯一经过科学发掘的古代墓葬，在文化谱系中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研究也取得了一些真知灼见，如切木尔切克墓地中石棺墓的年代最早，应当与其他墓葬独立开来，作为一种单纯的遗存类型看待，这类遗存的年代属青铜时代，并且与俄罗斯境内南西伯利亚各支考古学文化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这些认识后来都为学界进一步研究奠定了基础。然而，也应当考虑到这一时期，不论是在考古发掘资料的发表情况上，还是境外相关材料获取的难易程度上，都与今天不可同日而语，因此对该类遗存的一些认识也必然会存在偏差。

与此同时，部分俄罗斯学者注意到了切木尔切克墓地的发掘资料，他们的主流观点是将切木尔切克墓地中的早期遗存归入阿凡那羡沃文化，代表学者有扎德涅普罗夫斯基（Заднепровский Ю.А.）[③]、谢苗诺夫（Семенов Вл.А.）[④]、莫洛丁（Молодин В. И.）与阿尔金（Алкин С. В.）[⑤]等。这一观点也影响到了晚近的一些研究[⑥]。在田野工作中，前苏联学者在哈萨克斯坦境内亦发现了可归属切木尔切克文化的遗存，如 1952 年发掘的阿乌拉·卡娜依（Аула Канай）墓地 M9，当时被归为阿凡那羡沃文化的“奥库涅夫阶段”[⑦]；20 世纪 70 年代哈萨克斯坦额尔齐斯河上游调查中发现有切木尔切克石人，但未

---

① 水涛：《新疆青铜时代诸文化的比较研究》，《国学研究（第一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年，447 ~ 490 页。

② Kwang-tzuu Chen and Fredrik T. Hiebert. The Late Prehistory of Xinjiang in Relation to Its Neighbors [J]. *Journal of World Prehistory*, 1995, 9 (2): 243-300.

③ Заднепровский Ю.А, “Культурные связи населения эпохи бронзы и раннего железа Южной Сибири и Синьцзяна”, *Проблемы культурогенеза и культурное наследие. Часть II. Археология и изучение культурных процессов и явленийа*, Санкт-Петербург, 1993, с. 99.

④ Семенов Вл.А, “Древнейшая миграция индоевропейцев на Восток (К столетию открытия тохарских рукописей) ”, *К Петербургский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й вестник*, 1993, 8.

⑤ Молодин, В. И., Алкин С. В., “Могильник Гумугоу (Синьцзян) в контексте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й проблемы” *Гуманитарные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итоги последних лет*. Новосибирск: Изд-во НИИ мат.-информ. основ обучения Новосиб. гос. ун-та, 1997, с.35-38.

⑥ 〔俄〕库兹米娜著，李春长译：《丝绸之路史前史》，科学出版社，2015 年，77 ~ 82 页；Молодин, В. И., Алкин С. В., “Памятники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го времени на северо-западе Китая (Синьцзян) ”, *Афанасьевский сборник* 2, 2012, с.149-154.

⑦ Черников С.С.，Восточный Казахстан в эпоху бронзы，Москва：Изд-во Академии Наук СССР，1960，с.32-34. 科瓦列夫等学者重新对该墓葬资料进行了整理，重新绘制、刊布了该墓及（转下页）

能从晚期石人中识别出来[①]。由此可见，苏联—俄罗斯学界对这类遗存年代和文化性质的认识是较为模糊的。

二、第二阶段：20世纪90年代至2015年前后

1996年，王博发表的《切木尔切克文化初探》一文对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分布、文化特征及年代等进行了讨论，确认了该类遗存的独立考古学文化地位[②]，并逐渐被学界所接受。几乎与此同时，俄罗斯学者瓦列诺夫（Варёнов А.В.）[③]与科瓦列夫（Ковалев А.А.）[④]分别以俄文和德文较为详细地将切木尔切克墓地及相关遗存介绍到了西方学界，否定了过去苏联—俄罗斯学者将切木尔切克墓地归入阿凡那羡沃文化的传统观点。可以说，中外学界关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研究都在20世纪末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这一阶段，我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相邻的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及蒙古国境内均发现了相关遗存：新疆境内经过考古发掘的遗存有阿勒泰地区阔帕尔石棺墓[⑤]、查干郭楞河流域墓群[⑥]、托干拜2号墓地[⑦]、博拉提三号墓地[⑧]、西水东引工程墓群[⑨]等地点中的

（接上页）出土遗物的线图、照片等信息，见：Ковалев А.А., Мерц И.В., “Ограда № 9 могильника близ бывшего Аула Канай в восточном Казахстане (по архивным источникам) .”В Составитель и научный редактор Ковалев А.А., *Древнейшие европейцы в сердце Азии: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Часть II*. СПб.: МИСР. 2015: с.215-227.

① Арсланова Ф. Х., Чариков А. А. “Каменные изваяния Верхнего Прииртышья”, *Совет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3, 1974, с.220-235.

② 王博：《切木尔切克文化初探》，《考古文物研究——纪念西北大学考古专业成立四十周年文集（1956～1996）》，三秦出版社，1996年，274～285页。但值得说明的是，“克尔木齐文化”首次被提出是在1986年发表的《温宿县包孜东墓葬群的调查和发掘》一文中，该文提出“对突厥遗存可以定名为克尔木齐文化或突厥文化”，这一概念与现行的“切木尔切克文化”内涵是明显不同的。

③ Варёнов А.В., “Южносибирские культуры эпохи ранней и поздней бронзы в Восточном Туркестане”, *Гуманитарные науки в Сибири*, 3, 1998, с.60-72; Варенов, А. В., “Новая культура эпохи бронзы из китайской части Алтая”, *Древности Алтая. Известия лаборатории археологии*, 4, 1999.

④ Kovalëv A. Die ältesten Stelen am Ertix: Das Kulturphänomen Xemirxek. *Eurasia antiqua*, 1999, 5.

⑤ 张玉忠：《布尔津县发现的彩绘石棺墓》，《新疆文物》2005年1期，124、125页。

⑥ 郭物：《2015年新疆青河县查干郭勒乡考古新收获》，《西域研究》2016年1期，135～137页。

⑦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哈巴河托干拜2号墓地发掘简报》，《文物》2014年12期，18～28页。

⑧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布尔津县也拉曼墓群考古发掘简报》，《新疆文物》2017年4期，4～9页。

⑨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阿勒泰地区古墓葬发掘简报》，《文物》2013年3期，15～19页。

部分墓葬，这些材料多以简报形式发表于《新疆文物》、《文物》及《西域研究》等学术期刊，并部分收录于《新疆阿勒泰地区考古与历史文集》[①]中，获取较为便利；境外部分则是由俄、哈、蒙等国学术机构分别在哈萨克斯坦东哈州（East Kazakhstan）、俄罗斯阿尔泰边疆区（Altayskiy Kray）、蒙古国巴彦乌列盖省（Bayan-Ölgii）和科布多省（Khovd）等地发掘的切木尔切克文化墓葬及祭祀设施（表一），这批材料由于历次发掘机构各不相同，资料刊布零散，获取难度颇大[②]。但好在科瓦列夫将这批材料集中收录于《中亚最早的欧洲人：切木尔切克文化现象》（*Древнейшие европейцы в сердце Азии*：*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一书中，并在附录中公布有 ^{14}C 测年、

①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新疆阿勒泰地区考古与历史文集》，文物出版社，2015 年。

② 为便于使用，笔者依发表年份将其整理如下：Ковалев А.А., et al. “Изучение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х памятников в Восточном Казахстане”, В Кирюшин Ю.Ф., Тишкин А.А. (Под ред.), Комплексные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древних и традиционных обществ Евразии: Сборник научных трудов. Барнаул: Изд-во Алт. ун-та. 2004: 193-190; Тишкин А.А.,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е обследования на Алтае и в Монголии”, *Проблемы археологии, этнографии, антропологии Сибири и сопредельных территорий*, 7.1, 2006, с.489-492; Тишкин А. А., et al.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е изыскания в Ховдском аймаке (предварительное сообщение) ”, *Эколого-географические,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е и социоэтнографические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в Южной Сибири и Западной Монголии*, 2006, с.107-114. Дашковский П. К., Самашев З. С., и Тишкин А. А., *Комплекс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х памятников Айна-Булак в верхнем Прииртышье (восточный Казахстан)*, Барнаул: Азбука, 2007; Тишкин А.А. , “Обзор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в Западной Монголии и на Алтае”, *Проблемы археологии, этнографии, антропологии Сибири и сопредельных территорий*, 8, 2007, с.382-387; Тишкин А. А., Эрдэнэбаатар Д., “Первые результаты Буянтской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ой экспедиции”, *Алтае-Саянская горная страна и история освоения ее кочевниками*, 2007, с.165-168; Тишкин А. А., Грушин С. П., and Мунхбаяр Ч.,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ое изучение объектов эпохи бронзы в урочище Улаан худаг (Ховдский аймак Монголии) ”, *Теория и практика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х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4, 2008, с.85-92; Кирюшин, Ю. Ф., et al.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е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в Монголии и на Алтае”, *Проблемы археологии, этнографии, антропологии Сибири и сопредельных территорий*, 15, 2009, с. 287-290; Тишкин А. А., Эрдэнэбаатар Д.,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в Западной Монголии”, В Лопатин Н. В. (отв. ред.),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е открытия 2007 года*, Москва: Языки славян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2010: 557-559; Тишкин А.А., Грушин С. П. и Мунхбаяр Ч, “Радиоуглеродное датирование курганов эпохи бронзы, исследованных в долине Буянта (Западная Монголия) ”, В Чёрная М.П. (отв. ред.), *Культура как система в историческом контексте: опыт Западно-Сибирских археолого-этнографических совещаний*. Томск: Аграф-Пресс. 2010: 434-436.

性别年龄鉴定、动物骨骼鉴定及少量的古遗传学和金属分析等数据[①]。此外，科瓦列夫还主编了《切木尔切克及周边地区的古代石人》（*Древнейшие статуи Чемурчека и прилегающих территорий*）一书，收录了分布于以我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为主的切木尔切克文化石人，这批资料虽并非首次公布，但多附有详细的尺寸数据、照片及线图[②]，部分较国内出版物更加详细，具有很高的资料价值。但必须说明的是，科瓦列夫等俄罗斯学者所使用的切木尔切克文化认定标准与我国主流观点并不一致，部分遗存的文化归属值得进一步讨论。

表一　哈、俄、蒙三国境内发掘的切木尔切克文化遗存（科瓦列夫观点）

国家	行政区	发掘时间	发掘墓葬 / 遗址名
哈萨克斯坦	东哈萨克斯坦州	1999 年	阿依娜—布拉克（Айна-Булак）1 号墓地 M1
哈萨克斯坦	东哈萨克斯坦州	2000 年	阿依娜—布拉克 1 号墓地 M2、M3、M6；6 号墓地 M1、M2；科帕（Копа）墓地 M1 ~ M3；布尔嘎尔塔博提墓地（Булгартаботы）M1、M2；阿合杜马（Ахтума）墓葬
俄罗斯	阿尔泰边疆区	2005 年	乌斯季—卡缅卡（Усть-Каменка）2 号墓地 M1
蒙古国	巴彦乌列盖省	2004 年	呼尔乌尔（库拉拉乌拉）[Хул уул（Кулала ула）] 墓葬；呼拉依戈壁（库尔尕克戈壁）[Хуурай говь（Кургак гови）] 墓地 M2；呼吉戈壁（库木吉戈壁）[Хундий говь（Кумди гови）] 墓葬；哈尔和硕（喀喇吐木斯克）[Хар хошуу（Кара тумсик）] 墓葬
蒙古国	巴彦乌列盖省	2015 年	哈尔·楚鲁特（Хар чулуут）1 号祭祀遗址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03 年	雅克辛·霍多（Ягшийн ходоо）M1 ~ M3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04 年	赫维音山谷（Хэвийн ам）M1、M2；布拉尔哈林北（Буурал харын ар）墓葬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07 ~ 2008 年	乌兰胡达克（Улааан худаг）1 号墓地 M1、M12；2 号墓地 M3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09 年	哈尔赞乌祖尔（Халзан узуур）2 号墓地 M1 ~ M4；博立贡（Полигон）1 号墓；沙尔苏木（Шарсум）1 号墓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10 年	呼合乌德祖林（Хух узуурийн дугуй）1 号墓地 M1、M2；哈达特敖包（Хадат овоо）墓葬；艾尔艾克涅克乌尔（Эрэгнэг уул）墓葬；赫维音山谷 M3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10 ~ 2012 年	呼赖萨兰山谷（Хуурай салааны ам）墓地 M1、M2
蒙古国	科布多省	2013 年	别列乌斯尼丹什（Бэлэн усны дэнж）1 号墓地 M3

① Составитель и научный редактор Ковалев А.А., *Древнейшие европейцы в сердце Азии: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Часть I. Результаты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в Восточном Казахстане, на севере и юге Монгольского Алтая*, СПб.: Изд-во ЛЕМА, 2014; *Древнейшие европейцы в сердце Азии: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Часть II. Результаты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в центральной части Монгольского Алтая и в истоках Кобдо; памятники Синьцзяна и окраинных земель,* СПб.: МИСР, 2015.

② Ковалев А. А., *Древнейшие статуи Чемурчека и прилегающих территорий*, Санкт-Петербург: Миср, 2012.

在这一阶段的研究中，该文化的特征被基本确定，包括石人、坟院、石棺、石围西部有白色石英石等墓葬特征，屈肢葬及二次葬为主的葬式，以橄榄形陶罐、豆形陶器、石质容器及少量铜器为代表的出土遗物，以及使用羊等动物殉牲等①。在此基础上，中外学者就以下学术命题开展了讨论：

（一）文化年代

^{14}C 测年技术的广泛应用将学界对切木尔切克文化年代的认知大幅度提前，逐渐平息了前一阶段关于绝对年代的争论。在目前公布的 50 余个测年数据中，东哈萨克斯坦数据相对分散，散落于公元前 3 千纪中叶至前 2 千纪中叶；我国新疆境内数据略早，分布于公元前 3 千纪初至前 3 千纪下半叶；蒙古国境内数据相对较晚，多落于公元前 3 千纪中下叶至前 2 千纪上半叶。综合而言，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绝对年代应在公元前 3 千纪初至前 2 千纪中期②。此外，邵会秋与科瓦列夫分别讨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蒙古国西部两个区域文化序列中的位置，即在新疆地区，切木尔切克文化早于库希遗存③；在蒙古国西部的相对年代则居于阿凡那羡沃文化与门海尔汗文化（Munkh-Khairkhan culture）之间④。

---

① 王博：《切木尔切克文化初探》，《考古文物研究——纪念西北大学考古专业成立四十周年文集（1956—1996）》，三秦出版社，1996 年，274 ~ 285 页；林沄：《关于新疆北部切木尔切克类型遗存的几个问题》，《庆祝何炳棣先生九十华诞论文集》，三秦出版社，2008 年，717 ~ 733 页；郭物：《新疆史前晚期社会的考古学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256 ~ 267 页。

② 新疆地区测年数据见托干拜二号墓地、博拉提三号墓地、阿勒腾也木勒水库墓地等发掘简报；境外测年数据除集中公布于《中亚最早的欧洲人：切木尔切克文化现象》外，科瓦列夫还公布过 2 个来自新疆切木尔切克乡喀依纳尔的 ^{14}C 数据，并认为其中一个为可靠数据，结果为距今 4020 ± 55 年，校正年代为公元前 2900 至前 2300 年（95.4%）。这组数据来自国内样本，但未见国内刊布，此处专门注出，见：Ковалев А. А., Эрдэнэбаатар Д.,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чемурчекская курганная группа Кургак гови (Хуурай говь) и вопросы внешних связей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В Степанова Н. Ф., Поляков А. В. (отв. ред.), Афанасьевский сборник. Барнаул: Азбука. 2010: 104.

③ 邵会秋：《试论阿勒泰地区的两类青铜文化》，《西域研究》2008 年 4 期，59 ~ 65 页。

④ Ковалев А. А.,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его происхождение и роль в формировании культур эпохи ранней бронзы Алтая и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В Тишкин А.А. (отв. ред.), *Западная и Южная Сибирь в древности*. Барнаул: Алта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2005: 178-184; Kovalev A.A., Erdenebaatar D. Discovery of new cultures of the Bronze Age in Mongolia according to the data obtain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entral Asian Archaeological Expedition. *Current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in Mongolia*, 2009: 149-17.

（二）文化源流

文化来源问题是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的热点。林梅村于2002年提出的切木尔切克文化与阿凡那羡沃文化关系密切，两者共同来源于东欧地区的颜那亚文化（或称“竖穴墓文化”，Yamnaya/Pit-Grave Culture）的观点[①]基本得到了学界认可。在此基础上，韩建业[②]、林沄[③]、郭物[④]、贾伟明[⑤]等学者都对切木尔切克文化形成的具体过程进行了讨论，普遍的观点是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形成与阿凡那羡沃文化存在直接关系，并受到了诸如奥库涅夫文化、耶鲁尼诺文化（Elunino Culture）、辛塔什塔—彼得罗夫卡文化（Sintashta-Petrovka Culture）等的影响。俄罗斯学者科瓦列夫提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来源于欧洲西南部的观点：他在《公元前三千纪早期切木尔切克文化从法兰西到阿尔泰的大迁徙》中对这一观点进行了较为系统的阐述，讨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在墓葬结构、陶器、石器、彩绘及石人等方面与欧洲西南部地区的相似性[⑥]。2015年在哈尔·楚鲁特等遗址的调查和发掘后，科瓦列夫又从刻纹石板的纹饰风格等方面再次论证了“西欧迁徙说”[⑦]。他认为，在迁徙的过程中，东欧人群也参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形成[⑧]。但以现有材料而言，这一理论仍存在较多缺环，可

---

① 林梅村：《吐火罗人的起源与迁徙》，《新疆文物》2002年3、4期，69～82页。

② 韩建业：《新疆青铜时代——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的分期和谱系》，《新疆文物》2005年3期，57～99页；韩建业：《新疆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文物出版社，2007年，101页。

③ 林沄：《关于新疆北部切木尔切克类型遗存的几个问题》，《庆祝何炳棣先生九十华诞论文集》，三秦出版社，2008年，717～733页。

④ 郭物：《新疆史前晚期社会的考古学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256～267页。

⑤ Peter Wei Ming Jia and Alison V.G. Betts. A re-analysis of the Qiemu’erqieke (Shamirshak) cemeteries, Xingjiang, China [J]. *The Journal of Indo-European Studies*, 2010 (38)；丛德新、贾伟明：《切木尔切克墓地及其早期遗存的初步分析》，《庆祝张忠培先生八十岁论文集》，科学出版社，2014年，275～308页。

⑥ Kovalev Alexey A. The great migration of the Chemurchek people from France to the Altai in the early 3rd millennium BCE [J].《欧亚学刊（国际版）（新1辑）》，商务印书馆，2011年，1～58页。

⑦ Ковалев А.А., “Гравированные Каменные Пластинки Из Чемурчекского Ритуального Комплекса Хар Чулуут 1 Гипотеза Западноевропейского Происхождения Чемурчекского Феномена”. В Бобров В.В. (отв. ред.),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ое Наследие Сибири И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Кемерово: Кузбассвузиздат. 2016: 136-143.

⑧ Ковалев А. А.,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его происхождение и роль в формировании культур эпохи ранней бронзы Алтая и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В Тишкин А.А. (отв. ред.), *Западная и Южная Сибирь в древности.* Барнаул: Алта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2005: 178-184; Ковалев А. А., “Распространение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на территории Синьцзяна:（转下页）

视作一种假说。此外，科瓦列夫也注意到了切木尔切克文化与耶鲁尼诺文化、奥库涅夫文化、萨穆西文化（Samus’ Culture）及克罗托沃文化（Krotovo Culture）等遗存的相似性①，并论证了切木尔切克文化与阿凡那羡沃文化②、萨恩萨伊文化③间共存期的存在，这些观点对于讨论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形成年代及过程具有关键意义。

相较于文化来源问题，去向和后继影响的研究显得并不充分。林梅村认为切木尔切克文化在奥库涅夫文化的冲击下被迫南迁塔里木盆地，形成了小河—古墓沟文化，但这一观点在学界存在较大争议④。李水城⑤和陈小三⑥则从陶器、铜器器形等方面讨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与东天山、河西走廊青铜时代文化之间的联系。

（三）其 他 问 题

切木尔切克文化在欧亚大陆冶金史中的地位受到了一些学者的关注，如梅建军认为新疆地区首次接触铜是伴随阿凡那羡沃文化向南影响切木尔切克文化这一历史进程的⑦。林嘉琳（Katheryn M. Linduff）以蒙古国西部青铜时代诸文化中的金属制品为切入点，提出诸考古学文化处于一个共同的“社会领域”之中，金属技术在这一领域中被共

（接上页）хронологические рамки и типологические особенности”. В Моргунова Н. Л. (отв. ред.), *Феномены культур раннего бронзового века степной и лесостепной полосы Евразии: пути культурного взаимодействия в V - III тыс. до н.э*. Оренбург: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ОГПУ. 2019: 245-266.

① Ковалев А. А., “Чемурчекский культурный феномен: его происхождение и роль в формировании культур эпохи ранней бронзы Алтая и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В Тишкин А.А. (отв. ред.), *Западная и Южная Сибирь в древности.* Барнаул: Алта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2005: 178-184.

② Ковалев А. А., Эрдэнэбаатар Д.,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чемурчекская курганная группа Кургак гови (Хуурай говь) и вопросы внешних связей афанасьев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В Степанова Н. Ф., Поляков А. В. (отв. ред.), *Афанасьевский сборник*. Барнаул: Азбука. 2010: 91-108.

③ 科瓦列夫认为以新疆乌鲁木齐萨恩萨伊墓地最早期墓葬为代表的遗存是一支新的考古学文化。

④ 林沄：《关于新疆北部切木尔切克类型遗存的几个问题》，《庆祝何炳棣先生九十华诞论文集》，三秦出版社，2008 年，717 ~ 733 页；王炳华：《孔雀河青铜时代与吐火罗假想》，科学出版社，2017 年，41 页。

⑤ 李水城：《考古发现看公元前二千纪东西文化的碰撞与交流》，《新疆文物》1999 年 1 期，53 ~ 65 页；Li Shuicheng.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Northwest China and Central Asia during the second millennium BC: an archaeological perspective. *Ancient Interactions: East and West in Eurasia*, 2002: 171-182.

⑥ 陈小三：《河西走廊及其邻近地区早期青铜时代遗存研究——以齐家、四坝文化为中心》，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2 年，144 ~ 158 页。

⑦ Jianjun Mei. *Copper and Bronze Metallurgy in Late Prehistoric Xinjiang: its cultural context and relationshop with neighbouring regions*. BAR Publishing, 2000, 58, 72.

享[①]。此外，提什金（Тишкин A.A.）对切木尔切克文化中墓东祭祀遗址和出土石质容器进行了讨论，其中前者可能是一类在蒙古国阿尔泰、南西伯利亚和鄂毕河—额尔齐斯河地区诸文化中被普遍接受的宗教信仰[②]；后者同样广泛分布于这一地区，并且存在蒙古国阿尔泰这一使用中心[③]。

总的来说，这一阶段是切木尔切克文化考古发现和研究的高峰，考古资料上大量增加，中、俄、蒙及欧美学者都参与到了该文化的研究之中，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法上得到了扩展与创新，在如绝对年代、主要的文化来源等问题上取得了一定共识。

三、第三阶段：2015 年前后至今

2015 年来，关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考古新材料不多，见诸报道的仅有吉木乃县通天洞遗址青铜时代地层中发现的少量陶片[④]以及萨依旱萨墓地中的少量墓葬[⑤]。2016 年，阿勒泰地区文物局（博物馆）主编的《切木尔切克文化》一书出版，是目前最全面的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著作。该书将切木尔切克文化分为四期，并提出将切木尔切克文化的陶器分为阿依托汗陶器类型、切木尔切克陶器类型、塑柯尔特陶器类型和西水东引工程墓地陶器类型[⑥]。该书的主要执笔者王博在后来发表的《新疆公元前 2700—前 800 年的

---

① Katheryn M. Linduff. What’s mine is yours: the transmission of metallurgical technology in eastern Eurasia and East Asia. In: Sharada Srinivasan et al. (Eds). *Metals and Civilizations: Proceedings of the Seven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Beginnings of the Use of Metals and Alloys (BUMA Ⅶ)*. Bangalore: National Institute of Advanced Studies, 2015, 8-14；相似的观点也见于林嘉琳、曹玮等学者合著的专著中，见：Katheryn M. Linduff, et al. *Ancient China and its Eurasian neighbors: artifacts, identity and death in the frontier, 3000–700 B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7, 35-71.

② Тишкин, А. А., et al. “Пристройки культового назначения у курганов чемурчек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Монгольский Алтай)”. В Тишкин А. А. (отв. ред.), *Методика исследования культовых комплексов*, Барнаул: Пять плюс. 2012: c.104-114.

③ Тишкин, А. А., Грушин С. П. и Мунхбаяр Ч. Б., “Каменные сосуды из памятников ранней бронзы долины Буянта (Монгольский Алтай)”, *Теория и практика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их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2.8, 2013, c.117-128.

④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新疆吉木乃县通天洞遗址》，《考古》2018 年 7 期，3～14 页。

⑤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吉木乃县 219 国道沿线墓地考古发掘报告》，《边疆考古研究（第二十八辑）》，科学出版社，2020 年，1～50 页。

⑥ 但也应注意到该书在文化界定上与学界主流观点的差异，该书所收集的切木尔切克文化遗存包括了库希类型，也包括了通常被认定是阿凡那羡沃文化的阿依托汗 1 号墓群。见：阿勒泰地区文物局（博物馆）编：《切木尔切克文化》，新疆人民出版社，2016 年。

素纹陶》一文中延续了四个陶器类型的观点[①]。以上两个研究所使用的材料是迄今所见最丰富的，不仅涵盖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境内切木尔切克文化的考古发现，还使用了一批阿勒泰地区的馆藏文物，但也应当注意该书该文所提出的四个陶器类型是否能够全部被归入切木尔切克文化在学界是存在争议的。

在这一阶段，阿尔泰山地区史前遗存的年代框架进一步建立。邵会秋[②]、张良仁[③]等学者以类型学方法结合^{14}C测年数据分别构建了准噶尔北缘区和西西伯利亚南部的青铜时代文化年代框架。泰勒（William Taylor）利用贝叶斯模型（Bayesian Model）分析了蒙古国西部早期文化的^{14}C测年数据，更加精确地确认了这一地区阿凡那羡沃文化、切木尔切克文化与门海尔汗文化之间的文化连续性[④]。韩建业认为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圜底陶器传统影响了公元前2千纪中后叶亚洲中部诸文化系统广泛出现的圜底陶罐[⑤]。丰琳（Marcella Festa）则从冶金技术的角度讨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年代，她认为该文化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北部遗存的冶金水平不及蒙古国和哈萨克斯坦地区的发达，因此前者在年代上也应早于后者，且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冶金技术整体处于较初级的阶段，应归为红铜时代（Copper Age）文化而非青铜时代[⑥]。

文化和人群的来源仍然是研究的焦点。在传统考古学领域，李水城通过对出土遗物器形及其演变规律的观察认为切木尔切克文化是阿凡那羡沃文化在阿尔泰地区演变而来的后继者[⑦]，张良仁则认为两者间应当是具有相当共存期的姐妹文化[⑧]。于建军[⑨]和牧金

① 王博：《新疆公元前2700—前800年的素纹陶》，《西部考古（第20辑）》，科学出版社，2020年，77～104页。

② 邵会秋：《新疆史前时期文化格局的演进及其与周邻文化的关系》，科学出版社，2018年，25～30页。

③ 张良仁：《西西伯利亚南部的青铜时代分期》，《考古学集刊（第20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231～271页。

④ Taylor W, Wilkin S, Wright J, Dee M, Erdene M, Clark J, et al. Radiocarbon dating and cultural dynamics across Mongolia's early pastoral transition. *PLoS ONE*, 2019, 14 (11): e0224241.

⑤ 韩建业：《公元前2千纪中后叶亚洲中部的圜底陶罐》，《考古》2017年9期，82～93页。

⑥ Marcella Festa. *Bronze Age communities and bronze metallurgy in Xinjiang*.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à Cafoscari Venezia, 2018: 31-69.

⑦ 李水城：《从新疆阿依托汗一号墓地的发现谈阿凡那羡沃文化》，《新疆文物》2018年1、2期，118、119页。

⑧ 张良仁：《西西伯利亚南部的青铜时代分期》，《考古学集刊（第20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239、240页。

⑨ 于建军：《切木尔切克考古学文化的新认识》，《新疆文物》2015年3、4期，69～74页。

山[①]关注到了切木尔切克文化所具有的本地传统。此外，以切木尔切克文化人骨为样本的分子生物学和研究取得了颇多进展：霍拉德（Clémence Hollard）对南西伯利亚与阿尔泰地区的69个人骨样本进行了古DNA研究，其中包括了切木尔切克文化的18个样本。该研究显示了阿尔泰山南北切木尔切克人群基因的差异，北部呈现出东部欧亚特征，南部则显示了较多的西部欧亚特征[②]。韩国学者郑忠源（Choongwon Jeong）等所进行的欧亚草原东部长时段古基因学研究也得出了相似结论：切木尔切克文化人群的基因来源存在南北差异。通过长时段的比对，该研究还发现了阿凡那羡沃文化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基因特征未能遗传至青铜时代中晚期的现象[③]，这或许为我们讨论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终结与去向问题提供了线索。王传超的研究检测了2个来自切木尔切克文化的样本，显示了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基因来源极其复杂，颜那亚—阿凡那羡沃文化只是祖源之一[④]。2021年以来，付巧妹团队关于新疆古基因组的一系列研究成果公布，材料亦包含了如托干拜、喀拉塔斯、博拉提、查干郭楞等切木尔切克文化墓地中的骨骼样本，得出了如切木尔切克文化与阿凡那羡沃文化具有较近的母系遗传、阿尔泰山南北的切木尔切克文化在基因表现上存在联系但有差异等结论[⑤]。在体质人类学方面，蒙古国西部的墓葬[⑥]及祭祀遗址[⑦]出土人骨显示了遗骸具有明显的蒙古人种特征，经过对照组研究发

---

① 牧金山：《关于切木尔切克文化来源的一点思考》，南京大学历史学院编著：《叩西问东——水涛先生与其弟子问学集》，文物出版社，2019年，106～116页。

② Hollard Clémence. *Peuplement du sud de la Sibérie et de l'Altaï à l'âge du Bronze: apport de la paléogénétique*.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é de Strasbourg, 2014: 103-130.

③ Jeong Choongwon, et al. A dynamic 6,000-year genetic history of Eurasia's Eastern Steppe. *Cell*, 2020, 183 (4) .

④ Wang Chuan-chao et al. Genomic insights into the formation of human populations in East Asia. *Nature*, 2021, 591.

⑤ 王文君：《237例线粒体全基因组揭示距今5000～500年新疆古代人群演化历史》，西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21年；Wenjun Wang et al. Ancient Xinjiang mitogenomes reveal intense admixture with high genetic diversity. *Science Advances*, 2021, 7 (14) ; Vikas Kumar et al. Bronze and Iron Age population movements underlie Xinjiang population history. *Science*, 2022, 376.

⑥ Солодовников К. Н., Тумен Д., и Эрдэнэ М. "Краниология чемурчекской культуры западной монголии". В Поляков А. В., Ткач Е. С. (отв. ред.), *Древности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 Центральной Азии и Южной Сибири в контексте связей и взаимодействий в евразийском культурном пространстве (новые данные и концепции): Том II*, СПб.: ИИМК РАН, Невская Типография. 2019: 79-81.

⑦ Ковалев А. А. et al. "Палеоантропологическое изучение черепа, погребенного в захоронении на чемурчекском святилище Хулагаш (Баян-Ульгийский аймак Монголии) ", *Вестник археологии, антропологии и этнографии*, 48.1, 2020.

现其最接近的样本为贝加尔湖周边的谢洛沃文化（Serovo Culture）和科拉兹科夫文化（Glazkov Culture）。此外，威尔金（Shevan Wilkin）以牙齿结石提取古蛋白质为样本讨论了蒙古高原自青铜时代至蒙古汗国时期人群对乳制品的使用情况，3 个切木尔切克文化样本中有 2 个检出了羊奶制品残存，证明了当时已经开始食用羊乳①。

总结而言，2015 年以来，国内外学者在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上都有所加强，研究视野更加广阔，对境外及欧亚草原考古材料运用更加充分，传统考古和科技考古相得益彰是这一阶段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最显著的特征。

四、总结与展望

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发现和研究史经历了从单一墓地到多国材料的资料积累，从单一文化因素比对法发展到了多学科、多角度、多理论和广视野下的综合研究。可以说，时至今日，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研究资料已经相对充分，方法上也有长足进步，但仍有颇多问题待解决，笔者认为，如下四个问题值得进一步关注：

一是文化界定的问题。如前文所说，科瓦列夫对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界定标准与我国学者的主流观点并不一致，因此如何界定切木尔切克文化的“边界”仍然是一个可供讨论的命题。在现有的研究框架下，以陶器为标准仍然是界定考古学文化的普遍做法，但在欧亚草原史前考古研究领域，陶器往往存在着数量少、标准化程度低及多个文化共享陶器风格等现象，笔者有专文讨论这一问题②，因此如何对切木尔切克文化进行一个准确的识别与界定，不使其过宽或过窄是未来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二是地方类型的问题。目前学界鲜见对切木尔切克文化地方类型的探讨，但该文化作为一类分布地域广、延续时间长的考古学遗存，并且存在跨越阿尔泰山分布的现象，无论是传统考古学上墓葬形制、出土器物的研究，还是分子生物学、体质人类学对南北麓人骨的研究，都显示出阿尔泰山南北麓切木尔切克文化间的差异。因此，划分地方类型、进而讨论类型年代、形成过程与人群差异亦是可以着力的研究方向。

三是年代和文化来源的问题。在大量 ^{14}C 数据被公开发表后，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绝对年代，特别是主体年代的争论日益平息，但仍存在下限模糊，内部分期和文化内部发展进程的研究不足等问题。在文化来源上，颜那亚—阿凡那羡沃文化对切木尔切克文化的关键影响是学界的主流观点，科瓦列夫的“西欧迁徙说”仍存在着较多的证据缺环，体质人类学和分子生物学研究成果使得这一问题变得愈发复杂。

---

① Shevan Wilkin et al. Dairy pastoralism sustained eastern Eurasian steppe populations for 5, 000 years. *Nature ecology & evolution*, 2020, 4 (3) .

② 王泽祥：《切木尔切克文化的类型、时代与界定》，《边疆考古研究（第 33 辑）》，科学出版社，2023 年，86～102 页。

四是文化深层次研究的问题。迄今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的关注点仍然多集中于文化面貌、文化年代和文化源流等基础问题，对于人群的生计方式、技术水平、社会结构等深层问题的研究不足。

总而言之，切木尔切克文化研究的深入对于探索欧亚草原人群与技术的迁徙与传播、新疆早期居民的来源与发展、畜牧与游牧经济的起源、阿尔泰山古代文明进程等学术命题存在重要意义，虽然在客观上仍存在遗迹类型单一、出土遗物偏少、发表材料语言隔阂等障碍，但相信随着更多考古工作的展开、国际合作的深化和多学科交叉研究的进展，切木尔切克文化的面貌将会更加清晰。

A Review of Archaeological Discovery and Research on Chemurchek (Qiemu’erqieke) Culture

Wang Zexiang

Abstract: The Chemurchek culture is one of the older Bronze Age archaeological cultures in Xinjiang, with its distribution area centred on the Altai Mountains, and its relics are found in China, Kazakhstan, Russia and Mongolia. This culture is particular and complex and has received long-standing attention from international scholars, with being focused on such as cultural chronology, the origins and destinations of cultures and populations, and technological exchange and cultural interaction.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reviews the history of the discovery and study of the Chemurchek culture, aiming to facilitate and inspire the advancement of research on the Chemurchek culture through the synthesis of transnational sources.

Keywords: Chemurchek (Qiemu’erqieke) Culture; Altai Mountains; Bronze Age; History of discovery and research

汉代铜镜类型的南北差异与相关供应—生产问题：以司隶校尉部和荆州区域为中心

邹钰淇[1、3]　林永昌[1、2、3]

（1.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2. 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3. 香港中文大学历史学系）

摘要：本文选取两汉时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地理范围内墓葬出土的铜镜作为研究对象，对关中、洛阳和南阳、荆南地区出土汉镜进行跨地区对比，并讨论这些铜镜在不同地区的丰富程度。结合类型学的统计分析说明，同一镜类在不同地区的流行程度往往存在一定区别：南方地区自西汉早期以来就与北方地区存在明显的产品组合差异，这种现象一直持续到东汉晚期。另外，本文提出“集散中心”这一概念，进一步考察发现南方有若干“集散中心”。分析结果说明南北地区不单主要供应镜种不同，即使同一镜种的供应来源也可能不同。本文分析结果，在一定程度上推进了汉镜背后的汉代社会经济的研究。

关键词：汉代　铜镜　类型学　统计分析　南北差异

一、引　　言

铜镜为汉代最为常见的考古材料，也是汉代日常生活中有着重要地位的“轻奢侈品”。汉初文帝“弛山泽之禁”[①]下放金属开采及铸造权，令铜镜这类奢侈品逐步转变为平民商品。汉代铜镜不单能自由买卖，“商品化”过程也促使铜镜镜背纹饰更具多样性，除全国通行产品外，更多地开始出现一些具有地域特色的产品，其生产体系也随之变得复杂且多元。鉴于汉代铜镜的重要性，前人对汉镜的研究不胜枚举。得益于前辈学者丰富的研究，两汉的铜镜类型学框架基本确立，随着诸多地方性图录、研究论文一一发布，两汉时期铜镜的发展序列也日渐清晰。然而，目前的汉镜研究主要关注铜镜的共性及历史性变化，却忽略了以下两个问题：

---

① （汉）司马迁撰，（刘宋）裴骃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史记》卷129《货殖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3261页。

其一，缺乏整合式的研究。以往各著作所使用的分类框架存在差异，使得不同地区的出土铜镜难以在同一标准下被统计对比。大多研究只提及某镜型大量出现在某地区，而未能提供该镜型在该地区的占比，从而无法得知该镜型与其他镜型在同一地区的流行程度差异。

其二，跨地区铜镜对比研究不足。以往汉镜研究在地域上以华西和淮河流域为重点关注对象，对南阳盆地和荆南地区则少有着墨。且由于缺乏整合式研究，跨地区对比更是无从谈起，同时也为相关的流通研究带来了极大困难。然而，近年来《南阳出土铜镜》和《楚风汉韵：长沙市博物馆藏镜》等的出版都说明了这两个地区汉镜之丰富程度不亚于关中地区。但关于这两个地区的汉镜来源和各镜种流通情况，却至今未有学者深入探讨。值得注意的是，东汉时期的荆州刺史部是北方地区流民南下的重要目的地之一①。随着人口增加，古荆州地区的商业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这从长沙市五一广场东汉简牍中记录的布帛运转、水上市场交易可见一斑②。来自各地的商旅和货物都涌向了荆南地区。古荆州地区的经济重要性得以显现。但正由于跨区域研究有待补充，对南方地区铜镜来源和流通情况的认识，仍然比较模糊。

在东汉中期之前，铜镜主要还是中央控制和管理的一种产品，按铭文线索，这些作坊集中于两京地区③，南方地区却基本不曾提及。那么，在南北交通发达的情况下，南方地区铜镜是否大多由北方的两京地区输入？但另一方面，目前从南阳、长沙的材料中已看出一些地域性特点，且有学者研究表明南阳汉镜使用了本地矿源④。那么是否可以推测两京以外的其他区域，比如南阳地区，也存在着铜镜生产点，而并非完全从北方输入？

以往学者在讨论汉代铸镜中心所在地时⑤，多使用镜铭材料来研究。但铭文资料的限制却显而易见。目前，汉镜镜铭涉及的生产镜种和地点，只是总体片鳞半爪，且多集

---

① 以往研究已表明，东汉中期零陵郡、桂阳郡和长沙郡的户口均有长足的增长。详见王子今：《汉代南阳的交通地理形势——兼论诸葛亮躬耕南阳的战略选择》，《南都学坛》2004年1期，5页。

② 张朝阳：《东汉临湘的水上市场初考》，武汉大学简帛研究中心“简帛”网站，2019年10月23日，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3441。

③ 程林泉、韩国河：《长安汉镜》，陕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23页。地点包括武昌、吴郡、会稽、乐浪、带方、临淄（齐郡）、洛阳、长安、丹阳郡、广汉郡、蜀郡。另外，作者提及，“长安地区出土的汉镜，除画像镜外，基本上囊括了目前所见的所有汉镜种类，不仅出土数量大，而且有很强的代表性。也就是说许多西汉镜的源流也许都始于长安地区。”类似观点也见于冈村秀典的研究。而会稽、江夏和广汉的铸镜中心，根据铭文来看，主要集中于东汉中期以后。

④ Chen, Dian, et al. Source change of lead materials for mirror-making industry in Western Han, China: evidence from Nanyang bronze mirrors. *Current Science*, 2020, 9: 1442-1447.

⑤ 诸家大多认为汉代铸镜中心在关中、洛阳、淮南、广汉、会稽、吴郡和江夏郡这几个地区。

中在东汉中晚期，即便加上了山东省临淄市铸镜作坊的发现[①]，也不足以涵盖两汉时期大部分的镜类。因此，通过对比观察和统计不同地区铜器的类型，是目前推进铜镜研究较为可行的方法。由于不同作坊或生产传统的铜镜，在种类和纹饰所代表的类型很可能有区别。在不同区域中，流行的铜镜种类，或者同一镜种下的不同镜型到底有何差异？差异者到底占全部镜种多少比例？通过类型学统计来观察其分布特点，便有可能寻找到有关其生产地点的线索。要统计这一方面资料，就势必需要一个跨地区铜镜类型学框架来实现。在整合前人分类研究的基础上，本文选取两汉时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地理范围内墓葬出土的铜镜作为研究对象[②]，对关中、洛阳和南阳、荆南地区出土汉镜进行跨地区对比，并讨论这些铜镜在不同地区的丰富程度。本文对研究范围，即今陕西省[③]、

---

① 白云翔、清水康二、郑同修、三船温尚：《山东省临淄齐国故城汉代镜范的考古学研究》，科学出版社，2007 年。

② 本研究的地理范围：谭其骧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二册）》所划分的两汉时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本研究的年代范围：本文所使用之“汉代”“两汉”均指公元前 202 年至公元 220 年这段时期。本文类型学所使用的分期：主要采用《汉镜文化研究》1.5 节中冈村秀典的分法，具体分期如下：

对应冈村分期	本文分期	对应纪年
汉镜 2 期	西汉早期	高帝至武帝元狩四年（202BC ~ 119BC）
汉镜 3 期	西汉中期	武帝元狩五年至宣帝（118BC ~ 49BC）
汉镜 4 期	西汉晚期至新莽	元帝至新莽（48BC ~ AD8）
汉镜 5 期	东汉早期	新莽后至章帝（AD9 ~ AD87）
汉镜 6 期	东汉中期	和帝至质帝（AD88 ~ AD146）
汉镜 7 期	东汉晚期	桓帝至献帝（AD147 ~ AD220）

对于出土汉镜的年代判断，若报告或简报所使用的分期与上表一致，则沿用原分期。若报告或简报的划分与上表不一致，则以伴出的钱币为准。比如对某铜镜的年代判断为新莽至东汉早期，则需考察墓葬中是否伴出光武帝五铢，再定新分期。虽然铜镜的生产年代在严格意义上未必等同墓葬年代，但由于目前的测年手段并不足以对每面铜镜都进行精确的绝对年代判定，因此很难在相对年代（即分期）上将两者区分开来。要说明的是，西汉时期五铢钱断代以蒋若是的《秦汉钱币研究》为主，《长安汉墓》为辅。东汉时期五铢钱断代以徐承泰的《东汉五铢钱的分期研究》为主，《西安东汉墓》为辅。

③ 苏秉琦：《斗鸡台沟东区墓葬》，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1948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西安交通大学编：《西安交通大学西汉壁画墓》，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1991 年；韩保全、程林泉、韩国河：《西安龙首原汉墓》，西北大学出版社，1999 年；西北大学文博学院考古专业编著：《扶风案板遗址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00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白鹿原汉墓》，三秦出版社，2003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高陵张卜秦汉唐墓》，三秦出版社，2004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临潼零口村》，三秦出版社，2004 年；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所、郑州大学考古专业编著，程林泉、韩国河、张翔宇撰：（转下页）

河南省[①]、湖北省[②]、湖南省[③]已公布的考古报告及简报进行检索[④]，舍去分期不明、描

（接上页）《长安汉墓》，陕西人民出版社，2004 年；宝鸡市考古工作队、陕西省考古研究所：《陇县原子头》，文物出版社，2005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宝鸡建河墓地》，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2006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华县东阳》，科学出版社，2006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院：《西安北郊郑王村西汉墓》，三秦出版社，2008 年；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所编著，程林泉等撰：《西安东汉墓》，文物出版社，2009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宝鸡市周原博物馆编著：《周原汉唐墓》，科学出版社，2014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院：《临潼新丰：战国秦汉墓葬考古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6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华县东阳遗址考古报告（2014）》，科学出版社，2018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院、杨凌区文物管理所：《邰城汉墓》，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 年。

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辉县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1956 年；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中州路（西工段）》，科学出版社，1959 年；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烧沟汉墓》，科学出版社，1959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县东周秦汉墓：黄河水库考古报告之五》，科学出版社，1994 年；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郑州文物考古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 年；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郑州文物考古与研究（二）》，科学出版社，2010 年；三门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门峡向阳汉墓》，北京燕山出版社，2007 年；杨作龙、毛阳光：《洛阳考古集成：秦汉魏晋南北朝卷》，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7 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三门峡南交口》，科学出版社，2009 年；河南省文物局：《百泉、郭柳与山彪》，科学出版社，2010 年；河南省文物局：《南阳镇平程庄墓地》，科学出版社，2010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东沟长岭楚汉墓》，科学出版社，2011 年；李久昌：《三门峡地区考古集成》，大象出版社，2011 年；许海星：《三门峡文物考古与研究》，北京燕山出版社，2003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刘家沟口墓地》，科学出版社，2011 年；河南省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南阳丰泰墓地》，科学出版社，2011 年；河南省文物局：《新乡老道井墓地》，科学出版社，2011 年；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南阳牛王庙汉墓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11 年；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偃师华润电厂考古报告》，中州古籍出版社，2012 年；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南阳一中战国秦汉墓》，文物出版社，2012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柳家泉墓地》，科学出版社，2013 年；河南省文物局：《淇县大马庄墓地》，科学出版社，2013 年；河南省文物局：《新乡王门墓地》，科学出版社，2013 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郑州汉墓》，大象出版社，2015 年；河南省文物局：《辉县汉墓（一）》，科学出版社，2014 年；河南省文物局：《淇县黄庄墓地Ⅱ区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5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新四队墓地》，科学出版社，2015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全寨子墓地》，科学出版社，2016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阎杆岭墓地》，科学出版社，2016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赵杰娃墓地》，科学出版社，2016 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新郑坡赵一号墓》，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年；河南省文物局：《新乡金灯寺墓地》，科学出版社，2016 年；河南省文物局：《淅川蛮子营墓地》，科学出版社，2016 年。

② 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荆州高台秦汉墓：宜黄公路荆州段田野考古报告之一》，科学出版社，2000 年；黄冈市博物馆：《罗州城与汉墓》，科学出版社，2000 年；湖北省清江隔河岩考古队、（转下页）

述不明且无铜镜图者，最终共收集 2630 面汉镜[①]。其中，右扶风 116 面、左冯翊 35 面、河东郡 13 面、河内郡 164 面、河南郡 445 面、京兆尹 613 面、弘农郡 114 面、南阳郡 517 面、南郡 92 面、江夏郡 65 面、武陵郡 160 面、长沙国 159 面、零陵郡 12 面、桂阳郡 125 面。

（接上页）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清江考古：长阳地区考古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04 年；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荆门市博物馆：《荆门罗坡岗与子陵岗》，科学出版社，2004 年；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襄樊市考古队、襄阳区文物管理处：《襄阳王坡东周秦汉墓》，科学出版社，2005 年；湖北省宜昌地区博物馆：《当阳岱家山楚汉墓》，科学出版社，2006 年；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国家文物局：《湖北库区考古报告集（第四卷）》，科学出版社，2007 年；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襄樊考古文集（第一辑）》，科学出版社，2007 年；荆门市博物馆编著：《荆门子陵岗》，文物出版社，2008 年；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安铁路复线九里山考古队：《老河口九里山秦汉墓》，文物出版社，2009 年；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国家文物局：《湖北库区考古报告集（第五卷）》，科学出版社，2010 年；湖北省文物局、湖北省移民局、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有限责任公司：《丹江口潘家岭墓地》，科学出版社，2013 年；湖北省文物局、湖北省移民局、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南水北调工程考古报告集（第一、三、四、五卷）》，科学出版社，2013～2014 年；湖北省文物局、湖北省移民局、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有限责任公司：《武当山柳树沟墓群》，科学出版社，2015 年；武汉大学、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宜城市博物馆：《湖北宜城跑马堤东周两汉墓地》，科学出版社，2017 年。

③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长沙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1957 年；湖南省博物馆、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文物出版社，1973 年；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湖南省考古学会：《湖南考古（2002）》，岳麓书社，2004 年；湖南省博物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长沙马王堆二、三号汉墓·第一卷：田野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4 年；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里耶发掘报告》，岳麓书社，2007 年；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沅陵窑头发掘报告：战国至汉代城址及墓葬》，文物出版社，2015 年；湖南省常德市文物局：《沅水下游汉墓》，文物出版社，2016 年；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益阳罗家嘴楚汉墓葬》，科学出版社，2016 年。

④　铜镜数据一般收录于考古发掘材料和铜镜图录中。但由于大部分铜镜图录并不会公布藏品的详细年代分期，故本文对图录材料不予采用。陕西、河南、湖北、湖南地区汉墓检索主要参考以下五篇：肖健一：《长安城郊中小型西汉墓葬研究》，西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 年；杨晓静：《两京地区新莽墓葬研究》，郑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0 年；李镇廷：《洛阳地区中小型汉墓随葬品的摆放位置研究》，郑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 年；冯瑞臻：《湖北地区东汉墓葬分期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7 年；罗炯炯：《湖南西汉墓葬研究》，湖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 年。

①　由于使用的简报较多，故此不赘述，详见邹钰淇：《汉代铜镜区域流通与生产：以关中和古荆州为中心》，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 年的参考文献附录，在此无法全部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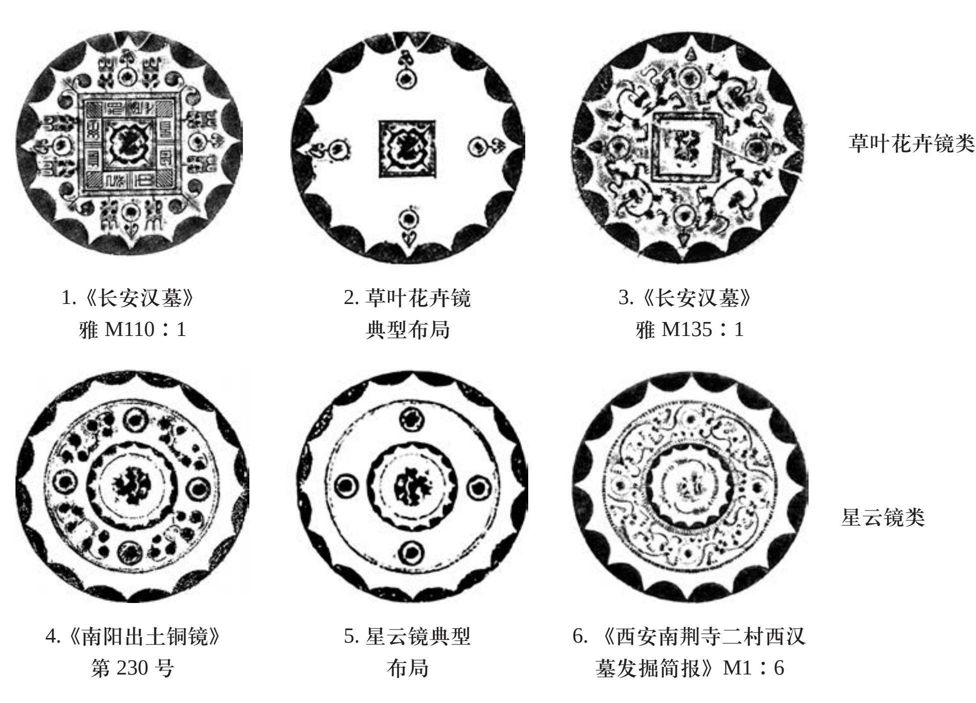
二、跨地区铜镜类型学框架

（一）框 架 说 明

首先需对分类标准加以说明。本文采用主题纹饰与典型布局双结合的方式进行分类。所谓典型布局，是指工匠设计镜面铸模时，按照主要的模板设计方式。根据《中国古代铜镜》所列镜例先挑出每镜类的典型标本，确定该镜类的主题纹饰及典型布局，其次再处理非典型标本归类。非典型标本即某类不具备某镜类的主题纹饰，却具备该镜类典型布局的铜镜，我们以为，在非典型标本归类时，典型布局往往比主题纹饰更重要。所以归类时仍然会将该标本归入相似典型布局的镜类。

非典型标本归类案例：

以图一中 3、6 为例，其主题纹饰虽为四只形态分明的螭龙纹（对比图一余图），却与图二蟠螭纹镜类的变异连体蟠螭纹不同，且图一中 3、6 并不具备图二的凹面圈带圆纽座＋匕形缘的典型布局，故不归入蟠螭纹镜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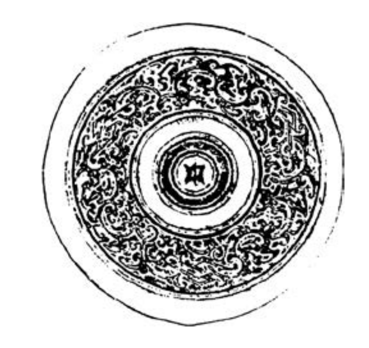


图一　草叶花卉镜与星云镜分类案例

再次观察图一中 3、6 布局，可发现缘部均为连弧纹缘，但镜纽、纽座及分区方式皆不同。图一中 3 的镜纽为圆纽，纽座为细弦纹方纽座，纽座外仅有一区，且该区纹饰与连弧纹缘间无分界线。这种布局更接近草叶花卉镜类的典型布局，故将图一中

3 归入草叶花卉镜类。图一中 6 的镜纽则为连峰纽，纽座为连弧纹圆纽座，纽座外分为两区，内区饰有四乳和四螭龙纹，外区空白。这种布局则更接近星云镜类的典型布局，故将图一中 6 归入星云镜类。

本文大部分镜类名称沿用《中国古代铜镜》之命名[①]，根据主题纹饰及布局分为 31 大类，详见表一。个别镜类名称根据分类情况略有更改，详见附表一。



图二　蟠螭纹镜类（《南阳出土铜镜》第 68 号镜）

表一　本文类型学划分的 31 大类

1）素镜类
2）纯地纹镜类
3）花叶镜类
4）山字镜类
5）折叠式菱纹镜类
6）禽兽纹镜类
7）连弧纹带镜类
8）彩绘镜类
9）蟠螭纹镜类
10）蟠虺纹镜类
11）草叶花卉镜类
12）四乳铭文镜类
13）星云镜类
14）家常贵富镜类
15）日光昭明单圈铭文镜类（下分亚类：日光镜、昭明镜、久不相见镜、清白镜、铜华镜、日有熹镜）
16）重圈铭文镜类
17）四乳四虺镜类
18）四乳八禽镜类
19）博局镜类（下分亚类：四神博局镜、云鸟博局镜、简化博局镜、几何博局镜）
20）多乳多神镜类（下分亚类：七乳七神镜、六乳六神镜、五乳五神镜、四乳四神镜）
21）多乳禽鸟镜类
22）云雷连弧纹镜类
23）变形四叶纹镜类

①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 年。

续表

24）双夔镜类
25）龙虎镜类
26）画像镜类
27）方枚兽纹镜类
28）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类
29）重列神人神兽镜类
30）仅布局镜类（仅具备布局纹样而无主题纹饰者）
31）其他类（无法归入以上 30 类者）

（二） 类型学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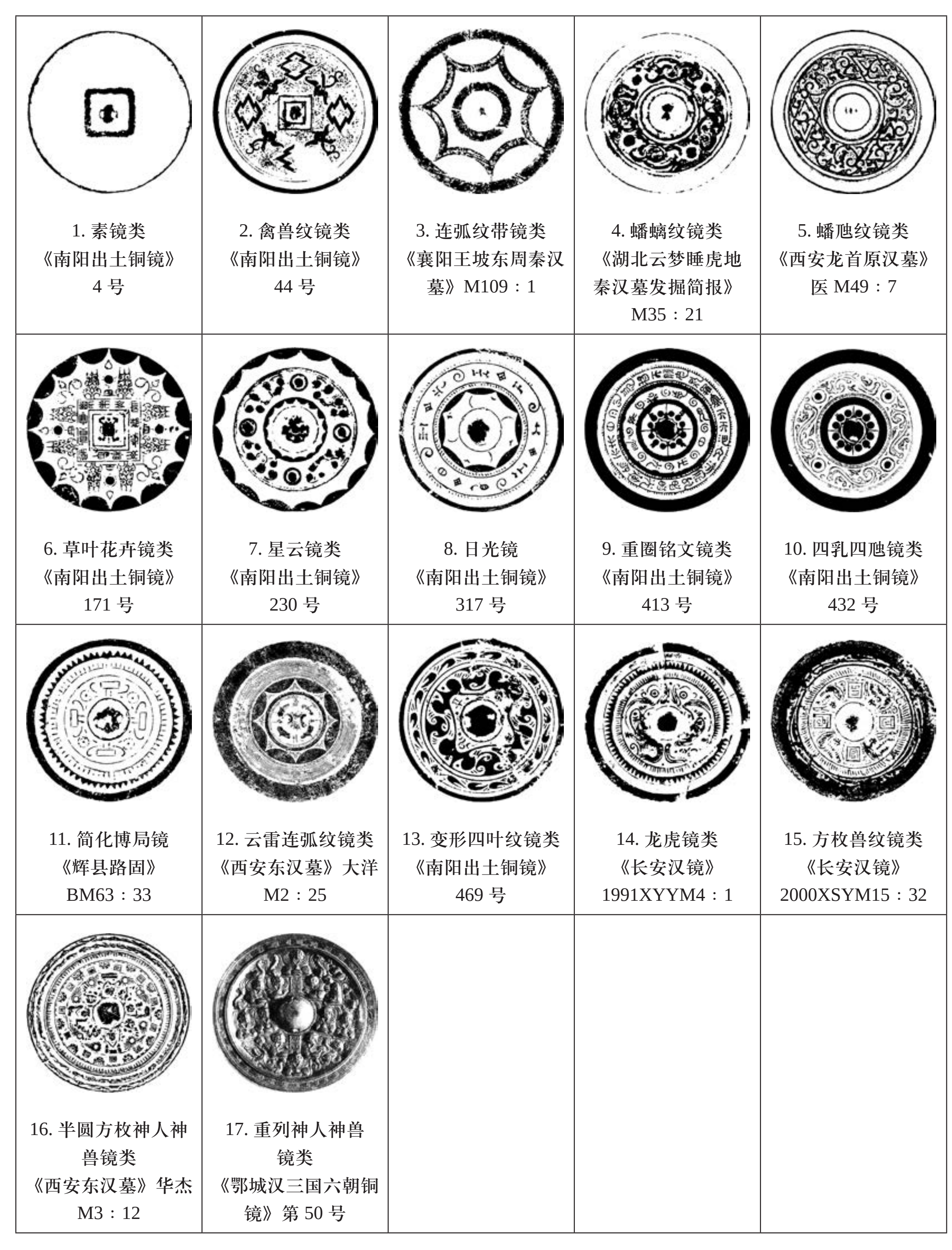
由于在上述 31 种镜种中，个别镜类的出土量较少，数量分布特征不明显。因此，为便于行文，避免论文过于冗长，本小节仅介绍司隶校尉部和荆州出土量较多的镜类情况。但即便如此，本文涉及镜种还是甚多，严格遵从类型学的分析，将无法完全发表于有限的论文空间。因此，本文仅挑选博局镜和多乳禽鸟镜类进行简单的类型分析。在下文中我们也说明，这两类镜种的进一步划分，将有助于说明铜镜的区域差异。如进行镜种以下的分析，各型编号采用 A、B、C 等大写字母表示，字母顺序并不表示年代顺序，即 B 型未必晚于 A 型出现，型代表具备某些典型且常见特点，有助于把握同一镜种下不同的类别。各型下再分亚型，在型编号后面采用 a、b、c 等小写字母表示，如 Aa、Ab、Ac 等，小写字母顺序亦不代表年代顺序，即 Ab 型未必晚于 Aa 型出现。亚型区分的标准，主要是个别细部，如缘部纹饰的区别。虽然同一镜种之下纹饰会有若干些微区别，为方便类型的统计，对于数量较少的镜种，我们不再作型的区分。另外，因涉及跨地区对比框架，在型下不再作式的区别。

1. 素镜类

弦纽。镜背全素或饰有多周弦纹。分为无弦纹及弦纹样式。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 号镜（图三，1）。

2. 禽兽纹镜类

此类镜特征是在细密的羽状地纹或云雷地纹上布有中心旋转对称的禽兽纹或凤鸟纹，主纹风格简洁突出。按地纹样式及缘部分为云雷地纹匕形缘，羽状地纹匕形缘，和云雷地纹连弧纹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4 号（图三，2），该铜镜云雷地纹匕形缘禽兽纹，凹面圈带方纽座，纽座四角各设一禽兽纹（或凤鸟纹），禽兽纹（或凤鸟纹）间各设一折叠式菱纹。


1. 素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4 号
2. 禽兽纹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44 号
3. 连弧纹带镜类
《襄阳王坡东周秦汉墓》M109：1
4. 蟠螭纹镜类
《湖北云梦睡虎地秦汉墓发掘简报》
M35：21
5. 蟠虺纹镜类
《西安龙首原汉墓》
医 M49：7
6. 草叶花卉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171 号
7. 星云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230 号
8. 日光镜
《南阳出土铜镜》
317 号
9. 重圈铭文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413 号
10. 四乳四虺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432 号
11. 简化博局镜
《辉县路固》
BM63：33
12. 云雷连弧纹镜类
《西安东汉墓》大洋
M2：25
13. 变形四叶纹镜类
《南阳出土铜镜》
469 号
14. 龙虎镜类
《长安汉镜》
1991XYYM4：1
15. 方枚兽纹镜类
《长安汉镜》
2000XSYM15：32
16. 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类
《西安东汉墓》华杰
M3：12
17. 重列神人神兽镜类
《鄂城汉三国六朝铜镜》第 50 号

图三　各镜类标本

3. 连弧纹带镜类

弦纽。凹面圈带圆纽座。内区布有一周内向双线连弧纹宽带，多为七内向连弧纹，偶见六内向连弧纹。素缘。按地纹样式分为云雷纹、蟠螭纹、方形羽状地纹等类型。标本湖北《襄阳王坡东周秦汉墓》M109：1，属于素面地纹（图三，3）。

4. 蟠螭纹镜类

圆纽或弦纽。纽座一般为凹面圈带圆纽座，圈带上偶见铭文。内区云雷地纹之上有一周盘绕的蟠螭纹主纹。按蟠螭纹间隔方式分为四叶蟠螭纹、菱纹蟠螭纹、缠绕式云雷纹地蟠螭纹、博局云雷纹地蟠螭纹、三叶菱纹蟠螭纹等。标本《湖北云梦睡虎地秦汉墓发掘简报》M35：21（图三，4），该标本为菱纹蟠螭纹镜，以菱纹将一周盘绕的蟠螭纹间隔开来，主纹凸起呈小平台。

5. 蟠虺纹镜类

地纹为较粗糙的涡纹，主纹线条较不利落，涡化程度比蟠螭纹镜高，有向简化“S”状虺纹发展的趋势。主要流行以四乳将一周盘绕的蟠虺纹间隔为四区，部分内区靠近缘部处开始出现内向连弧纹装饰。纹饰布局分为四乳蟠虺纹、四乳圈带蟠虺纹、缠绕式蟠虺纹、方格铭蟠虺纹和连弧纹蟠虺纹。标本《西安龙首原汉墓》医 M49：7（图三，5），属于四乳蟠虺纹镜，四乳将一周盘绕的蟠虺纹间隔为四区，虺纹相连，未简化。

6. 草叶花卉镜类

弦纽、圆纽或柿蒂纹纽。方纽座。纽座外有方格铭文带，方格铭文带外饰有草叶纹。缘部多为十六内向连弧纹缘，偶见匕形缘。草叶纹可在方格铭带的四边或四角上。标本《南阳出土铜镜》171 号（图三，6），纹饰草叶纹在方格铭带的四边中线，典型逗号叶消失，改为四螭龙纹，无方格铭文带。

7. 星云镜类

圆纽或连峰纽。连弧纹圆纽座。主纹为星云纹，即“带座四乳配列四方，乳间排列小乳丁，以曲线相连接。乳丁数目不等，少者三枚，多者十几枚”①。四乳圈座多为细弦纹圆座，亦见联珠纹圈座。缘部多为十六内向连弧纹缘。关于星云镜的出现，有学者认为是“由蟠螭纹渐次演变而成，小乳丁系蟠螭骨节变幻，云纹则为蟠螭体之化身”②。本文认为星云镜上所见之“蟠螭纹”，应源自草叶花卉镜类的“螭龙纹”。按纽座样式分为

---

①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 年，65 页。

②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 年，65 页。

连弧纹圆纽座、瓦楞纹（或弦纹）圆纽座、柿蒂纹圆纽座、无纽座。标本《南阳出土铜镜》230 号（图三，7），属于连弧纹圆纽座，四乳间为小乳丁纹。

8. 日光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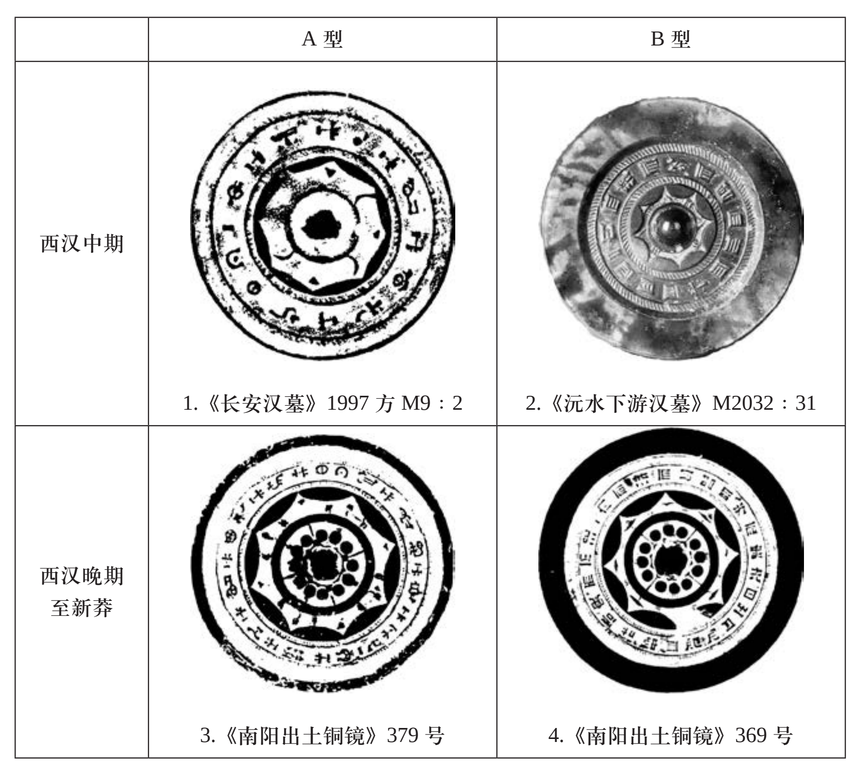
圆纽或联珠纽。连弧纹圆纽座或弦纹圆纽座。缘部多为平缘。铭文内容基本为“见日之光，天下大明”或“见日之光，长毋相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317 号（图三，8）。

9. 昭明镜

圆纽或联珠纽。连弧纹圆纽座或弦纹圆纽座。缘部多为平缘。铭文内容一般为“内清质以昭明，光辉象夫兮日月；心忽扬而愿忠，然雍塞而不泄”。个别铭文有所增减。标本详见图四。按字体样式分为两型：

A 型　缪篆字体，即铭文字体转角圆润者，篆意较浓，未见受方隶影响，与 B 型形成鲜明对比。标本见《长安汉墓》1997 方 M9：2 及《南阳出土铜镜》379 号（图四，1、3）。

B 型　方正篆隶字体、宽厚平缘。 铭文字体方正者，受方隶影响，隶意较浓。《沅水下游汉墓》M2032：31 及《南阳出土铜镜》369 号（图四，2、4）。



图四　昭明镜标本

10. 重圈铭文镜类

大部分为联珠纹圆纽，偶见连峰纽。圆纽座。此类镜特征是纽座外以一圈、或两圈等高凸弦纹将镜背分成内外两圈带①。内外两圈均为铭带，一般常见搭配为内日光、外昭明。较宽平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13 号（图三，9），纽为联珠纹。

11. 四乳四虺镜类

多为圆纽，亦见联珠纹圆纽和柿蒂纹圆纽。凸弦纹圈者多带圆纽座。内区有四乳位列四方，四乳间各有一“S”形虺纹。按虺纹头部装饰有藤蔓装饰，三角装饰，扁弧形装饰等类别。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32 号（图三，10）。属于虺头有藤蔓装饰，凸弦纹＋瓦楞纹内圈，联珠纽。

12. 博局镜类

多为圆纽或柿蒂纹圆纽。方纽座分两种，一种无纹饰；另一种置有十二乳丁十二地支铭文。方纽座各边中线向外延伸各有一“T”形和“L”形符号；方纽座四角外各有一“V”形符号与之相对。纽座外四角多设四乳丁，乳丁与 TLV 符号间充填四神、神兽或云鸟图案。中区为一窄细铭文带，内容多为“尚方作竟（镜）真大巧，上有仙人不知老，渴饮玉泉饥食枣，浮游天下遨四海”。外区为一周瓦楞纹。缘部为宽平厚缘，通常有一到三周不等的纹饰，一般是三角锯齿纹、双线波折纹或流云纹。由于该类铜镜十分常见，且部分镜型出现区域特点，所以在此按照内区图案分为以下三亚类：

12-1. 四神博局镜

内区图案为四神。TLV 符号将内区划分为八小区，东南西北方向各选一区置四神之一，余下四区各置一神兽或禽鸟。按缘部装饰的类别及纹饰圈数，分为六型，具体见图：

A 型　单圈宽平素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50 号（图五，1）。

B 型　单圈流云纹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56 号（图五，2）。

C 型　单圈缠枝纹缘，标本《洛阳 30.14 号汉墓发掘简报》2 号（图五，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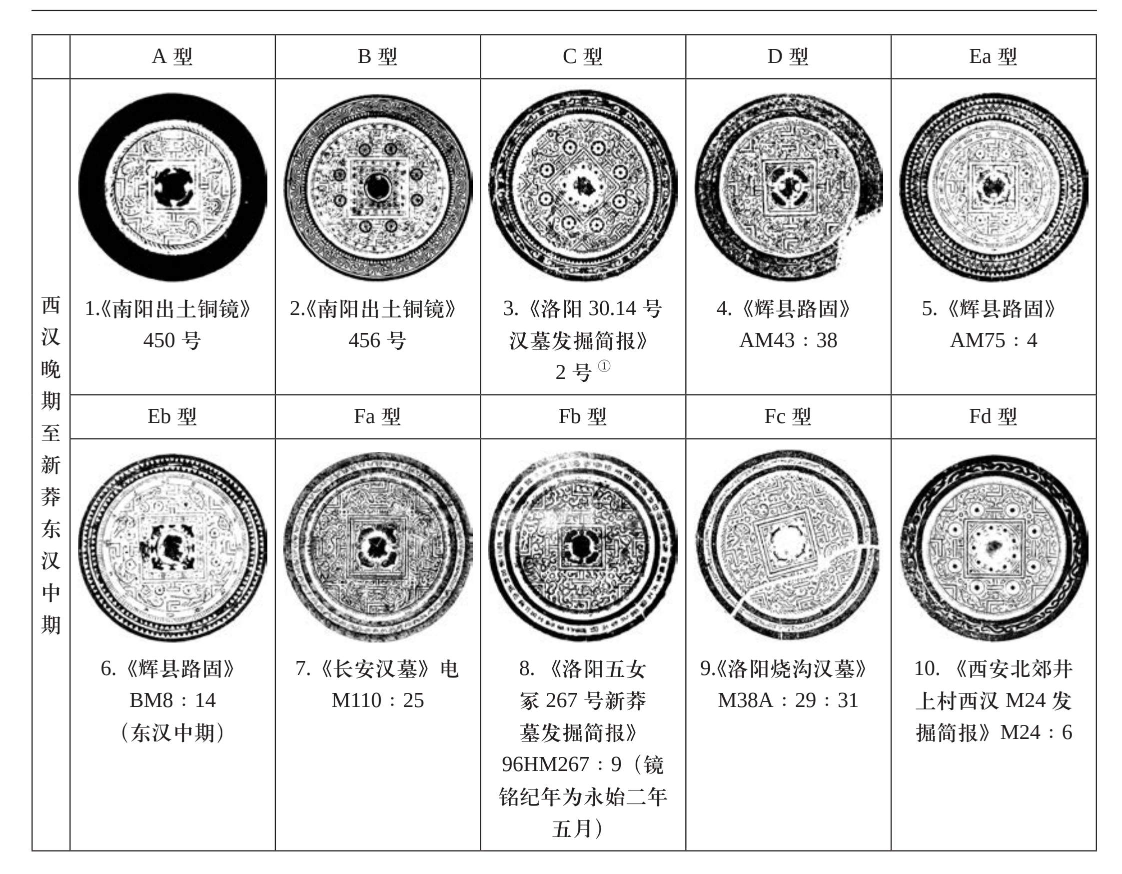
D 型　两圈纹饰，三角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标本《辉县路固》AM43∶38（图五，4）。

E 型　三圈纹饰。按两圈三角锯齿纹所夹纹饰带分为二亚型：

Ea 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锯齿纹缘。标本《辉县路固》AM75∶4（图五，5）；Eb 型　锯齿纹＋素面＋锯齿纹缘。标本《辉县路固》BM8∶14（图五，6）。

F 型　两圈素带夹一圈纹饰。按两圈素带所夹纹饰带分为四亚型：

①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 年，71 页。



	A 型	B 型	C 型	D 型	Ea 型
西汉晚期至新莽东汉中期	1.《南阳出土铜镜》450 号	2.《南阳出土铜镜》456 号	3.《洛阳 30.14 号汉墓发掘简报》2 号[①]	4.《辉县路固》AM43：38	5.《辉县路固》AM75：4
	Eb 型	Fa 型	Fb 型	Fc 型	Fd 型
	6.《辉县路固》BM8：14（东汉中期）	7.《长安汉墓》电 M110：25	8.《洛阳五女冢 267 号新莽墓发掘简报》96HM267：9（镜铭纪年为永始二年五月）	9.《洛阳烧沟汉墓》M38A：29：31	10.《西安北郊井上村西汉 M24 发掘简报》M24：6

图五　四神博局镜

Fa 型　双线波折纹带。标本《长安汉墓》电 M110：25（图五，7）；Fb 型　铭文带。标本《洛阳五女冢 267 号新莽墓发掘简报》96HM267：9（图五，8）；Fc 型　扁流云纹带。标本《洛阳烧沟汉墓》M38A：29：31（图五，9）；Fd 型　扁缠枝纹带。标本《西安北郊井上村西汉 M24 发掘简报》M24：6（图五，10）。

12-2. 云鸟博局镜

内区图案为云纹或鸟纹。TLV 符号与乳丁将外圈带划分为八小区，每区置云纹或一鸟纹。按内区图案分为两型：

A 型　主纹是八鸟纹。按缘部纹饰又可分为五亚型：

Aa 型　锯齿纹＋素面＋锯齿纹缘，标本《辉县路固》AM38：1（图六，1）；Ab 型　流云纹缘，标本《辉县路固》AM45：11（图六，2）；Ac 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标本《洛阳吉利区东汉墓发掘简报》M445：59（图六，3）；Ad 型　素面＋双线波折纹带＋素面缘，标本《洛阳烧沟汉墓》M59B：12（图六，4）；Ae 型　宽平素缘，

① 此为本文自编号。

Aa 型	Ab 型	Ac 型	Ad 型	Ae 型
1.《辉县路固》AM38：1（东汉早期）	2.《辉县路固》AM45：11（东汉中期）	3.《洛阳吉利区东汉墓发掘简报》M445：59（东汉中期）	4.《洛阳烧沟汉墓》M59B：12（西汉晚期至新莽）	5.《西安北郊郑王村西汉墓》M162：7（西汉晚期至新莽）
Ba 型	Bb 型	Bc 型	Bd 型	Be 型
6.《南阳出土铜镜》457 号（西汉晚期至新莽）	7.《长安汉墓》雅 M187：2（西汉晚期至新莽）	8.《长安汉墓》交 M179：18（西汉晚期至新莽）	9.《长安汉镜》1991XYYM27：1（东汉早期）	10.《襄樊考古文集》之《襄樊贾巷墓地》M15：20（东汉中期）
Bf 型				
11.《洛阳金谷园新莽時期壁画墓》1 号（西汉晚期至新莽）				

图六　云鸟博局镜

标本《西安北郊郑王村西汉墓》M162：7（图六，5）。

B 型　主纹是云纹（即小涡纹）。按缘部纹饰分为六亚型：

Ba 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57 号（图六，6）；Bb 型　素面＋双线波折纹带＋素面缘，标本《长安汉墓》雅 M187：2（图六，7）； Bc 型　宽平素缘，标本《长安汉墓》交 M179：18（图六，8）；Bd 型　匕形缘，标本《长安汉镜》1991XYYM27：1（图六，9）；Be 型　锯齿纹＋素面＋锯齿纹缘，标本《襄樊贾巷墓地》M15：20（图六，10）；Bf 型　流云纹缘，标本《洛阳金谷园新莽时期壁画墓》1 号（图六，11）。

12-3. 简化博局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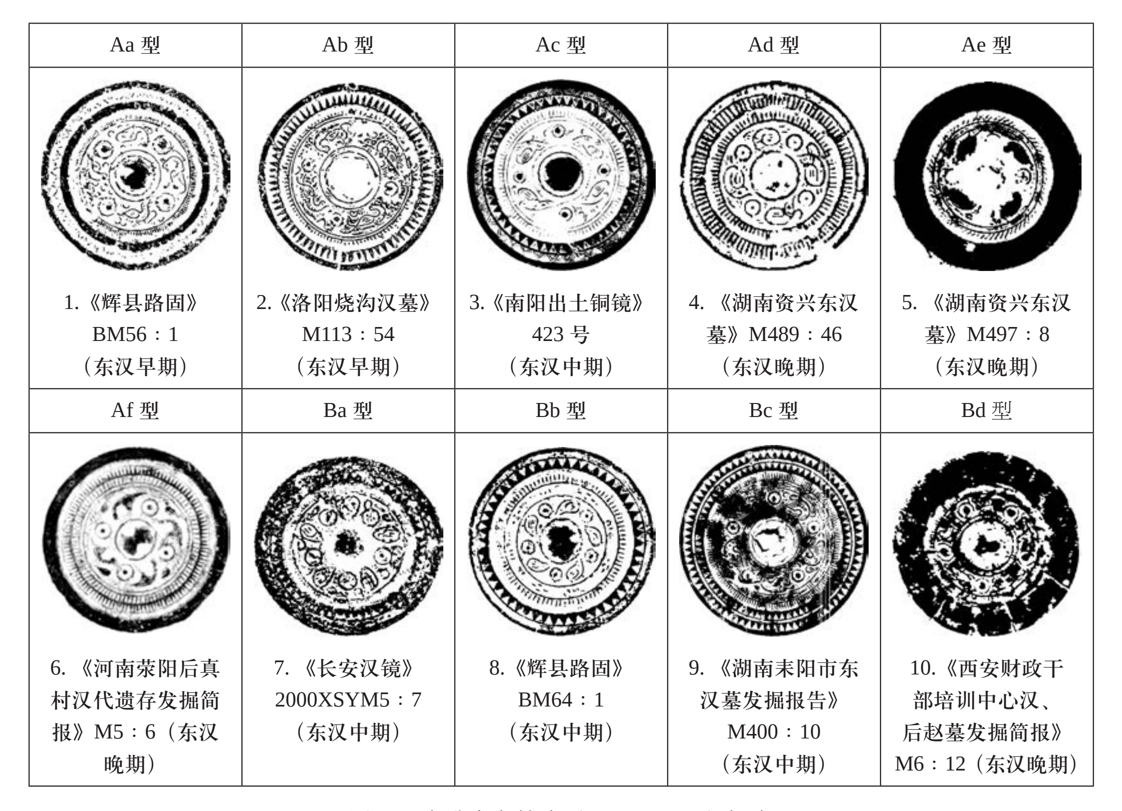
内区图案为简化四神、简化云纹或简化鸟纹。从四神博局镜或云鸟博局镜简化而来。内区TLV三种符号仅出现一种或两种，部分甚至简化成“-|||-”短线纹。标本《辉县路固》BM63：33（图三，11）。

13. 多乳禽鸟镜类

圆纽、柿蒂纹圆纽或联珠纹圆纽。圆纽座。主纹布有数目不等的乳丁将其划分为若干区，每区内置有一鸟纹。缘部为宽平缘，多饰有三角锯齿纹、双线波折纹或流云纹，亦有素缘。该类铜镜与博局镜一样，同样为较常见的铜镜。按乳丁数目分为五型：

A型　四乳四鸟。按缘部纹饰分为六亚型：

Aa型　素面＋双线波折纹带＋素面缘，标本《辉县路固》BM56：1（图七，1）；Ab型　锯齿纹缘，标本《洛阳烧沟汉墓》M113：54（图七，2）；Ac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23号（图七，3）；Ad型　主纹外有两圈栉齿纹，匕形缘，标本《湖南资兴东汉墓》M489：46（图七，4）；Ae型　宽平素缘，标本《湖南资兴东汉墓》M497：8（图七，5）；Af型　主纹外有栉齿纹＋锯齿纹，三角缘，标本《河南荥阳后真村汉代遗存发掘简报》M5：6（图七，6）。



图七　多乳禽鸟镜类（Aa—Bd型）标本

B 型　五乳五鸟。按缘部纹饰分为四亚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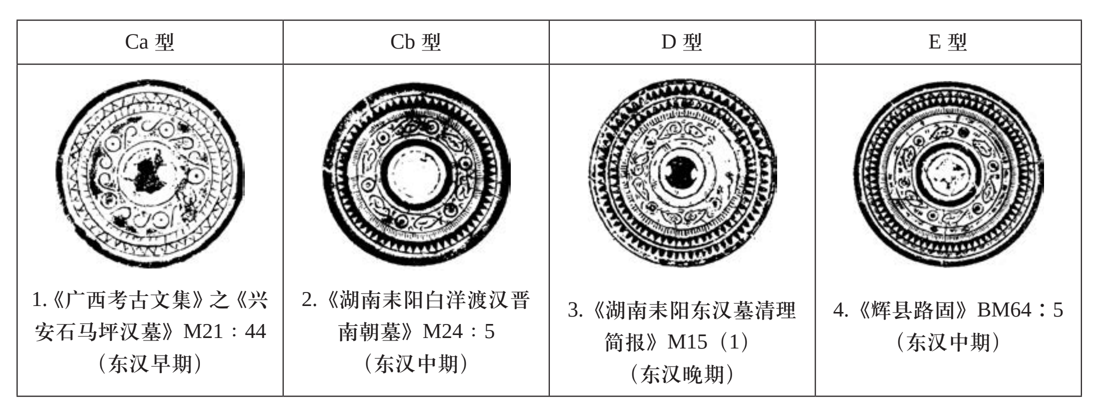
Ba 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图七，7）；Bb 型　锯齿纹缘（图七，8）；Bc 型　锯齿纹＋素面＋锯齿纹缘（图七，9）；Bd 型　宽平素缘（图七，10）。

C 型　六乳六鸟。按缘部纹饰分为二亚型：

Ca 型　锯齿纹＋双线波折纹缘，标本《兴安石马坪汉墓》M21：44（图八，1）；Cb 型　锯齿纹缘，标本《湖南耒阳白洋渡汉晋南朝墓》M24：5（图八，2）。

D 型　四乳八鸟。目前仅见 1 例。其鸟纹更接近多乳禽鸟镜类的鸟纹，而非四乳八禽镜的禽纹，故归入多乳禽鸟镜类中。标本《湖南耒阳东汉墓清理简报》M15（1）（图八，3）。

E 型　简化多乳禽鸟镜　鸟纹简化成涡纹或单线。标本《辉县路固》BM64：5（图八，4）。



Ca 型	Cb 型	D 型	E 型
1.《广西考古文集》之《兴安石马坪汉墓》M21：44（东汉早期）	2.《湖南耒阳白洋渡汉晋南朝墓》M24：5（东汉中期）	3.《湖南耒阳东汉墓清理简报》M15（1）（东汉晚期）	4.《辉县路固》BM64：5（东汉中期）

图八　多乳禽鸟镜类（Ca—E 型）标本

14. 云雷连弧纹镜类

镜背有一周特殊云雷纹宽带，通常呈现为八个带圆心之小圆圈位列八方，各圆圈之间以三角细弦纹相连。镜缘情况可分为宽平素缘、匕形缘、素平缘、锯齿纹缘、流云纹缘等情况。标本《西安东汉墓》大洋 M2：25（图三，12），为宽平素缘，柿蒂圆纽，仍保留凸弦纹圈带圆纽座。

15. 变形四叶纹镜类

圆纽。圆纽座。内弧十字菱形布局，即以镜纽为十字中心，向四方延伸出一内弧菱形区域，区域四角直抵缘部，将镜背划分为四小区。菱形区域四角内置有单字铭文，铭文内容多为“位至三公”、“君宜高官”和“长宜子孙”，有的不置铭文。菱形区域四角顶端布有蝙蝠形叶。四小区每区内置一兽首纹、一夔纹或一对凤纹。标本《南阳出土铜镜》469 号（图三，13），该铜镜每区内置一夔纹，燕尾纹外缘。

16. 龙虎镜类

圆纽。无纽座。围绕镜纽置圆雕龙虎纹或凤纹。三角缘，缘部多见锯齿纹装饰。兽纹种类和数量包括盘龙镜、团凤镜、龙虎对峙（或双虎对峙）镜、龙虎五铢镜、异兽镜和四虎镜。标本《长安汉镜》1991XYYM4：1（图三,14），为龙虎对峙镜。虎纹轴对称，头对头，尾对尾，身上有斑点。

17. 方枚兽纹镜类

圆纽。无纽座。内区有四个印章形的方枚位列四方，方枚内置一字或四字。方枚间各置一兽纹。三角缘，缘部多见锯齿纹或长叶纹装饰。一般分为四方枚四兽或三方枚三兽。 标本《长安汉镜》2000XSYM15：32（图三，15），属于四方枚四兽镜，缘部为长叶纹＋三角缘。

18. 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类

圆纽。无纽座。内区圆雕神兽纹以镜纽为中心旋转对称排列，间以小圆环。中区有一周半圆枚和方枚间隔组成的条带。外区为一周窄瓦楞纹。宽平厚缘，缘部多有夔纹、双线波折纹或长叶纹装饰。标本《西安东汉墓》华杰 M3：12（图三，16）。

19. 重列神人神兽镜类

圆纽，无纽座。内区与缘部间无分界线，内区纹饰直达缘部内侧。主纹为从上至下阶段式排列的圆雕神人神兽纹，一般有五段。标本《鄂城汉三国六朝铜镜》第 50 号（图三，17）。

三、基于类型学统计分析

本小节将在前述类型学基础上进行统计分析，总结各地区的主要流行产品，对比南北方产品组合的差异，并结合第一部分分析结果推测出各镜类的集散情况，最后归纳铜镜种类的区域特点。另外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材料局限，部分地区的汉镜数量较少，为了方便观察分布特点，本文将其合并至临近地区再进行统计分析。具体合并调整为以下 9 区：

①右扶风＋左冯翊；②河东郡＋河内郡；③京兆尹＋弘农郡；④河南郡；⑤南阳郡；⑥南郡＋江夏郡；⑦武陵郡；⑧长沙国[①]；⑨零陵郡＋桂阳郡。

---

① 根据西汉的行政区划，零陵郡是在武帝时期（西汉中期）才从桂阳郡中分离出来，且到刘氏长沙国时期桂阳郡才明确从长沙国析出，因此本文将西汉早期的长沙国、零陵郡和桂阳郡合并计算，西汉中期及以后则将长沙国与零桂两郡分开讨论。另外，右扶风也是在武帝时期才从内史中分离出来。不过为了行文方便，本文统一使用“右扶风”指代该地区。

在分区的基础上，我们将对每个地区的流行镜类进行总结。由于个别镜类的发现数量较少，为便于行文，我们只能笼统总结而不能逐一罗列和枚举分布的情况[①]。

（一）各地区主要流行产品及南北产品组合差异

本部分主要通过各镜类在不同地区的占比，来观察地区之间的产品组合差异，从而动态地复原不同区域流行的产品。各郡不同时期主要流行产品总结详见附表一〇。需要说明的两点：第一，本文对"主要流行产品"的定义是该产品在某地区的占比大于10%；第二，对于总出土铜镜数低于20面的地区将不予讨论，如东汉时期的右扶风、左冯翊等。当然，10%与20面的规定，只是我们根据统计数字大致划出的分界规定。下面则对南北方之间的产品组合差异进行讨论：

西汉早期，南北各郡呈现出截然不同的产品组合。宏观来看，南阳郡以北地区出现的新主流产品是草叶花卉镜，而南阳郡以南地区则是蟠虺纹镜。具体来看，北方在武帝以后分出来的右扶风、左冯翊地区以素镜为主，京兆尹、弘农郡则以草叶花卉镜为主；南方则比较统一，均以蟠螭纹镜为主，但各郡也有其他不同的主流产品（表二）。

西汉中期，各郡均流行星云镜，且昭明镜有一定比例，但南北间的差异仍然存在。南阳郡以北地区主要流行日光镜，但南阳郡及其以南地区在同一时期却少见日光镜，说明西汉中期日光镜并未在全国范围内广泛流通。此外，武陵郡多见的重圈铭文镜和四乳四虺镜，在北方也很少见，说明南北方各自流行的镜种，实际上有很大差异（表三）。

再具体来看，北方各郡主流产品组合较相似，均流行星云镜、日光镜和昭明镜，但三者在各郡有不同的比重：京兆尹、弘农郡、河南郡以日光镜为主，而右扶风、左冯翊以星云镜为主。这说明北方各郡或者各地区中日光镜、昭明镜、星云镜的流行程度是各有不同。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本期大部分地区已全面使用新产品，只有南阳郡却继续出现一定数量的西汉早期的"旧产品"，如草叶花卉镜、蟠螭纹镜和蟠虺纹镜。换句话说，供应南阳郡产品的作坊，仍然以一定数量的旧镜类为主要的生产内容。

西汉晚期至新莽，除了南郡、江夏郡外，其余各地均流行日光镜和昭明镜（占该地区铜镜总数的10%以上），且南郡、江夏郡出土的昭明镜也有20%。另外，四乳四虺镜在所有分析的郡中都有发现，也在各郡占出土铜镜总数5%以上。四神博局镜属于这一时期新流行的镜种，除零陵、桂阳郡外都有发现，总体而言南北间差异急剧缩小，但仍然可以观察到一些不同之处。首先，在两京地区和荆南地区，如京兆尹、弘农郡、河南郡、武陵郡和长沙国五地的主要流行产品种类相同，均为日光镜、昭明镜和四乳四虺镜。不过，在沟通两京和荆南地区的南阳郡、南郡和江夏郡则出现了不同的主流产品，

---

① 更详细的统计对比数据详见邹钰淇：《汉代铜镜区域流通与生产：以关中和古荆州为中心》，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年。

如星云镜、四神博局镜和蟠虺纹镜。属于旧镜种的蟠螭纹镜和蟠虺纹，也多见于南阳郡以南（表四）。另外，四神博局镜多见于河东郡和河内郡与南郡、江夏郡，流行的镜型也十分接近，但也有些微不同之处。河东郡、河内郡流行 C、D、Ea、Fa 型，而南郡、江夏郡流行 B、C、Ea 型，未见 D 型（附表二，1）。以上现象说明两京和荆南地区流通的镜种相对较为接近，尽管旧镜种在荆北地区似乎更为流行。

东汉早期，南北间差异重新拉开。南阳郡及其以北地区仍然保留西汉中期流行的旧产品，如日光镜、昭明镜和四乳四虺镜，其中京兆尹、弘农郡尤其明显。而南阳郡以南地区则全面流行博局镜，基本不见西汉中期的旧产品（表五）。另外，虽然河南郡和南阳郡的主流产品种类相同，均以四神博局镜、四乳四虺镜、云雷连弧纹镜和昭明镜为主。且四神博局镜较常见的 B、Ea、Fa 型南北皆有一定的数量（附表二，1、2）。但昭明镜分布出现一定变化：河南郡以北昭明镜 A 型多、B 型少，而南阳郡以南的昭明镜 A 型少、B 型多。另外我们注意到，京弘两郡与南郡以南的主流产品均有云鸟博局镜，但京弘地区为 Ba、Bb、Bc、Bd 型，而南郡以南地区则完全不同，这几类亚型十分少见，且所见主要为 Aa 和 Be 型，这一趋势始于西汉晚期，一直持续到东汉中期（附表二，1～3），这说明南北两地各自出现的云鸟博局镜可能是来自不同的供应来源。

东汉中期，虽然各郡均流行云雷连弧纹镜，但南北方各自的主流仍有差异。南阳郡以北地区以云雷连弧纹镜为主，南阳郡以南地区则以四神博局镜和龙虎镜为主（表六）。零陵郡、桂阳郡流行的多乳禽鸟镜也与河东郡、河内郡的不同。零桂地区的 Ad、Bc、Cb 型未见于河东郡、河内郡，而后者的 Af 也未见于前者（附表三，1）。虽然数量不多，不一定具备代表性，但 Ad、Cb 的区别，似乎一直持续到东汉晚期。这可能表明南北两地的多乳禽鸟镜在类型上有相似之处，但流通的镜型并非完全一致（附表三，2）。

东汉晚期，除零陵郡、桂阳郡外，其余各郡主要流行云雷连弧纹镜和变形四叶纹镜。南北间的镜类差异进一步拉大。具体表现为常见于京兆尹、弘农郡的方枚兽纹镜基本不见于南方，而南郡、江夏郡的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和重列神人神兽镜极少见于北方。另一方面，最南部的零陵郡、桂阳郡极少见变形四叶纹镜，主流产品种类仍然维持东汉中期的状态，说明该地区与东汉晚期新产品的供应地点可能并未有紧密联系（表七）。

综上所述，南方地区自西汉早期以来就与北方地区存在明显的产品组合差异，除西汉晚期南北各郡流行铜镜的铜种相对较接近外，种类的区别基本一直延续到东汉晚期（表七）。这说明整个两汉时期南北方各自的铜镜供应来源是有较大的区别。先不论关中长安一带是否为主要的生产中心，但仅从组合情况来看，南方各郡获取铜镜的来源，相当部分和司隶部各郡有一定区别。

（二） 各镜类“集散情况”推测

对于两汉时期铜镜的原产地，由于相关考古发现匮乏，目前暂无法进行推测。为探究相关内容，在此我们不妨引入“集散情况”这一概念。如果铜镜生产中心或者作坊的生产传统不同，而各中心又因为市场需要，主要生产的铜镜种类便可能有所差异，以此为前提，我们根据不同种类铜镜在各郡的集中程度，推测与原来生产作坊之接近或有一定关系——尽管墓葬出土铜镜的情况，还与社会其他的因素相关。在下文中，我们假设能获取大量同种类铜镜的地点，应该比其他地区更容易接触某些镜类的原生产作坊，甚至在地理位置上更接近原产地。不过，由于不同地区同镜种都有一定的出土数量，因此需要制定标准来区分它们的集散规模和丰富程度，我们根据统计结果，大致划分为三种情况：

（1）出土某类铜镜数量在 10～19 间，且地区占比≥10%，视为 A 镜类的小型集中程度。

（2）出土某类铜镜数量在 20～29 间，且地区占比≥10%，视为 A 镜类的中型集中程度。

（3）出土某类铜镜数量≥30，且地区占比≥10%，视为 A 镜类的大型集中程度。

之所以将重点放在出土数量上，因为只有数量多才能说明其集散程度高。如果某镜类在某地区的占比很高，但实际数量很少，那只能说明该地区的铜镜来源较单一，从而导致该镜类的高占比，但本身的数量低并不具有统计意义。另外对于地区出土铜镜总数小于 20 者，不予讨论。

根据表二至表七，对两汉时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的铜镜集散规模总结如下：

表二　西汉早期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素镜（小）	1
河东郡＋河内郡	无	0
京兆尹＋弘农郡	素镜（小）、蟠螭纹镜（小）、蟠虺纹镜（小）、草叶花卉镜（小）	4
河南郡	无	0
南阳郡	素镜（小）、禽兽纹镜（小）、蟠螭纹镜（大）、蟠虺纹镜（小）、草叶花卉镜（小）	5
南郡＋江夏郡	蟠螭纹镜（中）	1
武陵郡	无	0
长沙国＋零陵郡＋桂阳郡	蟠螭纹镜（小）	1

表三　西汉中期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星云镜（小）	1
河东郡＋河内郡	无	0
京兆尹＋弘农郡	草叶花卉镜（小）、星云镜（中）、日光镜（大）、昭明镜 A 型（中）	4
河南郡	星云镜（小）、日光镜（小）	2
南阳郡	蟠螭纹镜（小）、蟠虺纹镜（小）、草叶花卉镜（大）、星云镜（大）、昭明镜 A 型（小）	5
南郡＋江夏郡	无	0
武陵郡	无	0
长沙国	无	0
零陵郡＋桂阳郡	无	0

表四　西汉晚期至新莽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昭明镜 A 型（小）	1
河东郡＋河内郡	无	0
京兆尹＋弘农郡	日光镜（大）、四乳四虺镜（中）	2
河南郡	昭明镜 A 型（中）、日光镜（大）、四乳四虺镜（大）	3
南阳郡	昭明镜 A 型（大）、星云镜（大）、日光镜（大）	3
南郡＋江夏郡	无	0
武陵郡	昭明镜 B 型（中）、四乳四虺镜（小）	2
长沙国	日光镜（小）	1
零陵郡＋桂阳郡	无	0

表五　东汉早期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无	0
河东郡＋河内郡	无	0
京兆尹＋弘农郡	日光镜（小）	1
河南郡	无	0
南阳郡	无	0
南郡＋江夏郡	四神博局镜（小）	1
武陵郡	无	0
长沙国	无	0
零陵郡＋桂阳郡	四神博局镜（小）	1

表六　东汉中期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无	0
河东郡＋河内郡	云雷连弧纹镜（小）	1
京兆尹＋弘农郡	云雷连弧纹镜（中）	1
河南郡	四神博局镜（小）、简化博局镜（小）、云雷连弧纹镜（小）	3
南阳郡	无	0
南郡＋江夏郡	无	0
武陵郡	无	0
长沙国	无	0
零陵郡＋桂阳郡	龙虎镜（小）	1

表七　东汉晚期铜镜集散情况

地区	具体集散产品及集散规模	集散产品种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无	0
河东郡＋河内郡	云雷连弧纹镜（小）	1
京兆尹＋弘农郡	云雷连弧纹镜（大）、变形四叶纹镜（中）、龙虎镜（大）、方枚兽纹镜（小）	4
河南郡	云雷连弧纹镜（小）、变形四叶纹镜（小）	2
南阳郡	无	0
南郡＋江夏郡	无	0
武陵郡	无	0
长沙国	无	0
零陵郡＋桂阳郡	多乳禽鸟镜（小）、云雷连弧纹镜（小）	2

根据以上分析，我们不妨再以下面标准，将各郡按集散程度区分规模：

（1）小型集散中心：拥有至少 1 个镜类属于小型集散程度。

（2）中型集散中心：拥有 2 个镜类属于小型集散程度。

（3）大型集散中心：拥有 3 个或以上镜类属于小型集散程度。

再如我们之前强调，集散的丰富程度可与诸多因素有关，除了位于交通运输和商业中心，还可能是较接近铜镜生产作坊。关于这一方面，仍需要更多分析补充。但是，两汉时期铜镜集散中心的分布变化似出现以下趋势：

西汉早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域内至少有 5 个集散中心，其中京兆尹和南阳郡为大型集散中心，而右扶风、江夏郡和长沙国则为小型集散中心。

到了西汉中期，集散中心数量减至 4 个，基本出现于南阳郡以北。其中京兆尹、南阳郡仍保持其大型集散中心的地位，河南郡有 1 处中型集散中心兴起，右扶风的小型集散中心仍保留。

到了西汉晚期至新莽，集散中心数量回涨至 6 个，其中南阳郡仍保持其大型集散中心的地位，河南郡从中型升为大型，京兆尹为中型，右扶风则仍然保持小型。北部整体重心似乎有向东转移趋势。同时，武陵郡有 1 处中型集散中心兴起，长沙国也有一小型集散中心兴起。

到了东汉早期，多地进入停滞状态，集散中心仅剩 3 个，且均为小型。其中京兆尹从中型降为小型，南方则转为江夏郡和桂阳郡 2 处小型集散中心。

到了东汉中期，集散中心仍保持为 3 个。其中京兆尹、桂阳郡均保持小型，河南郡恢复为大型，并新增河东郡＋河内郡 1 处小型集散中心。

到了东汉晚期，集散中心增至 4 个。其中京兆尹恢复为大型集散中心，河南郡降为中型，桂阳郡升为中型，河东郡＋河内郡仍保持小型。

综上所述，除了西汉中期外，其余时期荆南地区都有铜镜集散中心，规模虽不及北方，但对南方铜镜流通很可能起到了关键性作用。集散地并不一定等于生产地，但可以肯定的是，两汉时期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区域内出土的铜镜，似乎有着不同的供应途径，也似乎有各自的集散规模较高的产品，否则难以解释在流行的种类和数量上的区别。而西汉晚期集散中心数量较高、总体镜种较为接近，则表明不同的生产中心，因交通网络或文化发展，集中生产了较为接近的铜镜种类。同时，以往研究也指出，西汉中晚期官府控制的地方工官，在漆器和铜容器方面有了较强势的发展①，而私人手工业则进入了相对较为停滞阶段。铜镜镜种的区域差异，不排除也是与西汉中晚期官营手工业的发展相关。

（三）铜镜种类的区域特点

表三至表七的类型学统计分析结果，因为涉及的镜类和地点较多，数据表面看较为繁杂，但从中仍显出若干规律。较为重要者是同一镜类的铜镜，虽然往往在南北方都有发现，定量分析却首次显示，同一镜类在不同地区的流行程度往往存在一定差异：西汉早期，草叶花卉镜主要流行于南阳郡及其以北地区，而相对少见于南阳郡以南地区；西汉中期，日光镜主要流行于南阳郡以北地区，而相对少见于南阳郡及其以南地区；西汉晚期至新莽，除了南郡、江夏郡以外，其余各地均流行日光镜；东汉早期，博局镜流行于河南郡和荆州刺史部各地区，而少见于司隶部其余地区；东汉中期，龙虎镜主要流行于南阳郡以南地区，而少见于南阳郡以北地区；东汉晚期，神兽镜类主要流行于南郡和江夏郡，其余地区则少见。

不难发现，上述差异现象基本以南阳郡为界，呈现为“南多北少”或者“南少北多”的特点。诚然，仅以类型学分析，是无法判断到底铜镜是因为商业（或人口移动）带入的货品，还是地方作坊按照流行样式仿制的结果。出土铜镜的种类，应与交通运

① 白云翔：《汉代“蜀郡西工造”的考古学论述》，《四川文物》2014 年 6 期，39～51 页。

输、生产技术、作坊传统等因素相关，也肯定是当地人群为特定镜种爱好而消费的结果。这些因素，共同导致了地区差异。但结合上面提及集散规模和种类的分析，可以判断不同地点出土主要流行的铜镜镜种，很可能是来源于有不同生产传统的生产地点。此外，将各镜类的南北差异现象结合起来看，观察不同地区的产品组合差异，也可显现以往研究被忽略的特殊性：西汉中期，在南阳郡以北各郡均流行该期新产品，如日光镜和昭明镜时，南阳郡（及以南的诸郡）的主要流行产品中却少见这两类，反而仍多见西汉早期的产品，如蟠螭纹镜、蟠虺纹镜和草叶花卉镜。这三类旧产品已基本不见于南阳郡以北其他地区。到了西汉晚期，即使日光镜和昭明镜已流行于南阳郡，但星云镜仍在南阳郡有一定比例。这种“旧产品”（星云镜）在西汉晚期基本已不见于其他地区。这说明，一些所谓旧镜种在西汉中晚期在南阳郡或以南诸郡有较长滞延式的流行时间。由于在东汉中期以前，铭文材料提及的生产地点主要是在北方，不排除是出于铜镜由北向南运输所导致的延迟，但要假设在南方（荆州地区）出土的铜镜与司隶校尉部出土铜镜主要来源点有较强的一致性，本文的统计分析结果显然不支持这一观点。南阳甚至荆州地区主要的铜镜来源，与王朝核心区域很可能是不同的，由于镜种一直显示出区域特点，不排除自西汉早中期以来，有一直供应当地的地方生产体系。

总体来看，以上分析结果表明，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地区呈现出不同的流行产品组合，且它们之间的差异自西汉早期到东汉晚期都一直存在。另外，即便是司隶部和荆州刺史部均流行同一镜类，如西汉晚期至新莽期间河东郡、河内郡和南郡、江夏郡流行的四神博局镜，东汉早期河南郡和南阳郡的四神博局镜，东汉中期河东郡、河内郡和零陵郡、桂阳郡的多乳禽鸟镜，其流行的具体镜型也不尽相同。可见，不同地区同一类别的铜镜，其款式的区别仍足够明显。这从类型学统计分析的角度，说明了这种南北差异，似乎贯穿了整个汉王朝时期。从这一侧面来看，汉代铜镜的供应，很可能呈现出复杂多样的情况，也需更多的区域研究来进一步补充相关认识。

四、结　　论

汉代铜镜生产地点以往虽有诸多讨论，但因为铭文记述地点有限，相关的认识仍有待完善。本文针对以往对汉镜较为笼统的分析，指出在繁杂的镜种背后，南方地区自西汉早期以来就与北方地区存在明显的产品组合差异。更为重要的是，这种差异现象一直持续到东汉晚期。从类型学分析结果来看，显然南方诸郡的铜镜有其自身特点，其发展轨迹是与北方并列而行。这说明整个两汉时期南北方各自铜镜的主要供应来源，一直存在差异。

在此基础上，本文对“集散中心”进一步考察，发现南方有若干“集散中心”。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西汉时期南阳郡这一大型铜镜集散中心。在西汉时期，南阳郡既有北方地区多见的产品（如草叶花卉镜），也有南方地区多见的产品（如蟠螭纹镜），俨如形成划分南北流行镜种组合的分界所在。这说明南阳郡在西汉时期对南北方铜镜交流起到了

关键性作用。此外，本文通过对新莽时期的四神博局镜、东汉早期的昭明镜和东汉中期的多乳禽鸟镜考察，发现南北地区虽在同期流行同一镜种，但其流行的具体镜型也是不同的。这说明南北地区对同一镜种的供应来源可能有别。本文的分析结果在一定程度上推进了对汉镜背后的汉代社会经济的研究。

综上所述，从类型学统计结果来看，汉代铜镜具有显著的地区差异。但不用讳言，类型学分析方法仍然存在一定的局限性，类型学统计分布上存在地区差异，不一定完全出于南北各郡所出土的铜镜生产地点完全不同。同理，我们也可以推测，同一作坊往往也会生产多类铜镜，并据当地需要运送到不同地方。因此，在推论主流镜类的差异性与铜镜原来供应来源时，必须格外谨慎。未来我们也需要结合成分检测的方法，进行跨地区铜镜成分对比研究，才能对铜镜生产的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考察。

附记：本文为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与郴州市博物馆合作《郴州战国汉代青铜器研究》阶段性成果。田野工作和实验室分析得到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RGC GFR（#14621718）的支持。论文得到郴州博物馆罗胜强研究员指正，谨致谢忱。

The North-South Regional Variation of Han Mirrors and Related Supply-Production Issues: from the Prospective of Sidibu and Jingzhou

Zou Yuqi Lam Wengcheong

Abstract: This paper presents the results of statistical analyses of excavated bronze mirrors in the regions covered by Sidibu and Jingzhou during the Han dynasties. Based on the cross-regional comparison of bronze mirrors from Guanzhong, Luoyang, Nanyang, and the southern Jingzhour region, this latest research introduces the variation existed in the frequencies of various types of mirrors in the assemblage. The authors argue that the frequency of the same category of mirrors is different regions often shows some extent of variations. Meanwhile, the typological variations between the southern and northern regions persist from the early Western Han through the late Eastern Han Periods. In addition, this paper proposes the concept of “collecting and distributing centres”, and further examination reveals that there were several “collecting and distributing centres” in the south. The results of this analysis suggest that not only were the main sources of supply different in the north and south, but that even the sources of supply for the same category may have been different. The results of this analysis have advanced the study of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aspects of the Han dynasty behind the Han mirrors.

Keywords: Han; Bronze mirrors; Typology; Statistical analysis; North-south regional variation

附　　录

附表一　镜类名称更改对照表

《中国古代铜镜》	本文	备注
素镜类	素镜类	
纯地纹镜类	纯地纹镜类	
花叶镜类	花叶镜类	
山字镜类	山字镜类	
菱纹镜类	折叠式菱纹镜类	
蟠螭纹镜类	蟠螭纹镜类	
连弧纹镜类①	连弧纹带镜类	
彩绘镜	彩绘镜类	
蟠虺纹镜类	蟠虺纹镜类	
草叶纹镜类	草叶花卉镜类	
星云镜类	星云镜类	
连弧纹铭文镜类	日光昭明单圈铭文镜类	
重圈铭文镜类	重圈铭文镜类	
四乳四虺镜	四乳四虺镜类	从亚类升为类
四乳四神镜	四乳四神镜	
规矩纹镜类	博局镜类	
四神规矩镜	四神博局镜	博局镜类下分的亚类
鸟兽纹规矩镜	云鸟博局镜	博局镜类下分的亚类
几何纹规矩镜	几何博局镜	博局镜类下分的亚类
简化规矩镜	简化博局镜	博局镜类下分的亚类
多乳四神禽兽纹镜	七乳七神镜、六乳六神镜、五乳五神镜	多乳多神镜类下分的亚类
多乳禽鸟纹镜	多乳禽鸟镜类	从亚类升为类
连弧纹镜类②	云雷连弧纹镜类	
变形四叶纹镜类	变形四叶纹镜类	
重列式神兽镜	重列神人神兽镜类	从亚类升为类
环绕式神兽镜	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类	从亚类升为类
画像镜类	画像镜类	
夔凤（双夔）纹镜类	双夔镜类	
龙虎纹镜类	龙虎镜类	
	四乳铭文镜类	新增类
	家常贵富镜类	新增类

①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年，44页（连弧纹镜类）。

② 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文物出版社，1984年，86页（连弧纹镜类）。

续表

《中国古代铜镜》	本文	备注
	四乳八禽镜类	新增类
	多乳多神镜类	新增类
	方枚兽纹镜类	新增类

附表二，1　西汉晚期四神博局镜与云鸟博局镜统计

类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型	A型	B型	C型	D型	Ea型	Fa型	Fb型	Fc型	Fd型	Aa型	Ac型	Ad型	Ae型	Ba型	Bb型	Bc型	Bg型
右扶风＋左冯翊			1	1						1				1	3		
河东郡＋河内郡			1	2	1	1											
京兆尹＋弘农郡	4	3				2			1		2		1		1	2	
河南郡	2	1	1	1	2	3	1	1	1			1					1
南阳郡	1	2	2			1								1			
南郡＋江夏郡		2	1		2					1				1			
武陵郡		3				1											
长沙国		1														1	
零陵郡＋桂阳郡																	

附表二，2　东汉早期四神博局镜与云鸟博局镜统计

类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型	A型	B型	C型	D型	Ea型	Eb型	Fa型	Fb型	Aa型	Ac型	Ba型	Bb型	Bc型	Bd型	Be型
右扶风＋左冯翊		1			1		1								
河东郡＋河内郡				2					1	1					
京兆尹＋弘农郡		1	1				2				1	2	3	1	
河南郡		2			4	1		1			1				
南阳郡	1			2	2		2		1						
南郡＋江夏郡		4	1		5		1		2						1
武陵郡							1								
长沙国									2						
零陵郡＋桂阳郡		1		2	4		2								1

附表二，3　东汉中期四神博局镜与云鸟博局镜统计

类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型	A 型	B 型	Ea 型	Eb 型	Fa 型	Aa 型	Ab 型	Ac 型	Bb 型	Be 型
右扶风＋左冯翊					1					
河东郡＋河内郡	1	1	3	1		1	1			
京兆尹＋弘农郡			1			1			1	
河南郡		5	4		2	1		2	1	
南阳郡		1								1
南郡＋江夏郡					1					
武陵郡			1		1					
长沙国	1		2		1					
零陵郡＋桂阳郡		1	1			3				

附表三，1　东汉中期多乳禽鸟镜统计

类	多乳禽鸟镜									
型	Ab 型	Ac 型	Ad 型	Af 型	Ba 型	Bb 型	Bc 型	Cb 型	C 型	E 型
右扶风＋左冯翊						1				
河东郡＋河内郡	1			1	1	1				2
京兆尹＋弘农郡	1			1						
河南郡			1							
南阳郡		1								
南郡＋江夏郡										
武陵郡										1
长沙国									1	
零陵郡＋桂阳郡	1		1			1	1	1	2	1

附表三，2　东汉晚期多乳禽鸟镜统计

类	多乳禽鸟镜										
型	Ab 型	Ac 型	Ad 型	Ae 型	Af 型	Ba 型	Bb 型	Bd 型	Ca 型	Cb 型	D 型
右扶风＋左冯翊											
河东郡＋河内郡	2				1						
京兆尹＋弘农郡	1	1				1	1	1			
河南郡					1				1		
南阳郡							1				
南郡＋江夏郡											
武陵郡											
长沙国					1		1				
零陵郡＋桂阳郡	1		1	1			1			2	1

附表四　西汉早期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	6	7	9	10	11	13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镜类名称 / 地区	素镜	禽兽纹镜	连弧纹带镜	蟠螭纹镜	蟠虺纹镜	草叶花卉镜	星云镜			
右扶风＋左冯翊	12		5		2	5	2	2	28	6
	42.86%		17.86%		7.14%	17.86%	7.14%	7.14%	100%	
河东郡＋河内郡	1		1	1	1				4	4
	25.00%		25.00%	25.00%	25.00%				100%	
京兆尹＋弘农郡	12	1	8	14	14	19	5	15	88	12
	13.64%	1.14%	9.09%	15.91%	15.91%	21.59%	5.68%	17.05%	100%	
河南郡	2		1	3				1	7	4
	28.57%		14.29%	42.86%				14.29%	100%	
南阳郡	13	11	8	31	13	12	3	10	101	10
	12.87%	10.89%	7.92%	30.69%	12.87%	11.88%	2.97%	9.90%	100%	
南郡＋江夏郡	7	1	2	23	3	1		4	41	9
	17.07%	2.44%	4.88%	56.10%	7.32%	2.44%		9.76%	100%	
武陵郡			1	9	1	3		3	17	5
			5.88%	52.94%	5.88%	17.65%		17.65%	100%	
长沙国＋零陵郡＋桂阳郡	3	1	3	16	8	2		3	36	8
	8.33%	2.78%	8.33%	44.44%	22.22%	5.56%		8.33%	100%	

附表五　西汉中期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	6	7	9	10	11	13	15	15	16	17	22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镜类名称／地区	素镜	禽兽纹镜	连弧纹带镜	蟠螭纹镜	蟠虺纹镜	草叶花卉镜	星云镜	日光镜	昭明镜	重圈铭文镜	四乳四虺镜	云雷连弧纹镜			
右扶风＋左冯翊	3					3	14	7	6	2	1		8	44	13
	6.82%					6.82%	31.82%	15.91%	13.64%	4.55%	2.27%		18.18%	100%	
河东郡＋河内郡	1			1	1	1	2							6	5
	16.67%			16.67%	16.67%	16.67%	33.33%							100%	
京兆尹＋弘农郡	2		4	1	2	18	28	37	25	7	1	6	13	144	15
	1.39%		2.78%	0.69%	1.39%	12.50%	19.44%	25.69%	17.36%	4.86%	0.69%	4.17%	9.03%	100%	
河南郡				2	1	2	10	13	11		2		2	43	7
				4.65%	2.33%	4.65%	23.26%	30.23%	25.58%		4.65%		4.65%	100%	
南阳郡	2	1	2	15	19	32	35	8	10	3			16	143	17
	1.40%	0.70%	1.40%	10.49%	13.29%	22.38%	24.48%	5.59%	6.99%	2.10%			11.19%	100%	
南郡＋江夏郡				5		3	5		2	2	1			18	6
				27.78%		16.67%	27.78%		11.11%	11.11%	5.56%			100%	
武陵郡			2	2		3	7	4	11	5	5		5	44	11
			4.55%	4.55%		6.82%	15.91%	9.09%	25.00%	11.36%	11.36%		11.36%	100%	
长沙国	1			3	1	3	2		2	1	1		3	17	11
	5.88%			17.65%	5.88%	17.65%	11.76%		11.76%	5.88%	5.88%		17.65%	100%	
零陵郡＋桂阳郡													1	1	1
													100.00%	100%	

附表六　西汉晚期至新莽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	9	10	11	13	15	15	16	17	19	19	19	19	21	22	25			
镜类名称／地区	素镜	蟠螭纹镜	蟠虺纹镜	草叶花卉镜	星云镜	日光镜	昭明镜	重圈铭文镜	四乳四虺镜	博局镜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简化博局镜	多乳禽鸟镜	云雷连弧纹镜	龙虎镜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4	7	17	1	4		2	5	2				5	47	11
					8.51%	14.89%	36.17%	2.13%	8.51%		4.26%	10.64%	4.26%				10.64%	100%	
河东郡＋河内郡					2	6	11	1	4		5		1	2	1		6	39	13
					5.13%	15.38%	28.21%	2.56%	10.26%		12.82%		2.56%	5.13%	2.56%		15.38%	100%	
京兆尹＋弘农郡				1	1	96	42	4	26	1	10	6	3	2	3		33	228	20
				0.44%	0.44%	42.11%	18.42%	1.75%	11.40%	0.44%	4.39%	2.63%	1.32%	0.88%	1.32%		14.47%	100%	
河南郡				2	1	57	64	3	38	9	14	2	3				23	216	19
				0.93%	0.46%	26.39%	29.63%	1.39%	17.59%	4.17%	6.48%	0.93%	1.39%				10.65%	100%	
南阳郡	1	3	10	21	35	42	58	8	13		6	1		1	1		20	220	20
	0.45%	1.36%	4.55%	9.55%	15.91%	19.09%	26.36%	3.64%	5.91%		2.73%	0.45%		0.45%	0.45%		9.09%	100%	
南郡＋江夏郡			3		2	1	5		2		5	2	2	1		1	1	25	11
			12.00%		8.00%	4.00%	20.00%		8.00%		20.00%	8.00%	8.00%	4.00%		4.00%	4.00%	100%	
武陵郡		2	2		3	8	28		10		6			1		1	12	73	15
		2.74%	2.74%		4.11%	10.96%	38.36%		13.70%		8.22%			1.37%		1.37%	16.44%	100%	
长沙国	1	2	1	2	3	12	11	3	6		2	1	1	1			12	58	19
	1.72%	3.45%	1.72%	3.45%	5.17%	20.69%	18.97%	5.17%	10.34%		3.45%	1.72%	1.72%	1.72%			20.69%	100%	
零陵郡＋桂阳郡						2	1	1	2								0	6	4
						33.33%	16.67%	16.67%	33.33%								0.00%	100%	

附表七　东汉早期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	13	15	15	16	17	19	19	19	21	22	23	25	27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镜类名称／地区	素镜	星云镜	日光镜	昭明镜	重圈铭文镜	四乳四虺镜	博局镜（无法分亚类者）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多乳禽鸟镜	云雷连弧纹镜	变形四叶纹镜	龙虎镜	方枚兽纹镜			
右扶风＋左冯翊						1		3			1				0	6	4
						16.67%		50.00%			16.67%				0.00%	100.00%	
河东郡＋河内郡		1	2	1		5		2	2	2	4		1		2	24	11
		4.17%	8.33%	4.17%		20.83%		8.33%	8.33%	8.33%	16.67%		4.17%		8.33%	100.00%	
京兆尹＋弘农郡	1	1	10	10	1	5		4	7	1	5		1	1	6	54	17
	1.85%	1.85%	18.52%	18.52%	1.85%	9.26%		7.41%	12.96%	1.85%	9.26%		1.85%	1.85%	11.11%	100.00%	
河南郡	1		1	6		7	9	9	1	2	7				3	48	11
	2.08%		2.08%	12.50%		14.58%	18.75%	18.75%	2.08%	4.17%	14.58%				6.25%	100.00%	
南阳郡		1	2	5		3		7	1		3		1		1	27	10
		3.70%	7.41%	18.52%		11.11%		25.93%	3.70%		11.11%		3.70%		3.70%	100.00%	
南郡＋江夏郡				1		1		11	3	2	6	1			1	29	9
				3.45%		3.45%		37.93%	10.34%	6.90%	20.69%	3.45%			3.45%	100.00%	
武陵郡	2			1		1		1							1	6	5
	33.33%			16.67%		16.67%		16.67%							16.67%	100.00%	
长沙国		2				2	2		2		3		1		3	15	8
		13.33%				13.33%	13.33%		13.33%		20.00%		6.67%		20.00%	100.00%	
零陵郡＋桂阳郡	1		1	2		3		11	1	3	1				2	31	11
	3.23%		3.23%	6.45%		9.68%		35.48%	3.23%	9.68%	3.23%				6.45%	100.00%	

附表八　东汉中期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3	15	15	17	19	19	19	19	21	22	23	25	27	28			
镜类名称 / 地区	星云镜	日光镜	昭明镜	四乳四虺镜	博局镜（无法分亚类者）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简化博局镜	多乳禽鸟镜	云雷连弧纹镜	变形四叶纹镜	龙虎镜	方枚兽纹镜	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1	1		1	1	5			1		0	10	6
					10.00%	10.00%		10.00%	10.00%	50.00%			10.00%		0.00%	100.00%	
河东郡＋河内郡	3	4	2	2		6	2	7	6	19		5			3	59	13
	5.08%	6.78%	3.39%	3.39%		10.17%	3.39%	11.86%	10.17%	32.20%		8.47%			5.08%	100.00%	
京兆尹＋弘农郡				2		1	2	8	2	24	2	1	2		5	49	13
				4.08%		2.04%	4.08%	16.33%	4.08%	48.98%	4.08%	2.04%	4.08%		10.20%	100.00%	
河南郡		4	4	6	16	11	4	10	1	17	2	1			7	83	14
		4.82%	4.82%	7.23%	19.28%	13.25%	4.82%	12.05%	1.20%	20.48%	2.41%	1.20%			8.43%	100.00%	
南阳郡						1	1		1	2	2	4			3	14	7
						7.14%	7.14%		7.14%	14.29%	14.29%	28.57%			21.43%	100.00%	
南郡＋江夏郡						1	2			1		3			3	10	6
						10.00%	20.00%			10.00%		30.00%			30.00%	100.00%	
武陵郡						2			1	2		2		2	4	13	8
						15.38%			7.69%	15.38%		15.38%		15.38%	30.77%	100.00%	
长沙国				1		5	1	2	2	3	1	4			2	21	10
				4.76%		23.81%	4.76%	9.52%	9.52%	14.29%	4.76%	19.05%			9.52%	100.00%	
零陵郡＋桂阳郡			2	1		5	9	8	9	7	1	10			8	60	12
			3.33%	1.67%		8.33%	15.00%	13.33%	15.00%	11.67%	1.67%	16.67%			13.33%	100.00%	

附表九　东汉晚期各地区出土铜镜统计表

镜类编号	1	10	13	15	15	17	19	19	19	19	21	22	23	25	27	28	29			
镜类名称 / 地区	素镜	蟠虺纹镜	星云镜	日光镜	昭明镜	四乳四虺镜	博局镜（无法分亚类者）	四神博局镜	云鸟博局镜	简化博局镜	多乳禽鸟镜	云雷连弧纹镜	变形四叶纹镜	龙虎镜	方枚兽纹镜	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	重列神人神兽镜	剩余其他类	合计	镜类数量
右扶风＋左冯翊				1						1		3	1	7	2			1	16	7
				6.25%						6.25%		18.75%	6.25%	43.75%	12.50%			6.25%	100.00%	
河东郡＋河内郡					1			2		6	3	16	7	2				8	45	11
					2.22%			4.44%		13.33%	6.67%	35.56%	15.56%	4.44%				17.78%	100.00%	
京兆尹＋弘农郡		1						2	1	6	6	48	20	44	18	2		16	164	14
		0.61%						1.22%	0.61%	3.66%	3.66%	29.27%	12.20%	26.83%	10.98%	1.22%		9.76%	100.00%	
河南郡			1				1	2		4	2	14	19	1				4	48	11
			2.08%				2.08%	4.17%		8.33%	4.17%	29.17%	39.58%	2.08%				8.33%	100.00%	
南阳郡						1					1	1	5	2				2	12	7
						8.33%					8.33%	8.33%	41.67%	16.67%				16.67%	100.00%	
南郡＋江夏郡					1				1			4	7	7	1	4	4	5	34	11
					2.94%				2.94%			11.76%	20.59%	20.59%	2.94%	11.76%	11.76%	14.71%	100.00%	
武陵郡												1				2		4	7	4
												14.29%				28.57%		57.14%	100.00%	
长沙国	1						1	1		1	2	1	1	2		1	1	1	13	10
	7.69%						7.69%	7.69%		7.69%	15.38%	7.69%	7.69%	15.38%		7.69%	7.69%	7.69%	100.00%	
零陵郡＋桂阳郡								1	2	1	10	10	2	9				3	38	8
								2.63%	5.26%	2.63%	26.32%	26.32%	5.26%	23.68%				7.89%	100.00%	

附表一〇　各郡不同时期主要流行产品＊

	右扶风＋左冯翊	河东郡＋河内郡	京兆尹＋弘农郡	河南郡	南阳郡	南郡＋江夏郡	武陵郡	长沙国	零陵郡＋桂阳郡
西汉早期	1. 素镜 2. 连弧纹带镜、**草叶花卉镜**	资料不够	**1. 草叶花卉镜** 2. 蟠螭纹镜、**蟠虺纹镜** 3. 素镜	资料不够	1. 蟠螭纹镜 2. 素镜、**蟠虺纹镜** **3. 草叶花卉镜** 4. 禽兽纹镜	1. 蟠螭纹镜 2. 素镜	资料不够	1. 蟠螭纹镜 **2. 蟠虺纹镜**	
西汉中期	**1. 星云镜** **2. 日光镜** **3. 昭明镜**	资料不够	**1. 日光镜** **2. 星云镜** **3. 昭明镜** 4. 草叶花卉镜	**1. 日光镜** **2. 昭明镜** **3. 星云镜**	**1. 星云镜** 2. 草叶花卉镜 3. 蟠虺纹镜 4. 蟠螭纹镜	资料不够	**1. 昭明镜** **2. 星云镜** **3. 重圈铭文镜、四乳四虺镜**	资料不够	资料不够
西汉晚期至新莽	1. 昭明镜 2. 日光镜 **3. 云鸟博局镜**	1. 昭明镜 2. 日光镜 **3. 四神博局镜** 4. 四乳四虺镜	1. 日光镜 2. 昭明镜 3. 四乳四虺镜	1. 昭明镜 2. 日光镜 3. 四乳四虺镜	1. 昭明镜 2. 日光镜 3. 星云镜	1. 昭明镜、**四神博局镜** 2. 蟠虺纹镜	1. 昭明镜 2. 四乳四虺镜 3. 日光镜	1. 日光镜 2. 昭明镜 3. 四乳四虺镜	资料不够
东汉早期	资料不够	1. 四乳四虺镜 **2. 云雷连弧纹镜**	1. 日光镜、昭明镜 2. 云鸟博局镜	1. 四神博局镜、博局镜（无法分亚类者） 2. 四乳四虺镜 **3. 云雷连弧纹镜** 4. 昭明镜	1. 四神博局镜 2. 昭明镜 3. 四乳四虺镜、简化博局镜、**云雷连弧纹镜**	1. 四神博局镜 **2. 云雷连弧纹镜** 3. 云鸟博局镜、简化博局镜	资料不够	资料不够	1. 四神博局镜 2. 简化博局镜
东汉中期	资料不够	1. 云雷连弧纹镜 2. 简化博局镜 **3. 多乳禽鸟镜**、四神博局镜	1. 云雷连弧纹镜 2. 简化博局镜	1. 云雷连弧纹镜 2. 博局镜（无法分亚类者） 3. 四神博局镜 4. 简化博局镜	资料不够	资料不够	资料不够	1. 四神博局镜 **2. 龙虎镜** 3. 云雷连弧纹镜	**1. 龙虎镜** **2. 多乳禽鸟镜**、云鸟博局镜 3. 简化博局镜 4. 云雷连弧纹镜

续表

	右扶风＋左冯翊	河东郡＋河内郡	京兆尹＋弘农郡	河南郡	南阳郡	南郡＋江夏郡	武陵郡	长沙国	零陵郡＋桂阳郡
东汉晚期	资料不够	1. 云雷连弧纹镜 **2. 变形四叶纹镜** 3. 简化博局镜	1. 云雷连弧纹镜 2. 龙虎镜 **3. 变形四叶纹镜** **4. 方枚兽纹镜**	**1. 变形四叶纹镜** 2. 云雷连弧纹镜	资料不够	1. **变形四叶纹镜**、龙虎镜 2. 云雷连弧纹镜、**半圆方枚神人神兽镜、重列神人神兽镜**	资料不够	资料不够	1. 云雷连弧纹镜、多乳禽鸟镜 2. 龙虎镜

* 加黑为该期出现的新镜类。按照占比大小排序，如西汉早期的右扶风＋左冯翊的素镜占比为 43%，则为第一；连弧纹带镜和草叶花卉镜各占比 18%，并列第二。占比低于 10% 的镜类均未列入表中。

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利用的考古学研究

高笑天[1、2]　张国文[1、2]

（1. 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天津，300350；2. 南开大学历史学院，天津，300350）

摘要：在早期拓跋鲜卑墓葬中，出土了丰富的桦树资源。本文通过梳理不同时空范围下拓跋鲜卑墓葬中的桦树制品，揭露出其桦树资源种类丰富、造型多样、装饰的审美性以及制作水平较高的特点。在拓跋鲜卑逐渐南迁的过程中，出土桦树制品逐渐减少，主要遗物类型由生活用具转为葬具，表明拓跋鲜卑对桦树资源利用这一生计方式的变迁。从随葬桦树制品习俗来看，生活用具和葬具数量最多，葬具以桦木棺为主，男性随葬桦树制品稍多于女性，生活用具与武器分别放置在墓主上半身和下半身。

关键词：早期拓跋鲜卑　桦树资源　生计方式　葬俗

大兴安岭森林中拥有丰富的桦树资源，因桦树皮制品的韧性、弹性、防水、防潮①，数千年来，北方游牧民族延续制作并使用桦树皮器，形成了源远流长的桦树皮文化。至今仍有很多北方民族，如鄂温克、鄂伦春族仍在沿用②。在众多使用桦树资源的北方民族中，拓跋鲜卑墓葬中发现的桦树制品最为丰富。对于拓跋鲜卑桦树资源的研究有助于我们了解其生计方式和葬俗等信息，在此基础上还可以揭示其社会生活、生存环境以及与其他考古学文化的关系等。

目前，学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研究我国古代桦树资源。一是考古学、历史学、民族学多视角综合研究。这一方面的研究成果较多，包括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桦树皮文化的历史变迁③；东北地区历代少数民族对桦木、桦树皮的利用情况④；将早期拓跋鲜卑

---

①　赵越：《拓跋鲜卑文化初探》,《内蒙古文物考古》1994 年 1 期。

②　殷焕良：《源远流长的中国古代桦树皮文化》,《草原文物》2011 年 2 期。

③　殷焕良：《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桦树皮文化研究》，内蒙古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 年；殷焕良：《源远流长的中国古代桦树皮文化》，《草原文物》2011 年 2 期；于学斌：《北方民族的桦树皮文化：历史学考古学民族学的会通》，《满语研究》2006 年 1 期；李宏复：《中国北方民族桦树皮器物的造型艺术》，《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03 年 5 期。（转下页）

出土桦树皮器与民族学材料类比研究[①]；对呼伦贝尔地区不同时期的桦树皮器物进行分类整理[②]；从桦树皮的用途方面探讨古代桦树资源的利用进展[③]等。二是从传统考古学角度研究。包括室韦桦树皮器的使用情况以及与鲜卑、蒙古桦树皮文化的传承关系[④]；将器物学用于对桦皮圆牌的研究，探讨桦皮圆牌的用途与圈足的起源[⑤]；不同地区拓跋鲜卑墓葬出土桦树资源的梳理[⑥]；早期鲜卑桦木器制造业的发展情况[⑦]；早期鲜卑墓葬随葬桦树皮器具性别和年龄的差异[⑧]；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汉墓出土桦树皮器具与鲜卑文化的关系[⑨]等。三是从科技分析与修复保护的角度研究。通过陶器中的有机残留物分析指出加工和使用桦树皮焦油的证据[⑩]；通过出土镯饰的有机残留物分析证明桦树皮焦油用于手镯的制作[⑪]；针对墓葬出土桦树皮器具提出保护修复措施[⑫]等。

本文主要从考古学的视角对不同时空框架下早期拓跋鲜卑墓葬中的桦树资源从种

（接上页）④　谷文双：《论东北地区少数民族的桦树皮文化》，《黑龙江民族丛刊》2004年3期；吴雅芝：《试论东北桦树皮文化》，《民俗研究》1996年1期；项福库：《黑龙江古代民族与桦木、桦树皮文化初探》，《中国地方志》2008年1期；宋德金：《谈桦木与东北古代文明》，《北方文物》1985年3期。

①　吴松岩：《早期鲜卑墓葬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0年；吴松岩：《民族学视野下的拓跋鲜卑早期遗存》，《边疆考古研究（第17辑）》，科学出版社，2015年。

②　白劲松、殷焕良、李明忠：《呼伦贝尔地区桦树皮器的考古学与民族学探析》，《呼伦贝尔民族文物考古研究（第二辑）》，科学出版社，2013年。

③　饶慧芸、杨益民：《古代桦树皮资源利用的研究进展》，《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技术（第二辑）》，科学出版社，2019年。

④　孙危、甘俊伟、李耀辉：《室韦桦树皮文化的考古学探索》，《北方文物》2022年3期。

⑤　赵越：《拓跋鲜卑文化初探》，《内蒙古文物考古》1994年1期。

⑥　张国文、易冰：《拓跋鲜卑生计方式综合研究》，《考古》2022年4期。

⑦　麻国庆：《鲜卑早期文化初探》，《阴山学刊》1991年4期。

⑧　潘玲：《东汉至魏晋早期鲜卑葬俗的特征与演变分析——以性别和年龄差异为例》，《草原文物》2012年2期。

⑨　王沛：《内蒙古中南部地区汉代墓葬相关问题研究》，郑州大学学士学位论文，2012年。

⑩　RAO, H., WANG, Q., REN, X., ZHANG, Z., HUANG, W., YUAN, Q., JIANG, X., Yang, Y. Earliest use of birch bark tar in Northwest China: evidence from organic residues in prehistoric pottery at the Changning site. *Vegetation History and Archaeobotany*, 2019, 28 (2).

⑪　任萌、杨勇、杨益民：《云南大园子墓地出土有机材质镯饰的科技考古分析》，《农业考古》2022年4期。

⑫　王浩天：《内蒙古呼伦贝尔盟谢尔塔拉1号墓地出土木器的修复与保护》，《中国文物保护技术协会第二届学术年会论文集》，2002年；尚玉平：《新疆喀拉苏墓地出土隋唐时期桦树皮箭囊的保护修复》，《西部考古》2018年1期。

类、功能、造型、装饰、制作技艺几方面进行系统的整理和归纳，并基于以上材料的对比分析，揭示早期拓跋鲜卑的生计方式和葬俗。

一、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出土概况

拓跋鲜卑在祖先推寅的带领下，从公元 1 世纪开始南迁①。依据其迁徙历程，结合前辈学者对其遗存性质的界定和年代的划分，拓跋鲜卑遗存大概可以划分为南迁大泽时期（第一期）、南迁匈奴故地时期（第二期）、定都盛乐时期（第三期）、北魏平城时期（第四期）、北魏洛阳时期（第五期）②。本文所探讨的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主要在前三期的墓葬中出土，时间范围为公元一世纪初至四世纪末拓跋鲜卑迁都平城前，空间范围主要集中在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中部和南部，研究材料主要是墓葬出土的各类桦树制品，其中以桦树皮器为主。早期拓跋鲜卑墓葬中出土的桦树资源分时期作如下归类（表一）。

1. 南迁大泽时期

公元 1 世纪初，拓跋鲜卑祖先推寅带领族群离开了大兴安岭北段的大鲜卑山，向西南迁徙，到达“大泽”（即今呼伦湖附近），在呼伦贝尔草原地区生活了一百多年后再次南迁③。目前，此时空范围内发现的考古遗存主要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出土桦树资源的拓跋鲜卑墓葬有满洲里扎赉诺尔④、额尔古纳右旗七卡⑤、拉布达林⑥、满洲里蘑菇山⑦、

---

① （北齐）魏收：《魏书》序纪，中华书局，1974 年。

② 魏坚：《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初步研究》，《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 年。

③ （北齐）魏收：《魏书》卷一百一十三，中华书局，1974 年。

④ 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调查记》，《文物》1961 年 9 期；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发掘简报》，《考古》1961 年 12 期；王成：《扎赉诺尔圈河古墓清理简报》，《北方文物》1987 年 3 期；陈凤山、白劲松：《内蒙古札赉诺尔鲜卑墓》，《草原文物》1994 年 2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赉诺尔古墓群 1986 年清理发掘报告》，《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一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⑤ 呼伦贝尔盟文物管理站、额尔古纳右旗文物管理所：《额尔古纳右旗七卡鲜卑墓清理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二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7 年。

⑥ 赵越：《内蒙古额右旗拉布达林发现鲜卑墓》，《考古》1990 年 10 期；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呼伦贝尔盟文物管理站、额尔古纳右旗文物管理所：《额尔古纳右旗拉布达林鲜卑墓群发掘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一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⑦ 陈凤山、王瑞昌、哈达：《满洲里市蘑菇山墓地发掘报告》，《草原文物》2014 年 2 期。

孟根楚鲁[①]、新巴尔虎右旗墓群等[②]。

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地区拓跋鲜卑墓葬共出土桦树制品137件，其中扎赉诺尔墓群出土88件，占比约64%，出土的桦树资源最丰富，以桦木棺、桦皮圆牌数量较多。拉布达林墓群出土45件，占比约33%，以桦皮圆牌、罐、筒数量较多。其余四处墓群都仅出土1件桦树制品，与扎赉诺尔、拉布达林墓群相比出土数量差异较大，这说明拓跋鲜卑在南迁大泽时期存在桦树资源利用的不均衡性。

2. 南迁匈奴故地时期

推寅南迁大泽后，至邻之子诘汾时，又“南移，山谷高深，九难八阻，于是欲止”，后经“神兽指引，历年乃出，始居匈奴之故地”[③]。“匈奴之故地”指今河套阴山地区[④]。此期的年代为公元二世纪初至三世纪末[⑤]。这一期的拓跋鲜卑墓葬主要分布于内蒙古自治区中部，出土桦树资源的拓跋鲜卑墓葬有察右后旗三道湾[⑥]、商都县东大井[⑦]、二连浩特市盐池[⑧]三处墓群，共出土桦树制品10件，其中以三道湾墓地出土数量为多。

3. 定都盛乐时期

力微于公元258年迁居盛乐（今和林格尔北）。之后拓跋鲜卑长期占据代北地区，公元4世纪初，拓跋鲜卑转移到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凉城和大同一带。该期的墓葬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南部，时间下限至拓跋珪迁都平城（398年）前后。本期出土桦树资源的鲜卑墓葬仅有兴和县叭沟[⑨]、察右中旗七郎山墓地[⑩]两处，共出土桦树制品10件，以七郎山出土桦木棺数量最多。

---

① 程道宏：《伊敏河地区的鲜卑墓》，《内蒙古文物考古》1981年2期。

② 云薮：《内蒙古新巴尔虎右旗发现一座鲜卑墓葬》，《北方文物》1987年4期。

③ 舒顺林：《“匈奴故地”初探》，《内蒙古社会科学》1983年1期。

④ 孙危：《鲜卑考古学文化研究》，科学出版社，2007年。

⑤ 魏坚：《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初步研究》，《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⑥ 杜承武、李兴盛：《察右后旗三道湾墓地》，《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⑦ 李兴盛、魏坚：《商都县东大井墓地》，《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⑧ 宁培杰、魏坚：《二连浩特市盐池墓葬》，《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⑨ 崔利明等：《兴和县叭沟墓地》，《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⑩ 王新宇、魏坚：《察右中旗七郎山墓地》，《内蒙古地区鲜卑墓葬的发现与研究》，科学出版社，2004年。

表一　早期拓跋鲜卑墓葬中出土桦树制品统计表　　（单位：件）

时期	种类 墓葬	葬具			生活用具											武器			其他		
		桦木棺	桦皮棺	铺垫桦树皮	桦皮圆牌	桦皮器盖	桦皮器底	桦皮饰件	桦皮圆片	壶	盒	直领罐	筒状罐	筒	罐形器	碗	箭袋	弓囊	弓	明器	人形饰	不明桦皮器
第一期	七卡				1																	
	扎赉诺尔	28	5	4	21	8	1	3	10	1	4							1	1			1
	拉布达林		1	6	11					1		7	1	6	1		4	1		3	2	1
	孟根楚鲁			1																		
	蘑菇山																					1
	新巴尔虎右旗		1																			
第二期	三道湾					3																4
	东大井		1			1																
	盐池						1															
第三期	兴和叭沟	1																				
	七郎山	7														1						1

二、拓跋鲜卑桦树制品的类型和制作工艺

1. 桦树制品的分类及功能

将所有桦树制品按功能分类，可分为葬具、生活用具、武器三大类，其余无法系统归类的桦树制品暂定为其他类。

葬具，可分为三种：第一种是未脱去桦树皮的桦木棺，此种葬具在早期拓跋鲜卑墓葬中最常见；第二种是桦皮棺，见于扎赉诺尔、拉布达林、新巴尔虎右旗、东大井等墓群；第三种仅铺一层桦树皮或桦树枝，铺在棺盖上或尸骨上下，见于扎赉诺尔、拉布达林、孟根楚鲁等墓群。

生活用具，包括桦树皮圆牌、器盖、器底、饰件、圆片、壶、盒、罐、筒、罐形器、碗。据统计共 82 件，其中圆牌 33 件、器盖 12 件、器底 2 件、饰件 3 件、圆片 10 件、壶 2 件、盒 4 件、罐 8 件、筒 6 件、罐形器 1 件、碗 1 件。

武器，包括箭袋、弓囊和桦木弓，其中桦皮箭袋 4 件、弓囊 2 件，内放桦木弓 1 件。

其他，包括明器、人形饰、弯刀形器、皮囊、残片，其中桦皮明器 3 件、人形饰 2 件、弯刀形器 1 件、桦树皮囊 1 件。

2. 桦树制品的形制

（1）葬具

拓跋鲜卑桦树葬具形制可分为三种：

一是前高后低、前宽后窄的梯形桦木棺[①]。根据木棺是否有底，划分为二型：

A 型　有盖无底。此种形制的木棺数量最多，均出土于扎赉诺尔墓葬。

B 型　有盖有底。数量相对较少，见于 1960 年发掘的扎赉诺尔墓群以及七郎山墓群。

二是桦皮棺。根据桦皮棺的形制，划分为两种：一种为两层桦树皮包裹在骨架两侧及前部，两侧边缘部分向内折压在骨架之下[②]，见于拉布达林 M13；另一种为一整张桦树皮卷成圆筒形，将尸体包裹在内[③]，见于新巴尔虎右旗墓葬。

三是铺垫桦树皮。根据桦树皮铺垫位置的不同划分为四种：棺盖上覆盖一层桦树皮，见于 1994 年所发掘扎赉诺尔墓葬；骨架上盖有两层不规则的桦树枝，下层纵铺，上层横铺，共 1 座，见于 1960 年发掘扎赉诺尔墓葬；头部或下肢底部铺垫一层桦树皮，见于拉布达林墓葬；在骨架下面铺有两层桦皮，骨架之上亦有厚约 0.2 ~ 0.3 厘米灰黑色桦皮，分两层覆盖在人架之上，见于孟根楚鲁 M1。

（2）生活用具

A 型　圆形，共 60 件。桦树皮圆牌、器盖、器底、饰件、圆片均为圆形，少数为椭圆形，根据其造型将其统称为圆牌。依据直径大小和针孔位置，划分为二式。

Ⅰ式：周边有针孔（图一，1、2），包括圆牌、器盖、器底，共 47 件。直径 10 厘米左右，有的圆牌外有压印条纹，如扎赉诺尔墓 1994M2 出土桦皮圆牌。

Ⅱ式：中间有针孔（图一，3），包括饰件、圆片，共 13 件。直径 3 厘米左右，见于扎赉诺尔 1984M5、1994M1。

B 型　筒形，共 21 件。包括壶、盒、筒、罐、罐形器。依据口和领的变化，划分为三式。

Ⅰ式：直口筒形，包括桦皮盒、筒、罐形器，共 11 件，见于扎赉诺尔和拉布达林墓葬。（图一，4）

Ⅱ式：敛口筒形，1 件（图一，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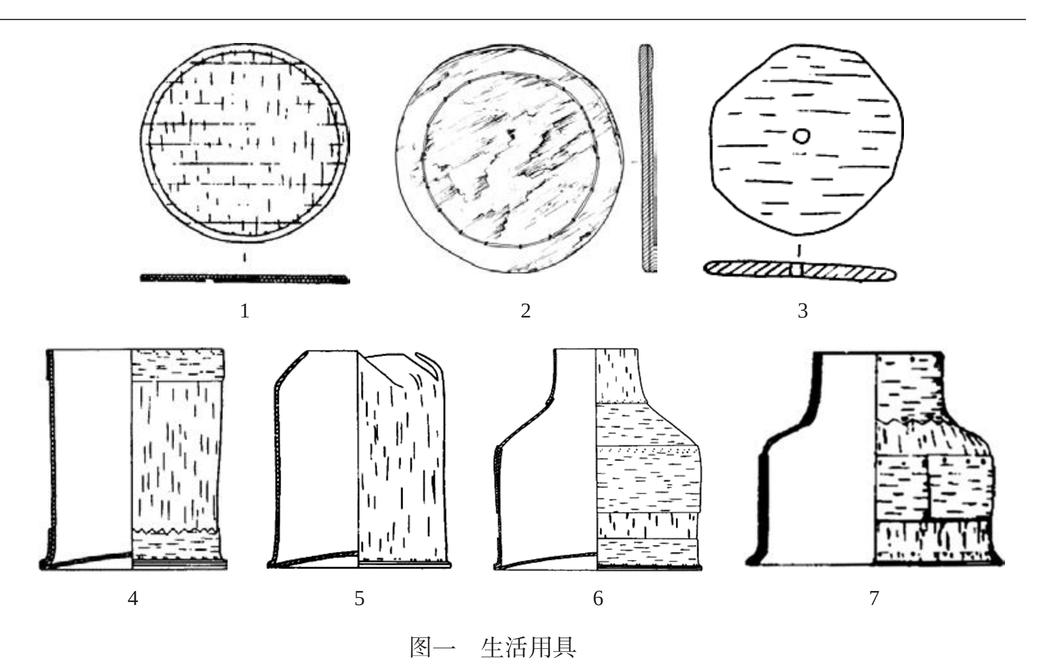
Ⅲ式：小口直领，包括直领罐和桦皮壶，共 9 件（图一，6、7）。

---

①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扎赉诺尔古墓群 1986 年清理发掘报告》，《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一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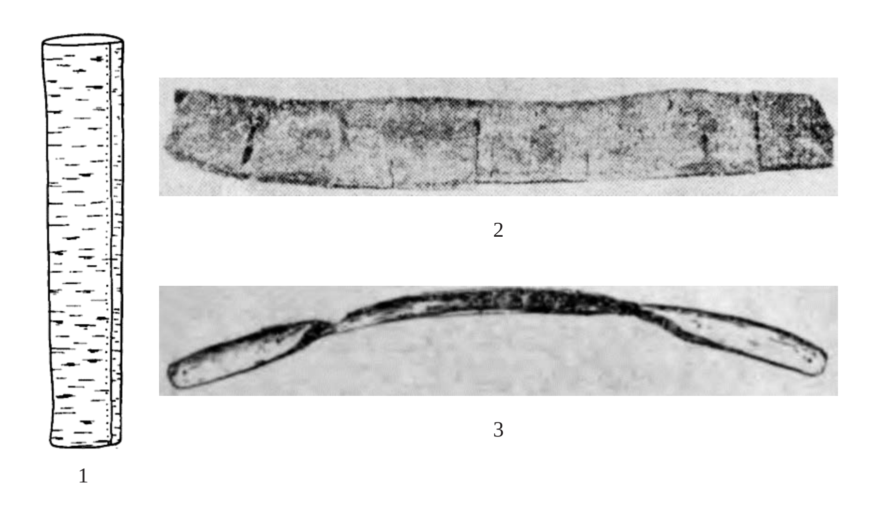
②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呼伦贝尔盟文物管理站、额尔古纳右旗文物管理所：《额尔古纳右旗拉布达林鲜卑墓群发掘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一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③ 云薮：《内蒙古新巴尔虎右旗发现一座鲜卑墓葬》，《北方文物》1987 年 4 期。



图一 生活用具

1、2. A 型Ⅰ式（扎赉诺尔 1994M2、盐池 M1） 3.A 型Ⅱ式（扎赉诺尔 1994M1） 4.B 型Ⅰ式（拉布达林 M13） 5. B 型Ⅱ式（拉布达林 M10） 6、7. B 型Ⅲ式（拉布达林 M5、扎赉诺尔 1986M3011）



图二 武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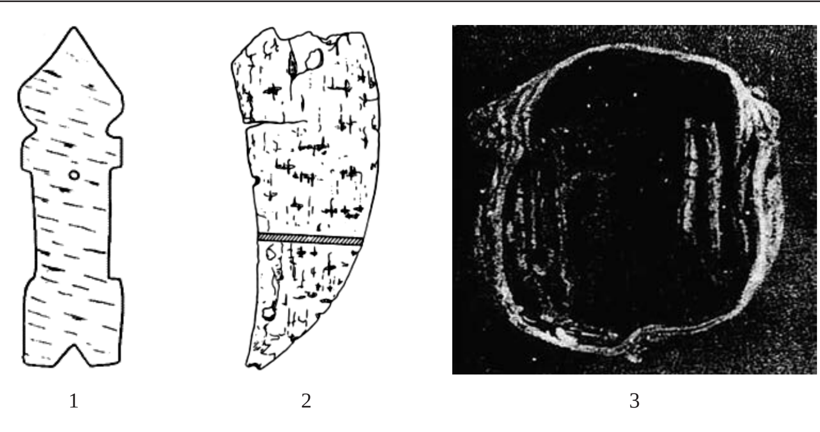
1. 箭袋（拉布达林 M23） 2. 弓囊（扎赉诺尔 1960M25） 3. 桦木弓（扎赉诺尔 1984M25）

（3）武器

箭袋和弓囊则都是长扁筒形，共 6 件（图二，1、2）；桦木弓为长条状，仅 1 件（图二，3）。

（4）其他

桦皮人形饰 1 件，头部为尖状，两上肢平行向外伸，腹部有一针孔，腿部明显（图三，1）。弯刀形桦皮制品，较完整的 1 件，一面有网状划纹（图三，2）。桦皮明器 1 件，为船形（图三，3）。



1　　2　　3

图三　其他

1. 桦皮人形饰（拉布达林 1992M19） 2. 弯刀形桦皮制品（扎赉诺尔 1986M3014） 3. 桦皮明器（拉布达林 1992M1）

3. 桦树制品的制作工艺

（1）葬具制作工艺

桦木棺多采用没有去掉树皮的桦木板制成，制作比较粗糙，四周的棺板每面各为二块，棺框四角有柱，四角榫卯相连，木柱砍成尖状，插入墓底的生土内[①]。桦皮棺则采用去掉外层韧皮的桦树皮制作，用很锋利的金属工具切割加工，在结合处缝合[②]。

（2）桦皮圆牌制作工艺及其功能探析

周边有针孔的圆牌是将两层圆形桦树皮叠合，周边用针缝合，直径约 10 ~ 15 厘米（图一, 1、2）。报告中圆牌性质不一，或认为器盖[③]，或为器底[④]。根据报告中所统计的数据材料，可从以下四方面来大致判断：第一，圆牌厚度。圆牌的厚度有 3.6 厘米、0.2 厘米、0.7 厘米，较厚的 3.6 厘米圆牌较难折叠与缝合，应作为器盖使用；第二，曲度（是否有明显缝合线勒痕）。若圆牌为竹筒状、向上凸起或有很深的缝合线勒痕，这说明圆牌曾与另一筒状物相缝合，应为器底；第三，周边是否放置口径相当的陶罐。墓中陶罐、陶壶与圆牌一般放置在头骨两侧，且从可统计数据的陶罐口径和圆牌直径来看，大部分陶器口径都能与圆牌直径吻合，这类圆牌应为器盖；第四，表面是否残留腐质污迹。若残留污迹或缝合线内外污迹不同说明是和另一筒状物缝合在一起的器底。

（3）其余桦树制品制作工艺

桦皮人形饰、弯刀形器多为单层桦皮直接剪成。生活用具和武器分为三种制作方式：第一，由多张单层或双层桦树皮分段缝制而成，自上而下，一层叠压在另一层之

---

① 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发掘简报》,《考古》1961 年 12 期。

② 云薮：《内蒙古新巴尔虎右旗发现一座鲜卑墓葬》,《北方文物》1987 年 4 期。

③ 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发掘简报》,《考古》1961 年 12 期。

④ 陈凤山、白劲松：《内蒙古札赉诺尔鲜卑墓》,《草原文物》1994 年 2 期。

上，最后将各部分的相交之处缝制相连。有些桦皮器将竖向纹理与横向纹理的桦皮交叉缝合，有些则在器物口部和底部外侧附加一圈桦皮条带起到加固作用，且条带上缘刻成锯齿花边，多见于桦皮直领罐、筒状罐、筒、壶；第二，将单层桦树皮卷成圆筒或扁筒形，在相交处缝合，如桦树皮箭袋、弓囊；第三，将一条桦木刮薄并钻孔，使其发生弹力，用于制作桦木弓。

三、拓跋鲜卑桦树资源考古学研究

这里将拓跋鲜卑墓葬出土桦树制品种类和数量汇总于表二。如表二所示，拓跋鲜卑桦树制品的出土率和类型的阶段性变化明显，第一期出土桦树制品最为丰富，而第二、三期桦树制品较少，这说明拓跋鲜卑在不同时期对桦树资源的依赖性不同。第一期时拓跋鲜卑生活在呼伦贝尔草原地带，草原以东的大兴安岭地区盛产白桦树，获取丰富的桦树资源较便利，所以这一阶段拓跋鲜卑对桦树资源的依赖性较高。第二、三期出土桦树制品较一期相比急剧减少，可能是由于随着拓跋鲜卑的南迁，逐渐从森林草原地带进入黄土高原农耕区，生存地貌和环境的改变使得其对桦树资源的依赖性降低。

表二　各期桦树制品出土情况　　（单位：件）

种类	葬具	生活用具	武器	其他	出土率
第一期	46	76	7	8	87%
第二期	1	5	0	4	6%
第三期	8	1	0	1	6%
出土率	35%	52%	4%	8%	—

如表一、表二所示，从桦树制品种类来看，拓跋鲜卑随葬生活用具和葬具较多，武器则较少，这说明拓跋鲜卑更倾向于随葬日常生活实用的桦树制品。第一期中生活用具最丰富，以桦皮圆牌最多，还有少量桦皮罐、盒、壶、筒；武器仅在第一期出土，说明此时在普遍利用桦树资源的同时存在一定的狩猎经济；到第二、三期仅存少量圆牌和一件桦树皮碗，葬具的占比变高，说明拓跋鲜卑在逐渐减少对桦树资源利用的同时，其桦树制品的种类也由生活用具转变为葬具。

表三　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葬俗　　（单位：件）

桦树制品	墓主性别及人数	墓主年龄段	放置位置
周边有针孔圆牌	男 6、女 4	儿童、成年、老年	头骨左侧、头骨右侧、头骨顶端、颈部、腿骨上侧、脚下
中间有针孔圆牌	—	—	棺木四周及死者身上
壶	—	—	头骨偏左
盒	男 3、女 1	成年、儿童	头骨右侧

续表

桦树制品	墓主性别及人数	墓主年龄段	放置位置
桦皮罐	男 3、女 3	成年、青年、老年、儿童	头顶、头部右侧
筒	男 1、女 1	青年、老年	—
罐形器	—	—	头顶偏右
碗	—	—	头骨右侧
人形饰	—	—	棺盖上正中偏上、人骨架腹部位置以上的填土
箭袋	男 3	成年、儿童	右腿
弓囊	男 2	中年	两腿之间、左腿
弓	男 1	中年	两腿之间

注：出土数量很少的桦树资源，其墓主性别年龄鉴定结果不具有代表性，不统计在内。

表四　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葬具汇总表　（单位：件）

葬具种类	桦木棺	桦皮棺	铺垫桦树皮
数量	37	8	11
使用率	66%	14%	20%

基于出土桦树资源拓跋鲜卑墓葬的墓主性别、年龄、随葬位置（表三）以及葬具的使用率等信息（表四），我们拟对拓跋鲜卑的葬俗进行探讨。

如表三所示，从墓主性别来看，男性随葬桦树制品比例稍多于女性，但武器只在男性墓中随葬，这说明男女的社会分工可能存在一定的区别。随葬桦树制品的墓主年龄段从儿童到青年、成年到老年，体现不出年龄的差异。从桦树制品随葬位置来看，除中间有针孔的圆牌散乱在棺木四周或棺内，其余桦树制品全部放置在棺内。周边有针孔桦皮圆牌、壶、盒、罐、碗多放置在墓主头骨附近，武器如弓、弓囊、箭袋多放置在墓主腿部，这说明拓跋鲜卑习惯将生活用具随葬在墓主上半身，武器放置在下半身。如表四所示，三类葬具中桦木棺的使用率最高，且桦木棺多制成头大尾小的梯形棺，这种形制的木棺是拓跋鲜卑葬俗的特色[①]。

四、结　　语

早期拓跋鲜卑利用桦树资源的特点可总结如下：种类丰富，包括日常生活用具、武器以及丧葬所用的葬具、明器；造型多样，包括圆形、筒形、弯刀形、人形等；装饰上具有一定的审美特征，压印条纹、网状划纹、锯齿花边、竖向纹理与横向纹理的桦皮交叉拼接，形成一种美感；制作技艺达到一定水平，多采用压叠缝合和用桦皮条带固定的方法。

---

① 赵越：《拓跋鲜卑文化初探》，《内蒙古文物考古》1994 年 1 期。

在逐渐南迁的过程中，由于生存环境发生改变，拓跋鲜卑对桦树资源的依赖性逐渐降低，桦树制品的主要种类由生活用具转为葬具，说明其桦树资源利用生计方式的变化。从随葬桦树制品的习俗来看，生活用具和葬具数量最多；葬具以头大尾小的桦木棺为主；男性墓中随葬桦树制品稍多于女性墓；生活用具与武器分别放置在墓主的上半身与下半身。

学界目前对于拓跋鲜卑植物资源利用关注度较少，本文通过对早期拓跋鲜卑桦树资源的研究，探讨其生计方式及葬俗，从一个新的视角揭示了拓跋鲜卑的社会生活和文化面貌。

Archaeological Study on the Utilization of Birch Resources in Early Tuoba Xianbei

GAO Xiaotian　ZHANG Guowen

Abstract: Rich birch resources were unearthed in early Tuoba Xianbei tombs. By combing the birch products in Tuoba Xianbei tombs under different spatial and temporal ranges, this paper reveal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rich birch resources, diverse forms, aesthetic decoration and high production level. In Tuoba Xianbei’s gradual Southampton migration, excavated birch products gradually decreased. The main types of relics changed from life to burial utensils, indicating the change in Tuoba Xianbei’s subsistence mode of using birch resources. From the customs of birch products buried with Tuoba Xianbei, the number of life and burial utensils was the most, and the birch coffin was the principal burial utensil. Male birch products were slightly more than female birch products, and life utensils and weapons were placed on the upper body and lower bodies of the tomb owners.

Keywords: Early Tuoba Xianbei; Birch resources; Subsistence mode; Funeral customs

北魏平城时期代北与中山地区之间的通道及变化

曹臣明

（大同市博物馆，大同，037006）

摘要：本文通过对文献研究和实地调查，梳理了代北地区通往冀中平原的两条大道，即飞狐陉与蒲阴陉（唐河河谷），尤其着重探讨了北魏时期，依“蒲阴陉”变化而来的“直道”“莎泉道”“石门道”“灵丘道（即定州大道）”等这些通道的位置，并探讨了“五回道”的性质。

关键词：直道　莎泉道　灵丘道　蒲阴陉　五回道

代北地区，传统指雁门关以北、太行山以西，以大同盆地为中心，包括张家口市南部部分地区。

代北地区通往中山地区（冀中平原）的通道，历代都极为重要。它是早期北方游牧民族穿越太行山与今冀中平原的中原文化相联络交往的通道；是战国时期赵国联系代与邯郸两地区的战略要道。汉代至魏晋，中原政权一直通过这些通道，加强了对代郡、上谷地区的联系与控制，东汉初还大力修缮了飞狐陉的西北端飞狐道。北魏平城时期，这条通道成为连接北魏政治中心与冀中平原重镇定州之间的重要的政治、经济、战略纽带，也是诸位皇帝南下中原首选的最便捷的道路。期间，尤以魏晋以来的“蒲阴陉”被多次改道，在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前，终于定型而被称为“定州大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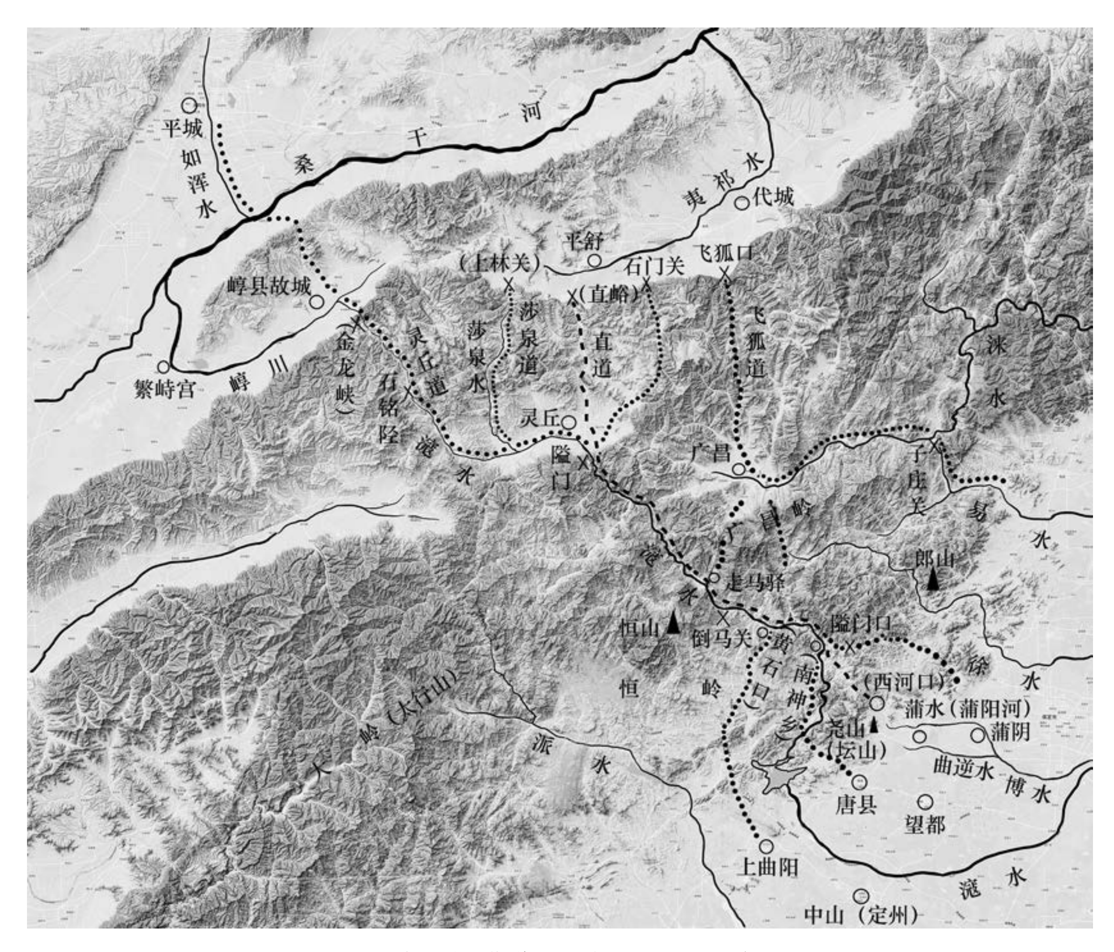
目前关于北魏平城时期代北至冀中平原之间通道的研究，已经有很多成果[①]。这些研究从史料、历史地理等方面论证了这些通道在历史上的使用情况、重要性和大致位置，还实地考察了“五回道”等。尽管如此，对其仍有进一步探讨的很大空间和必要性，如这些通道究竟有多少条具体的岔道？尤其是在北魏或更早时期，两端有多少出口？魏晋时期的“蒲阴陉”，以及北魏时期的“直道”“莎泉道”“石门道”“灵丘道”具体位置如何？“五

① 有关论述，参见靳生禾：《灵丘道钩沉》，《山西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1 年 10 期；〔日〕前田正名：《平城历史地理》，古籍出版社，2012 年；罗新：《五回道》，《文史知识》2002 年 7 期。

回道”是一条什么性质的通道？本文就这些问题结合文献、实地调查试作一些探讨。

一、平城通往中山地区的道路概况

根据现有河谷等地理条件以及道路、文献记载，可以初步得知：北魏平城时期，代北地区通往中山地区（冀中平原）的通道，需要穿越太行山区，除了北面绕居庸关、南面绕井陉关之外，中间最近的有两条重要干道，即“飞狐峪—涞源盆地—子庄关（即紫荆关）”道、“灵丘盆地—唐河河谷（经倒马关）”道，以及一条不常走的险道“天门关道”①。两干道的端头分别有很多分支小道出口，两条主干道之间也还有很多相互交叉道路，形成网状道路（表一）。“飞狐陉”狭义指飞狐峪，广义指“飞狐峪—涞源盆地—子庄关（或五回道、或走马驿—倒马关道）”通道（图一）。



图一 北魏平城时期代北至中山地区的通道平面图

① 约在阜平方向，穿越太行山。由于篇幅所限，将于另文论证。

表一　平城通往中山地区的干道、出口及分叉通道列表

<table>
<tr><th>通道</th><th>出口方向</th><th>出口分叉通道</th></tr>
<tr><td rowspan="2">飞狐陉</td><td>西北出口</td><td>飞狐峪</td></tr>
<tr><td>东南、南部出口</td><td>1. 子庄关道（即紫荆关）
2. 五回岭道
3. 经走马驿镇连通唐河河谷道</td></tr>
<tr><td rowspan="2">唐河河谷（即故“蒲阴陉”）</td><td>西北出口</td><td>1. 直道（西北出口为直峪或石门峪）
2. 沙泉道
3. 灵丘道</td></tr>
<tr><td>东南出口</td><td>1. 黄石口至上曲阳岔道
2. 南神乡至唐县道
3. 南神乡至望都道（直道出口）
4. 至蒲阴县道（故“蒲阴陉”出口）</td></tr>
</table>

“飞狐峪—涞源盆地”干道的西端为飞狐峪。其东南有分支，去往东端也可以走子庄关（即紫荆关），也可以向南翻越五回岭走“五回道”，或沿现走马驿山谷连通倒马关道。

“灵丘盆地—唐河河谷（经倒马关）”路径的西北、东南两端均有很多出口，历史上较为复杂。其东南出口，最早、最东端的出口应当为魏晋时期的“蒲阴陉”东出口，位于河北省顺平县北面“隘门口”附近。北魏时期，这一大通道的东南出口还有沿唐河河谷东南部通往不同目的地的诸多出口，分别有通往上曲阳、唐县、望都县、蒲阴县（今顺平县）等路径。其中最重要的有北魏初年开辟的通往望都尧山附近“直道”出口，位于今河北省顺平县西部。大道的西北出口，在蔚县—广灵盆地、浑源县盆地的南部山地边缘，有很多自东南而通向西北的山谷，有材料表明是与北魏的“直道”“莎泉道”“灵丘道”相对应的出口。表明这些道路不止一条，而是多条道。

北魏平城时期，穿越太行山区的这两条主要路径出口发生了改变，尤其是“蒲阴陉”两端出口的改变，其原因是受通道两端重要节点、目标发生变化而产生影响。平城定都之前，太行山西侧代北地区的重要节点、首选目标为代（位于河北省蔚县），然后再向其他目标行进；北魏定都平城之后，目标为平城，因而通道的西北端出口不断沿着蔚县—广灵—浑源系列小盆地的南缘山谷向西南改变，整条路线的形态由大弧线向趋于直线变化。太行山东侧，两条主要通道的东南端出口，由于定州（原中山城）地位的重要而变为冀中平原最重要的目标，所以，原来的一些道路出口，也部分的由东向西改变或增加，以求最大限度地缩短路程。

以上论点中关于这些通道出口位置是否正确？必须通过对照地形、文献加以深入分析，并通过对实地遗迹的考古调查，才能最后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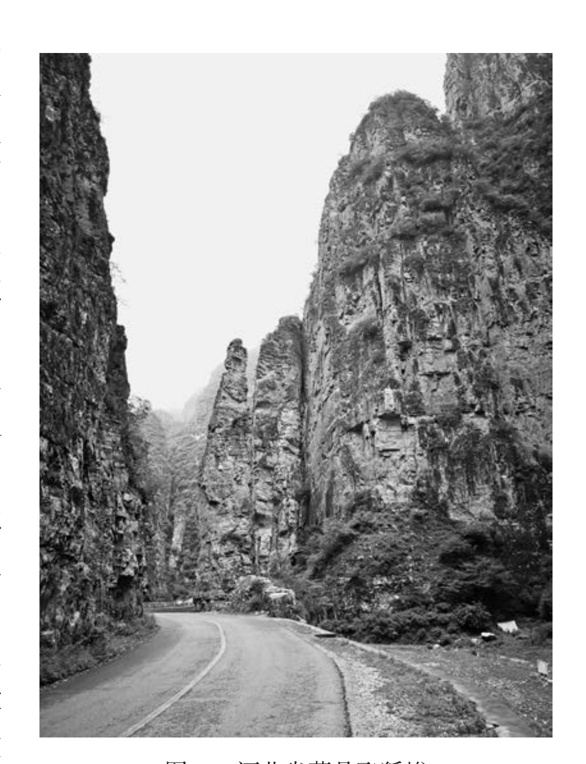
二、飞狐陉东、西端的出口及岔道

北魏平城时期，飞狐陉作为平城通往冀中平原的主要通道之一，继承了先秦、两汉

以来的传统路径。“飞狐峪—涞源通道”西北端的出口为河北省蔚县南面的飞狐峪，中间经涞源县盆地，东南出口主要为子庄关（今紫荆关）；向南经走马驿镇岔道可以汇入唐河河谷并入倒马关道；另有小路翻越广昌岭（即北魏时的五回岭），走五回道也可以成为出口。

1. 早期的飞狐道

飞狐道是飞狐陉大通道最西北端出口，是位于河北省蔚县宋家庄镇北口村附近山口至涞源县金家井乡之间的一条山谷道路。北段是狭窄曲折但是很平坦的飞狐峪（图二），长约 20 千米，即东晋人提到的“太行八陉”之一；中间两县交界处须翻越相对谷底而言高度为 90～110 米的黑石岭；南段涞源县境内的河谷道路则非常宽阔而且平坦。



图二　河北省蔚县飞狐峪

东汉初曾大规模修整。《后汉书・王霸传》：建武十三年（37 年），“诏霸将绝刑徒六千余人，与杜茂治飞狐道”，即此。

北魏《水经注・㶟水》记载：“祁夷水又东北得飞狐谷，即广野君所谓杜飞狐之口也。……晋建兴中，刘琨自代出飞狐口，奔于安次（在今河北省廊坊市南），即于此道也。《魏土地记》曰：代城南四十里有飞狐关，关水……西北注祁夷水。”

从《水经注》等文献看，飞狐道是汉代、西晋时期穿越太行山区，连接中原冀州地区与北方代郡、上谷郡等地的重要道路和关隘。

2. 子庄关道

飞狐陉通道的最东端出口。位于现在的紫荆关东南，北魏时称“子庄关”，北宋称金陂关，元代后称紫荆关。从广昌（今涞源县）经子庄关，到达易县这条路，北魏时并不常走，缺少记载，但从地理上分析较便捷。《水经注・易水》记载“易水又东，左与子庄溪水合，水北出子庄关，南流径五公城西。”子庄溪水是易水上游西北方向的一条支流，从位置上看应该是经过今天紫荆关东南面的沟谷。子庄关不仅主要联通着来自飞狐陉的大通道，而且有时还承接着来自灵丘、唐河河谷西段的交通。

3. 向南经走马驿镇并入唐河河谷道

由广昌（即涞源县）向南经过走马驿镇河谷，可以并入唐河河谷道，还走倒马关道，这是将飞狐峪和倒马关道两条大道南北联通的大道，也是古代经常利用的通道。

4. 五回道

五回道是飞狐陉通道的东南端出口，是指翻越北魏广昌（今涞源县）东南“五回岭（也称广昌岭）”的道路。五回岭东南方向是郎山（今狼牙山），但中间有徐水及易水的上游支流相隔，两山相望。《魏书》和《水经注》均记载了太武帝东巡以及返程时途经徐水，射箭，翻越五回岭等经历。

《魏书·世祖太武帝纪》记载太武帝东巡的经历：“太延元年（435 年）冬十月甲辰，行幸定州，次于新城宫。十有一月乙丑，行幸冀州。”这次东巡出发时的道路按照平常的路线，即倒马关路线。但是同年十二月，回京途中，向东绕行而北折，翻越五回岭。

翻越前要途经徐水（即今易县狼牙山西面的漕河），留下了著名的《皇帝东巡之碑》。此碑立于太延三年（437 年）。《水经注·滱水》云：“徐水三源奇发，齐泻一涧，东流北转，迳东山下。水西有御射碑……石文云：‘皇帝以太延元年（435 年）十二月经五回（即“五回道”）之险邃，览崇岸之竦峙，乃停驾路侧，援弓而射之。飞矢逾于岩山，刊石用赞元功”。许多学者如罗新先生等不仅对该石碑有深入的研究，而且还深入考察了发现石碑的地点，认为今易县狼牙山镇南画猫村一带的漕河即古徐水的西岸①；还实地踏察了五回道。罗新先生踏查的五回道路线是从徐水上游乔家河镇开始，冒雪驱车翻越五回岭之“于成岭”，到达涞源县②。今有一条县级通道位于白石山东面，经过涞源县南银坊镇雁宿崖村，较前一条小路稍远，不知开辟于何时。总之都需要翻越五回岭。

据分析，太武帝当年在徐水岸边射箭的地点为今狼牙山西南，北魏时称郎山。返回目标是平城，按平常情况看，其路线不论从南面的唐河河谷、或从北面的经子庄关—广昌一线都可到达，且道路平坦。而穿越广昌岭（今五回岭）的五回道到达广昌距离固然最近，但必须翻越高山，经历深谷，较为险峻。

所以笔者认为五回岭道是一条非常时期才行走的捷径和险道。太武帝东巡返程中翻越广昌岭，实际上是一次很不平凡的经历。《水经注·寇水》中也记载了五回岭之巍峻、五回道之艰险，如“博水又东北，徐水注之。水西出广昌县东南大岭下，世谓之广昌岭。岭高四十余里，二十里中，委折五回，方得达其上岭，故岭有五回之名。下望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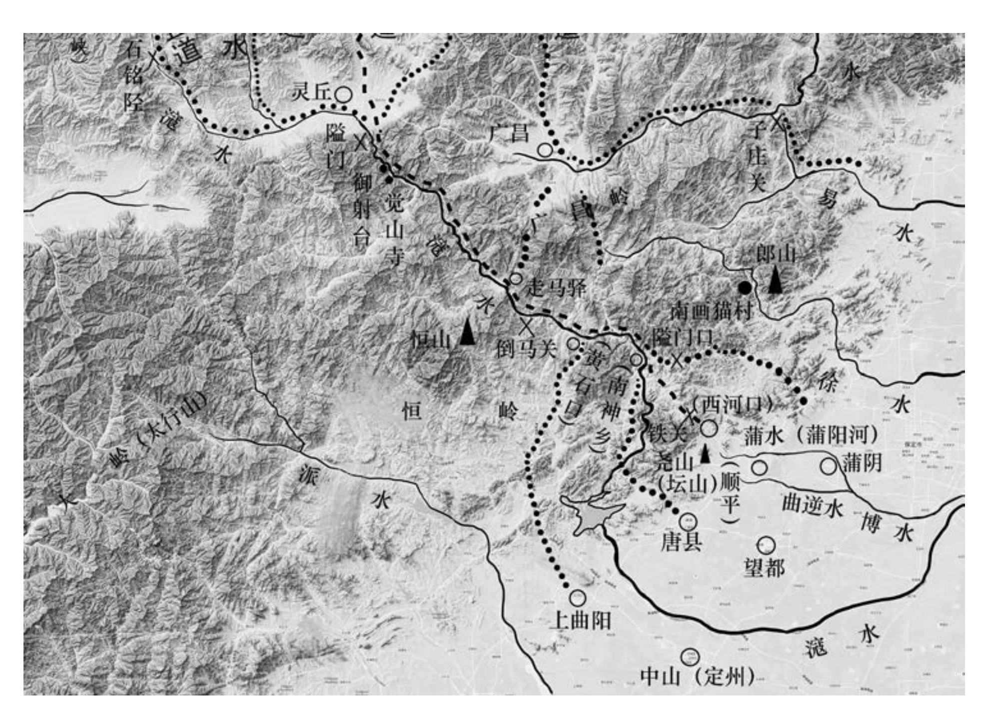
① 关于御射碑的研究参见林鹏：《寻访御射碑记》，《文物春秋》2001 年 6 期；罗新：《踏访东巡碑》，《文史知识》2002 年 6 期。

② 罗新：《五回道》，《文史知识》2002 年 7 期。

山，盛若蚁垤，实兼孤山之称，亦峻竦也。”唐代突厥侵扰定州[①]，返途翻越五回岭，将九万劫掠的赵州、定州百姓杀害，轻装逃遁。分析其来时可能走大道，而回时担心大道之上如倒马关、子庄关方向可能均有唐兵把守，五回道虽险却平时无兵把守。抗战时期著名的黄土岭伏击战就发生在五回岭西南。可见五回岭一带自古为兵家出奇计而用武之地。不少学者认为五回道是北魏初道武帝时期的“直道”，但笔者认为以五回岭之险，不可能是一条可供道武帝时迁徙四十六万山东六州民吏、百工（不包括军队），携带大量战利品能够顺利通过的“直道”。

三、沿唐河、经倒马关道的东部出口及岔道

对于“灵丘盆地—唐河河谷（经倒马关）”通道，首先我们来讨论其向东南方向，通向以定州为中心的冀中平原的通道出口问题。不论是从灵丘县向东的道路，还是承接来自涞源县（即古广昌县）向西南的通道，都要经历唐河河谷、倒马关。过唐县倒马关之后向东前行，可分成四条岔道：从唐县黄石口南折至上曲阳县岔道、从顺平县东北南神乡向南折至唐县道、从顺平县东北南神乡东南折至望都县道（即“直道”）、从顺平县北大悲乡“隘门口”东南折至蒲阴县道。这四条通道，均可以最后到达定州（图三）。



图三 沿唐河、经倒马关道的东部出口及地形

① （北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列传第一百四十下《突厥下》。

1. 唐县黄石口至上曲阳县岔道

在唐县西北部黄石口乡向南折，经军城镇、翻越众多的小山岭，以及定窑遗址（瓷涧村）北面的“铁岭北村”，经曲阳县（即北魏时的上曲阳），到达定州（即中山）。这条路最近，但经历的山岭、山谷较多。前田正名先生考证北齐王峻曾于军城（即现军城镇）附近设伏大破茹茹军[①]。因此这里也是北魏时期的一条通道。其间或有《水经注》记载的“八渡”和“马溺关”等险要关口[②]。这条道为北魏后期或更早历史时期轻装的客人、或军旅常走的道路，可能不适合携带大批辎重、随时需要水源的人群行走。

2. 唐县南神乡两岔道

从唐县黄石口沿唐河继续向东，可到达顺平县西北部南神乡附近。黄石口至南神乡之间的这段唐河河谷，非常曲折，南北均有山。《水经注・滱水》描述这里当时为宋、齐使者经常往来的一段路途[③]。在南神乡附近，如果道路随唐河一起向南折，便形成或通往唐县、或通往望都县的两条岔道，均可到达定州。

3. 唐县南神乡至唐县道

从顺平县南神乡附近向南的南线岔道。经齐家佐乡、白合镇，翻越部分山岭、穿行沟谷，到达唐县，再到定州。其间有恒水从西面汇入寇水，沿途有《水经注》记载的“鸿上关”“委粟关”等险要关口。经实地调查，此路较前一条路稍平坦，仅东南部有小山丘。但是情况与第一条道一样，可能不适合携带大批辎重的人群行走。

4. 唐县南神乡至望都县的山区道（即道武帝时期的“直道”东端）

从顺平县南神乡附近向东南方向行进的岔道。从南神乡附近向东南穿越部分山岭沟谷，经大悲乡的黄岩村、至河口乡西河口村走出山区，到达平川地带。路程约 12 千米，为山区路，比前面的几条山路都短。西河口这一地点，很可能就是道武帝时期“直道”的入口。

（1）文献记载

道武帝灭北燕后，发动万人大军治理“直道”，然后返回北方。如《魏书・帝纪二》记载天兴元年（398 年）正月，“车驾将北还，发卒万人治直道，自望都铁关凿恒岭至代五百余里。……辛酉，车驾发自中山（今定州，定县），至于望都尧山。徙山东六州民吏及徒何、高丽杂夷三十六万，百工伎巧十万余口，以充京师。车驾次于恒山之

① 前田正名著，李凭译：《平城历史地理学研究》，古籍出版社，2012 年，176 页。

②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一《易水、滱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

③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一《易水、滱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

阳。……二月，车驾自中山幸繁宫。”[①]

这段文字首次提到修治“直道”，明确“直道”位置范围是“从望都铁关至代”，出发点为中山。然后走平原到达望都北面的尧山集结，携四十六万人（不包括军队）出发，从附近铁关进入恒岭山区，途经恒山之阳（可能为今大茂山的东面），到达第一目标“代地”后，又经繁峙宫（遗址在今应县东），最后的目的地应该是京城盛乐。三个起始、途经点“尧山、恒山之阳、代地”成为连接五百里“直道”的位置关键，其次“铁关”“恒岭”也很重要。

（2）始发集结点——尧山

首先寻找著名的“尧山”，前面《魏书》记载道武帝北归时的集结点“尧山”和初入恒岭山区的“铁关”都在望都。《汉书・地理志・中山国》“望都”县条中引张晏注：“尧山在北，尧母庆都山在南，登尧山见都山，故以为名”，标明“尧山”位于望都县北面。并在“唐”县条中引张晏注“尧为唐侯，国于此。尧山在唐东北望都界”[②]。《水经注》等文献也记载，尧山大约位于唐县之东北，望都县内北部。唐县和望都县作为尧的出生地和作为唐侯时的封地，自古有很多的文献记载、传说和遗迹。其他文献如《史记卷一・五帝本纪第一》和《史记・秦始皇本纪》正文及《集解》《正义》《索引》等也均有较多记载。记载了“尧山”是唐县和望都县的早期重要遗迹之一，也是汉魏及后代祭祀之地。

从实地寻找，现在的望都县北面并没有“尧山”的痕迹。但是在望都县北的顺平县（即西汉之曲逆县、魏晋之蒲阴县）[③]境内西面现有一座“坛山”，又名“伊祁山”，传说及不少文献考证其为“尧山”。这似乎与北魏文献记载的尧山位于望都县北面不符；但是据另一些文献考证，唐代前蒲阴县县治不在今蒲阳镇，而在其东南 10 千米的大王子城一带，大约唐代其县治（当时称北平县）向西移至蒲阳镇[④]。而北魏时望都县与现址基本未变，因此，据《魏书》中有关道武帝时“望都尧山”记载，推测北魏初尧山属于望都县内北部。可见历史记载与现在实际情况完全相符。今顺平县内的“坛山”（伊祁山）即是汉魏时期望都县之“尧山”（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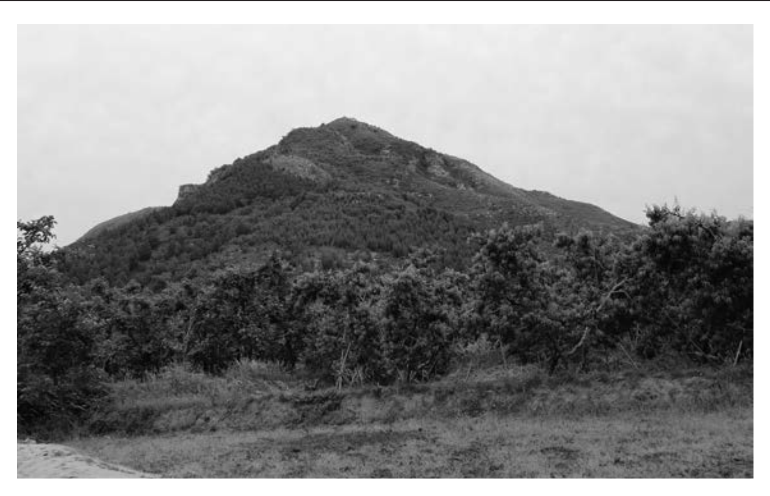
---

① （北齐）魏收：《魏书》卷二《太祖道武帝纪》，中华书局，1974 年，31、32 页。

② 《汉书・地理志》第八下，“中山国等”，中华书局，2014 年，1459、1460。

③ 河北省顺平县，历史上名称变化较多。先秦至西汉称曲逆县，王莽时改称顺平县，东汉至东魏称蒲阴县，北齐至北宋称北平县（或军），金代至 1932 年一直称完县（或州），1993 年又改称顺平县。

④ 参见（清）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十二《北直三保定府》，完县条：“曲逆城在县东南二十里”；（民国）彭作桢：《完县新志》卷一《疆域第一》，民国二十三年（1934 年），9、10 页。“附县移今治年代考”考证旧县治约为今县治东南的大王子城的古城，约在唐代迁移至今。



图四　河北省顺平县坛山（又称伊祁山，即古尧山，纵深向西）

（3）目标、方向和主要地段

始发集结点“尧山”的位置确定后，结合“直道”的目标“代”就可以确定“直道”的方向和具体分布路线。道武帝时的直道目标为“代”，范围是“从望都铁关至代”。传统“代”狭义指今河北省蔚县，山西省广灵县（汉魏“平舒县”）与之相邻，广义上属同一块小盆地，因此到达蔚县、或广灵县都等于到达了“代”地。

穿越太行山区到达代地，有两条不同方向的主要大通道：“飞狐陉”和“唐河河谷”（即蒲阴陉，后面详细论证）。飞狐陉通道的北段“飞狐峪”是通往代北地区的诸条山路中最平坦、最宽阔的一段道路。中段经过广昌县（即今涞源盆地）。南段选择较平坦的岔道或东绕紫荆关、或西南绕倒马关—走马驿河谷通道，道路平坦但路线曲折、较远；另外还可选择直接翻越五回岭到达广昌县（即今涞源盆地），一些研究者认为北魏道武帝时的“直道”就是指这条道路[①]。认为是从望都尧山出发，从南向北行，取直线翻越五回岭、经广昌、飞狐峪而到达代地（蔚县）的。但是前面已经论证，以五回岭之险，不大可能顺利通过四十六万人（还不包括军队在内）的迁徙人群，路途并不平坦。

可见穿越太行山到达代地的两条通道中，飞狐陉位置偏北而稍远，取平路则绕远，取直线则不太平坦，因此可以放弃考虑。而第二条“唐河河谷”（即蒲阴陉）通道，位置偏南，距离到达代地后要继续向西而去的总目标相对里程较近，因而应当是首选。我们暂定此条通道，并以其主要地段作为基础进行论证。

从地图上观察，从河北省顺平县南神乡向西北至山西省灵丘县南张旺沟村（即“隘门”）的一段唐河河谷（即蒲阴陉主干），穿行于山谷间，相对方向较直，为“东南—西北方向”。我们以此作为“直道”的主干道，寻找东南、西北两端的对应通道及出口是否存在。

① 〔日〕前田正名：《平城历史地理学研究》，古籍出版社，2012年，179页。“天兴年间修筑的直道”。

在主干道东南方向发现，顺平县南神乡至河口乡西河口村之间的一条县级公路所在位置比较符合条件。这条小道向西北与唐河河谷主干道汇合并连成一条直线；这里有自然沟谷断续相连，山区道路较短，现有县级公路通过；出口位于西河口村西附近谷口，南距坛山（即“尧山”）2.6 千米，非常近。北魏之前的唐河河谷主干道（即蒲阴陉）从倒马关而来，至南神乡继续向东沿山谷继续向东行走，到达隘门口（在顺平县刘家台附近）走出山谷，这段路与主干道方向稍有偏差，大致也能取直，但是这段路的出口距离望都“尧山”较远。所以推测道武帝时放弃了北面传统的“蒲阴陉”东部入口，而选择了开辟新的路线。则西河口村附近谷口很可能即为道武帝时“直道”的东南入口。

主干道西北方面的出口通道，从山西灵丘县南张旺沟村（即“隘门”）穿越灵丘盆地，在北面通往广灵县南的山区，与“隘门”相对取直的位置，现有“直峪”出口、石门峪出口及县级公路呈东南—西北方向，通向广灵盆地“代地”。后文将会详细论证。对于石门关，北魏时期文献《水经注》中有明确的记载：“祁夷水（今壶流河）又东北径兰亭南，又东北径石门关北，旧道出中山故关也。”[①] 指明这是平城早期通向冀中平原的重要出入口。

由此可以基本判断，道武帝时期的“直道”主要地段，是以“唐河河谷”（山西省灵丘县南张旺沟村的“隘门”至顺平县南神乡之间）为基本主干道，也是传统的“蒲阴陉”主干道。东南出口段为南神乡向东南至河口乡西河口村之间的山谷通道。

（4）途经重要节点的验证

关于“铁关”和“恒岭”，前面考证“直道”的集结点“望都尧山”为顺平县河口乡，附近的西河口村，是离开平原进入山地的入口处。在沿河谷向西北通往南神乡的途中，须穿越十多千米的丘陵山区。这一带呈东西向广布于阜平、曲阳、望都北、顺平西的低矮的山岭，位于当时北岳主峰大茂山（在今阜平县西北）之南面，很可能当时统称为“恒岭”或“铁岭”。比如从保定市西南部地图查询[②]，阜平县西南平阳镇附近有“铁岭村”，曲阳县北部定窑遗址北有“铁岭北”村，而北魏时的“铁关”则应指河口村附近的“恒岭”（或铁岭）关口。关于“车驾次于恒山之阳”，是途经恒山主峰大茂山的东面作短暂停留。

综合分析，可初步认为：从望都县北面今河北省顺平县尧山（即今坛山）附近的河口村出发，向西北行进，穿越小段山岭（即所谓的“铁关、恒岭”），经南神乡、沿唐河河谷，再经倒马关、灵丘盆地，出平舒县（今山西省广灵县）南面的直峪口或蔚县南面的石门关，到达代地（蔚县、广灵盆地），这是一条相对较直的道路。这条道路地势平坦，沿路有河流水源，便于辎重和大队人马、车辆行走，所以其自然条件非常符合文献

①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三《㶟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1162 页。

② 中国分省系列地图册编委：《河北省地图册》，星球地图出版社，2007 年，98、99 页。

记载，应该是北魏初的“直道”所在。

5.“蒲阴陉”的探讨

经倒马关的第四条岔道：在顺平县北部南神乡附近不向南折，而是继续沿山谷向东直行，经过古老的隘门口附近。如果继续向东经满城县西北驼南乡走出山区，向东到达满城县，而向南有大路出康关可达蒲阴县（即今河北省顺平县）。如果在隘门口附近沿岔口折向东南，经约 8 千米的山路也可走出山区，向南也可到达蒲阴县、然后经望都到达定州，这条与隘门口之间的山路较短。以灵丘县隘门至顺平县隘口之间为代表的唐河河谷道路，以及从隘门口向南、或绕东而南的部分岔路，从各方面材料分析，应该就是魏晋时期的“蒲阴陉”，著名的“太行八陉”之一。

“太行八陉”最早见于东晋末郭生缘著的《征述记》中。其中的“飞狐陉”“蒲阴陉”并列地位于代北地区通往冀中平原的太行山区。关于蒲阴陉的位置，历史上便有些疑问，从清初《读史方舆纪要》开始至今，很多学者认为蒲阴陉即指紫荆关。但是紫荆关与蒲阴陉在历史上找不到任何联系。清雍正版《山西通志・山川卷》中认为蒲阴陉是由隘门峡山进入，所以所谓隘门峡应当是指从山西省灵丘县南面的唐河河谷口即“隘门”而入至河北省顺平县“隘门口”之间的峡谷。

笔者认为，考证“蒲阴陉”，应当从地理形态、从“蒲阴陉”与“飞狐陉”的相对独立性、从名字与地名关系、从历史事件发生地等四个方面来分析。

从“陉”的地理形态分析，“陉”的本意为“山脉中断的地方”。纵观太行八陉，均为一段狭长的山间峡谷，成为自古山西通往外地的通道，并不指某一关口。如“轵关陉”“太行陉”“井陉”“飞狐陉”“军都陉”等均是如此；关口是后来增加的城堡建筑。从蒲阴县北面“隘门口”开始经唐河河谷、倒马关（即汉代常山关）、至灵丘县南面的唐河入山谷口“隘门”[①]之间狭长的山谷通道，比较符合“陉”的地理特征。而“紫荆关”仅仅是一道关口，与“倒马关”一样，不具有“陉”的特征。

从“蒲阴陉”与“飞狐陉”彼此关系上分析，二者应当是“太行八陉”中相对并列的二陉，都能独立穿越太行山。而“飞狐陉”与紫荆关是不能分开、前后相连的同一个通道；而“蒲阴陉”是独立的。

从“蒲阴陉”的名字本意入手分析，其最初位置应当在蒲阴县附近。蒲阴县当时有“蒲水”，所以有县名[②]，自然也应与“蒲阴陉”有必然的历史联系。这条通道两端至今存有“隘门”“隘门口”的名称，其间确实存在过一个典型而古老的峡谷通道。

---

①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一《滱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1048 页。滱水自（灵丘县）县南流入峡。

②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一《滱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1081 页。其水（即蒲水，今蒲阳河）又东南流，迳蒲阴县故城北。《地理志》曰：“城在蒲水之阴”。

从文献记载的历史事件中可验证，不仅东晋，汉代人可能也常走此道。如汉高祖“白登之围”后返回中原时是从曲逆县（今河北省顺平县）北面走出太行山区的。据《史记·刘敬列传》记载平城解围后，汉高祖先到达广武（今山西省山阴县东南、雁门关北），安抚和封赏娄敬之后，从其他史料中可看到汉高祖出现在曲逆县。说明他并未就近选择向南翻越山高而异常寒冷的句注陉（即今雁门关前后峡谷）回京，而是取道向东穿过太行山到达汉代冀州平原。如《史记·陈丞相世家》记载高祖七年，平城解围后，“高帝南过曲逆”，看到曲逆城非常宏大，便将其封给了平城解围功劳最大的陈平。从“南过曲逆”的路线中推出汉高祖是选择从代地穿过太行山，并且从曲逆城北面归来。又据《史记·高祖本纪》“二月，高祖自平城过赵、雒阳，至长安”的记载也可证明这一点。所以，符合这一条件的出口地点只能是满城以西、曲逆县（即东汉至东魏蒲阴县）以北的蒲阴陉出入口一带，尽管当时并不称作“蒲阴陉”。

可见，“蒲阴陉”应专指从蒲阴县北面“隘门口”开始经唐河河谷、倒马关（即汉代常山关）、至灵丘县南面的唐河入山谷口“隘门”之间狭长的山谷通道。“蒲阴陉”这一称呼最早见于东晋末郭生缘著的《征述记》中，名字使用时间约为东汉至两晋时期。北魏修治“直道”和“定州大道”后，这条通道的东端被改造了，所以其地位可能受到影响，其概念在后来的历史上模糊并且消失了。

四、沿唐河、经倒马关道西端出口的改变

“唐河河谷—灵丘盆地—代”大道的西端出口有多个，是沿着蔚县—广灵盆地、浑源盆地的南部边缘山区分布的（图一）。早期有飞狐道，北魏时期，由于开凿了直道、莎泉道、灵丘道，所以在从飞狐峪出口起向西南延伸的山地北面，依次开凿了相应的出口。这些出口的变化，是北魏平城时期平城通往定州大道上最大规模的系列工程。

1. 直峪、石门峪

《魏书·帝纪二》记载道武帝灭北燕之后，于天兴元年（398年）正月，“车驾将北还，发卒万人治直道，自望都铁关凿恒岭至代五百余里。”

前面已论证，北魏道武帝时期的“直道”，东端出口在河北省望都县北面（今顺平县西北部）的坛山（古代尧山）附近河口村一带；“直道”的主体部分为唐河河谷河北省顺平县南神乡至山西省灵丘县东南的“隘门”一线，呈东南—西北走向。“直道”西北段和出口在灵丘—广灵县（即北魏平舒县）山区的“直峪”或“石门峪”。三段路大致呈一条直线。

广灵县和蔚县均在同一个小盆地内，都属“代”地的位置。其南面有两个山口，均可向南直通灵丘县。

一个出口为蔚县西南20千米与广灵县交界附近的石门峪，广灵县境还有“东石门

村”“西石门村”。北魏时称此山口为“石门”“石门关”。文成帝曾经路经石门，如和平二年（461年），南巡时经过石门，遣使者用玉璧牲牢，到恒岳祭祀[①]。如前面提到的《水经注・㶟水》记载：“祁夷水又东北径兰亭南，又东北径石门关北，旧道出中山故关也”。清乾隆年间《蔚县志・关隘》也记载：“石门峪，在城西南四十里，通灵丘县并太原府，〈州志〉‘两山对峙，中通一线’，〈五代史〉‘山路狭隘，一夫可以当百万’”[②]。今“石门峪”通道，可从蔚县南东庄头附近山口向南进入山谷，在沟谷南部向西翻山与灵丘县柳科乡连通，然后通往灵丘盆地、唐河河谷。

另一个出口为广灵县城南约7.5千米的“直峪”口。“直峪”是连接灵丘、广灵两县的主要通道。在唐、宋时又称为“直谷关”，如《新唐书・地理志》记载蔚州灵丘县有直谷关[③]。北宋《太平寰宇记》卷五十一蔚州灵丘县条，提到直谷关在县北七十里[④]。宋太宗时大将田重进进兵至飞狐北，攻拔直谷关等[⑤]。清康熙《广灵县志》“直峪口”条：“在县南十五里，灵丘要道，两崖壁立，一径幽深。……昔人云丸泥可封”。当时因为山谷内“夏流涨漫，冬积层冰，行人不便”[⑥]，于是在峪口西侧的红沙坡开挖修筑了一条大路。可见“直峪”也是历代通行的一条道路。这条路从北端广灵县城南的直峪村进入山区，沿沟谷向南穿越灵丘县北部义泉岭村、马兴关等小土丘，在南端麻嘴村走出山路到达灵丘盆地。现有省道201（马走线）经过。“直峪”处于“直道”的西北段位置上，方向上与南部主干道对应取直，但是缺点是山谷非常窄，实地调查最窄处不足十米，冬夏都交通不便利。“直峪”较“石门峪”开凿时间早。但是它在春、秋季可走，夏季易发洪水，冬季层冰有险，这是自古以来的问题，而绕“石门峪”或如清代和现代在“直峪”旁开通山路，这都是就近解决问题的、古今相似的办法。

经实地考古调查发现，直峪口的谷口内东北崖壁边，现存一段长约10多米、宽约3米的“古道”遗迹，岩石路面，东西向，路基岩石高于河床2～3米，路基两侧与山体、河床的岩石相连，显然为人工凿成。道路东端为河谷转弯处，已被河水冲断；西端可见断续随河谷北转伸出谷外。从现有痕迹分析，这段古道遗迹修凿和废弃的时间均较早（图五、图六）。从谷口曲折向南深入不到百米，两侧崖壁峭立，谷沟宽度不足10米，非常狭窄。如遇洪水则道路不便于通行。

从北魏、唐代至清代的文献记载中可以看到，“直峪”是北魏“直道”西北段的一部分，它作为通道或关口的历史记载比较明确，位置较为确定，历代一直延用。但是由

---

① （北齐）魏收：《魏书・礼志》，中华书局，1974年。

② 王育榞：《蔚县志》卷之七《关隘一》清乾隆四年（1739年）。

③ （北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地理志》。

④ （北宋）乐史撰：《太平寰宇记》卷五十一《蔚州灵丘县》。

⑤ 宋李涛：《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

⑥ 广灵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广灵县志》卷一《方舆志》，2011年，23页。




图五 直峪口东北壁人工开凿的古道遗迹


图六 广灵县南村镇上林关—北魏莎泉道北出口

于洪水原因交通受很大影响，有所改变。古道痕迹很可能即为北魏道武帝时期开凿后遗留。但是不久又从旁边开通岔道“石门峪”作为明元帝时期通往冀中平原的常用道路。清初及现代从“直峪”北口西边山坡上多次另开山路。由于此路并不理想，所以太武帝、孝文帝时期分别沿广灵—浑源盆地缘山区向西，开辟了新的通道。

2. 莎泉道

《魏书·世祖太武帝纪》记载了太武帝于太延元年（435 年）东巡，次年即太延二年（436 年）八月，修筑“莎泉道”，如“诏广平公张黎发定州七郡一万二千人，通莎泉道”①。

“莎泉”在什么地方？

莎泉县按《魏书·地形志》恒州北灵丘郡下辖“莎泉县”。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② 标注出北魏时的沙泉县是在灵丘县西面莎泉水（今赵北河）附近。

莎泉水按《水经注·滱水》“滱水出代郡灵丘县高氏山。即沤夷之水也，出县西北高氏山。《山海经》曰：高氏之山，滱水出焉，……其水东南流，山上有石铭，题言冀州北界，故世谓之石铭陉也（约在今浑源县西南马松岩山、千佛岭一带）。……又东合温泉水（即今浑源县汤头温泉）。……滱水又东，莎泉水注之，水导源莎泉南流，……东南入于滱水。”③

滱水自源头南流，经过今浑源县汤头温泉，再向东与沙泉水汇合，其位置与今灵丘县北的唐河、赵北河（自北而南）两河汇合处吻合。所以“莎泉水”即今灵丘县西北赵北河。赵北河河谷较开阔，向北溯源而上，到达王成庄村分为两条支流及沟谷，源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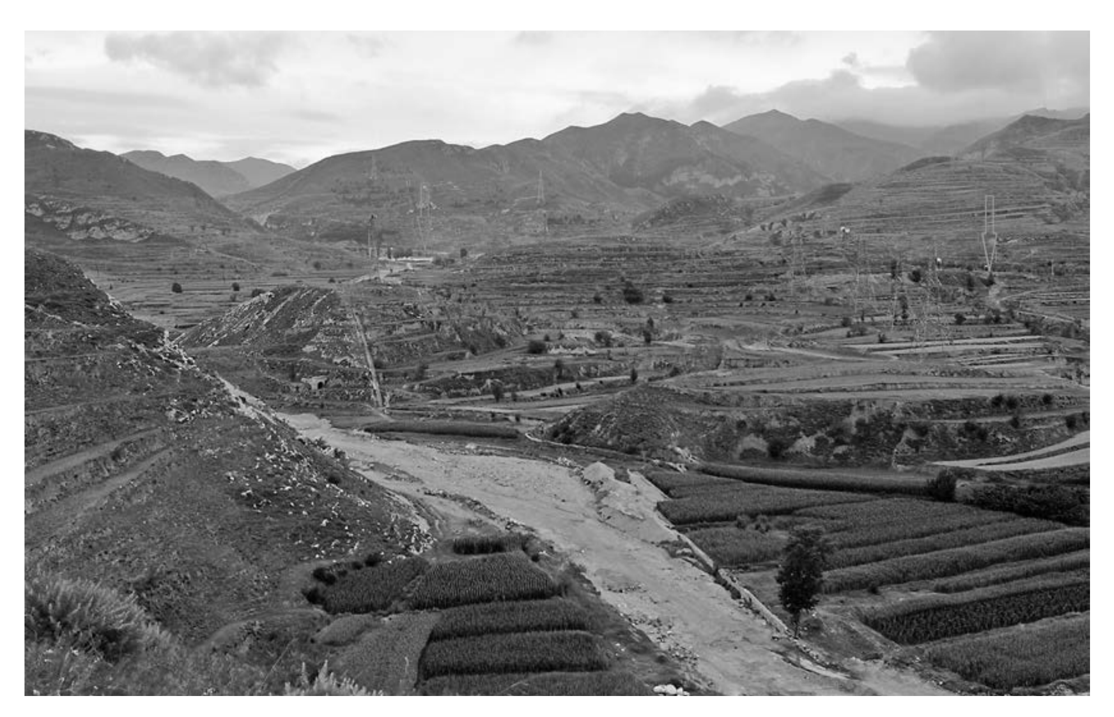
① （北齐）魏收：《魏书》卷四上《帝纪第四·世祖纪上》，中华书局，1974 年，87 页。

② 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第四册）》地图出版社，1982 年，52 页。北朝魏恒州等图。

③ 郦道元著，杨守敬疏：《水经注疏》卷十一《滱水》，古籍出版社，1986 年，1045 页。

西北的支流较短，沿河有公路向北通往浑源县东沙圪坨镇，山路崎岖。另一支流源自东北方，沟谷绵长且谷宽路平，至“畳水岭”可能即到达北魏时莎泉水源头，其山顶较南北谷底绝对高度约 90～180 米。翻越“畳水岭”与北面平坦的沟谷相接，可达广灵县林关村谷口。“畳水岭”林关出口正北约 4.8 千米，即今莎泉堡，为北魏时莎泉，但并非向南流的莎泉水发源地，而是向东流的祁夷水（今广灵壶流河）的发源之一。《水经注》对此虽有记载，但对莎泉水的源头与另一个“莎泉”之间关系的描述却并不清晰。

但是不管怎样，从以上莎泉水的汇入位置、灵丘县赵北河至广灵县之间山谷地貌条件、莎泉县的设置以及广灵县西面有“莎泉堡”的名字等四方面的条件综合分析，可以大致判断：从灵丘县西北赵北河口沿河谷向北，经王成庄村，至广灵县西南山地出口“林关（村）”，应该是北魏太武帝太延二年（436 年）时所修的“莎泉道”（图七）。连接平城与定州之间的这条通道，比走东面的“直道”西北出口要近很多，减少了整条路的弧度，更加趋直。



图七　广灵县南村镇上林关—北魏莎泉道北出口

这条道路如果要到达平城，或者还须翻越北面险峻的山谷到达桑干河沿岸，或者还须向西经浑源盆地，再北上。

3. 太和年间的“灵丘道”（即“定州大道”）

“灵丘道”（即“定州大道”）开凿于孝文帝太和六年（482 年）。根据文献记载北魏前

两次修筑“直道”“莎泉道”的改道规律和方向，可以推测出其第三次改道的“灵丘道”位置主要位于灵丘县西北方向。这一位置有河谷相连的自然条件，沿线古迹众多。

（1）位置推测

《魏书》记载，北魏太和五年孝文帝巡幸中山之后，太和六年（482年）有感于灵丘郡为“诸州路冲”，于是在“秋七月，发州郡五万人治灵丘道”①。可见“灵丘道”仍然要穿越灵丘郡。实际上穿越灵丘的大道一直呈西北—东南方向，大道的东南段为灵丘南面的唐河河谷，也可以沿用前面两次的成果，也可以继续修缮。需要论证的是道路的西北段及出口，位于灵丘县北面、西北面，须穿越山区，开凿山路，到达蔚县—广灵—浑源系列盆地。这一段已经有道武帝时期的“直道”和太武帝时期的“莎泉道”。前两次筑路，是相较于北魏之前“飞狐道”的改变，改道的规律是从东北向西南改变，以求将整条平城至定州之间路线的大弧线形态改变为趋于直线的形态，可以大大缩短里程。基于这种变化规律，可以推测出新修“灵丘道”的西北段位置大致应当在“莎泉道”之西，即穿越灵丘县西北的唐河上游。由此再分别向南北延伸。目前这一位置有高速路G18和省道S203通过。

（2）自然、历史条件

从自然条件来看，唐河上游的位置作为新开辟的“灵丘道”有很多便利条件。这一位置从东南向西北，有灵丘县西北唐河上游河谷、浑源县南部浑河支流十里河谷、浑源县北至大同县南端山谷等的自然便利条件，到达平城南面还可以沿如浑水岸边而行。可利用三条天然河谷，需翻越三县交界的两处高坡。南部的两河上游交界处即灵丘、浑源两县交界处，具体位置为浑源县南千佛岭一带。历史上这里很早就是一条古老的通道——“石铭陉”，如《水经注·滱水》：“沤夷之水（即唐河上游）也，出县西北高氏山。《山海经》曰：高氏之山，滱水出焉，东流注于河者也。其水东南流，山上有石铭，题言冀州北界，故世谓之石铭陉也。”②

（3）沿线古迹

大道沿线，发现众多的古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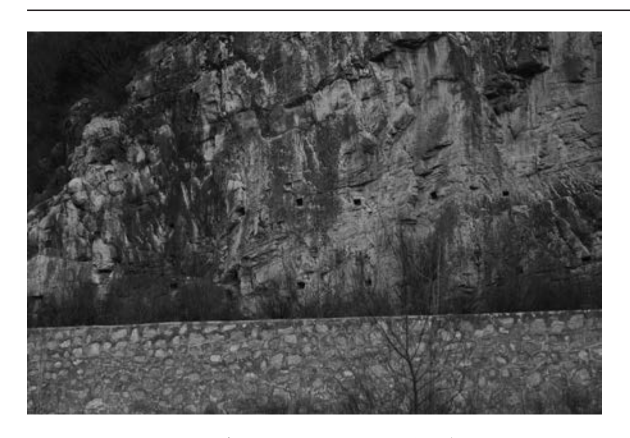
“定州大道”砖铭：近年在平城东南，御河东岸沙岭村东发现了一块墓砖铭：“太和十六年……积弩将军盖天保……葬在台东南八里坂上。向定州大道东一百六十步。”殷宪先生和李凭先生据此认为，从如浑水东岸向南前行的北魏“定州大道”，与现在从大同经浑源县、灵丘县方向的道路（即203省道）方向一致、位置重合③。可见，太和六年（482年）时这条道还称为“灵丘道”，而太和十六年（492年）时已改称为“定州大道”。

---

① （北齐）魏收：《魏书》卷七上《帝纪第七·高祖纪上》，中华书局，1974年，151页。

② （北齐）魏收：《魏书》卷七上《帝纪第七·高祖纪上》，中华书局，1974年，15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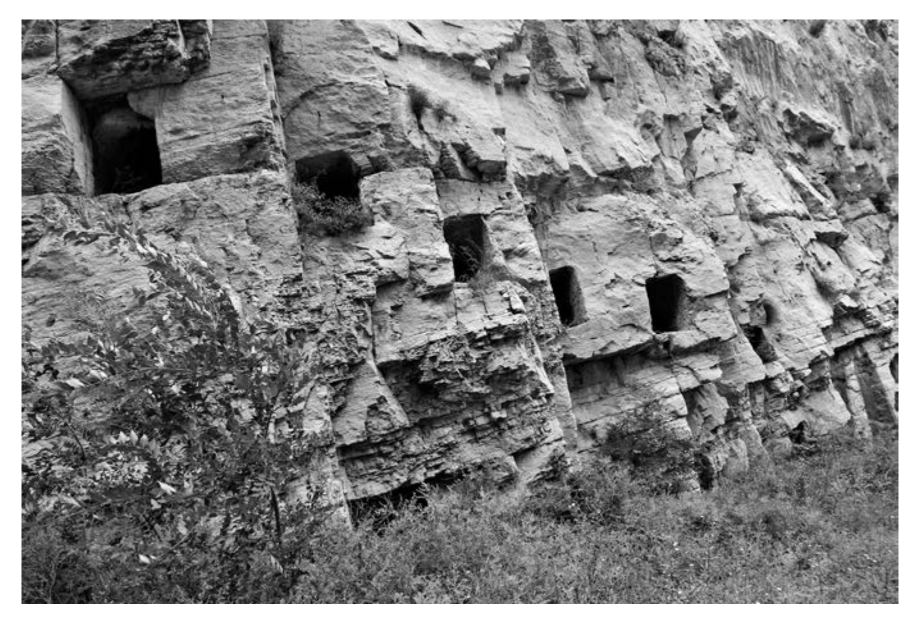
③ 殷宪：《北魏盖天保墓砖及其书法》，《中国书法》，2009年；李凭：《北魏平城时代》，古籍出版社，2011年，305～307页。



图八　唐河河谷石壁上的栈道孔

栈道遗迹：目前，栈道遗迹在山西省灵丘县南唐河河谷和浑源县悬空寺附近峡谷两处都有发现。在唐河河谷早年已有发现了，如靳生禾先生在《灵丘道钩沉》一文中提到了觉山寺附近河谷的栈道口遗迹[①]。经实地考察，在觉山寺东北的唐河河谷对面近河床的岩壁上，目前仍可见到这样的遗存（图八）。推测北魏在这条河道上来往频繁，所以在河床窄的地方修筑栈道，是合情理的。这段通道，向西即可通往“直道”，也可通往“莎泉道”和“灵丘道”。这些栈道也许开凿于太和六年之前，但是太和六年修“灵丘道”时肯定还会利用。

不仅如此，在浑源东南金龙峡谷悬空寺南面水库大坝、北面河谷两边石壁上，现在仍遗留很多栈道孔遗迹（图九）。此处峡谷最窄初不足十米，而两侧崖壁高约百米。在谷底的水库大坝底部起，向北延续约百米，东、西两侧崖壁近底部连续分布着很多栈道孔，有大小两种。东壁大的栈道孔宽约 0.6、高约 0.8、深 0.8 ~ 1 米，内部稍低，开口处较高，表明原栈道木梁是有意向上、向外倾斜的。西壁有上、下两排大孔。还有一种



图九　浑源悬空寺水库大坝北面西壁栈道孔

① 靳生禾：《灵丘道钩沉》，《山西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1 年 10 期。

小的方孔，在东西两壁都有分布，宽约 0.2、高约 0.3 米，较浅。峡谷西壁北出口（即悬空寺北面）山腰上可见到旧道痕迹（图一〇）。这表明历史上峡谷口东、西两壁和两坡都曾出现过作为通道的经历。



图一〇 浑源南金龙峡出口西壁上的古道

关于栈道孔的使用年代，需要做深入的分析。目前悬空寺附近东边的公路隧道，开凿于 20 世纪 50 年代末。此前若有重型车辆通过，需要绕行山谷外西面大城坊村南的盘山道。一般的行人和轻装车辆，可以从金龙峡狭窄的谷底通过，如果想避开夏季洪水和不平坦的河床，则须修栈道才能平安通行。

清乾隆《浑源州志》记载了悬空寺附近的“云阁虹桥”：“在磁峡口，两峡凿孔，架巨梁，构楼于上，据以守口，可称天险。辽神册初……下之。”可见清代初还有木构楼阁，作为关隘；辽代初神册初年（元年为 916 年）攻下的磁峡口即为此处。

现藏悬空寺《金大定十六年碑》中，不仅描写了寺院的悬空状态，而且记载了“石峡桥栈”为经商之路的内容：“邑之南六七里石峡桥栈，颇若巴蜀之道，则经商之大驿路也”[①]。可见浑源悬空建筑和桥栈遗迹，金代之前早已存在。据此推测，金代之前的悬空寺附近栈道，与灵丘觉山寺附近栈道为同一条通道上的遗迹，很可能同为北

① 政协大同市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编：《大同文史资料第三十六辑——大同国宝》之《悬空寺》，2009 年。

魏时期开始建造，后代重修。而悬空寺的创建，也是受北魏修栈道的技术影响。

结合文献记载方位、自然条件、沿线古迹等材料分析，可初步判断，“灵丘道”（即后来“定州大道”）的路线为：从平城出发，沿如浑水东岸向东南前行，经大同县南西浮头村附近山谷，翻越高坡进入浑源县盆地；然后沿浑源县南悬空寺附近金龙峡口，经十里河谷、翻越千佛岭或绕峡谷，经唐河上游河谷、穿越灵丘盆地、唐河河谷到达定州。

北魏平城时期，在穿越太行山区时，六位皇帝中有五位选择了不同的道路。平城至中山地区的道路，以唐河河谷为主干，在其两端尤其是在西北端出口发生了不同的变化。其原因一方面是追求路线由弧线向直线改变，另一方面是西北端各出口在夏季谷窄水急。

The Roads between Daibei Region and Zhongshan Region during the Pingcheng Period of the Northern Wei Dynasty

Cao Chenming

Abstract: Based on literature research and field survey, this paper summarizes two roads that start from Daibei Region (the northern region of Yanmen Pass) and end in Jizhong Plain, namely Feihu Road and Puyin Road (or Tanghe River Valley). Moreover, locations of other roads derived from Puyin Road during the Northern Wei Dynasty, such as the Straight Road, Shaquan Road, Shimen Road and Lingqiu Road (or Dingzhou Road), are emphatically discussed in the article. Besides, the nature of “Wuhui Road” is further explored.

Keywords: Straight Road; Shaquan Road; Lingqiu Road; Puyin Road; Wuhui Road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焉耆锡克沁遗址考察史及俄藏文物研究

盛　洁

（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201101）

摘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焉耆的锡克沁遗址，从19世纪末即被发现，随后经历了近百年的探险和考古发掘，是新疆南道重要的考古文化遗存。据相关研究，该遗址当为焉耆国的佛教建筑集中群，相关建筑、雕塑、壁画和遗物反映了约7～13世纪焉耆地区的文化情况。其中，奥登堡带领的俄国探险队的考察活动开展于1909年，但由于历史原因其详情长期不为人知，近年来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公布了相关的文物，并进行了初步研究。本文先对锡克沁的考察史进行全面梳理，再对俄国探险队考察、所藏文物和研究的情况加以重点关注，讨论了遗址年代、建筑布局和艺术、信仰转变等问题，期望有助于推进我们对锡克沁遗址整体研究的深入。

关键词：焉耆　锡克沁　奥登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

一、锡克沁遗址简介

锡克沁（Shikchin）遗址，旧时又被称为硕尔楚克、七个星、锡格沁、喀喇沙尔、“明屋”等[①]，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焉耆回族自治县西南30千米处、七个星镇东南8千米处的霍拉山东麓的山前地带。它西南距库尔勒市25千米，东经86°21′，北纬41°56′，海拔1060米。

锡克沁遗址是一处由地面佛寺群和石窟群组成的大型遗址，大约始建于两晋，延续到宋元，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南北长约400米，东西宽约200米，中部有

---

① 由于探险活动众多，遗址曾有多个名称，具体可参见田璐:《焉耆七个星佛寺名称源流考》,《美术大观》2023年3期，135～137页。

一条沟渠，将遗址大体分为南北两部分。目前所存的地面佛寺余90多处，均为土坯砌筑，现仅存基础部分，散建在沙滩和坡地上，有殿堂、房屋、佛塔等建筑设施[①]。石窟群位于地面遗址的西北方，现存11座洞窟，有中心柱窟和长方形纵券顶窟等，洞窟中的雕塑已经被破坏，壁画也曾遭切割和侵蚀。在遗址中发现有大量焉耆语、汉文、回鹘文的文书材料，同时也有众多佛教艺术品保留，包括彩绘木板、壁画、浮雕塑像、建筑装饰构件、陶器、钱币等。

遗址所在的焉耆地区，正处于天山南麓丝绸之路北道干道上，东接高昌，西邻龟兹，历来就是重要的交通重镇。西汉时，焉耆就是西域三十六国之一，从两汉至隋唐，各朝正史《西域传》都有焉耆国的记载。初属匈奴，西汉神爵二年（公元前60年），属西汉西域都护府。东汉初年，焉耆被莎车国征服，沦为莎车国的附属国。东汉明帝永平十八年（75年），焉耆国又被匈奴的残余势力征服，东汉永元六年（94年）再次内附。三国时期，焉耆国渐渐强大，成为丝路北道的大国。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年），焉耆被北魏军打败，北魏在此设镇管辖。唐初附西突厥，后属唐，为唐羁縻都督府，属安西都护府管辖。唐中期，吐蕃攻占焉耆，不久又归属漠北回鹘汗国，称此地为唆里迷。后来焉耆直接由回鹘人统治，直到蒙古兴起后，焉耆仍是回鹘人的领地。

由考古考察所见，锡克沁佛寺应当是当时西域重要的伽蓝之一，也是焉耆国中最大的一处佛教遗址。其中所遗留的众多地上寺庙和石窟，都说明了当时足寺足僧的盛况，当地人将这片遗址称为“明屋”，即“千间房屋”。

二、锡克沁遗址考察和发掘史

在19世纪末开始的西域探险热潮中，欧洲和日本探险家纷纷进入中国新疆地区，从天山两侧的吐鲁番盆地、克孜尔石窟、到塔里木盆地边缘的和田和图木舒克，甚至塔克拉玛干沙漠深处的楼兰废墟，都留下了他们考察的足迹。各国探险队掠取了异常丰富的文物，大量珍品被运送到欧洲的大博物馆中。焉耆地区正当天山南北交通的干道，探险家们从吐鲁番前往库车，常常翻越天山，取道焉耆，再沿天山南麓而行，因此，许多探险家每每趁途径焉耆时在锡克沁停留进行发掘。

最早来到这一遗址的应该是瑞典探险家斯文赫定，他在1894～1897年第一次中亚旅行时曾提到过锡克沁附近的佛寺遗址[②]。较重要的探险记录，除了俄国探险家奥登堡，主要来自于德国的格伦威德尔与勒柯克和英国的斯坦因，他们在此地有不同侧重的考古发掘，并对遗址作出了详细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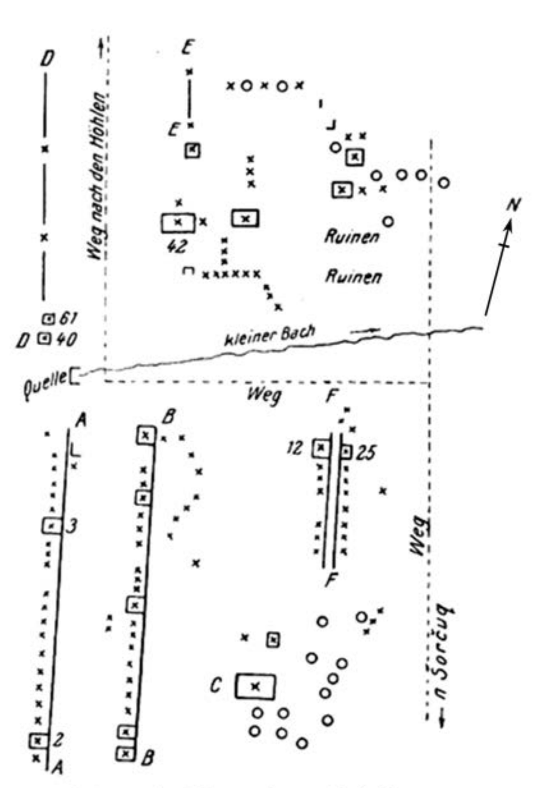
---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管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等：《新疆文物古迹大观》，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9年，180页。

② 斯文赫定：《亚洲腹地旅行记》，上海书店出版社，1984年。

1906 年 6 月，第三次德国皇家普鲁士考察队在格伦威德尔和勒柯克的带领下，在焉耆附近停留考察，对锡克沁遗址进行了首次发掘，并根据遗址附近的小村落称此地为硕尔楚克（Shōrchuq）。最初的发掘结束后，勒柯克直接回到欧洲，而格伦威德尔则从吐峪沟回来时，于 1907 年 3 月再次来到锡克沁工作了 20 天，而这时遗迹的保存已经更加残破。

格伦威德尔描述该地位于硕尔楚克小村落西北 5 千米，是布满遗迹的寺庙城，勒柯克称这里为古城。古城遗址由河流分为南北两部分，两边的寺庙都分布在山脉高地上，在城外的山脉中发现很多石窟。城内遗址主要是寺庙和墓葬，石窟中泥沙堆积，因此地面考古发掘工作进行的很少，只选择发掘了 2、3、42 号等几处佛寺，从其中的一些寺庙中发掘出很多完整的佛教卷子，后由西格（Sieg）发表了梵文残本研究成果[①]。德国探险队主要在石窟中发掘出许多残留的佛像装饰雕塑，并切割和采集了大量的壁画，艺术品的风格既有早期受犍陀罗影响的例子，也有与库木吐拉石窟类似的范本。关于这里的工作，格伦威德尔和勒柯克都有记录。其中格伦威德尔详细介绍了其中 9 个洞窟的发掘考察情况，并附有遗址平面图和重要壁画的临摹图，工作十分完善[②]。而勒柯克只有记叙性的记录，更多只关注获取的古文本和美术品。德国考察队获得的文物是最为丰富的，对文本和美术品作了大量研究，但是对于发掘本身的过程却记录得不够详细（图一）。



图一　德国探险队考察锡克沁遗址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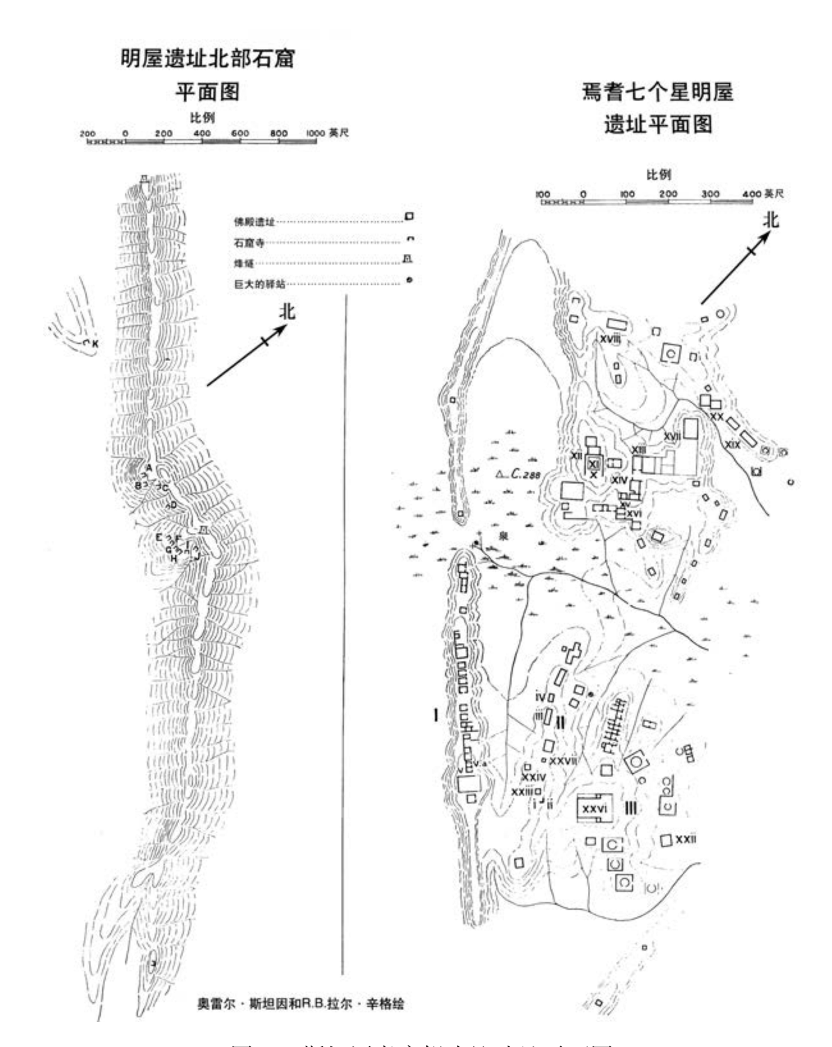
1907 年 9 月伯希和和地理学家路易瓦扬等到达过焉耆，在这里进行了为期

① Le Coq, *Die buddhistische Spätantike in Mittelasien*, Berlin: Verlag Dietrich Reimer, 1922, vol.5, p.9. Le Coq, *Auf Hellas Spuren in Ostturkistan. Berichte und Abhandlungen der Ⅱ. und Ⅲ. Deutschen Turfan-Expedition.* Leipzig 1926, pp.89-99,132-135.

② Grünwedel, A., *Altbuddhistische Kultstatten in Chinesisch-Turkistan. Bericht über archaologische Arbeiten von 1906 bis 1907 bei Kuca, Qarasahr und in der Oase Turfan.* Berlin: Druck und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pp.191-211.

一个月左右的考察[①]。

1907 年 12 月 11 日，斯坦因到达锡克沁遗址，称这里为“明屋”（Ming-oi），在这里进行了 12 天的发掘[②]。根据斯坦因的描述，该遗址位于焉耆镇西南方十几英里、硕尔楚克小村庄北部 4 英里处。遗址的主体分布在两条山脉的山脊和台地上，主要分为台地东南的三个寺庙组（组Ⅰ～Ⅲ）、中央大寺庙群（编号Ⅺ～ⅩⅦ）和西北的小佛寺群（约 26 座）。在遗址西北方向不远，有 9 个石窟寺庙遗址（图二）。



图二　斯坦因考察锡克沁遗址平面图

① 伯希和等著，耿昇译：《伯希和西域考古记》，云南人民出版社，2001 年；Hambis L. Sites et monuments de la region de Toumchouq. Toumchouq (Introduction). MPP. Vol.2. 1964.

② Stein, A., *Serindia, 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n and Westernmost China,* Oxford, 1921, pp. 1177-1229.

斯坦因的考察工作和记录，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虽然格伦威德尔和勒柯克带领德国考察队已对这一遗址进行了一个月的考察，但德国探险队工作的重点在于石窟寺庙遗址中，斯坦因则主要在地面遗址内做了大量工作，对上百座寺庙进行了清理，发现了大批有价值的文物。根据出土的唐代钱币、回鹘文文书和壁画，斯坦因初步判断该遗址的废弃时间是在 10 世纪下半叶，毁于葛逻禄突厥人的入侵。

斯坦因将地面佛寺遗址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为小佛寺或小佛殿，平面呈方形结构，上覆穹窿顶；第二类是较大的佛殿，殿前有券顶窄室，侧面为券顶的通道，环绕中心塑像，殿后部也是券顶，装饰塑像或壁画，类似大型石窟寺的结构；第三类也是大型佛殿，大体呈回字形，即佛殿内有三面封闭的回廊，作为右绕之用。除了佛殿，遗址中还有中空的佛塔建筑和中心柱造型的建筑，均环绕着围墙，可能用作埋葬。

在Ⅰ组寺庙群中发现了许多彩绘板画和木雕，以及书写婆罗谜文的木板残片。其中一件出土的木板雕塑，刻画了两个完整的佛教本生故事，非常有价值。Ⅱ组寺庙群出土了婆罗谜文写本残片、一些木雕装饰部件、一方菩萨头像方砖。同时发现的还有一件烧石膏模范，格伦威德尔也在此发现了 30 多件石膏模范。在斯坦因清理中央大寺庙群时，发现了大量泥塑雕塑装饰品，还有一些保存完整的大型泥塑佛像、供养人像、各类小型雕塑头像，以及一些木雕装饰的门楣、武士像等。特别是 XIII 佛寺的通道和佛殿中发现了许多构图完整的描述佛教故事或者僧侣的壁画，以及一批绘有神像的木板画。XVIII 佛寺中，在门口发现了两尊等身大的天王泥像，墙壁底部存有壁画，上面有回鹘文字母，书写在供养人像旁边。在该佛寺中还出土了一些回鹘文文书残片。这些出土品中最有价值的是那些栩栩如生的泥塑人物头像，这些头像、头饰，发式变化多样，表情非常丰富，有的带有明显的古典希腊神像造型风格，这证明了古代焉耆地区也是一个东西文化的交汇处。

奥登堡带领俄国新疆探险队在第一次 1909 ~ 1910 年的新疆考察时对锡克沁进行了发掘。考察队于 1909 年 6 月 6 日从圣彼得堡出发，共由 5 人组成：队长奥登堡、考古学家卡缅斯基和彼特连科、艺术家杜金[①]、地形测量工程师斯米尔诺夫。他们经由塔城（旧称楚古恰克）、乌鲁木齐，在 8 月下旬到达焉耆，其中卡缅斯基和彼特连科此前已生病返俄，真正参与工作的主要是其他三人。奥登堡记载他们在 8 月 22 日正式开始锡克沁的考察工作，而杜金的记录与之不同，记载的工作时间为 9 月 10 日至 20 日。考察工作于 9 月 20 日结束[②]。

奥登堡发现了此前的欧洲探险家活动的痕迹，并对其切割壁画等行为表示了不满。

---

① 部分国内研究者翻译为杜丁。

② Ольденбург С.Ф.Русская Туркестанская экспедиция (1909-1910 гг.). Краткий предварительный отчет. СПб., 1914.（奥登堡：《俄罗斯新疆考察队（1909—1910 年）》，《第一次俄罗斯新疆考察队初步简报》，1914 年。）

奥登堡认为，必须在实地详尽研究遗址、记录、测量、照相，而且只有在当地遗址面临毁灭的威胁时，才能将其文物拿走并送往博物馆。俄国探险队共发现 146 个各类遗址点，较之德国发现的近 60 座建筑，和斯坦因标记的超 100 座遗址，多了不少新发现。遗址西北的石窟群，奥登堡统计有 11 个洞窟，比之前德国和英国探险家多发现 2 个。奥登堡描述，遗址由中间的河流分开，南边是三组建筑群，北边则是散布的石窟群（图三）。他们用仪器测量了地面建筑遗址和石窟群，并主要对地面遗址中的部分寺庙做了细致的清理工作，详细记录了平面图和发掘所得文物的出土位置。考察队绘制了约 150 幅图，包括各遗址的平面测绘图、剖面图、内部结构和装饰速写，记录了建筑结构、洞窟情况，并拍有珍贵照片，还对壁画进行了临摹。第一次俄国探险队从新疆带走的各类文物并不少，有超过 30 箱，其中一大部分来自焉耆。而据杜金的记录，仅他们在锡克沁收集的佛像和壁画就装满了 12 箱[①]。



图三　俄国探险队绘锡克沁遗址平面图

日本的西域考察队伍大谷探险队在第二次探险活动中，于 1909 年 2 月曾由吐鲁番路过焉耆，但是至今未留下考察报告，出土文物的记录也不甚清楚。只能从大谷探险队的收集品标签中看到，有若干件武士头部塑像、两件菩萨雕塑残部、一件动物俑残件，标明是来自焉耆地区的，风格形象与锡克沁的遗物十分相似，可能为锡克沁所出[②]。

在欧洲探险家考察热潮之下，中国的研究者也终于联合瑞典研究人员，组织了自己的西域考察队伍。1928 年，第一次中瑞西北科学考察团进入焉耆地区进行考察。中方成员黄文弼于 6 月 13 日至 22 日在这里考察发掘 10 日，在沟西的一座大殿及附近两处小庙发掘出一件绘画纸本残片、众多泥塑佛像、装饰残件、壁画以及写有婆罗谜文字母的残纸，还有一些背后有婆罗谜文字母的陶范，阴刻有雕塑的某一部分。众多泥塑的人物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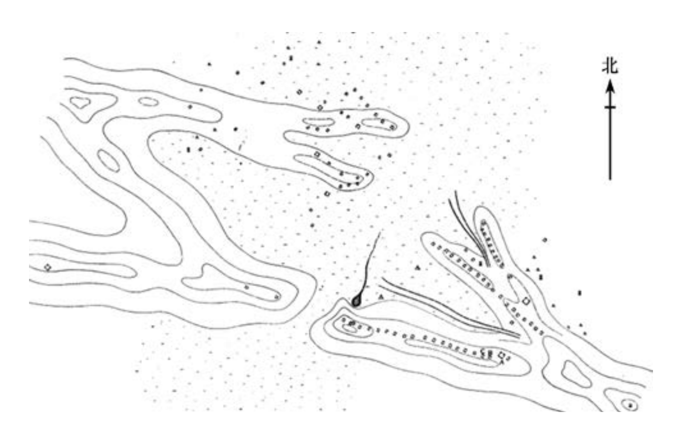
① 郑丽颖：《奥登堡考察队新疆所获文献外流过程探析》，《敦煌学辑刊》2020 年 1 期，177 页。

② 香山默识编：《西域考古图谱（汉译本）》，学苑出版社，1999 年。

装饰雕塑，就是先在陶范中各自成型铸出，随后拼接整合成整体的[①]。黄文弼的考察工作采用了较科学的考古发掘和记录的步骤，并把遗址所出的雕塑品分为了三期：第一期为 5 世纪前后，雕塑有犍陀罗风格；第二期为 6 世纪至 7 世纪上半叶，为结合犍陀罗风格的本地风格；第三期为 8 世纪前后，雕塑受到中原的影响[②]。所获文物也颇有代表性，佛像、菩萨像、建筑雕塑、陶范等文物出土位置明确，与之前欧洲探险家所得十分相似。

中瑞西北考察团中的瑞典学者贝格曼也在 1928 年秋天在锡克沁有短暂的停留。在那里贝格曼收集了两件佛头像和其他残件，据称为斯坦因遗失的文物，并有斯坦因的编号[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黄文弼等于 1957 年在此地重新发掘，发掘了一条探沟、沟南的大殿以及沟北的四处地点，并考察了保存下来的 9 个石窟寺。在沟南大殿旁边清理出一些小型佛头、佛身和装饰品。沟北小庙和周围发现许多遗物，包括一些木雕装饰、壁画残块、佛龛、陶砖、彩绘泥塑、丝织品残片以及 2 片书写“老维文”的木板，后被研究者辨别为粟特文[④]。其中，出土的摩利支天女像、“魔鬼头像”、童子像和天王像等，都与之前探险队的收集品类似。这次发掘也已发表报告，除了大量文物的详细记录，黄文弼还根据遗物修正了之前的三期说，将所发掘遗址分为两期：沟南时期较早，约在 7 世纪前后；沟北时期较晚，证明人们在此活动的时间可延续到 10 世纪左右，雕塑和装饰的风格在这一时期受到中原文化的强烈影响[⑤]（图四）。



图四　黄文弼绘 1928 年锡克沁遗址平面图

①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科学出版社，1958 年，3、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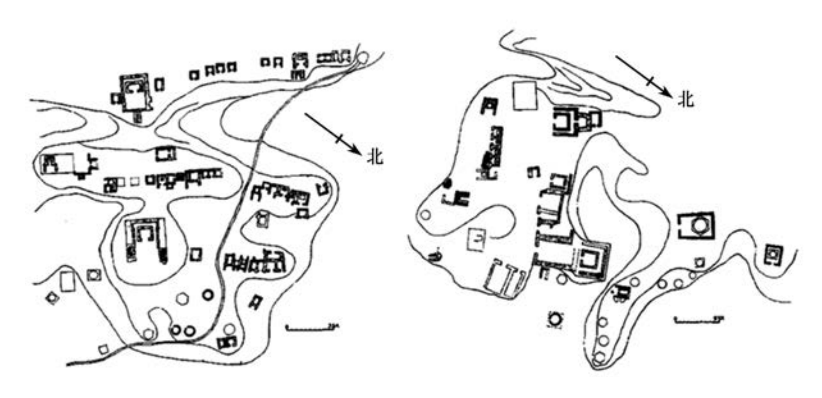
②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科学出版社，1958 年，74～81 页。

③ Bergman, F.,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Sinkiang*, Stockholm, 1939, pp.99-102; Pl.32:9, 11.

④ 毕波：《粟特人在焉耆》，《西域研究》2020 年 1 期，24 页。

⑤ 黄文弼：《新疆考古的发现》，《考古》1959 年 2 期，77、78 页；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1957～1958）》，文物出版社，1983 年，36～45 页。

除了黄文弼为代表的考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的研究者们还对锡克沁有过数次调查和发掘。1960 年，阎文儒在此地对地面遗址做了调查发掘。他在叙述中，将焉耆七格星分为南大寺、北大寺遗址和石窟，不像西方探险家再详细分组，许多研究者后来都遵从这一遗址划分说法（图五）。南大寺有前后二大殿，北大寺有三所大殿。阎文儒认为锡克沁的兴起年代应该提早到两晋，遗址主体则是唐代至元代的建筑。石窟寺的时代和克孜尔二、三期相同[①]。



图五　阎文儒考察锡克沁遗址南、北大寺平面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的研究人员此后也对这一遗址进行了数次踏察，在南大寺、北大寺进行过一些发掘，并在一些考古概述资料中描述了相关情况。南大寺前后的两个大殿为中心建筑，前殿较大，长 23 米，宽 21 米，大殿前有数座六角形基座的塔，高大的台基上，有类似大明宫的建造模式，殿两侧及背后均建有通道，殿前正中建塔，塔东南有瞭望台，殿西北有六角形塔，左右及后部有僧房小殿堂式建筑。北大寺由并列的 3 所大殿组成，建造模式与南大寺相仿，殿前山门东西两侧有土台高约 10 米，为当时的钟楼遗址，西侧土台与山门之间有 4 个支提式窟，另外在中大殿和东大殿后面，有 6 个土塔遗址，塔基各边有 6 角形壶门，并有方形塔院，北大寺建筑虽大多颓废，但仍可看出原有的规模。南大寺出土的佛头细眉高鼻，面庞圆好，有犍陀罗风格，是 6 ~ 7 世纪的作品；北大寺的佛头带彩绘，柳眉方脸，表现出东方审美情趣，估计是 8 ~ 9 世纪的塑像[②]。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到 80 年代间，锡克沁曾陆续出土了一些人像雕塑，包括一些佛像、武士俑残件等[③]。1974 年，在北大寺前

---

① 阎文儒：《新疆天山以南的石窟》,《文物》1962 年 7、8 期，41 ~ 59 页。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管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等：《新疆文物古迹大观》，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9 年，180 页。

③ 穆舜英主编：《中国新疆古代艺术》，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5 年。

的灰坑出土了著名的吐火罗语A语本《弥勒会见记剧本》[①]。

2012～2013年，西北大学、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物局、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文物局又对遗址进行了佛寺遗址抢险加固和联合发掘，发掘范围包括六个发掘区域，主要发现集中在Ⅰ～Ⅳ区。目前整体发掘的遗址平面图和报告尚未公布，已发表的材料包括部分遗物和一处佛寺遗址：其中第Ⅰ发掘区在遗址的西部，采集有51件遗物，其中大部分为木构件，还有波斯釉陶盆和铜器等遗存[②]。第Ⅳ发掘区中发掘了FD3佛寺遗址，位于遗址最西北部，为回字形佛殿类型，其中保留部分壁画、10尊塑像等文物[③]。俄国探险队编号的B16a似乎也在此次发掘中被重新清理[④]。2014年，在锡克沁遗址的南部不远处，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文物管理所、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又抢救性发掘了一处南部墓葬群，包括14座墓葬，出土人骨、纺织品、仿波斯银币、铜钱等遗物，该墓葬群被认为属于唐代，且与锡克沁遗址密切相关[⑤]。

三、俄国探险队所得锡克沁收集品的流转及研究现状

俄国探险队获得的文物，在第一次俄国探险队新疆考察结束后，于1910年入藏于俄国科学院人类学及民俗学博物馆，考察队成员的日记和记录本、平面图、线描本、壁画临摹本和数百张照片也都送到了那里。这些资料在1931～1933年移交入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的东方区（即现在的东方部）。

其中的文物部分，正如杜金的笔记中所述，大部分为地面寺庙和石窟中取得的壁画和塑像，也包括日常用品和祭祀器具、石器和金属制品、陶器碎片、钱币，有少量是采集物。尽管目录编号有800多号，但原始材料的整理极为零乱，人类学及民俗学博物馆所编的收藏品目录只是一份登记文件，其中对物品的描述很模糊，有的根本没

① 李遇春、韩翔：《新疆焉耆县发现吐火罗文A（焉耆语）本〈弥勒会见记剧本〉残卷》，《文物》1983年1期，39～41页。

②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物局、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文物局：《新疆焉耆七个星佛寺遗址第Ⅰ发掘区发现一批遗物》，《西部考古（第17辑）》，科学出版社，2019年，61～74页。

③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物局、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文物局：《新疆焉耆七个星佛寺遗址IVFD3发掘简报》，《西部考古（第17辑）》，科学出版社，2019年，40～60页。

④ 任婧：《新疆锡克沁佛寺的建筑类型、组合与年代》，《南方民族考古（第16辑）》，科学出版社，2018年，184页。

⑤ 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文物管理所、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新疆焉耆七个星佛寺遗址南墓葬清理简报》，《西部考古（第9辑）》，2015年，8～29页。

有说明文物的具体发掘出处。可以想象，在第一次探险结束运往俄罗斯后，箱子中的文物并没有得到发掘者及时的整理和归类，因而很多原始信息都缺失了。据俄罗斯研究者描述，尽管奥登堡收藏品数量不多，完整度也逊色于英、德藏品，但经过精心挑选，体现了各种各样的风格和题材，所以可以十分充分地仔细研究艺术形式发展的一般图景。

除了文物，探险资料还包括照片、摹本、测绘图、工作记录等。照片为杜金拍摄，据记录，关于锡克沁的照片原有 500 多幅，现只保存有 190 幅左右。难能可贵的是，所有的照片标注了当时的拍摄时间、地点，因此如实保存了当时的遗址位置、建筑和壁画的信息。相对于现代只留存有南北大寺的情况，20 世纪初的保存情况要好得多，为今天的研究留下了珍贵的资料。

摹本主要为对壁画的敷彩摹写，由于原壁画过于残破，因此用临摹的方式进行了记录。测绘图非常具体，对平面、剖面都进行了完整的记录，有的还有对遗址壁画或雕塑的速写。

工作记录主要包括 2 本奥登堡的工作记录本（锡克沁的记载在第 1 本的 2 ~ 33 页）、1 本斯米尔诺夫的测绘记录本（锡克沁的记录在 5 ~ 8 页），以及在方格纸上的测绘图 20 页。在考察队主要人员去世后，奥登堡的另一本野外考察日记、杜金手稿，以及 3 个相册，现在分藏在科学院档案室、俄罗斯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和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

相比其他国家的探险队，俄国探险队的考察成果在学术史上一直处于重要而又尴尬的位置。尽管俄国对于新疆的考察计划建立的最早，却在具体考察活动中远落在英、法、德之后。在考察资料的发表和研究上，也非常不充分。许多考察情况，前期只有简单的报告，而文物则更是不为人知。致使俄国的考察活动也不像其他国家那样具有广泛的国际关注和研究影响力。

具体到锡克沁的考察，也同样如此。奥登堡仅在发表的《初步简报》中介绍了第一次探险队的工作地点、工作方法，并展望在未来对遗址的研究结果再进行详细公布。但由于当时俄国时局动荡，考察队的两次探险资料的整理和研究工作均未得到充分开展，不像德国和英国出版有完整的考察报告[①]。相关研究，除了原始考察时留下的俄罗斯科学院档案所存的三人记录、测绘图等，剩下的只散见于奥登堡和杜金的一些概述研究中。杜金在 1916 年发表于《建筑艺术周刊》杂志第 6、10、12、22、31 期上的数篇文章几乎成了第一次俄国新疆探险队唯一的公布资料，同年，这些发表过的文章集成了单本书，并被收进俄罗斯科学院人类学及民俗学博物馆 1918 年第 5 期文集。第一次俄国

① 奥登堡：《俄罗斯新疆考察队（1909 — 1910 年）》，《初步简报》，圣彼得堡，1914 年。

新疆探险队在锡克沁收集的艺术文物中，还有少数在展览手册中再现，并公开展览[①]。此后，直到20世纪60年代，苏联才陆续公布了其所藏敦煌和新疆文物详情。锡克沁的材料主要由佳科诺娃进行研究，并在1995年整理出版了锡克沁的报告[②]。20世纪70年代开始，随着潘重规、张广达、姜伯勤、吴其昱、荣新江等学者相继介绍考察了俄藏西域文献的情况，国内学界逐渐对于俄藏敦煌和新疆文献和艺术品有了详细的了解，并开展了对俄国探险队考察史、文物研究和联合出版工作。2011年新出版的联合报告《锡克沁》公布了大部分重要的俄藏锡克沁文物、190张照片中的部分照片、全部的壁画摹本、涉及锡克沁的奥登堡的工作记录和野外考察笔记中的全部、斯米尔诺夫的工作记录、部分测绘图，以及部分杜金的手稿资料。较之1995年版增加了部分文物图版和更多的研究内容[③]。

四、锡克沁遗址的勘定和年代试论

同新疆许多废墟一样，不同探险队对锡克沁遗址中佛寺的测量和考察数量和方位并不一致，所测绘的遗迹地图也有所出入，给后人把握遗址的整体情况造成了困难。比较各个探险队的测绘地图，其中最为完整和详细的，当属俄国探险队的遗址图。从测绘图中来看，遗址被小河分为南北两部分，南部从左到右纵向排列着编号为A、B、C三组的寺庙群，以及编号为D的分散佛寺。在建筑群E中仅保留了山岭两端的废墟，山岭从西将其与明屋地区隔开。北部集中的寺庙群被编在K、L两组，此外还有一些分散的组合F、M、N等。

斯坦因的测绘与俄国探险队最为相似，南部主要也为三组Ⅰ～Ⅲ，北部为中央大寺庙群，西北为小佛寺群。其中Ⅰ～Ⅲ组分别对应俄国编号的A、B、C组，但显然俄国测绘图中的建筑数量更多。德国探险队的测量成果只有一张示意草图，其中A、B两组

---

① 相关内容主要见：Ольденбург С.Ф.，Ольденбург Е.Г.Гандгарские скульптурные памятники в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м Эрмитаже. — ЗКВ. 1930，т.5.（С·Ф·奥登堡、Е·Г·奥登堡：《国立艾尔米塔什博物馆中的犍陀罗雕像》，《俄罗斯科学院（苏联科学院）亚洲博物馆东方部札记》，第5册，1930年。）Дудин С.М. Архитектурные памятники Китайского Туркестана. Пг.，1916.（杜金：《中国新疆的建筑遗址》，彼得格勒，1916年。）Дудин С.М. Техника стенописи и скульптуры в древних буддийских пещерах и храмах Западного Китая. — Сборник трудов МАЭ. Т.5. Вып.1. Пг.，1917.（杜金：《中国西部古代佛教石窟和寺庙的壁画与塑像技术》，《人类学与人种志博物馆文集》，第5册，第1期，彼得格勒，1917年。）

② N. V. Diakonova, *Shikshin: Materialy Pervoĭ Russkoĭ Turkestanskoĭ ekspeditsii akademika S. F. Ol'denburga. 1909-1910 gg.* (Shikshin. Materials of the first Russian Turkestan expedition of Academician S. F. Ol'denburg. 1909-1910), Moscow, 1995.

③ 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西北民族大学：《俄藏锡克沁艺术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建筑也对应俄国编号的 A、B 两组，而德国的 C、F 组在俄国编号中都属于 C 组寺院群。黄文弼 1957 年发掘的沟南大寺，位于遗址南部，据记述曾经是斯坦因发掘过的寺院，可惜具体编号不详，很可能即为 XXVI 佛寺。阎文儒的遗址图中，各佛寺位置与英俄的遗址图大体相似，但没有具体的编号。其中一些佛寺，如俄编号 B1、B2 建筑，在阎文儒的测绘中建筑结构更加具体。而 2013 年的最新发掘中，应该对于遗址西部的一些建筑有过重新发掘，如俄编号遗址 B16。其中一些具体的建筑，我们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加以比定整理，如表一[①]。

表一　俄、英、德探险队部分建筑编号勘定表

俄	A2	A3b	A14	B3c	B3d	B3e	B6	C4
英	XXV	v.a	ixa	Ⅰ	无	Ⅱ	xxiv	xxvi
德	2	3						
黄								
俄	F4 前室	F4 主室	F4 中行道	K9e	K1	K2	K3	L6
英	x	xi	xii	xiii	xvi	xv	xviii	xvii
德	42	42	42					
黄								南大寺

关于锡克沁遗址的年代问题，由于系统的发掘工作进行得很少，遗物也较为零散，对于锡克沁的定期问题还很复杂。目前，对锡克沁的年代还没有统一的意见，但大部分学者认为遗址的上限不超过 4 世纪，下限较晚，沿用至回鹘帝国时期。

除了斯坦因、黄文弼和阎文儒等发掘者的意见，后来的学者基于考古学的理论方法，对建筑结构和雕塑壁画等艺术品风格的分型分式，也提出了有建设性的分期和年代观点。美国学者 Rhie 曾对锡克沁的美术品进行过一系列比较研究，认为这一遗址的最早寺院的年代是 4 世纪，寺院主要发展时期是 5～6 世纪，最后沿用到唐代和回鹘时期[②]。晁华山的定年较晚，他根据实地调查成果，对锡克沁所存石窟寺中的 12 个石窟进行了重新编号、绘图和比对描述，将建筑分为佛堂和禅窟两类，认为前两期洞窟建于 7 世纪上半叶，后两期洞窟在 8 世纪下半叶和 9 世纪[③]。林立从考古类型学入手，对锡克沁遗址的地上建筑布局、分类做了进一步的分析，认为各阶段的寺院有自己的建筑组合

---

① 参考林立：《焉耆锡克沁地面寺院》，《西域研究》2004 年 1 期，40～53 页。此外田瑙在《焉耆七个星佛寺名称源流考》中也有新的比定研究。

② Rhie, M. M., *Buddhist Art of China and Central Asia*, vol. 2, Brill Leiden, 2002, pp. 720-820.

③ 晁华山：《新疆焉耆县锡格星石窟》，《十世纪前的丝绸之路和东西文化交流》，新世界出版社，1996 年，475～502 页。

类型，佛堂形制和规模随年代发展改变。他把地面寺院分为四期：第一期开创期，即7世纪下半叶；第二期至8世纪下半叶，为兴盛期；第三期持续发展期，是9世纪上半叶；第四期衰落期，约至13世纪，年代判断较之前更晚①。夏立栋将高昌地面佛寺分为三型，并认为锡克沁3、5～9号建筑（晁华山编号）则和B型Ⅲ式前立柱后龛像的塔庙型式一致，与6～8世纪高昌西州年代同时。锡克沁的A2、B4、B8、C4、C5、B6、F4、K10（俄编号）等地面佛寺与其中A型Ⅳ式回字形佛堂相近，与10世纪回鹘高昌时期的胜金口遗址年代相当。锡克沁遗址所见佛教信仰与文化艺术也和高昌相似②。任婧基于俄罗斯考察资料对建筑进行了新的分类和分期，将建筑总体分为礼拜建筑和日常建筑。礼拜建筑分为回字形殿堂、方形殿堂、中心柱殿和大像殿四型，日常建筑包括僧房和佛塔，并对佛塔进行了分型。她认为锡克沁遗址不早于5世纪，繁盛于7～8世纪，并在9～11世纪出现了最后的繁荣景象③。

总的来看，近年来的研究，使我们对于包括锡克沁在内的新疆和甘肃的佛教建筑的类型和年代的认识有了很大的提高。相对于早期研究认为回鹘时代这里曾被破坏和逐渐衰败，目前的研究逐渐将锡克沁的年代的上限从4世纪下降到以6～7世纪为主，下限晚到10～11世纪，并认为在接近高昌回鹘时期的同一时代里，锡克沁的佛教活动仍保持了相当繁荣的状态。俄罗斯学者也认为，回鹘供养人像、题记以及回鹘文手稿残片的出现都表明，锡克沁在回鹘统治时期的9～12世纪，一直保持着兴盛④。

在文献记载中，锡克沁所在的焉耆和草原民族、西域诸国以及中原地区都有过非常密切的关系，受到各种文化的影响。焉耆是西域诸国中最早信奉佛教的国家之一，据研究，最晚到公元2世纪，佛教就应传入龟兹和焉耆，并从这里输入至中原地区。两地的主要信仰是小乘佛教的说一切有部⑤。历代求法僧人的西域行记中，对焉耆国的崇佛盛况多有描述。5世纪初成书的《法显传》有记载："复西北行十五日，到焉夷国。焉夷国僧亦有四千余人，皆小乘学，法则齐整。秦土沙门至彼都，不预其僧例。"⑥《大唐西域记》卷一第一国就记载了焉耆："出高昌近地，自近者始，曰阿耆尼国（旧曰乌耆）。阿耆尼国，东西六百余里，南北四百余里。国大都城周六七里。四面据山，道险

① 林立：《焉耆锡克沁地面寺院》，《西域研究》2004年1期，40～53页。

② 夏立栋：《试论高昌地面佛寺的类型与分期》，《敦煌研究》2017年2期，84～91页。

③ 任婧：《新疆锡克沁佛寺的建筑类型、组合与年代》，《南方民族考古（第16辑）》，科学出版社，2018年，177～213页。

④ 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西北民族大学：《俄藏锡克沁艺术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⑤ 季羡林：《鸠摩罗什时代及其前后龟兹和焉耆两地的佛教信仰》，《孔子研究》2005年6期，29～41页；季羡林：《佛教传入龟兹和焉耆的道路和时间》，《社会科学战线》2001年2期；季羡林：《弥勒信仰在新疆的传布》，《文史哲》2001年1期。

⑥ 法显著，章巽校注：《法显传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9页。

易守。泉流交带，引水为田。文字取则印度，微有增绢。服饰毡褐，断发无巾。货用金钱、银钱、小铜钱。”“伽蓝十余所，僧徒二千余人，习学小乘佛教说一切有部。经教律仪，既遵印度，诸习学者，即其文而玩之。戒行律仪，洁清勤勉，然食杂三净，至于渐教矣。”① 开元年间慧超曾过焉耆，描述“至焉耆国，是汉军兵领押，有王。百姓是胡。足寺足僧，行小乘法。”② 可见至少在4世纪末到唐中期，焉耆国僧侣众多，寺院规模庞大，以小乘佛教为主。

至于锡克沁遗址年代上限较晚的问题，笔者推测，4～5世纪焉耆的佛教中心可能并不在目前已发现的锡克沁遗址范围内，否则以目前早期遗迹稀少的情况，无法解释法显所见的僧众“四千余人”的盛况。这里是在6世纪以后逐渐转变为一个宗教中心的，并在回鹘统治阶段一直作为当地的主要佛教圣地。奥登堡曾在建筑中发现了一些改建的痕迹，说明其曾经过长时间沿用。壁画、钱币和出土文献的年代也佐证了这一点。李锦绣还曾推断，锡克沁佛寺遗址当为古代的阿𡁶𡁶寺，其名称在《续高僧传》中乌耆条出现：“密将一僧间行至乌耆国。在阿𡁶𡁶寺。讲通前论。”③

对于整体遗址的比对，以及年代的考定，此次的讨论还不够充分，留待以后进一步研究和论证。

五、锡克沁的建筑、艺术及佛教信仰散论

对于锡克沁遗址中文物和文化的研究，主要为西方探险家和黄文弼、阎文儒等发掘者对于遗址年代、风格的一些分析论述，其他关于锡克沁文物的专论很少，研究多散见于结合高昌、龟兹、于阗等地文物的讨论中。随着俄罗斯材料的公布，近年来的研究取得了不小的进展。下面结合目前所见涉及锡克沁的研究，对建筑布局、雕塑艺术及所体现的佛教信仰等问题浅加讨论。

（一）建筑形制和布局

总体来讲，锡克沁的遗址多带有服务宗教生活的功能，地面建筑大体可分为佛寺、僧房、佛塔等，此外还有石窟寺。佛塔延续了印度的佛教传统，多与墓葬相关，有的附近出土有舍利盒，还有的佛塔内部是中空的，可以进入，兼有礼拜的作用。石窟寺大部分窟形较小，许多部分损毁，有的石窟未留下平面测绘图，根据照片可见，应包括单窟、中心柱窟或并排开凿的小窟，窟内留有雕塑和壁画。

① 玄奘、辩机原著，季羡林等校注：《大唐西域记校注》卷一，中华书局，1985年，48页。

② 慧超著，张翼笺释：《往五天竺国传笺释》，中华书局，2000年，158页。

③ 李锦绣：《新疆焉耆七个星佛寺名称试考》，《探索西域文明》，中西书局，2017年，326～338页。

地面佛寺的形制较为复杂。如前文所述，斯坦因将之分为小佛殿、方形佛殿、大型回形佛殿三类。林立则分为带中心柱的佛堂和像殿两大类，像殿包括大型的回廊像殿和较小的方形像殿和佛坛像殿等[①]。宋立资对于锡克沁的塔庙中的佛塔类型有所梳理[②]。任婧的分类更细，还讨论了大型佛堂和僧房等建筑的组合关系[③]。地面建筑多使用木材构架房屋结构，用长方形土坯砖分层垒砌，外面涂抹灰泥。有的房屋还用砖或石膏等铺地。廊柱、门、墙壁等处也大量使用木构材料。

中心柱佛堂（有的学者称为塔庙）和大部分像殿在主室中布局释迦牟尼像，两侧为说法图和本生因缘故事画，中行道有涅槃像。这些殿堂都以释迦佛为礼拜中心，体现了小乘佛教“唯礼释迦”的教义，这与文献记载焉耆地区崇拜小乘佛教的事实相符合。有学者认为塔庙和回字形佛殿模仿了龟兹石窟中带有中心柱的石窟寺的结构，受到龟兹佛教的重要影响。其中，尽管回字形佛殿在中国境内更早出现在和田地区，但锡克沁的回字形佛寺更主要的来源仍是图木舒克和龟兹[④]。而另一些像殿，如 A3a、A3b、A15、A20 等，主尊不是释迦牟尼，而是菩萨，多为交脚的弥勒菩萨，是锡克沁发展出来的一种独特的佛殿类型。奥登堡称此类不以释迦牟尼为中心、带有礼拜性质的殿堂为“神的毗诃罗”。其中的壁画和雕塑也不再表现佛说法，而是以菩萨为中心的大型场景，体现了大乘佛教中菩萨崇拜的元素。弥勒信仰在小乘佛教中已有所体现，但单独的弥勒崇拜多见于大乘佛教，锡克沁这类以弥勒为礼拜中心的像殿，表明了大乘影响在焉耆地区的发展流行。这一大乘因素与当地的小乘信仰并不矛盾，鸠摩罗什曾受莎车地区影响，改信大乘佛教，新的大乘佛教因素不仅到达了龟兹，也应该同样到达了焉耆。

（二）雕　　塑

雕塑主要大量留存了立佛、菩萨、诸天、供养人、武士雕塑，此外还有马和建筑装饰等。地面佛寺和石窟寺中的立佛，几乎没有完整保存的。佛像多有背光，风格体现了犍陀罗的影响。奥登堡称部分雕塑的服饰中可看到贵霜时期的影子，推断应属于较早的年代[⑤]。晚期的雕塑，最有代表性的是第 10 石窟寺中的菩萨像，体现了和敦煌以及黑水城菩萨像的高度相似性。有研究者做过专题研究，将锡克沁的雕塑分为两期：早期为

① 林立：《焉耆锡克沁地面寺院》，《西域研究》2004 年 1 期，40 ~ 53 页。

② 宋立资：《塔里木盆地佛塔的类型及相关问题》，《敦煌学辑刊》2021 年 1 期，137 ~ 147 页。

③ 任婧：《新疆锡克沁佛寺的建筑类型、组合与年代》，《南方民族考古（第 16 辑）》，科学出版社，2018 年，177 ~ 213 页。

④ 任婧：《新疆锡克沁佛寺的建筑类型、组合与年代》，《南方民族考古（第 16 辑）》，科学出版社，2018 年，177 ~ 213 页。

⑤ 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西北民族大学：《俄藏锡克沁艺术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年。

7 ~ 8 世纪，主要风格接近龟兹和高昌风格；晚期为 9 ~ 10 世纪，更多体现了唐代的风格影响[①]。

和于阗等地一样，这里也发现了雕塑模具，主要为德国探险队在 C11 ~ C12 之间所得。模具主要用来制作塑像的发饰、建筑装饰等，许多雕塑高度相似的形象也说明了佛教塑像应该一直遵循着某些文献仪轨和传统，同时也说明了当时的佛教雕塑颇具规模。

（三）壁　　画

壁画题材可见佛本生图舍身饲虎图（出土于俄藏编号石窟 5b）、佛授记、佛说法图、涅槃图、供养菩萨和供养人像、比丘修行图等。

位于遗址北部的遗址 K9e 中留下了大片较为完整的说法壁画，绘画水平极为高超，如 K9e 遗址中出土的说法像和供养菩萨像，还使用了镀金技法。与柏孜克里克的颜料不同，锡克沁的壁画是以有胶颜料画在干黄土泥层上，有时涂上薄薄一层石膏底子，颜色密实。镀金颜料用金箔制作的，涂敷在原本金色赭石或正黄色的底色上。

奥登堡编号 11 的石窟甬道同样出土了重要的壁画。此窟原为格伦威德尔编号第 9 窟，现编号第 1 窟，出土有菩萨像、说法图、供养人像、涅槃像等众多壁画，可比定为回鹘时期。俄罗斯所藏被命名为“围攻拘尸那城”的著名壁画，即表现了八王分舍利图，情节复杂，人物众多。八王分舍利题材，与高昌的柏孜克里克石窟和库车地区的库木吐拉石窟的图像在题材和风格上有很多类似，似乎有同一母本，反映了西域各国佛教艺术和文化的频繁交流。另一幅重要壁画为佛法身像，格伦威德尔曾推断为龙王，而奥登堡指出其应该为某种佛像。最近的研究已识别出此像为毗卢遮那佛法身像[②]。通过对此图的分析，可见焉耆佛教艺术不仅受到龟兹和高昌佛教的重要影响，也受到敦煌佛教的影响，并表现了回鹘佛教的特色。此像与于阗所见毗卢遮那像共同点不多，似乎也反映了无论是从佛寺结构，还是壁画风格上，焉耆都未受到丝路南道的直接影响。同时，这一题材的出现也反映了以华严经为代表的大乘佛教的流行情况。

尽管所存考古资料不多，壁画和雕塑数量也有限，但从建筑布局、雕塑和壁画等方面看，锡克沁保留的信息却意外地丰富而全面。建筑布局既有石窟寺，也有塔庙和回字形佛殿等重要的西域佛寺类型，与龟兹和高昌的佛寺建筑类型联系紧密，彼此呼应。壁画艺术水平高超，且题材众多。在锡克沁地面遗址中的 A 组寺院中可辨认出三座以弥

---

① 李永康：《新疆焉耆佛教雕塑初探》，《美术》2018 年 12 期，108 ~ 113 页。

② 俄罗斯国立埃尔米塔什博物馆、西北民族大学：《俄藏锡克沁艺术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年；易丹韵：《锡克沁石窟第一窟的法身佛像再考察》，《美术史研究（第 54 册）》，2016 年，75 ~ 94 页；魏文斌、周晓萍：《焉耆七个星毗卢遮那佛法界身图像研究》，《敦煌学辑刊》2020 年 1 期，113 ~ 124 页。

勒像作为主尊供奉的佛堂。交脚弥勒作为主尊出现和毗卢遮那佛法身像壁画主题，都提示了佛教崇拜对象从小乘佛教中传统的礼拜佛塔、礼拜释迦牟尼，扩大到更广泛包括华严、菩萨崇拜的大乘佛教信仰的转变。

出土文献也佐证了这一变化。俄国探险队曾在锡克沁发现了吐火罗 A 语的佛典残片，发现地点即所谓的“大明屋”。吐火罗语 A 语也被称为焉耆语，德国探险队也曾收集到一些该语种残经卷，并由 Emil Sieg 和 Wilhelm Siegling 进行过研究①。更著名的文献是 1974 年在锡克沁北大寺前出土的吐火罗 A 语《弥勒会见记》剧本残卷，已被烧残，上有彩绘泥塑佛头叠压②，由季羡林先生进行过研究，该写本的年代最晚应是唐代。该作品内容围绕《弥勒授记经》，主要属于小乘佛教，也有部分大乘佛教元素③。在吐鲁番和哈密还曾发现回鹘文版的《弥勒会见记》，反映出弥勒信仰在西域传播的状况。7 世纪左右成书的于阗文《Zambasta 之书》中同样也有弥勒下生的叙述④。玄奘西行求法时遇到险阻曾“注心慈氏”，圆寂前发愿往生兜率净土⑤。这些都充分说明当时弥勒信仰在西域和中原盛行。弥勒的信仰和形象源于印度西北部，与伊朗地区也有紧密的关系⑥。在印度，已对弥勒有长期礼拜的传统，这一信仰也在西域地区广泛流行开来，并通过中亚地区和中国新疆传入中原⑦。

六、结　　语

大概因为处于龟兹和高昌两个重要西域古国之间，探险家和研究者对锡克沁的关注一直并不突显。相较极为丰富的库车和吐鲁番考古收获，探险家对这里的发掘本身就是尝试性的、不彻底的，研究也常常是在发表探险资料中顺便提出，并没有特别的专著。

---

① Sieg, E. and Siegling, W. , *Tocharische Sprachreste*, Berlin-Leipzig, 1921.

② 李遇春、韩翔：《新疆焉耆县发现吐火罗文 A（焉耆语）本〈弥勒会见记剧本〉残卷》，《文物》1983 年 1 期，39 ~ 41 页。

③ Ji Xian-Lin,Werner Winter,Georges-Jean Pinault, *Fragments of the Tocharian A Maitreyasamiti-Nataka of the Xinjiang Museum, China.*Berlin and New York, 1998；季羡林：《季羡林文集第 11 卷：吐火罗文〈弥勒会见记〉译释》，江西教育出版社，1996 年。

④ Emmerick, E., *The Book of Zambasta, A Khotanese Poem on Buddhis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⑤（唐）慧立本、彦悰笺：《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三，《大正藏》第 50 册，234 页上。

⑥ 季羡林：《吐火罗文〈弥勒会见记〉译释》，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 年，69 ~ 89 页；毕波：《焉耆七个星出土纳骨器研究》，《粟特人在中国：考古发现与出土文献的新印证》，科学出版社，2016 年，45 ~ 52 页。毕波曾讨论过粟特人在焉耆地区的活动，在回鹘统治期间，粟特人颇为活跃，可能有不少粟特人也信仰佛教，并在此地生活。

⑦ 王雪梅：《弥勒信仰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 年。

探险材料的单一，加之锡克沁遗址保存极差，许多遗迹早已模糊不清，造成以往的研究者们也很少特别关注这一遗址。而经过一个多世纪的不断探索和研究，不论是以俄国为代表的西方探险队考察材料的进一步公布，还是新时代考古发掘的重要进展，我们对锡克沁遗址和焉耆古代文明的认知都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对于其年代、文化、艺术、信仰有了更深入的探索。我们期待未来对于锡克沁的考察能进一步深入开展，通过这一中转站，我们可以更加顺畅地建立起丝绸之路上塔里木盆地北线文化传播的路径。

Investigation History of the Shikchin Site in Yanqi and Research on Collections by Russian

Sheng Jie

Abstract: The Shikchin Site in Yanqi, Xinjiang Uygur Autonomous Region has been discovered since the late 19th century and has experienced nearly many explorations and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s during one century. It is an important archaeological site in the southern region of Xinjiang. According to relevant researches, the site is formed by several group of Buddhist architectures, and the related buildings, sculptures, murals, and relics reflect the cultural situation of Yanqi from the 7th to 13th centuries.

Among the west expedition teams, the Russian team led by Oldenburg has made great progress. Due to historical reasons, their exploration has been unknown for a long time. In recent years, the Hermitage Museum in Russia has published relevant their documents and conducted preliminary research. This article first provides a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investigation history of Shikchin, and then focuses on the exploration activities, collections and research by Russian exploration teams. It discusses issues such as age of the site, architectural types, art, and religious transformation, hoping to help advance our in-depth research on the site.

Keywords: Yanqi; Shikchin; Oldenburg; Xinjiang; Hermitage Museum

东辽河地区辽金遗存探析

孟庆旭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长春，130033）

摘要：本文对历年东辽河地区的考古发掘和调查资料进行了梳理，以陶器为切入点，通过器物形制对比从该区域辽金时期遗存内辨识出一批渤海遗民遗存。并通过出土遗物对比将城楞子城址年代修正为辽代。通过上述工作，总结出辽金时期东辽河地区遗存分布特点。辽代契丹遗存以东辽河两岸为核心，修建了五家子城址、城楞子城址统治本区域的渤海遗民。金代则在东部另行修建大型城址秦家屯古城和偏脸城进行统治，这种变化与辽、金两朝的统治中心位置分布有关。

关键词：辽代　金代　陶器　城址　东辽河

辽河是我国第七大河流，流经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吉林省及河北省四省区，辽河干流有两源，分别为东辽河与西辽河，两者在辽宁省昌图县汇合后始称辽河。本文所探讨的辽河中游地区在行政区划上包括吉林省四平市、梨树县、公主岭市南部与辽宁省开原市。这一区域处于辽河中游，地势平坦，自古以来即是南北交通的要冲。在辽代，该区域为沟通北方重镇黄龙府与东京辽阳府的必经之路。至金代，从金上京至金中都的路线亦需从此经过，这一区域留下大量的辽金遗存，历年在此区域进行过不少考古工作，本文即对这些考古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本区域辽金时期的考古学面貌。

一、辽河中游地区辽金时期考古发现

该区域考古发掘工作对象以遗址为主。1993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公主岭市赵油坊遗址进行了发掘[①]，清理辽金时期灰坑 3 个，出土了大量陶器，发掘者认为该批遗存年代为金代。2003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对四平市前坡林子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②]，清

---

①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公主岭市赵油坊遗址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01 年 3 期。

②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四平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四平市前坡林子遗址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06 年 3 期。

理出房址 1 座、窑址 1 座、灰坑 4 个，出土遗物以陶瓷器为主，发掘者根据出土遗物对比研究认为该遗址为金代遗址。2008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对梨树县八棵树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①]，清理出房址 1 座、沟 3 条、灰坑 3 个，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发掘者根据出土房址形制对比认为该遗址年代为金代。2017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公主岭市后腰屯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②]，发掘清理出房址 3 座、灰沟 1 条、灰坑 1 个，出土遗物包括陶瓷片与瓦当，发掘者根据遗物对比认为遗址年代为金代。除此之外，吉林大学在梨树长山遗址[③]的发掘中也清理出部分辽金时期遗存。

2005 年，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对昌图县腰窝堡遗址进行了发掘[④]，发掘区位于遗址的边缘区，清理出灶址 2 座、灰坑 1 个以及灰沟 3 条，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发掘者根据出土遗物形态变化推断遗址年代为辽末金初。2007 年，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对昌图县塔东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⑤]，发掘清理出房址 1 座、塔基及地宫 1 座、灰坑 21 个、灰沟 3 条，出土了以各类佛教造像为主的大量遗物，发掘者根据出土瓦当的对比研究认为该遗址年代为辽代。

除了对遗址的发掘外，2009～2010 年，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对昌图县四面城城址进行了考古发掘[⑥]，除对城墙进行了解剖外，还在城址内开了探沟，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发掘者认为城墙墙基下的灰坑年代为金代，即昌图四面城城址年代不早于金代。1956 年吉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在梨树县偏脸城外东西两侧清理了 6 座墓葬[⑦]，1962 年又对城址进行了复查[⑧]，认为城址辽金沿用，主要使用年代为金代。2017 年吉林大学等单位对城址外西侧墓地进行了发掘，清理出墓葬 3 座、道路 1 条、沟 3 条以及灰坑 1 个，

---

①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四平市文管办等：《吉林省梨树县八棵树金代遗址发掘报告》，《北方文物》2009 年 4 期。

②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公主岭市文物管理所：《吉林公主岭市后腰屯遗址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21 年 1 期。

③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所中心、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吉林省梨树县长山遗址 2016 年发掘简报》，《边疆考古研究（第 23 辑）》，科学出版社，2018 年，43～76 页。

④ 周向永、张大为：《昌图县腰窝堡辽金遗址试掘报告》，《辽金历史与考古（第 1 辑）》，辽宁教育出版社，2009 年，27～40 页。

⑤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铁岭市博物馆等：《辽宁昌图县塔东辽代遗址的发掘》，《考古》2013 年 2 期。

⑥ 赵少军、王雷：《昌图四面城城址 2009 年试掘简报》，《辽金历史与考古（第 4 辑）》，辽宁教育出版社，2013 年，24～33 页；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铁岭市博物馆：《昌图四面城城址 2010 年调查及城址东北角探沟发掘简报》，《辽金历史与考古（第 3 辑）》，辽宁教育出版社，2012 年，33～44 页。

⑦ 吉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吉林梨树县偏脸城址调查记》，《考古通讯》1958 年 3 期。

⑧ 吉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吉林梨树县偏脸城古城复查记》，《考古》1963 年 11 期。

出土了少量遗物，发掘者结合文献研究认为梨树县偏脸城年代为金代。

除了考古发掘外，赵里萌对该区域的城址进行了系统的考古调查①，发现公主岭市秦家屯城址遗存年代以金代为主，公主岭市五家子城址遗存年代以辽代为主。四平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等对梨树县城楞子城址进行了调查②，采集到大量遗物，调查者结合文献认为城址为渤海始建，辽代沿用，金代废弃。2019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吉林大学对四平地区辽金城址开展系统的考古调查，在城楞子城址北城采集到一批篦纹陶器标本。

此外，2004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还在公主岭市永青清理了砖室墓 1 座③，发掘者根据出土遗物对比认为墓葬年代为辽代。2017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梨树县东五家子村清理了 2 座砖室墓④，出土了篦纹陶壶等遗物，发掘者根据墓葬形制和出土遗物对比，认为墓葬年代为辽代。

二、遗址考古资料辨析

东辽河地区经考古发掘的遗址，昌图县腰窝棚遗址、昌图县塔东遗址和梨树长山遗址均将辽金时期遗存年代定为辽金时期。昌图县腰窝棚遗址发掘区位于遗址边缘，地层堆积简单，遗迹数量少，出土遗物数量较多且以陶器为主，按其口沿形态不同大体可分为两类：一类遗物风格与桦甸市苏密城遗存接近（图一），是平折沿、斜折沿类及实心唇口类，部分口沿上还有凹槽或凸棱（图二，6～8），此类其年代应早至辽代，为辽代渤海遗存。此外，遗址内还出土有大量刻划纹饰陶片，主要纹饰有鱼纹、蕉叶纹等。此类纹饰多仿瓷器及三彩器纹饰，年代多为辽代。另一类风格与前郭塔虎城⑤、德惠市揽头窝堡遗址⑥出土遗物风格一致，为卷沿类陶器（图四,12），此类遗存数量较少，应属于金代遗存。

昌图县塔东遗址属于较为特殊的佛教遗存，出土遗物多为佛教造像及建筑构件，发掘者根据建筑构件对比认为该佛寺始建年代为辽代。该遗址除佛教相关遗存外，还清理出打破佛教遗存的灰坑类遗迹，在灰坑及地层内出土有少量陶器，其中陶盆形态为半卷

① 赵里萌：《中国东北地区辽金元城址的考古学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9 年，331～33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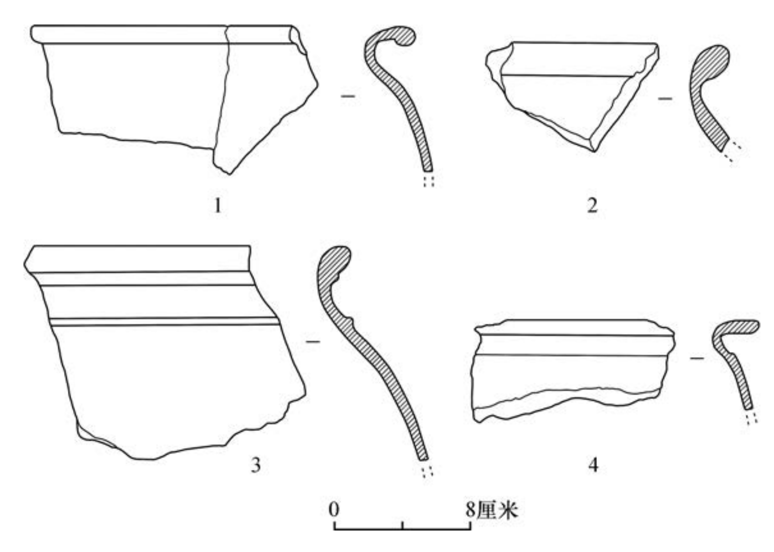
② 聂卓慧：《吉林省梨树县城楞子城址的调查与思考》，《草原文物》2018 年 2 期。

③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公主岭市文物管理所：《吉林省公主岭市永青辽墓清理报告》，《北方文物》2006 年 3 期。

④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梨树县文物管理所：《吉林省梨树县东五家子村发现两座辽墓》，《边疆考古研究（第 26 辑）》，科学出版社，2019 年，45～5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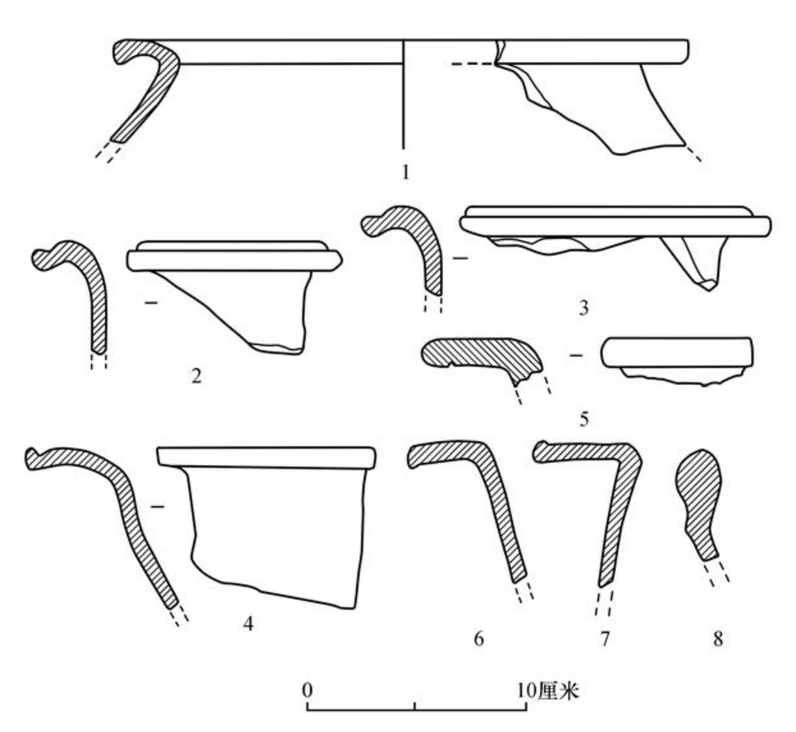
⑤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前郭塔虎城 2000 年考古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7 年，75～91 页。

⑥ 吉林省揽头窝堡遗址考古队：《吉林德惠市揽头窝堡遗址六号房址的发掘》，《考古》2003 年 8 期。



图一　苏密城出土陶器

1. 罐口沿（2013HSWⅡT2 ③：1）　2. 罐口沿（2013HSWⅡT5 ③：4）
3. 瓮口沿（2013HSWⅡT1 ③：1）　4. 罐口沿（2013HSWⅡT5 ③：2）



图二　辽河中游地区遗址内出土渤海风格陶器

1、5. 吉林省梨树八棵树遗址　陶罐口沿（G1：3）　陶盆口沿（G1：7）
2～4. 吉林省公主岭后腰屯遗址　口沿（T5 ②：4）　口沿（T5 ②：3）　口沿（Gl：6）
6～8. 辽宁省昌图腰窝棚遗址　口沿（T22 ②：2）　口沿（T21 ②：1）　口沿（T21 ②：5）

沿，一件口沿下还有两道弦纹（图三，3），此类陶盆形态风格习见于西流松花江及拉林河流域辽金遗存，为辽末金初女真风格[①]。可能早至辽代晚期或金初，其余陶器均为金代风格。赵里萌等认为塔东遗址出土的瓦件均为金代风格（图四，2），且与新发现的金代城楞地城址相距不远，应有从属关系[②]。吉林省西部的佛教遗存如永平遗址[③]、金家遗址[④]等都于金初废弃，并在辽代佛教遗存周边留下金代遗存。据此，我们认为塔东遗址佛教遗存于辽末金初废弃，废弃后遗存年代为金代。

梨树长山遗址辽金时期遗存遗迹较为丰富，主要有灰坑、灰沟和墓葬，其中灰沟包括院落围沟和聚落围沟。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器类主要有盆、罐和壶，口沿形态以圆唇、短折沿为主，纹饰多为篦纹，此类风格器物多见于吉林省西部的辽代遗址，此类遗存是较为典型的辽代遗存。该遗址内几乎不见典型的金代卷沿类陶器，因此，梨树长山遗址辽金时期遗存应该是较为单纯的辽代遗存。

本区域其余发掘资料均将遗址年代定为单纯的金代（出土金代典型陶器标本见图四，8）。仔细分析遗址内的遗迹、遗物，发现这些遗址的部分遗存可以早至辽代。四平前坡林子遗址发掘区位于遗址南部，遗址地层堆积较厚，分三层，第二层及第三层文化层下均开口有遗迹现象，可知遗址沿用时间较长，发掘者认为遗址内出土的A、B型罐及陶壶与德惠布海后城子[⑤]、揽头窝堡遗址出土遗物一致（图四，6、13），从而认定遗址年代为金代。实际上遗址出土的B型陶罐口沿卷曲程度不大，颈部饰有一周连弧纹（图三，2），此类陶器见于辽宁省阜新梯子庙辽墓[⑥]（图三，6），年代上可早至辽代。四平前坡林子遗址陶壶口沿也未见明显卷曲（图三，7），有异于揽头窝堡遗址出土的金代卷沿陶壶，年代应该更早。除此之外，遗址内还出土大量平折沿类陶器，尤其是遗址内窑址出土的平折沿陶盆，风格上与金代大卷沿陶盆迥异，为辽代的典型器物（图三，8），遗址内还出土大量各类刻划纹陶片，亦是辽代陶器风格。由此可以得出，四平前坡林子遗址为一处辽金沿用的遗址。

① 孟庆旭、赵里萌：《试析西流松花江及拉林河流域的一批辽金遗存》，《北方民族考古（第11辑）》，科学出版社，2021年，290～29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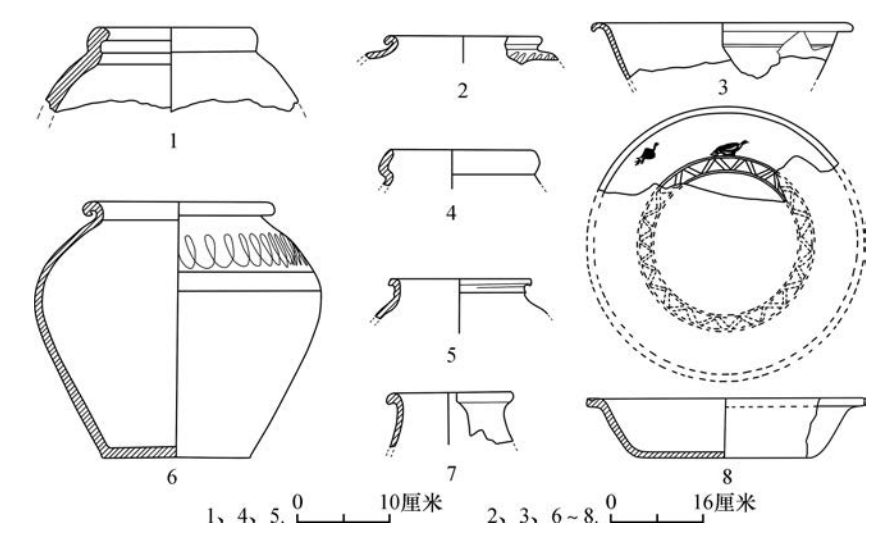
② 赵里萌、王琦：《辽宁昌图城楞地城址调查简报》，《辽金历史与考古（第12辑）》，科学出版社，2021年，22～27页。

③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白城永平辽金遗址2009～2010年度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5年。

④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省白城市金家金代遗址的发掘》，《边疆考古研究（第12辑）》，科学出版社，2012年，63～8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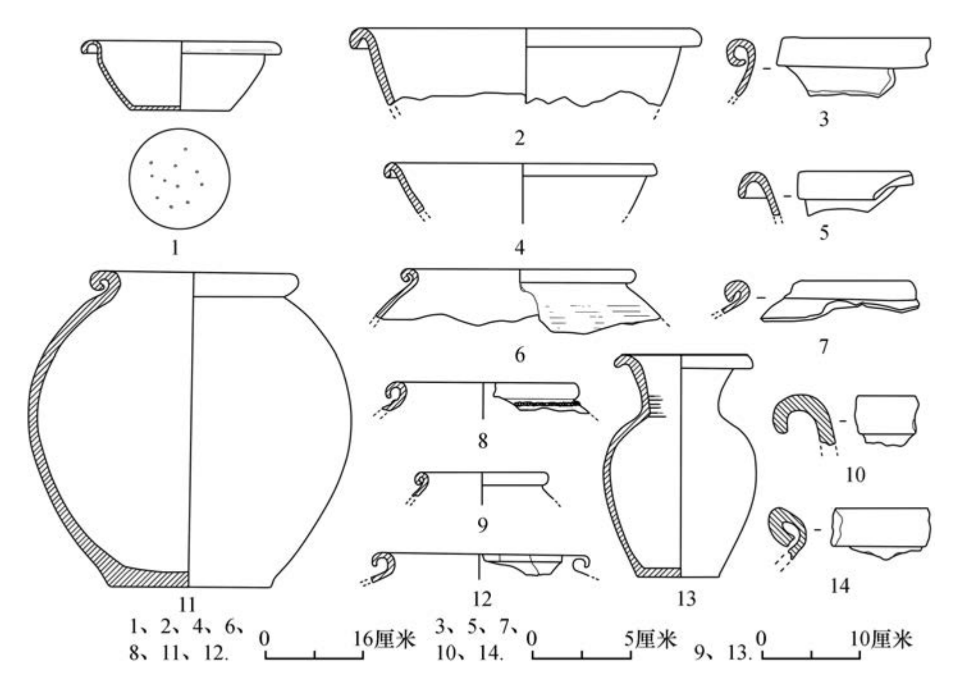
⑤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长春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吉林省德惠县后城子金代古城发掘》，《考古》1993年8期。

⑥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阜新市考古队：《辽宁阜新县辽代平原公主墓与梯子庙4号墓》，《考古》2011年8期。



图三　辽河中游地区遗址内出土辽代陶器对比图

1. 吉林省农安左家山遗址　陶罐口沿（M1①：81）2、7、8. 吉林省四平前坡林子遗址　陶罐口沿（Y1：13）陶壶口沿（Y1：12）陶盆（Y1：4）3. 辽宁省昌图塔东遗址　陶盆口沿（ⅢT0201②：1）4、5. 吉林省公主岭赵油坊遗址　陶罐口沿（IG1：9）陶罐口沿（I H2：2）6. 辽宁阜新梯子庙　陶罐（TM4：32）



图四　辽河中游地区金代陶器对比图

1、11. 吉林省松原塔虎城　陶甑（T420③：11）、陶瓮（T160④：11）2. 辽宁省昌图塔东遗址陶盆口沿（H13：5）3. 辽宁省昌图四面城　陶瓮口沿（G4标本）4、9. 吉林省公主岭赵油坊遗址　陶盆口沿（IG1：7）陶罐口沿（IG1：5）5、7. 吉林省公主岭后腰屯遗址　口沿（G1：6）口沿（T4②：3）6、13. 吉林省德惠揽头窝堡遗址　陶瓮口沿（F6：213）陶罐（F6：96）8. 吉林省四平前坡林子遗址　陶瓮口沿（T3③：2）10、14. 吉林省梨树八棵树遗址　口沿（F1：1）口沿（G2：5）12. 辽宁省昌图药窝棚遗址　陶盆口沿（T2②：4）

公主岭市后腰屯遗址地层堆积较薄，遗迹现象简单，发掘时认为遗址内出土的卷沿类陶器（图四，5、7）、涩圈化妆白瓷及定窑瓷片带有明显的金代特征，从而认定遗址为金代遗址。实际上，遗址还出土有另一类陶器。此类陶器风格为平折沿，口沿上带有明显的凹槽，部分器物腹部还带有錾耳（图二，2～4）。该类陶器风格与桦甸市苏密城相近，应该是渤海遗民遗存，年代上可早至辽代。遗址内清理出三座火炕，从而判断为三座房址，实际上三座火炕位置较近，无法同时起建三座房址，虽然开口层位相同，但是该遗址地层堆积较薄，破坏较严重，因此，这三座火炕应该至少属于不同时期的两座房址，其中编号 F2 火炕保存较差，可能是年代稍早的房址遗留。编号 F1 与 F3 的火炕形制相类，方向一致，可能同属一座房址。其外侧的围沟是房屋外侧院落围沟。因此，该遗址内有不同时期修建的房屋，沿用时间亦较长，结合出土的平折沿类陶器，遗址年代应为辽金时期。

梨树县八棵树遗址保存情况较差，几无文化层。发掘者根据出土房址内火炕形制判定遗址年代为金代。在东北地区这种火炕出现时期较早，在魏晋时期的黑龙江省凤林城址①即已发现。且八棵树遗址房址内东侧火炕有明显改建迹象，可说明房屋使用时间较长。遗址内还出土有平折沿、实心唇口和横鋬耳类陶器（图二，1、5），这些陶器风格均与金代卷沿类陶器有异，与桦甸苏密城遗址出土遗物接近，其年代上应该早于金代，为辽代遗存。八棵树遗址房址东、西及北三面的沟互不相连，并非为防护性的围沟，而是修建房址时就地取土夯筑墙体遗留的取土坑，这种迹象在近现代东北民居中并不鲜见。综上可以得出，梨树县八棵树遗址年代并非单纯的金代，而是辽金沿用的遗址（出土金代典型陶器标本见图四，10、14）。

公主岭市赵油坊遗址堆积较为复杂，包含青铜时代和金代两类遗存（出土金代典型陶器标本见图四，4、9），但是遗迹现象较少，遗存以陶器为主。原报告认定的金代陶器中有少量陶器年代可能较早，如原报告中 A 型陶罐，口沿稍卷，高颈，颈部饰弦纹，与典型金代大卷沿陶罐不同，年代应该稍早。其出土的敛口陶瓮，亦不见于典型的金代遗址（图三，4、5），与左家山遗址辽代墓葬 M1 内出土遗物相类（图三，1）。故而上述遗物年代可能早至辽代。

三、城址考古资料辨析

“篦纹是辽代陶器中最为重要的纹饰，是辨识契丹—辽文化的重要依据”②。辽的统治核心区域在内蒙古自治区东南部及辽西地区，这一区域历年的考古发掘资料表明，辽

---

① 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黑龙江友谊县凤林城址 1999 年发掘简报》，《北方文物》2016 年 4 期。

② 李含笑、彭善国：《辽代篦纹陶器施纹工艺研究——以城岗子城址出土陶器为例》，《北方文物》2019 年 1 期。

代典型的陶器器类为大口罐、壶类组合，纹饰以篦纹为主。通过上述的梳理，我们发现在东辽河地区，篦纹陶遗存主要有梨树县长山遗址、东五家辽墓、公主岭市五家子城址、梨树县城楞子城址北城以及昌图县四面城城址。结合双辽市发现的高力戈辽墓[①]等遗存，即会得出辽代典型的篦纹陶遗存仅沿东辽河两岸分布，其余地区则是以素面陶器为代表的金代遗存的结论。

该区域在辽代属东京道，辽在此先后设置了信州、通州及韩州等州县，其北有农安黄龙府，南为东京辽阳府，可知辽代在这一区域社会已经有所发展，不应该仅有东辽河沿岸的少量遗存。《辽史・地理志》记载辽景宗平定渤海遗民燕颇之乱后，大量迁徙渤海遗民至此，以燕颇余党千余户置通州。通过这些史料，我们可知该区域在辽代不仅仅生活有契丹族群，还有其他族群杂居，其考古学文化面貌可能与契丹特色篦纹陶有别。

2013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桦甸市苏密城开展了考古发掘[②]，苏密城位于吉林省桦甸市，北邻辉发河，是渤海时期修筑的大型城址，辽灭渤海后，在城址内另筑小城居住，发掘表明城址主要使用年代为渤海时期及辽代早期，该城址亦毁于燕颇之乱。城址南瓮城城内出土了大量遗物，其中陶器以盆、罐、瓮为主要器类，口沿多方唇平直沿或斜折沿，罐类唇较厚，类实心卷沿。这批陶器，为渤海晚期及辽代早期典型的渤海风格陶器（图一）。

此类风格陶器在前述辽河中游地区遗址及城址的调查发掘中皆有所见，现一一讨论其年代与性质。此类风格陶器在城址中发现最多，其中聂卓慧将城楞子城址内此类遗存单列为一期，年代定为渤海时期。该批遗存多平折沿、斜折沿风格，同时还有横桥耳器（图五，4～6），与桦甸市苏密城城址出土遗物风格高度一致，确属渤海风格陶器。吉林省东部典型渤海城址珲春营城子古城、汪清县鸡冠古城等遗物胎体厚重，器型较大，口沿及沿下凸棱、凹槽痕迹明显。城楞子城址出土的陶器制作精良，胎体较薄，凸棱及凹槽类痕迹褪化，其年代当晚于上述遗存。

城楞子城址的渤海风格遗存多数于北城外采集，2019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吉林大学对城楞子的调查过程中在北城内采集到大量契丹风格的篦纹陶片。结合文献中辽迁徙渤海遗民至此区域的记载，城楞子城址渤海风格遗存应属辽代迁徙至此的渤海遗民。城楞子城址北城当属辽代所修建用于控制渤海遗民，其南城规模过小，周长不到 800 米，城址内遗物以砖瓦建筑构件为主，应该是带有围墙的大型建筑址。

由于城址内没有采集到明显金代风格遗物，多认为该城址于金代废弃。实际上在该城址北偏西约 500 米处有一处大型金代遗址，与城址隔沟相望，该遗址即是聂卓慧文中的北王平房城址，该遗址规模较大，地表可采集到砖瓦类高等级建筑构件，但是历次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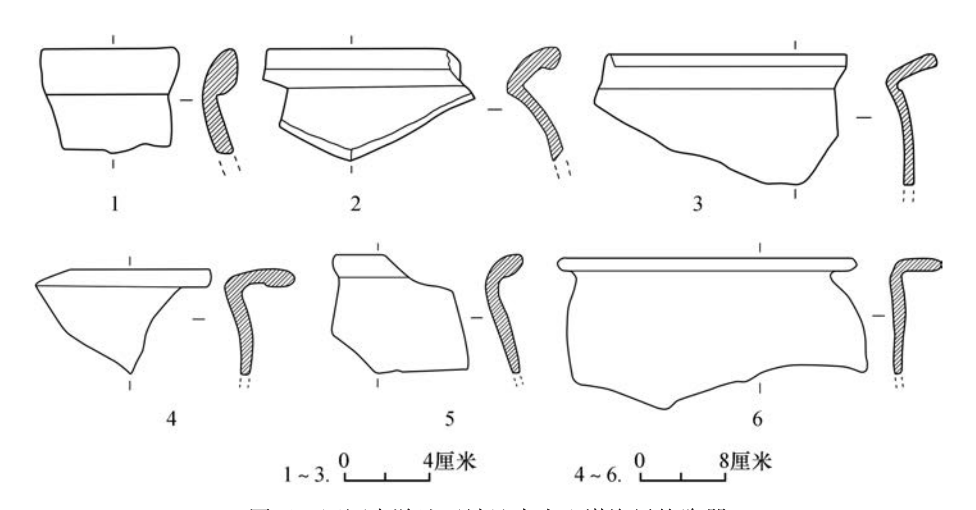
---

①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双辽高力戈辽墓群》，《考古》1986 年 2 期。

②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桦甸市文物管理所：《吉林省桦甸市苏密城外城南瓮城考古发掘简报》，《边疆考古研究（第 19 辑）》，科学出版社，2016 年，83～100 页。

查均未见到明显的城墙痕迹，在20世纪60年代的卫星图片上也未发现城墙痕迹，该遗址应该是一处金代聚落址而非城址。金灭辽战争过程迅速，东北地区很多中小城址并未被战争摧毁，金代建立后城内居民仍在，对此类城址的管理往往是在城外另筑一寨，城址在失去管理功能后自然废弃。此类寨名在宋代出使记录中多有记载，以往学者多考证为城址，实际上对应的应是辽代中小城址周边的金代高等级聚落。

昌图县四面城城址内出土遗物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契丹—辽风格的篦纹陶器，此类遗存较少；第二类是平折沿、斜折沿以及实心唇口类陶器（图五，1～3），与苏密城城址渤海风格陶器相类，应该是渤海遗民的遗存；第三类是大卷沿类陶器，属于金代遗存（图四,3）。考古发掘将后两类遗存均归为金代，实际上第二类遗存年代应该为辽代。四面城应该是辽代建立，居民以渤海遗民为主的城址，金代沿用。



图五　辽河中游地区城址内出土渤海风格陶器

1、2. 辽宁省昌图四面城　口沿（TG5标本） 3. 辽宁省昌图四面城井口沿（TG3标本）
4～6. 四平梨树城楞子北城　口沿（采：5）（采：6）（采：7）

梨树县偏脸城在历年的调查与发掘中均未见到明显的契丹—辽风格遗物，渤海风格的平折沿、斜折沿类器物亦罕见，多见金代大卷沿风格陶器、东北窑口化妆白瓷、定窑白瓷以及黑釉粗瓷，此类器物组合与前郭塔虎城[①]出土遗物一致（图四，1、11），为明显的金代风格。因此，梨树县偏脸城应该属金代新建的大型城址。秦家屯城址早年调查认为城址为辽金时期[②]，基于此学界多认为该城址为辽金时期信州，近年来，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吉林大学多次对该城址进行了田野调查，并系统分析了此前调查资料，

①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前郭塔虎城2000年考古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2017年，75～142页。

② 陈相伟：《吉林怀德秦家屯古城调查记》，《考古》1964年2期。

未发现明确的辽代遗物，该城址应该是金代新建的大型城址。在西侧约 13 千米处有五家子城址，2019 年，赵里萌、顾伶博等对该城址进行了调查及航测，新发现城址西城部分，使得该城址周长增至 3271 米，城址内多篦纹陶及辽代釉陶和化妆白瓷，金代遗物较少，因此该城址应该是辽代兴建的大型城址。赵里萌据此提出该城址为辽代信州，秦家屯城址为金代信州①。

四、结　语

由上述材料可以看出，辽河中游地区辽金时期遗存较为丰富，且这些遗存多辽金沿用。在辽代，契丹族群从内蒙古自治区东南部及辽西地区通过西辽河进行入到辽河中游地区，在西辽河沿岸地区生活，留下了梨树县东五家辽墓等遗存，并营建了五家子城址，建制为信州，管理这一区域。

辽灭渤海以后，为管理渤海遗民，将渤海遗民大量迁徙至此，营建了城楞子城址进行管理。从考古遗存来看，渤海遗民分布范围并不局限于城楞子城址周边，从各个遗址出土的渤海风格陶器来看，其中公主岭市后腰屯遗址出土有渤海风格陶器，赵油坊遗址、梨树县长山遗址内未见明显渤海风格陶器，可知渤海遗民分布大致在梨树县长山、城楞子城址与后腰屯遗址构成的连线以南。从铁岭市歪石砬子辽金时期遗址②内基本不见渤海风格遗物，可知辽河中游地区的渤海遗民分布范围并未向南与辽阳等地渤海遗民相接，中间有着较大范围的空白区，这种分布，应该与辽对渤海遗民的统治策略有关。

金代对于该区域原有的辽代城址统治策略有着明显的差别，从考古遗存上看，对于城内居民以契丹族群为主的大型城址，如东五家城址，金代直接废弃，在其东侧另行修建了同等规模的秦家屯古城。对于城楞子城址，属于辽代修建用于管理渤海遗民的城址，城址内与周边居民以渤海遗民为主，兼有契丹族群。金代则废弃了城址的管理功能，在城址周边另建城寨进行管理，使得城址逐渐废弃。对于昌图县四面城，城址内居民以渤海游民为主，契丹风格遗存较少，金代则直接沿用该城址。同时，金代为了加强统治，还在该区域新兴建了大型城址偏脸城。对于普通居民生活的遗址，金代继续发展沿用，并逐渐融合。

从大型城址来看，辽代在此区域的统合核心偏于西，依托西辽河沿岸契丹族群，地理上倾向于接近其统治核心内蒙古东南及辽西地区。而到金代，其新修建的大型城址明显偏东，这与金王朝的发源地吉林省、黑龙江省东部地区在地理距离上更为接近。这种统治中心的变动，客观上促进了人口的流动与迁移，加速了族群间的融合，为统一的多

---

①　赵里萌：《辽金信州地望新探》，《历史地理研究》2022 年 3 期。

②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铁岭市博物馆：《辽宁铁岭市歪石砬子辽金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12 年 2 期。

民族国家的形成做出了历史的贡献。

附记：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伊通河、饮马河及西流松花江流域辽金城址发掘调查资料整理与研究”成果，项目号 19CKG020。

Discussion on the Remains of Liao and Jin Dynasties in the East Liaohe River Area

Meng Qingxu

Abstract: This article combs the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s and survey data in the Middle Reaches of the Liaohe River area over the years, using pottery as the starting point, and identifying a group of Bohai remnants from the remains of the Liao and Jin Dynasties in the area through the comparison of the pottery.And through the comparison of the unearthed relics, the age of the Chenglengzi city site was revised to the Liao Dynasty.Through the above work,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remains in East Liaohe River area during the Liao and Jin Dynasties are summarized.The remains of the Khitan in the Liao Dynasty centered on the banks of East Liaohe River. The cities of Wujiazi and Chenglengzi were built to govern the Bohai ethnic group in the region. The Jin dynasty built cities in the eastern part of the region to govern. For example, the city of Qinjiatun and Pianliancheng. This change was related to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center of the rule of the Liao and Jin dynasties.

Keywords: Liao Dynasty; Jin Dynasty; Pottery; City site; East Liaohe River

杭州市余杭区南山摩崖造像研究

雷　静

（浙江大学艺术与考古学院，杭州，310028）

摘要：余杭南山造像是杭州地区一处重要的摩崖造像遗存。自进入学界视野以来，其大部分造像一直被认定为元代造像。本文基于对南山造像的实地考察和记录，运用考古类型学方法，并结合历史背景，对造像进行分期断代，探寻各期形成的原因。研究认为，此前对南山造像的年代判定是不准确的，南山造像分属于三期四段：第一期前段大约为元代泰定五年至至正元年（1328～1341年），后段大约为元代至正年间（1341～1366年）；第二期大约为明代洪武三年至明末（1370～1644年）；第三期大约为清代嘉庆十年至清末（1805～1912年）。南山造像的开凿历经元明清三代，并且与白云宗、普宁寺的历史发展以及各时期社会的佛教思想相关联。

关键词：南山造像　白云宗　普宁寺

一、引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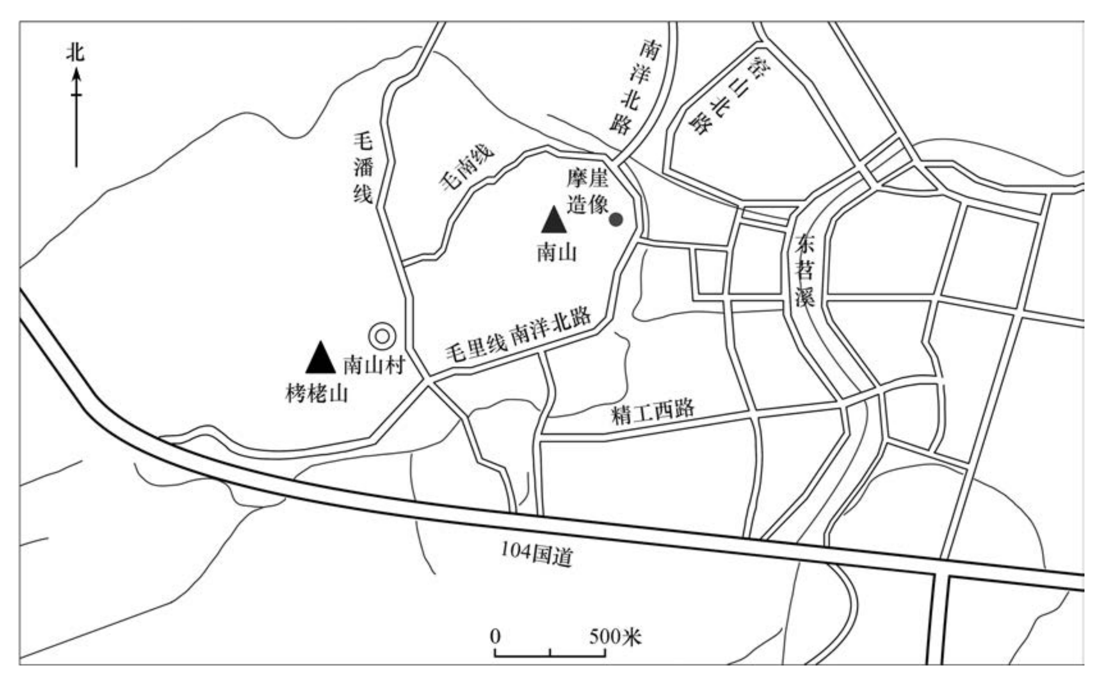
余杭南山，位于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南山村，海拔110余米，山岩石质为熔结凝灰岩[①]，西南约1千米处为楞枨山，东临自东北流向西南的东苕溪（图一）。南宋时期，南山作为采石场，是临安石料的重要来源。山体经采石形成的石壁为后人开凿造像提供了有利条件。南山摩崖造像位于南山东南石壁上，自山腰延伸至山脚，绵延300余米。

1978年，因当地村民开山采石，天王、力士等十余尊造像被毁[②]。1997年，余杭南山造像被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6～2007年，余杭区人民政府对其实施保护修复工程，并发现3号残像。2013年，南山造像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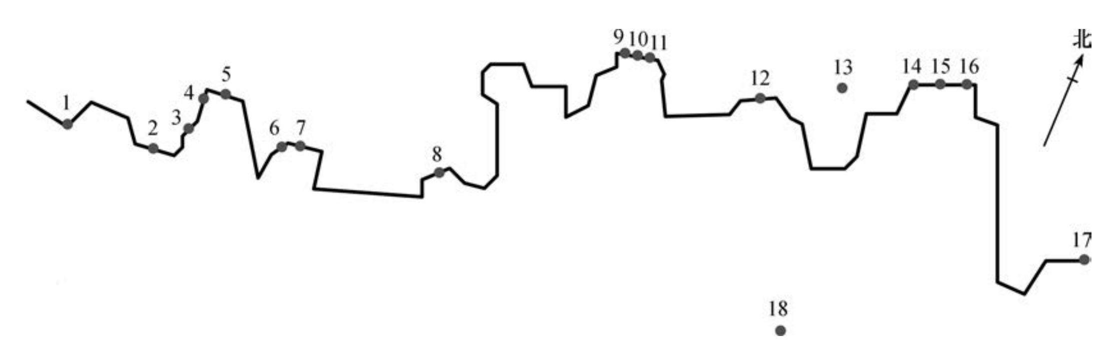
① 杨新平：《余杭南山造像》，《文博》1992年4期，34～37、101页。

② 王巍：《中国考古学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2014年，631页。



图一　南山地理位置示意图

南山造像现存 18 龛（图二），共 24 尊造像，其中 4 号、12 号龛像有题记纪年，分别为泰定五年（1328 年）、至正元年（1341 年）。



图二　南山摩崖造像平面布局示意图[①]

方志文献中关于南山造像的记录较少。明代余杭县人田艺蘅在《游径山记》中记录了瓶窑南山的景观："丙午新霁，泛舟过小青坂，泊亭桥，游南山寺。寺在螺峰之

① "南山摩崖造像平面布局示意图"为笔者参照陈越《余杭南山元代摩崖造像研究》中的"余杭南山造像平面布局图"所绘，并按照自西向东、先主崖面后零散的原则，对龛像重新编号，下文均以此编号为准。参见陈越：《余杭南山元代摩崖造像研究》，杭州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 年。

北，由山趾折而东南观石佛，岩壁镌石佛像者二十有四，傍有石佛庵。”[①] 文中提到螺峰（即南山）东南有24尊石佛像。清代《杭属苕溪险塘图》（大约绘于1885年）也标注了南山寺和南山造像：“山腰多石壁，刊有石佛，岁久如新，不知始自何时，惜□乘未志。”[②] 文中提到的石佛，应为当时之南山造像。

学界对余杭南山造像的关注始于20世纪80年代，主要集中在初判为元代造像的14龛和初判为明代造像的三龛九尊像。最早是1986年，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西湖石窟》一书收录了10尊造像的照片，对造像的尺度、内容等做了简要说明，并判定造像均属元代[③]。该书为后人提供了重要的早期图像资料。1989年，《余杭文史资料第五辑・余杭风物》收录了沈德祥《瓶窑南山造像》一文，作者阐述了南山造像的历史沿革，描述了6尊造像的内容、风格，完整记录了两处题记[④]。杨新平于1992年在《文博》杂志上发表了《余杭南山造像》，首次较全面地考察了南山造像的尺度、内容、风格、题记，并进一步探讨了造像反映的释、道共存现象[⑤]。赖天兵于2009年在《东方博物》上发表《瓶窑南山摩崖三龛造像》，运用图像学的方法，探讨了三龛九尊造像的题材内容和风格，认为三龛为明代所建，应是释道儒三教合一或释道合一的造像[⑥]。2016年，赖天兵在《杭州余杭南山元代造像相关问题的探讨》一文考察了14尊造像的题材内容和风格，讨论了造像反映的阿弥陀来迎信仰和菩萨信仰，并结合白云宗和普宁寺的历史沿革，对造像施造者进行了探讨[⑦]。2018年，陈越在硕士论文《余杭南山元代摩崖造像研究》中对半身像、观音持钵像、真武像等特殊造像的图样、来源、功能进行分析，并进一步探讨宋元时期杭州地区的佛教艺术与佛道信仰，认为南山造像具有地方性、本土性，是研究宋元浙西地区佛教造像的重要案例[⑧]。2019年出版的《西湖石窟艺术研究》收录了靳香怡《余杭瓶窑南山造像的风格特征及其成因探析》一文，文章主要对造像的雕造技法和风格进行了分析，并结合白云宗的兴衰史讨论了造像的风格成因[⑨]。除了上述

---

① （明）田艺蘅：《香宇集・续集》，《续修四库全书》第1354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29～334页。

② 伍彬：《杭州古旧地图集》，浙江古籍出版社，2006年，261页。

③ 王士伦：《西湖石窟》，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年，130、131、149～153、169、170、197、198页。

④ 沈德祥：《瓶窑南山造像》，《余杭文史资料第五辑・余杭风物》，浙江省余杭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1989年，196～198页。

⑤ 杨新平：《余杭南山造像》，《文博》1992年4期，34～37、101页。

⑥ 赖天兵：《瓶窑南山摩崖三龛造像》，《东方博物》2009年2期，50～54页。

⑦ 赖天兵：《杭州余杭南山元代造像相关问题的探讨》，《杭州文博》2016年2期，50～63页。

⑧ 陈越：《余杭南山元代摩崖造像研究》，杭州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年。

⑨ 靳香怡：《余杭瓶窑南山造像的风格特征及其成因探析》，《西湖石窟艺术研究》，西泠印社出版社，2019年，37～47页。

文章以外，《杭州年鉴（2008）》一书收录了2006～2007年对南山造像的修复记录[①]，《元代杭州历史遗存》[②]、《中国石窟与文化艺术》[③]、《中国石窟图文志》[④]也对南山造像做了介绍，但未进行深入研究。需要关注的是，上述文章均视南山的主体造像群为元代造像。

本文将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结合方志文献、龛像及相关遗迹，试对余杭南山造像的内容、分期和年代进行分析探讨。

二、白云宗与普宁寺

南山造像群目前仅存两处纪年题记，分别为4号龛像左侧的“泰定五年”题记和12号龛像左侧的“至正元年”题记（题记内容详见下文），表明两龛像是元代中晚期造像。题记中的“万相寺”在余杭及杭州现存方志文献中不可考，而至正年间的“本寺”为何寺，是否与元代名盛一时的白云宗、南山普宁寺有关，也有待探讨。

元代，余杭南山一度因白云宗和普宁寺的兴盛成为江浙地区的佛教名山之一。白云宗创立于北宋晚期。白云祖师孔清觉于元祐八年（1093年）至杭州灵隐寺，灵隐圆明童禅师以寺后白云庵供其居住，孔清觉于此创立白云宗[⑤]。孔清觉自熙宁二年（1069年）开悟出家，游历嘉州峨眉山、舒州浮山等地，受华严宗、天台宗等宗派理论和儒道学说的影响，确立了以“十地三乘”“三教合一”为核心的宗派思想[⑥]。其理论一度被正统佛教视为异端邪说，却受到了当时众多浙北民众的认可，白云宗就此迅速发展。《稽古略》载，孔清觉于宣和三年（1121年）化去。其弟子慧能遵从其遗训，将其灵骨舍利归藏于余杭瓶窑南山。宣和五年（1123年），弟子在其南山归藏处建白云塔[⑦]。绍兴年间（1131～1162年），塔院先后改名为传灯院、普安院。淳熙七年（1180年），改院名为普

---

① 许保水：《杭州年鉴（2008）》，方志出版社，2008年，202、203页。

② 宋涛：《元代杭州历史遗存》，杭州出版社，2014年，98～109页。

③ 温玉成：《中国石窟与文化艺术》，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93年，421、422页。

④ 卢秀文：《中国石窟图文志·石窟志编》，敦煌文艺出版社，2002年，466、467页。

⑤ （元）觉岸：《释氏稽古略》，《大正新修大藏经》第49册，大藏出版株式会社，1989年，886页。

⑥ 孔清觉所著《初学记》中的十地三乘、三教合一论：“道士别号虚无，神仙谓之元气。造化虎龙交遘，乾坤离女坎男。急急修性养神，进火先须炼己。孔子太极太素，孟子养浩为真。庄子参廖宴默，老子万物归根。更有多般名目，理实无形无名。大道须排十地，均摊乃作三乘。释道儒分三教，经书山海无穷。”参见（北宋）孔清觉：《初学记》，《卍新纂续藏经》第63册，株式会社国书刊行会，1989年，726页。

⑦ （元）觉岸：《释氏稽古略》，《大正新修大藏经》第49册，大藏出版株式会社，1989年，886页。

宁寺[①]。至元十三年（1276年），元军占领临安。不久，普宁寺住持道安（慧照大师）北上大都，希望朝廷准许刊行大藏经，获得恩准。普宁藏的刊刻始于至元十四年（1277年），迄于至元二十七年（1290年），历时十四年[②]。白云宗和普宁寺的影响力也因此进一步扩大。

此后数十年间，白云宗屡历兴废。大德七年（1303年），“罢江南白云宗摄所，其田令依例输租”[③]，三年后又“罢江南白云宗都僧录司，汰其民归州县，僧归各寺，田悉令输租”[④]。这一时期，朝廷虽对白云宗有遏制措施，但并未影响其合法地位。至大元年（1308年），“复立白云宗摄所，秩从一品，设官三员”[⑤]，然而次年白云总摄所再度被裁撤[⑥]。延祐二年（1315年），“授白云宗主沈明仁荣禄大夫、司空”[⑦]，其官阶为从一品。延祐七年（1320年），“白云宗总摄沈明仁为不法坐罪，诏籍江南冒为白云僧者为民”[⑧]。至治三年（1323年），再度下令把白云宗田产全部籍没。至顺元年（1330年），僧人沈明琦索还部分田产，获准，白云宗略有恢复[⑨]。元统三年（1335年），《重刊中峰和尚广录序》续刊入藏[⑩]，是《普宁藏》收录的最后一部经典。至正末年，普宁寺毁[⑪]。

据《武林梵寺》载，明洪武三年重建普宁禅寺，并于明中期合并了慧照塔院、定一院、松隐院等几个寺院[⑫]。清嘉庆十年，重修普宁禅寺[⑬]。清代后期渐趋没落，约于20世纪前期衰亡。

纵观白云宗和普宁寺的几度兴衰，南山造像12号龛的题记所载“本寺”很可能就是普宁寺。万相寺则可能是外地寺院。从南山造像可见白云宗“三教合一”思想的影响，不同时期的造像也与元明清各时期普宁寺的建置相关联。

---

① （明）陈让、夏时正：《成化杭州府志》，《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第175册，齐鲁书社，1996年，743页。

② 周叔迦：《大藏经雕印源流纪略》，《周叔迦佛学论著集》，中华书局，1991年，551～570页。

③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453、454页。

④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467页。

⑤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496、497页。

⑥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510页。

⑦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571页。

⑧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598页。

⑨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767页。

⑩ 李富华、何梅：《汉文佛教大藏经研究》，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年，325、326页。

⑪ （明）陈让、夏时正：《成化杭州府志》，《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第175册，齐鲁书社，1996年，743页。

⑫ （明）吴之鲸：《武林梵寺》，台北明文书局，1980年，513页。

⑬ （清）张吉安、朱文藻：《嘉庆余杭县志》，台湾成文出版社，1970年，196页。

三、造像的内容

南山造像现存 18 龛，共 24 尊造像，其中 14、15、16 三龛每龛内造像三尊，其余 14 龛均为单尊造像。以下将对这些龛像的龛形及造像的发髻、面相、法衣、姿态、台座等内容特点做逐一考察。

1. 1 号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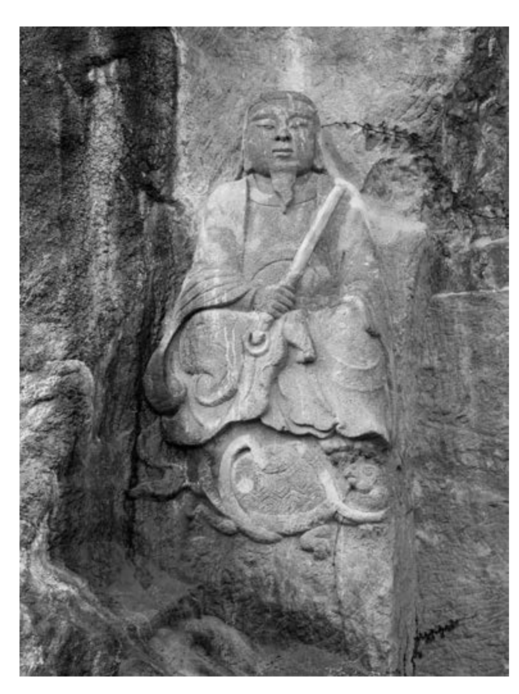
位于南山造像群的西首，在采石形成的竖槽壁面直接造像，壁面经过平整，右侧壁与底即为采石竖槽侧壁与底部，顶及左侧壁缺失（图三）。

龛内造像一身。造像圆顶梳发，两侧垂发披肩。面相方圆，耳垂及肩，双目狭长上挑，鼻梁挺直，颌下蓄长须。内着圆领长袍，外披大衣，颈下衣缘自两侧垂至腹部，腰束带。左手抚膝，右手握剑，斜至左胸前。右腿半跏、自袍内伸出；左腿下垂，左足踏蛇缠龟身的玄武座，龟首在左，向右做回顾状，与蛇首相对。

根据造像内容特点推断，该尊是道教真武大帝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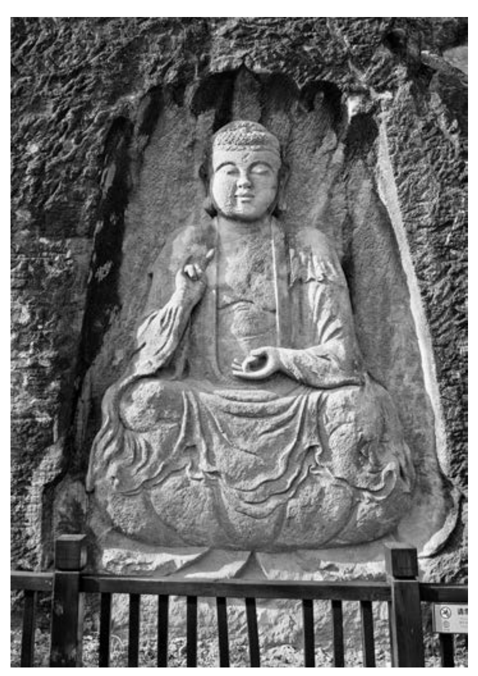
2. 2 号龛

位于 1 号龛东侧南向崖面，两龛中隔一内凹南向崖面。龛口向南，龛顶作五曲壶门形（图四）。





图三　南山 1 号龛像



图四　南山 2 号龛像

龛内造佛坐像一身。造像低肉髻，螺发，中有髻珠，额前盘细发辫。面相圆润，眉间作出白毫，高鼻深目，双睑低垂，做下视状，颈部似有两道蚕节纹。胸部轮廓明显，内着僧祇支，外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两侧垂下；右衣缘自胸腹前绕过搭左肩，绕颈后覆右肩，左颈侧衣缘翻折覆左肩。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与中指相捻；右手屈肘举于右胸前，大拇指与中指和无名指相捻。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呈三瓣状垂覆仰覆莲座前。

3. 3 号龛

位于 2 号龛东侧东向崖面，龛上部残损，龛形不可辨（图五）。



图五　南山 3 号龛像

龛内现存残像一身。上半身残失，可辨为结跏趺坐。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与中指相捻；右手似屈肘上举。大衣下摆呈两瓣状垂覆仰覆莲座前。

根据现存造像情况推断，该尊可能是佛像。

4. 4 号龛

位于 3 号龛左（北）侧，处同一崖面，龛口向东，作葫芦形，龛右侧残毁（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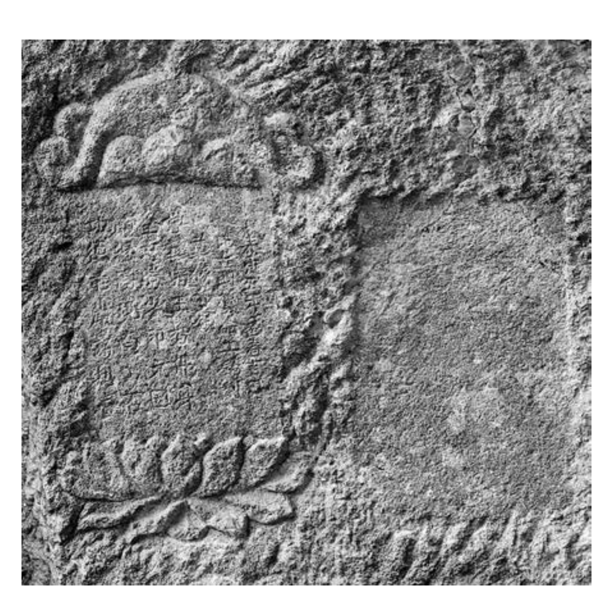
龛内造佛坐像一身。造像低肉髻，螺发，中有髻珠，额前盘细发辫。面相方圆，眉间作出白毫，双睑低垂，做下视状，颈部似有两道蚕节纹。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

两侧垂下；右衣缘自腹下绕过上搭左肩，垂覆左臂，两肩搭覆披巾。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与中指相捻；右手屈肘举于右胸前，大拇指与中指和无名指相捻[①]。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呈三瓣状垂覆仰覆莲座前，中瓣呈倒三角形。左膝侧至莲座左侧有莲瓣伸出。

造像左侧并排有两处题记框：左侧题记框为方形，无刻字；右侧题记框上覆倒扣荷叶、下有仰覆莲承托，内刻题记，左起竖行，共 7 行 48 字：

“泰定五年孟春吉日 / 比丘明质命工镌刻 / 尊像普颂 / 尊华宿王智佛身 / 全忘胜劣印光因 / 随缘涌现南山石 / 功德庄严万相寺”（图七）。

根据题记和造像内容可知，该身像是尊华宿王智佛像。



图七　南山 4 号龛像左侧两处题记框



图六　南山 4 号龛像

5. 5 号龛

位于 4 号龛左（东）侧南向崖面，龛口向南，龛顶作尖楣圆拱形（图八）。

龛内造菩萨立像一身。造像头戴花蔓冠，冠中现化佛，化佛结跏趺坐，双手于胸前交叉结印，冠上搭披风[②]。面相圆润，眉间作出白毫，高

① 根据 1986 年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拍摄的照片，当时 4 号龛像右侧残损严重，右肩至右膝部分均已残。现今所见是修复的结果，因此造像法衣、右手姿态的原始情况现已不可知。参见王士伦：《西湖石窟》，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 年，130 页。

② 此处“冠上搭披风”的描述参照齐庆媛《江南式白衣观音造型分析》一文。参见齐庆媛：《江南式白衣观音造型分析》，《故宫博物院院刊》，2014 年 4 期，52～69、158、159 页。



图八　南山 5 号龛像

鼻深目，双睑低垂，做下视状，耳垂及肩。颈下戴项圈，胸前饰两串缨络，似从颈两侧垂下，胸腹间作出膈纹。外披露胸通肩式大衣，肩覆披巾。双手交叠于胸前，左手持数珠，右手握左手腕。大衣袖缘呈向左下方飘逸状，帛带于身右侧呈“S”形升腾，于身左侧呈漩涡状下垂。下着裙，裙摆至足面，跣足立于一弯小舟上。舟下有滔滔巨浪，浪头左侧镌刻一马形动物，向右做回首状。

根据造像内容特点推断，该尊像是白衣观音。

6. 6 号龛

位于 5 号龛东侧一东南向崖面，两龛中隔一凸出岩体。龛口向东南，作葫芦形，右下方为造像打破，龛底部较浅（图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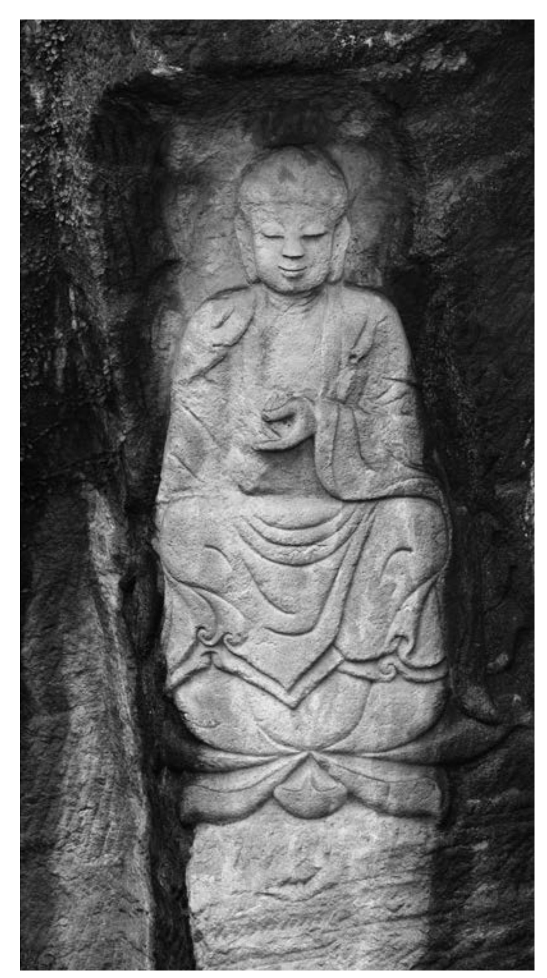
龛内造佛坐像一身。造像风化严重，发髻和面部的细节均已模糊，可见低肉髻，螺发。面相方圆，双睑低垂，做下视状，耳垂及肩，似有髻珠、白毫的痕迹，颈部作出两道蚕节纹。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两侧垂下；右衣缘自胸腹前绕过搭左肩，绕颈后覆右肩，左颈侧衣缘翻折覆左肩。左手置胸前，大拇指与无名指中指节相捻；右手垂于身侧，施与愿印。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呈三瓣状垂覆仰覆莲座前，中瓣呈倒三角形。左膝侧至莲座左侧有莲瓣伸出。

根据造像内容特点推断，该尊像是接引佛。

7. 7 号龛

位于 6 号龛东侧折向南崖面，龛口向南，作葫芦形，龛底部较浅（图一〇）。

龛内造菩萨坐像一身。造像头戴花蔓冠，冠中现化佛，化佛似结跏趺坐。面相方圆，眉间作出白毫，双睑低垂，做下视状，鼻梁宽平，耳垂及肩，颈下戴项圈。胸前饰“⊙”形缨络，外圈饰联珠纹，正下亦垂出两颗宝珠，上方向左右两侧飘出帛带。外衣披覆双肩，衣缘自颈两侧下垂；两肩搭覆披巾，左右各有帛带飘出。双手交叠于腹前，右手置于左手上，捧钵状物。结跏趺坐，下着裙，长裙和外衣双层下摆垂覆仰覆莲座



图九　南山 6 号龛像



图一〇　南山 7 号龛像

前。两侧自膝部至莲座有莲瓣伸出。

根据造像内容特点推断，该尊像是观音像。

8. 8 号龛

位于 7 号龛东侧一东南向崖面，两龛中隔一凸出南向崖面。龛口向东南，作葫芦形，龛两侧饰火焰纹，龛下部极浅，造像台座部分为线刻（图一一）。

龛内造佛坐像一身。造像低肉髻，螺发，中有髻珠，但似乎被凿。面相圆润，眉间作出白毫，双睑低垂，做下视状，耳垂及肩。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两侧垂下；右衣缘自胸腹前绕过搭左肩，绕颈后覆右肩，左颈侧衣缘翻折覆左肩。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与无名指相捻；右手屈肘举于胸前，大拇指与无名指相捻；手指细长，指甲清晰可见。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垂覆仰覆莲座前，边缘多作出曲折纹样。莲座下有雕饰精致的须弥台。



图一一　南山 8 号龛像

9. 9 号、10 号、11 号龛

三龛位于 8 号龛以东，中隔多段凹凸崖面。三龛并排凿于同一内凹南向崖壁上，下有一水潭。龛口向南，仅凿出龛顶，龛顶均作五曲壶门形（图一二）。

10 号龛内造像一身。仅雕凿出头部和肩部，低肉髻，螺发，面部仅浅刻出眉眼鼻耳，推断为佛像。9 号、11 号两龛像仅有头肩部的大致轮廓，细节不可辨。

这三龛像雕凿未完即止，关于其题材，现有“三世佛”“西方三圣”“儒释道三教合一”等诸多猜测[①]，至今尚无法证实。

10. 12 号龛

位于 11 号龛以东一东南向崖面，两龛中隔一凸出东南向崖面。龛口向东南，作葫芦形，龛上方刻人字形凹槽（图一三）。

龛内造佛坐像一身。造像低肉髻，螺发，中有髻珠。面相圆润，眉间作出白毫，双睑低垂，做下视状，颈部作出三道蚕节纹。胸部轮廓明显。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两侧垂下；右衣缘自胸腹前绕过搭左肩，绕颈后覆右肩，左颈侧衣缘翻折覆左肩。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与无名指相捻；右手

---

① 沈德祥在《瓶窑南山造像》（参见浙江省余杭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余杭文史资料第五辑・余杭风物》，1989 年，196～198 页）中首先指出未完工的三龛像为三世佛。朱金坤主编的《余杭历史文化丛书・径山胜览》（杭州西泠印社出版社，2010 年，60 页）、王巍主编的《中国考古学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2014 年，631 页）同样认为三身像为三世佛。赖天兵的《杭州余杭南山元代造像相关问题的探讨》（《杭州文博》2016 年 2 期，50～63 页）认为三尊像属三世佛或三身佛。陈越在《余杭南山元代摩崖造像研究》（杭州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 年）中指出三尊像存在一定的主次关系，加之南山造像受到净土影响，为西方三圣的可能性更大。靳香怡在《余杭瓶窑南山造像的风格特征及其成因探析》（杭州师范大学艺术教育研究院编：《西湖石窟艺术研究》，西泠印社出版社，2019 年，37～47 页）注释中提到关于三身像有“儒道释三教圣人”的猜测。



图一二　南山 9 号、10 号、11 号龛像

屈肘举于胸前，大拇指与无名指相捻。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垂覆仰覆莲座前，边缘多作出曲折纹样。

龛像左侧有一题记框，上覆倒扣荷叶、下有仰覆莲承托，内刻题记，左起竖行，共 5 行 35 字：

“本寺都寺比丘 / 徒弟□□镌造 / 阿弥陀如来尊像 / 功德普度众生□□ / 至正元年八月□□”

根据造像内容和题记可知，该尊像为阿弥陀如来佛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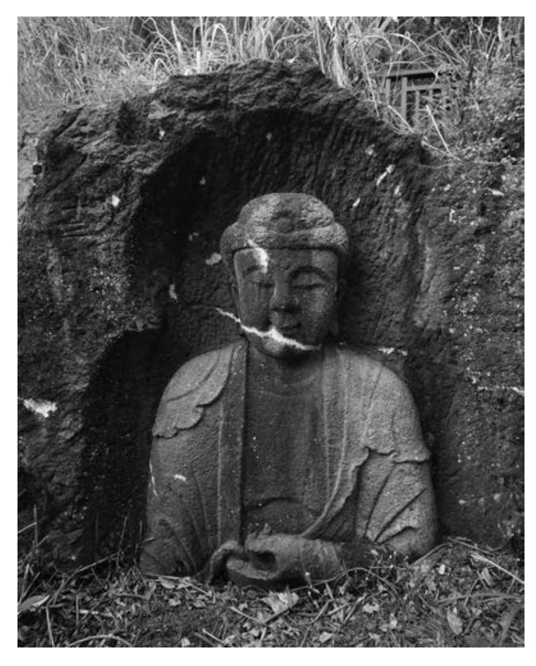
11. 13 号龛

位于 12 号龛以东上方南向崖面，龛口向南，龛下部被埋，但明显可见龛口作葫芦形（图一四）。



图一三　南山 12 号龛像

龛内造佛像一身。造像低肉髻，螺发，中有髻珠。面相圆润，眉间作出白毫，双睑低垂，做下视状，颈下似有三道蚕节纹。胸部轮廓明显，着露胸通肩大衣，衣缘自颈两


图一四　南山 13 号龛像

侧垂下；右衣缘自胸腹前绕过搭左肩，绕颈后覆右肩，左颈侧衣缘翻折覆左肩。左手置腹前，大拇指似与无名指相捻；右手下垂没入土石中。

12. 14 号、15 号、16 号龛

三龛位于南山造像群游步道东端，12 号龛以东，中隔一凸出南向崖壁，三龛并排凿于同一内凹南向崖面，龛口向南，其中 14 号龛右侧凿于相邻折向东崖面（图一五、图一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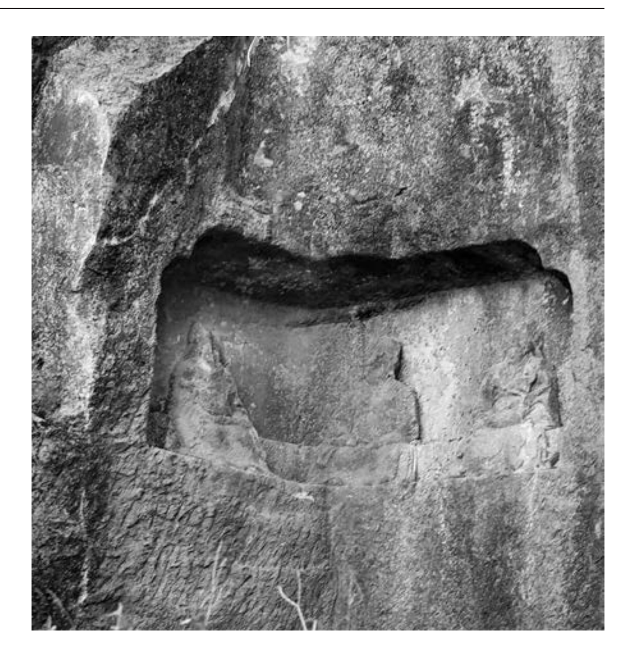
15 号龛（中龛）规模最大，龛顶作尖楣双曲形。龛内造坐像三身。头部均残失。主尊像内着僧祇支，外披大衣；外衣通覆双肩后，左侧衣缘自颈侧垂下，通覆左半身，右衣缘似卷于右臂上；两肩搭覆披巾。双手置于腹前，似结禅定印。结跏趺坐，右腿自大衣下缘伸出。左尊像胸前饰双环，左右缨络穿环而过；着内衣，中似斜披络腋，外披大衣，通覆双肩后，衣缘自颈两侧垂下，外衣于腹前系带，右侧衣缘掖入斜披络腋；两肩搭覆披巾。双手置于腹前，似结禅定印。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垂覆座前。右尊服饰、姿态同左尊。三尊像的台座皆为前端雕饰仰覆莲的方座，方座下有束腰叠涩座。

16 号龛（左龛）作平顶双曲形。龛内造坐像三身，风化严重，且头部有不同程度的残损。从现存遗迹可知，三像均头戴高冠，着圆领对襟长袍，双手于胸前持笏，并


图一五　南山 14、15、16 号龛像（14 号龛右尊造像位于相邻东向崖面，未摄入）

排倚坐于贯通全龛的素面长方形台座上，绅带垂至双腿间。

14号龛（右龛）平面呈折角，龛顶作平顶双曲形。龛内造坐像三身，残损风化严重。从现存遗迹来看，主尊似着圆领长袍，双手似置于双膝上；左尊披发，似内着铠甲，外披战袍，右手持宝剑，剑斜挑至左臂，左手似抚左膝；右尊披发，似着圆领对襟长袍，双手持一长条状物，置于双膝上。三像均倚坐于贯通全龛的素面长方形台座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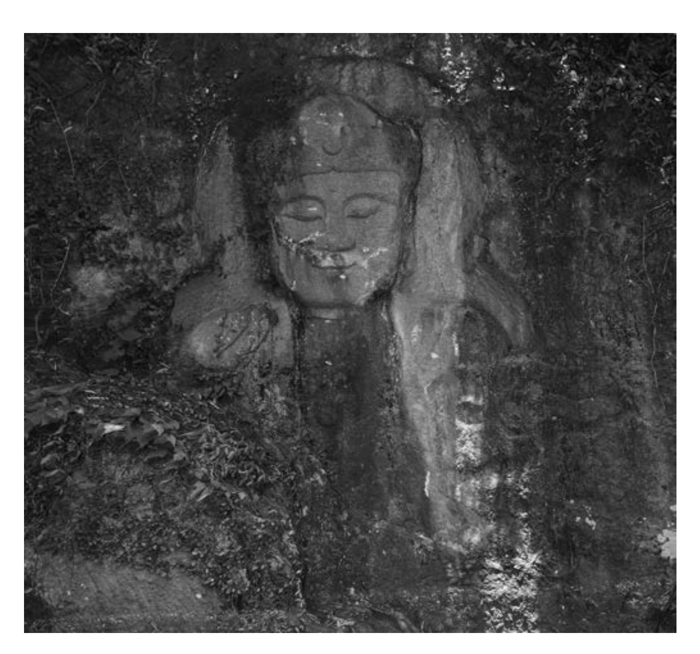


图一六　南山14号龛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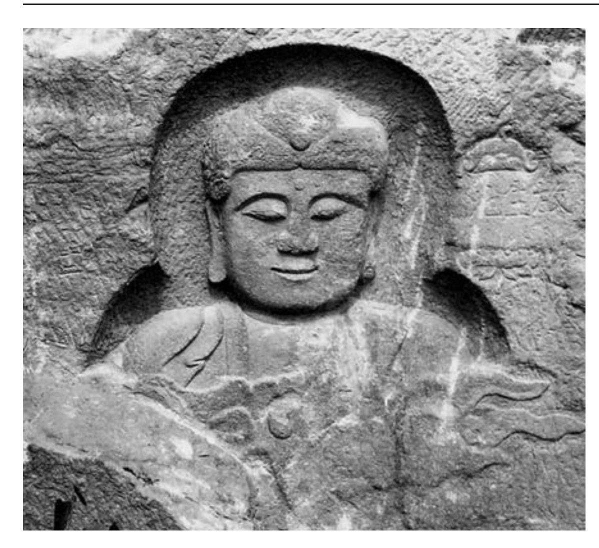
三龛九尊像的规模较小，造像躯体瘦长，左右两龛造像服饰与明代服饰相类。中龛三像，根据服饰、姿态、台座等特点，基本可确定其题材为一佛二菩萨。左、右两龛造像的冠发、服饰、姿态都不同于佛教造像，推测左龛三尊可能为儒家形象，右龛三尊可能为道教真武像。

13. 17号龛

位于南山造像最东端崖面，龛口向东南，作葫芦形，底部未凿出（图一七）。



图一七　南山17号龛像



图一八　南山 17 号龛像及左侧题记[①]

龛内造半身佛像。造像肉髻略高，螺发，有髻珠。面相略方，眉间毫相，鼻梁宽平，面颊较平。似着露胸通肩大衣，肩部以下雕饰流云。龛像左侧有一题记框（上覆倒扣荷叶、下有仰覆莲承托）打破龛左缘，原题记无存，现仅见后人所刻“放生池”三字，左起横行，且“放”字超出题记框左缘（图一八）。

14. 18 号龛

位于 12 号龛前方山体南向崖面上，其前方为后世游步道，龛口向南，龛上部残损，龛形不可辨（图一九）。

龛内造坐像一身。造像头肩部残失。外衣敞开，露出腹部。左腿半跏，右腿曲起，右手似抚右膝。衣缘自腹下垂覆方形台座前。

根据造像内容特点推断，该尊像为弥勒佛。



图一九　南山 18 号龛像

① 图片来源于赖天兵：《杭州余杭南山元代造像相关问题的探讨》，《杭州文博》2016 年 2 期，50 ~ 63 页。

四、造像的分组、分期与年代

根据上述各龛像的情况，可知（或推断）2 号、3 号、4 号、6 号、8 号、10 号、12 号、13 号、17 号以及 15 号龛主尊为佛像，18 号龛像为弥勒像[①]，5 号、7 号龛像为菩萨像，1 号、14 号龛像为真武像，16 号龛像为儒家造像，9 号、11 号龛造像不可辨。

佛像是南山造像最主要的题材，并且展现出不同的造像特点。因此，下文将从 10 尊佛像着手，根据龛形及造像的佛衣、台座、比例等内容特点对其进行对比分析、归纳分组，进而讨论其分期和年代，最后对其他题材造像的年代做具体探讨。

1. 佛像的分组

4 号、6 号龛像均为葫芦形龛，两身像虽然在肩部的佛衣披覆方式上存在差异，但在身材比例、发髻、面相、莲座、佛衣下摆垂覆莲座的方式等诸多特点上十分相似，均作低肉髻、螺发，面相方圆、肩部较窄、大衣下摆呈三瓣状垂覆莲座（且中部呈倒三角形）、膝部至莲座左侧有莲瓣伸出（图二〇、图二一）。2 号龛作多曲壶门形，造像虽整体更丰润，但其额前盘细发辫、所结手印、佛衣下摆呈三瓣状垂覆莲座等特点皆与 4 号



图二〇　南山 4 号龛像实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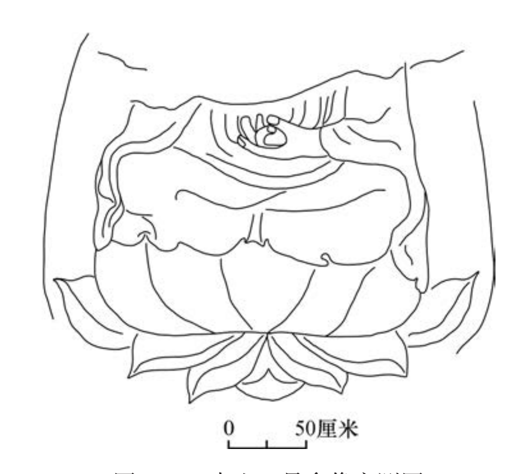
图二一　南山 6 号龛像实测图

① 弥勒是未来佛，但其题材特殊，故在此不归入佛像讨论。



图二二　南山 2 号龛像实测图

龛像一致（图二二）。3 号龛像上部残失，从可辨的左手、佛衣下摆、仰覆莲座来看，与 2 号龛像相似（图二三）。因此，将 2 号、3 号、4 号、6 号龛像归为第一组。其中，4 号龛像有“泰定五年”（1328 年）的造像纪年题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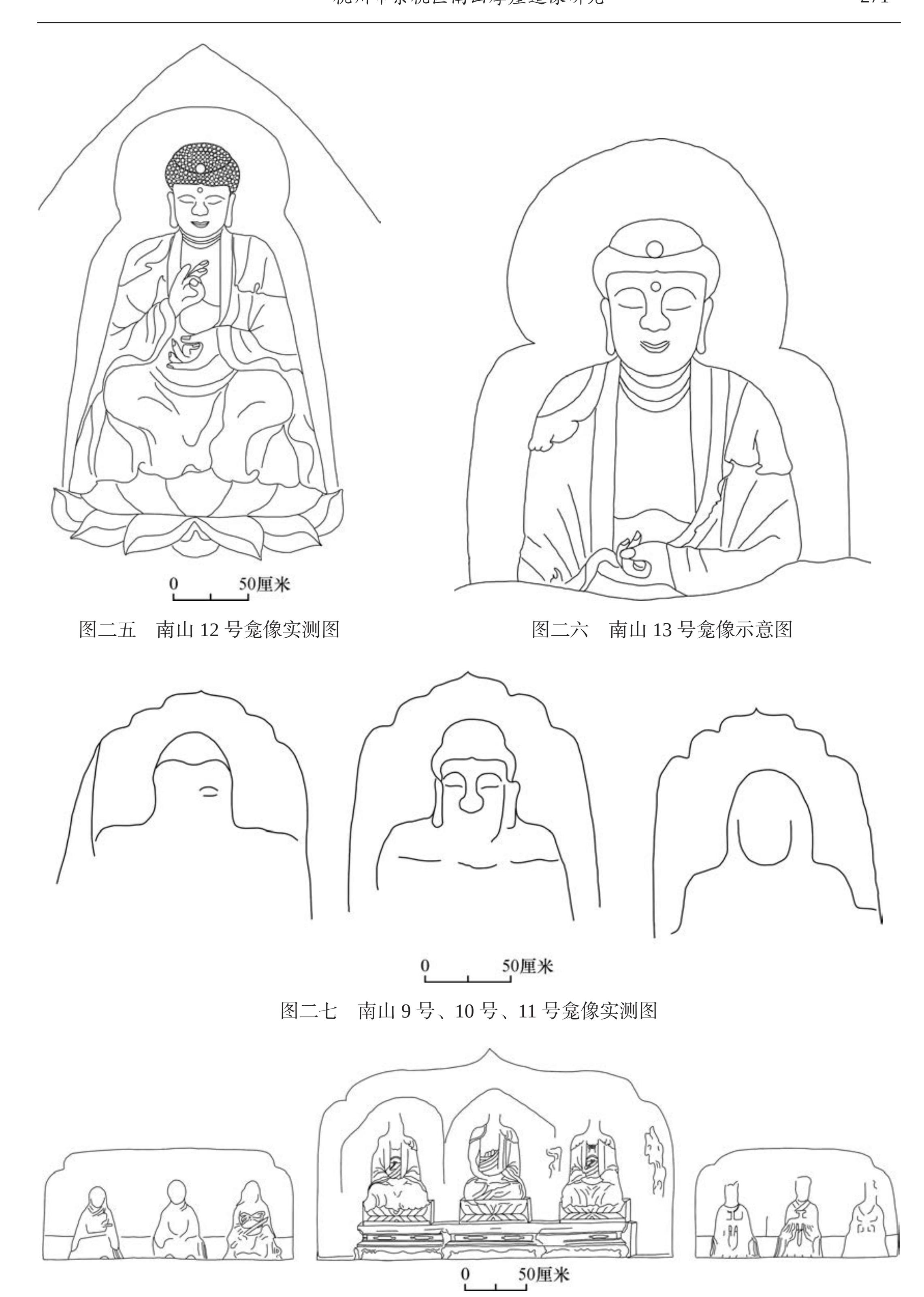
图二三　南山 3 号龛像实测图



图二四　南山 8 号龛像实测图

8 号、12 号龛像均为葫芦形龛，两身像均作低肉髻、螺发，面相圆润，头肩和头身比例较协调，着露胸通肩大衣，大衣下缘多作出曲折纹样，左手置于腹前、右手举于胸前，两手皆做拇指与无名指相捻状，仰覆莲座均为仰莲七瓣、覆莲五瓣（图二四、图二五）。13 号龛虽然下半部被埋，但其龛形及造像的发髻、面相、佛衣、身材比例等特点均与 8 号龛较一致（图二六）。10 号龛属于并排而列、未雕凿完成的三龛之一，地理位置处于 8 号、12 号龛像之间。虽然与 2 号龛同为五曲壶门形，但 10 号龛像的量度、比例与 2 号龛像差距较大，与 8 号龛像较相似（图二七）。因此，将 8 号、10 号、12 号、13 号龛像归为第二组。其中，12 号龛像有“至正元年”（1341 年）的造像纪年题记。

15 号龛佛像属于 14 号、15 号、16 号三龛九尊像之一，位于中龛主尊。相比前文述及的几尊佛像，该身像体量明显变小，躯体瘦长，台座简化，表现出不同的造像特点，故单列为第三组（图二八）。



图二五　南山 12 号龛像实测图

图二六　南山 13 号龛像示意图

图二七　南山 9 号、10 号、11 号龛像实测图

图二八　南山 14 号、15 号、16 号龛像实测图


图二九　南山 17 号龛像示意图

17 号龛内为半身佛像，造像头大肩窄，肉髻略高，面相略方，鼻梁宽平，面颊较平，似着露胸通肩大衣，肩部以下为云彩（图二九）。其造像特点与前三组造像均不同，故单列一组，为第四组。

综上所述，第一组为 2 号、3 号、4 号、6 号龛像，第二组为 8 号、10 号、12 号、13 号龛像，第三组为 15 号龛主尊像，第四组为 17 号龛像。

总结归纳各组特征如下：

第一组　本组均为单龛单尊像，位于南山造像群西段。龛形为葫芦形和多曲壶门形，以葫芦形为主。佛像大多面相方圆、肩窄，着露胸通肩大衣，结跏趺坐，大衣下摆呈两瓣或三瓣状垂覆仰覆莲座前，部分造像膝侧至莲座有莲瓣伸出。

第二组　本组均为单龛单尊像，但 10 号龛像属于并排开凿的三龛组合像之一，位于南山造像群中段。龛形为葫芦形和五曲壶门形。佛像大多面相圆润、躯体丰壮，着露胸通肩大衣，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座，衣纹与佛座雕刻细腻。

第三组　本组仅一尊像，为三龛九尊像之中龛主尊，位于南山造像群东段。龛顶作尖楣双曲拱。佛像体量较小，躯体瘦长，结跏趺坐于长方形台座，台座正面雕饰仰覆莲瓣，下设叠涩座。

第四组　本组仅一尊像，为半身佛像，位于南山造像群东首。龛口作葫芦形，造像仅雕凿佛首和肩部，头大肩窄，面相方圆，肩以下饰云彩。

根据题记纪年可知，第二组晚于第一组，且两组时间跨度较小。结合造像的内容特点推断，各组的早晚序列大致是第一组到第四组依次延展。

2. 佛像的分期与年代

从上述各组的早晚序列来看，南山造像中佛像龛形的演化逻辑大体为由简到繁，葫芦形龛逐渐减少，多曲壶门形、尖楣形龛增多。造像大致经历了体量先增大后减小再增大、躯体由方圆到丰润再到瘦长的变化。在造像组合方面，从前期的单龛单尊像，发展至三龛并排开凿，后期则出现了一龛三身像。

综合各组的时间早晚和演化情况，可暂将南山造像群中的佛像分为三期四段：第一期前段为第一组；后段为第二组；第二期为第三组；第三期为第四组。

唐代以来，杭州随着佛教的兴盛，开龛造像活动逐渐兴起，目前杭州仍保留着五代、宋、元、明、清等不同时期丰富的佛教造像遗存。南山造像群 4 号、12 号两龛像

有明确的题记纪年，表明为元代造像，明确提到的寺院为“万相寺”。目前余杭及杭州地区的方志史料中均不见万相寺，而在元代，杭州余杭南山最负盛名的佛寺是白云宗大普宁寺。

前文已简要梳理了白云宗和普宁寺的发展脉络，下文将结合南山三期佛像的具体情况加以陈述并予以年代判定。

自宋代建宗以来，白云宗几经兴衰。延祐二年（1315年），元廷封白云宗主沈明仁为荣禄大夫、司空[①]，不久便有“剃度游民四千八百余人”[②]。然而，延祐六年（1319年），沈明仁因“强夺民田”“诳诱愚俗”“私赂近侍”等罪名入狱[③]，次年被处死。白云宗田产皆没入官，后拨入寿安山寺[④]。直到至顺年间（1330～1333年），白云宗才略有恢复。元统三年（1335年），《普宁藏》的最后一部经典入藏，说明这一时期普宁寺仍在活动。至正末年，普宁寺毁于兵火。

根据题记，南山4号龛尊华宿王智佛像是泰定五年（1328年）万相寺比丘明质所施造。而这一时期白云宗受到了严重打击，缺乏开龛造像所需的人力财力。在本地方志史籍中均未见关于“万相寺”的记载，该寺可能是杭州周边地区甚或是外地的寺院，与普宁寺并无关联。因此，第一期前段造像应为万相寺于泰定五年（1328年）始凿。至顺、元统年间（1330～1335年），白云宗有所恢复，普宁寺续刊经文入藏的活动也在继续。至正元年（1341年），“本寺都寺比丘……镌造阿弥陀如来尊像”。这一时期，虽然白云宗和普宁寺受到严重遏制，但在获得一定程度的恢复后，普宁寺试图通过开龛造像宣扬白云宗思想，再兴宗派与寺院。因而产生了第二期造像。但之后，普宁寺数遭小劫，元末，寺毁。这也许就是9号、10号、11号三龛雕凿未完而终止的原因。

明洪武三年，重建“普宁禅寺”。这一时期，朱元璋以“禁淫祠”之名取缔各种宗教异端，包括白云宗[⑤]，但其宗派思想如“儒释道三教合一”仍在杭州地区有一定的影响。15号龛主尊像表现出明显的明代造像特征，并且根据现存遗迹推测，其所属的三龛九尊组合像可能为儒释道三教造像。由此推断，第三期造像应为明初重建的普宁禅寺所施造。

清嘉庆十年，重修普宁禅寺。17号龛半身像与四川省都江堰市灵岩寺的清代半身像在面相、佛衣、流云雕饰及整体比例上均十分相似，应同属于清代造像（图三〇）。很可能就在寺院重修后，南山普宁禅寺开凿雕造了第四期龛像（图三一）。

---

① 司空虽位列三公，但实际上是个虚职，仁宗朝有不少加封僧人荣禄大夫大司空、大司徒的案例。但可见朝廷这一阶段对白云宗的扶持。

② （元）黄溍：《元故中奉大夫湖南道宣慰使于公行状》，《全元文》第30册，凤凰出版社，2004年，4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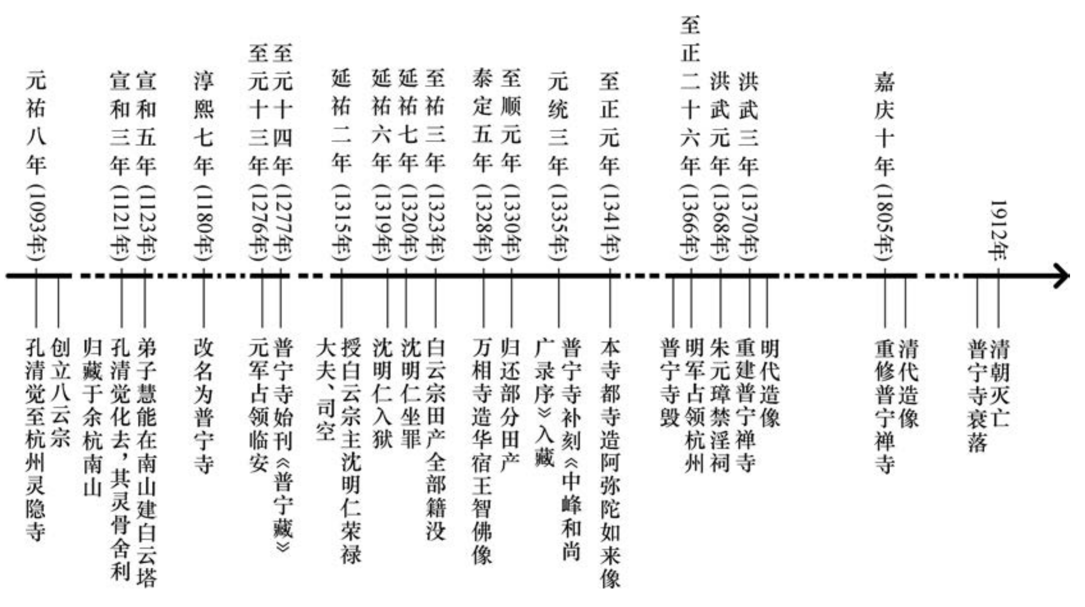
③ （明）宋濂：《元史（第一版）》，中华书局，1976年，591、592页。

④ （元）孔齐：《至正直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98页。

⑤ （明）胡广：《明太祖实录》，“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1037、1038页。



图三〇　四川省都江堰市灵岩寺清代半身像



图三一　白云宗、普宁寺及南山造像大事记

3. 其他题材造像的年代

除了佛像以外，南山造像群还有 14 尊其他题材的造像，但各题材数量较少。以下将根据造像内容特点、与佛像的关系及图像来源等，对各龛像的年代予以判定。

1 号龛像为真武像（图三二）。真武，古称玄武，是道教尊奉的信仰神之一。宋元以来，南北方地区的真武图像逐渐形成了不同的传统，即北方多为武神真武（披发执剑，皂袍跣足，身披铠甲，足踏龟蛇），南方多为文神真武（仅胸前衬铠甲或不着铠甲，不执剑）①。明代，真武信仰遍及全国，各地的真武图像也呈现出多元并存的局面。现存明代真武像既有武神形象（图三三），也有文神形象（图三四）。1 号龛真武像的姿态与武当山明代真武像相似，但未着铠甲，应是明代文神、武神两类真武形象融合的结果，因而判定其为明代造像。



图三二　南山 1 号龛像实测图

5 号龛像为白衣观音（图三五）。这种冠搭披风、双手于腹前交叠并持数珠的江南式白衣观音造型在元明清时期遍及全国，尤其在明代中晚期盛极一时②。明万历三十年（1602 年），《白衣大悲五印心陀罗尼经》碑上的白衣观音冠搭披风，手持数珠，胸前饰璎珞，帛带飘扬，



图三三　湖北省武当山紫霄宫明代真武像③



图三四　明代石雕真武坐像（十堰市博物馆藏）



① 肖海明：《试论宋、元、明真武图像变迁的“一线多元”格局》，《思想战线》，2005 年 6 期，98～103 页。

② 齐庆媛：《江南式白衣观音造型分析》，《故宫博物院院刊》2014 年 4 期，52～69、158、159 页。

③ 图片来源于王光德：《仙山武当》，宗教文化出版社，1999 年，31、119 页。



图三五　南山 5 号龛像实测图

跣足立于一弯扁舟上泛波而行，与南山白衣观音像基本一致（图三六）。并且，该尊造像的尺度、比例和雕造技法，具有时代较晚的特点，因而推断其为明晚期造像。

7 号龛凿于 6 号龛左（东）侧石壁，内造一身菩萨坐像（图三七、图三八）。虽与 6 号龛像题材不同，但两龛像在龛形、尺度、比例、莲座、衣纹等方面均较一致，应为同期开凿，即 7 号龛像为第一期前段造像。

9 号、11 号龛与 10 号龛并排开凿，龛顶均作五曲壶门形，前文已述及造像的具体情况，三龛应是同期开凿但未完成的组合像，即 9 号、11 号龛像为第一期后段造像。

14 号、16 号龛与 15 号龛并排开凿，均为一龛三身像，九尊像的体量、比例基本一致，应为同期造像。虽然左右两龛像的题材尚无定论，但其造像尺度、服饰、台座等均表现出明代造像的特点。由此认为 14、16 号龛像及 15 号龛左右两尊像均为第三期明代造像。

18 号龛内为上部残失的弥勒像，造像残损风化严重，可辨其袒露胸腹、左腿半跏、右腿曲起、右手似抚右膝。造像体量较小，肢体瘦长，台座简单（图三九）。整体造型及比例与四川省都江堰市灵岩寺的清代布袋弥勒像相似，故推断其为清代造像（图四〇）。

综合上述情况，南山造像可分为三期四段：第一期可分为前、后两段，前段包括 2 号、3 号、4 号、6 号、7 号龛像，年代大约从元代泰定五年至至正元年（1328 ~ 1341 年）；后段包括 8 号、9 号、10 号、11 号、12 号、13 号龛像，年代大约为元代至正年间（1341 ~ 1366 年）[①]。第二期包括 1 号、5 号、14 号、15 号、16 号龛像，年代大约从明代洪武三年至明末（1370 ~ 1644 年）。第三期包括 17 号、18 号龛像，年代大约从清代嘉庆十年至清末（1805 ~ 1912 年）。

① 明军于 1366 年占领杭州，而普宁寺于元末数遭小劫、毁于兵火，故将第一期后段的下限定为 1366 年。



图三六　明万历三十年（1602 年）《白衣大悲五印心陀罗尼经》碑拓片
（邯郸市博物馆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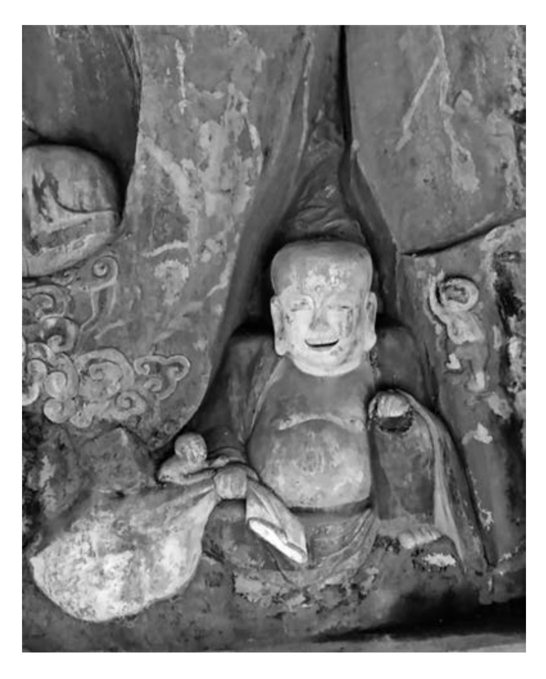
图三七　南山 7 号龛像实测图



图三八　南山 6 号、7 号龛像



图三九　南山 18 号龛弥勒像示意图



图四〇　四川省都江堰市灵岩寺清代布袋弥勒像

五、结　　语

南山造像的开凿历经元明清三代，并且在元代产生了早晚两种风格。最早是元代泰定五年至至正元年（1328 ~ 1341 年），万相寺僧人在余杭南山开龛造像，共造佛像四身、菩萨像一身。至正年间（1341 ~ 1368 年），普宁寺僧人在此造像，共开凿六龛像，其中三龛未完成。这一时期的造像受到了泰定年间造像的影响，但又表现出不同的特征。明初重建南山普宁禅寺，再次开龛造像，该期造像包括三龛九尊像、真武像和白衣观音像。清代嘉庆年间，普宁禅寺重修，又于南山东麓造半身佛像和弥勒像。

余杭南山造像作为杭州地区重要的摩崖造像遗存，对研究元明清时期杭州一带的造像风格和宗教信仰具有重要意义。但是，南山造像缺乏史料文献，又几经破坏和修复，无法考证部分造像的原貌，因而对其开凿历史的厘清还存在不少困难，对造像所能反映之历史与文化的研究亦难以展开。今后仍需在造像及相关遗迹的考察分析、方志史料的搜寻考证、其他地区相似造像的观察对比等方面做工作，以期对造像进行更准确的分期断代，并基于此对本地历史文化和佛教思想的发展做进一步思考。

Research on the Cliff Statues at Nanshan of Yuhang

Lei Jing

Abstract: This paper is a periodization of the cliff statues at Nanshan, Yuhang. Since noticed by academics, most of them have been identified as the statues of the Yuan Dynasty. On the basis of the author’s survey and records on the site, with archaeological typology and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the paper divides the statues into three periods and explores the origins. Different from the previous studies, we find that Nanshan statues were being built from the Yuan Dynasty to the Qing dynasty. And it was related to the history of Baiyun Buddhism and Puning Temple, as well as the Buddhist thoughts at different times.

This three periods identified at Nanshan statues are as follows:

Period Ⅰ: The former is from the fifth year of Taiding reign to the first year of Zhizheng reign in the Yuan Dynasty (1328 ~ 1341 AD). And the latter is from the fifth year to the last years of Zhizheng reign in the Yuan Dynasty (1341 ~ 1366 AD) .

Period Ⅱ: From the third year of Hongwu reign in the Ming Dynasty to the last years of the Ming Dynasty (1370 ~ 1644 AD).

Period Ⅲ: From the tenth year of Jiaqing reign in the Qing Dynasty to the last years of the Qing Dynasty (1805 ~ 1912 AD).

Keywords: Nanshan Statues; Baiyun Buddhism; Puning Temple

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发展

——对英美两国博物馆类机构数字产品的调查

米尔西尼·萨马鲁迪[1]　卡琳娜·罗德里格斯·埃查瓦里亚[1]
劳拉·佩里[1] 著　宋金欣[2]　员雅丽[3] 译

（1. 布莱顿大学，英国；2. 景德镇陶瓷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景德镇，333403；
3. 首都师范大学，北京，100089）

摘要：为了解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发展状况，笔者在 2020 年 4 月至 7 月调查了英美两国 83 家博物馆类机构通过网站提供的数字产品的数量、类型、组成要素和目标受众等。调查结果显示，各类博物馆通过提供在线教育资源、直播活动和创意活动等方式满足了观众在疫情期间的多样需求；一些博物馆通过适时推出符合观众期待的在线活动出色地应对了疫情危机，但更多博物馆固守陈规，推出的活动难以体现疫情之后新的发展趋势，造成资源分配不均或资源浪费，本文还为他们提出优化建议。

关键词：新冠疫情　数字产品　调查　博物馆类机构　观众　多媒体内容

一、引　　言

2020 年初，新冠疫情造成了全球性的健康危机，国际社会的发展面临诸多不确定性。人们在政府的要求下采取了多种隔离措施，并通过在线平台开展活动。据报道①，英国人上网的时间增加了 29%，使用社交媒体的人数增加了 20%，在线行为发生明显改变。在疫情影响下，博物馆也减少了现场活动数量并开展在线活动以尽量满足观众需求，在提高社会抗逆力、构建社区认同和增强社区凝聚力等方面发挥着重要

---

① Simon Kemp. *Most Important Data on Digital Audiences During Coronavirus*. [2020-07-22] http://thenextweb.com/growth-quarters/2020/04/24/report-most-important-data-ondigital-audiences-during-coronavirus/.

作用[①]。但博物馆的财政状况不容乐观，员工面临失业危机。

为了解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国际动态，我们调查了英美两国博物馆类机构网站上的数字产品。在本文中，“博物馆类机构（Memory Institutions）”指保存人类记忆遗产的机构，既包括美术馆、图书馆、档案馆和博物馆（统称“GLAM”，即 Galleries，Libraries，Archives，Museums），又包括历史遗迹、历史建筑等遗产机构；“数字产品（Digital Offerings）”既包括虚拟的媒体资源，如在线展览、讲座直播、视频、专题活动、3D 藏品、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VR）和增强现实（Augmented Reality，AR）体验等，也包括在线销售（如网上商店）的实物，如口罩、刊物、纪念卡片、防疫物资等。本文通过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研究两国博物馆类机构（下文简称“博物馆”）疫情期间的表现，以此了解博物馆使用数字产品应对疫情危机、满足观众多样需求（社交、学习、娱乐等）的方式。由于英美两国疫情封锁的时间表相似，博物馆数字发展水平均较高，且在社会面临危机和经济挑战时发挥类似作用，我们还对两国的博物馆开展比较研究。

二、研究背景

博物馆主要的利益相关者[②]和专家组织针对疫情开展了一些调查，发布了指导博物馆运营的建议和评估疫情影响的报告，本研究即建立于这些调查的基础之上。

（一）关于博物馆运营的指导建议

自 2020 年 3 月中旬起，英国惠康收藏协会（the Wellcome Collection）和美国大都会艺术博物馆（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MET）等纷纷宣布停业[③]。为帮助博物馆妥善处理停业带来的不确定性，确保其继续支持社区的发展，一些行业权威组织为他们制定了疫情期间的行为准则。比如美国博物馆联盟（American Alliance of Museums，AAM）将疫情对博物馆的影响分为弱、中、强三个等级，可让博物馆通过确定疫情影

---

① *Statement on the Necessity for Relief Funds for Museums During the covid-19 Crisis.*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7-22] https://icom.museum/en/news/statement-onthe-necessity-for-relief-funds-for-museums-during-the-covid-19-crisis/.

② 译者注：利益相关者（Stakeholders）在本文不仅指股东、赞助者、基金会等可能对博物馆的运转有要求权的人，还指受博物馆运转影响的相关者（比如工作人员、核心受众等）。

③ Kendall Adams, G. *Museums and Galleries Close as Coronavirus Emergency Intensifies*, Museums Association, (2020-03-17) [2020-07-29], https://www.museumsassociation.org/museums-journal/news/17032020-museum-closures-coronavirus-covid-19; McGivern, H. & N. Kenney. *Here Are the Museums that Have Closed (so far) Due to Coronavirus*. [2020-07-29], https://www.theartnewspaper.com/news/here-are-themuseums-that-have-closed-due-to-coronavirus.

响级别预估疫情带来的财政损失，尽早采取有效的筹款措施，以此减少裁员[①]。

英国博物馆协会（Museums Association）和国际博物馆协会（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ICOM）等[②]建议博物馆优先开展以下活动：

- 向社会各界寻求帮助以改善财务状况；
- 保障博物馆藏品及员工安全；
- 向医疗机构提供切实帮助，如捐赠设备、开展志愿服务；
- 在线推出创意活动，使用多方平台、多种手段与观众保持交流；
- 回应疫情期间的社会需求，为弱势群体提供帮助；
- 与当地社区、行业内外的其他机构携手同行，保障人们身心健康，维护社会正义，促进可持续发展；
- 回顾历史，从过去发生的类似危机中领悟培养团结精神、同理心和提高社会抗逆力的重要性；
- 适当调整资源访问流程和相关规章制度，满足普通用户和残障用户的新需求；
- 征集与疫情有关的藏品和文件记录；
- 总结经验，分析本机构应对疫情的优势和劣势；
- 行业领先机构要积极发起筹款活动。

另外，为方便博物馆联系观众、提高在线参与率，有些组织还进一步发布了指导博物馆使用在线资源的意见[③]，其中一些推荐做法如下：

---

① Merritt, E. *Using Scenarios to Plan Your Museum's COVID-19 (Coronavirus) Response*. [2020-07-29] https://www.aam-us.org/2020/03/13/using-scenarios-to-plan-yourmuseums-covid-19-coronavirus-response.

② *Museums and COVID-19: 8 Steps to Support Community Resilience*.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4-29) [2020-07-29] https://icom.museum/en/news/museums-and-covid-19-8-steps-to-support-community-resilience; *Urgent demands to protect museum workers and our sector*. Museums Association, [2020-07-29] https://www.museumsassociation.org/news/17032020-covid-19-urgent-demandsprotect-museum-workers-and-sector; Olorunshola, Y. *Practical Ways Museums Can Contribute During the Covid-19 Crisis*. [2020-07-29] https://www.museumsassociation.org/museums-journal/news/26032020-practicalways-museums-can-contribute-Covid-19.

③ Ciecko, B. *4 Ways Museums Can Successfully Leverage Digital Content and Channels During Coronavirus (COVID-19)*. [2020-07-29] https://www.aam-us.org/2020/03/25/4-waysmuseums-can-successfully-leverage-digital-content-and-channels-during-coronavirus-covid-19; *How to Reach Your Public Remotely*.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3-12) [2020-07-20] https://icom.museum/en/news/how-to-reach-and-engage-your-public-remotely; *Initiatives and Actions of the Museums in the Corona Crisis*. Network of European Museum Organisations. https://www.ne-mo.org/fileadmin/Dateien/public/NEMO_documents/Initiatives_of_museums_in_times_of_corona_4_20.pdf.

- 让观众在线访问博物馆，如在网站中提供数字藏品库和在线展览，在使用人数较多的社交媒体平台（Facebook/Instagram/Pinterest /Twitter/YouTube）提供在线参观服务；
- 让观众在播客（Podcast）上收听在线展览的音频，讨论与藏品有关的话题；
- 在博客（Blog）上发帖子，讲述和藏品有关的小故事；
- 在社交媒体上发起趣味竞赛、挑战和智力比赛，鼓励观众使用话题标签（如 # 博物馆在家，# 隔离期的艺术）分享自己的故事；
- 在社交媒体等平台直播博物馆的教育活动、创意研讨会和故事会等；
- 通过谷歌艺术与文化（Google Arts and Culture）的 360 度全景旅游等提供虚拟体验；
- 使用虚拟现实技术、增强现实技术等提供 3D 体验。

（二）关于疫情影响的数据报告

在英国、欧洲及全球范围内，很多博物馆组织通过征集专家意见调查了疫情影响。

英国方面，第一，2020 年 4 月，遗产基金会（Heritage Fund）调查了 162 家博物馆的数字需求①。调查显示，数字技术在博物馆的用途主要：一是市场营销，筹集资金，与各界保持交流；二是提高在线活动的质量和数量；三是构建在线社区。

第二，2020 年 4 月到 5 月，英国艺术基金会（Art Fund）使用问卷调查、采访和小组讨论等方式调查了 427 位博物馆专家②。调查显示：一是，在疫情影响下，86% 的博物馆的网络曝光率有所提高，但只有不到 50% 的博物馆的网站浏览量增加，这可能是因为观众更倾向于通过社交媒体而非网站参与在线活动；二是，很多博物馆未能及时推出新的在线活动，这可能是因为它们的数字策略不够成熟或缺乏专业人才和技术设备，这些博物馆应努力克服困难，通过开发新的数字产品进一步开放藏品库，和观众保持更为密切的联系；三是，博物馆在未来应开辟利用数字产品创收的新路径。

欧洲方面，2020 年 3 月到 4 月，欧洲博物馆组织联合会（Network of European Museum Organisations）的调查③共收到来自 48 个国家的约 1000 位专家的回复，它强调

---

① *Digital Attitudes and Skills for Heritage: What We Have Learned So Far.* Heritage Fund. [2020-07-29] https://www.heritagefund.org.uk/stories/digital-attitudes-and-skillsheritage-what-we-have-learned-so-far.

② *Museum Sector Research Findings.* Art Fund. [2020-07-29] https://www.artfund.org/assets/downloads/art-fund-covid19-research-report-final.pdf.

③ *Survey on the Impact of the COVID-19 Situation on Museums in Europe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Network of European Museum Organisations. [2020-07-29] https://www.ne-mo.org/news/article/nemo/nemo-report-on-the-impact-of-covid-19-on-museums-in-europe.html?fbclid=IwAR0KZANwU6HVAwEXJSNyyGEhP88TxcLIVSCRjpoeELAZXHlotkA11qmeIHw.

疫情对博物馆财政的强烈冲击。调查显示：第一，博物馆员工在疫情期间的在线工作量加大，4/5 的博物馆开发了新的数字产品，观众的在线访问量也随之增加；第二，博物馆管理者认为最受观众欢迎的数字产品是社交媒体、教育资源、视频、电影和与藏品相关的内容；第三，博物馆应着力完善基础设施、提高在线服务质量和培育员工数字技能以更好地应对疫情危机。

最后，国际博物馆协会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the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sations，UNESCO）在全球范围开展的调查[①]显示，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表现喜忧参半：第一，积极的一面是，很多博物馆反应迅速，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开展线上活动，46% 的博物馆在社交媒体中发布了新内容，其中 19% 推出了在线测验、竞赛和挑战，19% 组织了直播活动，18% 开放了在线藏品库，16% 举办了在线展览，13% 发布了数字新闻刊物，10% 在播客上开展了活动，还有博物馆开展了寓教于乐的亲子活动，其中直播活动（12%）和在线展览（11%）发展最为迅速[②]；第二，消极的一面是，博物馆财政方面遭受重创，面临永久停业危机，发展中国家的博物馆还缺乏专业人才和基础设施，与发达国家之间存在数字鸿沟。

本文基于以上调查并从两个角度对其进行补充：第一，关注数字产品本身，作为对专家意见的补充；第二，从观众需求变化的角度审视数字产品，拓展研究视角。

三、研究方法

本文的研究目标是解决以下问题：

- 疫情封锁期间，英美两国的博物馆在其网站中突出显示了哪些数字产品；
- 数字产品的目标受众是哪些；
- 不同类型的博物馆是否优先发展不同类型的数字产品；
- 数字产品的组成要素主要是哪些；
- 博物馆是否尝试使用数字资源解决财政问题；
- 博物馆如何利用数字资源帮助弱势群体，解决社会问题。

为解答以上问题并得出有效结论，本研究由研究人员、数据监察员和分析学家三方合作开展，先从英美两国选取博物馆样本，再通过浏览其网站搜集数据。数据搜集开始

---

① *Museums, Museum Professionals and COVID-19.*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7-29] https://icom.museum/wp-content/uploads/2020/05/Report-Museumsand-COVID-19.pdf; *Museums Around the World in the Face of COVID-19.*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2020-05) [2020-07-29] https://unesdoc.unesco.org/ark:/48223/pf0000373530/PDF/373530eng.pdf.multi.

② *Museums, Museum Professionals and COVID-19.*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7-29] https://icom.museum/wp-content/uploads/2020/05/Report-Museumsand-COVID-19.pdf.

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英国进入疫情封锁期仅一个月），结束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博物馆刚刚重新开放）。

我们共选取 83 家博物馆作为研究样本，其中 48 家在英国，35 家在美国。这些样本主要来自英国国家博物馆管理者协会[①]（National Museums Directors' Council）和美国博物馆联盟的会员名单，是在规模[②]及功能上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小型民间博物馆（Smaller Civic Museums）、古迹博物馆（Historic Museums）和城市博物馆（City Museums）。

我们通过浏览博物馆网站首页搜集数据，从中筛选出与疫情有关的数字产品。这是因为博物馆网站中的资源非常繁杂，我们无法逐一调查，而很多博物馆在其网站首页突出显示了与疫情有关的资源，比如设置“疫情专栏”或“滑动条（Sliders）”[③]等，直接浏览这些内容可大大提高数据搜集的效率。另外，对于接受“伞形基金会（Umbrella Trust）”[④]资助的博物馆，我们直接浏览基金会总网站。

本文还对疫情期间的博物馆类型、观众类型、数字产品类型、数字要素类型和捐款类型进行分类。

（一）博物馆类型

我们依据藏品类型对博物馆分类，对拥有多种藏品的博物馆，依据数量最多的藏品分类；对拥有特殊藏品的博物馆，将类似博物馆归为一类，比如海事和军事博物馆（图一）。

（二）观 众 类 型

疫情期间，人们的社会环境、生活环境、需求等都发生变化，传统的观众分类模型[⑤]已不适用，为准确反映疫情变化，我们借鉴了琼斯（Jones）的分类方式[⑥]。琼斯

---

① *National Museum Directors' Council.* National Museum Directors' Council. [2020-07-22] https://www.nationalmuseums.org.u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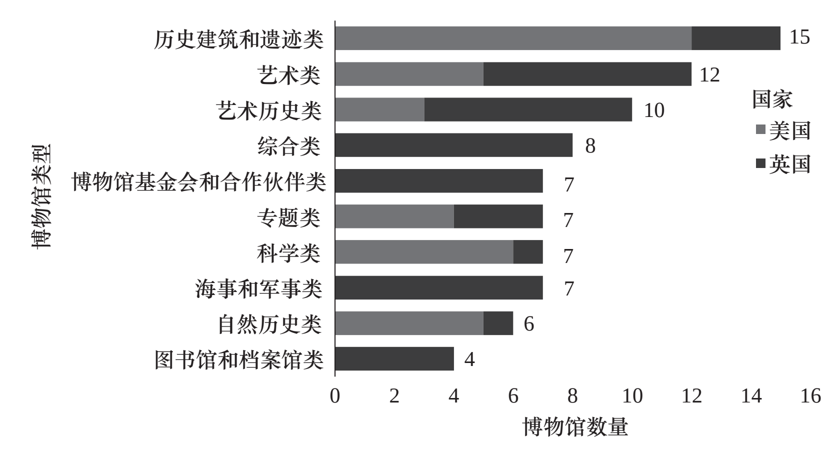
② *List of Most Visited Museums by Region.* Wikipedia, [2020-07-29] https://en.wikipedia.org/wiki/List_of_most_visited_museums_by_region.

③ 译者注：这里的“滑动条（Sliders）”指的是网站首页以较短时间间隔滑动的图片，多为博物馆近期工作重点或希望观众重点关注的内容。

④ 译者注：伞形基金会（Umbrella Trust）是有众多附属小机构或小群体的基金组织。

⑤ Drotner, K., V. Dziekan et al. *The Routledge Handbook of Museums,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Abingdon: Routledge International Handbooks, 2019.

⑥ Jones, A. *Empathetic Audience Engagement During the Apocalypse.* [2020-07-22] https://www.peakexperiencelab.com/blog/2020/3/25/empathetic-audience-engagement-duringthe-apocalypse.



图一　本文调查的博物馆的类型和数量

认为疫情期间社会需求的变化会影响观众需求并在分类时优先考虑了观众的情感需求，与本文的研究角度相同。我们在此分类的基础上稍加调整将疫情期间的观众分成三组：

第一组，有教育需求的观众，是博物馆的传统观众，正在接受正式或非正式的教育，需要学习资源，比如教师、热爱学习的人和在家教育子女的家长；

第二组，有情感需求的观众，他们需要情感支持，希望通过参加娱乐活动、手工活动和浏览艺术作品释放不良情绪，提高幸福感并获得继续前进的动力，比如无所事事的人、易紧张和焦虑的人、职工、孤独的人和乐于助人者；

第三组，希望持续参与博物馆运转的利益相关者，这些观众对博物馆运转至关重要，他们希望了解疫情对博物馆运转及对其自身的影响，帮助博物馆渡过难关，比如内部观众[①]、博物馆支持者和捐赠者、会员、当地社区。

（三）数字产品类型

博物馆网站中与疫情有关的数字产品有两种，一种是网站原有资源改造的；另一种是博物馆在疫情期间新开发的。现根据通用分类法对博物馆所有数字产品进行分类，见表一。在该表中，数字产品分为藏品资源、虚拟旅游、学习资源、家庭活动、大型活动、呼吁捐款和交流活动七大类。由于这七大类的含义有时会互相重叠，我们还在大类下分出一系列小类，如“藏品资源”这一大类包括免费数据库、虚拟导览、藏品相关资源、三维藏品、图像数据库和图像资源、藏品目录等小类。

① 译者注：内部观众（Internal Audiences）同时是博物馆的员工和观众，他们不仅履行自己工作职责，还使用博物馆提供的资源。

表一　数字产品大类及小类

大类	藏品资源	虚拟旅游	学习资源	家庭活动	大型活动	呼吁捐款	交流活动
小类	1. 免费数据库 2. 虚拟导览 3. 藏品相关资源 4. 三维藏品 5. 图像数据库和图像资源 6. 藏品目录	1. 画廊旅游 2. 音频旅游	教育资源	1. 创意活动 2. 提升幸福感的活动	1. 节日庆祝 2. 直播活动 3. 竞赛活动 4. 其他活动	商业活动	1. 有关疫情的交流活动 2. 播客节目 3. 博客文章 4. 社交媒体 5. 视频 6. 专供学生和艺术家使用的资源 7. 和种族主义相关的交流活动 8. 实用信息 9. 数字出版物 10. 歌单 11. 其他交流活动

（四）数字要素类型

“数字要素”指组成数字产品的要素，分两类：一是文字和图像，最为普遍；二是视频（包括直播视频）、音频、互动游戏和互动活动、三维展品、360 度虚拟旅游、互动全景图、VR 和 AR 体验等，形式较为复杂，出现频率也较低。研究发现图像、视频等视觉内容尤其受欢迎，因其内涵丰富易懂，可包容多元见解，能提高观众参与在线活动的积极性，但博物馆方也应考虑视障观众的需求。

（五）捐 款 类 型

本文主要关注与疫情影响有关的三类捐款呼吁：一是通过强调（或不强调）疫情影响呼吁捐款；二是呼吁社会各界通过购物消费、成为会员或馈赠礼品等方式支持博物馆运转；三是尚未采取措施。

四、数据汇总和数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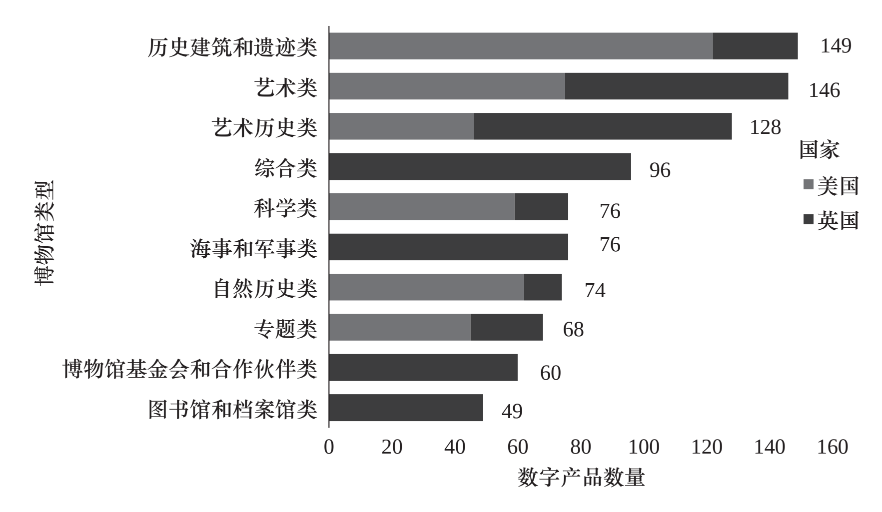
在 83 家博物馆的网站中，共找到 922 项与疫情有关的数字产品，其中英国 515 项，美国 407 项，平均每家博物馆提供 11 项数字产品。

（一）博　物　馆

由图一数据可知，在调查的所有博物馆中，历史建筑和遗迹类占博物馆总数的

18%，艺术类占 14%，艺术历史类占 12%，综合类占 10%，博物馆基金会和合作伙伴类占 8%，专题类占 8%，科学类占 8%，海事和军事类占 8%，自然历史类占 7%，图书馆和档案馆类占 5%。

每种博物馆提供的数字产品数量如图二所示，平均来看，每家历史建筑类博物馆提供 10 项数字产品，艺术类博物馆提供 12 项，艺术历史类提供 13 项，综合类提供 14 项，博物馆基金会和合作伙伴类提供 9 项，专题类提供 10 项，科学类提供 11 项，海事和军事类提供 11 项，自然历史类提供 12 项，图书馆和档案馆类提供 12 项。



图二　不同类型博物馆所提供的数字产品数量

（二）数字产品

1. 英美两国博物馆的数字产品在大类和小类上的异同

英美两国不同数字产品大类、小类的占比分别如图三和图四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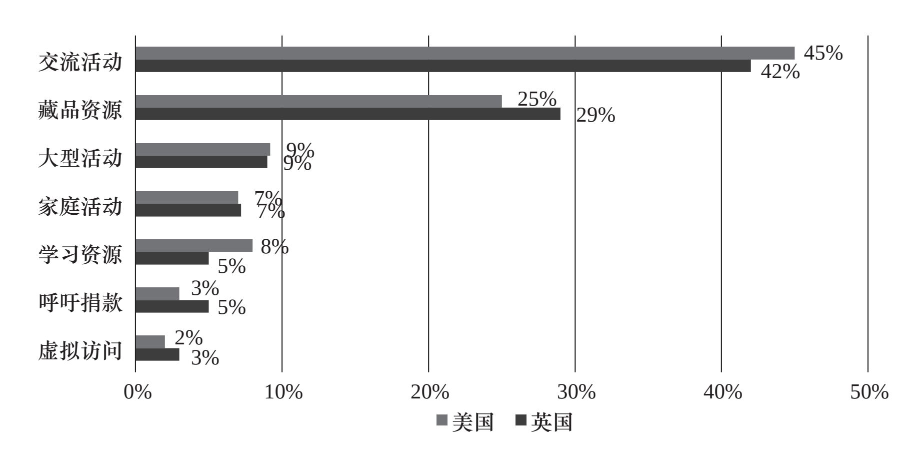
（1）大类异同

在七个大类中，两国最多的都是“藏品资源”和“交流活动”，二者之和均占两国数字产品总量的 71%，其中英国的藏品资源占该国数字产品总量的 29%，交流活动占 42%，美国的藏品资源占该国数字产品总量的 25%，交流活动占 45%；最少的都是“虚拟旅游”，占英国的 3%，美国的 2%。

藏品资源一般包括在线展览、藏品介绍和藏品检索系统。研究发现很多博物馆借着疫情的机会扩充了藏品库，比如通过公开征集与疫情有关的（如多地开展的反种族歧视

活动）数字资源[①]和实物[②]；或者推出若干在线任务[③]，人们可以完成自己感兴趣的任务并将其上传到指定链接，博物馆通过保存这些数字记录壮大藏品库。

两国博物馆在疫情期间都积极推出交流活动。从数据来看（图三），交流活动在美国的博物馆中更为普遍；但总体来看，两国的博物馆均在社交媒体、博客等平台使用视频等数字资源与观众保持密切联系。有些博物馆还尝试通过交流活动联系社区，比如支持“黑人的命也是命（Black Lives Matter）”运动[④]或在制定博物馆的数字策略[⑤]和开业



图三　英国和美国不同数字产品大类占本国数字产品总量的百分比

① a. *Call for Community Stories & Objects*. Ella Sharp Museum. [2020-07-29] https://ellasharpmuseum.org/this-is-your-history/;

b. *A Portrait of Our Nation in 2020*. National Portrait Gallery. [2020-07-29] https://www.npg.org.uk/hold-still.

② *Collecting Experiences of the Coronavirus Pandemic in Sheffield*. Museums Sheffield. [2020-07-29] https://www.museums-sheffield.org.uk/about/collecting-experiences-of-coronaviru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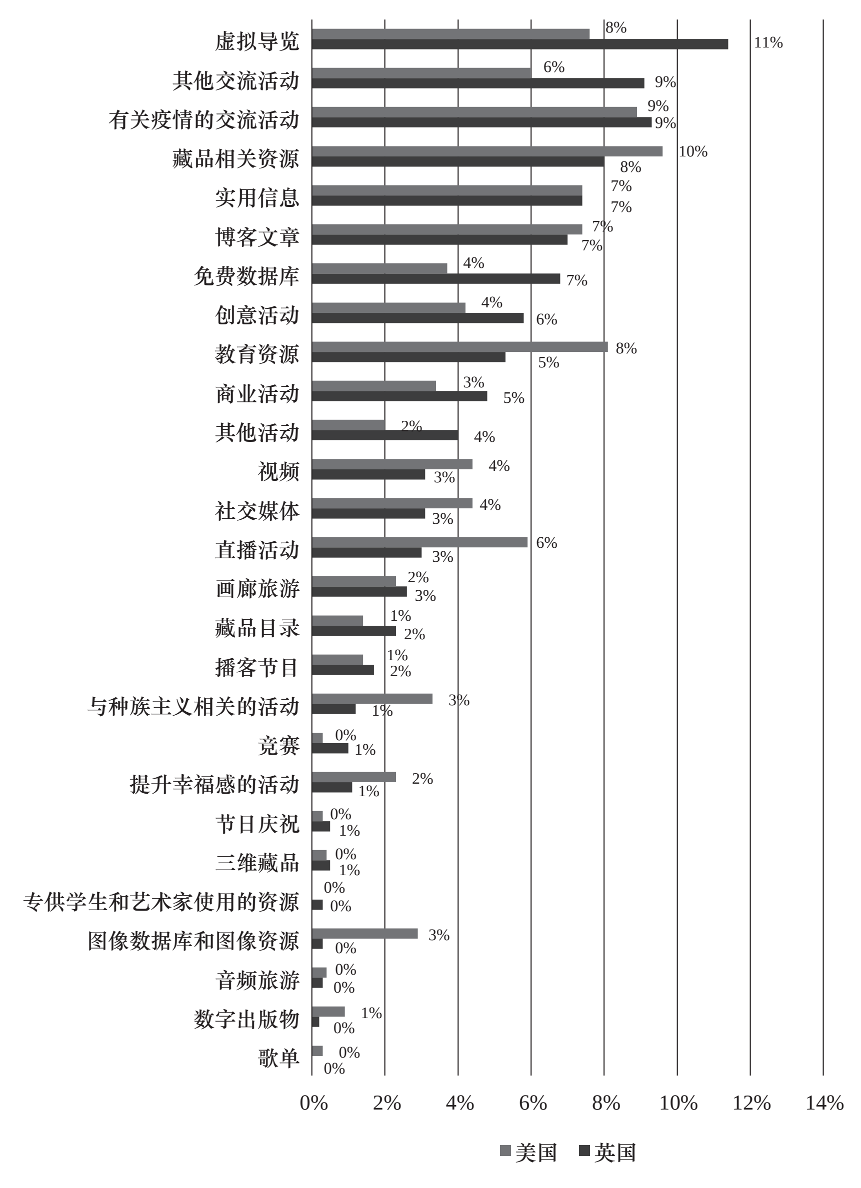
③ *Yorkshire's Largest COVID-19 Time Capsule*. York Museums Trust. [2020-07-29] https://www.yorkcastlemuseum.org.uk/covid-19-everyday-time-capsule/.

④ Greer, B. *Bonnie Greer: What We Have Saved from the Fire*. The British Museum, (2020-06-03) [2020-07-29] https://blog.britishmuseum.org/bonnie-greer-what-we-have-saved-from-the-fire;Kaywin Feldman. *Director's Message*. National Gallery of Art, (2020-06-01) [2020-07-29] https://www.nga.gov/blog/directors-message-june2020.html;Wali, A., R. Williams & J. Kelly. *Anthropologists on Racism and the History of Inequality*. Field Museum, (2020-06-18) [2020-07-29] https://www.fieldmuseum.org/blog/anthropologists-racism-and-history-inequality.

⑤ *Historic Alexandria Community Survey*. Historic Alexandria, [2020-07-29] https://www.research.net/r/AlexandriaVA-OHADigitalSurvey.

计划[①]时充分考虑居民意见。

“虚拟旅游”包括360度全景游览、VR和AR体验、音频导览等，对资金、技术和设备的要求较高，是英美两国最罕见的数字产品。博物馆一般与“谷歌艺术和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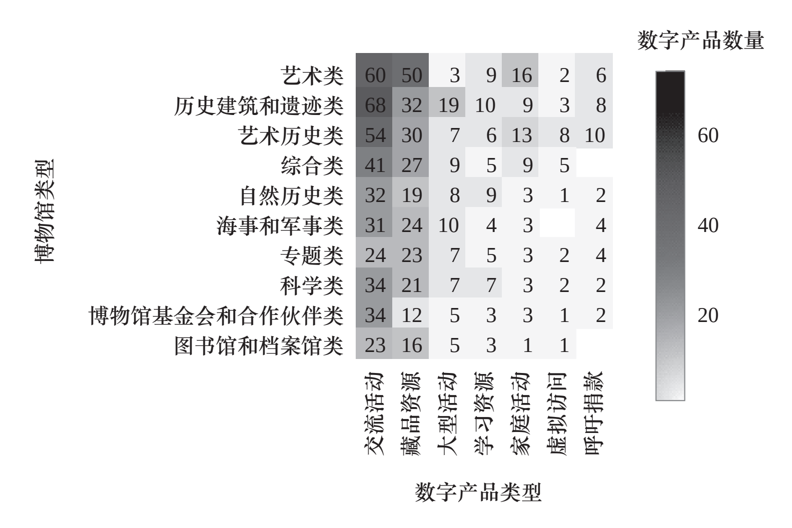


图四　英国和美国不同数字产品小类占本国数字产品总量的百分比

---

① *Black Country Living Museum Reopening Survey.* Black Country Living Museum. [2020-07-29] https://www.surveymonkey.co.uk/r/MHJ59PH;*Bristol Museums – Planning to Reopen Survey.* Bristol Museums. [2020-07-29] https://www.surveymonkey.co.uk/r/bristolmuseums.

合作制作街景全景图[①]或自行制作全景体验[②]。疫情期间，观众对“虚拟旅游”的热情高涨，为在满足观众需求的同时控制成本、获得类似“全景体验”的效果，有些博物馆探索出替代方案：第一种是录制视频，如盖蒂中心（the Getty Centre）发布的视频介绍了一个关于米开朗基罗的展览[③]，再如有些博物馆通过视频向观众展示其画廊、库房等[④]；第二种是通过直播的形式带领观众在线参观[⑤]。



图五　不同博物馆提供的不同数字产品的数量

① *Discovery Museum Google Street View Exploration*. Google Arts and Culture. [2020-07-29] https://artsandculture.google.com/streetview/discovery-museum/hQHGq2lFEefXPA;*Smithsonian's National Air and Space Museum Google Street ViewExploration*. Google Arts and Culture. [2020-07-29] https://artsandculture.google.com/streetview/national-airand-space-museum-washington-dc-second-floor/mAGIjNwvdyVBNA?sv_lng=-77.01985119124066&sv_lat=38.88814141871478&sv_h=177.8&sv_p=-13.299999999999997&sv_pid=7Tb8VlE8GxmLwjrXMB8XCw&sv_z=1.

②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Virtual Tour*.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2020-07-29] https://www.birminghammuseums.org.uk/bmag/virtual-tour;*Taliesin West*. Frank Lloyd Wright Foundation. [2020-07-29] https://my.matterport.com/show/?m=iWvNCvUJxvg.

③ *Last-Minute Michelangelo*. The Getty. [2020-07-25] https://blogs.getty.edu/iris/lastminute-michelangelo/.

④ *Drone Footage of Alexandria's Historic Ships*. Archaeology Alexandria. [2020-07-29]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Zb-4Fx frU;*Inside Our Palm House*. Kew, Royal Botanic Gardens. [2020-07-29]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g7BiloJij4&feature=youtu.be.

⑤ *Vizcaya Museum and Gardens Virtual Tour*. Vizcaya Museum and Gardens. [2020-07-29] https://vizcaya.org/virtualtour/index.html.

（2）小类异同

英美两国博物馆多数数字产品的小类大同小异，百分数差小于 3%。但也有例外：虚拟导览占英国数字产品总量的 11%，但仅占美国的 8%；免费数据占英国的 7%，美国的 4%；直播活动占英国的 3%，美国的 6%。

2. 博物馆类型和数字产品类型之间的关系

不同博物馆提供的不同数字产品的数量如图五所示。在所有博物馆提供的数字产品中，最多的依旧是“交流活动”和“藏品资源”；历史建筑和遗迹类的博物馆提供了更多的“大型活动”及“学习资源”；艺术和艺术历史类博物馆则提供了最多的“家庭活动”和“虚拟游览”，并最常通过商业渠道筹集资金。

（三）观　　众

博物馆为需求不同的观众提供的数字产品数量如图六所示，不同博物馆为不同观众提供的数字产品的数量如图七所示。

1. 有教育需求的观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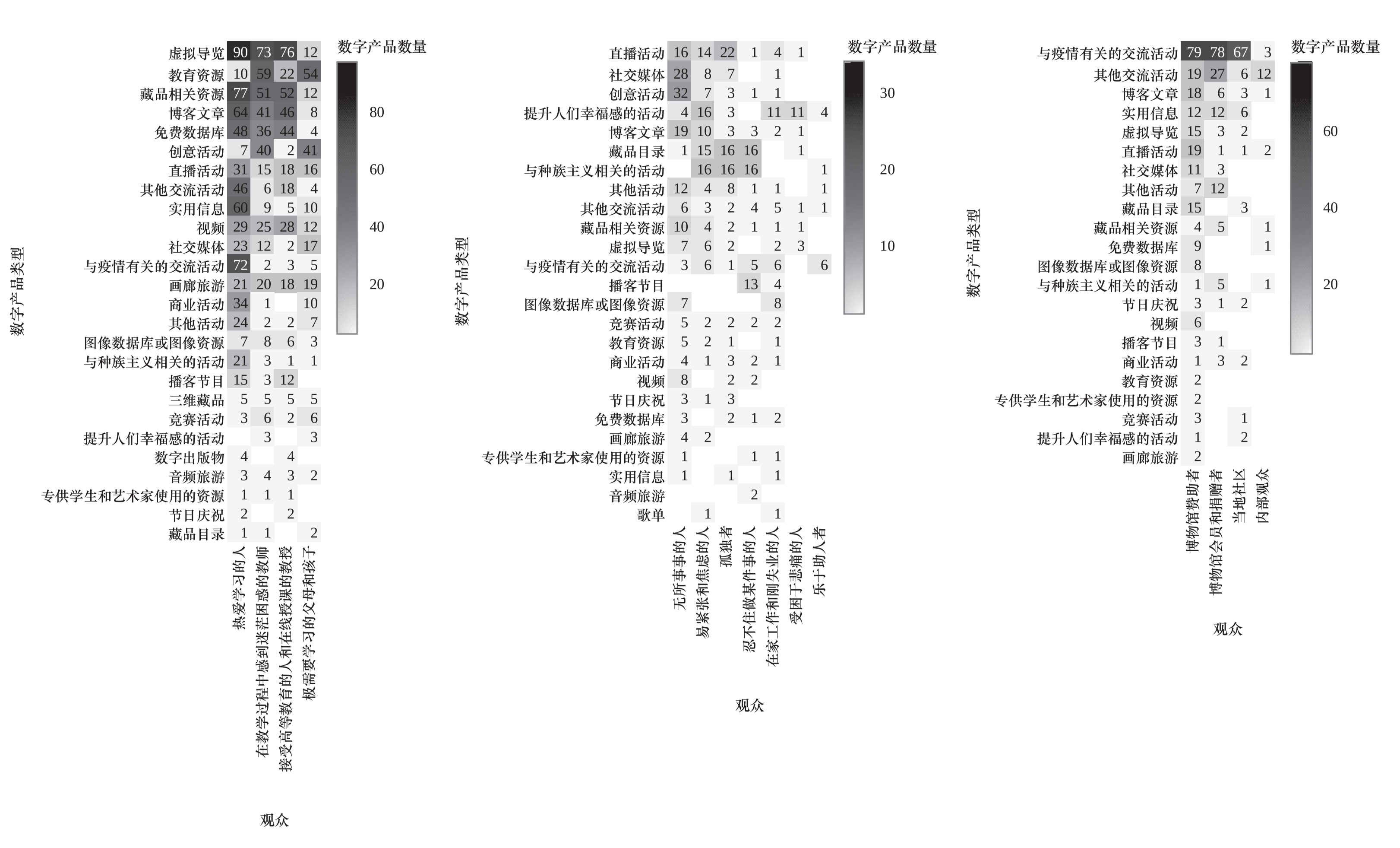
这组观众最常使用藏品的在线导览（251 项）、教育资源（145 项）和与藏品有关的资源（192 项），总计共占数字产品总量的 64%，是所有观众中受益最多的。这是因为博物馆在疫情期间一如既往地重视他们，也较好地遵循了国际组织的建议[①]。

2. 希望持续参与博物馆运转的利益相关者

这组观众最常参与“交流活动”，包括与疫情有关的交流活动（227 项）、博客内容（28 项）及实用信息（30 项），总计共占数字产品总量的 31%，是受益第二多的观众。

“与疫情有关的交流活动”主要包括临时闭馆通知、疫情最新进展和开业计划，还包括捐款呼吁（详见图四、图五）。另外，有些社会问题（如种族歧视）在疫情影响下加剧，比如英美两国多地爆发了“黑人的命也是命”运动。我们发现，只有接受国家资助的博物馆（Smithsonian Museums，Tate，National Gallery）、美国资金充足的博物馆（MoMA，Getty，the Met）和英国规模较大的城市博物馆（特别是布里斯托尔（Bristol）、曼彻斯特（Manchester）和利物浦（Liverpool）等公认与奴隶制有关的城市）有能力开展抗议种族歧视的社会交流活动，比如支持“黑人的命也是命”运动，或宣布与黑人社区组成联盟。

① *How to Reach Your Public Remotely.*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3-12) [2020-07-20] https://icom.museum/en/news/how-to-reach-and-engage-your-public-remote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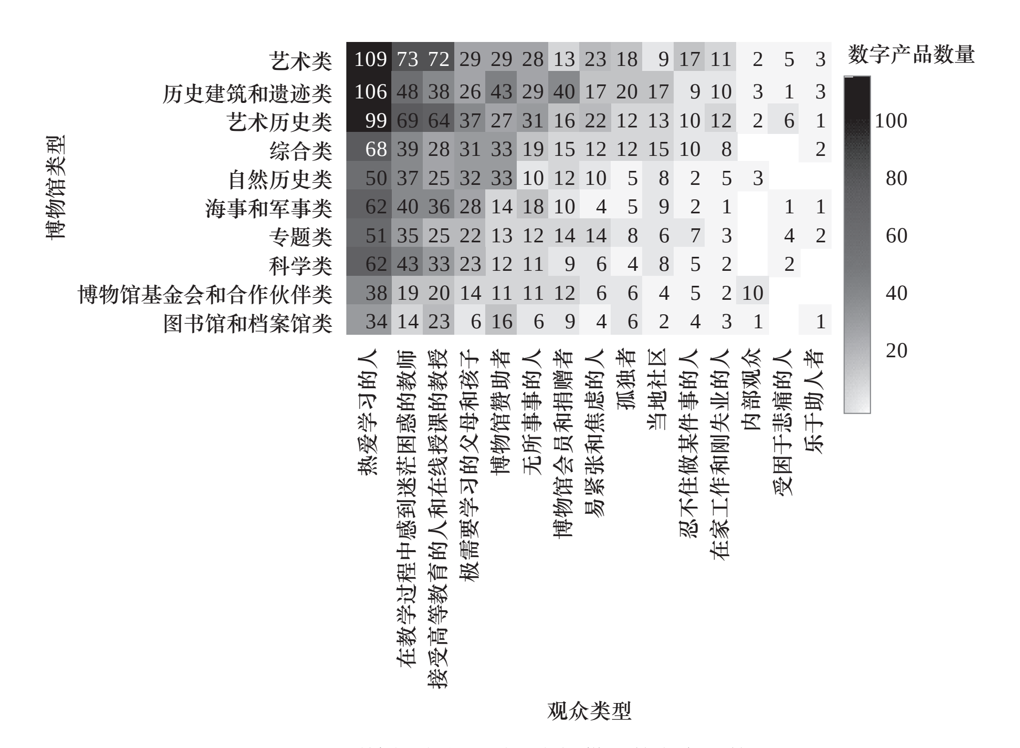
图六　博物馆为三组需求不同的观众提供的数字产品：教育需求（左）、情感需求（中）、参与博物馆运转需求（右）

3. 需要情感支持和娱乐活动的观众

这组观众主要是流浪汉、痴呆症患者、缺乏教育资源的儿童、难民、少数民族、被家暴的妇女、有慢性病和心理问题的社会弱势群体。他们主要使用社交媒体（44 项）、直播活动（58 项）和创意活动（44 项），总计共占数字产品总量的 16%；也会参与“增强幸福感的活动”（49 项），占数字产品总量的 5%。

我们发现这类观众尤其倾向于参加形式多样的直播活动，如虚拟合唱、音乐表演会、书友会、美食制作示范、现场讲座和在线研讨会等，这些活动内容丰富，大多可免费使用[①]。

另外，艺术和艺术历史类博物馆为他们提供了多样的“增强幸福感的活动”，包括可下载的艺术学习指南、色彩填涂表、手工指导、思维引导、冥想训练及其他与艺术相



图七　不同博物馆为不同观众提供的数字产品数量

① *Museums, Museum Professionals and COVID-19*.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20-07-29] https://icom.museum/wp-content/uploads/2020/05/Report-Museumsand-COVID-19.pdf.

关的放松活动[①]，如国家艺术画廊（the National Gallery of Arts）通过“对话建立良好关系”活动为失忆和代际群体提供在线资源。综合性博物馆则更关注他们的身心健康，如曼彻斯特博物馆为住院和居家的观众提供“文化急救包”[②]，英国埃克塞特皇家阿尔伯特纪念博物馆和艺术画廊（Exeter Royal Albert Memorial Museum & Art Gallery）则向正在被隔离的弱势群体提供户外活动工具包[③]，因为这类群体难以接触在线资源。

与其他两组观众相比，这组观众使用的数字产品数量最少，还有数据[④]显示，博物馆为残疾观众提供的数字产品也非常有限，这可能是因为：一是博物馆主要组织并未推荐博物馆优先发展相关数字产品；二是缺乏可借鉴的同行经验和成功案例；三是社会弱势群体通常从社会交流和物品交换中受益，参与博物馆的在线活动对他们的作用有待进一步调查[⑤]。

（四）数字要素

我们通过分析数字产品小类研究数字要素，数字产品小类的数量如图八所示。舍弃了文字要素的数据，因其出现于所有的数字产品中，不具备数据分析的意义。

数据显示，除文字要素外，图像和视频是组成数字产品最主要的要素，出现频率分别为 72% 和 26%。图像要素常出现于藏品导览、博客和与藏品有关的资源中；视频要素常出现于藏品导览、教育资源、创意活动和与藏品有关的资源中，互动性较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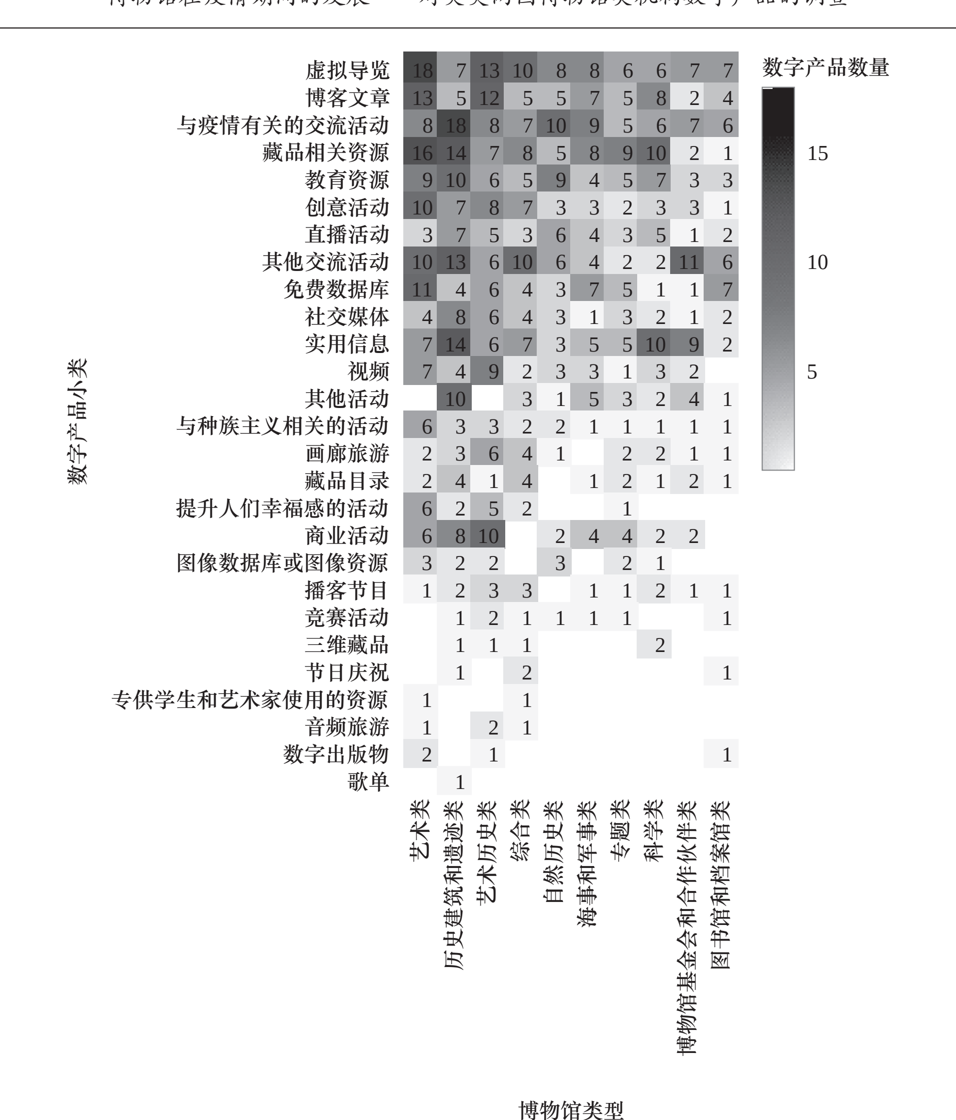
① *Virual Artful Meditation.* Crocker Art Museum. [2020-07-29] https://www.crockerart.org/event/2466/2020-07-25;*Health & Wellbeing.* Ironbridge Gorge Museums. [2020-07-29] https://www.ironbridge.org.uk/museum-from-home/health-wellbeing/;*Create Like an Artist.* Tate. [2020-07-29] https://www.tate.org.uk/art/create-artist;*Vizcaya Guided Meditation and Zenscapes.* Vizcaya Museum and Gardens. [2020-07-29] https://vizcaya.org/meditate/.

② *Resources for Carers.* Manchester Museum. [2020-07-22] https://www.mminquarantine.com/resources-for-carers.

③ *Exeter Museum Crossing Digital Divide During Lockdown.* Exeter Royal Albert Memorial Museum & Art Gallery. [2020-07-22] http://rammuseum.org.uk/exeter-museum-crossingdigital-divide-during-lockdown/.

④ *Mindfulness and Art-British Sign Language (BSL) Videos.* National Galleries of Scotland. [2020-07-29] https://www.nationalgalleries.org/art-and-artists/features/mindfulnessand-art-british-sign-language-bsl-videos.

⑤ *Can Virtual Museum Experiences Help Reduce Social Isolation and Chronic Pain?* Culture Health & Wellbeing Alliance. [2020-07-29] https://www.culturehealthandwellbeing.org.uk/news/general-news/can-virtual-museum-experiences-help-reduce-social-isolation-andchronic-pain;*The O-ACE Study.* Oxford, A. M. [2020-07-29] https://www.ashmolean.org/oacestudy?utm_source=ashmainwebsite&utm_medium=popup&utm_campaign=oacestudy&utm_content=oacestud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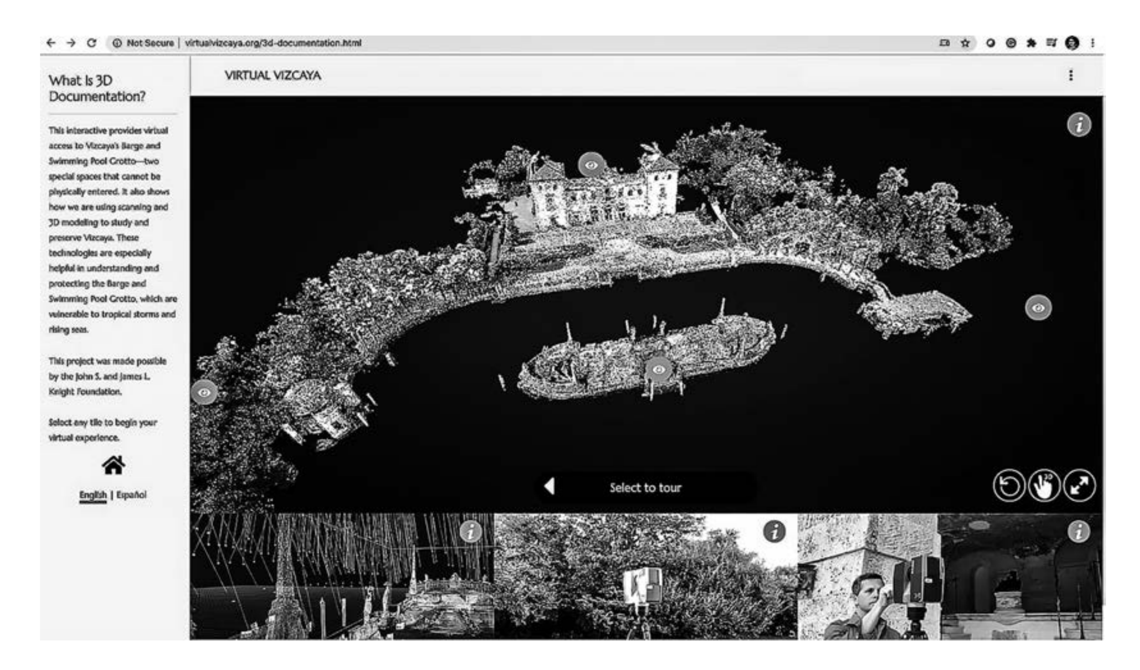


图八　英美两国不同博物馆提供的数字产品小类的数量

“360 度虚拟旅游”和“三维藏品”要素较为罕见，出现频率分别仅为 2% 和 1%。我们只收集到 20 项由“360 度虚拟旅游”组成的数字产品，主要是画廊旅游；“三维藏品”则常出现虚拟导览和与藏品有关的资源，最为罕见。研究还发现博物馆展示三维藏品的平台较为多样：英国的大英博物馆（the British Museum）和科学博物馆（Science Museum）利用“帆博”这种最常见的平台为观众提供了精彩的三维体验[①]；维兹卡亚花园博物馆（Vizcaya Museum and Gardens）使用地面激光扫描仪（Terrestrial Laser

① *Science Museum*. Science Museum. [2020-07-30] https://sketchfab.com/sciencemuseum;*Sketchfab: The British Museum*. The British Museum. [2020-07-30] https://sketchfab.com/britishmuseum.

Scanner）获取博物馆建筑的数据，通过数据可视化让观众在线参观博物馆并进行互动[①]（图九）；还有博物馆设计了基于三维模型的游戏[②]，观众可学习动物头骨的分类方法，通过头骨特点确定动物起源。



图九　维兹卡亚花园博物馆通过地面激光扫描仪提供互动活动

（五）筹款和创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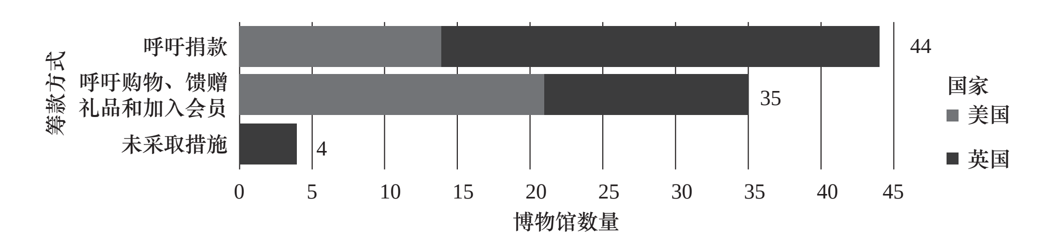
在疫情影响下，政府经费锐减，博物馆开展了多样的筹款活动。

首先，博物馆呼吁社会各界为其提供资金支持，采用不同方式筹款的博物馆数量见图一〇。如图所示，共有44家博物馆（博物馆总数的53%）呼吁捐款，另有35家博物馆（总数的42%）号召各界通过购物消费、成为会员或捐赠礼物等提供支持。

其次，博物馆还开展商业活动。从数量上看，“商业活动”仅占数字产品总量的4%（英国5%，美国3%，见图四），这说明博物馆自行开展的商业活动较少，需要制定更加灵活多样的营销策略。但从形式上看，很多博物馆的尝试颇具创新性，比如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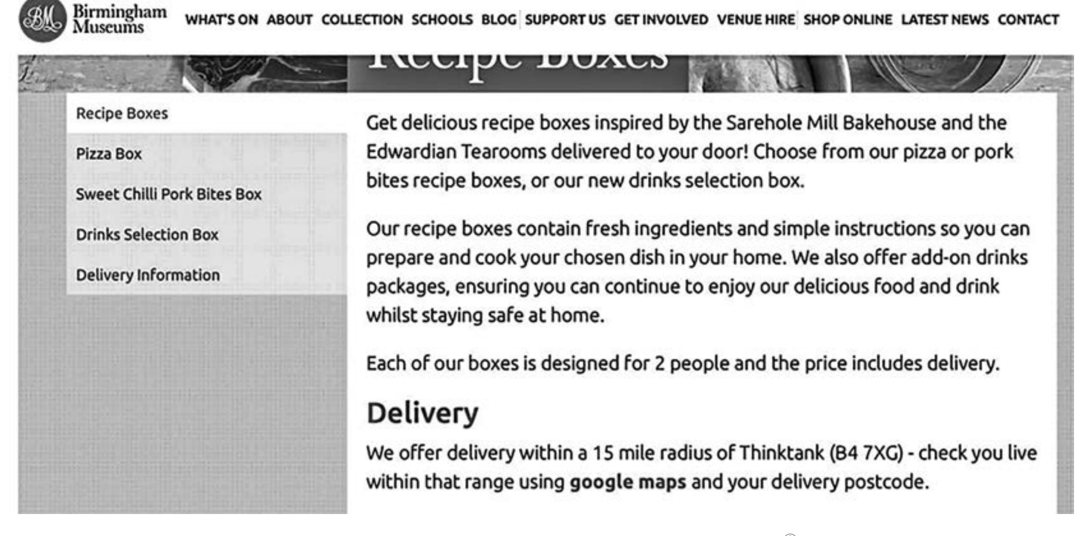
① *Virtual Vizcaya*. Vizcaya Museum and Gardens. [2020-07-30] http://virtualvizcaya.org/ d-documentation.html.

② *Mystery Skulls*. Museum of Science. [2020-07-30] http://virtualexhibits.mos.org/mystery-skulls/.



图一〇 在疫情期间通过不同方式向社会各界筹集资金的博物馆数量

明翰博物馆和艺术画廊（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在线销售食谱盒[①]，人们可通过购买食谱盒在家做饭（图一一）；再如自由女神像—斯利斯岛基金会（Statues of Liberty-Ellis Island Foundation）的策展人有偿提供宗谱调查服务[②]；还有博物馆通过在线商店销售与疫情有关的商品，如创意卡片（卡片上的艺术人物戴着口罩）和印有著名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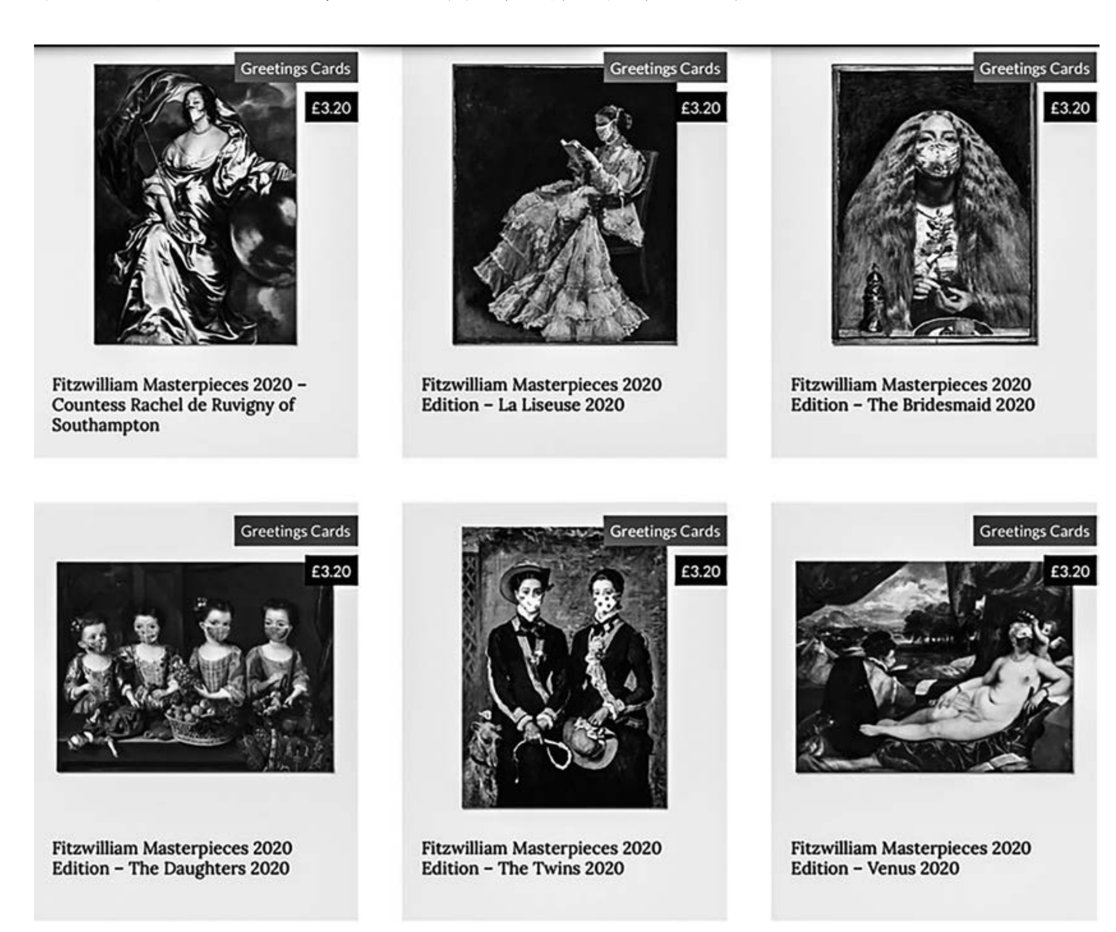
图一一 伯明翰博物馆和艺术画廊销售的食谱盒[③]

①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Virtual Tour*.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2020-07-29] https://www.birminghammuseums.org.uk/bmag/virtual-tour.

② *Find Your Family.* Statue of Liberty-Ellis Island Foundation. [2020-07-29] https://libertyellisfoundation.org/FindYourFamily.

③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Virtual Tour.* Birmingham Museum and Art Gallery. [2020-07-29] https://www.birminghammuseums.org.uk/bmag/virtual-tour.

术品的口罩[①]（图一二）；虚拟夏令营等教育活动等也可创收[②]。



图一二　菲茨威廉博物馆售卖的艺术品卡片，卡片上的艺术人物戴着口罩

五、结论和展望

为深度了解博物馆在疫情期间采取的措施和发生的变化，我们在英美两国选取了一系列博物馆样本，调查了他们提供的数字产品，通过数据分析的方式厘清了数字产品的类型、组成要素和目标受众，分析了不同博物馆提供的数字产品在类型和数量上的差

① *Detroit Institute of Arts Shop*. Detroit Institute of Arts. [2020-07-29] https://diashop.org/face-masks/; *Fitzwilliam Masterpieces 2020 Edition.* Fitzwilliam Museum. [2020-07-29] https://www.fitzwilliammuseumshop.co.uk/museum/fitzwilliam-masterpieces-2020/.

② *Virtual Hands-On Science Camp*. California ScienCenter. [2020-07-29] https://californiasciencecenter.org/programs/camp;*Field Explorers Virtual Summer Camp*. Field Museum. [2020-07-29] https://www.fieldmuseum.org/our-events/field-explorers-virtual-summer-camp.

异，总结了博物馆发起的捐款呼吁和开展的商业活动，探索了博物馆为满足社会需求（尤其是弱势群体的需求）而做出的努力。

研究显示在疫情封锁期间：第一，博物馆提供的数字产品主要和藏品有关，针对的是有教育需求的传统观众，但也尝试关注那些需要情感支持和娱乐活动的非传统观众，在多个数字平台上开展了多样的互动活动，还借助直播平台、社交媒体平台等与本地居民乃至世界各地的观众保持联系；第二，博物馆发现有部分观众不会（不能）使用在线资源，需要探索其他解决方案；第三，博物馆密切关注社会发展，将观众需求与其社会处境关联，而不再单纯关注观众的身份和兴趣。

虽然部分博物馆已经针对疫情期间的社会需求推出了多样的在线资源，并做出诸多创新，但也有很多博物馆的反应较为迟缓，或固守成规，推出的数字产品未能体现新的发展趋势。我们认为博物馆可通过如下措施提高在线资源的利用率，充分实现其社会效益：

第一，重视弱势群体，着重考虑他们的兴趣、需求和数字能力；

第二，努力发展虚拟旅游，还要探索如何在多种平台实现虚拟旅游；

第三，更好地通过数字产品创收，借鉴优秀案例，在开发商业活动时还要进行商业上和伦理上的双重考量；

第四，注重机构合作和部门整合，在本地及更广范围发展协作策略，提高机构自身及其观众应对社会危机的能力。

要做到以上四点，博物馆需要尽快开展员工技能培训，这是因为：第一，观众需求、社会需求及博物馆自身需求在疫情影响下发生变化，博物馆需开展技能培训以更好满足这些需求[①]；第二，疫情之前，博物馆通常将开发数字产品的工作外包，但这些工作人员在疫情影响下停工，博物馆其他员工不得不承担这部分工作，由于他们并不熟悉数字业务，也并不完全具备所需的数字技能，新开发的数字产品不一定能充分利用博物馆的在线资源（图八），此时博物馆更需要开展技能培训。

疫情终将过去，博物馆需着眼于未来。博物馆在制定未来的发展规划和数字策略时需要思考两个重要问题：第一，居家工作的新常态如何影响未来的员工结构；第二，博物馆依据疫情期间的观众需求开发的数字产品在疫情之后是否能持续发挥作用。要回答这些问题，博物馆首先需要调查“数字活动的参与度”。尽管目前业界没有统一的方法和

---

① Parry, R., D. R. Eikhof, S.-A. Barnes, et al. *Development, Supply, Deployment, Demand: Balancing the Museum Digital Skills Ecosystem.* First Findings of the ‘One by One’ National Digital Literacy Project in Museums and the Web 2018. https://mw18.mwconf.org/paper/development-supply-deployment-demand-balancing-the-museum-digital-skills-ecosystem-firstfindings-of-the-one-by-one-national-digital-literacy-project/.

确定的指标衡量数字活动的参与度，我们认为它与博物馆和观众的关系密切相关[①]。影响这种关系的变量有很多，但博物馆在疫情期间的表现证明，最重要的两个变量是观众参与数字活动的方式和社会状况。依据本文的研究成果，我们认为此次疫情危机可能会对博物馆及其数字产品产生深远影响，博物馆与观众之间的关系也可能会呈现全新走向。

附记：在本文数据搜集阶段，Jen Grasso，Zoe Smith，和 Ellis Stretton Smith 曾给予帮助和支持，向他们致以诚挚谢意。

Heritage in Lockdown: Digital Provision of Memory Institutions in the UK and US of America During the COVID-19 Pandemic

Myrsini Samaroudi　Karina Rodriguez Echavarria　Lara Perry

Abstract: As the impact of COVID-19 emerged in early 2020 and physical movement was restricted as a public health measure, digital media consumption behaviour changed dramatically. The accelerated move to online consumption increased the urgency for memory institutions such as museums to introduce new ways to digitally experience cultural collections. This research aimed to understand how memory institutions adapted during COVID-19 lockdowns by surveying the existing and novel digital resources that enabled access to cultural heritage organizations. The research was conducted during the UK lockdown period (April–July 2020) when we collected and analysed data from 83 heritage institutions in the UK and in the USA regarding the number, type, format, intended audience and intended aims of digital engagement opportunities they offered. The analysis evidences how different types of memory institutions responded to social need during the lockdown by supporting online visitors with resources such as educational material, live events and creative activities, and highlights where museums have acted effectively and where changed approaches are indicated.

Keywords: COVID-19; Digital technologies; Survey; Memory institutions; Audiences; Multimedia content

---

① *Survey on the Impact of the COVID-19 Situation on Museums in Europe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Network of European Museum Organisations. [2020-07-29] https://www.ne-mo.org/news/article/nemo/nemo-report-on-the-impact-of-covid-19-on-museums-in-europe.html?fbclid=IwAR0KZANwU6HVAwEXJSNyyGEhP88TxcLIVSCRjpoeELAZXHlotkA11qmeIHw.

赤峰北部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冶炼技术初步研究

李延祥　任永康

（北京科技大学，北京，100083）

摘要：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在两个遗址上都采集到了大小不一的冶炼炉渣。通过使用扫描电镜和能谱仪等现代分析手段对炉渣基体和其中的金属颗粒成分进行分析，发现两处遗址的冶炼产物均为含 Sn 量较低的 Cu-As 合金，且冶炼过程的还原能力不强，金属与炉渣分离不彻底，冶金技术水平尚处在比较原始的阶段，符合该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青铜冶炼技术水平。两处遗址所使用的原料均为 Cu-Sn-As 共生矿，符合大井古铜矿（夏家店上层文化主要矿源之一）Cu-Sn-As-Pb 多金属共生矿的特性。因此可以推断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属于夏家店上层文化，且使用大井古铜矿遗址开采的多金属共生矿石作为矿源，直接冶炼 Cu-Sn-As 三元合金。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冶炼技术的研究对于完善该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炼技术研究有一定的帮助。

关键词：夏家店上层文化　冶金考古　古代青铜冶炼

一、引　　言

夏家店上层文化是分布在我国辽西地区青铜时代的一个重要考古学文化，近年来出土了数量非常多的该文化的青铜器，因此对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炼技术和冶炼原料来源的研究就显得十分重要。位于赤峰市林西县大井镇中兴村北的大井古铜矿是我国最早发现、发掘的古铜矿冶遗址，也是该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炼的主要矿料来源之一①。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冶炼技术和大井古铜矿的研究对于研究夏家店上层文化

① 辽宁地质局昭盟第 2 地质队：《辽宁省林西县大井铜矿地质勘探报告》，中国地质档案馆，编号 567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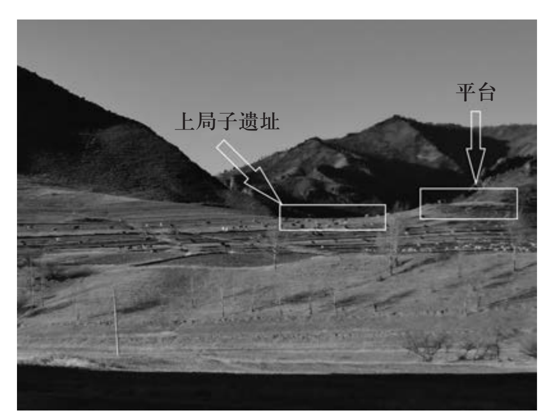
和其周边关联文化有着重要的意义。炉渣作为冶炼产物之一，不仅较容易获得，而且其中携带了大量的冶炼信息，因此，炉渣分析可用于揭示古代炼铜技术[①]。本文拟对该地区田野调查过程中发现的两处矿冶遗址上采集到的炉渣进行研究，探究其与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炼技术的关系，希望能为夏家店上层文化冶炼技术及物料运输的研究提供一定的帮助。

二、遗址概况

上局子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距离最近的河流直线距离约600米，距离著名的大井古铜矿遗址直线距离46.3千米，中心点GPS数据为北纬43°31′21″，东经117°44′28″，海拔高度1158米。遗址位于一个部分沙化的山坡上，植被覆盖稀少，在此地点上采集到炉渣4块（图一）。

豆子地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距离著名的大井古铜矿遗址直线距离48.4千米，中心点GPS数据为北纬43°35′25″，东经117°53′7″，海拔高度943米。遗址位于山坡上的一块农田，植被覆盖较多，在此地点上采集到了炉渣和炉壁数块（图二）。

上述两个遗址皆伴生大量典型的夏家店上层文化陶片，属夏家店上层文化无疑。



图一　上局子遗址远景图



图二　豆子地遗址远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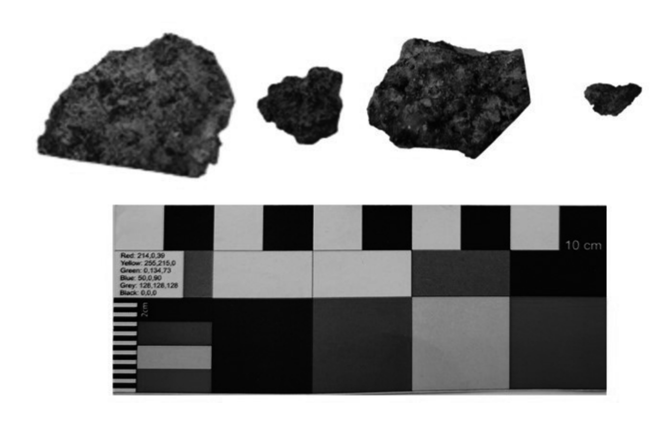
三、样品检测

（一）上局子遗址炉渣成分分析

上局子遗址共采集到4块炉渣样品（图三），炉渣直径为1～5厘米不等。4个样品

---

① 李延祥、洪彦若：《炉渣分析揭示古代炼铜技术》，《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1995年1期，7页。



图三　上局子遗址采集的炉渣

（SJZ01、SJZ02、SJZ03 和 SJZ04）表面非常不平整，呈灰褐色或深褐色，详细描述见表一。

表一　上局子炉渣样品外观描述

样品编号	描述
SJZ01	灰褐色片状炉渣，具有较好的玻璃态，截面有金属颗粒夹杂，表面有流动状痕迹
SJZ02	深褐色不规则块状炉渣，截面为青黑色玻璃态，有明显的金属颗粒夹杂，内部有气孔
SJZ03	灰褐色片状炉渣，粘有炉壁，具有较好的玻璃态，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
SJZ04	灰褐色不规则片块炉渣，内部有气孔，截面有金属颗粒夹杂

使用 TESCAN VEGA3XMU 型号的扫描电子显微镜配合 Bruker Nano Gmbh XFlash Detector 610M 型能谱仪对样品的基体、金属颗粒以及当中夹杂的重要物相进行观察分析。成像模式为背散射电子像，激发电压为 15 千伏，工作距离为 15 毫米，每次能谱分析采集时间为 60 秒，每个样品分别取 1 ~ 4 个不同的部位进行分析。上局子遗址基体成分经能谱分析结果见表二。

表二　上局子遗址炉渣基体成分 SEM-EDS 分析　（不计氧，重量 %）

样品	Na	Mg	Al	Si	S	K	Ca	Fe	Cu	Sn	其他
SJZ01	1.8	1.8	6.1	21.8		0.8	10.5	23.2	23.5	4.3	As 4.1 Pb 2.1
SJZ02	2.4	0.2	10.2	59.6	0.2	7.8	5.6	12.0	0.4	1.6	
SJZ03	1.8	1.4	4.2	18.9		1.5	9.6	27.7	28.5	2.9	As 1.8 Pb 1.7
SJZ04	1.1	0.1	4.6	17.0		0.6	4.2	57.6	12.6	0.7	As 1.5

在上局子遗址的 4 个炉渣样品中，选取 20 个金属颗粒进行分析，各炉渣样品中金

属颗粒成分如表三及图四至图七。

表三　上局子遗址炉渣中金属颗粒成分 SEM-EDS 分析　（不计氧，重量 %）

样品	分析位置	Fe	Cu	As	Sn	Pb	其他	颗粒直径（估测）um
SJZ01	2-A		89.8	10.0			Mo 0.2	30
	2-B		88.0	12.0				35
	2-C		80.1	17.4	2.4			30
	2-D		77.6	18.4	4.0			50
	3-A		70.7	24.9	4.4			100
	3-B		72.3	18.6	9.0			105
SJZ02	2-A		88.5	5.8	2.6		Ag 3.1	120
	2-B	0.1	75.2	5.8	2.6		Ag 16.3	3
SJZ03	2-A	0.2	85.6	14.2				50
	3-A	0.8	90.4	8.8				35
	3-B	0.3	77.9	19.9	1.9			40
	3-C	0.2	81.1	18.6			S 0.1	30
	4-A		85.8	11.6	2.5		S 0.1	200
	4-B	0.7	68.4	30.7			S 0.2	45
	4-C	0.1	89.5	9.5	0.8			100
SJZ04	2-A		93.5	2.3	0.3	3.9		120
	3-A	2.4	73.3	19.8	0.5	3.9	S 0.1	1590
	4-A	0.5	86.4	8.8	1.1		S 0.3 Sb 2.9	1000
	4-B	0.5	84.6	10.2	1.4		Sb 3.3	90
	4-C		81.8	12.8	2.1		Sb 3.3	100

（二）豆子地遗址炉渣成分分析

在豆子地遗址采集的若干炉渣中选取 15 个状态较好的炉渣样品（图八）进行扫描电镜及能谱仪分析。其中 DZD03、DZD04、DZD07 和 DZD10 炉渣样品为状态较好的接近玻璃态的炉渣，有流动性痕迹。DZDLB01 ~ DZDLB05 五个样品均为黏在炉壁上的炉渣，表面呈黑褐色，部分炉渣中夹有未熔的脉石。炉渣详细描述见表四。

表四　豆子地遗址炉渣及炉壁样品外观描述

样品编号	描述
DZD01	灰褐色块状炉渣，具有较好的玻璃态，表面有流动状痕迹
DZD02	黑色不规则块状炉渣，内部有气孔，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
DZD03	黑色不规则块状炉渣，具有良好的流动状痕迹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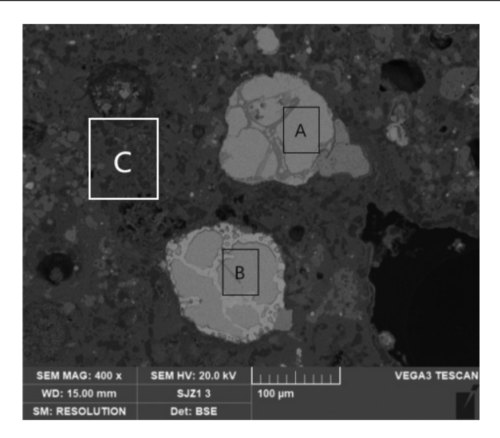
样品编号	描述
DZD04	黑色不规则块状炉渣，表面有气孔，具有良好的流动状痕迹
DZD05	褐色不规则块状炉渣，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
DZD06	灰褐色块状炉渣，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有流动状痕迹
DZD07	褐色不规则块状炉渣，致密性较好，有流动状痕迹
DZD08	灰褐色不规则块状炉渣，致密性较好，有流动状痕迹
DZD09	灰褐色块状炉渣，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有流动状痕迹，表面可看见气孔
DZD10	褐色不规则块状炉渣，致密性较好，有流动状痕迹
DZDLB01	炉壁，内侧有黑色炉渣，有明显的流动状痕迹，致密性较好，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
DZDLB02	炉壁，内侧有黑色炉渣，有明显的流动状痕迹，表面可看见气孔
DZDLB03	炉壁，有黑色炉渣黏附，炉渣有明显的流动状痕迹，可看见气孔
DZDLB04	炉壁，内侧有灰褐色炉渣，可看见气孔，表面有脉石和绿色氧化铜矿石夹杂
DZDLB05	炉壁，有黑色炉渣黏附，炉渣有明显的流动状痕迹，可看见气孔

豆子地遗址炉渣基体和金属颗粒成分分析手段同上局子遗址，炉渣基体成分能谱分析结果见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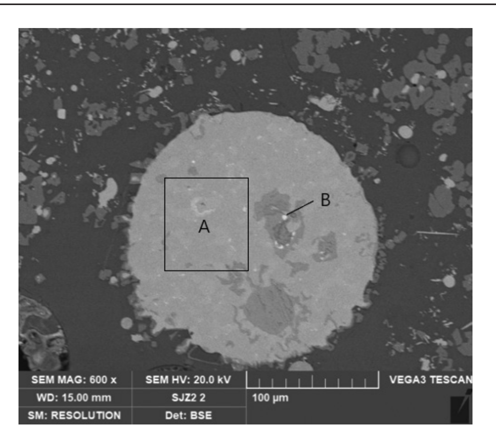
表五　豆子地遗址炉渣基体成分 SEM-EDS 分析　（不计氧，重量 %）

样品	Na	Mg	Al	Si	S	K	Ca	Fe	Cu	As	Sn	其他
DZD01	0.4	0.5	6.3	26.5	0.1	0.8	8.5	52.9	0.8		3.2	
DZD02	0.9	0.2	4.5	60.4	0.2	0.8	0.6	14.1	17.8	0.4	0.1	
DZD03	0.3	0.5	4.8	23.1	0.2	0.3	7.8	53.4	2.1	0.2	7.3	
DZD04	1.2	0.5	6.4	27.0	0.2	0.4	8.2	45.5	1.0	2.1	7.3	Pb 0.2
DZD05	0.2	0.1	3.4	27.4	0.1	0.1	9.5	52.3	0.8	0.1	5.5	Pb 0.5
DZD06	0.3	0.3	7.8	23.4	0.3	0.1	5.2	58.0	0.8	0.6	3.2	
DZD07	0.1	0.4	4.9	43.0	0.1	0.2	3.2	36.8	3.7	1.4	6.2	
DZD08	0.2	0.1	7.8	25.1	0.1	0.2	6.0	51.8	1.4		5.3	Mo0.3 Pb 1.7
DZD09	0.5	0.2	7.4	20.2	0.4	0.7	10.2	59.0	0.2		1.2	
DZD010	0.1	0.2	3.9	18.2	1.0	0.1	3.8	65.6	0.9	0.2	6.0	
DZDLB01	1.4	0.8	5.1	29.5		1.4	15.8	35.6	5.8	1.8	2.8	
DZDLB02	2.0	0.8	7.1	27.1		2.3	8.4	39.1	5.7	0.6	5.1	Pb 1.8
DZDLB03		0.5	7.5	27.2		1.0	8.2	43.2	2.1	1.9	2.1	Pb 0.8
DZDLB04	2.9		15.2	63.2		5.5	2.6	8.6	0.5	0.5	1.0	
DZDLB05	3.7		13.4	58.7		4.8	7.5	6.9	2.1	0.9	1.2	Pb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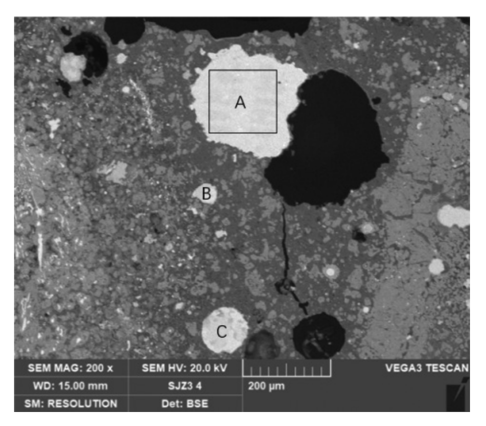
在豆子地遗址 13 个炉渣样品中共选取 37 个金属颗粒进行了分析（DZDLB0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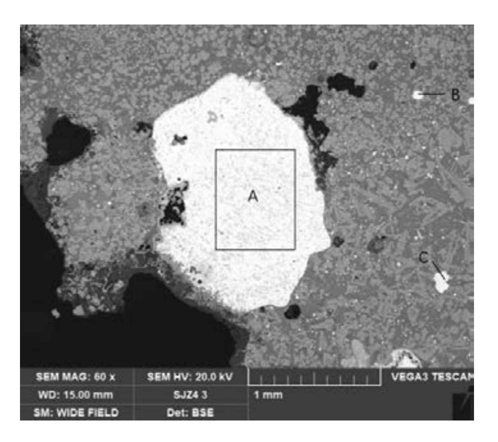
图四　SJZ01-3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
（C 为炉渣基体，圆形亮相 A 和 B 为 Cu-As-Sn 合金，其中亮相 A 中较暗相含有锡石）



图五　SJZ02-2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
（圆形亮相 A 为 Cu-As-Sn-Ag 合金，其中 B 亮点处银含量较高）



图六　SJZ03-4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
（圆形亮相 A 为 Cu-As-Sn 合金，亮相 B 为 Cu-As 合金，含 As 量较高，亮相 C 为 Cu-As 合金，含有少量的 Sn）



图七　SJZ04-3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BC 均为 Cu-As-Sn 合金，含有少量的 Sb）



图八　豆子地遗址上采集的炉渣（部分）

DZDLB05 号样品中未发现金属颗粒），各颗粒的成分见表六及图九至图一五，图一六和图一七分别为 DZDLB04 和 DZDLB05 中的锡石。

表六　豆子地遗址炉渣中金属颗粒成分 SEM-EDS 分析　（重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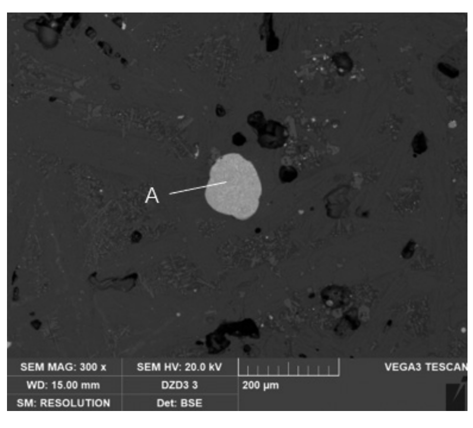
样品	分析位置	Fe	Cu	As	Sn	Pb	其他	颗粒直径（估测）um
DZD01	2-A	0.1	76.1	22.4	1.3		S 0.4	380
	2-B	1.2	74.6	23.5	0.3		S 0.4	50
	3-A	0.7	74.3	24.5	0.2		S 0.2	100
DZD02	2-A	0.4	97.6	1.9			S 0.2	240
DZD03	3-A		68.5	6.8	22.8	1.9		100
DZD04	5-A		62.7	25.1	9.8	1.5	Ag 0.9	180
DZD05	2-A		73.0	24.8	0.7		Ag 1.5	180
	3-A		59.7	24.0	4.6	5.0	Ag 4.7 S 2.0	50
	3-B		72.2	25.2	1.4	0.1	S 1.1	60
DZD06	2-A	1.4	79.6	1.6	13.4	3.5	S 0.5	200
	2-B	1.5	85.5	2.6	10.4		S 0.5	30
	4-A	0.1	80.8	5.8	10.9	1.0	S 1.4	30
	4-B	0.2	79.5	5.6	14.2		S 0.5	25
DZD07	3-A		85.0	11.3	3.8			30
	3-B	3.3	71.1	23.6	2.0			10
	3-C	3.7	77.4	12.3	6.0	0.7		10
DZD08	2-A	1.7	70.6	24.8	2.9			50
	2-B		71.1	21.8	6.5	0.6		40
	2-C	1.2	70.9	21.9	5.8	0.2		30
	3-A	3.7	68.8	22.7	4.8			80
	3-B	4.2	71.0	23.2	1.1			60
DZD09	2-A	5.6	55.7		36.8	1.9		5
	3-A	34.4	31.7	12.2	19.2	2.5		50
	3-B	5.2	55.3	7.5	31.5		Ag 0.5	10
DZD10	2-A		65.4	25.9	8.6	0.1		20
	2-B	3.5	41.7	0.2	11.3	25.1		20
	3-A		61.7	12.7	14.8	10.8		25
	3-B	2.8	63.1	15.6	16.9		Ag 1.6	16
	4-A	0.5	42.3	14.8	18.5	23.9		40
	4-B	1.8	58.3	13.5	16.2	10.2		40
	4-C	1.2	61.4	12.3	14.5	10.6		90
	4-D	1.5	63.7	14.0	20.8			30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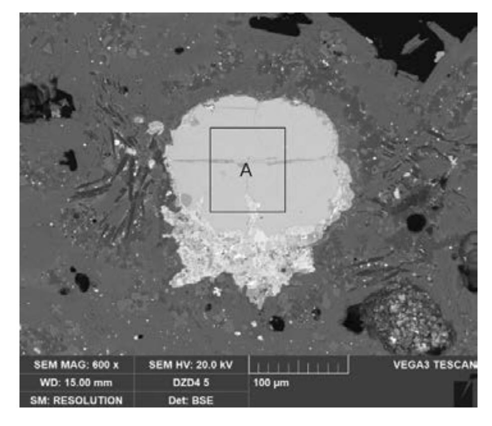
样品	分析位置	Fe	Cu	As	Sn	Pb	其他	颗粒直径（估测）um
DZDLB01	2-A	1.8	70.3	21.0	5.4	1.5		260
	3-B	4.5	70.2	11.4	12.9		S 0.2 Si 0.8	80
DZDLB02	2-A	0.2	76.1	22.6	0.3		Ag 0.8	60
	3-A	1.9	93.3	1.1	1.1	1.5	Ag 1.1	350
DZDLB03	3-A		77.1	16.5	4.0		Ag 2.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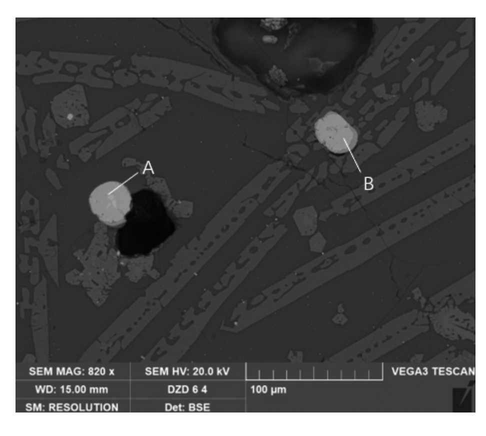
图九　DZD01-2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亮相 A 和 B 为 Cu-As 合金，含有少量的 S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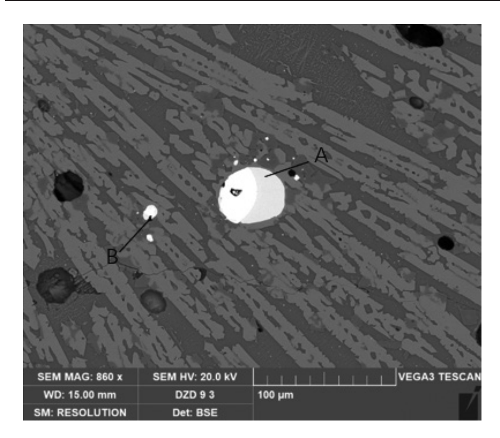
图一〇　DZD03-3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亮相 A 为 Cu-As-Sn 合金，含 Sn 量较高且含有少量的 P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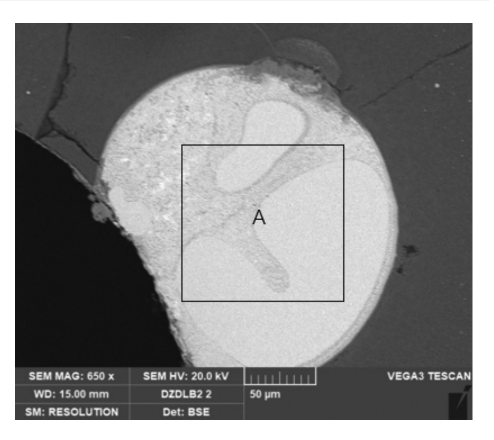
图一一　DZD04-5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 为 Cu-As-Sn 合金，含有少量的 Pb 和 A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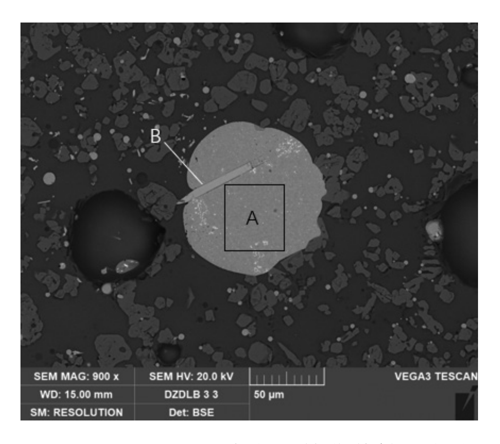
图一二　DZD06-4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 和 B 为 Cu-As-Sn 合金，其中亮相 A 含有少量的 P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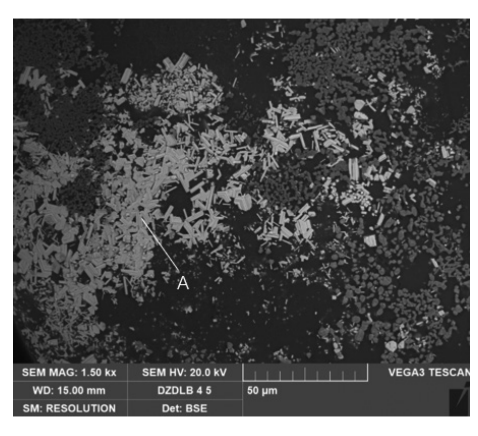
图一三　DZD09-3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 和 B 为 Cu-As-Sn 合金，含 Sn 量较高，其中液滴 A 中较暗相含有未融化完全的锡石）



图一四　DZDLB02-2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 为 Cu-As 合金，含有少量的 Sn 和 Ag）



图一五　DZDLB03-3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圆形亮相 A 为 Cu-As-Sn 合金，亮相 B 中含有未融化完全的锡石）



图一六　DZDLB04-5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不规则亮相 A 为锡石，在 DZDLB04 炉渣中未发现金属颗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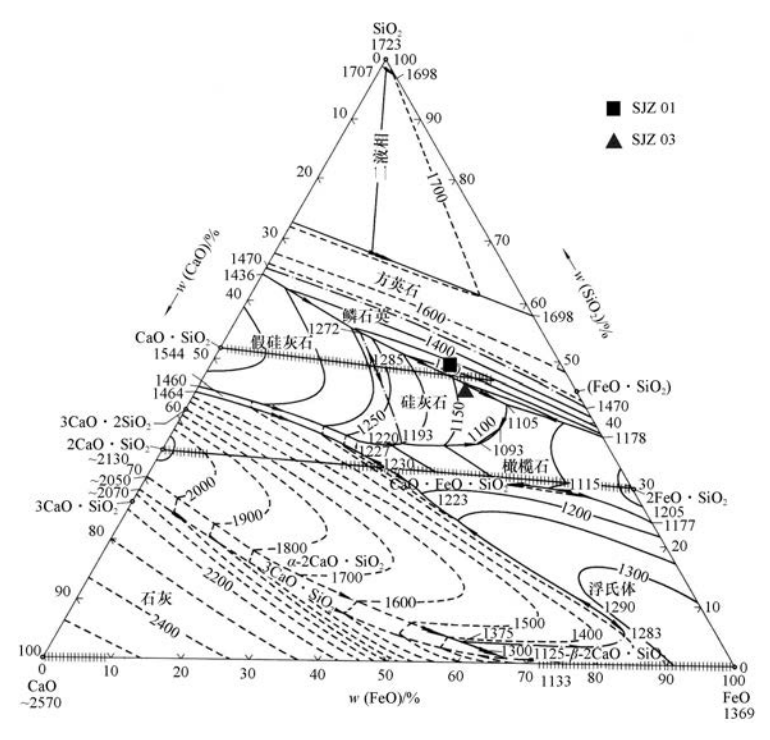


图一七　DZDLB05-4 扫描电镜背散射照片（不规则亮相 A 为锡石，在 DZDLB05 炉渣中未发现金属颗粒）

四、讨　　论

（一）上局子遗址冶炼技术讨论

上局子遗址炉渣基体成分以 SiO_2-FeO 为主，其中 SJZ01 和 SJZ03 炉渣都是典型的 CaO-FeO-SiO_2 三元系统，其成分对应相图中的位置如图一八所示。SJZ01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液相线温度 1250℃左右，SJZ03 炉渣对应相图中的液相线温度在 1130℃左右。



图一八　上局子遗址炉渣成分在 CaO-FeO-SiO_2 相图中的位置示意图

扫描电镜结果显示，上局子遗址的 4 个炉渣样品中均含有 Sn，其中 SJZ04 炉渣含 Sn 量较低（0.7%），除 SJZ02 炉渣外均含有 As，其中 SJZ01 炉渣中含 Sn 量和含 As 量相对来说比较高（含 Sn 4.3%，含 As 4.1%）。样品 SJZ01 和 SJZ03 含有少量的 Pb，除 SJZ02 炉渣外，上局子遗址炉渣中含 Cu 量比较高，Cu 含量均大于 10%（其中 SJZ03 炉渣含 Cu 量接近 30%）。上局子遗址炉渣基体成分的 Ca 平均含量（不计氧）约为 7.5%，与前人分析的大井冶炼遗址的 Ca 含量相当。

炉渣中大多数金属颗粒含 As 和 Sn，但含量高低不均。20 个金属颗粒中均含 As，大部分金属颗粒含 As 量低于 20%，平均含量约为 14%。有 14 个金属颗粒中含 Sn，最高含量为 9%，平均含量约为 2.54%。在 SJZ02 炉渣中发现了含 Ag 量较高的金属液滴，

SJZ04 炉渣中发现了含 Sb 的金属液滴。这些炉渣中的金属液滴还处于冶炼的中间过程，但基本已经可以代表冶炼的最终产物，因此可以推断上局子遗址的冶炼产物为铜锡砷三元合金，不同炉次的具体产品在砷锡含量上可能有波动。

结合相图，SJZ01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液相线温度 1250℃左右，SJZ03 炉渣对应相图中的液相线温度在 1130℃左右，液相线温度都比较低，炉渣容易融化，但是在 SJZ01 和 SJZ03 炉渣中发现的金属液滴含 Sn 量都不高，且 SJZ01 炉渣的金属液滴中还发现了未完全还原的 Sn 石，说明冶炼过程中的还原气氛较低，代表的冶炼水平不高。

（二）豆子地遗址冶炼技术讨论

豆子地遗址炉渣基体成分数据分析显示，DZD01、DZD03、DZD04、DZD05、DZD09、DZDLB01、DZDLB02 和 DZDLB03 炉渣基体主要成分是 $CaO-FeO-SiO_2$ 三元系统，DZD02、DZD07 和 DZD10 炉渣基体主要成分是 $FeO-SiO_2$ 二元系统，DZD06、DZD08、DZDLB04、DZDLB05 炉渣基体主要成分是以 $Al_2O_3-FeO-SiO_2$ 为主的三元系统。所有的样品中都含有 Sn（DZD02 含 Sn 量比较少），其中有七个样品的含 Sn 量都大于 5%，DZD04、DZD05、DZD08、DZDLB02、DZDLB03 和 DZDLB05 炉渣中含有一定的 P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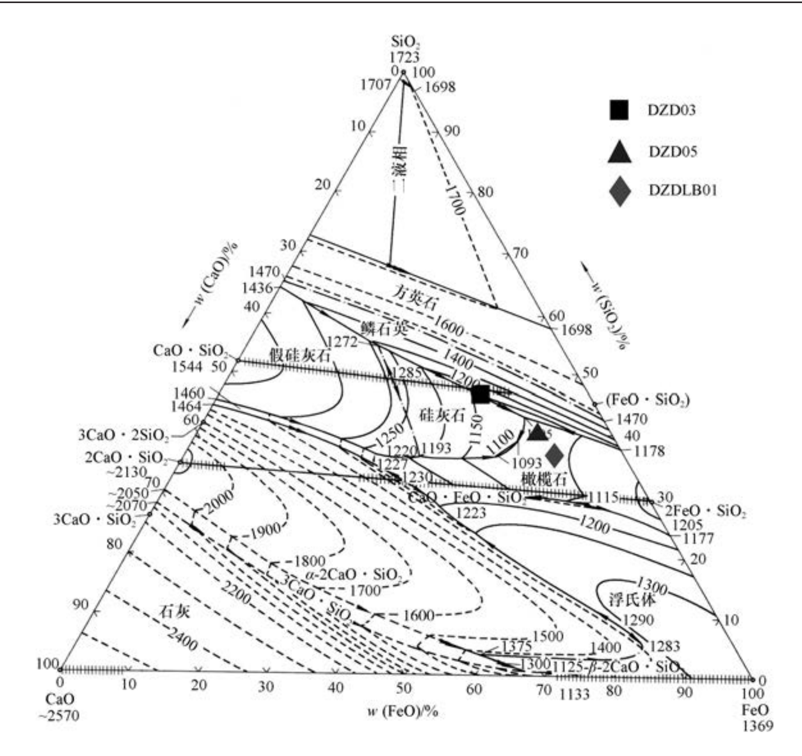
豆子地遗址炉渣的 Ca 平均含量（不计氧）约为 7.5%，与上局子遗址炉渣的 Ca 平均含量相近，与前人分析的大井冶炼遗址的 Ca 含量相当，因大井古铜矿的矿石中氧化矿比例高，成岩的矿物中大理岩比值较大，冶炼遗址炉渣中含 Ca 量普遍较高，不能简单地认为遗址在冶炼过程中普遍添加了助熔剂①。

DZD03、DZD05 和 DZDLB01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的位置如图一九所示，其中 DZD03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液相线温度不超过 1200℃，说明此炉渣更易熔，结合在此炉渣中发现的含锡量较高的 Cu-As-Sn 合金（含锡 22.8%），推测此冶炼过程产品可能是 Cu-As-Sn 合金。DZD05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液相线温度不超过 1200℃，但炉渣中金属液滴中含 Sn 量较低，推测该冶炼过程的还原能力可能比较弱，冶炼技术较低；DZDLB01 炉渣成分对应相图中液相线温度在 1200℃左右，在炉渣中也发现了含锡量较高的 Cu-As-Sn 合金，推测此冶炼过程产品可能是 Cu-As-Sn 合金。

豆子地遗址炉渣中金属液滴 Sn 含量差别较大，其中 DZD01、DZD02、DZD05、DZD07、DZD08、DZDLB02 和 DZDLB03 炉渣中金属液滴含 Sn 量较少，平均含 Sn 量约为 2.6%；DZD03、DZD04、DZD06、DZD09、DZD10 和 DZDLB01 炉渣中金属液滴含 Sn 量较多，平均含 Sn 量约为 16.3%。DZDLB04 和 DZDLB05 炉渣样品中未发现金属

---

① 李延祥、韩汝玢：《林西大井古铜矿冶遗址冶炼技术及产品特征初探》，《边疆考古研究（第 1 辑）》，科学出版社，2002 年，207 页。



图一九　豆子地遗址炉渣成分在 CaO-FeO-SiO_2 相图中的位置示意图

颗粒，在 DZD01、DZD07、DZD09、DZDLB02、DZDLB03、DZDLB04、DZDLB05 炉渣样品中检测出了未熔化或未完全融化的锡石，说明这些炉渣所代表的冶炼过程的还原能力不高，矿石中的 Sn 没有被完全还原，冶炼技术不太高，冶炼水平处于比较原始的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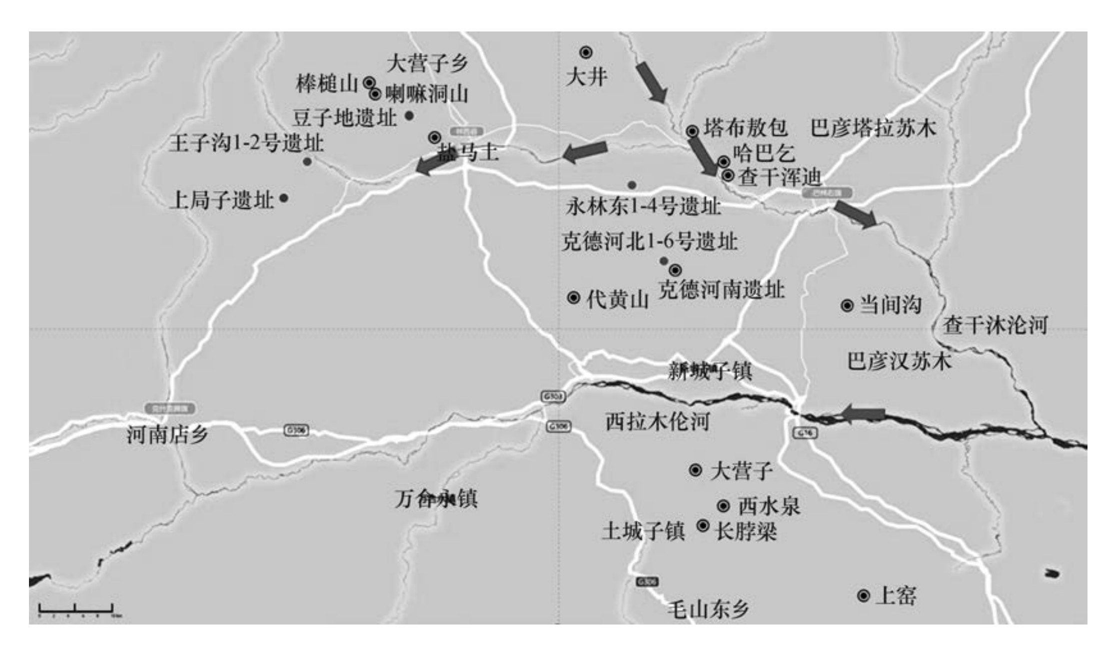
（三）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矿料来源讨论

上局子冶炼遗址和豆子地遗址的炉渣组成数据显示，两处遗址所使用的原料均为 Cu-Sn 共生矿，这与大井遗址和塔布敖包遗址使用的铜矿非常相似，符合大井古铜矿的 Cu-Sn-As-Pb 多金属共生矿的特性[①]。从冶炼技术上来看，冶炼产物为含 Sn 量较低的 Cu-As 合金，冶炼过程的还原能力不强，控制冶炼产品的技术手段不多，金属与炉渣分离不彻底，冶金技术水平尚处在比较原始的阶段，符合该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青铜冶炼技术。

董利军指出，林西县喇嘛洞山遗址、巴林右旗塔布敖包遗址、当间沟遗址、翁牛特

① 李延祥、韩汝玢：《林西县大井古铜矿冶遗址冶炼技术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90 年 2 期，157～160 页。

旗大营子遗址和西水泉遗址等 13 个遗址（包括大井冶炼遗址）全部位于西拉木伦河流域和查干沐沦河流域内（图二〇），各遗址距离最近的河道都不超过 1 千米[①]。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的分布也符合这个分布规律，结合上述对冶炼技术和产物的探讨，可以推测出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的矿源可能是大井古铜矿（后续会通过铅同位素溯源来进一步论证），沿着查干沐沦河的支流向西进行运输。



图二〇　西拉木伦河流域矿冶遗址位置示意图

五、结　　论

从冶炼技术和地理位置分布来看，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有很大可能属于夏家店上层文化，且使用大井古铜矿遗址开采的 Cu-Sn-As-Pb 多金属共生矿石，直接冶炼 Cu-Sn-As 三元合金，后续会结合铅同位素结果进一步验证推论。上局子遗址和豆子地遗址冶炼技术的研究，对于丰富该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冶炼技术研究，填补大井古铜矿从采矿到青铜器之间的缺环有一定的帮助。

① 董利军：《夏家店上层文化矿冶遗址的考察研究》，北京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2 年。

Research on Metallurgical Technology of Shangjuzi Site and Douzidi Site in the North of Chifeng

Li Yanxiang　Ren Yongkang

Abstract: Shangjuzi Site and Douzidi Site are located in Keshikten Banner, Chifeng City,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Smelting slags of different sizes were collected here. By using modern analysis methods such as scanning electron microscope and energy spectrometer to analyze the composition of slag matrix and metal particles in the slag, it is found that the smelting products of the two sites are Cu-As alloy with low Sn content. The reduction ability of the smelting process is not strong, and the metal and slag are not entirely separated. The metallurgical technology level is still at a relatively primitive stage, in line with the bronze smelting technology level of the upper culture of Xiajiadian in the region. The raw materials used are Cu-Sn-As symbiotic ore, which conforms to the characteristics of Cu-Sn-As-Pb polymetallic symbiotic ore of Dajing Ancient Copper Mine (one of the main ore sources of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Therefore, it can be inferred that the Shangjuzi and Douzidi sites are likely to belong to the upper culture of Xiajiadian and use the polymetallic symbiotic ore mined at the Dajing Ancient Copper Mine site as the ore source to smelt the Cu-Sn-As ternary alloy directly. The research on the smelting technology of the Shangjuzi Site and Douzidi Site will help to improve the research on bronze smelting technology of the upper culture of Xiajiadian in this area.

Keywords: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Metallurgical Archaeology; Ancient Bronze Smelting

山西省翼城县大河口墓地古代居民的体型研究

韩　涛

（河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开封，475001）

摘要：本文通过骨骼测量来推算大河口墓地古代居民生前的身高、体质量和体型类型，并进行数据对比分析，以此了解男女两性间以及不同群体间在体型特征上的差异。与相关古代人群对比显示，大河口男女个体的身高整体处于中等及偏上的水平，男女之间的身高差异较大；男女个体的体质量处于较高水平，男女之间的体质量差异较大。男女个体体型类型以矮胖型和中间型为主，瘦长型占极少数。

关键词：翼城　大河口墓地　身高　体质量　体型

体型是个体可以被观察到的外在的形态表型，是对身体形状和组成成分的描述[①]。受种族类型、健康状况、生业模式和行为习惯等的影响，不同个体的体型特征不同。身高是衡量个体发育和人群体质状况的重要参考指标，根据骨骼测量来推断身高是法医学和体质人类学研究中的一项重要内容，通常使用肢骨的最大长来进行身高的推算。一般认为，使用下肢骨最大长推算身高的可靠性要强于上肢骨[②]。体质量是生物人类学中用于衡量和比较体型对人类形态影响的一项重要指标[③]。为了学术用语的标准化和规范化，本文使用“体质量”一词代替我们日常所说的“体重”[④]。通过骨骼遗存对古人生前的身高和体质量进行推算，进而划分体型类型，丰富了古代人群体型特征的研究内容。分析探讨不同时期和不同群体之间体型特征的差异对于探索人类体质进化和社会发展演进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

① 席焕久、陈昭：《人体测量方法》，科学出版社，2010 年，200 页。

② 朱泓：《体质人类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 年，152 页。

③ 樊榕：《北阡遗址大汶口文化时期居民健康状况试析——以人骨生物考古学为视角》，山东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3 年；攀榕：《北阡遗址大汶口文化时期居民体质量初探》，《东方考古》，2013 年，科学出版社，80 ~ 90 页。

④ 张儒祥、朱正娥：《不应将体重与体质量混为一谈》，《学报编辑论丛》2003 年 11 期，151 ~ 153 页。

大河口墓地位于山西省翼城县城东约 6 千米处的大河口村北部，面积约 45000 平方米。2007 年至 2017 年，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先后多次对该墓地进行考古勘探与发掘，共清理西周墓葬 2200 余座。出土青铜器、陶器、玉石器、骨器、蚌贝器、漆木器、锡器等 25000 余件组。大河口墓地分为 13 个发掘区，各区墓葬形制均为竖穴土坑墓，墓葬布局无明显规律，但聚群而葬趋势明显，墓葬之间打破关系较少①。出土青铜器上的铭文显示大河口墓地是西周封国霸国的墓地，年代自西周早期延续至春秋初期，为全面研究这个未见于史书记载的霸国的文化面貌提供了极为珍贵的考古学资料。研究者认为，大河口墓地所代表的人群应属狄人系统的一支，其被中原商周文化所同化，文化面貌相对单纯②。

一、材料与方法

（一）研究材料

本文的研究材料来自山西省翼城县大河口墓地西周时期墓葬中的成年个体。鉴于肢骨的保存情况，我们分别选取了 73 例男性、79 例女性个体用于身高推算，72 例男性、82 例女性个体用于体质量推算。

（二）测量方法

在数据采集的过程中，我们根据人体测量学方法③，使用测骨盘分别测量了每例个体左右侧股骨的最大长（测量单位为厘米），使用游标卡尺分别测量了左右侧股骨头近端—远端横截面上垂直于股骨颈轴的股骨头的最大直径（FHB）（测量单位为毫米）。全部数据输入计算机，用 Excel 和 SPSS 软件进行统计分析。

（三）推算方法

基于人骨材料的保存情况以及方便对比研究的需要，本文采用多种算法分别对大河口墓地人群的身高和体质量进行推算，具体方法介绍如下：

---

① 谢尧亭、王金平、杨及耘等：《山西翼城县大河口西周墓地》，《考古》2011 年 7 期，9～18页；陈海波、王金平、谢尧亭等：《山西翼城大河口西周墓地的再次发掘》，《中国文物报》2017 年 6 月 2 日，第 008 版。

② 谢尧亭、王金平、杨及耘等：《山西翼城县大河口西周墓地》，《考古》2011 年 7 期，9～18 页。

③ 邵象清：《人体测量手册》，上海辞书出版社，1985 年，174 页。

1. 身高推算方法

男性居民我们选取了：

（1）M.Trotter 和 G.Gleser 推算蒙古人种男性身高的公式[①]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2.15＋72.57 厘米（记为算法 A）

（2）Paul Stevenson 推算我国华北地区汉族男性身高的公式[②]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2.4378＋61.7207±2.1756 厘米（记为算法 B）

（3）陈世贤推算黄种人男性身高的公式[③]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3.66＋5 厘米（记为算法 C）

女性居民我们选取了：

（1）陈世贤推算黄种人女性身高的公式[④]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3.71＋5 厘米（记为算法 D）

（2）张继宗推算汉族女性身高的公式[⑤]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2.671＋483.913 毫米（左侧）（记为算法 E）

身高 = 股骨最大长 ×2.752＋459.290 毫米（右侧）（记为算法 E）

2. 体质量推算方法

（1）1991 年，Ruff 等总结出的计算体质量的公式[⑥]

体质量 =2.741×FHB－54.9（男性）（记作算法 A）

体质量 =2.426×FHB－35.1（女性）（记作算法 A）

（2）1995 年，Grine 等经过数据整理得到的公式[⑦]

体质量 =2.268×FHB－36.5（记作算法 B）

---

① Trotter M, Gleser G C. A re-evaluation of estimation of stature based on measurements of stature taken during life and of long bones after death.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1958, 16(1):79-123.

② Stevenson P H. On Racial Differences in Stature Long Bone Regression Formula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Stature Reconstruction Formulae for the Chinese. *Biometrika*, 1929(21): 303-321.

③ 陈世贤：《法医骨学》，群众出版社，1980 年，227 页。

④ 陈世贤：《法医骨学》，群众出版社，1980 年，227 页。

⑤ 张继宗：《中国汉族女性长骨推断身高的研究》，《人类学学报》2001 年 4 期，302 ~ 307 页。

⑥ Christopher B, Ruff, William W. et al. Articular and diaphyseal remodeling of the proximal femur with changes in body mass in adults.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1991, 86(3): 397-413.

⑦ Grine F E, Jungers W L, Tobias P V. et al. Fossil Homo femur from Berg Aukas, northern Namibia.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1995, 97(2): 151-185.

（3）1997 年，Ruff 等依据 McHenry 于 1992 年发表的数据[①]整合并进一步完善的方法和回归方程[②]

体质量 =2.239×FHB－39.9（记作算法 C）

二、结果与讨论

（一）推算结果

1. 身高推算结果

依据所用公式，我们推算出大河口墓地男女两性居民的身高数据，见表一、表二。

表一　大河口墓地人群男性的身高推算结果　　（单位：厘米）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A		估算法 B		估算法 C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1	M7045	40.50	40.90	159.65	160.51	160.45	161.43	153.23	154.69	158.33
2	M7071	41.30	40.40	161.37	159.43	162.40	160.21	156.16	152.86	158.74
3	M7119		42.80		164.59		166.06		161.65	164.10
4	M7215	44.80	44.20	168.89	167.60	170.93	169.47	168.97	166.77	168.77
5	M8071	41.60	41.30	162.01	161.37	163.13	162.40	157.26	156.16	160.39
6	M8110	41.30	40.80	161.37	160.29	162.40	161.18	156.16	154.33	159.29
7	M8132	44.60	45.00	168.46	169.32	170.45	171.42	168.24	169.70	169.60
8	M8218	44.30	43.80	167.82	166.74	169.72	168.50	167.14	165.31	167.54
9	M8230		42.40		163.73		165.08		160.18	163.00
10	M9017	42.60	42.20	164.16	163.30	165.57	164.60	160.92	159.45	163.00
11	M9045	43.50	43.50	166.10	166.10	167.77	167.77	164.21	164.21	166.02
12	M9077	42.10	42.00	163.09	162.87	164.35	164.11	159.09	158.72	162.04
13	M9102	45.20		169.75		171.91		170.43		170.70
14	M9105	39.80	39.60	158.14	157.71	158.75	158.26	150.67	149.94	155.58
15	M9106		45.80		171.04		173.37		172.63	172.35
16	M9123	41.70		162.23		163.38		157.62		161.07

① Mchenry H M. Body size and proportions in early hominids.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1992, 87(4): 407-431.

② Ruff C B, Trinkaus E, Holliday T W. Body mass and encephalization in Pleistocene Homo. *Nature*, 1997, 387: 173-176.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A		估算法 B		估算法 C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17	M9142	45.70	45.70	170.83	170.83	173.13	173.13	172.26	172.26	172.07
18	M9155		43.40		165.88		167.52		163.84	165.75
19	M9159	46.90		173.41		176.05		176.65		175.37
20	M9171	46.70	46.00	172.98	171.47	175.57	173.86	175.92	173.36	173.86
21	M9189	42.60	41.80	164.16	162.44	165.57	163.62	160.92	157.99	162.45
22	M9190	47.50	49.20	174.70	178.35	177.52	181.66	178.85	185.07	179.36
23	M9194	44.50		168.25		170.20		167.87		168.77
24	M9224		43.20		165.45		167.03		163.11	165.20
25	M9232	44.60	44.00	168.46	167.17	170.45	168.98	168.24	166.04	168.22
26	M9236	43.80	43.70	166.74	166.53	168.50	168.25	165.31	164.94	166.71
27	M9237	44.30	43.80	167.82	166.74	169.72	168.50	167.14	165.31	167.54
28	M9251	46.40	46.00	172.33	171.47	174.83	173.86	174.82	173.36	173.45
29	M9252	39.50	39.20	157.50	156.85	158.01	157.28	149.57	148.47	154.61
30	M9306	44.10	44.30	167.39	167.82	169.23	169.72	166.41	167.14	167.95
31	M9311	43.60	43.50	166.31	166.10	168.01	167.77	164.58	164.21	166.16
32	M9321	44.20	44.70	167.60	168.68	169.47	170.69	166.77	168.60	168.64
33	M9324	43.40	43.80	165.88	166.74	167.52	168.50	163.84	165.31	166.30
34	M9334	44.60	44.90	168.46	169.11	170.45	171.18	168.24	169.33	169.46
35	M9351	42.20	42.40	163.30	163.73	164.60	165.08	159.45	160.18	162.72
36	M9363	42.20	42.30	163.30	163.52	164.60	164.84	159.45	159.82	162.59
37	M9375	42.30	41.90	163.52	162.66	164.84	163.86	159.82	158.35	162.17
38	M9384	43.80	43.40	166.74	165.88	168.50	167.52	165.31	163.84	166.30
39	M9401	40.50	41.00	159.65	160.72	160.45	161.67	153.23	155.06	158.46
40	M9406	43.90	43.50	166.96	166.10	168.74	167.77	165.67	164.21	166.57
41	M10070	42.50	42.30	163.95	163.52	165.33	164.84	160.55	159.82	163.00
42	M10079	42.50		163.95		165.33		160.55		163.27
43	M10136	42.80		164.59		166.06		161.65		164.10
44	M11001	45.00		169.32		171.42		169.70		170.15
45	M11096	45.40	45.60	170.18	170.61	172.40	172.88	171.16	171.90	171.52
46	M11110		45.50		170.40		172.64		171.53	171.52
47	M11201	42.00	42.50	162.87	163.95	164.11	165.33	158.72	160.55	162.59
48	M11203	49.00	49.00	177.92	177.92	181.17	181.17	184.34	184.34	181.14
49	M12003	41.40	41.60	161.58	162.01	162.65	163.13	156.52	157.26	160.52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A		估算法 B		估算法 C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50	M12004	47.20	47.70	174.05	175.13	176.78	178.00	177.75	179.58	176.88
51	M12005	42.80	43.10	164.59	165.24	166.06	166.79	161.65	162.75	164.51
52	M12026	41.60		162.01		163.13		157.26		160.80
53	M12032	46.90		173.41		176.05		176.65		175.37
54	M12041	42.20	42.70	163.30	164.38	164.60	165.81	159.45	161.28	163.14
55	M12067	44.40	44.80	168.03	168.89	169.96	170.93	167.50	168.97	169.05
56	M12083	42.70	43.00	164.38	165.02	165.81	166.55	161.28	162.38	164.24
57	M12084	43.10	43.30	165.24	165.67	166.79	167.28	162.75	163.48	165.20
58	M12100	44.30	44.00	167.82	167.17	169.72	168.98	167.14	166.04	167.81
59	M12101	41.00	40.80	160.72	160.29	161.67	161.18	155.06	154.33	158.88
60	M12115	43.30	43.60	165.67	166.31	167.28	168.01	163.48	164.58	165.89
61	M12118	43.80	43.30	166.74	165.67	168.50	167.28	165.31	163.48	166.16
62	M12125	40.70	41.60	160.08	162.01	160.94	163.13	153.96	157.26	159.56
63	M12127	43.00	42.80	165.02	164.59	166.55	166.06	162.38	161.65	164.37
64	M12146	42.70	41.70	164.38	162.23	165.81	163.38	161.28	157.62	162.45
65	M12162	42.50	42.40	163.95	163.73	165.33	165.08	160.55	160.18	163.14
66	M12170	44.50	43.80	168.25	166.74	170.20	168.50	167.87	165.31	167.81
67	M12176	45.70	45.60	170.83	170.61	173.13	172.88	172.26	171.90	171.93
68	M12185	44.50	44.60	168.25	168.46	170.20	170.45	167.87	168.24	168.91
69	M12194	43.50		166.10		167.77		164.21		166.02
70	M12196	42.20	42.30	163.30	163.52	164.60	164.84	159.45	159.82	162.59
71	M12197	44.00	44.00	167.17	167.17	168.98	168.98	166.04	166.04	167.40
72	M12286	44.20	44.40	167.60	168.03	169.47	169.96	166.77	167.50	168.22
73	M12288	42.80	42.50	164.59	163.95	166.06	165.33	161.65	160.55	163.69

表二　大河口墓地人群女性的身高推算表　　（单位：厘米）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D		估算法 E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1	M7063	40.00	40.30	153.40	154.51	155.23	156.83	154.99
2	M7103	41.50	41.00	158.97	157.11	159.24	158.76	158.52
3	M7192	42.90	42.90	164.16	164.16	162.98	163.99	163.82
4	M7225	41.40	41.50	158.59	158.97	158.97	160.14	159.17
5	M8008	40.70	41.40	156.00	158.59	157.10	159.86	157.89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D		估算法 E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6	M8010	39.90	40.10	153.03	153.77	154.96	156.28	154.51
7	M8046	38.50	38.20	147.84	146.72	151.22	151.06	149.21
8	M8087	40.00		153.40		155.23		154.32
9	M8232	42.20	42.30	161.56	161.93	161.11	162.34	161.74
10	M8262		40.30		154.51		156.83	155.67
11	M8265	40.50	40.30	155.26	154.51	156.57	156.83	155.79
12	M9026	42.70	43.10	163.42	164.90	162.44	164.54	163.83
13	M9034	40.40	40.70	154.88	156.00	156.30	157.94	156.28
14	M9048	41.50		158.97		159.24		159.10
15	M9052	39.50	39.40	151.55	151.17	153.90	154.36	152.74
16	M9054	38.00	37.50	145.98	144.13	149.89	149.13	147.28
17	M9056	39.60	39.90	151.92	153.03	154.16	155.73	153.71
18	M9057	41.50		158.97		159.24		159.10
19	M9075		40.50		155.26		157.39	156.32
20	M9140	40.20	40.00	154.14	153.40	155.77	156.01	154.83
21	M9146		38.60		148.21		152.16	150.18
22	M9161	42.80		163.79		162.71		163.25
23	M9163	42.20	42.00	161.56	160.82	161.11	161.51	161.25
24	M9165	40.50	40.60	155.26	155.63	156.57	157.66	156.28
25	M9169	40.30	39.50	154.51	151.55	156.03	154.63	154.18
26	M9175	40.90	41.00	156.74	157.11	157.64	158.76	157.56
27	M9209	38.80	38.00	148.95	145.98	152.03	150.51	149.36
28	M9210	41.70	41.90	159.71	160.45	159.77	161.24	160.29
29	M9212	41.30	41.40	158.22	158.59	158.70	159.86	158.85
30	M9227	41.70	41.50	159.71	158.97	159.77	160.14	159.65
31	M9234	44.40	44.00	169.72	168.24	166.98	167.02	167.99
32	M9238	43.00	42.80	164.53	163.79	163.24	163.71	163.82
33	M9240	37.10	36.60	142.64	140.79	147.49	146.65	144.39
34	M9253		38.40		147.46		151.61	149.53
35	M9263	40.60	40.60	155.63	155.63	156.83	157.66	156.44
36	M9266	38.30	38.30	147.09	147.09	150.69	151.33	149.05
37	M9294	40.90		156.74		157.64		157.19
38	M9343	41.40	41.70	158.59	159.71	158.97	160.69	159.49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D		估算法 E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39	M9349	40.80	40.40	156.37	154.88	157.37	157.11	156.43
40	M9368	42.50	42.50	162.68	162.68	161.91	162.89	162.54
41	M9369	41.70	41.80	159.71	160.08	159.77	160.96	160.13
42	M9374	42.70	42.90	163.42	164.16	162.44	163.99	163.50
43	M9380	43.30		165.64		164.05		164.84
44	M9388	42.60	43.10	163.05	164.90	162.18	164.54	163.67
45	M9390	41.10	41.30	157.48	158.22	158.17	159.59	158.37
46	M10025	40.80	41.10	156.37	157.48	157.37	159.04	157.56
47	M10081	38.20	38.40	146.72	147.46	150.42	151.61	149.05
48	M10186	39.00	39.30	149.69	150.80	152.56	154.08	151.78
49	M10229	41.60	41.50	159.34	158.97	159.50	160.14	159.49
50	M10345	40.50	40.40	155.26	154.88	156.57	157.11	155.95
51	M11040	40.90	40.50	156.74	155.26	157.64	157.39	156.75
52	M11054	37.10	36.80	142.64	141.53	147.49	147.20	144.71
53	M11067	40.90	40.80	156.74	156.37	157.64	158.21	157.24
54	M11075	41.50	41.90	158.97	160.45	159.24	161.24	159.97
55	M11082	39.00	38.70	149.69	148.58	152.56	152.43	150.81
56	M11111	40.00	40.20	153.40	154.14	155.23	156.56	154.83
57	M11122	41.20	41.70	157.85	159.71	158.44	160.69	159.17
58	M11148		40.80		156.37		158.21	157.29
59	M11166	40.70	40.60	156.00	155.63	157.10	157.66	156.60
60	M11198	38.50	38.40	147.84	147.46	151.22	151.61	149.53
61	M12030	43.40	43.40	166.01	166.01	164.31	165.37	165.43
62	M12031	42.00	41.80	160.82	160.08	160.57	160.96	160.61
63	M12033	41.00	41.30	157.11	158.22	157.90	159.59	158.21
64	M12055	41.80	42.00	160.08	160.82	160.04	161.51	160.61
65	M12057	44.00	43.40	168.24	166.01	165.92	165.37	166.38
66	M12070	44.70	44.90	170.84	171.58	167.79	169.49	169.92
67	M12082	40.30	40.80	154.51	156.37	156.03	158.21	156.28
68	M12101	41.00	40.80	157.11	156.37	157.90	158.21	157.40
69	M12102	40.20	40.10	154.14	153.77	155.77	156.28	154.99
70	M12108	41.70	41.60	159.71	159.34	159.77	160.41	159.81
71	M12117		42.90		164.16		163.99	164.07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股骨最大长		估算法 D		估算法 E		平均值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左侧	右侧	
72	M12123	38.60	39.00	148.21	149.69	151.49	153.26	150.66
73	M12166		41.40		158.59		159.86	159.23
74	M12179	39.60	39.60	151.92	151.92	154.16	154.91	153.23
75	M12191	42.60	42.80	163.05	163.79	162.18	163.71	163.18
76	M12199	38.80	38.50	148.95	147.84	152.03	151.88	150.17
77	M12241	41.30	42.00	158.22	160.82	158.70	161.51	159.81
78	M12250		42.10		161.19		161.79	161.49
79	M12273	40.10	40.10	153.77	153.77	155.50	156.28	154.83

经计算可知，大河口墓地男性居民的平均身高为166.07厘米，变异范围在154.61～181.14厘米；女性居民的平均身高为157.27厘米，变异范围在144.39～169.92厘米。我们对男女两性身高进行了统计和差异显著性检验，结果显示男女个体间的身高存在显著性差异，统计和检验结果见表三。

表三　大河口墓地男女身高统计与差异对比检验结果

统计					
	性别	个案数	平均值	标准差	标准误差平均值
身高	男	73	166.0689	5.21060	.60985
	女	79	157.2670	5.22180	.58750

独立样本检验										
		莱文方差等同性检验		平均值等同性 t 检验						
		F	显著性	t	自由度	显著性（双尾）	平均值差值	标准误差差值	差值 95% 置信区间	
									下限	上限
身高	假定等方差	.002	.969	10.393	150	.000	8.80194	.84688	7.12859	10.47529
	不假定等方差			10.394	149.107	.000	8.80194	.84680	7.12866	10.47523

2. 体质量推算结果

依据所用公式，我们推算出大河口墓地男女两性居民的体质量数据，见表四、表五。

表四　大河口墓地男性个体体质量估算结果　　（单位：千克）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1	M7045	46.27	46.57	46.42	72.34	68.78	64.03	68.38
2	M7071	43.18	42.52	42.85	62.55	60.68	56.04	59.76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3	M7215	45.86	45.41	45.64	70.19	67.00	62.28	66.49
4	M8071	47.27	47.18	47.23	74.54	70.61	65.84	70.33
5	M8110	46.82	47.34	47.08	74.15	70.28	65.51	69.98
6	M8132	48.00	47.41	47.71	75.86	71.69	66.91	71.49
7	M8218	48.33	47.75	48.04	76.78	72.45	67.66	72.30
8	M8230	47.29	46.22	46.76	73.26	69.54	64.78	69.19
9	M9017	48.70	50.05	49.38	80.44	75.48	70.65	75.52
10	M9045	45.66	45.96	45.81	70.67	67.40	62.67	66.91
11	M9077	46.90	47.09	47.00	73.91	70.08	65.32	69.77
12	M9102	54.21		54.21	93.69	86.45	81.48	87.20
13	M9105	44.58	44.39	44.49	67.03	64.39	59.70	63.71
14	M9106		48.19	48.19	77.19	72.79	68.00	72.66
15	M9123	47.61		47.61	75.60	71.48	66.70	71.26
16	M9142	48.37	49.32	48.85	78.98	74.28	69.46	74.24
17	M9155	45.37	47.12	46.25	71.86	68.38	63.64	67.96
18	M9159	52.24	37.90	45.07	68.64	65.72	61.01	65.12
19	M9171	47.30	46.53	46.92	73.69	69.90	65.14	69.58
20	M9189		45.46	45.46	69.71	66.60	61.88	66.06
21	M9190	48.17	48.75	48.46	77.93	73.41	68.60	73.31
22	M9194	48.10	47.66	47.88	76.34	72.09	67.30	71.91
23	M9224		50.71	50.71	84.10	78.51	73.64	78.75
24	M9232	48.97	49.09	49.03	79.49	74.70	69.88	74.69
25	M9236	47.17	47.84	47.51	75.31	71.24	66.46	71.01
26	M9237	46.90	47.81	47.36	74.90	70.90	66.13	70.64
27	M9251	49.34	48.99	49.17	79.86	75.01	70.18	75.02
28	M9252	41.69	41.92	41.81	59.69	58.31	53.70	57.23
29	M9306	47.01	46.70	46.86	73.53	69.77	65.01	69.44
30	M9311	48.80	47.67	48.24	77.31	72.90	68.10	72.77
31	M9321	47.05	46.78	46.92	73.69	69.90	65.14	69.58
32	M9324	46.86	47.58	47.22	74.53	70.59	65.83	70.32
33	M9334		42.37	42.37	61.24	59.60	54.97	58.60
34	M9351	47.79	46.56	47.18	74.41	70.49	65.72	70.21
35	M9363	45.90	46.34	46.12	71.51	68.10	63.36	67.66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36	M9375	47.23	46.55	46.89	73.63	69.85	65.09	69.52
37	M9384	46.57	46.06	46.32	72.05	68.54	63.80	68.13
38	M9401	44.63	43.10	43.87	65.33	62.99	58.31	62.21
39	M9406	45.53	44.45	44.99	68.42	65.54	60.83	64.93
40	M10070	42.97	43.33	43.15	63.37	61.36	56.71	60.48
41	M10079	46.43	46.84	46.64	72.93	69.27	64.52	68.90
42	M10136	46.60		46.60	72.83	69.19	64.44	68.82
43	M11001	47.79	48.03	47.91	76.42	72.16	67.37	71.98
44	M11096	47.82	47.60	47.71	75.87	71.71	66.92	71.50
45	M11110	48.24	48.28	48.26	77.38	72.95	68.15	72.83
46	M11201	43.94	43.80	43.87	65.35	63.00	58.32	62.22
47	M11203	51.22	51.78	51.50	86.26	80.30	75.41	80.66
48	M12003	52.37	52.35	52.36	88.62	82.25	77.33	82.74
49	M12004	51.88	52.43	52.16	88.06	81.79	76.88	82.24
50	M12005	47.61	48.46	48.04	76.76	72.44	67.65	72.29
51	M12026	45.91		45.91	70.94	67.62	62.89	67.15
52	M12032	48.75	48.94	48.85	78.98	74.28	69.46	74.24
53	M12041	46.15	45.90	46.03	71.25	67.88	63.15	67.43
54	M12067		51.08	51.08	85.11	79.35	74.47	79.64
55	M12083	45.58	44.81	45.20	68.98	66.00	61.29	65.42
56	M12084	46.70	46.73	46.72	73.15	69.45	64.69	69.10
57	M12100	47.63	47.72	47.68	75.78	71.63	66.84	71.42
58	M12101	44.95	44.83	44.89	68.14	65.31	60.61	64.69
59	M12115	45.29	44.22	44.76	67.77	65.00	60.31	64.36
60	M12118	45.71	44.76	45.24	69.09	66.09	61.38	65.52
61	M12125	43.90	44.46	44.18	66.20	63.70	59.02	62.97
62	M12127	47.68	48.45	48.07	76.85	72.51	67.72	72.36
63	M12146	45.72	46.66	46.19	71.71	68.26	63.52	67.83
64	M12162	47.46	47.31	47.39	74.98	70.97	66.20	70.72
65	M12170	50.16	50.93	50.55	83.64	78.14	73.27	78.35
66	M12176	50.07	50.06	50.07	82.33	77.05	72.20	77.19
67	M12185	46.43	47.26	46.85	73.50	69.74	64.99	69.41
68	M12194	45.77		45.77	70.56	67.31	62.58	66.81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69	M12196	45.76	45.40	45.58	70.03	66.88	62.15	66.35
70	M12197	47.80	47.83	47.82	76.16	71.94	67.16	71.75
71	M12286	47.32	47.11	47.22	74.52	70.58	65.81	70.30
72	M12288	47.83	47.29	47.56	75.46	71.37	66.59	71.14
均值					74.21	70.33	65.57	70.04

表五　大河口墓地女性个体体质量估算结果　　（单位：千克）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1	M7063	41.06	40.27	40.67	63.55	55.73	51.15	56.81
2	M7103	45.01	45.31	45.16	74.46	65.92	61.21	67.20
3	M7192	45.25	44.08	44.67	73.26	64.80	60.10	66.05
4	M7225	40.17	40.47	40.32	62.72	54.95	50.38	56.01
5	M8008	41.34	41.17	41.26	64.98	57.07	52.47	58.17
6	M8010	43.72	43.81	43.77	71.07	62.76	58.09	63.97
7	M8046	42.77	43.01	42.89	68.95	60.77	56.13	61.95
8	M8087	40.66		40.66	63.54	55.72	51.14	56.80
9	M8232	42.45	41.87	42.16	67.18	59.12	54.50	60.27
10	M8262	41.05		41.05	64.49	56.60	52.01	57.70
11	M8265	42.64	41.50	42.07	66.96	58.91	54.29	60.06
12	M9026	39.54	39.46	39.50	60.73	53.09	48.54	54.12
13	M9034	39.00	40.36	39.68	61.16	53.49	48.94	54.53
14	M9048	41.48	42.73	42.11	67.05	58.99	54.37	60.14
15	M9052	41.32	41.26	41.29	65.07	57.15	52.55	58.25
16	M9054	41.67	41.35	41.51	65.60	57.64	53.04	58.76
17	M9056	42.82	42.11	42.47	67.92	59.81	55.18	60.97
18	M9057	45.24		45.24	74.65	66.10	61.39	67.38
19	M9066	44.58	44.42	44.50	72.86	64.43	59.74	65.67
20	M9075		42.75	42.75	68.61	60.46	55.82	61.63
21	M9125		39.25	39.25	60.12	52.52	47.98	53.54
22	M9140	42.06	42.00	42.03	66.86	58.82	54.21	59.96
23	M9146	42.10	42.74	42.42	67.81	59.71	55.08	60.87
24	M9161	44.04	44.20	44.12	71.94	63.56	58.88	64.79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25	M9163	44.51	44.72	44.62	73.14	64.69	59.99	65.94
26	M9165	42.94	43.05	43.00	69.21	61.01	56.37	62.19
27	M9169	41.48	41.50	41.49	65.55	57.60	53.00	58.72
28	M9175	44.87	43.13	44.00	71.64	63.29	58.62	64.52
29	M9209	40.91	39.45	40.18	62.38	54.63	50.06	55.69
30	M9210	41.67	43.00	42.34	67.60	59.52	54.89	60.67
31	M9212	44.10	43.56	43.83	71.23	62.91	58.24	64.12
32	M9227	45.34		45.34	74.89	66.33	61.62	67.61
33	M9234	44.40	44.52	44.46	72.76	64.34	59.65	65.58
34	M9238	44.60	43.30	43.95	71.52	63.18	58.50	64.40
35	M9240	38.82	39.12	38.97	59.44	51.88	47.35	52.89
36	M9253	39.76	40.15	39.96	61.83	54.12	49.56	55.17
37	M9263	42.01	42.01	42.01	66.82	58.78	54.16	59.92
38	M9266	39.22	39.05	39.14	59.84	52.26	47.72	53.27
39	M9294	43.15		43.15	69.58	61.36	56.71	62.55
40	M9343	41.83	42.00	41.92	66.59	58.56	53.95	59.70
41	M9349	42.56	41.35	41.96	66.68	58.65	54.04	59.79
42	M9368	44.26	45.45	44.86	73.72	65.23	60.53	66.49
43	M9369	41.35	41.40	41.38	65.28	57.34	52.74	58.45
44	M9374	46.04	46.08	46.06	76.64	67.96	63.23	69.28
45	M9380	44.27	43.96	44.12	71.92	63.55	58.87	64.78
46	M9388	41.20	41.93	41.57	65.74	57.77	53.16	58.89
47	M9390	43.34	43.00	43.17	69.63	61.41	56.76	62.60
48	M10025	39.39	40.09	39.74	61.31	53.63	49.08	54.67
49	M10081	39.51	38.61	39.06	59.66	52.09	47.56	53.10
50	M10186	42.25	42.54	42.40	67.75	59.65	55.02	60.81
51	M10229	43.90	43.76	43.83	71.23	62.91	58.24	64.12
52	M10263	43.99	43.43	43.71	70.94	62.63	57.97	63.85
53	M10345	41.95	42.38	42.17	67.19	59.13	54.51	60.28
54	M11040	41.48	41.57	41.53	65.64	57.68	53.07	58.80
55	M11054	38.86	39.93	39.40	60.47	52.85	48.31	53.88
56	M11067	43.08	42.68	42.88	68.93	60.75	56.11	61.93
57	M11075	41.52	42.40	41.96	66.69	58.67	54.05	59.80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FHB（毫米）			算法 A	算法 B	算法 C	均值
		左侧	右侧	均值				
58	M11082	41.90	41.80	41.85	66.43	58.42	53.80	59.55
59	M11111	42.75	41.61	42.18	67.23	59.16	54.54	60.31
60	M11122	42.02	43.70	42.86	68.88	60.71	56.06	61.88
61	M11148		43.08	43.08	69.41	61.21	56.56	62.39
62	M11166	44.13	44.20	44.17	72.04	63.67	58.99	64.90
63	M11198	41.16	41.21	41.19	64.81	56.91	52.31	58.01
64	M12030	44.57	44.42	44.50	72.84	64.41	59.72	65.66
65	M12031	44.32	44.14	44.23	72.20	63.81	59.13	65.05
66	M12033	41.44	42.14	41.79	66.28	58.28	53.67	59.41
67	M12055	44.37	43.81	44.09	71.86	63.50	58.82	64.73
68	M12057	46.78	46.98	46.88	78.63	69.82	65.06	71.17
69	M12070	43.24	43.89	43.57	70.59	62.31	57.64	63.51
70	M12082	42.73	42.14	42.44	67.85	59.74	55.11	60.90
71	M12101	44.95	44.83	44.89	73.80	65.31	60.61	66.57
72	M12102	40.37	40.86	40.62	63.43	55.61	51.04	56.69
73	M12108	43.50	42.41	42.96	69.11	60.92	56.28	62.10
74	M12123	40.69	42.74	41.72	66.10	58.11	53.50	59.24
75	M12128	43.97		43.97	71.57	63.22	58.55	64.45
76	M12141	43.12	42.85	42.99	69.18	60.99	56.34	62.17
77	M12166	49.00	48.30	48.65	82.92	73.84	69.03	75.26
78	M12179	41.75	41.65	41.70	66.06	58.08	53.47	59.20
79	M12191	41.07	41.20	41.14	64.69	56.79	52.20	57.90
80	M12241	44.28	44.79	44.54	72.94	64.51	59.81	65.75
81	M12250	42.96	44.42	43.69	70.89	62.59	57.92	63.80
82	M12273	39.91	40.35	40.13	62.26	54.51	49.95	55.57
均值					68.13	60.01	55.38	61.17

经计算可知，大河口墓地男性居民的平均体质量为70.04千克，变异范围在57.23～87.20千克；女性居民的平均体质量为61.17千克，变异范围在52.89～75.26千克。我们对男女两性体质量进行了统计和差异显著性检验，结果显示男女个体间的体质量存在显著性差异，统计和检验结果见表六。

表六　大河口墓地男女两性体质量统计与差异对比检验结果

<table>
<tr><td colspan="6">统计</td></tr>
<tr><td></td><td>性别</td><td>个案数</td><td>平均值</td><td>标准差</td><td>标准误差平均值</td></tr>
<tr><td rowspan="2">体质量</td><td>男</td><td>72</td><td>70.0368</td><td>5.50146</td><td>.64835</td></tr>
<tr><td>女</td><td>82</td><td>61.1735</td><td>4.38050</td><td>.48375</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11">独立样本检验</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td><td colspan="2">莱文方差等同性检验</td><td colspan="7">平均值等同性 t 检验</td></tr>
<tr><td rowspan="2">F</td><td rowspan="2">显著性</td><td rowspan="2">t</td><td rowspan="2">自由度</td><td rowspan="2">显著性（双尾）</td><td rowspan="2">平均值差值</td><td rowspan="2">标准误差差值</td><td colspan="2">差值 95% 置信区间</td></tr>
<tr><td>下限</td><td>上限</td></tr>
<tr><td rowspan="2">体质量</td><td>假定等方差</td><td>.916</td><td>.340</td><td>11.118</td><td>152</td><td>.000</td><td>8.86327</td><td>.79717</td><td>7.28830</td><td>10.43824</td></tr>
<tr><td>不假定等方差</td><td></td><td></td><td>10.957</td><td>135.299</td><td>.000</td><td>8.86327</td><td>.80893</td><td>7.26348</td><td>10.46306</td></tr>
</table>

（二）与相关人群的比较

1. 身高的比较

为了进一步分析大河口古代居民的相对身高水平，揭示相关地区先秦时期居民的身高状况，我们选择了大河口墓地周围邻近时期的其他几组古代居民的身高数据与之对比，对比组包括聂店组、小南庄组[①]、西南呈组[②]、横水组[③]、睢村组[④]、桥北组和内阳垣组[⑤]。对比数据和结果见表七、图一。

表七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身高比较　　　（单位：厘米）

对比组	位置	时代	男性	女性
大河口组	山西省临汾市翼城县	西周	166.07	157.27
聂店组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	两周	162.35	153.93
小南庄组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	战国	166.69	163.25
西南呈组	山西省长治市长子县	西周	164.34	157.99

① 侯侃：《山西榆次高校园区先秦墓葬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7 年。取原文中各种身高算法结果的平均值。

② 李钊：《山西长子县西南呈西周墓地人骨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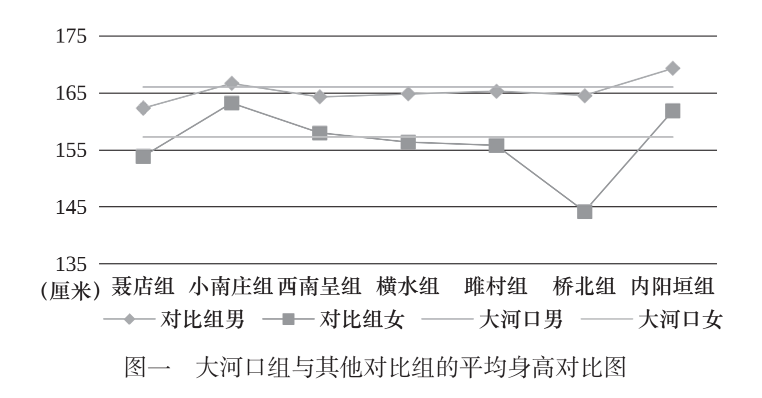
③ 王伟：《山西绛县横水西周墓地人骨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2 年。取原文中东西向人群的平均值。

④ 赵惠杰：《山西绛县睢村墓地人骨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 年。

⑤ 贾莹：《山西浮山桥北及乡宁内阳垣先秦时期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 年。取原文中与本文计算方法最接近的数值。

续表

对比组	位置	时代	男性	女性
横水组	山西省运城市绛县	西周	164.84	156.41
雎村组	山西省运城市绛县	西周	165.30	155.85
桥北组	山西省临汾市浮山县	晚商—春秋	164.59	144.23
内阳垣组	山西省临汾市乡宁县	春秋	169.33	161.91



图一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身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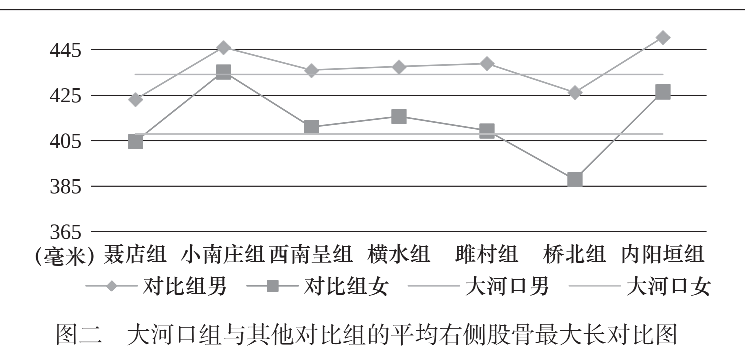
由上面图表可知，山西省中南部地区先秦时期男性居民的身高水平整体较为均衡，大河口男性居民的身高略高于雎村组、横水组、桥北组、西南呈组和聂店组，略低于小南庄组和内阳垣组，整体处于中等偏上的水平。相对而言，各组间女性居民的身高差异相对较大，大河口女性居民的身高高于桥北组、聂店组、雎村组和横水组，低于小南庄组、内阳垣组和西南呈组，整体处于中等水平。在男女个体身高的差异上，大河口组要大于聂店组、小南庄组、西南呈组、横水组和内阳垣组，而小于雎村组和桥北组。

由于各对比组在计算身高时所使用的公式不尽相同，所以用身高数据进行对比可能会产生较大的误差。为了尽可能地减小这种误差，我们再直接用测量出的右侧股骨最大长来代表身高进行对比。对比组还选用以上各组，对比数据和结果见表八、图二。

表八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右侧股骨最大长比较　（单位：毫米）

对比组	大河口组	聂店组	小南庄组	西南呈组	横水组	雎村组	桥北组	内阳垣组
男性	434.11	423.15	446.00	436.00	437.58	438.94	426.25	450.46
女性	407.93	404.62	435.33	411.00	415.67	409.48	388.00	426.56

由图二通过右侧股骨最大长反映出的身高对比情况可知，大河口男性居民的身高要高于聂店组、桥北组，低于小南庄组、内阳垣组，与西南呈组、横水组、雎村组相比稍低；大河口女性居民的身高高于桥北组，低于小南庄组、内阳垣组，与聂店组、西南呈组、横水组、雎村组差异较小。整体来说股骨最大长反映出的身高与各公式计算出的身高在对比时相差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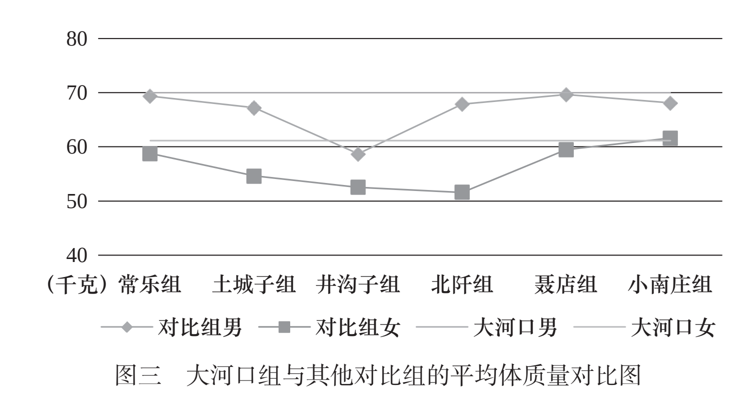
图二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右侧股骨最大长对比图

2. 体质量的比较

由于目前进行过体质量计算的古代人骨材料较少，我们可选的对比组仅有常乐组、土城子组、井沟子组①、北阡组②、聂店组和小南庄组③。对比数据和结果见表九、图三。

表九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体质量比较 （单位：千克）

对比组	位置	时代	男性	女性
大河口组	山西省临汾市翼城县	西周	70.04	61.17
常乐组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	汉代	69.35	58.77
土城子组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战国	67.21	54.63
井沟子组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	东周	58.71	52.55
北阡组	山东省青岛市	大汶口时期	67.90	51.60
聂店组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县	两周	69.65	59.48
小南庄组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县	战国	68.12	61.62



图三 大河口组与其他对比组的平均体质量对比图

① 张群：《宁夏中卫常乐墓地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8年。

② 攀榕：《北阡遗址大汶口文化时期居民体质量初探》，《东方考古》2013年，80～90页。

③ 侯侃：《山西榆次高校园区先秦墓葬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7年。

观察图表可知，总体而言大河口组男性个体的体质量要高于各对比组，尤其是井沟子组；女性个体的体质量仅略低于小南庄组。大河口组与聂店组、小南庄组的距离和时代最近、相关性最强，三组男女个体的体质量数据差异均较小，男性接近 70kg、女性在 60kg 左右，大概能够反映出山西中南部先秦时期人群的体质量水平。土城子组和井沟子组虽然在时代上与大河口组接近，但空间距离和地域文化差异较大，体质量上存在较大差异或许也受到人种类型因素的影响。北阡组在距离和时代上与大河口相差较远，二者之间的差异仅能说明新石器时代和青铜时代不同生业模式下人群的体质量不同。常乐组时代偏晚且地处西北，与大河口组之间的可比性较小。在组内男女个体体质量的差异上大河口组要大于小南庄组和井沟子组，而小于其余各组。

（三）体型类型的划分

由于男女两性的身高是存在一定差距的，体质量上的差异并不能直接反映在身体的外形特征上。一般来说，体型可以分为“瘦长型”、“中间型”和“矮胖型”三个类型，可依据身高和体重进行体型指数推算的公式有以下两个，体型分类标准见表一〇[①]。本文用于计算体型指数的身高和体质量数据为前文依据多种方法计算所得结果的均值，其中男性 72 例，女性 79 例。计算所得的每例个体的体型指数和体型类型见表一一和表一二。

$$罗氏指数 = \frac{体重（克）}{身高^{3}（厘米）} \times 100 \qquad 达氏指数 = \frac{体重（克）}{身高^{2}（厘米）} \times 10$$

表一〇　三分法体型分类标准

指数	性别	瘦长型	中间型	矮胖型
罗氏指数	男	~ 1.28	1.29 ~ 1.49	1.50 ~
	女	~ 1.29	1.30 ~ 1.50	1.51 ~
达氏指数	男、女	~ 20	21 ~ 25	26 ~

表一一　大河口墓地成年男性个体的体型指数和体型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1	M7045	1.72	矮胖型	27	矮胖型	4	M8071	1.70	矮胖型	27	矮胖型
2	M7071	1.49	中间型	24	中间型	5	M8110	1.73	矮胖型	28	矮胖型
3	M7215	1.38	中间型	23	中间型	6	M8132	1.47	中间型	25	中间型

① 邵象清：《人体测量手册》，上海辞书出版社，1985 年，299、300 页。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7	M8218	1.54	矮胖型	26	矮胖型	40	M10070	1.40	中间型	23	中间型
8	M8230	1.60	矮胖型	26	矮胖型	41	M10079	1.58	矮胖型	26	矮胖型
9	M9017	1.74	矮胖型	28	矮胖型	42	M10136	1.56	矮胖型	26	矮胖型
10	M9045	1.46	中间型	24	中间型	43	M11001	1.46	中间型	25	中间型
11	M9077	1.64	矮胖型	27	矮胖型	44	M11096	1.42	中间型	24	中间型
12	M9102	1.75	矮胖型	30	矮胖型	45	M11110	1.44	中间型	25	中间型
13	M9105	1.69	矮胖型	26	矮胖型	46	M11201	1.45	中间型	24	中间型
14	M9106	1.42	中间型	24	中间型	47	M11203	1.36	中间型	25	中间型
15	M9123	1.71	矮胖型	27	矮胖型	48	M12003	2.00	矮胖型	32	矮胖型
16	M9142	1.46	中间型	25	中间型	49	M12004	1.49	中间型	26	矮胖型
17	M9155	1.49	中间型	25	中间型	50	M12005	1.62	矮胖型	27	矮胖型
18	M9159	1.21	瘦长型	21	中间型	51	M12026	1.62	矮胖型	26	矮胖型
19	M9171	1.32	中间型	23	中间型	52	M12032	1.38	中间型	24	中间型
20	M9189	1.54	矮胖型	25	中间型	53	M12041	1.55	矮胖型	25	中间型
21	M9190	1.27	瘦长型	23	中间型	54	M12067	1.65	矮胖型	28	矮胖型
22	M9194	1.50	矮胖型	25	中间型	55	M12083	1.48	中间型	24	中间型
23	M9224	1.75	矮胖型	29	矮胖型	56	M12084	1.53	矮胖型	25	中间型
24	M9232	1.57	矮胖型	26	矮胖型	57	M12100	1.51	矮胖型	25	中间型
25	M9236	1.53	矮胖型	26	矮胖型	58	M12101	1.61	矮胖型	26	矮胖型
26	M9237	1.50	矮胖型	25	中间型	59	M12115	1.41	中间型	23	中间型
27	M9251	1.44	中间型	25	中间型	60	M12118	1.43	中间型	24	中间型
28	M9252	1.55	矮胖型	24	中间型	61	M12125	1.55	矮胖型	25	中间型
29	M9306	1.47	中间型	25	中间型	62	M12127	1.63	矮胖型	27	矮胖型
30	M9311	1.59	矮胖型	26	矮胖型	63	M12146	1.58	矮胖型	26	矮胖型
31	M9321	1.45	中间型	24	中间型	64	M12162	1.63	矮胖型	27	矮胖型
32	M9324	1.53	矮胖型	25	中间型	65	M12170	1.66	矮胖型	28	矮胖型
33	M9334	1.20	瘦长型	20	瘦长型	66	M12176	1.52	矮胖型	26	矮胖型
34	M9351	1.63	矮胖型	27	矮胖型	67	M12185	1.44	中间型	24	中间型
35	M9363	1.57	矮胖型	26	矮胖型	68	M12194	1.46	中间型	24	中间型
36	M9375	1.63	矮胖型	26	矮胖型	69	M12196	1.54	矮胖型	25	中间型
37	M9384	1.48	中间型	25	中间型	70	M12197	1.53	矮胖型	26	矮胖型
38	M9401	1.56	矮胖型	25	中间型	71	M12286	1.48	中间型	25	中间型
39	M9406	1.40	中间型	23	中间型	72	M12288	1.62	矮胖型	27	矮胖型

表一二　大河口墓地成年女性个体的体型指数和体型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1	M7063	154.99	56.81	1.53	矮胖型	34	M9253	149.53	55.17	1.65	矮胖型
2	M7103	158.52	67.20	1.69	矮胖型	35	M9263	156.44	59.92	1.57	矮胖型
3	M7192	163.82	66.05	1.50	中间型	36	M9266	149.05	53.27	1.61	矮胖型
4	M7225	159.17	56.01	1.39	中间型	37	M9294	157.19	62.55	1.61	矮胖型
5	M8008	157.89	58.17	1.48	中间型	38	M9343	159.49	59.70	1.47	中间型
6	M8010	154.51	63.97	1.73	矮胖型	39	M9349	156.43	59.79	1.56	矮胖型
7	M8046	149.21	61.95	1.86	矮胖型	40	M9368	162.54	66.49	1.55	矮胖型
8	M8087	154.32	56.80	1.55	矮胖型	41	M9369	160.13	58.45	1.42	中间型
9	M8232	161.74	60.27	1.42	中间型	42	M9374	163.50	69.28	1.58	矮胖型
10	M8262	155.67	57.70	1.53	矮胖型	43	M9380	164.84	64.78	1.45	中间型
11	M8265	155.79	60.06	1.59	矮胖型	44	M9388	163.67	58.89	1.34	中间型
12	M9026	163.83	54.12	1.23	瘦长型	45	M9390	158.37	62.60	1.58	矮胖型
13	M9034	156.28	54.53	1.43	中间型	46	M10025	157.56	54.67	1.40	中间型
14	M9048	159.10	60.14	1.49	中间型	47	M10081	149.05	53.10	1.60	矮胖型
15	M9052	152.74	58.25	1.63	矮胖型	48	M10186	151.78	60.81	1.74	矮胖型
16	M9054	147.28	58.76	1.84	矮胖型	49	M10229	159.49	64.12	1.58	矮胖型
17	M9056	153.71	60.97	1.68	矮胖型	50	M10345	155.95	60.28	1.59	矮胖型
18	M9057	159.10	67.38	1.67	矮胖型	51	M11040	156.75	58.80	1.53	矮胖型
19	M9075	156.32	61.63	1.61	矮胖型	52	M11054	144.71	53.88	1.78	矮胖型
20	M9140	154.83	59.96	1.62	矮胖型	53	M11067	157.24	61.93	1.59	矮胖型
21	M9146	150.18	60.87	1.80	矮胖型	54	M11075	159.97	59.80	1.46	中间型
22	M9161	163.25	64.79	1.49	中间型	55	M11082	150.81	59.55	1.74	矮胖型
23	M9163	161.25	65.94	1.57	矮胖型	56	M11111	154.83	60.31	1.62	矮胖型
24	M9165	156.28	62.19	1.63	矮胖型	57	M11122	159.17	61.88	1.53	矮胖型
25	M9169	154.18	58.72	1.60	矮胖型	58	M11148	157.29	62.39	1.60	矮胖型
26	M9175	157.56	64.52	1.65	矮胖型	59	M11166	156.60	64.90	1.69	矮胖型
27	M9209	149.36	55.69	1.67	矮胖型	60	M11198	149.53	58.01	1.74	矮胖型
28	M9210	160.29	60.67	1.47	中间型	61	M12030	165.43	65.66	1.45	中间型
29	M9212	158.85	64.12	1.60	矮胖型	62	M12031	160.61	65.05	1.57	矮胖型
30	M9227	159.65	67.61	1.66	矮胖型	63	M12033	158.21	59.41	1.50	矮胖型
31	M9234	167.99	65.58	1.38	中间型	64	M12055	160.61	64.73	1.56	矮胖型
32	M9238	163.82	64.40	1.46	中间型	65	M12057	166.38	71.17	1.55	矮胖型
33	M9240	144.39	52.89	1.76	矮胖型	66	M12070	169.92	63.51	1.29	瘦长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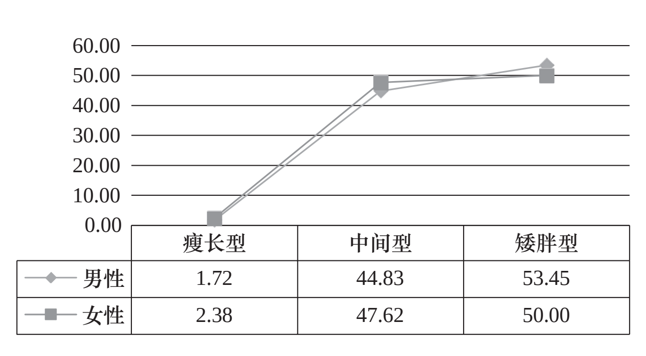
续表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序号	个体编号	罗氏指数	罗氏体型	达氏指数	达氏类型
67	M12082	156.28	60.90	1.60	矮胖型	74	M12179	153.23	75.26	2.09	矮胖型
68	M12101	157.40	66.57	1.71	矮胖型	75	M12191	163.18	59.20	1.36	中间型
69	M12102	154.99	56.69	1.52	矮胖型	76	M12199	150.17	57.90	1.71	矮胖型
70	M12108	159.81	62.10	1.52	矮胖型	77	M12241	159.81	65.75	1.61	矮胖型
71	M12117	164.07	59.24	1.34	中间型	78	M12250	161.49	63.80	1.51	矮胖型
72	M12123	150.66	64.45	1.88	矮胖型	79	M12273	154.83	55.57	1.50	中间型
73	M12166	159.23	62.17	1.54	矮胖型						

由表格可知，大河口男女个体罗氏和达氏指数所反映出的体型类型大部分是一致的，少数罗氏体型和达氏体型不一致的个体的两种指数也处于分型的临界值附近。为了更加客观地说明大河口古代居民的体型特征，我们在此将罗氏体型和达氏体型不一致的个体予以剔除，再分别统计男女个体的体型类型。具体统计数据见表一三、图四。

表一三　大河口男女个体体型类型统计

	瘦长型	中间型	矮胖型	总计
男性	1	26	31	58
女性	1	20	21	42



图四　大河口男女个体体型类型比例对比

由图表可知，大河口古代居民体型类型以矮胖型和中间型为主，瘦长型占极少数。男女个体在各体型类型比例的分布趋势上总体一致，但其中男性的矮胖型稍高于女性、中间型稍低于女性。

为了验证男女两性个体间在体型上是否存在显著差异，我们分别对其罗氏指数和达氏指数进行差异显著性检验，检验结果见表一四。根据表中所示的检验结果，我们可以发现在两个体型指数下，大河口男性个体和女性个体之间均存在着显著差异。由于缺少相关古代人群体型指数的估算结果，因此目前尚无法进行广泛的比较研究。

表一四　大河口古代居民两性体型指数的差异对比检验结果

	Leven 检验		T 检验		
	F	P 值	T	df	P 值（双尾）
罗氏指数	0.143	0.706	−2.061	149	0.041
达氏指数	0.254	0.615	2.289	149	0.023

三、结　　论

我们通过骨骼测量来了解大河口墓地人群的体型特征，包括身高和体质量的推算与对比，以及体型类型的划分，我们得出以下几点结论：

（1）大河口墓地男性个体的平均身高为 166.07 厘米，女性个体的平均身高为 157.27 厘米。男性个体的身高略高于睢村组、横水组、桥北组、西南呈组和聂店组，略低于小南庄组和内阳垣组，整体处于中等偏上的水平。女性个体的身高高于桥北组、聂店组、睢村组和横水组，低于小南庄组、内阳垣组和西南呈组，整体处于中等水平。男女之间的身高差异相对较大。

（2）大河口墓地男性个体的平均体质量为 70.04 千克，女性个体的平均体质量为 61.17 千克。男性个体的体质量要略高于常乐组、土城子组、井沟子组、北阡组、聂店组和小南庄组，在所有对比组中处于最高位置。女性个体的体质量仅略低于小南庄组，而高于其他各组。男女之间的体质量差异相对较小。

（3）大河口古代居民体型类型以矮胖型和中间型为主，瘦长型占极少数。男女个体在各体型类型比例的分布趋势上总体一致，但其中男性的矮胖型稍高于女性、中间型稍低于女性。

附记：本文得到了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编号：21CKG024）、第 71 批中国博士后基金面上资助项目（编号：2022M710042）的资助。

Research on Body Size of the Ancient Residents from Dahekou Cemetery in Yicheng, Shanxi

Han Tao

Abstract: In this paper, the height, body mass and body type of ancient residents of Dahekou Cemetery were calculated by bone measurement. Data was analyzed to understand differences

in body type characteristics between men and women and between different groups. A comparison with related ancient populations shows that the overall height of male and female individuals in Dahekou is medium and above average, and there is a big difference in height between males and females. The body mass of male and female individuals is at a higher level, and the body mass difference between males and females is larger. The body types of male and female individuals are mainly short, fat, and intermediate, while the slim and long types are very few.

Keywords: Yicheng; Dahekou Cemetery; Height; Body mass; Body Size

龙头山和喇嘛洞遗址人类牙釉质铅含量及相关问题研究

秦相茹[1]　吴晓桐[2、1]　张兴香[1]

（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技考古实验室，合肥，230026；
2.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北京，100872）

摘要：牙釉质的铅含量与地质背景、金属冶炼活动和饮食等生活习惯密切相关。辽西和内蒙古东部赤峰地区有丰富的铜、锡、铅矿资源，目前已经发现大量铜、锡冶炼遗址。基于人齿牙釉质铅含量能反映历史上人类环境的铅污染历史。本文对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和北票市喇嘛洞墓地出土人类个体牙釉质进行铅含量的检测分析，发现三燕时期喇嘛洞墓地的人类牙釉质铅含量显著高于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龙头山遗址，表明在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当地的冶铜活动没有造成明显的环境铅污染；而到公元4世纪左右，辽西地区铅矿被大量开发，铅冶炼活动和铅青铜的使用导致当地人体摄入铅含量明显增高。该结果对探索辽西和内蒙古地区冶金活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铅浓度　牙釉质　辽西　赤峰　金属冶炼

重金属污染是人类社会发展到青铜时代之后普遍产生的问题，其中铅在生物体内的沉积量是反映古代生产力发展水平、金属冶炼活动和人类生活习惯的重要指标。铅是夏商周青铜合金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二里头文化时期就已经被充分利用于青铜器铸造中[①]，炼铅活动也伴随着青铜器的产生。

自大兴安岭南段的西拉木伦河以北，至乌兰浩特市洮儿河以南，面积约9万平方千米的地区是我国北方重要的铜多金属成矿集中区，已发现114处铜多金属矿点[②]。在赤峰市北部地区有长江以北最丰富的锡多金属成矿带，黄岗梁—浩布高锡多金属成矿带是长

---

① 金正耀：《二里头青铜器的自然科学研究与夏文明探索》，《文物》2000年1期，56～64页。

② 王之田、张树文、孙树人、李忠军：《大兴安岭东南缘成矿集中区成矿演化特征与找矿潜力》，《有色金属矿产与勘查》1997年S1期，5～13页。

江以北已知的最大锡矿带，地质学上称之为锡的“燕辽成矿带”①。华北地台北缘形成于元古宙的大型中型铅锌矿较多，建昌八家子是一处位于辽西地区的大型铅锌矿②。由此可见，辽西和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地区铜锡铅金属资源都相当丰富，为青铜器的生产提供了充足的金属资源。

青铜时代东北地区的金属冶炼活动开始于夏家店下层文化时期，在相当于晚商至西周时期的夏家店上层文化期进入兴盛阶段。夏家店上层文化分布地区广阔，遗址众多，青铜器种类繁杂，风格独特。在林西县大井遗址③、翁牛特旗大营子冶炼遗址④、哈巴其拉遗址⑤及巴林右旗塔布敖包遗址⑥发现了一大批与早期采矿和冶炼有关的遗址遗物。其中林西县大井古矿冶遗址是利用铜锡砷共生矿资源直接冶炼获得铜锡砷三元青铜合金。夏家店上层文化的15个冶炼遗址分布的总体规律是距离大井铜矿越近，分布越密集，呈现自北往南，遗址分布由密集到稀疏的态势⑦。虽然考古工作尚未发现炼铅遗址，但是位于赤峰市敖汉旗东南部的大甸子墓地出土了铅质的仿贝、权杖首，经对铅质器物表面的分析表明均为含铅85%～90%的铅锡合金。因此，辽西和内蒙古赤峰地区使用铅资源的历史悠久，研究这一区域不同时期人体内铅含量的变化对于探索冶金活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铅在人体中的沉积过程

考古学及医学证据表明，炼铅会影响炼铅工人的身体健康。人类接触人为铅的时间可以追溯到4500多年前，在古代人类遗迹中，人体铅含量的测定会受到人为冶铅的影响，而不是当地自然环境背景值。赵春燕对殷墟人骨当地土壤进行铅含量分析，得出人

① 李延祥、朱延平、贾海新、韩汝玢、宝文博、陈铁梅：《辽西地区早期冶铜技术》，《广西民族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04年2期，11～20页。

② 董耀松：《中国北方元古宙铅锌矿成矿预测》，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4年。

③ 李延祥、王兆文、王连伟等：《大井古铜矿冶炼技术及产品特征初探》，《有色金属》2001年3期，92～96页。

④ 肖红艳：《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铸业初步研究》，内蒙古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1年。

⑤ 李延祥、席光兰、李辰元、韩立新、李波、陈利、陈建立、王立新：《辽西青铜时代早期矿冶遗址考察报告》，《北方民族考古(第3辑)》，科学出版社，2016年，287～306页。

⑥ 李延祥、朱延平、贾海新、韩汝玢、宝文博、陈铁梅：《辽西地区早期冶铜技术》，《广西民族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04年2期，11～20页。

⑦ 李延祥、董利军、陈建立、朱延平、王刚、吴甲才、青格勒、邵国田：《赤峰北部地区青铜时代晚期古矿冶遗址专项考察报告》，《中国·乌珠穆沁边疆考古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9年，180～209页。

骨铅含量均高于土壤，且有 5 例个体的骨铅含量已经达到铅中毒水平，还有 3 例个体的骨铅含量超标，据此她认为铅中毒确有可能是商王朝灭亡的重要原因之一①。青铜器溶铅实验也证明，使用铅青铜器煮、盛食物会导致严重的铅污染，经常食用受污染的食物会导致铅中毒②。人体通过消化系统或呼吸系统摄入无机铅粒子，或通过皮肤吸收有机烷基铅后，造成铅中毒，其中，口服摄入铅是造成铅暴露的最主要原因③。铅元素进入人体后，首先和血细胞结合，随血液流动完成铅在人体组织内的再分布，引发一系列与铅中毒相关的疾病④。血铅浓度提高时，铅元素与钙元素发生拮抗，75% 以上的铅元素会沉积在骨骼、牙齿等矿质化器官中，在体内钙离子浓度或者铅离子浓度下降时，铅元素再次释放进入循环系统⑤。血液中的铅一旦沉积在牙齿上，就不会被移除，因为牙齿中不存在磷灰石的更替⑥。人体自然排铅有两种主要途径，一是肾脏排铅，体内大部分的铅是通过肾脏从尿液中排铅；二是肝脏排铅（胆汁排铅），经肠道粪便排出体外，但是因为存在肝肠循环系统，胆汁中含有的铅会被肠道再次吸收，所以通过消化系统自然排铅的量较少。生活在铅冶炼厂 3.2 千米以内的人的血液铅水平会显著提高，除了吸入烟雾，处于微小铅颗粒污染的环境中，也会有助于人体肠道吸收铅。在使用铅的社会环境中，人类铅中毒的主要来源有三种：一是来自铅管道、含铅容器存储的蓄水池、软水或酸性液体；二是有意摄入生物可利用的铅化合物，如醋酸铅和碳酸铅；三是日常生活中使用铅或铅釉陶瓷、平底锅、储存容器、化妆品和药品意外摄入铅化合物（图一）。

通过以上途径进入人体内的铅含量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当时人的铅矿冶炼活动以及在日常生活中对含铅物的使用情况。通过检测不同铅暴露区、不同年龄的离体牙釉质铅含量，发现在高铅暴露地区，齿铅含量与年龄有正相关，在低铅区则无明显相关

① 赵春燕：《安阳殷墟遗址土壤和人骨的铅元素分析》，《第十一届分析化学年会论文集》，2012 年，2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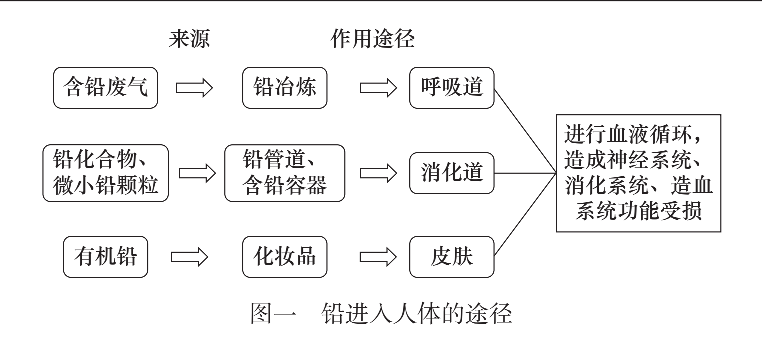
② 秦颖、魏国锋、刘文齐、毛振伟、王昌燧、董亚巍：《青铜器溶铅实验及有关问题初探》，《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2005 年 2 期，16 ~ 18 页。

③ Needleman H. Lead Poisoning. *Annual Review of Medicine*, 2004, (55): 209-222.

④ Fleming D E, Chettle D R, Wetmur J G, Desnick R J, Robin J P, Boulay D, Richard N S, Gordon C L, Webber C E. Effect of the delta-aminolevulinate dehydratase polymorphism on the accumulation of lead in bone and blood in lead smelter workers. *Environmental research*, 1998, 77(1).

⑤ Maldonado-Vega M. Lead: intestinal absorption and bone mobilization during lactation. *Human & Experimental Toxicology*, 1996, 15(11).

⑥ Grobler S, Theunissen F, Kotze T. The relation between lead concentrations in human dental tissues and in blood. *Archives of Oral Biology*, 2000, 45(7).



图一 铅进入人体的途径

性[①]。综合时间空间信息，可将其用于考古学问题的研究，即通过对考古遗址中出土人牙的铅含量进行检测，通过对比分析，来复原个体生前在关于铅摄入量的信息，从而反映当时的环境背景和生活方式。

骨骼样本存在成岩污染问题，在长久的埋葬过程中，进入骨头中的铅量很难确定。这取决于当地的条件，如土壤 pH 值、温度和水文值。同位素比值可以证明骨骼与土壤的差异，但不能用于判断成岩作用的铅含量。另外，骨铅在人体停留时间较长，一般在 20 多年以上，受个人健康和代谢的影响，不同年龄个体，用骨骼样品的铅浓度来确定铅中毒具有不确定性。因为骨铅会随年龄增长积累并在沉积后释放回血液，因此在骨骼的成长进化过程中有铅的积累和更替的过程。此外，铅在骨骼中的分布并不均匀，导致个体不同部位骨骼的铅浓度可能有很大差异。因此，骨骼并不适合作为判定人体铅含量的材料[②]。

牙釉质样本具有其独特的优越性，优选作为早期铅摄入的短期证明材料，且不受个体组织健康的影响，被埋葬后受铅污染的风险也大大降低。牙釉质的形成时间及过程将研究限制在个体的幼年阶段，而个体成年后，会有饮酒等铅摄入行为，但未被记录在牙釉质中，一般牙釉质铅含量会低于其成年时期。有意思的是，肠道未完全发育的儿童更容易铅中毒，而成年的个体可以排出他们摄入的大部分的铅[③]。

基于以上研究背景，通过对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及辽宁省北票市喇嘛洞墓地出土人类遗骸牙釉质的铅含量进行研究，尝试复原夏家店上层和三燕时期的铅污染及铅摄入活动。

---

① 李子夏、李祥忠、逯海、周芳、张昊琪:《不同铅暴露区人体离体牙铅含量和年龄关系及指示意义》,《地球环境学报》2022 年 13 卷 5 期，612～617 页。

② Montgomery J, Evans JA, Chenery SR, Pashley V and Killgrove K. Gleaming, white and deadly: using lead to track human exposure and geographic origins in the Roman period in Britain. *Journal of Roman archaeology*, 2010, s78:199-226.

③ Mahaffey, K. R. Environmental exposure to lead. In: J.O. Nriagu (Eds). *The biogeochemistry of lead in the environment Part B: biological effects.* Topics in Environmental Health, Part 1B, Amsterdam, 1978, 1-36.

二、遗址概况

（一）龙头山遗址

龙头山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的土城子乡[①]，是一处夏家店上层文化遗址。遗址于1987年开始发掘，清理出房址、墓葬、灰坑、灰沟等遗迹，铜器多为墓葬所出，有工具、武器、装饰品等。典型铜器有銎柄式短剑、素面铜镜、鹿牌饰。祭祀址的发现证实夏家店上层文化有祭祀习俗，出现早且延续时间久。龙头山类型位于夏家店上层文化分布区的北部，被认为是北部类型，与中南部夏家店上层文化不同，北部类型保持了固有的文化传统，未与战国燕文化存在占据或融合现象[②]。该遗址以规模大，保存好，遗迹遗物丰富为特点，根据陶器类型学分析对比，其年代上限可追溯到西周以前，下限可延续到春秋甚至更晚[③]。

（二）喇嘛洞墓地

喇嘛洞墓地位于辽西丘陵地区大凌河谷地，东南距大凌河约1.2千米。遗址所在的山梁顶部平缓，中间有一冲沟，一条西北—东南冲沟将墓群分为东西两部分，有绝大部分墓葬分布在沟西。在沟西（即Ⅱ区）所发掘的总共369座墓葬，绝大多数为三燕文化墓葬，其中只有12座青铜时代墓葬，出土了陶、铁、铜、金银、骨器等共3670多件[④]。以铜器、铁器为主，陶器次之。陪葬铜器有容器、马具和其他饰件；容器有釜、鍑、盆，由轧制和铸制而成；马具包括鞍桥包片、镫、镳和各种泡饰摇叶等，且纹饰精美；其他饰件为带饰、带具和各种片饰、钱币及卧鹿形饰。

遗址年代约为公元3世纪末至4世纪中叶，是迄今为止我国北方地区发现的最大的以三燕文化为主体的墓葬群[⑤]。喇嘛洞三燕文化墓葬中最引人注意的现象是大墓必置铜

① 曹建恩、齐晓光：《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第一、二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8期，704～712页。

② 齐晓光：《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发掘的主要收获》，《内蒙古东部区考古学文化研究文集》，1990年，62～69页。

③ 曹建恩、齐晓光：《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第一、二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8期，704～712页。

④ 万欣：《辽宁北票喇嘛洞墓地1998年发掘报告》，《考古学报》2004年2期，209～242页。

⑤ 李瑞亮：《北票喇嘛洞出土铅器的化学成分及矿源研究》，《合肥师范学院学报》2017年35卷6期，28～30页。

卧鹿形饰，一般墓葬多置铅鹿首形饰，在慕容鲜卑遗物纹饰中，鹿的形象一般会频繁出现在等级最高墓葬的随葬品中。

人骨鉴定发现两性中，青壮年占比 90.2%，其中男性占 54.3%①。墓群成排布列，头向皆朝东北。对陪葬品的研究认为该人群亦兵亦农，是耕战结合的骑马民族，推论是阵亡将士及妻属聚葬之地。也有研究通过体质人类学、分子考古学和稳定同位素分析等方法对其进行族属考察，认为喇嘛洞三燕文化居民的族属很难与鲜卑人直接联系起来，居民的主体或许确实是来自第二松花江流域的夫余人，可能还混杂了一部分辽西地区早期土著居民的后裔以及个别的鲜卑人②。

三、研究内容

（一）样本选择

本次研究对龙头山遗址和喇嘛洞墓地出土的总计 12 个人牙样本进行铅含量的检测分析，其中 5 例牙齿样本来自龙头山遗址，均为 1989 年出土，3 例为墓葬出土，2 例为灰坑出土，为 20 到 40 岁的成年男女个体；7 例牙齿样本来自喇嘛洞墓地，均为Ⅱ区墓葬出土。所选个体墓葬均无青铜器陪葬，样本并未受到埋藏过程中青铜器的铅污染，样本编号信息见表一。

（二）实验方法

用牙科打磨机对牙釉质进行表面污染物及牙本质的仔细打磨，去除表面污染物。将处理好的牙釉质样品放在 7 毫升的特氟龙溶样罐中，加入纯水置于超声波清洗器中清洗 30 分钟，每 10 分钟换一次纯水并冲洗。清洗干净后蒸干，称取 50 毫克左右的牙釉质，样品称重 3 次，记录数据取平均值。

将样品置于特氟龙溶样罐中，加 200 微升 8N 的硝酸溶液进行加热溶解，蒸干后再加 200 微升 3N 的硝酸溶液加热溶解，转移至 10 毫升的容量瓶中定容。样品的铅含量测定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理化中心 ICP-MS 实验室进行，仪器型号为美国热电公司生产的 iCAP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射频功率为 1250 瓦，冷却气（氩气）流速为 14 升 / 分，辅助气（氦气）流速为 0.8 升 / 分，雾化气流速为 1.026 升 / 分，样品重复次数为 3 次，采样深度为 5 毫米，进样泵转速为 40 转 / 分 , 数据采集方式为跳峰，驻留时间为

① 万欣：《辽宁北票喇嘛洞墓地 1998 年发掘报告》，《考古学报》2004 年 2 期，209 ~ 242 页。

② 朱泓、曾雯、张全超、陈山、周慧：《喇嘛洞三燕文化居民族属问题的生物考古学考察》，《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2 年 1 期，44 ~ 51 页。

0.03秒。对所得数据进行整理分析，算出样品的铅含量（表一）。

表一　龙头山和喇嘛洞人牙釉质铅含量

序号	地点	实验编号	样品编号	铅含量（μg/g）
1	龙头山	ZY-11104	91KLⅢM4	0.103
2	龙头山	ZY-11105	91KLⅢM6	0.153
3	龙头山	ZY-11106	91KLⅢM11	0.237
4	龙头山	ZY-11107	91KLⅠH11	0.384
5	龙头山	ZY-11108	91KLⅢH98	0.137
6	喇嘛洞	ZY-11097	BLⅡM43	0.433
7	喇嘛洞	ZY-11098	BLⅡM63	0.251
8	喇嘛洞	ZY-11099	BLⅡM183	1.802
9	喇嘛洞	ZY-11100	BLⅡM298	0.523
10	喇嘛洞	ZY-11101	BLⅡM299	1.766
11	喇嘛洞	ZY-11102	BLⅡM345	0.834
12	喇嘛洞	ZY-11103	BLⅡM359	2.404

（三）实验结果

龙头山遗址的5个个体样本，其牙釉质铅含量均低于0.5（微克/克），平均值为0.2（微克/克）；辽宁北票喇嘛洞墓地的7个个体样本，平均值为1.14（微克/克），除ZY-11097、ZY-11098两个样本个体外，其余牙釉质铅含量均高于0.5（微克/克），且ZY-11099、ZY-11101、ZY-11103样本的铅含量高于1.5（微克/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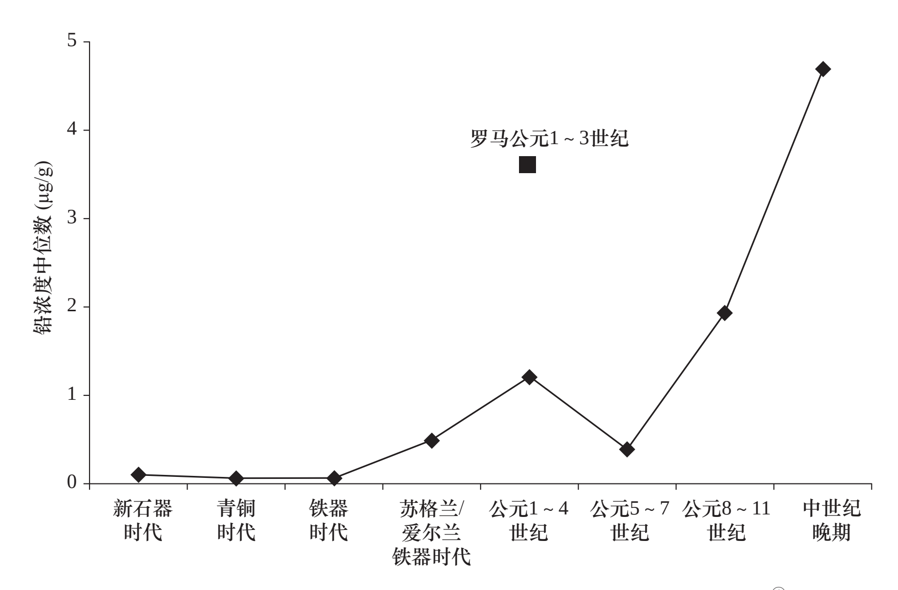
四、讨　　论

实验结果数据（表一）表明，喇嘛洞墓地出土人齿铅含量明显高于龙头山遗址，反映出喇嘛洞人群幼年铅摄入量高于龙头山人群。

欧洲考古学家对古代人类牙齿铅含量进行了系统的分析，英国不同时期个体牙釉质铅含量从新石器时代到公元1世纪，铅浓度很少超过0.4（微克/克），在部分地区甚至低于0.2（微克/克），而罗马入侵后的公元1～3世纪，英国人齿铅含量升至1（微克/克）以上，同时期的罗马人齿铅含量更高，平均为3.6（微克/克）（图二）[①]。从罗马

① Montgomery J, Evans JA, Chenery SR, Pashley V and Killgrove K. Gleaming, white and deadly: using lead to track human exposure and geographic origins in the Roman period in Britain. *Journal of Roman archaeology*, 2010, s78:199-226.

入侵到中世纪晚期的人体铅含量统计数据证明与环境沉积档案相一致，说明在考古样本中人体铅含量可以反映个体所在时空环境的铅污染。通过将英国的牙釉质铅浓度与铅同位素比值作图，发现他们的铅同位素数据与英国南部的铅矿山数据一致，为其铅污染的来源找到了依据。因此认为牙釉质铅含量超过 0.5（微克 / 克）的个体，需要污染物铅的影响，牙釉质铅浓度高于 1（微克 / 克）的个体，铅主要来源于已开采和冶炼的污染物铅。图一说明了环境中铅进入人体的方式。



图二　新石器时代到中世纪晚期英国人类牙釉质铅浓度中位数[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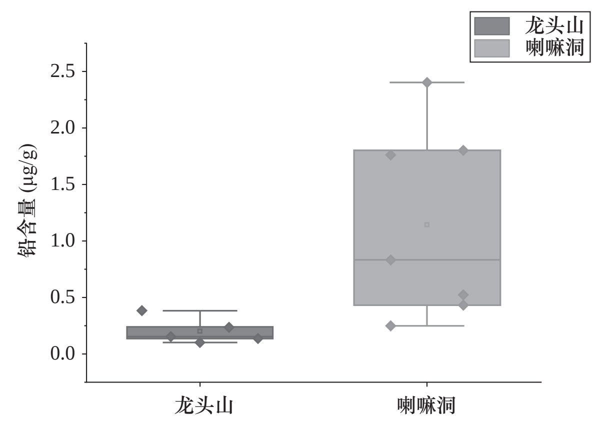
牙釉质铅含量低于 0.5（微克 / 克）的个体，其体内铅来源是通过饮食等方式摄入来自地壳中的铅，称之为自然环境背景值。牙釉质铅浓度高于 1（微克 / 克）的个体，受来自冶炼含铅金属造成的环境污染的影响。铅进入人体血液中，并最终沉积在骨骼和牙齿等硬组织中，铅在血液和骨骼间不断交换，但沉积在牙齿上的铅因为没有磷灰石的交换不会被移除[②]。血铅浓度（微克 / 分升）和牙釉质铅浓度（毫克 / 千克）之间大致为

① Montgomery J, Evans JA, Chenery SR, Pashley V and Killgrove K. Gleaming, white and deadly: using lead to track human exposure and geographic origins in the Roman period in Britain. *Journal of Roman archaeology*, 2010, s78:199-226.

② Almerida D C R G, Saraiva P C D M, Jr. B F, et al. Lead contents in the surface enamel of deciduous teeth sampled in vivo from children inuncontaminated and in lead-contaminated areas. *Environmental Research*, 2007, 104(3).

10 倍的关系[①]，根据此公式可以推算出龙头山和喇嘛洞个体的血铅含量。

有研究表明，生活在受铅污染的环境中的儿童血铅浓度为 19.3 到 19.9（微克 / 分升），居住在电池厂半径 1 千米范围内的儿童，血铅浓度中位数范围从 5.1 到 13.4（微克 / 分升）[②]。铅中毒程度分为轻、中和重三个等级，以血铅浓度作为判断标准，轻度铅中毒水平为 100～200（微克 / 升），中度为 200～500（微克 / 升），大于 500（微克 / 升）为重度铅中毒[③]。



图三　龙头山和喇嘛洞人牙釉质铅含量对比箱式图

两遗址样本的牙釉质铅含量数据绘制箱式图（图三）显示，喇嘛洞墓地人均牙釉质铅含量是龙头山遗址的 5.7 倍，龙头山遗址的人齿牙釉质铅含量明显低于喇嘛洞墓地的人齿牙釉质铅含量，都在 0.5（微克 / 克）以下，没有铅中毒的个体，且数据更为集中，说明在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在当地或附近地区还未有铅冶炼活动造成的环境污染，这些集中的数据可以代表当地的自然环境背景值。

喇嘛洞墓地的人均铅含量为 1.14（微克 / 克），铅含量最高的 ZY-11103 样本达到了 2.4（微克 / 克），而罗马人平均牙釉质铅含量为 3.6（微克 / 克），根据血铅和牙釉质铅浓度换算公式，ZY-11103 样本个体的血铅含量应为 24.04（微克 / 分升），高于目前世界卫生组织推荐的血铅限值为 10（微克 / 分升）[④]。根据铅中毒程度判断标准，ZY-11103 样本个体属于中度铅中毒。认为在该个体的生活环境中，受铅矿冶炼活动造成的环境污染严重。

龙头山遗址出土的陪葬品主要以陶器为主，喇嘛洞墓地的陪葬则以铜器为主，反映了辽西地区不同时代青铜业的发展水平。目前在西辽河地区还未发现有铅矿冶炼遗存，但本次研究结果及喇嘛洞墓地出土的铅器为该地区的铅矿冶炼活动提供了佐证。墓葬个

① Grobler S, Theunissen F, Kotze T. The relation between lead concentrations in human dental tissues and in blood. *Archives of Oral Biology*, 2000, 45(7).

② Umbelino C F D, Mello E C D, Nelson G, et al. Lead exposure in an urban community: investigation of risk factors and assessment of the impact of lead abatement measures. *Environmental Research*, 2007, 103(3).

③ 何剪太、朱轩仪、巫放明、肖平：《铅中毒和驱铅药物的研究进展》，《中国现代医学杂志》2017 年 27 卷 14 期，53～57 页。

④ Manish A, J B K, Suzy E, et al.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lead in human primary teeth as a biomarker of pre- and neonatal lead exposure. *Science of The Total Environment*, 2006, 371(1-3).

体牙釉质的铅含量可反映出个体在儿童时期生活地的环境铅污染情况，故此次研究的结论适用于该地区生活环境重金属污染状况，也为我们探索西辽河地区的金属冶炼活动提供了重要线索。辽西地区蕴藏着丰富的矽卡岩型和岩浆热液型铅锌矿资源，在公元 4 世纪左右，这些铅矿可能已经被开采冶炼了。

虽然辽西和内蒙古赤峰地区在夏家店下层文化时期就出现了铅锡青铜器和铅器，如大山前遗址出土的残镦套铅含量为 14.7%，三座店遗址出土铜锥铅含量 18.7%①，大甸子墓地出土铅器有两件，中区大墓 M371 发现的杖首和北区大墓 M512 发现的仿制贝②。但含铅器物的数量不多，是否产自本地区还不确定。龙头山遗址所属的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铅青铜的数量反而减少。杨菊通过研究发现在克什克腾旗关东车遗址发现的九件铜器，成分不一，并非一次性铸造，铜刀和铜扣为砷青铜；青铜耳环为低铅锡青铜，锡含量为 11.7% 和 8.6%。她认为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冶金技术是共生矿直接进行冶炼，与夏家店下层文化相比，存在青铜冶金技术的退步③。夏家店上层文化林西大井古铜矿得到大规模开发，李延祥对矿石进行分析，发现并无铅的存在，对炼渣中的合金颗粒进行分析，认定冶炼产物为铜锡砷三元合金④。因此，这一时期的冶金活动铅排放量并不高。

夏家店上层所发现的铸造模范以石范为主，多为小型青铜器，为初级铜器制作水平。肖红艳对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器石范类型进行分类，总共有工具、武器、装饰、车马饰及其他杂器，并无青铜容器范出现⑤。因此，夏家店上层时期人类炊煮和饮食基本不会用到青铜容器，这也是龙头山遗址人体铅含量较低的原因之一。

北票市喇嘛洞墓地出土的青铜中容器数量较多。李瑞亮对其进行研究，发现十件中有七件为铅锡青铜⑥。根据溶铅实验结果，长期使用含铅容器进食会大量摄入铅⑦。使用铅锡青铜容器是喇嘛洞人齿铅含量明显升高的原因之一。另外，喇嘛洞发现了多件铅器，如 M49 出土的鹿形饰，铅含量达 85% 以上。铅同位素分析显示喇嘛洞铅器具有典型的华北地台北缘所产放射成因铅含量较低的铅同位素组成，可能产自辽西的八家子和

---

① 王永乐、梅建军、李延祥等：《夏家店下层文化铜器成分及工艺研究》，《草原文物》2018 年 2 期，108 ~ 114 页。

② 李延祥、贾海新、朱延平：《敖汉旗大甸子夏家店下层文化墓葬出土铜器初步研究》，《有色金属》2002 年 4 期，123 ~ 126 页。

③ 杨菊：《赤峰地区青铜时代晚期铜器的科学分析研究》，北京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5 年。

④ 李延祥、韩汝玢：《林西大井古铜矿冶遗址冶炼技术及产品特征初探》，《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2 年，204 ~ 213 页。

⑤ 肖红艳：《夏家店上层文化青铜冶铸业初步研究》，内蒙古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21 年。

⑥ 李瑞亮：《辽西地区出土青铜器的科学分析》，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0 年。

⑦ 秦颖、魏国锋、刘文齐、毛振伟、王昌燧、董亚巍：《青铜器溶铅实验及有关问题初探》，《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2005 年 2 期，16 ~ 18 页。

关门山铅矿，这说明在三燕时期辽西地区的大型铅矿已经被广泛开采和冶炼，冶炼和铸造向环境中释放了较多的铅污染物，这也是喇嘛洞人齿中铅含量升高的重要原因。

五、总　　结

本研究通过对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龙头山遗址和三燕时期喇嘛洞墓地出土的人牙釉质进行铅含量分析，发现三燕文化时期的人类牙釉质铅含量明显高于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龙头山人类基本未摄入人为排放的铅，和新石器时代人类铅摄入水平基本平齐，表明夏家店上层时期虽然青铜冶炼活动已经较为频繁，但是铅的用量较少，尚未对环境造成铅污染。而喇嘛洞遗址人牙釉质的铅含量表明此时人类已经摄入了人类活动排放铅，个别个体的铅含量已经达到铅中毒水平。结合这一时期铅器的发现，说明辽西地区铅矿至迟在三燕时期已经被大量开发，铅冶炼活动、铅青铜容器和铅器的使用导致当地人体摄入铅含量明显增高。

附记：本研究得到了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商周时期人类铅摄入量和铅来源研究（22BKG039）”资助。

Lead Concentration Analysis of Human Tooth Enamel at Longtoushan Site and Lamadong Cemetery

Qin Xiangru　Wu Xiaotong　Zhang Xingxiang

Abstract: The lead concentration in human tooth enamel is closely related to geological background, metal smelting activities, diet and other living habits. There are abundant copper, tin and lead ore resources in the western Liaoning and Chifeng areas in eastern Inner Mongolia, and many bronze smelting sites have been found. Based on the fact that lead concentration in human tooth enamel can reflect lead exposure in individual living environments, this paper utilized lead content to analyze human tooth enamel excavated from the Longtoushan site in Hexigten Banner and Lamadong cemetery in Beipiao.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lead content of human teeth enamels from Lamadong cemetery in the Sanyan period was significantly higher than that from the Longtoushan site in the Xiajiadian upper culture period, indicating that the local copper smelting activities seemly little effect on obvious environmental lead pollution in the Xiajiadian upper culture period. However, by about the 4th century AD, lead

mines were heavily exploited in western Liaoning, and lead smelting activities and the use of lead bronze led to a significant increase in local human intake of lead. The results have important implications for exploring the development of metallurgical activity in western Liaoning and Inner Mongolia.

Keywords: Lead concentration; Tooth enamel; Western of Liaoning Province; Chifeng; Metal Smelting

内蒙古自治区吉呼郎图匈奴墓出土铜镜产地研究

肖红艳[1]　宋国栋[2]　崔剑锋[1]

（1.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北京，100871；2.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呼和浩特，010010）

摘要：吉呼郎图墓地是我国阴山以北发现的第一处匈奴墓群，其发现具有十分重要的考古学意义。本文通过对吉呼郎图墓地出土部分铜镜及铜扣饰的金属学分析，探讨了这些铜镜的制作工艺和原料产地。结果表明分析的所有铜器特别是铜镜都来自中原地区。汉式镜铅同位素比值的特征皆为“华北铅”的特征，很可能是由长安铸造的。有柄铜镜为铅青铜，仅具有明器的特点，并无实用价值，和其他地区的锡青铜铜镜合金组成完全不同，其铅同位素比值和汉式镜的相同，说明其矿料来源也是华北地区。对吉呼郎图墓地的铜器的分析结果表明此时匈奴的青铜资源可能主要依赖于汉的供给。

关键词：吉呼郎图匈奴墓地　铜镜　产地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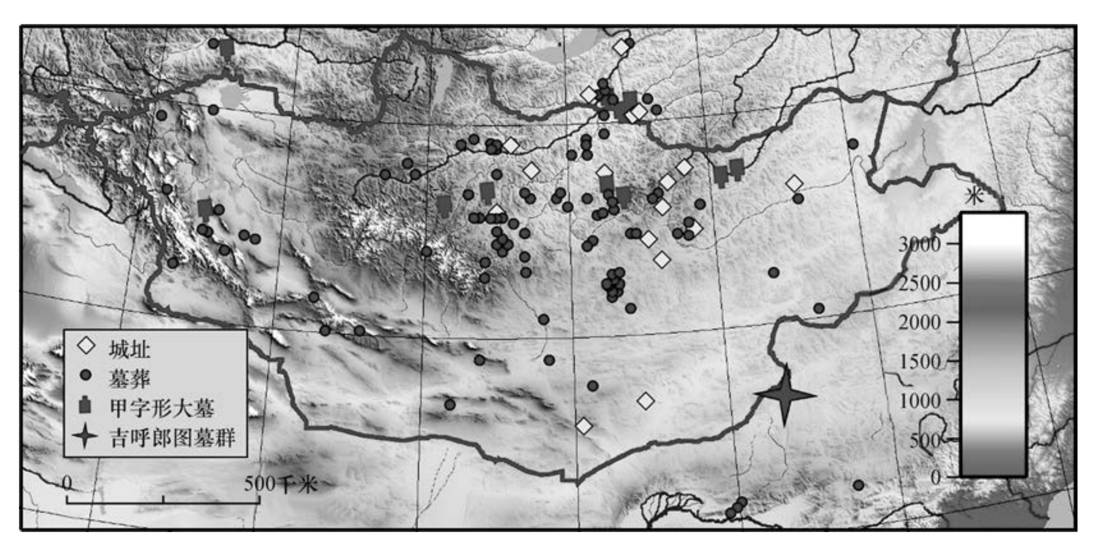
一、引　　言

吉呼郎图匈奴墓群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中蒙边界线中国一侧（图一），地处中原和欧亚草原的过渡地带，自古就是多民族迁徙的关键地带。该墓群目前已勘明120余座墓葬，根据葬式和随葬器物，可以判断为匈奴墓地，是我国在阴山以北发现的第一处匈奴墓群。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与多家单位组成联合考古队对其中22座墓葬进行了发掘清理。^{14}C测年显示主体年代为公元1～公元3世纪，即东汉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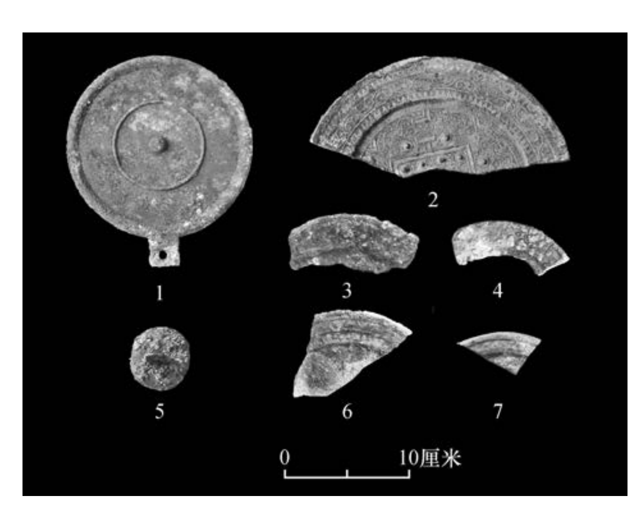
目前该墓地已经发掘墓葬22座，共出土铜镜6枚，包括5枚汉式镜和1枚带柄镜（图二）。古代铜镜分为两大体系，即中国生产的圆形具纽镜和西方生产的圆形带柄镜①。

① 何堂坤：《中国古代铜镜的技术研究》，紫禁城出版社，1999年。

两类铜镜同时出现在吉呼郎图墓群，表现出该地区在当时可能存在频繁的物质文化交流。为了探究墓内出土铜镜的产地，北京大学与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合作，对这些铜镜开展了金相观察、成分分析和铅同位素比值测试等科技分析工作。



图一 匈奴遗迹分布图[①] 和吉呼郎图墓群地理位置



图二 分析样品照片

1. M11：16 带柄镜 2. M10：T5：1 汉镜 3. M19：10 汉镜 4. M10：10 汉镜
5. M10：4-3 铜扣饰[②] 6. M15：12 汉镜 7. M13 填：8 汉镜

① 单月英：《匈奴考古学文化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2 年，308 页。

② 墓群出土 5 件铜扣饰的形制相同。

二、样品概况与分析方法

对 6 枚铜镜进行的分析项目见表一。此外，M10 另出土了 5 件铜扣饰，M11 另出土了 1 份铜渣，均对铜镜的产地研究具有辅助作用，本次亦加以分析。

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

（1）金相观察：样品经环氧树脂镶嵌、砂纸打磨、抛光，使用 3%$FeCl_3$ 盐酸酒精溶液进行腐蚀后，使用日本 Nikon 公司的 LV100 金相显微镜进行观察、拍照。

（2）成分分析：样品表面除锈后，使用日本 Horiba 公司的 XGT-7000 型能量色散 X 荧光光谱仪（ED-XRF）测试合金成分，加速电压为 50 千伏，电流 0.1 毫安，测试时间 100 秒，采用有标样基本参数法。对于要求无损的样品，则使用 NitonXL3t 型便携式能量色散 X 荧光光谱仪（pXRF）全金属模式分析。

（3）铅同位素分析：样品除锈后，在王水中加热至完全溶解。溶液经处理后使用北京大学地球与空间学院的 NU PLasma2 型多接收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MC-ICP-MS）测试样品的铅同位素比值。$^{207}Pb/^{206}Pb$、$^{208}Pb/^{206}Pb$ 和 $^{206}Pb/^{204}Pb$ 的相对误差分别小于 0.01%、0.01% 和 0.1%。

表一　吉呼郎图匈奴墓铜器分析列表

实验编号	器物名	器物号	分析项目
JHCT01	四神博局镜	M10：T5：1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CT02	汉镜	M19：10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CT03	汉镜	M15：12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CT04	汉镜	M10：10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CT05	具柄铜镜	M11：16	pXRF，MC-ICP-MS
JHCT06	汉镜	M13 填：8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LT07	铜渣	M11	MC-ICP-MS
JHCT08	铜扣	M10：4-1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CT09	铜扣	M10：4-2	pXRF，MC-ICP-MS
JHCT10	铜扣	M10：4-3	金相观察、XRF、MC-ICP-MS
JHLT11	铜扣	M10：4-4	pXRF
JHLT12	铜扣	M10：4-5	pXR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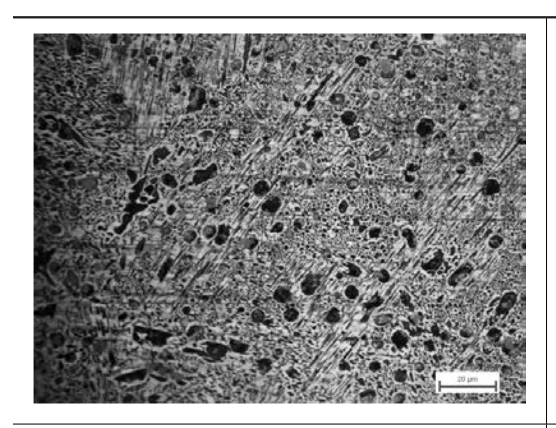
三、分析结果

表二　吉呼郎图铜器的合金成分和铅同位素比值

实验号	器物名	器物号	合金成分 /%			铅同位素				
			Cu	Sn	Pb	$^{206}Pb/^{204}Pb$	$^{207}Pb/^{204}Pb$	$^{208}Pb/^{204}Pb$	$^{207}Pb/^{206}Pb$	$^{208}Pb/^{206}Pb$
JHLT01	汉镜	M10：T5：1	66.7	26.7	4.7	17.871	15.558	38.499	0.8706	2.1543
JHLT02	汉镜	M19：10	75.1	20.6	4.3	17.885	15.560	38.584	0.8700	2.1572
JHLT03	汉镜	M15：12	65.0	28.5	6.3	17.750	15.545	38.447	0.8757	2.1660
JHLT04	汉镜	M10：10	68.8	24.1	4.5	17.704	15.536	38.325	0.8775	2.1647
JHLT05*	带柄镜	M11：16	59.6	1.6	30.3	17.477	15.491	38.009	0.8864	2.1749
JHLT06	汉镜	M13：8	71.7	23.2	5.0	17.816	15.556	38.531	0.8731	2.1627
JHLT07	铜渣	M11	/	/	/	17.600	15.515	38.302	0.8815	2.1762
JHLT08	铜扣	M10：4	82.0	0.7	4.9	17.726	15.542	38.359	0.8768	2.1640
JHLT09*	铜扣	M10：4-2	86.2	-	2.8	17.666	15.526	38.270	0.8789	2.1665
JHLT10	铜扣	M10：4-3	96.1	0.7	3.1	17.739	15.539	38.415	0.8760	2.1656
JHLT11*	铜扣	M10：4-4	90.0	0.5	2.2	/	/	/	/	/
JHLT12*	铜扣	M10：4-5	75.4	0.9	4.8	/	/	/	/	/

注：“-”表示未测到。“*”表示使用该样品使用 pXRF 分析。

表三　金相观察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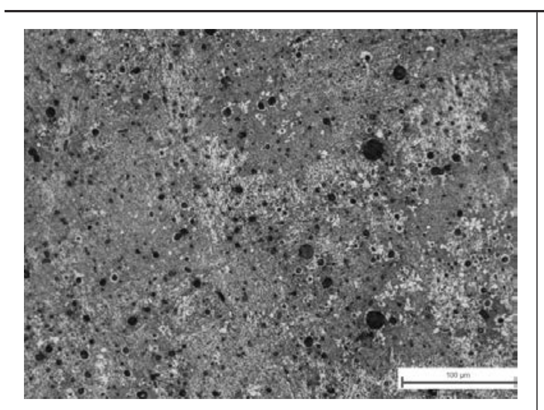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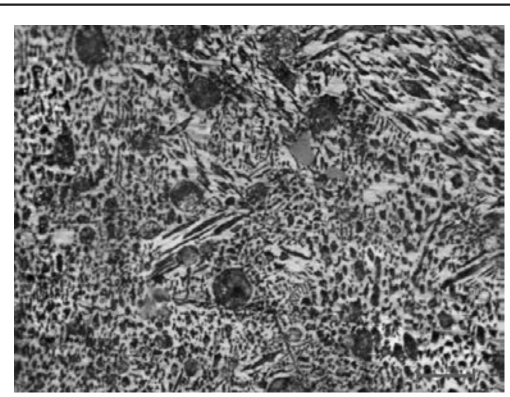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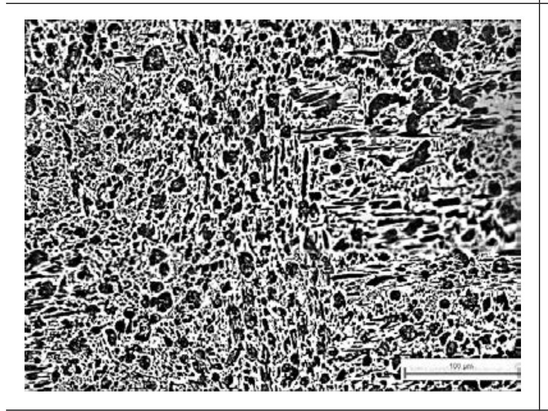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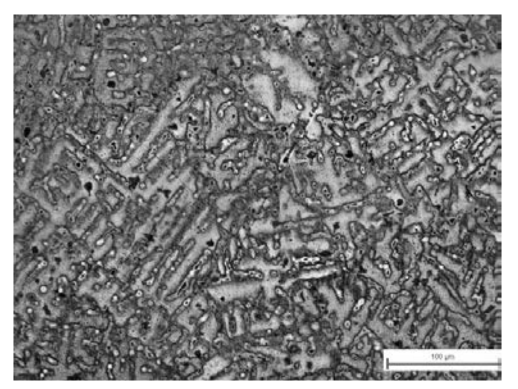


JHCT01 汉镜 α 相呈针状、条块状分布在（α+δ）共析体基体上



JHCT02 汉镜 α 相呈针状、条块状分布在（α+δ）共析体基体上

续表

	
JHLT03 汉镜 星花状 δ 相分布在（α+δ）共析体上，铅呈小颗粒状弥散分布	JHLT04 汉镜 α 相呈针状、条块状分布在（α+δ）共析体基体上，铅呈小颗粒弥散分布
	
JHLT06 汉镜 α 相呈针状、条块状分布在（α+δ）共析体基体上	JHLT10 铜扣 α 固溶体枝晶偏析，细小铅颗粒弥散分布晶间

四、讨　　论

（一）汉　　镜

在甘肃省广河县齐家坪齐家文化遗址（约 2000BC）发现的我国最早的铜镜，已经具备了圆形、具纽的雏形。高锡 Cu-Sn-Pb 三元合金配比的特征则到战国中晚期时完全成型。两汉时期，铜镜铸造艺术和技术步入第一个高峰，产品随汉帝国影响力的扩张广泛流通于域外。经过发掘匈奴墓葬中常常发现汉镜残片，是汉匈商贸往来活跃的直接证据。

吉呼郎图匈奴墓内出土汉镜的金相组织均为（α+δ）基体上分布针状 α 相或星花状 δ 相（表三），是典型的汉镜高锡青铜铸造组织[①]。在成分上，这些汉镜均为铜锡铅三元

① 孙淑云、N.F.Kennon：《中国古代铜镜显微组织的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92 年 1 期，54～67、97、98 页。

合金，锡含量为 20%～28%，铅含量为 4%～6%，与西汉中期以后趋于成熟的铜镜的成分一致[①]。

基于对中国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②]、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③]、河南省[④]、新疆维吾尔自治区[⑤]、云南省[⑥]与日本[⑦]等地出土汉镜的铅同位素数据的积累，一套用于区分两汉时期不同铸镜中心产品的铅同位素方法已经确立起来。日本出土汉镜的铅同位素可明确划分为西汉镜 W 区和东汉镜 E 区，日本学者认为 W 区对应华北铅料，E 区对应华南铅料，两汉之交铸镜铅料从华北铅向华南铅更迭[⑧]。长孙樱子对已发表的汉镜铅同位素比值进行了系统整合，发现西汉和东汉长安镜具有很好的区分度，而西汉晚期至东汉中期（过渡时期）长安地区出土铜镜则分布在一跨 W 区和 E 区的带状区域之内。临淄区、南阳市西汉镜同时落入了 W 区和 E 区，铅料来源较之日本出土汉镜要更加多元。长孙樱子还认为都城长安是输出域外铜镜的制作中心[⑨]。

---

① 何堂坤：《中国古代铜镜的技术研究》，紫禁城出版社，1999 年。

② Yingzi Zhangsun, Ruiliang Liu, Z. Y. Jin, et al. Lead Isotope Analyses Revealed the Key Role of Chang'an in the Mirror Production and Distribution Network During the Han Dynasty: The role of Chan'an in Han Dynasty mirror production. *Archaeometry*, 2017, 59(4): 58-68.

③ Chen D, Luo W, Bai Y. The social interaction between China and Japanese archipelago during Western Han dynasty: comparative study of bronze mirrors from Linzi and Yayoi sites. *Archaeological and Anthropological Sciences*, 2019, 11(7): 3449-3457；崔剑锋、吴小红、白云翔、黄宝玲、古丽冰：《山东临淄齐国故城遗址出土西汉铜镜的铅同位素比值分析》，《考古》2009 年 4 期。

④ Chen D, Zeng Q, Cui B, et al. Source change of lead materials for mirror-making industry in Western Han, China: evidence from Nanyang bronze mirrors. *Current Science*, 2020, 118(9): 1442-1447.

⑤ Chen D, Luo W, Zhang J, et al. Archaeometallurgical perspectives on breaking mirror burial of Xiongnu culture in Xinjiang during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European Physical Journal Plus*, 2020, 1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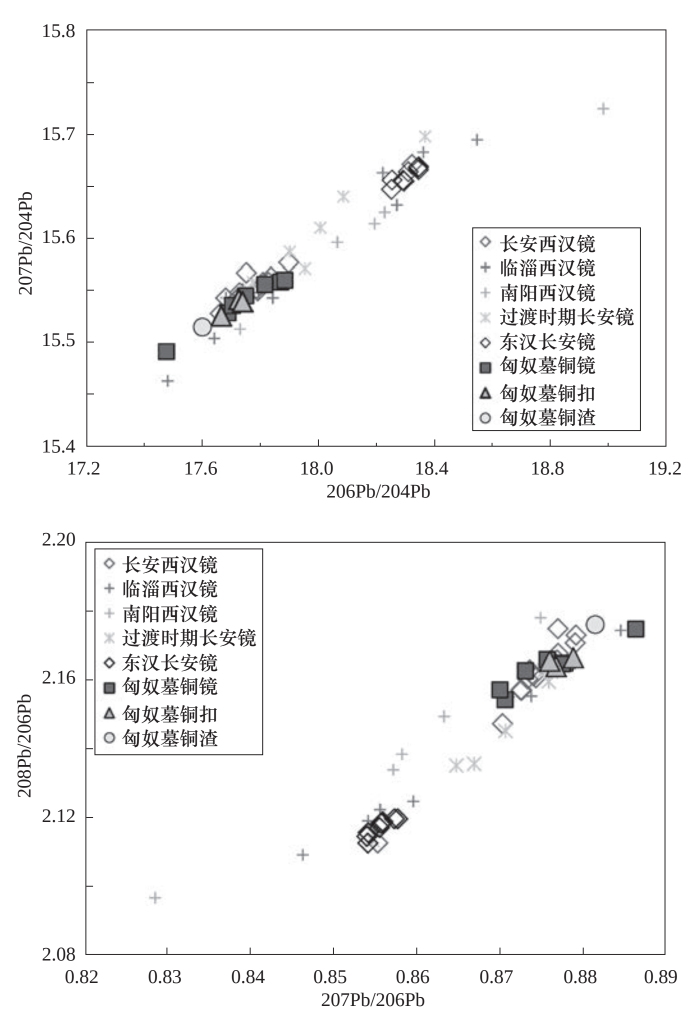
⑥ 崔剑锋、吴小红：《铅同位素考古研究——以中国云南和越南出土青铜器为例》，文物出版社，2008 年，92～95 页。

⑦ Mabuchi, H., Hirao, Y., Nishida, M., Lead isotope approach to the understanding of early Japanese bronze culture. *Archaeometry*, 1985, 27(2): 131-159; Mabuchi, H., Studies on Some Chemical Aspects of Chinese Han-Style Mirrors (2): Transition of Lead Isotope Patterns from “Western-Han-Mirror Type” to “Eastern-Han-Mirror Type”. *Archaeology and Natural science,* 2011, 62: 43-63 (in Japanese).

⑧ 马渊久夫：《据铅同位素比推定青铜器原料的产地》，《现代自然科学技术在考古学中的应用——日本第三次〈大学与科学〉公开学术研讨会论文集》，西北大学出版社，1992 年，128～142 页。

⑨ Yingzi Zhangsun, Ruiliang Liu, Z. Y. Jin, et al. Lead Isotope Analyses Revealed the Key Role of Chang'an in the Mirror Production and Distribution Network During the Han Dynasty: The role of Chan'an in Han Dynasty mirror production. *Archaeometry*, 2017, 59(4): 58-68.

吉呼郎图各墓所出汉镜的铅同位素比值均落入西汉至过渡时期的铜镜范围（图三）。而对吉呼郎图各墓的 ^{14}C 测年结果显示，随葬汉镜的 M10、M15、M19 的年代约为东汉早中期，此外，根据铜镜类型学的研究，M10 墓内随葬的四神博局镜流行于西汉末至东汉早期。铅同位素比值分析结果与测年结果相吻合。



图三　吉呼郎图出土铜器与两汉汉镜铅同位素的对比

吉呼郎图 5 枚汉镜的铅同位素比值几乎全部落在西汉铜镜的范围内，具有典型的“华北铅”特征，表明这一时期铸镜业仍以华北铅为原料支柱，尚未向华南铅转移，可见长孙樱子提出的“华南铅完全替代华北铅的年代不早于东汉中期”在铜镜分期上具有年代标尺意义。这些汉镜的铅同位素比值又与过渡时期部分长安镜的范围重叠，表明这些铜镜很可能是长安铸镜作坊生产的，这一时期长安依然维持了向外输出铜镜的中心地位。当然并不能排除铜镜制作中心随着王朝更迭转移至洛阳市的可能，只是供给铜镜原料的产地或矿山没有发生变化。

（二）铜 扣 饰

一同加以分析的M10出土铜扣饰的铅同位素也落入了汉镜的铅同位素比值分布范围，这表明铜扣与汉镜可能为同一产源。铜扣饰均不含锡，且为铸造成型，含铅约为2%～4%。铅青铜的使用也表明这些铜扣饰可能来自汉地。从史书看，“匈奴贪、尚乐关市，嗜汉财物，汉亦尚关市不绝以中之”①，东汉时期尽管汉、匈时战时合，但是合市始终是常态。从匈奴墓内出土的汉镜和铜扣饰看，处于戈壁南缘的匈奴人群在东汉时期仍能通过贸易（或掠夺）稳定获得中原制造的金属产品。另外从小件的铜扣这类很常见的小铜器也需要进口来看，匈奴制铜手工业并不发达，铜产品可能要从长安等汉的核心地区进口。

（三）带柄铜镜

出土于M11的带柄镜镜面为圆板形，镜下缘有一短柄，镜柄和镜身为一次性铸成，柄末端铸出一孔，与中国传统的具纽镜形制迥异，而和欧洲、西亚、北非等地的带柄镜传统相同，属于西方铸镜体系下的产品。

该带柄镜为铜铅二元合金，含铅高达30%，几乎不含锡，与印度铸造淬火的高锡Cu-Sn二元带柄铜镜、欧洲锻制的低锡Cu-Sn二元带柄铜镜乃至新疆地区发现的铸造高锡Cu-Sn二元带柄铜镜等实用铜镜的合金组成都不相同（表四）。高铅青铜本身质地较软，铅又以软夹杂的形式存在于铜基体中，使得其难以抛光成镜面，成像性差，所以其作为“镜”的使用功能基本丧失，因此很可能该铜镜是专门为陪葬而制作的明器。同时与其他匈奴墓随葬汉镜碎片不同，该带柄镜非常完整。且镜背可见清晰的纤维残留，表明下葬时使用织物包裹，这些均表明了该铜镜在丧葬制度中的特殊性，也从侧面暗示了墓主人存在西来迁入的可能。

表四　各地区带柄镜的元素组成

	年代	Cu	Sn	Pb	出处
伊特鲁利亚	3rdBC	85.2	12.5	0.1	②
伊特鲁利亚	5th-3rdBC	92.2	7.3	0.1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6.2	13.2	0.2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7.6	12.0	0.1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4.8	14.0	—	

①（西汉）司马迁:《史记·匈奴列传》。

② Panseri Carlo, and Massimo Leoni. The Manufacturing Technique of Etruscan Mirrors. *Studies in Conservation*, 1957, 3(2): 49-63. https://doi.org/10.2307/1505078.

续表

	年代	Cu	Sn	Pb	出处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4.5	14.5	0.1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3.2	15.4	0.1	
伊特鲁利亚	4th-3rdBC	84.5	14.5	0.3	
罗马	1stAD	71.9	20.4	6.5	
罗马	2ndAD	69.2	23.1	7.4	
印度	1stAD	74.6	22.0	—	①
印度	1stBC	74.3	24.9	—	
印度	2ndBC	74.8	24.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2nd-1stBC	75.2	24.8	0.0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2nd-1stBC	73.6	26.4	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2nd-1stBC	75.4	24.6	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2nd-1stBC	76.4	23.1	0.0	

尽管带柄镜传入中原晚至唐宋，但部分学者很早就注意到，公元前 5 至前 1 世纪（西周中晚期至西汉早期晚段），这类带柄镜在我国甘青蒙、川藏滇等边疆地带多有发现，霍巍[③]、张文立[④]、张龙海[⑤]、陈亚军[⑥]先后对这类特殊铜镜进行过深入研究，均认为早期带柄铜镜根植于欧亚草原游牧文化，直接源头来自阿尔泰地区，并随古代北方游牧人群的迁徙而东渐。吉呼郎图 M11、图瓦 Ala-Tey 西汉墓[⑦]、内蒙古准格尔旗玉隆太战汉

① Chattopadhayay P K , Sen S . Taxila Mirrors Preserved in India and Technology Transfer. *Indian Journal of History of Science*, 2019, 54(2).

② 凌勇、梅建军、吕恩国：《新疆伊犁地区出土史前铜器的科学分析》，《自然科学史研究》2008 年 3 期，359～369 页。

③ 霍巍：《再论西藏带柄铜镜的有关问题》，《考古》1997 年 11 期，61～69 页。

④ 张文立：《平山三汲出土铜镜初识——兼谈北方系钮柄镜》，《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2 年，55～6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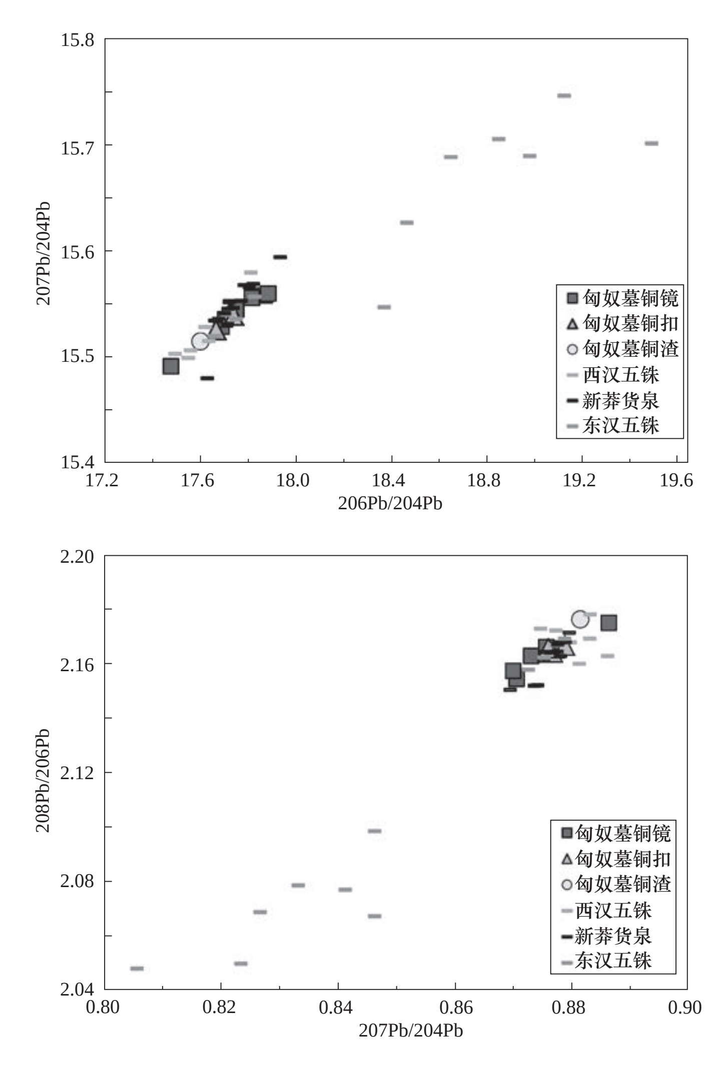
⑤ 张龙海：《欧亚草原斯基泰时代铜镜初论》，《温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 年 31 卷 4 期，75～82 页。

⑥ 陈亚军：《河西走廊发现早期带柄铜镜研究》，《敦煌学辑刊》2020 年 4 期，135～146 页。

⑦ Kilunovskaya, M., Leus, P. Archaeological discoveries in Tuva: excavations of the Ala-Tey and Terezin cemeteries of the Xiongnu period in 2015-2016. *Asian Archaeology*, 2018, 1: 45262. https://doi.org/10.1007/s41826-018-0004-5.

墓[①]、西沟畔西汉墓[②]等战国到西汉时期匈奴墓内出土的短柄镜，都是欧亚草原文化向匈奴器用制度渗透的直接反映。

铅同位素比值结果表明吉呼郎图带柄镜表现出典型华北铅的特征，但与吉呼郎图墓地所出汉镜的铅同位素存在一定区别，也游离于两汉时期铜镜的主要铅同位素分布范围之外，但和发表的一面临淄西汉铜镜铅同位素接近（图三）。以两汉铜钱作为对比材料，可以发现带柄镜与西汉五铢铅同位素分布范围重叠，而和新莽货泉、东汉五铢不同。对这一现象的解释有两种：一是带柄镜的年代可能早至西汉（图四），吉呼郎图带柄镜与



图四　吉呼郎图出土铜器与两汉五铢铅同位素的对比

① 田广金：《内蒙古准格尔旗玉隆太的匈奴墓》，《考古》1977 年 2 期，111～114、146～148 页。

② 郭素新、田广金：《西沟畔匈奴墓》，《文物》1980 年 7 期，1～10、98、99 页。

吉呼郎图汉镜在铅同位素上所表现出的区别更多是由年代差异造成的；二是带柄镜铸造时回收重熔了如西汉五铢的西汉旧铜，导致铅同位素特征呈现出早期特征。无论如何，该带柄镜是外来的 M11 墓主受自身欧亚草原文化传统驱使，委托工匠使用华北地区的金属原料铸造而成的明器产品。这种情况同样反映出匈奴此时期铸铜业不发达，需要依赖于汉朝的情况。

五、结　　论

内蒙古自治区吉呼郎图匈奴墓内汉镜与带柄镜共出，表现出复杂的物质文化面貌。墓内出土的 5 件汉镜均为铸造成型的高锡三元青铜，其铅同位素组成与西汉至东汉中期长安铜镜的范围重叠，结合测年结果推断其最为可能是东汉早中期长安铸镜作坊的产品，输入吉呼郎图地区后以匈奴传统碎镜之俗入葬。墓内出土的 1 件带柄镜在形制上与我国边疆地区出土早期带柄镜相同，欧亚草原游牧文化中的带柄铜镜应是其祖型。其合金组成为铜铅二元合金，说明为专用于随葬的明器。带柄镜的随葬方式与汉镜不同，暗示了 M11 墓主身份的特殊性。带柄镜由铅青铜合金组成，及其铅同位素比值显示出的华北铅特征，表明该铜镜很可能是由汉地工匠使用华北原料为 M11 墓主人铸造的。

整体来说，吉呼郎图匈奴墓所出铜器，无论技术还是矿料产地，都表现出来自汉文化的深厚影响。

附记：本文受到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国古代铅锡金属物料溯源指标及其变化规律研究》（课题编号：2022YFF0903702）资助。

Provenance Study of the Bronze Mirrors Unearthed from Huns Cemetery in Jihulangtu, Inner Mongolia

Xiao Hongyan　Song Guodong　Cui Jianfeng

Abstract: Jihulangtu Cemetery is the first Hun cemetery found north of Yinshan Mountain in China, and its discovery is of great archaeological significance. Based on the metallographic analysis of some bronze mirrors and buckles unearthed from the Jihulangtu cemetery,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manufacturing process and raw material origin of these bronze mirrors. The results show that all the bronze wares, especially the bronze mirrors, we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lead isotope ratios of the Han style mirrors are a “North

China lead”, which was probably cast in Chang'an city. The bronze mirror with handle is lead bronze, which only ha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a funerary object and had no use value. Its alloy composition is entirely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he tin bronze mirrors in other regions. However, its lead isotope ratio is the same as that of the Han-style mirrors, indicating that its ore source is also in North China.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the bronze wares in the Jihulangtu Cemetery, the result shows that the bronze resources of the Huns at this time may mainly depend on the supply of the Han Dynasty.

Keywords: Jihulangtu Huns Cemetery; Bronze mirrors; Provenance study

内蒙古自治区十二连城唐墓人骨的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

杨　健[1]　宋国栋[2]　杨柳红[1]　侯亮亮[1、3]

（1. 山西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太原，030006；2.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呼和浩特，010022；3. 复旦大学文物与博物馆学系和科技考古研究院，上海，200433）

摘要：现有证据显示，唐朝北方边地兼具农耕经济与畜牧业经济。本文通过内蒙古十二连城唐墓出土22例人骨样品的C、N稳定同位素分析，以揭示唐朝北方边疆地区先民的食物结构和生业经济。结果显示，先民的$\delta^{13}C$值（−13.9‰～−9.5‰，−11.1±0.9‰，n=22）和$\delta^{15}N$值（8.8‰～11.6‰, 9.9±0.7‰，n=22）较高，说明多数先民主要以C_4类食物为生，并摄入一定量的动物蛋白；个别先民兼食C_3/C_4类食物，并摄入大量的动物蛋白。结合考古及文献资料，推测C_4类食物是粟黍及其副产品，C_3类食物应是小麦、水稻、豆类及其副产品等，动物蛋白应由当地畜牧狩猎而来。为解决北方边地军粮供给问题，唐朝政府在内蒙古中南部地区移民屯田，使得大量农耕人群迁移到该地区。唐朝一系列合理的民族政策，使得当地草原民族与农耕民族相互杂糅，相互融合，促进了粟黍类农耕经济和畜牧经济的共同发展。其中，农耕经济显示其优越性，很快成为当地主要的生业经济。最终，以农耕经济为主导、畜牧狩猎经济并存的多样化的生业格局，有效促进了北方边地的开发，有利于中原王朝的强大和发展。

关键词：唐朝　十二连城墓地　C、N稳定同位素　农牧业　北方边地开发

一、引　　言

北方边地就像一把高悬在中原王朝头顶的“达摩克利斯之剑”，直接关乎中原王朝的安定和发展，因此历来都是中原王朝开发的重要区域。

农耕民族对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的开发始于夏商周时期，秦汉时期达到高潮[①]。东

① 杨建华：《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356、357页。

周时期，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是农耕文化与游牧文化竞相角逐的舞台①。随着战国中晚期赵、秦等诸侯国势力的北扩，农耕文化日益繁盛②。战国晚期，随着燕文化的北扩，中原地区农耕文化促使该地区的文化与人群融合和统一③。秦时，在内蒙古地区多个郡县进行管理，并实行屯垦戍边政策④。这既解决了戍边军需粮草供应问题，又使农耕技术和文化推广到边地改变当地的习俗。

唐朝，北方边地的开发达到了空前的繁荣。唐朝国力强盛，自由包容⑤。对草原民族安抚引导，使其迁居到边境府州；编户齐民，使其融入到农耕文化的环境之中⑥。针对北方边地的实际情况，恩威并重，采取设置羁縻府州、绥纳内徙民族、和亲、移民屯田、和籴、互市、监牧养马等一系列经营措施，保持边疆的稳定和安宁，协调民族关系，北方边地的农牧业开发更为广阔和深入，形成继汉代以来的又一次农牧业开发高潮⑦。如“寓兵于农”，“凡边防镇守，转运不给，则设屯田，以益军储”⑧，再如“唐盖其畜兵以府卫之制，故兵虽多而无所损”⑨。

唐朝为保证畜牧业，特别是北方边地畜牧业的发展，制定了一套规范畜牧业发展的政策法令——“厩牧令”，作为畜牧官吏遵守的守则⑩。同时，私营畜牧业的普遍繁盛，多以个体农户为主体，大牲畜的牧养，多与农耕农事相结合⑪。总之，唐畜牧业的兴旺发达，为当时社会政治、军事、经济生活等提供了物质保证。

“胡化”也是唐朝与边地互动的生动体现⑫。大量外来人口的涌入，不仅带来了胡人的音乐、舞蹈、服饰，同时带来了风格迥异的饮食文化⑬。唐朝上流社会很快出现了一

---

① 曹建恩：《内蒙古中南部商周考古研究的新进展》，《草原文物》2006 年 2 期，16 ~ 26 页。

② 杨建华：《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 年，356、357 页。

③ 胡传耸：《东周燕文化与周边考古学文化的关系研究（下）》，《文物春秋》，2007 年 2 期，3 ~ 9 页。

④ 陈育宁：《论秦汉时期鄂尔多斯地区的经济开发》，《中国长城博物馆暨中国长城学会优秀文集》，中国长城学会，2005 年 4 期，122 ~ 125 页。

⑤ 李肖：《论唐朝饮食文化的基本特征》，《中国文化研究》1999 年 1 期，78 ~ 82 页。

⑥ 惠富平：《唐代西北边疆经略与农牧业开发》，《地域研究与开发》2007 年 6 期，121 ~ 124 页；赵强：《唐朝农业管理的机构建置与决策效能》，《中国行政管理》2005 年 1 期，71 ~ 73 页。

⑦ 尹伟先：《隋唐时期西北地区畜牧业研究》，《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 年 3 期，46 ~ 62 页；刘日凤：《唐代农业的发展》，《广西农学报》1996 年 2 期，61 ~ 63 页。

⑧ 刘日旬：《旧唐书：职官二（校点本）》，中华书局，1975 年。

⑨ （北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中华书局，1975 年。

⑩ 乜小红：《唐五代畜牧经济研究》，厦门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 年。

⑪ 《辞源》，商务出版社，1983 年，1384 页。

⑫ 《辞源》，商务出版社，1983 年，1384 页。

⑬ 李肖：《论唐朝饮食文化的魅力》，《中华文化论坛》1998 年 1 期，53 ~ 58 页。

股胡化风潮，一些达官贵族学习少数民族的文化和服饰，食用胡食，并以此为荣，民间受此影响也流行开来①。例如胡饼，即麻饼、芝麻烧饼，烤制而成，中有馅，为胡人常食而名②。唐朝胡食的引入，一定程度上丰富了当时先民的饮食结构。

显然，唐时北方边地农耕和畜牧都在不断地强化和发展。然而，二者在先民生业经济中的比重，特别是农耕经济对当地生业经济的影响还不清晰。因此，本文拟对内蒙古自治区十二连城唐墓出土人骨进行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以揭示唐朝北方边疆地区先民的食物结构，还原当地的生业经济。

二、材料与方法

（一）十二连城墓地的背景

鄂尔多斯，蒙古语意为“众多的宫殿”，是内蒙古自治区下辖地级市，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南部。自然地理环境的显著特点是起伏不平，西北高东南低，地形复杂，东北西三面被黄河环绕，南与黄土高原相连。地貌类型多样，有芳草如茵的草原和开阔坦荡的波状高原。鄂尔多斯市境内五大类型地貌，平原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4.3%，丘陵山区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18.9%，波状高原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28.8%，毛乌素沙地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28.8%，库布齐沙漠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19.2%。地形地貌的多样化为发展农牧业提供了有利条件③。

鄂尔多斯属于中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所处纬度较高，高原面积大，距离海洋较远，边沿有山脉阻隔，其主要特征是干旱、多风、寒冷，日光充足，温差大，冬季漫长而寒冷，夏季时短而温热，春季升温快，秋天降温烈。这种气候条件适合牧草生长，形成了很多天然草场，为畜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条件。

2015 年 8～11 月和 2016 年，为配合陕京四线输气管道工程准格尔段的建设，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鄂尔多斯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准格尔旗文物管理所联合对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脑包湾村的工程建设区域进行了勘探，发现十二连城唐墓，并对其进行发掘④。

十二连城墓地位于库布齐沙漠东北缘、黄河南岸，西北准格尔旗十二连城乡脑包湾村约 2 千米，北距十二连城古城约 1.3 千米。此次发掘共布 10 米 ×10 米探方 20 个，发掘面积约达 2000 平方米，共发掘唐代砖室墓 20 座，出土遗物 230 余件（组）。

---

① 李肖：《论唐朝饮食文化的基本特征》，《中国文化研究》1999 年 1 期，78～82 页。

② 刘锡涛：《唐代舌尖上的胡味》，《美食研究》2015 年 2 期，1～4 页。

③ 魏峻：《内蒙古中南部考古学文化演变的环境学透视》，《华夏考古》2005 年 1 期，62～68 页。

④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院：《内蒙古准格尔旗脑包湾陈氏家族墓地考古发掘收获》，待刊。

十二连城墓地的墓葬均为带斜坡墓道和甬道的砖室墓，坐北朝南，方向介于185°～195°之间。规模最小的 M3 的墓葬水平总长 5.05 米，规模最大的 M4 的水平长度为 8.3 米。所有墓葬均开口于地表下约 0.4 米左右，打破黄褐色沙土层及其下青黄色胶泥层。多数墓葬的墓道平面略呈梯形，南窄北宽，部分口大底小，底部呈斜坡状，长4～5 米不等。甬道较为短窄，顶部券成拱形，甬道入口及甬道内皆用砖封堵。

墓室形制可分四类（图一）。第一类为方形墓室，共计 12 座（M1、M4～M10、M12、M15、M18、M19）；第二类为船型墓，共计 4 座（M2、M3、M11、M17）；第三类墓葬特点是其一侧是由砖石砌成的，共计 3 座（M13、M16、M20）；第四类墓葬特点是在墓道侧面专门用砖石砌一个侧室，共计 1 座（M14）。墓室皆建在方形土圹之内，方形墓室四壁中部略向外弧凸，用单层砖以三顺一丁的方式砌筑，墓室顶部为四边券进式穹窿顶，以砖平顺错缝砌筑。船形墓的整体造型像倾覆的轮船，墓壁在两层顺砖上砌一层丁砖，丁砖之上全部用顺砖错缝砌筑，顶部砌筑成三角形。方形墓的墓室规模以M4 最大，长 2.68、宽 2.92 米，M6 的墓室最小，长 2.25、宽 1.96 米。船形墓 M2 的墓



图一　十二连城遗址

1. 十二连城遗址墓葬分布图　2. M20 墓室　3. M14 出土的泥女俑
4. M20 出土的镇墓兽　5. M5 出土的铜钱（开元通宝）　6. M9 墓志盖

室长 2.3、宽 1.2 米。所有墓室顶部全部坍塌，墓壁残高 0.7 ~ 1.42 米不等。墓室地面铺以青砖，方形墓的墓室北部皆有高出地面的砖砌尸床。

M4、M6、M7 为双人合葬，M5 为三人合葬，其余为单人葬。墓葬全部遭到盗掘，墓室内人骨散乱，已无法判断具体葬式。M1 墓室尸床上残存东西向放置的梯形棺木朽痕，棺头朝西。其余墓葬的墓室淤土中也发现有铁棺钉，但木棺已被盗扰者毁坏，没有发现棺木痕迹。随葬品较少，分布位置较为凌乱，部分遗物出土于墓室地面向上约 0.1 ~ 0.25 米的淤土中。出土遗物主要有陶壶、陶碗、铁剪、铜带銙、铜钱、骨簪、墓志、蚌壳及漆器残片等。方形墓葬的墓室内均出土有墓志，墓志或放于墓室入口处，或置于尸床南侧，基本保持原位。

M1 与 M5 出土墓志的志盖均为盝顶，表面磨平，施一层黑色颜料。M4 和 M7 墓室出土墓志以两块方形砖上下扣合，M6 墓室和 M7 墓道出土的墓志则无志盖。除了 M6 墓志是由右向左竖向刻写之外，其余墓志皆用墨书楷体由右向左竖向书写。

根据墓志可知，这批墓葬为唐代胜州榆林陈氏家族墓，入葬时间为唐代开元年间。时间由早至晚依次为：陈崇顺夫人张氏 M7 开元九年（721 年）、陈礼（M6）开元十二年（724 年）、陈行斌（M5）开元十六年（728 年）、陈君（M4，墓志遭水浸腐严重，志文大部分漫漶不清）开元廿四年（736 年）、陈崇（M7）顺开元廿七年（739 年）。M1 墓志的字迹全部脱落，但从墓葬位置和形制看，也应为陈氏家族中的一员。墓志反映出位置靠南的墓葬年代早于位置靠北的墓葬，位置靠西的墓葬年代又早于位置靠东的墓葬。M7 墓主为“故右金吾卫、昭武校尉、前银州龙川府别将、上柱国陈崇顺”，M5 墓主为“大唐故昭武校尉、前检校定襄军果毅，颍川陈君（行斌）”。而陈行斌墓志提到嗣子为（陈）崇祚，据此可知陈崇顺可能为陈行斌的子侄辈。陈行斌墓志还提到“君讳行斌，字行斌，幽都榆林也……与故夫人河东薛氏追锵凤之庆，祔葬于州之南原，侍先茔也”。由此可知，墓群附近的十二连城古城即是唐代的胜州榆林城，而此墓是葬入“先茔”，进一步印证了该墓群即是陈氏家族的家族墓地[①]。

陈行斌祖籍颍川，反映出这支陈姓家族的渊源关系。颍川陈氏是以汉末大名士身份起家，成为当时的巨姓望族，世代传袭，名重汉晋。他的夫人“河东薛氏”也是汉唐时期的名门望族。此次发掘的陈氏家族墓地出土墓志包含了丰富的信息，为研究颍川陈氏和河东薛氏的流布，唐代胜州榆林县的历史沿革和周边区域民族构成及葬俗葬制提供了重要的资料。

张俊墓志记载张俊为唐并州隆政府左果毅都尉，果毅都尉由折冲府所置。因此，张俊墓首次证实隆政府也是并州的一个折冲府。另外，张俊葬于其妻颍川陈氏的家族墓地，属于夫从妇葬习俗，同时对颍川陈氏的迁徙研究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②]。

---

① 钱龙、宋国栋：《唐〈张俊墓志〉考》，《敦煌学辑刊》2018 年 1 期，176 ~ 180 页。

② 钱龙、宋国栋：《唐〈张俊墓志〉考》，《敦煌学辑刊》2018 年 1 期，176 ~ 180 页。

（二）样品选取

本次实验样品随机选自于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十二连城唐墓，共 22 例人骨。其中，男性样品 8 例，女性样品 13 例，未知性别样品 1 例，如表一所示。

表一　十二连城人骨样品数据

样品编号	出土单位	性别	取样部位	C（%）	N（%）	C/N（摩尔比）	δ^{13}C（‰）	δ^{15}N（‰）
NMH1	M4	男	右侧股骨	44.9	15.8	3.3	−10.9	9.8
NMH2	M4 ①	女	右侧股骨	44.6	15.8	3.3	−12.1	9.9
NMH3	M6	女	右侧股骨	44.0	15.5	3.3	−11.0	9.8
NMH4	M6	男	右侧股骨	43.9	15.6	3.3	−10.8	9.6
NMH6	M10	男	右侧股骨	43.8	15.8	3.2	−11.5	9.3
NMH7	M10	女	右侧股骨	43.6	15.8	3.2	−11.0	8.9
NMH8	M11 西侧	女	股骨	44.5	15.7	3.3	−11.9	9.2
NMH9	M11 东侧	男	股骨	44.8	16.1	3.2	−9.5	8.8
NMH10	M12 南 1	女	股骨	45.2	16.3	3.2	−10.6	9.7
NMH11	M12 南 2	女	股骨	44.1	15.7	3.3	−10.7	10.7
NMH12	M12 南 3	女	左侧股骨	43.8	15.7	3.3	−10.8	9.6
NMH13	M14 中部	女（老）	股骨	43.2	15.6	3.2	−10.3	9.5
NMH14	M14 北侧	女	右侧股骨	44.0	15.7	3.3	−13.9	11.6
NMH15	M14 东耳室	女	股骨	43.9	15.6	3.3	−11.6	10.2
NMH16	M14 中部	男（老）	右下 M1	44.5	15.6	3.3	−11.8	11.5
NMH17	M15	女	股骨	43.0	15.3	3.3	−10.0	9.6
NMH18	M16 西南角南侧	男	股骨	44.8	15.8	3.3	−11.2	9.6
NMH19	M19	女	股骨	43.8	15.5	3.3	−10.7	9.8
NMH20	M19	男	股骨	43.8	15.8	3.2	−10.2	9.1
NMH21	M20 南侧	男	右侧股骨	43.7	15.6	3.3	−11.1	10.5
NMH22	M20 北侧	女	右侧股骨	44.2	15.7	3.3	−11.4	10.0
NMH23	M13 主室	未知	左侧股骨	44.2	15.7	3.3	−10.1	10.2

（三）骨胶原的制备

样品的处理，主要是根据 Richards 和 Hedges 文中提到的方法制备骨胶原①。首先借助机械设备去除骨骼样品表面的污染物，然后称取 2 克左右骨骼样品，放入 0.5mol/L 的 HCl 溶液中，置于 4℃条件下的冰箱冷藏室内浸泡，每隔两天换一次酸液，直至骨样松软，无明显气泡，用去离子水清洗至中性。之后在 4℃条件下用 0.125mol/L 的 NaOH 溶液浸泡 20 小时，用去离子水洗至中性。再浸泡于 0.001mol/L 的 HCl 溶液，放置于烘箱内，温度控制在 70℃，加热 48 小时后，趁热过滤，将过滤后的溶液冷却后放置于冰箱冷藏室内，在−20℃下冷冻 48 小时。最后，将冷冻后的样品放置在冷冻干燥机内冷冻干燥 48 小时，即可取得骨胶原，称重、计算得出骨胶原的得率（骨胶原重量 / 骨样重量）。

（四）测试与分析

在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研究所测试中心进行骨胶原的 C 元素和 N 元素含量以及同位素比值测试，所用仪器是稳定同位素质谱分析仪（Isoprime100IRMS coupled with Elementar Vario）。取少量骨胶原（0.8～1.2 毫克），称重，于 Elementar Vario-Isoprime100 型稳定同位素质谱分析仪测试其 C、N 含量及同位素比值。测试 C、N 含量所用的标准物质为磺胺（Sulfanilamide）。C、N 稳定同位素比值分别以 IAEA-600、IAEA-CH-6 标定碳钢瓶气（以 VPDB 为基准）和 IAEA-600、IAEA-N-2 标定氮钢瓶气（以 AIR 为基准）为标准，每测试 10 个样品中插入一个实验室自制胶原蛋白标样（$\delta^{13}C$ 均值为−14.7±0.1‰，$\delta^{15}N$ 均值为 7.0±0.1‰）。分析精度均低于 ±0.2‰，测试结果以 $\delta^{13}C$（相对于 VPDB）、$\delta^{15}N$（相对于 AIR）表示。

三、结果与讨论

（一）污染鉴别

人体或动物的硬组织在长时间的掩埋过程中，会受到温度、湿度、土壤酸碱性等环境因素的影响，发生骨骼污染或成岩作用②。因此，在进行稳定同位素分析之前，必须

---

① Richards, M. P., Hedges, R. E. M. Stable isotope evidence for similarities in the types of marine foods used by late mesolithic humans at sites along the Atlantic Coast of Europe.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1999, 26(6): 717-722.

② 胡耀武、王昌燧、左健、张玉忠：《古人类骨中羟磷灰石的 XRD 和喇曼光谱分析》,《生物物理学报》2001 年 4 期，616～621 页。

先进行骨骼污染的鉴别。判断骨骼污染程度最重要的指标是 C、N 含量以及 C/N 摩尔比。现代骨胶原中，C 的含量为 41%，N 的含量为 15%[①]，C/N 摩尔比在 2.9～3.6 之间[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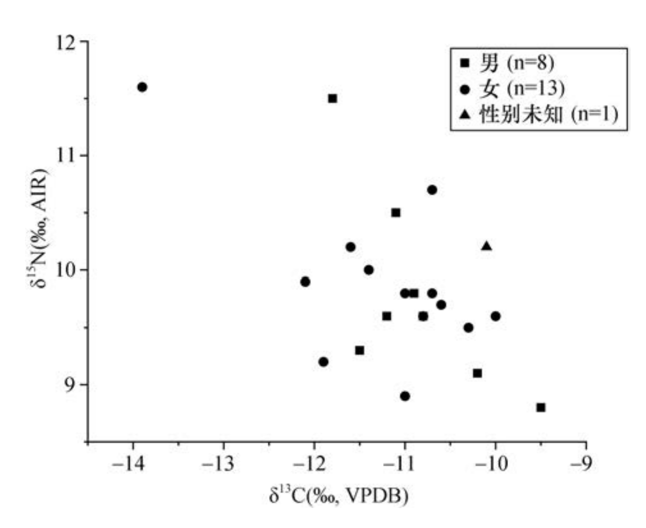
表二　十二连城墓地人体骨样的数理统计

	样品数量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标准差
C（%）	22	45.2	43.0	44.1	0.5
N（%）	22	16.3	15.3	15.7	0.2
C/N（摩尔比）	22	3.3	3.2	3.3	0.1

由表二可以看出，十二连城墓地 22 个人类骨样的骨胶原中 C 含量在 43.0%～45.2% 之间，平均值为 44.1±1.1%（n=22），N 含量在 15.3%～16.3% 之间，均值为 15.7%±0.2%（n=22），与现代骨胶原中 C、N 含量相比差别不大。样品骨胶原的 C/N 摩尔比在 3.2～3.3 之间，在未受污染样品的 C/N 摩尔比值范围 2.9～3.6 之内。因此，22 个样品骨胶原保存较好，全部可用于稳定同位素分析。

（二）先民的食物结构

为了更直观地观察十二连城墓地人类骨骼样品的 $\delta^{13}C$ 值和 $\delta^{15}N$ 值分布情况，制作以 $\delta^{13}C$ 值为横坐标，$\delta^{15}N$ 值为纵坐标的散点图（图二）。



图二　十二连城遗址人骨 $\delta^{13}C$、$\delta^{15}N$ 值散点图

由图二所示，总体而言，先民的 $\delta^{13}C$ 值（−11.1±0.9‰，n=22）和 $\delta^{15}N$ 值（9.9±0.7‰，n=22）接近，说明他们的食物结构比较一致。具体而言，大多数先民的 $\delta^{13}C$ 值均高于−12.0‰，说明他们主要以 C_4 类食物为生。同时，$\delta^{15}N$ 值均高于 9.0‰，反映了先民的日常

① Ambrose, S. H. Preparation and characterization of bone and tooth collagen for isotopic analysis. *Journal ofArchaeological Science*, 1990, 17(4): 431-445.

② DeNiro, M. J. Postmortem preservation and alteration of in vivo bone collagen isotope ratios in relation to paiaeodietary reconstruction. *Nature*, 1985, 317(31): 806-809.

饮食中摄入了一定量的动物蛋白。其中，NMH14 却拥有最低的 $\delta^{13}C$ 值和最高 $\delta^{15}N$ 值，说明她的食物结构中以 C_3/C_4 混合类食物为主，并摄入了较多的动物蛋白。

由图二所示，十二连城遗址男性先民样品的 $\delta^{13}C$ 值和 $\delta^{15}N$ 值变化范围分别为 −11.8‰～−9.5‰ 和 8.8‰～11.5‰，均值分别为−10.9±0.9‰ 和 9.8±1.0‰。女性 $\delta^{13}C$ 值和 $\delta^{15}N$ 值变化范围分别为−13.9‰～−10.0‰ 和 8.9‰～11.6‰，均值分别为−11.2±2.7‰ 和 9.9±1.0‰。由此可见，不同性别的食物结构似乎不存在差异。为了更清楚区分，对二者的 $\delta^{13}C$ 值和 $\delta^{15}N$ 值分别做独立样品 t 测试，结果进一步证实了二者没有统计学意义上的差距。

M14 为一组四人合葬墓，骨样编号分别为 NMH13（$\delta^{13}C$：−10.3‰，$\delta^{15}N$：9.5‰）、NMH14（$\delta^{13}C$：−13.9‰，$\delta^{15}N$：11.6‰）、NMH15（$\delta^{13}C$：−11.6‰，$\delta^{15}N$：10.2‰）和 NMH16（$\delta^{13}C$：−11.8‰，$\delta^{15}N$：11.5‰）。NMH13 和 NMH16 同出于 M14 墓地的中部，NMH14 出于墓室的北侧，NMH15 出于东耳室。其中，NMH14、NMH15 为年轻女性，NMH13 为年龄较大的女性，NMH16 为年龄较大的男性。因 NMH13、NMH14 以及 NMH16 的出土位置为主墓室，可以推测他们的地位似乎比 NMH15 高。结合年龄及 $\delta^{15}N$ 值推测，NMH16（$\delta^{15}N$：11.5‰）个体在该合葬墓中地位应该较高。然而，尽管相关研究显示不同阶层先民的 $\delta^{13}C$ 值和 $\delta^{15}N$ 值可能存在差异，但本研究仅有一组合葬墓，进而无法在统计学上作进一步的分析。

因此，对十二连城唐墓 22 例人骨的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表明，该地区先民应主要以 C_4 类食物为食，同时摄入一定量的动物蛋白；个别先民的食物结构中包含一定的 C_3 类食物。

文献记载显示，唐朝北方的农作物以粟、黍为主。如《新唐书》载："亩税二升，粟、麦、粳、稻，随土地所宜"，"凡授田者，丁岁输粟二斛，稻三斛，谓之租"，"菽粟常贱"等[①]。同时，"麦饭"也逐步成为北方地区先民重要的食物来源[②]。如，公元 756 年，唐玄宗出逃至咸阳，众人甚饥，"民争献粝饭，杂以麦豆"[③]。此外，关中、中原原有的水稻作区有了明显的扩大。其中，粟黍生长期较短，非常耐干旱，处于半干旱区且降水量少的内蒙古高原，非常适合粟和黍的生长[④]。

历史事实表明，唐王朝在北方边地施行的移民屯田政策，不仅加快了各民族的交融，而且还为当地军民提供了稳定的食物来源[⑤]。大量农耕人群的迁入为北方边地带去了中原地区传统的旱作农业生产种植技术，在此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农耕经济为当地先

---

① （北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卷五二《食货二》，中华书局，1975 年。

② 刘锡涛：《唐代舌尖上的胡味》，《美食研究》2015 年 2 期，1～4 页。

③ （北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 218《唐纪》，中华书局，1956 年。

④ 姚政权：《襄汾陶寺等遗址的植硅石分析》，中国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 年。

⑤ 徐臣攀：《汉唐时期农耕区拓展研究》，陕西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6 年。

民提供了重要粮食资源[①]。根据十二连城陈氏家族墓地一座墓葬墓志铭的研究可知，墓主为故并州隆政府左果毅都尉张俊，祖籍河北，可能就是派驻前往了十二连城地区[②]。另外，从中央到地方，唐政府遍设粮仓[③]。为了解决边疆的安全，唐朝每年都向边疆地区运粮，如“千里运粮，万里应敌，十万兵在境，则百万家不得安业”[④]。因此，十二连城先民的粮食可能也有部分来源于此。此外，北方边地还陆续实施和籴政策，收购粮食来供给军队，以补充粮食供给[⑤]。如《新唐书》载：“贞观、开元后，边土西举高昌、龟兹、焉着、小勃律，北抵薛延陀故地，缘边数十州戍重兵，营田及地租不足以供军，于是初有和籴。”[⑥]最后，畜牧业也是先民重要的食物来源。唐朝北方边地有突厥、吐谷浑、铁勒、回纥、党项和吐蕃等从事畜牧经济的人群[⑦]。唐政府不仅设置羁縻府州政策，大量安抚、招安这些人群，而且还在制度上确保了畜牧经济的大发展[⑧]。如《唐律疏议·厩库律》规定：“诸牧畜产，准所除外，死、失及课不充者一，牧长及牧子笞三十，三加一等；过杖一百，十加一等，罪止徒三年。羊减三等。”[⑨]可见，在唐朝政府对北方边地各式民族、经济政策的推行下，当地的生业经济多元，既有农耕民族的旱作农业经济，又有草原民族的畜牧经济。

因此，十二连城先民消费的C_4类食物主要应源于粟黍，个别先民所摄入的C_3类食物应该为水稻、小麦和豆类等。此外，该地先民还消费了大量的畜牧产品。然而，不同阶层在食物结构上的差异尚无法展开讨论。

（三）唐十二连城墓地先民的生业经济

战国时期，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已经出现了多类人群并存、多种文化并举的格

---

① 史念海：《隋唐时期黄河上中游的农牧业地区》,《唐史论丛》1987年1期，1～37页。

② Richards, M. P., Hedges, R. E. M. Stable isotope evidence for similarities in the types of marine foods used by late mesolithic humans at sites along the Atlantic Coast of Europe.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1999, 26(6): 717-722.

③ 赵强：《唐朝农业管理的机构建置与决策效能》,《中国行政管理》2005年1期，71～73页。

④ （唐）陈子昂撰，徐鹏校点：《答制问事·请息兵科》,《陈子昂集》，中华书局，1960年。

⑤ 赵强：《唐朝农业管理的机构建置与决策效能》,《中国行政管理》2005年1期，71～73页。

⑥ （北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志第四十三《食货三》，中华书局，1975年。

⑦ 樊文礼：《唐代鄂尔多斯地区的人口与经济略论》,《内蒙古社会科学（文史哲版）》1988年2期，57～61页。

⑧ 马端临：《文献通考》第56卷《职官考十》，中华书局，1986年。

⑨ 王溥：《唐会要》第41卷《断屠钓》，中华书局，1955年。

局，农耕文化和游牧文化在此竞相角逐[①]。而在秦汉时期，中原王朝就将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纳入管辖，在此扩边置郡，实行移民屯垦政策，开始了经济开发[②]。大量农耕人群的迁入，促进了边疆地区土地的开发和农业的发展。北魏早期，拓跋鲜卑活跃在呼伦贝尔地区（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以“畜牧迁徙射猎为业”[③]。迁徙至内蒙古草原后，根据多个地区出土的随葬品种类（如三道湾墓地中出土的农业工具铁铲[④]、兴和叭沟墓地中的陶器数量明显增加[⑤]等），可以推测此时拓跋鲜卑的农耕经济已经崭露头角。为了稳定政局和促进经济发展，唐朝政府根据北方边地的实际情况，采取设置羁縻府州、绥纳内徙民族、和亲、移民屯田、和籴、互市、监牧养马等一系列民族政策[⑥]，使得当地草原民族与农耕民族的生产生活习惯相互杂糅，农耕民族给当地带去了传统的北方旱作农业，当地草原民族则依旧可以从事原有的畜牧经济。

由此可见，战国秦汉时期农耕经济似乎就已经影响了内蒙古中南部地区原本的生业格局，与畜牧经济并存。到了北魏时期，由于草原民族的特性，农耕经济欠发达。在唐王朝统治下的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农耕和畜牧经济则都处于不断强化和发展的状态。

人骨的 C、N 稳定同位素的数据能够验证以上结论。对在内蒙古地区多时期、多墓葬 / 遗址的人和动物骨骼进行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发现，春秋战国时期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先民的生产生活主要来源于畜牧狩猎经济，农耕经济所占比例极低[⑦]；秦汉时

---

① 刘晓迪、魏东、王婷婷、张昕煜、胡耀武：《内蒙古东南部战国时期的农业经济及人群融合》，《人类学学报》2021 年 5 期，764 ~ 775 页。

② 陈育宁：《论秦汉时期鄂尔多斯地区的经济开发》，《内蒙古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4 年 4 期，29 ~ 33 页。

③ 魏收：《魏书》，中华书局，1974 年。

④ 乌兰察布盟博物馆：《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察右后旗三道湾墓地》，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407 ~ 433 页。

⑤ 张全超、周蜜：《内蒙古兴和县叭沟墓地汉魏时期鲜卑族人骨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5 年，261 ~ 269 页。

⑥ 赵强：《唐朝农业管理的机构建置与决策效能》，《中国行政管理》2005 年 1 期，71 ~ 73 页；张泽咸：《中国屯垦史》，农业出版社，1990 年，98 页。

⑦ 张全超、朱泓、胡耀武、李玉中、曹建恩：《内蒙古和林格尔县新店子墓地古代居民的食谱分析》，《文物》2006 年 1 期，87 ~ 91 页；张全超、Jacqueline, T. ENG、王立新、塔拉：《内蒙古林西县井沟子西区墓地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8 年，322 ~ 327 页；顾玉才：《内蒙古和林格尔县土城子遗址战国时期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 年；张昕煜、张旭、索明杰、魏东、胡耀武：《东周时期内蒙古中南部人群和文化融合进程中的农业经济——以和林格尔大堡山墓地人骨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为例》，《中国科学：地球科学》2018 年 48 期，200 ~ 209 页；赵燕妮：《内蒙古福路塔墓地动物骨骼的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山西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0 年。

期，由于中原王朝对该地区的有效管辖，这时生业逐渐转变为以农耕为主，兼营畜牧和狩猎经济[①]；北魏鲜卑在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的活动则还是保持着游牧民族的传统，他们从事伴有少量农耕经济的畜牧狩猎活动[②]。

为了进一步明确唐时粟黍类农耕经济在当地先民生产生活中所占比重，结合已发表的论文数据材料，根据简单二元方程计算得出表三[③]。据表三可知，春秋战国—秦汉时期，内蒙古自治区多个地点先民食用的粟黍占比都超过50%，有的甚至高达80%（大堡山、福路塔汉墓），这可能是因为汉王朝的边疆政策在此时已经实施得较为成熟。然而，北魏时期先民食用的粟黍较少，占比在50%以下，这可能与游牧民族的特性有关。到了唐代，由于中央王朝所颁布的一系列民族政策的施行，粟黍在先民食物中的占比超过了60%。

表三　十二连城遗址及周边邻近区域历史时期先民稳定同位素均值

遗址名称	时代	个体数	$\delta^{13}C$均值（‰）	$\delta^{15}N$均值（‰）	C_4类比例（%）	参考文献
新店子	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	20	−11.6±0.9	10.3±0.8	60.0	④
井沟子	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	10	−12.4±0.7	9.8±0.6	54.3	⑤
土城子	战国中晚期	17	−9.9±2.0	7.7±1.1	72.1	⑥
大堡山	战国晚期	40	−9.0±1.4	9.6±0.9	78.6	⑦

① 张全超、郭林、朱泓：《内蒙古察右前旗呼和乌素汉代墓地出土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草原文物》2012年2期，99～101页；张全超、胡延春、魏坚、朱泓：《内蒙古巴彦淖尔市纳林套海汉墓出土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人类学学报》2012年31期，407～414页。

② 张全超、朱泓：《内蒙古察右中旗七郎山墓地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草原文物》2012年1期，87～89页；张国文、胡耀武、宋国定、李兴盛、胡晓农、王昌燧：《内蒙古三道湾和叭沟鲜卑墓人骨和动物骨骼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11年，11页。

③ 蔡莲珍、仇士华：《碳十三测试和古代食谱研究》，《考古》1984年10期，949～955页；陈相龙、郭小宁、胡耀武、王炜林、王昌燧：《陕西神木木柱梁遗址先民的食谱分析》，《考古与文物》2015年5期，112～117页。

④ 张全超、朱泓、胡耀武、李玉中、曹建恩：《内蒙古和林格尔县新店子墓地古代居民的食谱分析》，《文物》2006年1期，87～91页。

⑤ 张全超、Jacqueline, T. ENG、王立新、塔拉：《内蒙古林西县井沟子西区墓地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8年，322～327页。

⑥ 顾玉才：《内蒙古和林格尔县土城子遗址战国时期人骨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年。

⑦ 张昕煜、张旭、索明杰、魏东、胡耀武：《东周时期内蒙古中南部人群和文化融合进程中的农业经济——以和林格尔大堡山墓地人骨C、N稳定同位素分析为例》，《中国科学：地球科学》2018年48期，200～209页。

续表

遗址名称	时代	个体数	$\delta^{13}C$ 均值（‰）	$\delta^{15}N$ 均值（‰）	C_4 类比例（%）	参考文献
福路塔	战国晚期至西汉早期	29	−8.5±0.4	9.2±0.5	82.1	①
呼和乌素	汉	5	−9.1±0.6	9.1±0.6	77.9	②
纳林套海	汉	7	−10.0±0.8	13.3±1.2	71.4	③
七郎山	北魏（鲜卑）	6	−14.8±0.5	11.3±0.5	37.1	④
三道湾和叭沟	北魏（鲜卑）	18	−14.7±0.8	12±0.9	37.9	⑤
十二连城	唐	22	−11.1±0.9	9.9±0.7	63.6	本研究

显然，唐朝时期大量中原农耕人口的迁入，使得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一改前朝的畜牧狩猎为主的生业模式，转变为农业生产、畜牧与狩猎并存的多元化生业格局。其中，以粟黍种植为主的农耕经济显示其优越性，并逐渐占据主导地位，它的推行和发展达到了继汉代以来的又一次高潮。

事实上，唐十二连城墓地所在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的自然环境能够支撑当地农牧业的发展。内蒙古自治区中南部地区处于我国半湿润、半干旱过渡区域，属于农牧交错带。该地生态系统脆弱，对环境变化反应敏感，在气候温暖时，农牧交错带北进，气候转冷，农牧交错带南移。据古环境变化研究可知，唐代该地区处于暖期或相对暖期[⑥]，农业在此时得以北进。另外，内蒙古高原面积大，气候条件适合牧草生长，形成了很多天然草场，为畜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条件[⑦]。

由上可知，唐十二连城墓地的先民采用的是一种农业生产、畜牧与狩猎并存的生业模式。其中，粟黍类旱作农业无疑逐渐成为当地的主导性经济，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

① 赵燕妮：《内蒙古福路塔墓地动物骨骼的C、N稳定同位素分析》，山西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0年。

② 全超、郭林、朱泓：《内蒙古察右前旗呼和乌素汉代墓地出土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草原文物》2012年2期，99～101页。

③ 张全超、胡延春、魏坚、朱泓：《内蒙古巴彦淖尔市纳林套海汉墓出土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人类学学报》2012年31期，407～414页。

④ 张全超、朱泓：《内蒙古察右中旗七郎山墓地人骨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草原文物》2012年1期，87～89页。

⑤ 张国文、胡耀武、宋国定、李兴盛、胡晓农、王昌燧：《内蒙古三道湾和叭沟鲜卑墓人骨和动物骨骼的稳定同位素分析》，《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11年，11页。

⑥ 张兰生、方修琦、任国玉、索秀芬：《我国北方农牧交错带的环境演变》，《地学前缘》1997年1、2期，131～140页。

⑦ 魏峻：《内蒙古中南部考古学文化演变的环境学透视》，《华夏考古》2005年1期，62～68页。

用。在唐王朝推行的合理政策以及当地具备同时发展农牧业的优渥自然条件下，以农耕经济为主导、兼具畜牧狩猎的生业格局有效地促进了唐朝对北方边地的开发，有利于中原王朝势力的强大和发展。

四、结　论

通过对十二连城墓地出土人骨的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结合考古资料和文献记载，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第一，唐十二连城墓地先民的食物结构主要以粟黍类食物为主，并消费了一定量的动物蛋白。同时，麦类和豆类等也可能是先民重要的食物来源。

第二，蒙古高原的生态环境以及唐王朝在此地推行的民族政策既有利于畜牧业的发展，也有利于粟黍类农耕经济的发展。十二连城的生业经济以农耕经济和畜牧业为主，其中，农耕经济显示其优越性，很快成为当地主要的生业经济，这可能与大量农耕人群的迁入有关。

第三，以农耕经济为主导、畜牧狩猎经济并存的多样化生业格局，有效促进了北方边地的开发，有利于中原王朝的强大和发展。

附记：本文受到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批准号：19BKG044）资助。

Analysis of Carbon and Nitrogen Stable Isotopes in the Human Bones from the Shi’er Liancheng Cemetery of Tang Dynasty of Inner Mongolia

Yang Jian　Song Guodong　Yang Liuhong　Hou Liangliang

Abstract: Available evidence suggests that the northern borderlands of the Tang Dynasty had both agricultural and husbandry economy. In this paper, carbon and nitrogen stable isotope analyses were performed on 22 human bones unearthed from the Shi’er Liancheng cemetery, Inner Mongolia, to reveal the food structure and subsistence economy of ancestors in the northern borderlands of the Tang Dynasty. Results show that humans $\delta^{13}C$ (−13.9‰ ~ −9.5‰, −11.1±0.9‰, n=22) and $\delta^{15}N$ (8.8‰ ~ 11.6‰, 9.9±0.7‰, n=22) values were high, reflecting that most humans lived mainly on C_4 foods and a certain amount of animal protein; some individuals ate C_3/C_4-mixed foods and consumed large amounts of animal protein. Combined

with archaeological and documentary data, it is assumed that C_4 foods were millet-based foods and its by-products; C_3 foods were wheat, rice, beans and their by-products; and animal protein derived from local animal husbandry and hunting activities. To solve the problem of supplying military food to the northern borderlands, the Tang government encouraged people to emigrate to Inner Mongolia and engage in farming activities. Its reasonable ethnic policies made the local grassland and farming nationalities mixed and integrated with each other, promoting the common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and husbandry economies. As a superior subsistence economy, agricultural economy soon became the main local subsistence economy in this region. Ultimately, the diversified pattern of agricultural and husbandry economies contributed to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orthern borderlands, and the stability of the Central Plains.

Keywords: Tang dynasty; Shi’er Liancheng cemetery; Carbon and nitrogen stable isotopes; Agricultural and animal husbandry; Northern frontier exploitation

同一屋檐下：中国北方新石器时代的人、粮食与动物

刘歆益[1]　马丁·琼斯[2] 著　孙鑫蕊[3]　尤　悦[3] 译

（1. 美国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人类学系，圣路易斯；2. 英国剑桥大学考古系，英格兰；3. 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北京，100048）

摘要：本文考察中国北方的新石器时代，有类于肯特·弗兰纳里（Kent Flannery）所描述的家户化的社会转型。从新石器时代早期至中晚期，聚落形态经历了从“村庄集体（village collective）”向家户经济的转变。伴随这一过程，遗址出土猪骨的碳、氮稳定同位素数值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这一变化可阐释为猪由从自然中或农业核心区以外的环境中取食转向依赖人类饲食。这种转变可能与猪作为“家户”资源的私有化有关。词源上的证据略显模糊，汉字“家”所展现的猪在屋檐下的情景在一定程度上可能是“家户化”人、猪关系的某种再现。本文旨在为人与动物复杂而蜿蜒的关系提供一些跨学科的想法，正是受到格兰厄姆·巴克（Graeme Barker）过往工作的启发。

关键词：格兰厄姆·巴克　家户　村庄集体　稳定同位素　猪

一、引　　言

1972年，考古学家肯特·弗兰纳里（Kent Flannery）在一篇开创性的论文中对两种社会类型和与之对应的两种聚落类型进行了区分。一种可以被描述为“村庄集体（village collective）”①，由小型居住空间组成，每所小屋小到无法容纳整个家庭，但共享储藏设施。另一种较大的房子可容纳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ies），储藏设施“私有

① Flannery, K.V. The origins of the village as a settlement type in Mesoamerica and the Near East: a comparative study. In: P.J. Ucko, R. Tringham & G.W. Dimbleby(Eds.). *Man, Settlement and Urbanism*. London: Duckworth, 1972, 23-25.

（private）”或包含在这些家户群体中。就在这篇重要论文发表的那一年，颇有前瞻性的剑桥大学“史前经济学派”中的一员格兰厄姆·巴克（Graeme Barker）在谢菲尔德大学开始了他的第一个教职。巴克（Barker）在动物考古学、史前农业多样性方面所做的工作使我们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从日常经济活动方面理解弗兰纳里（Flannery）提出的转变的含义。巴克（Barker）随后的职业生涯贯穿三个不同大陆的田野考古工作，对人类、植物和动物关系的多样性提出诸多见解。这一章中，我们将重新审视中国北方的两个主题：村庄一家户的转变所带来人、植物、动物的互动，以及新石器时代粟黍农业、家猪和人群之间的关系。

二、从“村庄集体（village collective）”到“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ies）”

最近，中国北方新石器时代研究中呈现的人类景观的一个显著特征与弗兰纳里（Flannery）的叙述产生了直接的共鸣。在裴李岗、白家、磁山、贾湖和兴隆洼等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的遗址中（公元前 8000 ~ 前 5000 年），共享的储藏设施和房屋空间都暗示着一种缺少中间等级的社会组织[①]。例如，贾湖遗址在最早的使用时期被分成了三个不同的居住区，每个居住区都有六个或更少一些的房屋围绕着一个更大的单体建筑[②]。刘莉认为每个居住区可能代表了一个拓展家庭（extended family）或者世系群体（lineage group）[③]。每个居住区的房子之间都有储藏坑，所以储藏坑里的资源很可能已经在相联系的家庭之间自由分享了。没有证据表明物品在各个居住区之间流动。或可想见，这些居住区是拥有土地、经济生产、再分配和仪式活动等权力的独立单元[④]。

---

① Peterson, C.E. & G. Shelach. The evolution of early Yangshao Period Village organization in the middle reaches of northern China’s Yellow River Valley. In: M.S. Bandy & J.R. Fox(Eds.). *Becoming Villagers*.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2010, 247-275.

②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舞阳贾湖》，科学出版社，1999 年。

③ Liu, L. *The Chinese Neolithic: Trajectories to Early Stat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④ Liu, L. *The Chinese Neolithic: Trajectories to Early Stat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Flannery, K.V. The origins of the village as a settlement type in Mesoamerica and the Near East: a comparative study. In: P.J. Ucko, R. Tringham & G.W. Dimbleby(Eds.). *Man, Settlement and Urbanism*. London: Duckworth, 1972, 23-25; Yan, W.M. Neolithic settlements in China: latest finds and research. *Journal of East Asian Archaeology*, 1999, (1): 131-147.

新石器时代中期（公元前 5000 ~ 前 2500 年），大型多户家庭的出现代表着居住模式的根本性变化，有类于斯蒂芬·普洛格（Stephen Plog）所描述的"有限共享（restrictive sharing）"[①]。新石器时代晚期（公元前 2500 ~ 前 2000 年）和青铜时代（公元前 2000 ~ 前 1000 年），关于新的居住模式的证据变得明显了。人们生活在更加紧凑的居住区，居住区的内部组织表明家户（household）之间互动的增加。新石器时代中期的半坡、姜寨、北首岭（仰韶文化）、大地湾（仰韶文化）等多个遗址的聚落布局为圆形至椭圆形，内部有细分，而且中心都有广场。每个广场周围都有二到五个居住区。每个这样的单元都包含十几个或更多的地面或半地穴式建筑，可能为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ies）使用[②]。例如，姜寨个体房子周围密集的储藏坑，意味着家户资源的私有化[③]。这一推论得到了家户储藏能力差异的支持，暗示资源积累存在差异。这些证据使得彼得森和谢拉克（Peterson and Shelach）认为，从新石器时代中期开始，经济活动不再由整个居住区决定，而是由单个家户决定的[④]。

总而言之，自新石器时代中期以来，村庄的特点似乎是土地所有权受到限制和储存的资源日益私有化。威尔斯（Wills）将这描述为"减少共享（reduced sharing）"[⑤]，如上文所述，普洛格（Plog）则称之为"有限共享（restricted sharing）"[⑥]。按照弗兰纳里（Flannery）的模式，从新石器时代早期到中期，古代社会经历了从由村庄集体（village collective）共同承担经济社会风险向个体家庭为主要单元的转变。后者持续到新石器时

① Plog, S. Agriculture, sedentism, and environment in the evolution of political systems. In: S. Upham(Ed.). *The Evolution of Political Systems: Sociopolitics in Small-Scale Sedentary Societ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177-199.

② Lee, Y.K. Yangshao. In: P.N. Peregrine & M. Ember(Eds.).*Encyclopedia of Prehistory-East Asia and Oceania*. New York: Kluwer Academic/Plenum Publishers, 2001, 333-348.

③ 西安半坡博物馆、陕西考古研究院：《姜寨》，文物出版社，1988 年。

④ Peterson, C.E. & G. Shelach. Jiangzhai: social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of a middle Neolithic Chinese village. *Journal of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2012, (31): 265-301.

⑤ Wills, W.H. Plant cultiv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risk-prone economies in the prehistoric American Southwest. In: A.B. Gebauer & T.D. Price(Eds.). *Transitions to Agriculture in Prehistory*. Wisconsin: Prehistory Press, 1992, 153-176.

⑥ Plog, S. Agriculture, sedentism, and environment in the evolution of political systems. In: S. Upham(Ed.). *The Evolution of Political Systems: Sociopolitics in Small-Scale Sedentary Societ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177-199.



图一　汉代青釉陶瓷显示猪在家户内饲养并可能食用人类垃圾
（甘肃省博物馆，吉德雷·莫图扎伊特-马图泽维丘特（Giedre Motuzaite-Matuzeviciute）拍摄）

代晚期和青铜时代①。在这种背景下，我们可以想象一个早期的新石器时代，食物来源广泛，人们共享资源，人群作为一个整体共同承担经济风险以及配给所得②。植物性食物的储存和家畜的饲养由社区完成，空间上超出单个房间的安全外围。相比之下，新石器时代中期的社会显示了一个更为“封闭（closed）”的布局，其中要么是在空间上间隔各个家户单元，要么是在单元内包含并划分饮食和存储区域③。动物可能为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ies）所有，用人类食物加工的副产品或人类食物垃圾喂养。中国历史文献就有对这种类型的人与猪关系的记载，汉代流行的陶瓷陪葬品也形象地表现了这一关系（图一）。每个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ies）都有自己的房子和独立的空间来饲养动物。这就引出了本文的第二个主题，探索人类、植物和动物关系中随之发生的变化。

三、人类、植物和动物：稳定同位素的证据

弗兰纳里（Flannery）关于“家户（household）”和“家庭（family）”的叙述不仅在考古学中，而且在人类学中也已经被广泛讨论。随后，还在世界史前史的背景下进行

① Peterson, C.E. & G. Shelach. The evolution of early Yangshao Period Village organization in the middle reaches of northern China’s Yellow River Valley. In: M.S. Bandy & J.R. Fox(Eds.). *Becoming Villagers*.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2010, 247-275; Shelach, G. Economic adaptation, community structure, and sharing strategies of households at early sedentary communities in northeast China. *Journal of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2006, (25): 318-345; Shelach, G., K. Raphael & Y. Jaffe. Sanzuodian: the structure, function and social significance of the earliest stone fortified sites in China. *Antiquity*, 2011, (85): 11-26.

② Wiessner, P. Beyond willow smoke and dogs’ tails: a comment on Binford’s analysis of hunter-gatherer settlement systems. *American Antiquity*, 1982, (47): 171-178.

③ Liu, X. *Food webs, subsistence and changing culture: the development of early farming communities in the Chifeng region, North China*. Unpublished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2010.

了探讨[①]，这些讨论的范围已经扩展到了人类社区和他们的家畜[②]。

与此特别相关的是，那些强调“共餐（commensality）”或“共食（eating together）”的人类学讨论，有时会涉及食物生产和消费的组织形式。稳定同位素分析

---

① Banning, E.B. So Fair a House Gobekli Tepe and the Identification of Temples in the Pre-Pottery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Current Anthropology*, 2011, (52): 619-660; Bogaard, A., M. Charles, K.C. Twiss, A. Fairbairn, N. Yalman, D. Filipovic, et al. Private pantries and celebrated surplus: storing and sharing food at Neolithic Çatalhöyük, Central Anatolia. *Antiquity*, 2009, (83): 649-668; Dueppen, S.A. From Kin to Great House: Inequality and Communalism at Iron Age Kirikongo, Burkina Faso. *American Antiquity*, 2012, (77): 3-39; Eerkens, J.W. Privatization, small-seed intensific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pottery in the western Great Basin. *American Antiquity*, 2004, (69): 653-670; Tripković, B. Containers and grains: food storage and symbolism in the Central Balkans (Vinča period). *Documenta Praehistorica*, 2011, (38): 159-172; Twiss, K.C., A. Bogaard, M. Charles, J. Henecke, N. Russell, L. Martin & G. Jones. Plants and animals together interpreting organic remains from building 52 at Çatalhöyük. *Current Anthropology*, 2009, (50): 885-895; White, A.A. Subsistence economics, family size, and the emergence of social complexity in hunter-gatherer systems in eastern North America. *Journal of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2013, (32): 122-163; Zori, C. & E. Brant. Managing the risk of climatic variability in late prehistoric northern Chile. *Journal of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2012, (31): 403-421.

② Cucchi, T., K. Dobney & M. Fujita. New insights into pig taxonomy, domestication and human dispersal in Island South East Asia through molar shape analysis: the Sus remains from Niah, and Lobang Kudih caves in Sarawak.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steoarchaeology*, 2009, (19): 508-530; Larson, G., K. Dobney, U. Albarella, M. Fang, F. MatisooSmith, J. Robins et al. Worldwide phylogeography of wild boar reveals multiple centers of pig domestication. *Science*, 2005, (307): 1618-1621; Larson, G., U. Albarella, K. Dobney, P. Rowley-Conwy, J. Schibler, A. Tresset, et al. Ancient DNA, pig domestication and the spread of the Neolithic into Europe.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07, (104): 15276-15281; Larson, G., R. Liu, X. Zhao, J. Yuan, D. Fuller, L. Barton et al. Patterns of East Asian pig domestication, migration, and turnover revealed by modern and ancient DNA.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10, (107): 7686; 罗运兵、张居中：《河南舞阳县贾湖遗址出土猪骨的再研究》,《考古》2008 年 1 期，90 ~ 96; Megens, H.J., P.M. Richard, A. Crooijmans, M.S. Cristobal, X. Hui, N. Li & M.A.M. Groenen. Biodiversity of pig breeds from China and Europe estimated from pooled DNA samples: Differences in microsatellite variation between two areas of domestication. *Genetics Selection Evolution*, 2008, (40): 103-128; Minagawa, M., A. Matsui & N. Ishiguro. Patterns of prehistoric boar Sus scrofa domestication, and interislands pig trading across the East China Sea, as determined by carbon and nitrogen isotope analysis. *Chemical Geology*, 2005, (218): 91-102; Tanaka, K., Y. Iwaki, T. Takizawa, T. Dorji, G. Tshering, Y. Kurosawa, et al. Mitochondrial diversity of native pigs（转下页）

是探索食物消费的一种有效方法①。它在中国北方地区的应用是基于如下原理：该地区植被的碳同位素背景与黍和粟两种主要谷类在光合作用途径上有区别。黍和粟都是 C_4 类植物，而该地区与人类食物相关的其他植物大都为 C_3 类植物。人类食谱的 C_3/C_4 属性可能直接来自谷物，也可能间接来自肉食②。因此，稳定同位素分析允许大体上重构食物链③。

表一整理了中国从新石器时代到青铜时代再到公元前 8 世纪各考古遗址中已发表的猪的 $\delta^{13}C$ 和 $\delta^{15}N$ 数值④。遗址位置如图二所示，这些遗址中，大地湾、青龙泉和新砦这三个遗址包括多个时期（表一），其余的都是单一时期的遗址。值得说明的是，对于骨

（接上页）in the mainland South and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and its relationships between local wild boars. *Animal Science Journal*, 2008, (79): 417-434; Wu, G., Y. Yao, K. Qu, Z. Ding, H. Li, M.G. Palanichamy, Z. Duan et al. Population phylogenomic analysis of mitochondrial DNA in wild boars and domestic pigs revealed multiple domestication events in East Asia. *Genome Biology*, 2007, (8): R245; Yuan, J. & R. Flad. Pig domestication in ancient China. *Antiquity*, 2002, (76): 724-732.

① Ambrose, S.H. Isotopic analysis of paleodiets: methodological and interpretive considerations. In: M.K. Sandford(Eds.). *Investigations of Ancient Human Tissue: Chemical Analyses in Anthropology*. New York: Gordon & Breach, 1993, 59-130; O'Leary, M.H. Carbon isotopes in photosynthesis. *BioScience*, 1988, (38): 328-336; Vogel, J.C. & N.J. Van der Merwe. Isotope evidence for early maize cultivation in New York State. *American Antiquity*, 1977, (42): 238-242.

② Barton, L., S.D. Newsome, F.-H. Chen, H. Wang, T.P. Guilderson & R.L. Betting. Agricultural origins and the isotopic identity of domestication in northern China.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09, (106): 5523-5528; Hu, Y., S.G. Wang, F.S. Luan, C.S. Wang & M.P. Richards. Stable isotope analysis of humans from Xiaojingshan site: implications for understanding the origin of millet agriculture in Chin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8, (35): 2960-2965; Liu, X., M.K. Jones, Z. Zhao, G. Liu & T.C. O'Connell. The earliest evidence of millet as a staple crop: new light on Neolithic foodways in North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2012, (149): 238-290.

③ Hedges, R.E.M. & L.M. Reynard. Nitrogen isotopes and the trophic level of humans in archaeology.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7, (34): 1240-1251.

④ Atahan, P., J. Dodson, X. Li, X. Zhou, S. Hu, F. Bertuch & N. Sun. Subsistence and the isotopic signature of hering in the Bronze Age Hexi Corridor, NW Gansu, Chin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11, (38): 1747-1753; Atahan, P., J. Dodson, X. Li, X. Zhou, S. Hu, L. Chen, et al. Early Neolithic diets at Baijia, Wei River valley, China: stable carbon and nitrogen isotope analysis of human and faunal remains.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11, (38): 2811-2817; Barton, L., S.D. Newsome, F.-H. Chen, H. Wang, T.P. Guilderson & R.L. Betting. Agricultural origins and the isotopic identity of domestication in northern China.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09, (106): 5523-5528；陈相龙、袁靖、胡耀武、（转 386 页）

表一　已发表的新石器时代至青铜时代猪同位素值表

遗址	时期	n	$\delta^{13}C$（‰）			$\delta^{15}N$（‰）			小米摄入	数据来源
			平均值	标准差	范围	平均值	标准差	范围		
兴隆沟第一地点	新石器时代早期	13	−20.3	0.9	−22.0 ~ −18.3	4.7	1.1	2.8 ~ 7.2	否	Liu et al. 2012
月庄	新石器时代早期	4	−16.9	4.3	−20.0 ~ −18.1	6.6	1.8	4.7 ~ 9.1	否	Hu et al. 2008
大地湾（大地湾文化）	新石器时代早期	4	−19.3	0.3	−19.6 ~ −19.0	5.8	0.8	5.2 ~ 7.0	否	Barton et al. 2009
白家	新石器时代早期	1	−21.7			4.9			否	Atahan et al. 2011
兴隆沟第二地点	新石器时代中期	1	−20.2			3.8			否	Liu et al. 2012
五庄果墚	新石器时代中期	5	−7.5	2.5	−11.9 ~ −6.2	8.5	0.9	7.8 ~ 9.9	是	Guan et al. 2008
西坡	新石器时代中期	C：7 N：2	−7.2	0.4	−7.7 ~ −6.5	7.7	0.3	7.5 ~ 7.9	是	Pechenkina et al. 2005 Zhang et al. 2010
大地湾（仰韶文化）	新石器时代中期	32	−10.0	3.8	−20.9 ~ −6.3	8.2	1.0	5.2 ~ 9.9	是	Barton et al. 2009
青龙泉（屈家岭文化）	新石器时代中期	7	−15.5	3.2	−20.8 ~ −11.7	7.8	0.6	7.4 ~ 8.9	是	Guo et al. 2011
新砦（龙山文化）	新石器时代晚期	4	−12.1	5.6	−20.2 ~ −8.1	7.4	1.9	5.7 ~ 10.0	是	Wu et al. 2007
陶寺	新石器时代晚期	12	−7.2	1.6	−11.8 ~ −6.2	7.3	0.4	6.6 ~ 7.9	是	Chen et al. 2012
康家	新石器时代晚期	3	−10.3	2.4	−11.8 ~ −7.5	8.7	0.9	7.8 ~ 9.6	是	Pechenkina et al. 2005
瓦店	新石器时代晚期	C：5	−9.9	3.2	−14.9 ~ −7.1				是	Zhang et al. 2010
古城寨	新石器时代晚期	C：3	−7.8	0.8	−8.7 ~ −7.3				是	Zhang et al. 2010
青龙泉（石家河文化）	新石器时代晚期	6	−13.2	1.8	−16.3 ~ −11	7.2	1.4	4.7 ~ 8.3	是	Guo et al. 2011
兴隆沟第三地点	青铜时代	8	−12.9	5.1	−19.3 ~ −6.8	6.9	1.7	5.8 ~ 8.8	是	Liu et al. 2012
新砦（新砦文化）	青铜时代	8	−9.4	1.1	−11.3 ~ −9.1	6.0	1.4	4.5 ~ 8.4	是	Wu 2007
刘庄	青铜时代	18	−7.7	1.3	−11.2 ~ −6.4	7.7	0.5	6.6 ~ 8.4	是	Hou et al. 2013
缸缸洼	青铜时代	2	−12.0	5.7	−16.0 ~ −7.9	11.0	1.7	9.8 ~ 12.2	是	Atahan et al. 2011
火石梁	青铜时代	2	−13.5	8.2	−19.3 ~ −7.7	7.6	0.6	7.1 ~ 8.0	是	Atahan et al. 2011

注：新石器时代早期：公元前 8000 ~ 前 5000 年；新石器时代中期：公元前 5000 年 ~ 前 2500 年；新石器时代晚期：公元前 2500 年 ~ 前 2000 年；青铜时代：公元前 2000 年 ~ 前 1000 年。

胶原数据，估计需要有 20% 以上的食物蛋白质来自 C_4 类植物，才可使食用者在同位素上有明显的 C_4 信号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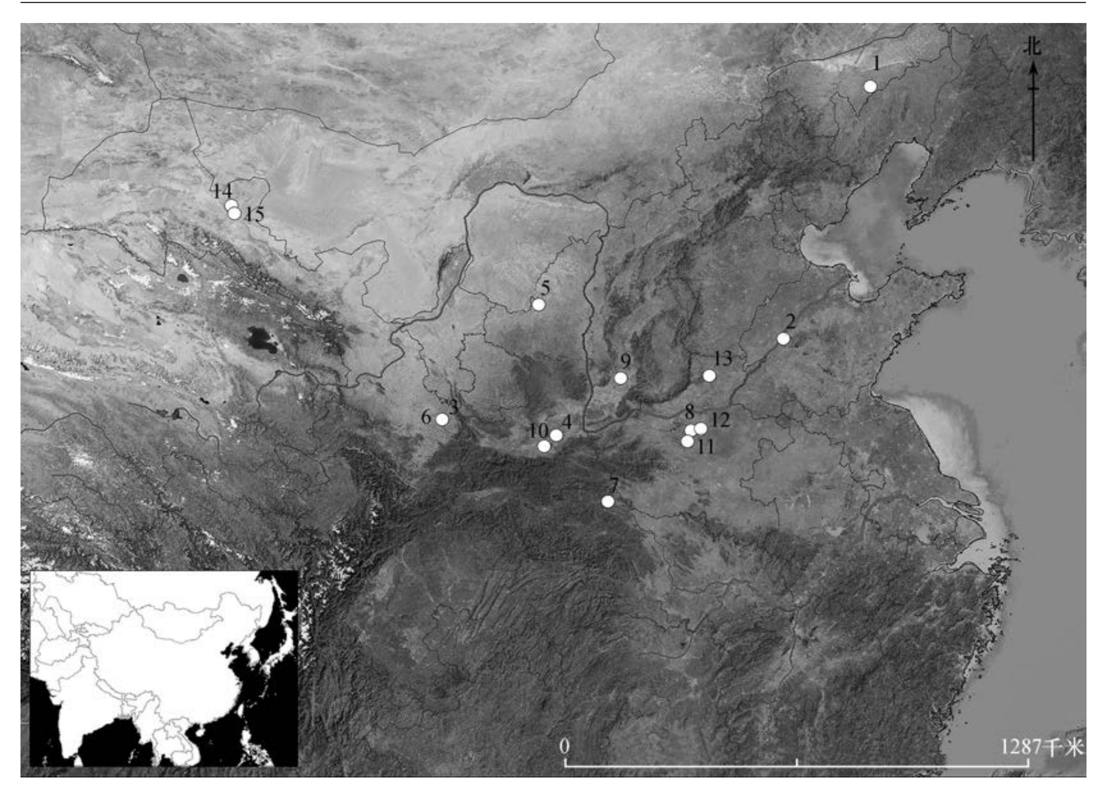
我们可以从这些数据（图三、图四）中推断，兴隆沟第一地点、月庄和大地湾遗址（大地湾文化）这类新石器时代早期遗存中的猪主要食用 C_3 类食物。公元前 5000 年以后，新石器时代中晚期和青铜时代的猪产生了更高的碳同位素值，表明这些猪的食性主要是 C_4 类植物。鉴于 C_3 类植被在该地区的主导地位和小米在这些遗址植物考古证据中的反复出现，新石器时代晚期猪的高碳同位素值表明了直接或间接地以小米喂养猪。虽然本文的主要焦点是猪，但在某些考古背景下，也可以从鹿的身上得出类似结论②。

早期 C_3 类食物占据主导地位很容易解释，猪和鹿这两种动物通过从人类居住区以外的植物获取食物。对于鹿来说，这完全是意料之中的事。对于猪来说，它符合在树林或类似植被区放养猪的行为，这一情况得到广泛证实。随后向 C_4 类植物的转变，最可能的解释是猪越来越接近人类以小米为主的食物链。氮同位素值相应的增加可以解释为猪对人类食物垃圾的摄取或有意喂养（图四）。

（接 384 页）何驽、王昌燧：《陶寺遗址家畜饲养策略初探：来自碳、氮稳定同位素的证据》，《考古》2012 年 9 期，75 ~ 82 页；管理、胡耀武、汤卓炜、杨益民、董豫、崔亚平、王昌燧：《通化万发拨子遗址猪骨的 C、N 稳定同位素分析》，《科学通报》2007 年 14 期，1678 ~ 1680 页；郭怡、胡耀武、高强、王昌燧、迈克尔・理查德：《姜寨遗址先民食谱分析》，《人类学学报》2011 年 2 期，149 ~ 157 页；Hou, L., Y. Hu, X. Zhao, S. Li, D. Wei, Y. Hou, et al. Human subsistence strategy at Liuzhuang site, Henan, China during the proto-Shang culture (2000-1600 BC) by stable isotopic analysis.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13, (40): 2344-2351; Hu, Y., S.G. Wang, F.S. Luan, C.S. Wang & M.P. Richards. Stable isotope analysis of humans from Xiaojingshan site: implications for understanding the origin of millet agriculture in Chin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8, (35): 2960-2965; Liu, X., M.K. Jones, Z. Zhao, G. Liu & T.C. O'Connell. The earliest evidence of millet as a staple crop: new light on Neolithic foodways in North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2012, (149): 238-290; Pechenkina, E.A., S.H. Ambrose, M. Xiaolin & J.R.A. Benfer. Reconstructing northern Chinese Neolithic subsistence practices by isotopic analysis.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5, (32): 1176-1189；吴小红、肖怀德、魏彩云、潘岩、黄蕴萍、赵春青等：《河南新砦遗址人、猪食物结构与农业形态和家猪饲养的稳定同位素证据》，《科技考古》，科学出版社，2007 年，49 ~ 58 页；张雪莲、仇士华、钟建、赵新平、孙福喜、程林泉等：《中原地区几处仰韶文化时期考古遗址的人类食物状况分析》，《人类学学报》2010 年 2 期，197 ~ 20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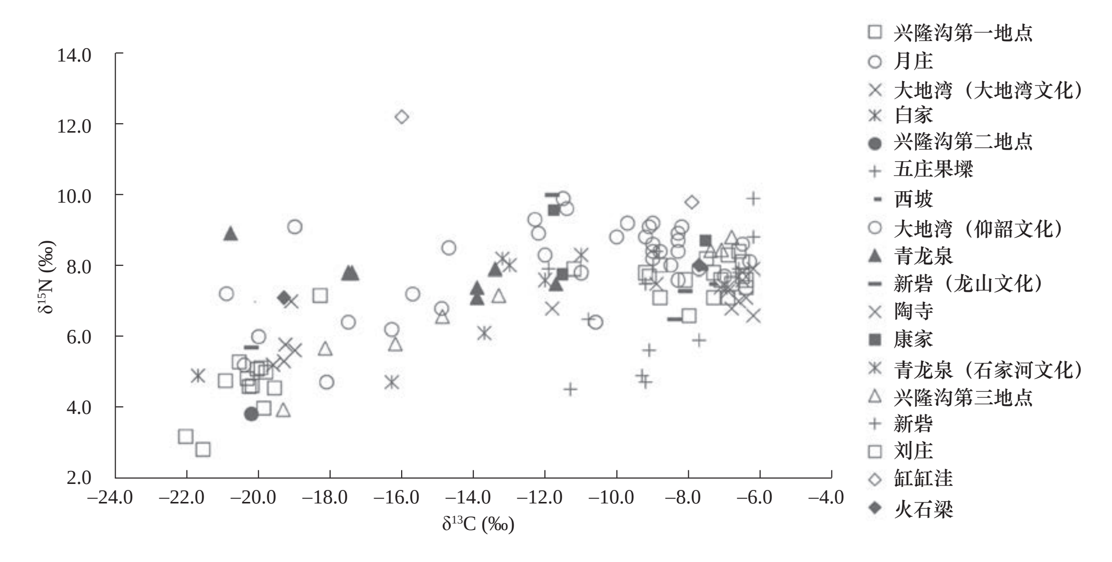
① Pearson, J.A., H. Buitenhuis, R.E.M. Hedges, L. Martin, N. Russell & K.C. Twiss. New light on early Caprine herding strategies from isotope analysis: a case study from Neolithic Anatoli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7, (34): 2170-2179.

② Liu, X., M.K. Jones, Z. Zhao, G. Liu & T.C. O'Connell. The earliest evidence of millet as a staple crop: new light on Neolithic foodways in North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2012, (149): 238-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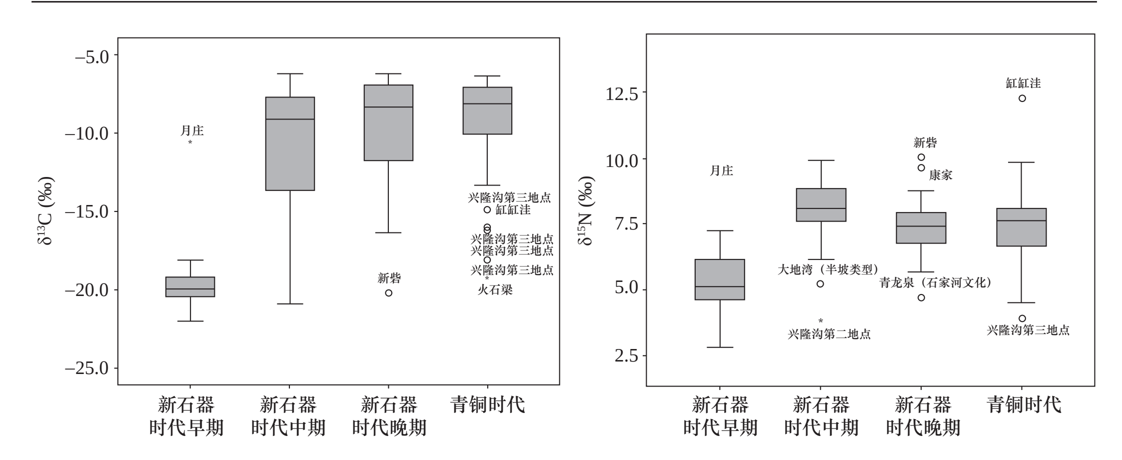
图二　中国报告猪同位素值的遗址

1. 兴隆沟（第一地点、第二地点和第三地点） 2. 月庄 3. 大地湾 4. 白家 5. 五庄果墚 6. 西坡 7. 青龙泉 8. 新砦 9. 陶寺 10. 康家 11. 瓦店 12. 古城寨 13. 刘庄 14. 火石梁 15. 缸缸洼



图三　中国新石器时代和青铜时代考古遗址中猪的碳、氮稳定同位素值

$\delta^{13}C$ 阈值为−18‰或更大说明摄入了 C_4。新石器时代早期和中期可能显示猪的饮食发生了变化



图四　新石器时代早、中、晚期和青铜时代猪的碳、氮稳定同位素值箱形图

碳、氮同位素所反映主要食性的变化在新石器时代早期和中期之间清晰可见

对这种模式的一个可能的解释是家户资源的私有化，包括动物资源。正如储藏坑被置于个体家户内部一样，动物也可能家户化了。因此，动物的饮食可能来源于人类食物加工的副产品或人类垃圾 / 粪便。然而，在这一背景下，一些时代较晚的遗址，如青龙泉（两个时期）、大地湾（仰韶文化）和兴隆沟第三地点，猪同位素值的变化范围比其他遗址更大，表明 C_4/C_3 类植物混合程度不同。我们需要在记录人与动物关系存在可观多样性的全球民族志中寻求答案，特别是有关猪的记录①。在这种关系中，人类的参与可能包括提供庇护空间和繁殖管理，但允许猪在农业核心区以外自由取食。向人类食物链和人类食物加工副产品的转变似乎很明显。人类是如何通过向猪提供圈栏、临时住所、食物等策略密切二者之间的联系？这有待于进一步研究。

四、青铜时代后记：来自早期文字的解释？

上述中国新石器时代的转变基于考古遗址分布和生物考古学的证据。如果我们把时间推进到公元前第二千纪，伴随这两组证据的还有第三组证据，即中国已知最早的文字

---

① Albarella, U., K. Dobney, A. Ervynck & P. *Rowley-Conwy. 10,000 years of Intera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Barker, G. *Rainforest Foraging and Farming in Island Southeast Asia: The Archaeology of the Niah Caves, Sarawak*. Cambridge: McDonald Institute for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2013; Cucchi, T., K. Dobney & M. Fujita. New insights into pig taxonomy, domestication and human dispersal in Island South East Asia through molar shape analysis: the Sus remains from Niah, and Lobang Kudih caves in Sarawak.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steoarchaeology*, 2009, (19): 508-530.

记录[①]。这些文字是出现在公元前 17 到前 11 世纪刻在龟甲和兽骨上的“甲骨文（oracle bones）”，数以千计的甲骨文在 20 世纪发掘出土于河南安阳殷墟商代遗址。其后，金文出现在商代及后代的青铜制品上。在所有这些类型的文字中，我们观察到一个将动物置于屋顶之下的符号（图五），通常将这一象形符号释为猪[②]。



图五　甲骨文中对“屋顶下的猪”的可能描述（左，Wang 2006）和在汉字中的“家”（右）

至少从汉代开始，这些早期文字与历史时期或当代汉字的词源关系就一直是讨论的焦点。塞西丽娅・林德奎斯特（Cecilia Lindqvist）是当代许多对汉字词源感兴趣的学者之一。她对多个包函偏旁“宀（mián）”（屋顶，康熙字典 40）的汉字进行了讨论，其中包括安、宿、牢、守和宫。最有趣的是，讨论也包括“家”字，这个字的延展有“家（home）”、“房子（house）”、“家户（household）”、“家庭（family）”等含义。换句话说，这些与“家”相关的概念正是弗兰纳里（Flannery）模型中第二阶段社会关系的语义汇总。林德奎斯特（Lindqvist）遵循了一种普遍的解释，即“家”字中屋顶下的部分是猪。

自汉代以来，人们一直在争论这个字的真正词源。许慎（公元 2 世纪）的《说文解字》（可认为是中国第一部词源典集）并没有把“宀”下的符号意为“猪”，而只是提示了它的发音[③]。顾实（Gu Shi）在《古文字诂林》中根据文献资料论证了这个图形原意为嫁，只在“家”字中作为一种通假[④]。高奕睿（Galambos）（私人通信）将猪的重要性与婚姻和与此相关的盛宴联系起来。在早期的铭文中，底下的猪有时又会写作犬。简而言

① Bagley, R.W. Shang archaeology. In: M. Loewe & E. Shaughnessy(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124-131; Chang, K.-C. *The Archaeology of Ancient Chin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6; Keightley, D.N. *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The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of Bronze Age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California Press, 1978.

② 王本兴：《甲骨文小字典》，文物出版社，2006 年。

③ 译者注：《说文解字》中对“猪”字的本义解释为“豕而三毛从居者”，提示“猪”字发音为“从豕者声”。

④ Lindqvist, C. *China: Empire of Living Symbols*. Philadelphia: Da Capo Press, 2008.

之，词源上没有统一的意见。与同位素数值不同，词源学方面的证据有趣但不明确。

五、结　　论

本文始于一个直接的观察：中国北方新石器时代中期所兴起的人类景象与肯特·弗兰纳里（Kent Flannery）所描述的古代社会结构性转变有着有趣而清晰的共鸣。文章中段的同位素证据同样明了：空间隔离（enclosure）的个体“家户（household）”的形成与某些动物食性变化在时间上是一致的，这种变化的本质是从依赖周围环境中的食物资源转向人类加工和消费的食物。文章的不确定性恰从这里开始。如果同位素的趋势只适用于猪，而词源学方面的结论确认屋顶下的动物是猪，那么我们也许能够得到一个简单的结论。但事实上，同位素证据也适用于某些遗址的鹿，词源学方面的考究也适用于猪以外的其他事物。这意味着我们还有许多的工作需要完成。

正如巴克（Barker）[①] 的工作所表明的，人与动物间的关系本身可能就是复杂而模糊的。人与猪的特殊关系可能始于更古老的时代，甚至早于全新世。在东南亚岛屿环境，爵床（Justicia）花粉的间歇性高发可能表明一种对森林边缘地貌定期焚烧的行为，用以增加土地扰动（disturbed land）的面积，从而利于块茎类植物生长。而人类和猪都意料之外地被新的环境所吸引[②]。这篇文章将时间尺度后移，通过不同的研究方法的交叉，为理解人与动物的互动及其丰富的历史贡献一些想法。

附记：我们非常感谢胡司德教授（Roel Sterckx）对词源证据的有益讨论。阐释上的错误属于本文作者。两位作者都致力于欧盟研究理事会（European Research Council）所资助的研究项目“史前食物全球化（Food Globalisation in Prehistory）”。

本文译自 Liu X. and Jones M.K. Under one roof: People, crops and animals in Neolithic North China. In: Boyle K., Rabett R.J. and Hunt C.O. (Eds.). *Living in the Landscape: Essays in Honour of Graeme Barker*. Cambridge: McDonald Institute Monographs, 2014, 227-234.　此书为庆祝剑桥大学迪斯尼讲席教授（Disney Professor of Archaeology）格兰厄姆·巴克（Graeme Barker）退休结集而成。

这项翻译工作受到 2023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资助。

---

① Barker, G. *The Agricultural Revolution in Prehistory: Why did Foragers become Farm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② Hunt, C.O., D.D. Gilbertson & G. Rushworth. A 50,000-year record of late Pleistocene tropical vegetation and human impact in lowland Borneo. *Quaternary Science Reviews*, 2012, (37): 61-80.

Under One Roof: People, Crops and Animals in Neolithic North China

Xinyi Liu   Martin Jones

Abstract: In this chapter, we considered Kent Flannery's schema of village-family transition and human/plant/animal relations in North China. The emerging mid-Neolithic human landscape clearly resonates with the transition from "village collective" to a type of household economy as described by Flannery. Such trends in settlement patterns corresponded to the isotopic data suggesting shifts in pig diets towards human food regimes, which could be the result of the enclosure of household resources, including domestic pigs. The etymological evidence is less clear but could be referenced to a character assembled in conjunction with a pig under roof denoting concepts around home and "household". The chapter offered some thoughts on how contrasting methodologies might contribute to understanding complex and ambiguous relationship between people and animals as Graeme Barker's work illuminated.

Keywords: Graeme Barker; Household; Village collective; Stable isotopes; Pig

司马芳残碑新考

贺越洋

（西安碑林博物馆，西安，710001）

摘要：本文采用对司马芳残碑刊刻内容进行分组、并将各组分别讨论的方法，通过对比汉至北朝碑刻墓志，认为司马芳残碑的刻立年代应在500～520年之间。结合前人成果，认为司马芳碑应有三次刊刻，传世的司马芳残碑应为其第三次刻立。刻碑者应为东晋入魏司马氏后裔，在雍州已形成一定势力，此次刻立可能是为了对家族墓地进行标识，同时响应北魏孝文帝、宣武帝时期重视汉族文士的政策，希望借刻碑活动彰显先祖荣光。对比《水经注》所载条目，认为郦道元所见的碑刻非传世的司马芳残碑。

关键词：司马芳残碑　刊刻背景　《水经注》

司马芳残碑[①]现藏西安碑林博物馆。由于碑主“司马芳”与文献所载西晋司马氏先祖“司马防”的生平经历有诸多重合，自资料公布即引起学界关注，对于该碑刻立年代、碑主司马芳的身份等问题已有诸多讨论[②]。由于前人研究时以历史文献法为主要研究方法，对于碑刻本身的关注尚存在不足。笔者拟以物质遗存为重点，重新审视此碑的刻立年代，并结合文献对其刻立背景进行讨论。

一、碑刻概况

（一）发现及研究情况

司马芳残碑于1952年出土于西安市北广济街。1957年《司马芳残碑出土经过

① 为区别其刻立过程，笔者以“司马芳碑”表刊刻过程中的物质载体，“司马芳残碑”表传世至今的碑刻。

② 学界对于碑文所载“司马芳”与史料所载“司马防”是否为同一人有不同见解，目前主流观点认为“司马芳”即“司马防”，但对“芳”与“防”为何存在差异尚无定论。由于碑主名讳非本文讨论内容，表述碑主时，从碑文所载之“芳”。

及初步研究》一文最早公布此碑信息及拓片，为后续研究提供重要资料[①]。此后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以及石刻文献的陆续出版，此碑录文、拓片等资料的公布逐渐丰富，以《汉魏六朝碑刻校注》一书最为准确[②]。对于司马芳残碑的研究多集中在司马芳残碑的刻立时间、碑主“司马芳”的身份上。此碑的刻立年代有汉碑说、三国说、曹魏说、东晋说、北魏说等观点[③]，以北魏说可信度最高，路远、王庆卫二位先生又提出刻于430～454年、445年的不同意见[④]。对于碑主“司马芳”与史书所载“司马防”的关系，学界有二者为同一人、因避曹芳讳改名[⑤]，以及二者非同一人、可能为昆仲兄弟两种观点[⑥]，目前尚未形成定论。除此以外，前人研究中对碑阴上部中正一职的出现时间[⑦]、霸城地望变更情况[⑧]等问题也有涉及。由于学界对于此碑物质形态的关注尚有不足，笔者拟通过对刊刻内容进行分组，在讨论各组年代的基础上重新考

① 段绍嘉:《司马芳残碑出土经过及初步研究》,《人文杂志》1957年3期，69、70页。

②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二册)》，线装书局，2008年，92～95页。

③ 王庆卫已对前人研究进行详细梳理，见王庆卫:《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文博》2015年6期，66～70页。汉碑说，据碑阳文字认为此碑刻于司马芳过世后不久的东汉建安二十四年(219年)，见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二册)》，线装书局，2008年，92～95页；三国说，认为刻立于三国时期可能性最大，碑阳最左列碑文有补刻可能，见井波陵一:《魏晋石刻资料选注》，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2005年，269～273页；曹魏说，认为此碑立于碑主去世后的曹魏初年，碑阳最左列、碑阴为补刻，见仇鹿鸣:《〈司马芳残碑考释〉——以中正成立的年代为中心》,《魏晋之际的政治权力与家族网络》，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302、303页；东晋说，据碑阳最左列题名、字体特征认为此碑刻于东晋时期，见段绍嘉:《司马芳残碑出土经过及初步研究》,《人文杂志》1957年3期，69、70页；北魏说，据碑阳最左列“乐陵侯”为司马准，推测此碑为北魏所立，见杨励三:《司马芳残碑》,《文物》1965年9期，22～25页。

④ 路远考订碑阳最左列“乐陵侯”司马准身份、入魏时间及卒年，结合北魏统一关中地区的历史背景，推测司马芳碑应刻于430～454年之间，见路远:《司马芳碑刻立年代考辨》,《文博》1998年2期，72～75页；王庆卫结合螭首形制及碑阴“六年”碑文，认为此碑刻于北魏太平真君六年(445年)，见《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舒韶雄、罗逸宁通过对比司马芳残碑字体，认为此碑的时代应定为北魏早期，支持王庆卫结论，见舒韶雄、罗逸宁:《从用字角度看〈司马芳残碑〉的时代问题》,《碑林集刊(第二十七辑)》，三秦出版社，2022年，128～144页。

⑤ 杨励三:《司马芳残碑》,《文物》1965年9期，22～25页。

⑥ 施蛰存:《水经注碑录》，天津古籍出版社，1987年，163页；郭丛:《〈司马芳残碑〉碑主司马芳新考》,《中华文史论丛》2014年4期，187～199页。

⑦ 仇鹿鸣:《〈司马芳残碑考释〉——以中正成立的年代为中心》,《魏晋之际的政治权力与家族网络》，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302、303页。

⑧ 范兆飞:《亦汉亦魏:〈司马芳残碑〉的时代及意义》,《史学月刊》2018年1期，21～31页。

虑此碑的刊刻年代及过程。

（二）碑刻描述

笔者结合前人研究所录信息，参考《汉魏六朝碑刻校注》一书录文，对司马芳残碑（图一）描述如下：

1. 螭首

碑顶部减地刻螭龙。龙吻细长、作张口状，口内刻半圆形牙齿。体态纤细，肩部较粗壮、有羽翼覆盖，前爪前伸至吻下，爪末端刻有指甲。面部阴线刻近水波纹纹样，龙身刻近菱形鳞片。



图一　司马芳残碑拓片①

2. 碑阳

1）碑额

略呈长方形。碑阳于螭首下分四列刻字，前三列四字、第四列三字。每字周边有一界格，近方形，宽略大于高。最上方界格与螭首所在沟槽距离较近，未见打破痕迹。界格内减地刻篆字，字体统一、端庄厚重。

文字内容为：

汉故司隶 / 校尉京兆 / 尹司马君 / 之碑颂 /

① 西安碑林博物馆罗小幸、魏晴晴供图。

2）碑阳文字

螭首下阴刻碑文十六列、残存一百四十二字。

左起第二列至最右列略呈扁方，书体与碑额不同，介于隶、楷之间，横、捺收笔时粗顿，稳重有力。

碑文为：

君讳芳，字文豫。河内温……/次。虽五德迭兴，而官□……/周人歌德，养（着）于雅颂，曰……/未启，封国于殷墟。遂家……/显考儁，以资望之重，识……/气，孝叕穆于家庭，信义……/身捍退，不□地蔚矜豪……/就□□□步兵校尉……/□邦……/以陈，竝名伊望，而昊天不……/皇道之莫格。会炎德告微……/扬□景行之永绝。乃相与……/洋洋黄河，洪流东迴。峨峨……/唯□德，政化是毗。其毗唯……/不吊景命，摧伤邦人。追慕……/

最左列字体则有所不同，宽、高相近，字号较其余列小，笔画更为纤细，且横、捺收笔几无停顿。

碑文为：

晋故扶风王六世孙宁远将军乐陵侯追……

3. 碑阴

1）碑阴上部文字

碑阴上部刻属吏名讳十四列、残存一百五十四字。字体与碑阳文字相近，左侧几列每列书写至下部时略向右倾，字体不若碑阳工整，左低右高。

碑文为：

故吏□曹吏杜县韦□，字子茂。/故吏□簿杜县杜几，字伯侯。/故吏□官杜县金靖，字子恭。/故吏□曹杜县宋安，字思宁。/故吏□曹霸城王□，字玄穆/故吏租曹新丰张□，字子正/故吏兵曹杜县廉楷，字文则/故吏贼曹长安县万忠，字子侃。/故吏西曹佐杜县魏超，字思达。/故吏户曹佐长安县冯泰，字子然。/故吏全曹佐户县周范，字文礼。/故吏兵曹佐蓝田县朱青，字子絜。/故吏贼曹佐新丰县程明，字文朗。/中正杜县杜豹，字子变。/

2）碑阴下部文字

属吏名讳下有碑文十八列，残损严重，每列仅存一至三字，不成句。字体与碑阳最左一列接近，笔画较之略粗、字号略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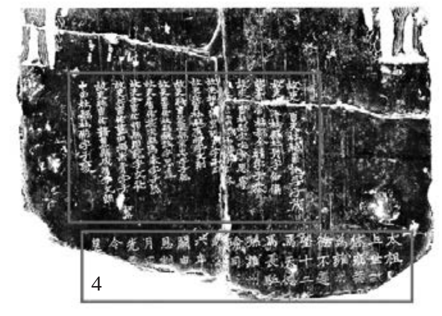
碑文为：

太祖□……/ 上世故……/ 休永叶……/ 为雍州……/ 德不遵……/ 莹十二……/ 马天德……/ 马长駈……/ 孙雍州司……/ 瑜司马……/ □□……/ 六年……/ 阕申……/ 恩判……/ 月甲……/ 先零……/ 令……/ 皇……/

二、刊刻内容分组

碑刻刻成后多立于地面上，可能会出现补刻、改刻以至重刻的现象，其碑刻形态、文字内容未必出于一时。笔者认为考证某一碑刻的刻立年代时可以将其视作遗迹单位，将所刻内容等痕迹视作遗物，将特征相近的痕迹归纳成组，通过类型学方法判断各组的年代，再结合不同组的年代分析碑刻的初刻年代及使用过程。通过观察司马芳残碑，笔者将其刊刻的内容分为四组（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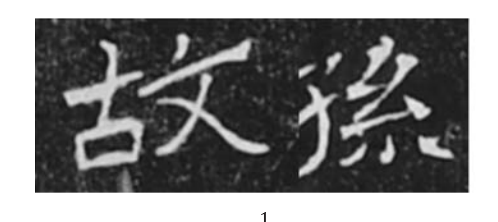
图二　分组情况

1. 第一组　2. 第二组　3. 第三组　4. 第四组

第一组为螭首，第二组为碑额。这两组内容特殊，与其余碑文无共通点，故各归为一组。由于后代碑首偶见改刻情况，螭首、碑额未必刻于一时，暂未将其合并。

第三组为碑阳左二至最右列碑文、碑阴上部属吏题名，因其在两侧碑面上均处于最佳位置，所述内容与碑主司马芳相关，字体亦相近。

第四组为碑阳最左列碑文、碑阴下部残缺碑文，因其位置在第三组侧方和下方，与第三组笔势、刻痕有所不同，文字字体亦相近、重复出现的“故”字、“孙”字用笔基本一致（图三）。



1



2

图三　第四组相同字比较

1. 采自碑阳最左列“晋故扶风王六世孙宁远将军乐陵侯追”

2. 采自碑阴下部第二列“上世故”、第九列“孙雍州”

三、各组碑刻年代

第一组为螭首，内容较为单一；第二组至第四组均为文字，有可能存在成文时间与刊刻时间的差异。对于第二至四组，笔者拟区分物质形态与文字内容，先对书体、刊刻位置等进行讨论，再对文字内容中体现的时代特色进行分析。

（一）第一组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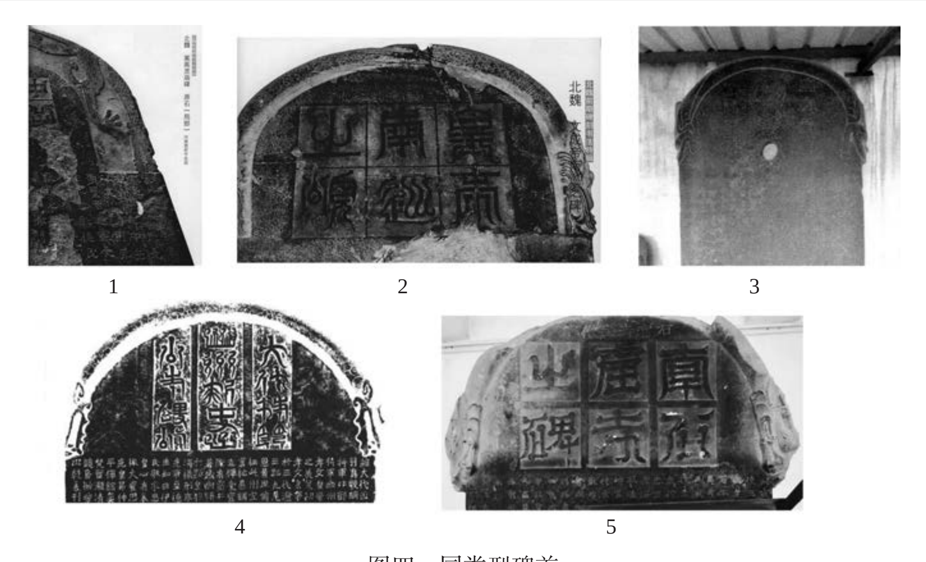
司马芳残碑螭首所占体积较大，相较碑文而言其图像形式的年代特征应更为明显，应作为判断此碑年代的关注重点。此前已有学者关注螭首碑刻演变规律，但由于所涉年代较广，对汉魏六朝这一阶段的考察尚有不足[①]。对于司马芳残碑螭首的年代，王庆卫认为浅浮雕螭首的形制非汉碑所有，而是东晋以后的式样[②]；雷玉婷结合螭首发展规律及局部特点，认为司马芳残碑属北魏形制[③]；范兆飞则认为螭首流行于汉唐之间，不能体现时代特色[④]。司马芳残碑所刻螭龙体态纤细，龙身未作缠绕，后半身不表现，笔者共收集到与其形态相近的 5 通碑刻：嵩高灵庙碑（435～440 年）、南巡碑（461 年）、山公寺碑颂（504 年）、霍扬碑（504 年）、南石窟寺碑（510 年）（图四）。汉魏六朝其余类型螭首的情况较为复杂，当专文讨论。

① 雷玉婷将北魏至元的龙纹碑首分为四期，以北魏迁洛后至隋为第一期，隋至唐开元年间为第二期，唐开元年间至宋为第三期，元代为第四期，见雷玉婷:《北朝至元代关中地区龙纹碑首研究》，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5 年，36～38 页；贺华提出螭首出现于汉末至南北朝，北魏时渐趋成熟，隋唐基本定型，明清时期蟠螭数量减少，见贺华:《从西安碑林藏碑看碑首形制之演变》,《碑林集刊（第二辑）》，三秦出版社，1994 年，175～179 页。

② 王庆卫:《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文博》2015 年 6 期，66～70 页。

③ 雷玉婷:《北朝至元代关中地区龙纹碑首研究》，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5 年，10 页。

④ 范兆飞:《亦汉亦魏:〈司马芳残碑〉的时代及意义》,《史学月刊》2018 年 1 期，21～31 页。



图四　同类型碑首

1. 嵩高灵庙碑[①]　2. 南巡碑[②]　3. 霍扬碑[③]　4. 山公寺碑颂[④]　5. 南石窟寺碑[⑤]

通过观察以上 5 通碑刻，可以发现刻于平城时期的嵩高灵庙碑、南巡碑螭龙吻细长、牙齿尖利，头颈交接处有装饰，头部宽度未超碑宽，龙身装饰以阴线刻为主。嵩高灵庙碑螭龙刻出前爪，肘部似有鳍，龙爪弯曲。至迁洛后的山公寺碑颂、霍扬碑、南石窟寺碑龙首相对粗短，唇部或有阴线刻纹饰，头部宽度均超碑宽，雕刻手法已近浅浮雕。对比嵩高灵庙碑等螭首碑刻，司马芳残碑螭首的雕刻手法与嵩高灵庙碑、南巡碑更为接近，反映的年代特征约在 435 ~ 461 年之间。至于关中地区传世较多的造像碑所见的螭龙形象，自 6 世纪初流行至西魏时期，多位于龛楣、碑首等位置，起装饰作用，螭首较为少见，且未见与司马芳残碑相近的，因此司马芳残碑之螭首应与关中地区造像碑无关。

（二）第二组年代

对于碑额文字字体，王庆卫注意到司马芳残碑碑额篆字与北魏早期嵩高灵庙碑等碑

① 佚名：《北魏嵩高灵庙碑原石（局部）》，《中国书法》，2014 年 4 期，50 ~ 51 页。

② 张庆捷：《北魏文成帝〈南巡碑〉的发现与意义》，《中国书法》2014 年 4 期，80 ~ 91 页。

③ 郎少奇：《〈霍扬碑〉考评》，南京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9 年，8 页，图 1-2-2。

④ 吴荭、张陇宁、尚海啸：《新发现的北魏大代持节豳州刺史山公寺碑》，《文物》2007 年 7 期，89 ~ 96 页，图三。

⑤ 王兴芬：《北魏〈南石窟寺碑〉史实及书风述评》，《中国书法》2021 年 7 期，67 ~ 171 页。

刻相近，认为属平城时期风格，更加圆曲随意[①]。笔者观察司马芳残碑碑额篆字，发现其笔画有两个特点："口"字旁之横笔向上凸起、分两笔书写；短横、短竖多弯曲作波浪状。

"口"字旁之横分作两笔的写法最早见于刘宝墓志碑额（301 年），但西晋、十六国时期并不流行，出现次数极少，至晖福寺碑（488 年）方重新出现。笔画波折的写法最早见于嵩高灵庙碑（435～440 年），仅在起笔或收笔的末端略带弧形。发展至 480～500 年时弯曲波折相对自然，纵向短竖多呈垂直状，笔画较为纤细，如晖福寺碑（488 年）。至 500～520 年，这一写法更加成熟美观，如元苌温泉颂（512～515 年）。520 年后虽也有波折现象，但更加强调字体工整，横平竖直、笔画粗壮，不如此前灵动，如侯刚墓志（526 年）。笔者检校《汉魏六朝碑刻校注》所录北魏碑志中与司马芳残碑碑额相同之字，有"故""司""君""之""碑""颂"六字可作对比（见附表）。司马芳残碑的字体"口"字旁分作两笔书写，笔画弯曲、流动自然，每字下部略向左倾，与南石窟寺碑、元苌温泉颂等碑刻相近，其书体体现的年代应在 500～520 年之间。

第二组的文字内容所反映的时代，据"汉故司隶"推断上限为汉代。

（三）第三组年代

第三组字体近隶、楷之间。如以魏碑中较有代表性的龙门二十品进行对比，其点、短撇多呈三角形，横作平行四边形或倒梯形、顶角尖利，字体形式多左低右高[②]。司马芳残碑的点、撇可见转折走向、略脱三角形，横笔虽近倒梯形，但中部同样有收束，字体基本不见左右倾斜，其书写方式较龙门二十品更接近楷体。龙门二十品的刻立时间集中于 500 年左右，第三组的年代应当更晚，应在 500 年之后。

第三组的文字内容则反映了两个不同的时间节点。碑阳文字述碑主司马芳生平履历，碑阴则刻其任京兆尹期间之属吏题名。据碑阳残存内容、碑阴属吏活跃时间，仇鹿鸣指出文字反映的立碑时间在司马芳去世之后，可能迟至曹魏初年[③]，碑阳、碑阴文字应形成于汉末至曹魏时期。碑阴属吏部分录有籍贯，范兆飞通过对比地名变化，认为属吏籍贯中"杜县""霸城"二地名为北魏时期所用[④]。查《魏书》《水经注》《陕西通志》等书均未载其地望变更时间，据北魏全面占领关中的历史背景，可知其年代上限为 431 年。由此可推测第三组的文字内容初创于汉末至曹魏初年，为纪念碑主司马芳所拟；至北魏时修改了文字内容中的部分地望。

---

① 王庆卫：《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文博》2015 年 6 期，66～70 页。

② 常洁：《魏碑书法研究——以龙门二十品为例》，河南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6 年，22～30 页。

③ 仇鹿鸣：《〈司马芳残碑考释〉——以中正成立的年代为中心》，《魏晋之际的政治权力与家族网络》，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302、303 页。

④ 范兆飞：《亦汉亦魏：〈司马芳残碑〉的时代及意义》，《史学月刊》2018 年 1 期，21～31 页。

（四）第四组年代

前人研究中已注意到第三组、第四组存在字体差异，认为一为楷、隶演变，一为魏碑楷体，二者非一人之手[①]。相较第三组而言，第四组的字体更近楷体，只以字体演变规律而言较之年代更晚。结合碑面布局，第三组在碑阳、碑阴均处于最佳位置，第四组碑阳题名部分已位于碑刻边缘，碑阴部分位于下部，刊刻时间应晚于第三组。笔者认为这一差异可能是在同一次刊刻中有意规划，以不同位置、书体体现内容差别，但不能排除第四组为晚期补刻的可能。

碑阳最左列所刻题名下部残损、未见时间。杨励三据题名提出“乐陵侯”指北魏时司马准[②]，路远进一步考证司马亮、司马准家族世系，并据司马准生平推测此碑刻立年代为 430 年至 454 年[③]，可作为此列碑文成文时间的参考。

碑阴下部碑文残损严重，每列仅存数字不成句。第十二列刻“六年”，当为年号，王庆卫认为这一年号指太平真君六年（445 年），并据此判断此碑刻立时间[④]。北朝碑志的刻立时间多书于碑文起首或末尾处，于中段书写并非主流，此列在碑阴下部位于行文的三分之二处，因此笔者认为不宜将其作为判断年号的依据。由于上一列末尾不存，可能有“十”字，北魏一朝并无用至二十年以上的年号，因此这一年号可能为“六年”或“十六年”。查北魏纪年，有天兴六年（403 年）、泰常六年（421 年）、太延六年（440 年）、太平真君六年（445 年）、和平六年（465 年）、太和六年（482 年）、太和十六年（492 年）。如确为北魏年号，以北魏统一关中为上限，可将范围缩小至 445 年、465 年、482 年、492 年。

第十三列刻“阕申”，如解为“阕”，“阕申”应与缺损的上下文有关，无单独含义。如解为“癸”字，则可连贯为“癸申”，属天干地支的计时方法。由于“癸”是阳天干，“申”是阴地支，“癸申”并非表年；如表月、日、时，仅有一个干支无法反推具体时间，对于判断成文时间亦无太大帮助。

（五）司马芳残碑年代推断

碑身未观察到改刻痕迹，组与组间亦未见明显打破关系。第一至第三组所占面积较

---

① 宋镇：《试论〈司马芳残碑〉书法之异同与“隶楷”的演变》，《碑林集刊（第二十一辑）》，三秦出版社，2015 年，212 ~ 218 页。

② 杨励三：《司马芳残碑》，《文物》1965 年 9 期，22 ~ 25 页。

③ 路远：《司马芳碑刻立年代考辨》，《文博》1998 年 2 期，72 ~ 75 页。

④ 王庆卫：《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文博》2015 年 6 期，66 ~ 70 页。

大、位置较佳，第二、第三组文字内容密切相关，此三组应为碑刻主体，年代亦应相近。第四组刻于第三组侧方或下方，可能是同一次刊刻活动中的主次之差，也可能为晚期补刻，因此仅能推断其不早于第三组。结合前文对各组年代的判断，笔者推测此碑的刊刻年代应在 500～520 年之间。对于第一组与其余组之间的年代差异，结合司马芳残碑的形制、碑文，笔者认为司马芳残碑并非完全新造，刻立时很可能参照了刻于 435～461 年的碑刻。

此碑的文字内容则反映了三个时间节点。一是第二组、第三组，均与司马芳生平经历有关，此前学界推测其成文时间应在汉末至曹魏初年。二是第三组碑阴题名中的地名变化，说明北魏时曾对属吏部分进行修改。三是第三组最左一列，由于司马准入魏时间、卒年均已确定，此列应形成于 430～454 年。

结合物质形态、文字内容的年代，笔者推断“司马芳碑”应有三次刊刻：第一次刻于汉末至曹魏初年，刻者为司马芳之属吏，碑已不存。第二次刻于 430～454 年，刻者为司马准，业已不存。第三次刻于 500～520 年，刻者为司马氏后裔，结合第一组形态，此次刻立活动参考第二次所立之碑，为流传至今的“司马芳残碑”。

四、东晋入魏司马氏发展情况

东晋末年，晋宋禅代之时刘裕对皇族进行打击，东晋皇室成员多有投奔北方政权。据苏珂统计，司马氏共有 16 人投入北魏，12 人于明元帝时期、4 人于太武帝时期[①]。由于入魏时政治资本有异，各人最初所获封赏已有差别，加之以政治能力、所作选择不同，司马氏诸人入魏后的发展差异十分明显，史书所见仅司马叔璠传至五代、司马楚之传至六代，其余多于二、三代后失载。

诸司马氏入魏后至少都获封爵，如立有战功则得以维系家族势力。司马天助于 433 年入魏，曾任平东将军、征东将军、青兖二州刺史，参与对南朝作战。其子司马元伯袭爵，后降级为温县子，太和年间曾任泰山太守，在青齐地区较为活跃。司马景之、司马准兄弟于泰常年间入魏（416～423 年），司马景之曾加爵苍梧公、征南大将军，司马准授宁远将军、新蔡公、假相州刺史，后任广宁太守、改封密陵侯。对于司马景之、司马准后裔，《魏书》仅载其袭爵，应未至高官。

陈爽通过对谱牒所见中古婚姻情况进行梳理，认为女性外家的郡望和父祖的职官在谱系中占有重要位置，“营事婚宦”成为士族保持和提高门第所必须的事务[②]。入魏司马氏中，以司马楚之一脉经营婚宦最为积极。司马楚之于 419 年入魏后娶河内公主；子司马金龙娶鲜卑贵族钦文姬辰、沮渠氏，司马宝龙娶赵郡公主；司马金龙子司马悦积极与

① 苏珂：《入魏司马氏人物及其后裔研究》，《文物鉴定与鉴赏》2021 年 5 期，61～63 页。

② 陈爽：《出土墓志所见中古谱牒研究》，学林出版社，2015 年，178 页。

北魏皇室、高门大姓联姻，其女司马显姿嫁宣武帝、司马显明嫁高雅，子司马朏娶华阳公主，稳固了其政治地位[①]。司马灵寿、司马仲明与司马楚之情况相近。司马灵寿于神䴥年间入魏（428～431年），此后娶太宰、顿丘王李峻之女，虽因翁婿不睦未至高位，但其子孙受联姻福荫，其子司马惠安任恒州别驾、桑干太守，其孙司马宗庞任洛州龙骧府司马。司马仲明曾任侍御史、中书舍人、凉州刺史，娶灵太后从姐后任光禄大夫、大司农卿、恒州刺史等职，其子司马彦邕亦从中受益。

太武帝与孝文帝时两次“分明士族”，司马氏均受到严重打击。先有太武帝时崔浩“先复五等”之议，借提高宗室加强皇权、打压代北贵族集团[②]，后有孝文帝时“改降五等”“制定姓族”，异姓王公几乎均受降爵，地位受到很大削弱。《魏书·高祖记》载：“(太和十六年春正月乙丑)制诸远属非太祖子孙及异姓为王，皆降为公，公为侯，侯为伯，子男仍旧，皆除将军之号”[③]。司马准虽曾受世祖嘉奖，但未出太武帝朝，其公爵位即被降为侯爵。文明太后、孝文帝时期改革时，在青齐之地手握实权的司马天助由东海公降至温县子，其时得宠的司马楚之孙司马徽亮也由琅琊王降级为公。以此推之，司马准之子司马安国袭乐陵侯爵位，此后既未任实质、又无显著军功，很难躲过孝文帝时降爵的命运，不免降为子爵或更低。

司马氏后裔在史书中虽不再活跃，出土墓志仍能反映一定信息。刁遵墓志（517年）志文中叙其家系，长兄“妻河内司马氏。父楚之，魏持节、侍中、镇西大□□、啟府仪同三司、扬州刺史琅琊□□”，第三弟绍“妻河内司马氏。父龙成，枪□□□”[④]。寇治墓志（526年），叙其夫人“河内司马氏，父庆安，中书郎典寺豎”[⑤]。元邵墓志（528年），妹司马氏。字仲蒨”[⑥]。郑术墓志（569年），“长女适河内司马选，帅都督”[⑦]。以上墓志中出现的司马氏对于复原世系或发展情况虽无太大帮助，但至少说明司马氏经过两次降爵的打击，虽未能跻身孝文帝分定士族后的大姓，但仍能保持世家大族的地位。

自东晋、南朝入魏士族的发展模式，大概可分中央化、土著化两种。中央化模式以太原王氏为例，虽能跻身一流大族，但缺乏宗族势力与土著根基，与入魏前宗族关系疏远，死后未归葬本乡葬地；土著化模式以渤海刁氏为例，由于血缘不甚高贵，发展受到

① 程刚：《北魏初至北周中的司马楚之家族兴替》，《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3期，234～239页。

② 陈爽：《世家大族与北朝政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17页。

③ （北齐）魏收撰：《魏书》，中华书局，2017年，201页。

④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四册）》，线装书局，2008年，356页。

⑤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六册）》，线装书局，2008年，65页。

⑥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六册）》，线装书局，2008年，160页。

⑦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十册）》，线装书局，2008年，235页。

一定阻碍，因而选择在本乡渤海发展势力[①]。入魏司马氏及其后裔的葬地，平城时期因本人地位、北魏政策的影响葬于帝陵或都城附近（如司马楚之陪葬云中金陵、司马金龙葬平城），迁都洛阳后亦有就近安葬的，但仍以河内温县居多。司马景之（514 年）志文载“粤三年正月庚戌 / 朔，十二日辛酉归葬于乡坟河内温县温城之西。寔以 / 營原兴垄，窀野成丘”[②]。司马悦墓志（511 年）载“温县西乡村岭山之阳”。司马昞墓志（520 年）载“塟于本乡温城西十五都乡孝义之 / 里”。由此可见河内司马氏的茔地应位于温城以西，在北魏时有一定规模。据司马氏的婚宦情况及对于葬地的选择，入魏司马氏兼有中央化、地方化发展模式，虽然都以河内温县为郡望，但各房支情况有所差异。司马楚之一系与北魏皇室关系密切，与皇室成员、汉族大姓保持婚姻关系，北魏时期得以处于统治集团中心，死后多葬都城附近；其余司马氏在两次降爵后发展情况更接近地方大族，死后有归葬河内温县的情况。

五、再论司马芳残碑的刻立背景

对于“司马芳碑”的刊刻过程，学界已有精彩论述。司马芳卒于建安二十四年（219 年），死后不久其故吏纪念旧主立碑颂德，此为“司马芳碑”的第一次刊刻。自司马芳以后，司马氏由曹魏士族一跃而上，265 年司马炎建立西晋。八王之乱以来国力渐衰，东迁后的晋室又于 420 年为刘裕所代，司马氏作为皇族的历史至此结束。据路远考证，司马准于 423 年归降北魏，神䴥三年（430 年）北魏取得关中地区统治权，454 年司马准去世，在此期间应对“司马芳碑”进行了第二次刊刻[③]。王庆卫将刻立时间细化至 445 年，认为此次刊刻既为了彰显家族门第血脉，又是司马准作为东晋皇室后裔对于北魏政权正统的承认，具有一定政治意义[④]。笔者前文已将司马芳残碑的刻立时间重新推断为 500 至 520 年，已在司马准去世 50 余年后，其背景当重新考量。

司马芳残碑碑阳、碑阴上部均为对作为范本的碑刻的重现，汉晋功德碑中刻属吏题名者较为普遍，大多分行书写、排列整齐，属吏一般不在少数。司马芳残碑碑阴属吏仅刻十四人，在碑面上位置未居中，且自右向左字体逐渐潦草，不如碑阴下部工整，似乎碑阴下部已残损的刻碑才是碑阴主体。首列“太祖”二字，范兆飞认为通“大祖”、表始祖之意，由于其所录北朝司马氏追祖情况未见相似用语，暂不从此议[⑤]。另一种理解为表皇帝庙号，具体到司马芳残碑则有指代先祖司马昭、指代当朝政权太祖拓跋珪两种

① 陈迪宇：《北魏时期北归士族研究》，华东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5 年，14 ~ 18 页。

②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四册）》，线装书局，2008 年，250 ~ 525 页。

③ 路远：《司马芳碑刻立年代考辨》，《文博》1998 年 2 期，72 ~ 75 页。

④ 王庆卫：《再论〈司马芳残碑〉刊刻的年代及其背景》，《文博》2015 年 6 期，66 ~ 70 页。

⑤ 范兆飞：《亦汉亦魏：〈司马芳残碑〉的时代及意义》，《史学月刊》2018 年 1 期，21 ~ 31 页。

可能。此碑第二次、第三次均刻于北魏，追前朝皇帝并不妥当，“太祖”一词表拓跋珪的可能性较大。第四列、第九列“为雍州（下阙）”、“孙雍州（下阙）”字样，刻碑时其家族成员应在雍州为官。第六列刻“茔十二□”，如作“茔”解，则应与营建墓穴有关，据“十二”推测可能为家族墓地。第七列、第八列刻“马天德”“马长塹”，第八列刻“瑜司马”字，故推测“天德”“长塹”应为司马氏成员，均未见史书记载。

北魏确定汉人姓族的标准中，“魏晋旧籍”是重要标准之一，清河崔氏、范阳卢氏、太原王氏中均有这一时期身居高位的名臣，以家世区别士庶高下，以阀阅决定官位高低，是士族制度的核心理念[①]。河内司马氏可上溯至秦汉之际的司马卬，家世较以上大姓更为悠久，入魏司马氏及其后裔亦将这一出身作为依仗。司马悦贵为司马金龙之子，与北魏高层关系密切，其墓志中自叙为“司州河内温县都乡孝里人也”[②]，这一标榜家族出身的排序尚在祖、父世系之前。司马芳残碑刻立时间应在宣武帝执政时期，宣武帝执政后继续推进孝文帝时期的汉化工作，重视汉人士族，且娶司马悦次女司马显姿为贵嫔。司马芳残碑的刊刻应具有彰显家世的作用，为了彰显祖先血统重新刊刻此碑，希望借北魏政权重视汉族士人、宣武帝与司马氏联姻之机重获上进。然而查《周书》所载，西魏、北周时期仅司马消难、司马裔二人有传，均由北齐西奔、非雍州本地豪族，追其先祖亦非司马准，说明借立碑以扬名的活动可能并未达到预期。

六、《水经注》载“司马文预碑”试析

郦道元《水经注》中对司马文预碑已有记载，前人研究时多有征引，见卷十九渭水明渠条：“故渠北有楼，竖汉京兆尹司马文预碑”[③]。如笔者对司马芳碑的三次刻立分析无误，那么郦道元所见的是哪一次所刻之碑？

据鲍远航考证，《水经注》成书于516～524年之间[④]，可作为其内容形成的下限。郦道元在《水经注》自序中提到，他在著书前就已进行水脉探访及资料收集工作。史料中对其任官的最早记载为太和十八年（494年）任尚书郎，可作为时间上限[⑤]。因此《水经注》一书的资料收集时间应在494～524年之间。

如以此作为郦道元考察渭水水系的时间参考，则其得见第二次、第三次所立之碑似乎都有可能，需要对其行文内容进行讨论。检索《水经注》渭水条下关于所载碑刻，除司马文预碑外尚有以下6条：

---

① 陈爽：《世家大族与北朝政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65页。

② 毛远明：《汉魏六朝碑刻校注（第四册）》，线装书局，2008年，155页。

③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36页。

④ 鲍远航：《〈水经注〉文献学文学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4年，8、9页。

⑤ 鲍远航：《〈水经注〉文献学文学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4年，7页。

（1）城北有汉邠州刺史赵融碑，灵帝建安元年立[①]。

（2）渭水又迳太公庙北，庙前有太公碑，文字褫缺，今无可寻[②]。

（3）此渎东北流迳魏雍州刺史郭淮碑南，又东南合一水，迳两石人北[③]。

（4）其渎上承汧水于陈仓东，东迳郿及武功槐里县北，渠左有安定梁严冢，碑碣尚存[④]。

（5）城南山北有五部神庙，东南向华岳，庙前有碑，后汉光和四年，郑县令河东裴毕字君先立[⑤]。

（6）有汉文帝庙，庙有石阙数碑，一碑是建安中立，汉镇远将军段煨更修祠堂，碑文汉给事黄门侍郎张昶造，昶自书之。文帝又刊其二十馀字，二书存，垂名海内。又刊侍中司隶校尉钟繇、弘农太守毋丘俭姓名，广六行，郁然修平。是太康八年，弘农太守河东卫叔始为华阴令，河东裴仲恂役其逸力，修立坛庙，夹道树柏，迄于山阴，事见永兴元年华百石所造碑[⑥]。

对于同一水系的考察时间应相差不远，以上条目中涉及汉碑时较同时期的魏碑更为详细，除碑名外多录碑主、刻立时间等信息。相对于其余汉碑，记录司马文预碑时虽然明确说明此碑为汉碑，但未提刻立时间，似乎其碑文未能提供相关信息。司马芳残碑碑阴第六列刻“茔十二□”，如作“茔”解，墓地规模应当不小。同样对比《水经注》所录碑刻，周边如有坛庙、坟冢均附简要说明，而司马文预碑仅述有楼、楼中竖碑，可见郦道元见到此碑时周边应无大规模营建活动。故笔者推测郦道元所见碑刻应为司马准所刻，其时此碑可能已残损，以至对阅读碑文产生影响。

《水经注》中亦载改刻前朝碑刻的情况，可作这一推论的补充。卷十浊漳水条载“铜鞮水又东迳李憙墓，墓前有碑，碑石破碎，故李氏以太和元年立之”[⑦]，不仅说明重刻者身份，还记录了重刻原因及时间。司马文预碑的相关记录与之相差较大，说明郦道元所见之碑非新近重刻。

---

①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14页。

②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30页。

③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33页。

④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40页。

⑤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46页。

⑥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448页。

⑦ （北魏）郦道元著，陈桥驿校正：《水经注校正》，中华书局，2017年，243页。

七、余　论

古今学者一直对碑刻墓志青睐有加，重视文字内容、书法价值，对于碑志本身形制缺乏关注。照相、三维扫描等技术手段已在考古学中广加应用，然而在碑志类资料出版时仍以拓片为主，对于碑刻本身描述寥寥，清晰照片十分少见。由于缺乏形制方面的资料，研究时亦主要以历史文献法开展工作。本文首先对碑刻内容进行分组，通过各组分别断代的方法对司马芳残碑的刊刻年代进行了重新考证，并在此基础上对其刻立背景进行讨论，认为司马芳残碑的刻立具有标识家族墓地、彰显家族身份的作用。碑刻的改刻、重刻是较为普遍的现象，学界对于这一现象的关注尚有不足，希望本文能够为碑志研究提供新的思路。

Research on the Sima Fang's Fragmentary Tablet

He Yueyang

Abstract: This paper takes typology as the main research method, through a comparison of stone tablets from the Han Dynasty to the Northern Dynasties, gives the conclusion that *Sima Fang's fragmentary Tablet* was inscribed in 500-520 A.D. Based on the analyses of previous researchers, Sima Fang's Tablet was carved three times, the existing one is the third one. The carvers were descendants of the Sima family, who went to the Northern Wei from the Eastern Jin Dynasty and formed a certain influence in Yongzhou. The third inscribing was a sign of the family cemetery and a correspondence to Northern Wei's policy of promoting Han scholars. It was hoped that the inscriptions would be used to highlight the glory of the ancestors. A comparison of the entries in the Commentary on the Waterways Classic suggests that the inscription seen by Li Daoyuan was not the surviving remnants of the Sima Fang stele.

Keywords: *Sima Fang's fragmentary Tablet*; Inscribe background; Commentary on the Waterways Classic

附表　司马芳残碑碑额篆字比较表

年代	名称	故	司	君	之	碑	颂
435～440 年	嵩高灵庙碑						
484 年	司马金龙墓表						
488 年	晖福寺碑						
499 年	韩显宗墓志						
504 年	霍扬碑						
504 年	山公寺碑颂						
508 年	高庆碑						
508 年	元淑墓志						
509 年	嵩显寺碑						
510 年	南石窟寺碑						
515 年	元苌温泉颂						
523 年	高贞碑						

续表

年代	名称	故	司	君	之	碑	颂
525 年	李遵墓志						
525 年	元宝月墓志						
525 年	元焕墓志						
525 年	元显魏墓志						
526 年	公孙猗墓志						
526 年	侯刚墓志						
526 年	寇治墓志						
526 年	杨乾墓志						
526 年	尹祥墓志						
526 年	于景墓志						
526 年	元寿安墓志						

续表

年代	名称	故	司	君	之	碑	颂
527 年	和邃墓志						
527 年	胡明相墓志						
528 年	梁国镇将元举墓志						
528 年	元景略妻兰将墓志						
528 年	元悌墓志						
528 年	元毓墓志						
528 年	元湛妻薛慧命墓志						
528 年	元子正墓志						
529 年	尔朱袭墓志						
529 年	笱景墓志						
529 年	穆彦墓志						
529 年	元继墓志						

续表

年代	名称	故	司	君	之	碑	颂
531 年	元诲墓志						
533 年	张宁墓志						
533 年	长孙士亮妻宋灵妃墓志						
535 年	元玕墓志						

新出邱县唐代袁翼墓志释读

刘　爽

（邯郸市文物保护研究所，邯郸，056011）

摘要：2018 年发掘的河北省邱县一座唐代砖室墓内出土墓志一合，根据墓志记载，墓主为初唐时期的袁翼和夫人李氏。志文称袁翼为东汉大将军袁绍之后，高寿 94 岁，是唐代版授高年的实例。本文通过墓志记录和文献考证，考察了汝南袁氏自汉代至唐代的世系，和唐代版授高年的文献记载情况。证明袁翼存在是袁绍后裔的可能性，多次官职的改迁，说明唐代初期政府对养老敬老的重视，政策得到了切实执行。

关键词：唐代　袁翼墓志　汝南袁氏　尊老养老

2018 年 8 月，邯郸市文物保护研究所在邱县一处工地抢救性发掘了一座唐代砖室墓[①]，墓室出土墓志一合。墓志被扰动，志石在棺床上，志盖倾倒于棺床前地面上。墓志整体保存完好，青石质，正方形。盖盝顶，四刹阴线刻四神图像和云气纹，边长 56.5、厚 16.3、顶面宽 30、长 28.8 厘米（图一）。志石正面有方格，志文阴刻楷书，24 行，满行 24 字，共 557 字（图二）。字迹清晰、流畅。四边和底面未修整打磨，凹凸不平。志石长 57、宽 57.3、厚 9 厘米。

志文记载墓主袁翼出自汝南袁氏，是东汉大将军袁绍的后裔，且因为唐朝版授高年的政策，多次被授予官位。本文试图从志主的世系郡望和官宦经历两方面，对照史书记载，进行历史考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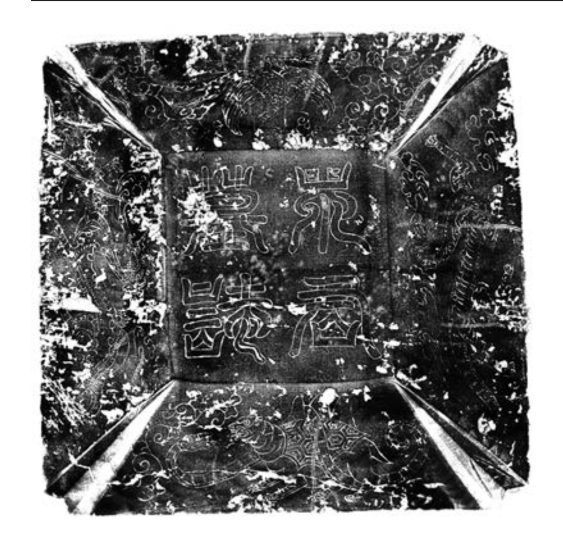
一、家族世系

志主袁翼，史书不载。《新唐书・宰相世系表》[②]记载："袁氏出自妫姓。陈胡公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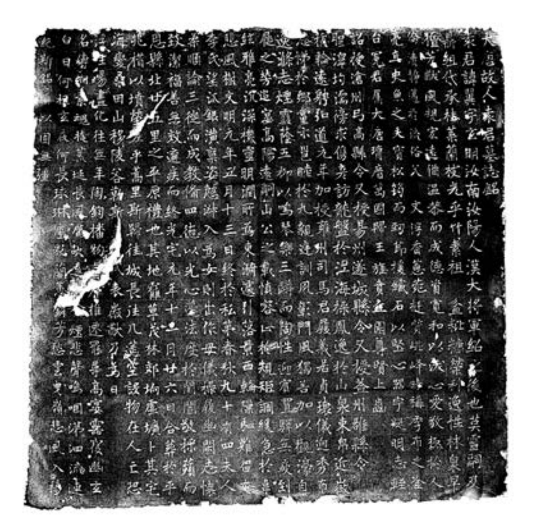
① 邯郸市文物保护研究所、邱县文物保护管理所：《邱县唐袁翼夫妇墓发掘简报》，《文物》2021 年 3 期。

② （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卷七十四下《宰相世系四下》，中华书局，1975 年，3164 页。



图一　“袁君墓志”志盖拓片





图二　“袁君墓志”志文拓片

生申公犀侯，犀侯生靖伯庚，更生季子惛，惛生仲牛甫，甫生聖伯顺，顺生伯他父，他父生戴伯，戴伯生郑叔，郑叔生仲尔金父，金父生庄伯，庄伯生诸，字伯爰，孙宣仲涛涂，赐邑阳夏，以王父字为氏。宣仲生选，选生声子突，突生惠子雅，雅生颇，奔郑。秦末，裔孙告辟难居于河、洛之间，少子政，以袁为氏。”袁作为姓氏，在秦末汉初最终确定，籍贯阳夏。墓志记：“袁君讳翼，字玄明，汝南汝阳人。汉大将军绍之后也。”《三国志·袁绍传》[①] 记载：“袁绍字本初，汝南汝阳人也。”志文追溯袁翼远祖为袁绍，出自汉代汝南袁氏。

袁氏在两汉时期成为著姓，东汉末年最为显贵的是陈郡扶乐[②] 和汝南汝阳两支。《元和姓纂》袁氏条“汝南”一支记“安后又居汝南”[③]，《后汉书·袁安传》记：“袁安字邵公，汝南汝阳人也。”[④] 表明“汝南”一支始自袁安，籍贯确定为汝南汝阳的时间不晚于汉和帝永元四年（公元 92 年）[⑤]。袁安“为人严重有威”，举孝廉，以《孟氏易》传家，历仕明、章、和三帝，汉章帝时官至司徒。袁安子袁汤，“桓帝初为司空……累迁

① （晋）陈寿：《三国志·魏书·袁绍传》卷六，中华书局，1959 年，188 页。

② （晋）陈寿：《三国志·袁涣传》卷十一：“袁涣字曜卿，陈郡扶乐人也。”中华书局，1959 年，3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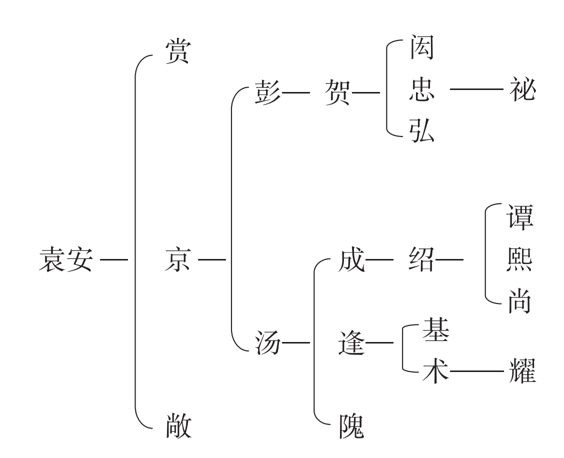
③ 林宝：《元和姓纂·袁氏》卷 4，中华书局，1994 年，439 页。

④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袁安传》卷四十五，中华书局，1965 年，1517 页。

⑤ 陈勇：《汉唐之间袁氏的政治沉浮与籍贯更迭——谱牒与中古史研究的一个例证》，《文史哲》2007 年 4 期；胡秋银：《汝南袁氏的发展与东汉社会之变迁》，《许昌师专学报（社会科学版）》1998 年 1 期。

司徒、太尉”[①]。袁汤子袁逢，灵帝时为司空，袁逢弟袁隗“先逢为三公”，献帝时为太傅。袁绍为袁逢庶子，与袁术是异母兄弟，后过继给二伯袁成。汝南袁氏以经学兴家，经过四代（袁安—袁绍、袁术）五公，在东汉末年“袁氏贵宠于世，富贵甚，不与它公族同”[②]。袁绍虽是庶出，但史载其“有姿貌威容，能折节下士，士多附之”[③]，与外戚何进谋诛宦官集团失败后，出奔冀州，以渤海起兵，并作为起义军的盟主，讨伐董卓。董卓被杀后，袁绍割据冀州，“天子以绍为太尉，转为大将军，封邺侯。绍让侯不受”[④]，此即是袁翼墓志中称袁绍为“汉大将军”之故。初平二年（191年），袁绍成为冀州牧，建安五年（200年），官渡之战败于曹操，随后病亡，在河北地区经营十年。其子袁谭、袁熙、袁尚因嫡子之位内讧，建安十年曹操“攻谭，破之，斩谭，诛其妻子”[⑤]，建安十二年，奔逃至辽东的袁熙、袁尚被公孙康斩杀。

汝南袁氏在东汉传六世，晚期盛极一时（图三）。董卓因袁绍起义，“遂诛隗及术兄基等男女二十余人”[⑥]，袁氏遭受到一次灭顶之灾。之后在与曹操的对抗中，袁氏族人愈加凋零，汝南一支逐渐退出仕宦谱牒。《元和姓纂》“汝南”条记：“至绍、术绝矣”。



图三　汉代汝南袁氏世系（引自《新唐书·宰相世系表》）

至唐代，根据《元和姓纂》和《新唐书·宰相世系表》的记载，出自汝南袁氏的有两支，地望分别在乐陵东光县和襄阳。乐陵东光一支源自袁绍第二子袁熙，襄阳一支出自袁术后裔子孙。前者的世系为：

①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袁安传》卷四十五，中华书局，1965年，1523页。

②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袁安传》卷四十五，中华书局，1965年，1523页。

③（晋）陈寿：《三国志·魏书·袁绍传》卷六，中华书局，1959年，188页。

④（晋）陈寿：《三国志·魏书·袁绍传》卷六，中华书局，1959年，194页。

⑤（晋）陈寿：《三国志·魏书·武帝纪》卷一，中华书局，1959年，27页。

⑥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袁安传》卷四十五，中华书局，1965年，1523页。

一世：令喜，唐同州治中。

二世：异弘，令喜子，泸府参军。异式，令喜子，户部郎中。异度，令喜子，太府少卿。

三世：恕己，异弘子，中书令。诲己，异弘子，潞州刺史。

四世：建康，恕己子，淮南太守。倜，异式孙，工部员外郎。

五世：高，建康子，给事中。师俭，倜子。

六世：德师，高子，度支职方郎中、太府少卿。

襄阳一支文献记载子孙分散，没有完整世系，《元和姓纂》中“襄阳”条下提及有袁仁敬[①]（尚书左丞、秘书少监）、袁歆（膳部郎中同直）、袁瓘（左拾遗）。

《旧唐书·袁恕己传》记载，袁恕己为“沧州东光人也”[②]。唐代乐陵属沧州，故“沧州东光”应该对应《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中的“乐陵东光”。关于这一支袁氏成员的墓志发现有袁异度[③]、袁建康[④]及袁齐[⑤]。墓志均记其为“汝南汝阳人”或“汝南人”，没有提及乐陵东光。袁异度墓志记为“汉司徒安之后”，高祖周，齐临颍郡守、平州刺史，曾祖宁，东北道行台郎中；祖俊，本郡主簿；父喜，同州别驾。袁异度在隋大业年间参加科举出仕，唐代武德年间追随太宗征讨王世充、窦建德，累加上柱国，贞观二年封汝阳县开国公，贞观十八年（644年）病逝时为太府少卿、正议大夫、光禄少卿。贞观二十年与夫人合葬于洛阳邙山。又记袁异度嗣子为袁求己，可补文献之不足。袁建康墓志记，曾祖庆（考证文献及袁异度墓志可知，袁建康曾祖应是喜，墓志有误），朝请大夫、同州别驾兼行台郎中；祖异弘，洪州都督、赠礼部尚书；父恕己，中书令、南阳郡王。袁建康累迁七州刺史，后拜银光禄大夫、鸿胪太府卿，广德二年（764年）病逝。大历四年迁葬洛阳，陪于先茔。袁建康有子四人，长子择交，凤翔府兵曹参军；次子高，润州丹阳令；齐，邢州内丘令；直，未仕。袁齐墓志载，祖恕己，父建康，袁齐累官至大理评事，贞元十五年终于苏州，享年69岁，贞元十六年归葬洛阳先茔。综上，墓志与史书相互对照，袁令喜一支被认定为源自袁绍

---

① 《洛阳流散唐代墓志汇编》中收录有《大唐故大理卿上柱国袁府君（仁敬）墓志铭》，志文记载袁仁敬为“陈郡阳夏人”，高祖袁俊在南朝梁任襄阳令，“因家焉”。

②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袁恕己传》卷九十一，中华书局，1975年，2942页。

③ 齐运通主编：《洛阳新获墓志百品》三〇《袁异度墓志并盖》，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20年，60页。

④ 毛阳光主编：《洛阳流散唐代墓志汇编续集（中）》二〇九《唐故银青光禄大夫太府卿南阳郡开国公袁府君（建康）墓志铭》，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8年，420、421页；二三〇《唐故银青光禄大夫太府卿汝南袁府君（建康）夫人博陵郡君崔氏墓志铭》，462页。

⑤ 毛阳光、余扶危主编：《洛阳流散唐代墓志汇编（下）》二四〇《唐故大理评事汝南袁府君（齐）墓志铭》，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年，482、483页。

的汝南袁氏嫡系，虽然官方谱牒记为现籍贯“乐陵东光人”，但在墓志中，该支族人大多仍是追溯其为汉代汝南人，究其原因，则是唐朝还是一个讲究家族世系的时代，门阀士族仍是社会构成的重要组织单元。

袁翼墓志中记载：“祖盆，粃糠荣利，逸性林泉；早擅芳猷，风规宏远；备温恭而成德，资宽和以深心；爰敬极拎人伦，清静迈拎流俗。父文，浮香蕙莞，挺质岷峰，时称季布之金，亮直史鱼之矢。宝松筠而劲节，援铁石以坚心，器宇凝明，志轻台冕。君属大唐膺历，万国归王，旌贲丘园，尊贤上齿。”可知，袁翼祖孙三代只是闻名乡里，没有仕宦经历，袁翼是因为唐朝的尊老福利政策才得以有仕宦虚职。志文记载袁翼为汝南袁绍后裔，但是否属于史书记载的乐陵东光一支，缺乏直接证据。

《唐代墓志汇编》中志文自述为“汝南人”或“汝南汝阳人”的袁氏成员墓志有4块：《唐故隋立信尉袁君墓志铭并序》[①]、《唐故袁夫人墓志铭并序》[②]、《大唐故太仆寺典牧署令袁府君墓志铭并序》[③]、《汝南郡袁君墓志并序》[④]。志文中所记家族传承人名均不见于史籍，官职较低或不仕。这些成员是否为史书中的乐陵东光一支或襄阳一支，或是其他支系，或是攀附，无法确定。

政治地位的升降直接影响士族身份的变化，门第高低直接反映在谱牒之中。史书记载的乐陵东光一支和襄阳一支的成员大多仕宦高位，或有封王拜相者，成为官方认定的汝南袁氏的正宗嫡系。而其他声名不显的袁氏成员或支系，则不见于史籍，是否真的能追溯为曾经名重一时的汝南袁氏，还是只是牵强附会，真相已消散于历史的长河。

二、唐代养老政策

袁翼墓志记载“君属大唐膺历，万国归王，旌贲丘园，尊贤上齿。诏授沧州弓高县令，又授易州遂城县令，又授益州雒县令”。之后另起一段赞美志主的德行，并写道“弘道元年，加授雍州司马”。

唐代的入仕途径，通常有四：科举、军功、门荫、辟署。从志文中的记述来看，袁翼显然不属于以上四种情况，他被授予官职是因为“尊贤上齿”。爬梳文献，唐朝存在

①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龙朔050《唐故隋立信尉袁君墓志铭并序》，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368页。

②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乾封038《唐故袁夫人墓志铭并序》，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467页。

③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开元039《大唐故太仆寺典牧署令袁府君墓志铭并序》，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1181页。

④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天宝040《汝南郡袁君墓志并序》，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1557页。

一种“版授高年”的政策。“版授”也作“板授”，“版”是上古时期简牍文字书写的重要载体，“版授”即是一种写在木板上的任命文书，出现于东汉[①]。版授高年是版授的一种形式，是一种特殊的任官举措，所授予的官职虽然被中央承认，但不占正式职官名额，更多的代表着国家尊老重老的社会风尚。唐代版授高年的记载在正史中只有只言片语，更多的见于皇帝诏令中，目前主要见于《旧唐书》、《新唐书》、《唐大诏令集》[②]、《册府元龟》[③]、《全唐文新编》[④]诸书。现将文献中明确提及版授的时间、年龄标准和官阶情况予以统计，以便讨论（表一）。

表一　唐朝版授高年详表

<table>
<tr><th colspan="2">时间</th><th>版授年龄</th><th colspan="2">版授官职</th><th>其他待遇</th></tr>
<tr><td rowspan="2">太宗</td><td rowspan="2">高祖武德九年
太宗即位赦</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不详</td><td>赐米二石，绵帛五段</td></tr>
<tr><td>百岁以上</td><td colspan="2">不详</td><td>赐米四石，绵帛十段</td></tr>
<tr><td rowspan="11">高宗</td><td>显庆五年二月
幸并州</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刺史、县令</td><td>赐帛有差</td></tr>
<tr><td rowspan="4">乾封元年正月
泰山封禅大赦改元</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司马、县令</td><td rowspan="4">节级量赐粟帛</td></tr>
<tr><td>女</td><td>郡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 rowspan="6">弘道元年
改元弘道诏</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县令</td><td rowspan="6">节级量赐粟帛</td></tr>
<tr><td>女</td><td></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州司马</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 rowspan="6">武后</td><td rowspan="3">光宅元年
改元大赦</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 rowspan="3">依旧例版授</td><td>赐粟二石、绵帛二段</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赐粟三石、绵帛三段</td></tr>
<tr><td>百岁以上</td><td>粟五石、绵帛五段</td></tr>
<tr><td rowspan="3">载初元年
改元大赦</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县令</td><td></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司马</td><td>米粟四石、帛七段</td></tr>
<tr><td>百岁以上</td><td colspan="2">下州刺史</td><td>米粟五石、帛十段</td></tr>
</table>

① 夏炎：《论唐代版授高年中的州级官员》，《史学集刊》2005 年 2 期。

② 宋敏求编：《唐大诏令集》，中华书局，2008 年。

③ 王钦若等：《册府元龟》，中华书局，1960 年。

④ 周绍良主编：《全唐文新编》，吉林文史出版社，1999 年。

续表

<table>
<tr><th colspan="2">时间</th><th>版授年龄</th><th colspan="2">版授官职</th><th colspan="2">其他待遇</th></tr>
<tr><td rowspan="2">睿宗</td><td rowspan="2">太极元年</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司马</td><td colspan="2">绿衫木笏</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下州刺史</td><td colspan="2">绯衫牙笏</td></tr>
<tr><td rowspan="29">玄宗</td><td rowspan="6">开元十一年正月
幸北都太原</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上县令</td><td>赐绯</td><td rowspan="2">赐物五段</td></tr>
<tr><td>女</td><td>上县君</td><td></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州长史</td><td>赐绯</td><td rowspan="2">赐物七段</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d></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上州刺史</td><td>赐紫</td><td rowspan="2">赐物十段</td></tr>
<tr><td>女</td><td>郡君夫人</td><td></td></tr>
<tr><td rowspan="6">开元十三年十一月
东封赦</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县令</td><td colspan="2" rowspan="2">节级量赐粟帛</td></tr>
<tr><td>女</td><td></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州司马</td><td colspan="2" rowspan="2">节级量赐粟帛</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d colspan="2" rowspan="2">节级量赐粟帛</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 rowspan="4">开元二十二年正月
亲耕籍田大赦</td><td>七十以上</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量给酒肉，存问</td></tr>
<tr><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司马</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中州刺史</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百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刺史</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 rowspan="4">开元二十三年
籍田赦</td><td>七十以上</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量给酒肉，存问</td></tr>
<tr><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司马</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中州刺史</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百岁以上</td><td colspan="2">上州刺史</td><td colspan="2">存问</td></tr>
<tr><td rowspan="2">开元二十六年七月
册皇太子大赦</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版授</td><td colspan="2">赐粟三石、帛三段</td></tr>
<tr><td>百岁以下</td><td colspan="2">版授</td><td colspan="2">赐粟五石、绵帛五段</td></tr>
<tr><td rowspan="6">开元二十七年二月
加尊号大赦</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县令</td><td colspan="2" rowspan="2">赐粟两石、绵帛两段</td></tr>
<tr><td>女</td><td>乡君</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州司马</td><td colspan="2" rowspan="2">赐粟三石、绵帛三段</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d colspan="2" rowspan="2">赐粟五石、绵帛五段</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天宝元年二月大赦</td><td>不详</td><td colspan="2">加版授</td><td colspan="2">不详</td></tr>
</table>

续表

<table>
<tr><th colspan="2">时间</th><th>版授年龄</th><th colspan="2">版授官职</th><th>其他待遇</th></tr>
<tr><td rowspan="12">玄宗</td><td rowspan="6">天宝七载五月
上尊号大赦[①]</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县令</td><td rowspan="2">量赐酒面</td></tr>
<tr><td>女</td><td>乡君</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郡司马</td><td rowspan="2">量赐酒面</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郡太守</td><td rowspan="2">量赐酒面</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 rowspan="6">天宝十三载二月
上尊号大赦[②]</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本）县令</td><td rowspan="2">赐绵帛两段、粟两石</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郡长史</td><td rowspan="2">不详</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本郡太守</td><td rowspan="2">赐绵帛五段、粟三石</td></tr>
<tr><td>女</td><td>郡夫人</td></tr>
<tr><td rowspan="4">肃宗</td><td>志德元载七月
即位大赦</td><td>不详</td><td colspan="2">太守、县令有差</td><td>各赐物五段</td></tr>
<tr><td>至德二载十月</td><td>不详</td><td colspan="2">版授父老官</td><td></td></tr>
<tr><td>至德二载十二月
大赦</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版授</td><td>加绯衣、银鱼</td></tr>
<tr><td>上元二年九月
去上元年号赦</td><td>不详</td><td colspan="2">先版授者，更改与版授。未版授者与版授。</td><td>不详</td></tr>
<tr><td rowspan="2">代宗</td><td rowspan="2">广德二年二月
南郊赦</td><td>七十以上</td><td colspan="2">上佐县令</td><td>不详</td></tr>
<tr><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刺史</td><td>不详</td></tr>
<tr><td>德宗</td><td>兴元元年六月[③]</td><td>不详</td><td colspan="2">本县令（兴元府、凤州耆老）</td><td>仍赐绯</td></tr>
</table>

① 《册府元龟·帝王部·赦宥五》："京城父老，宜各赐物十段，七十已上仍版授本县县令，其妻版授县君。六十已上，版授本县丞。天下侍老……仍并节量赐酒面"，1023页。

② 《唐大诏令集》卷九《天宝十三载册尊号赦》："天下侍老，百岁以上，授本郡太守，妇人版授郡夫人，各赐绵帛五段、粟三石。八十以上，版授本县县令，妇人版授县君，各赐绵帛两段、粟两石。"，55页；《新唐书·玄宗纪》："侍老百岁以上版授本郡太守，妇人郡夫人；九十以上郡长史，妇人郡君；八十以上县令，妇人县君"，150页。

③ 《新唐书·德宗纪》："六月……癸丑，以梁州为兴元府，给复一年，耆老加版授。……己巳，给复洋州一年，加给兴元一年，免凤州今岁税，父老加版授"，191页；《册府元龟·帝王部·庆赐三》："六月癸丑诏兴元府见任官各加两阶，耆老与版授本县令，仍赐绯"，941页。

续表

<table>
<tr><th colspan="2">时间</th><th>版授年龄</th><th colspan="2">版授官职</th><th>其他待遇</th></tr>
<tr><td rowspan="2">德宗</td><td rowspan="2">兴元元年七月
平朱泚后车驾还京赦[1]</td><td>八十以上</td><td colspan="2">刺史</td><td>赐绯、存问</td></tr>
<tr><td>余</td><td colspan="2">上佐</td><td>赐紫、存问</td></tr>
<tr><td rowspan="4">顺宗</td><td rowspan="4">贞元二十一年二月
大赦</td><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上佐</td><td rowspan="2">赐米二石，绢二匹，存问</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百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d rowspan="2">赐米五石，绢二匹，绵一屯，羊酒</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宪宗</td><td>元和二年正月
南郊赦</td><td>不详</td><td colspan="2">版授官</td><td>米帛羊酒</td></tr>
<tr><td rowspan="2">敬宗</td><td rowspan="2">宝历元年正月
南郊赦</td><td rowspan="2">不详</td><td>男</td><td>上佐</td><td rowspan="2">赐米三石，绢二匹</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4">文宗</td><td rowspan="4">太和三年十一月
南郊赦文</td><td rowspan="2">八十以上</td><td>男</td><td>上佐</td><td rowspan="2">赐米三石，绢二匹</td></tr>
<tr><td>女</td><td>县君</td></tr>
<tr><td rowspan="2">九十以上</td><td>男</td><td>下州刺史</td><td rowspan="2">赐米五石，绢二匹，绵一屯，羊酒</td></tr>
<tr><td>女</td><td>郡君</td></tr>
<tr><td>懿宗</td><td>大中十三年十月
即位敕文</td><td>九十以上</td><td colspan="2">仍加版授</td><td>赐绢三匹，粟米五石</td></tr>
</table>

受历史条件的限制，史书存在缺载的可能，统计过程中也存在疏漏的可能，但上表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唐代版授高年的某种史实。

唐朝初期的尊老养老政策主要表现为赐宴、赐物，即布帛、粟米等，而且主要出现在皇帝巡幸地方时，受惠者是巡幸之地或所经之地的老人，《册府元龟·帝王部·养老》中记载太宗关于侍老的诏令多达28次，其中26次为巡幸地方时临时颁布的。如贞观“十一年正月宴长安父老于玄武门赐以粟帛”，“二十年二月发并州赐所过高年粟有差”。而唐太宗在《太宗即位赦》中最早提到版授高年，“年八十以上，各赐米二石，绵帛五段。百岁以上，各赐米四石，绵帛十段。仍加版授，以旌尚齿”[2]。这是太宗即位颁布的诏书，“仍加版授”说明在高祖时期已有版授高年的情况，但是文献缺载，版授的年龄

① 《唐大诏令集》卷一百二十三《平朱泚后车驾还京赦》：“尚齿养老，王风之首。三代制理，未或遗年。朕将遵古典以兴化，本人心而教孝，用优秩赐，以慰里闾。京兆府耆寿，年八十已上，并与版授刺史，仍赐紫，八十已下，及诸州府迎驾耆寿，并与版授本县令，仍赐绯。天下侍耆寿等，亦各与版授本官，如九十以上者，州县长吏岁时躬亲省问，贫弱不能自存者，重赐粟帛”，661页；《新唐书·德宗纪》：“七月丙子，次凤翔，免今岁秋税，八十以上版授刺史，余授上佐”。《册府元龟·帝王部·庆赐三》与《新唐书·德宗纪》同，表中从《新唐书》。

② 宋敏求编：《唐大诏令集》卷二《太宗即位赦》，中华书局，2008年，6页。

标准和相应官品也没有提及。唐朝初期的版授高年表现出模糊与不确定性。

根据表一的统计，目前唐代文献中明确提及版授高年 28 次，盛唐时期即高宗到玄宗时期，共 15 次，占半数以上，表明稳定的社会环境是福利政策实行的重要保障。但版授的年龄标准与官阶并不统一，没有形成定式，大体上是八十以上为县令，九十以上为上州司马，百岁以上为下州刺史。而且，版授高年的颁布时间主要是在皇帝即位、改元、大赦、祭祀等国家重大时刻，是彰显皇帝个人恩德的一种手段，被反复利用，并根据政治与经济条件，随时调整年龄、官阶及赐物标准。这种不确定性和灵活性说明版授高年不是一种常规福利制度，而只是一种福利策略。

版授高年作为一种福利养老政策，从初唐到晚唐一直在贯彻实施，时间跨度长。面向全国各地的高寿老人，虽然有对京兆或巡幸之地的特殊照顾，但基本上都会提及“天下侍老”。而且专门规定了对“妇人”的版授和赏赐，体现了唐朝妇女地位的提高。版授的年龄基本上分为八十、九十、百岁三个差级，在代宗广德二年还出现了七十以上版授的情况，表明国家根据年景人口情况，对高年的标准有所调整。版授的官职有上佐、县令、司马、刺史、太守等，最高为上州刺史（或上郡太守），从三品[①]，最低为县令，下县县令从七品下，上县县令从六品上[②]。

关于版授的实际执行情况，则只能求诸唐人墓志。袁翼墓志即是一个典型的版授高年样本。

袁翼墓志记“文明元年五月十三日，终于私第，春秋九十有四”。按虚岁计算，袁翼生于隋朝开皇十一年（591 年），弘道元年（683 年），时年 93 岁。而在此年，唐高宗颁布《改元弘道诏》，云“老人年百岁以上者，版授下州刺史，妇人版授郡君；九十以上者，版授上州司马，妇人版授县君；八十以上者，版授县令，并妇人节级，量赐粟帛”[③]。可知，袁翼在其年“加授雍州司马”，正是源于这道诏书。雍州为上州。武德元年（618 年），改隋代京兆郡为雍州，天授元年（690 年），改雍州为京兆郡，其年复旧。开元元年，改雍州为京兆府[④]。上州司马在武德年间为正五品下，贞观初改为从第五品下阶。《旧唐书 · 职官志》记：“户满四万以上为上州”，“上州，刺史一员，从三品。别驾一人，从四品下。长史一人，从五品上。司马一人，从五品下”。雍州司马符合诏书规定，为从五品下。但袁翼是在 93 岁而不是 90 岁被授予上州司马，说明版授随诏令的颁布而实施，地方依据诏令的标准对符合条件的老人进行上报，于是年龄并不划一，也

① 《旧唐书 · 职官志》卷四十四：“国家制，户满四万以上为上州。刺史一员，从三品……天宝改州为郡，置太守。乾元元年，改郡为州，州置刺史”，1917 页。

② 《旧唐书 · 职官志》卷四十四：“诸州上县：令一人，从六品上……诸州下县：令一人，从七品下”，1921 页。

③ 宋敏求编：《唐大诏令集》卷三《改元弘道诏》，中华书局，2008 年，15 页。

④ 刘昫等撰：《旧唐书 · 地理志》，中华书局，1975 年，1395 页。

体现了版授高年的政策的随机性。

那么，袁翼又是在何时“诏授沧州弓高县令，又授易州遂城县令，又授益州雒县令”的呢？志文中没有提及。根据高宗时期版授年龄最低为八十岁，在袁翼 80～93 岁的咸亨元年（670 年）至弘道元年（683 年），并未有见诸文献的版授诏书，高宗在之前的显庆五年（660 年）、乾封元年（666 年）分别颁布过诏书，当时袁翼分别 70 岁、76 岁，并不符合诏书规定。求诸高宗时期的唐人墓志，在《大唐处士万君墓志铭并序》[①]中记载：“君讳愿，字从善……福膺延寿，入侍数年，蒙版授蓬州大黄县令。……遂以咸亨四年七月廿八日卒于私第，春秋八十有三”。万愿的版授时间应是咸亨元年至咸亨四年之间，当此之时，袁翼为 80～83 岁。基本可以确定袁翼被授予沧州弓高县令与万愿版授蓬州大黄县令同时。关于此次版授的诏令，大概是文献缺载。检索《唐代墓志汇编》中咸亨至弘道元年之间的墓志，发现 7 例版授，其中咸亨 069[②]郭君终於咸亨三年十一月，99 岁，未提及版授陕州司马的时间，根据诏书，推测可能是乾封元年；仪凤 027[③]杨君在上元元年版授虢州玉城县令，时年 79 岁，仪凤某年又版授汝州司马，终于仪凤三年十一月，从志文来看，版授杨君属于特例；调露 009[④]曹公上元二年，诏授齐州苑县令，时年 83 岁。对比之下，高宗在上元二年（675 年）颁布过一次版授诏令，袁翼时年 85 岁，第二次或第三次授官时间可能是上元二年。

袁翼第一个被授予的官职是沧州弓高县令。沧州，汉代至隋代一直是渤海郡，唐代武德元年，改为沧州。弓高县为汉代鬲县，《汉书·地理志》[⑤]记载，鬲县属平原郡，新莽时称河平亭。《旧唐书·地理志》[⑥]记载，隋代设置弓高县，归属渤海郡。武德四年，弓高县归属观州。贞观十七年，观州废除，弓高归属沧州。贞元二年，设置景州，弓高属景州。长庆元年，废景州，弓高复归沧州。长庆二年，恢复景州，治所在弓高。大和四年，景州再次废除，弓高县属沧州。景福元年，“复于弓高置景州”。天佑五年，景州州治移至东光县。“沧州弓高县令”存在于在贞观十七年（643 年）至贞元二年（786 年）、长庆元年至长庆二年、大和四年以后。弓高为上县。

---

① 《邛县碑刻》编委会：《邛县碑刻》，人民美术出版社，2018 年，6 页。

②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咸亨 069，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559 页。

③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仪凤 027，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643 页。

④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调露 009，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658 页。

⑤ 班固：《汉书·地理志》卷二十八上，中华书局，1962 年，1579 页。

⑥ 刘昫等：《旧唐书·地理志》卷三十九，中华书局，1975 年，1508 页。

袁翼的第二个官职为易州遂城县令。遂城县为汉代北新成县，《汉书・地理志》[①] 北新成属中山国，王莽改称朔平。隋代改为遂城，属于上谷郡。武德四年，上谷郡改称易州，领易、涞水、永乐、遂城、遒五县。天宝元年改为上谷郡。乾元元年，复称易州[②]。遂城县为上县。

袁翼的第三个官职是益州雒县令。雒县为汉县，因雒水得名，属广汉郡，有工官，王莽时称为吾雒。东汉时属益州，治所在雒。晋时属于新都郡，南朝宋、齐时归属广汉郡。隋代蜀郡，武德元年改为益州，领成都、雒、九陇、郫、双流、新津、晋原、青城、阳安、金水、平泉、玄武、绵竹等十三县。垂拱二年，分益州五县设置汉州，雒县归属汉州。天宝元年，改益州为蜀郡，改汉州为德阳郡。乾元元年，恢复汉州。至德二年，改蜀郡为成都府[③]。雒县为望县。

综上，袁翼在咸亨元年至咸亨四年之间被授予“沧州弓高县令”，上元二年被授予“易州遂城县令”或“益州雒县令”，弘道元年为“雍州司马”。前两个都在河北道，袁翼晚年居住的平恩县也在河北道，文献中亦有版授本县县令的情况[④]。据此，大胆推测“沧州弓高县令”和“易州遂城县令”可能均是根据高年所在地就近版授的实例。雒县为望县，属剑南道益州，距袁翼所在地较远，但相比前两个县人口较多，级别略高。而最后一个“雍州司马”，为从五品下。袁翼先后被授予的四个官职，级别逐渐升高，距离逐渐偏远，一方面表明唐朝中央版授的官位是全国性的，另一方面也表明文献存在缺载版授诏令，已版授者在新的诏令颁布时存在调整、变更，而且随着年龄渐长，级别升高。

检索《唐代墓志汇编》中咸亨年间的 113 块墓志，年龄在八十以上的有 18 人，只有 3 人有版授记录。一方面体现了版授因诏令的颁布时间存在随机性，另一方面表明版授的执行情况并不像文献记载的那样理想化，还要参考地方声望、执行情况等方面。此外如咸亨 050[⑤] 志文记载张君在显庆四年、龙朔二年、乾封元年三次版授县令，显庆四年可能是显庆五年之误，龙朔二年不见诸文献，再次证明唐朝颁布养老诏令的频繁，而文献缺载。

---

① 班固：《汉书・地理志》卷二十八下，中华书局，1962 年，1632 页。

② 刘昫等：《旧唐书・地理志》卷三十九，中华书局，1975 年，1513 页。

③ 刘昫等：《旧唐书・地理志》卷四十一，中华书局，1975 年，1666 页。

④ 《唐大诏令集》卷九《天宝十三载册尊号赦》：“天下侍老，百岁以上，授本郡太守，妇人版授郡夫人，各赐绵帛五段、粟三石。八十以上，版授本县县令，妇人版授县君，各赐绵帛两段、粟两石”；《新唐书・玄宗纪》：“侍老百岁以上版授本郡太守，妇人郡夫人；九十以上郡长史，妇人郡君；八十以上县令，妇人县君”，150 页。

⑤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咸亨 050，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544 页。

志文中没有提及夫人李氏的年龄，也没有版授记录，推测可能是李氏年纪较袁翼小，未达到版授的标准。关于妇人版授的实例，如永隆 013[①] 孙氏“年登上寿，诏授汤阴县君，又授经城县君，又授万年县君”。

三、结　语

袁翼墓志辞藻华美，文笔流畅，楷书潇洒，展现了一个盛唐时期乡里间贤达耆老的一生。志文追溯袁翼为东汉袁绍后裔。其出生的隋开皇十一年（591 年）距袁绍已历近 400 年，而汝南袁氏一支在袁绍、袁术之后即没落，唐朝见诸史册的只有袁绍之子袁熙的后裔乐陵东光一支，到中宗时期的袁恕己拜相才走向显赫。根据袁翼第一个被授予的官职是“沧州弓高县令”，弓高县与东光县同属沧州，距离较近，而唐代存在版授本县令的记载，大胆推测袁翼一支的籍贯可能在弓高县或附近，但是否即是乐陵东光一支或其旁支，无法判断。墓志记载的袁翼的仕宦经历之前有“尊贤上齿”之语，说明袁翼是唐朝版授高年的实例。总结唐代历次版授情况，结合相关墓志资料，证实唐代的版授高年是一种社会福利政策，且史料存在缺载情况，旨在彰显皇帝的个人恩惠，倡导社会尊老重老的风尚。正如唐德宗《平朱泚后车驾还京赦》中所说：“尚齿养老，王风之首。三代制理，未或遗年。朕将遵古典以兴化，本人心而教孝，用优秩赐，以慰里闾。”

附墓志全文：

大唐故人袁君墓志铭

袁君讳翼，字玄明，汝南汝阳人，汉大将军绍之后也。英灵嗣及，| 鼎组代承；桂叶兰枝，光乎竹素。祖盆，秕糠荣利，逸性林泉；早 | 擅芳猷，风规宏远；备温恭而成德，资宽和以深心；爱敬极于人 | 伦，清静迈于流俗。父文，浮香蕙菀，挺质昆峰，时称季布之金，| 亮直史鱼之矢。宝松筠而劲节，援铁石以坚心，器宇凝明，志轻 | 台冕。君属大唐膺历，万国归王；旌贲丘园，尊贤上齿。| 诏授沧州弓高县令，又授易州遂城县令，又授益州雒县令。| 圣滜均濡，彷求儁彦；访龙盘于江海，采凤逸于山泉；束帛近征，| 蒲轮远聘。弘道元年，加授雍州司马。君履义居贞，环仪迥秀；布 | 逊悌于乡党，示邕睦于九亲。庭训夙彰，门风独善。加以观濠自 | 逸，涤志烟霞；荫五柳以鸣琴，乐三樽而陶性。迎宾置驿，无疲到 | 屣之劳；追宴高阳，远嗣山公之载。慎容止于规矩，调缓急于韦 | 弦；雅亮沉深，机灵明润。所为东漪遽引，落景西轮；隙驷难留，奄 | 悲风树。文明元年五月十三日，终于私第，春秋九十有四。夫人 | 李氏，望泒银潢，禀姿懿淑；入为女则，出作母仪，操履幽闲，志怀 | 柔顺。谕三从而成教，备四德以光

① 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永隆 013，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678 页。

心；遵法度于闺闱，敬采苹而致洁。福善无效，弃疾而终。光宅元年十一月廿六日，合葬于 | 平恩县北廿五里之平原，礼也。其地霍草茂林，郊垧虚圹，卜其宅 | 兆，措以坟茔。嗟乎！蒿里斯归，佳城长往；几筵空设，物在人亡。恐 | 海变桑田，山移陵谷，勒斯贞石，式表徽猷。乃为曰：浮生易尽，化往无年。陶钧播物，气序推迁。罢寻高宴，灵寝幽玄。| 名传缃素，魂掩荒埏。长风厉吹，远树含烟。悲声呜咽，涕泗流涟。| 白日何极，玄夜何长。球琳瘗彩，兰蕙销芳。愁云曳岭，悲风入杨。| 纪斯铭颂，以固无疆。

附记：本文墓志拓片由邱县文物保护管理所所长张学燕女士提供，并录文，特此致谢。本文在梳理文献过程中得到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李鹏副研究员较多帮助，谨致谢忱。

Interpretation of Epitaph of Yuan Yi of the Tang Dynasty in Qiu County

Liu Shuang

Abstract: An ancient brick tomb was discovered at Qiu County in Hebei province in 2018. An epitaph in the tomb provi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tomb owner, Yuan Yi and his wife Li in the early Tang Dynasty. According to the epitaph, Yuan Yi was a descendant of Yuan Shao, a general of the Eastern Han Dynasty. Yuan Yi was 94-year-old which was rare in Tang Dynasty, and then he was awarded an official post for longevity. Through epitaph records and literature textual research, this paper studied the pedigree of the family name of Yuan in Runan from the Han Dynasty to the Tang Dynasty and the literature records of policy about longevity. As a result, it is proved that Yuan Yi maybe is a descendant of Yuan Shao, and many times official changes of Yuan Yi show that the government attached importance to providing for the aged and respecting the elderly in the early Tang Dynasty and the policy was effectively implemented.

Keywords: Tang Dynasty; The epitaph of Yuan Yi; Family name of Yuan in Runan; Respect for the elderly

征稿启事

《北方民族考古》是由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考古文博系主办的学术刊物。为及时反映最新考古学研究成果及田野考古新材料，本刊从2018年起每年出版2辑，分别在每年6月和11月，由科学出版社编辑出版。现征稿件为2023年出版的第15、16辑。

本刊设置栏目包括：①考古新发现；②研究与探索；③考古新视野；④文博与科技；⑤北域撷英；⑥译介与书评等。稿件内容以北方民族考古学研究为主，同时欢迎其他方面的优秀成果投稿。

本刊实行匿名审稿，刊用意见将在收稿3个月内通知作者。

本刊不收取任何版面费用，一经刊用，即奉样刊2本。

电子邮件投稿地址：ruckaogu@qq.com

编辑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北方民族考古研究所（人文楼301室），邮编：100872

《北方民族考古》编辑部

2023年6月

图　　版



1. M2全景



2. 簸箕（M2：1）



3. 鏊（M2：2）

M2 全景及出土陶器

图版二



1. 双耳三足盆（M2：4）

2. 罐（M2：5）

3. 盆（M2：6）

4. 盆（M2：7）

5. 盆（M2：8）

6. 执壶（M2：10）

7. 盆（M2：12）

8. 盆（M2：13）

M2出土陶器


1. 陶双耳三足盆（M2：14）


2. 陶盏（M2：15）


3. 陶盆（M2：16）


4. 陶钵（M2：17）


5. 陶匜（M2：18）


6. 瓷盏（M2：9）


7. 瓷碗（M2：11）

M2出土陶器、瓷器



1. M3全景



2. 三足釜（M3：1）



3. 器盖（M3：2）

M3 全景及出土陶器



1. M4全景



2. 钵（M3：3）



3. 鏊（M3：4）



4. 匜（M3：5）

M4全景及M3出土陶器

图版六



1. M5 全景



2. M6全景

M5、M6 全景



1. M7全景



2. M8全景

M7、M8全景

图版八



1. 陶钵（M6：1）

2. 瓷碗（M8：1）

3. 瓷盘（M8：9）

4. 陶钵（M8：2）

5. 陶盆（M8：3）

6. 陶盆（M8：5）

7. 陶盆（M8：10）

8. 陶盆（M8：13）

M6、M8出土陶器、瓷器



1. 剪（M8：4）



2. 双耳三足盆（M8：6）



3. 三足盆（M8：11）



4. 三足盆（M8：12）



5. 匜（M8：7）



6. 器盖（M8：8）

M8出土陶器



1. M1全景



2. 银簪（M1：2）

M1 全景及出土银簪

(K-3879.31)





科学出版社互联网入口　　赛博古二维码

文物考古分社
电话：(010) 64009636
邮箱：arch@mail.sciencep.com

www.sciencep.com



ISBN 978-7-03-076539-0

定　价：228.00 元